

学校的理想装备

电子图书·学校专集

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

江湖一担皮  
(上)

 **BOOK**  
网络资源 精品课程

## 第一章

哇噻！好热闹的局面！

一群衣衫褴褛，蓬头垢面，邋邋遑遑的小叫化围聚一堆，足足有二三十人，在那里呼么喝六，赌的昏天暗地。

听他们的嗓门，赌的那么起劲，即使是一掷千金的大赌场里，大概也不过如此吧！

这是洞庭湖的君山，丐帮总堂口所在地。

丐帮是江湖第一大帮，成千上万的弟子，老叫化、大叫化、小叫化，男的女的遍布天下各地。

这里是丐帮的大本营，自然到处都是乞丐。

尤其最近几天，帮中好像有什么大事，大伙儿都显得特别忙碌，而且兴高采烈，他们这群小叫化，却是忙里偷闲，在这里赌上了。

这时当庄的小叫化，只有十一二岁，一付人小鬼大的精灵相，满头披散乱发，一对精明灵巧的大眼睛，清秀可爱的小脸蛋儿上，却是脏兮兮的，一看就知道是自己抓把泥上，故意抹在脸上的他高举竹筒，手按筒口，用力摇动筒内的三粒骰子，一面向围在四周的小叫化吆喝道：“开啦！开啦！要翻本的快下呀！下呀……”

听他的口气，显然是大赢家。

那些年纪都比他大的小叫化，听了他充满诱惑的吆喝，便纷纷争着下注，连输寒了心、犹豫不决的，也忍下住一咬牙下了注。

当庄的小叫化露出编贝似的皓齿一笑，继续吆喝：“快下啊！”

快下……”一眼瞄见身旁那憨头憨脑的傻大个子，愁眉苦脸地在那里发呆。

“喂！憨仔，怎么不下注？”

傻大个子苦笑一下，耸耸肩，瘪笑道：“输去……输去……啦！”

“输光了吵当庄的小叫化很同情傻大个子，断了赌本的痛苦，他是可以体会得出来的。

傻大个子点点头、两手伸进裤袋，把口袋翻出，四角空空如也，连个蹦子儿也没剩了。

当庄的小叫化望望面前，赢得堆了一大堆的碎银，随手抓起一把，遗向傻大个子道：“喏，借给你翻本。”

不料傻大个子却拒绝道：“不！我不要！”

“为什么？你不想翻本了？”小叫化感到很意外。

傻大个子道：“我听人家说的，赌钱最讲究迷信，赢家在赌桌上借钱给输家，会倒循的。”

“哦？”小叫化笑道：“庄家倒霉，押注的不是正求之不得吗？”

傻大个子连连摇头：“不行不行，那样我就算赢了，也心里不爽……”

小叫化信心十足道：“我倒不信这个邪！况且，这儿根本没有赌桌，我是在地上借给你的，大家只要有本事，尽管赢，我输了绝不怪你就是啦！”

傻大个子憨得可爱，仍然坚持道：“不！下回我有了银子再翻本……”

小叫化眉头一皱，摸摸鼻子，摇着头道：“你这种人倒少见，这么吧！你没银子下注，就赌打耳光好了。”

“赌耳光？”傻大个子一脸茫然，心想赢了耳光有什么用？

小叫化道：“如果你赢了，我赠你一钱银子，输了，你就自己打自己十个耳光。”

傻大个子还没搞清楚，已有人叫道：“哪有这种赌法的？听都没听过。”

小叫化瞄他一眼：“现在你不但听过，而且马上就见到！”

这种好事谁不想捡便宜？立即听人接口道：“那我也下十个耳光！”

小叫化向那小子一看，长得樟头鼠目，一副爷爷不疼，奶奶不爱，十足臭要饭的德性，让人看了就打从心眼里不舒服，偏偏他还马不知脸长，在那里臭美。

“你？”小叫化摇摇头道：“打耳光不行，你输了要打屁股！”

那小子不服道：“为什么他可以下耳光？”说时向傻大个一指。

小叫化没好气地道：“他是他，你是你，不一样就是不一样！”

那小子嘻皮笑脸道：“好！我就下十个屁股！”

此言一出，顿时引起一阵哄然大笑。

有人起哄道：“鼠仔，如果你输了，这十个屁股可得脱了裤子打啊！”

又是一阵哄然大笑。

“对！要打光屁股！”

“还要打得重，打得响才算数！”

鼠仔毫不在乎地笑道：“怕什么？反正这里又没有女生！”

有人已经不耐烦了：“他奶奶的，你们穷搅和些什么，咱们还要翻本呐！”

大家一听，个个逗不及待催促庄家继续赌局。

小叫化不慌不忙，向傻大个子问道：“怎么样？”

傻大个子一脸的瘪相，勉为其难道：“好吧！我下十个耳光。”

鼠仔接道：“我下十个屁股！”

小叫化黠笑道：“全收了！”

喳喳呼声中，小叫化继续高举竹筒摇将起来。

“么，么么！… ………。”

“么二三！”

二三十个押注的小叫化，不断大声呼喝，一个个眼睛睁的比铜铃还大，瞪着地上那只缺了口的破海碗，巴不得庄家掷出的是“么”或“么二三”押注的连赶都不用赶，庄家就通赔了。

可是庄家的手风大顺，赌了将近一个时辰，他还没有通赔的纪录，倒是通吃不断的出现。

这批要饭的小叫化“贼”的很，个个好比回锅油条，尤其赌的门道，便是精的像猴儿似的，要在他们面前耍花样、做手脚，那真是别说门了，连窗都没有。

人家庄家赌的可是干净俐落，赢钱全凭赌技和手气，丝毫找不出毛病。不过，如果是平时，他们输急了，保证讹、诈、骗、赖全部出笼，鸡蛋里也能找出骨头来。

但他们今天下敢放肆，因为当庄的这个叫化大有来头。

听说他叫玉小仙，根本不能算是小叫化，而是“武林四大家”

之一，黄山逍遥庄老庄主玉飞鸿的孙儿，也是丐帮带主万骏的师叔丁大空，帮中唯一十袋长老，此番去黄山作客所收的弟子。

别看玉小仙年纪虽小，若论辈份，跟帮主万骏可以平起平坐，称兄道弟，这批小叫化只是丐帮的徒子徒孙，哪敢对他不敬？

别说比辈份，就算比调皮捣蛋，他们还差得远呐！

小仙赌起来可是有板有限，半蹲在地上，一手扶着大腿。

一手高举竹筒猛摇。

“么二三！么二三！”

“四五六！四五六！”

呼么喝六声中，小仙将竹筒一翻，三粒骰子自筒内倒出，滑入海碗中不停地转动。

“么二三”小叫化们齐声呐喊，仿佛以这种千军万马的声势，真能吓得三粒骰子不敢不听话似的。

小仙却抓着竹筒，在距海碗三尺的上空，随着的溜溜转动的三粒骰子晃动，口中像在念咒：“四五六！四五六。”

三粒骰子在碗中不停地转……

最先停止转动的是“两点”，接着停止的是“三盒”，最后一粒仍在继续转动。

二三十个小叫化齐声大叫：“么！么！么！”

如果最后一粒骰子是一么，正好是“么二三”，通赔。

大家已胜利在望，只等欢呼了。

不料那最后一粒骰子，偏偏“作怪”，将停止的而粒骰子一碰，使“两点”与“三点”，变成了“四点”与“五点”而最后那粒骰子停下来，竟是“六点”，正好是“四五六”通吃。

二三十个小叫化为之气结，不禁破口大骂，“三字经”不绝于耳。

小仙眉飞色舞笑道：“运气来了，城墙都挡不住！哈哈……”

一面收拾战果，一面转向傻大个子：“没关系，暂欠一把，回头一起算。”

傻大个子却不领情道：“不！赌桌上不兴欠帐的！”

小仙微微一怔，尚未及阻止，他已两手左右开引狠狠连掴自己十个耳光。

这小子倒便得可爱，出手结结实实，丝毫不偷斤减两，好像是在打别人的耳光，不是打他自己。

“轻一点嘛！干嘛打那么重？”小仙有些过意不去。

傻大个子楞楞地道：“不痛不痒，那叫什么打耳光！”

小仙无可奈何地笑笑：“好吧！反正打的是你自己。”一转脸，瞥见鼠仔正想开溜：“喂！你还有十个屁股！”

鼠仔一脚刚跨出；急忙缩回，陪着笑脸道：“欠一把，回头……”

小仙断然拒绝：“不欠！”

幸灾乐祸的小叫化们起哄叫道：“少耍赖，快脱裤子！”

“打光屁股！”

鼠仔顿过街老鼠，人人喊打。

小仙一看鼠仔当真松开腰带，要当众脱裤子，吓得急忙把头扭转开去。

鼠仔不禁暗喜；向小叫化们扮个鬼脸，用右手拍打左掌，大声报数道：“一、二、三……”

清脆的响声；还真像在打光屁股。

傻大个子正待出揖穿鼠仔作弊，见鼠仔一施眼色，阻止他声张，他那还敢多事，又把话咽了回去。

却听小仙骂道：“妈妈咪啊！跟我来这一套，你还差得远呐！”

傻大个儿，替我打！”

傻大个子连忙应了一声，上前扒下鼠仔的裤子，老实不客气地举手就打。

他连打自己耳光都那么重，对鼠仔岂会手下留情。

鼠仔这下可是弄巧成拙；自讨苦吃，弯腰翘着屁股，被傻大个结结实实，打得他鸡猫子喊叫：“哇！哎哟！轻一点啊……”

小叫化们大叫大笑，一个个乐歪了嘴。

傻大个子继续打着：“五、六、七、八……”

鼠仔火大了，突然一挺腰，回身怒目相向：“你他娘的个西仔，老子又没输给你，你倒打上瘾了！”

他不敢惹小仙，却把气出在傻大个子头上，不由地怒从心起，一手提起裤子，当胸一把向傻大个子抓去。

那知小仙一转身，眼明手快，抢步上前一反手，搭住鼠仔抓向傻大个子的手臂：“妈妈咪：你想干嘛？”

鼠仔一声“我……”脯出口，只听小仙疾喝道：“去你的个球！”

搭住鼠仔手臂的手只轻轻一带，鼠仔己身不由主，向旁一个踉跄，冲跌出七八尺远，跌了个狗吃屎。

一阵哄然大笑，小叫化们齐声喝采、鼓掌外带跳脚。

鼠仔恼羞成怒，爬起来正要开口骂出声，小仙赶来飞起一脚，踹得他又趴下了。

小仙怒哼一声道：“十个屁股还差两下没打，这一趺加一脚，正好凑足了，滚吧！”

鼠仔那敢怠慢，急忙爬起，像只夹着尾巴的丧家犬狼狈而逃。

小叫化们又是哄然大笑，乐不可支，鼻涕、口水，用手一抹，成了花脸了。

“妈妈咪的，想投机取巧，捡便宜，门儿都没有！”小仙伸手一摸鼻子，作个不屑的表情。

他随即著无其事地谄笑道：“来来来！咱们继续，要翻本的把握机会！”

大家一听，顿时你挤我推，又围作了一堆。

小仙仍然当庄，叱喝道：“要下注的快下，没赌本的可以卫耳光、打屁股，下啊！下啊……”

鼠仔已经吃过苦头，谁还敢捡这个便宜？

只有傻大个子，憨头憨脑道：“我，我还是下十个耳光！”

小仙冲他一笑：“好，收下了。”

其他人可没有傻大个子的勇气，输光了的只好干瞪眼，放弃翻本的机会。

小叫化们有的全身摸索，翻寻赌本；有的连破鞋都脱下，把藏在鞋子里头的“私房钱”那是伸手乞讨得来，私自“贪污”留下，未全数交给？头儿侦“公款”，一股脑全部下了注。

于是，等没有人再下注了，小仙又将海碗里三粒骰子抓起，丢入竹筒，

高高举起一阵摇动。

小叫化们的呐喊声再度响起，声嘶力竭地叫嚷着。

“么！么！”

“二，三……”

小仙不在乎赢钱，却喜欢这种刺激：也大声嚷着：“四五六！

四五六”

竹筒一翻转，筒口朝下，三粒骰子投入破海碗中，的溜溜地转动起来……

呼么喝六声更大！几乎响澈云霄，山摇地动。

二三十双眼睛，目不转睛地瞪着海碗里，不停转动碰撞的三粒骰子，二三十颗紧张的心，猛跳不已，差点从张开的口中蹦跳出来，小仙充满自信地微笑着，他显然很有把握，这回不是四五六就是“抱子”，起码也是五点或六点。

三粒骰子终于停止转动，竟然是“么二三”！

“么二三！哈！庄家通赔！小叫化们齐声欢呼。

小仙只骂了声，到君山来才学会的口头语“他爷爷的！”，便照着顺序，一注一庄通赔。

傻大个子这口不用打耳光了，还赢回一钱银子。

小仙抓起三粒骰子，置入竹筒，又开始一面摇动，一面叱喝：

“下啊！下啊！打铁趁热，要翻本的快下啊……”

庄家这一通赔，使小叫化们军心大振，如同打了一剂强心针似的，无不精神抖擞，信心陡增。

其中有几个懂门道的，甚至看准了连本带利一起押上。

各人注已下定，小仙将竹筒猛摇两下，三粒骰子倒入破海麻中。

呼么喝六声中，三粒骰子快速转动……

当三粒骰子几乎同时停止下来时，大出小仙意料之外，他奶奶的，竟然又是“么二三”！“哈！么二三，庄家又通赔！”小叫化们爆起一片欢呼，欣喜若狂。

小仙则直抓头，抓得那一头乱发更乱，他实在不敢相信，自己竟然会连出两把“么二三”。

这几乎是不可能的事，简直有损他的赌成，使他的一世“英名”，毁于一旦。

诚如他自己所说，运气来了城墙都挡不住，大概倒起循来，放屁也会打到脚跟了。

既然通赔，没有啥话好说，只好照赔不误。

这一来，小叫化们全卯上了，连本带利全押上，有的自己押了不算，还拉别人下水：“斜眼，全押上，打庄如打贼啊！”

小仙心里暗骂：他爷爷的！你祖宗八代都是贼，才有你这个贼头贼脑的龟孙子！”

他骂的一点不错，这小子的长相比鼠仔还讨厌，叫别人斜眼，忘了自己是歪嘴。

倒是经这小子一煽动，不但“斜眼”一咬，连本带利全押上了，其他的小叫化也霍然心动，纷绿争着加注。

小仙换个姿势，把竹筒交在左手摇动，吆喝着：“下啊！打铁要趁热，赢钱要赶风头……”

眼光一扫，各人注已下定，没有人再下注，小仙高举竹筒用力摇几下，突将筒口朝下一翻，疾喝一声“走产，三粒骰子直落海碗里。

这回好生古怪，呼么喝六声尚未起，骰底如同有股强大吸引力似的，竟将落入碗中的三粒骰子一下吸住。

三粒骰子连跳都未跳动，就呈“欣字形排列，赫然又是“么二三”

“哇哆！”小叫化们齐声爆出惊喜的欢呼。

小仙气得大骂，“他爷爷的！邪门！”

确实有点邪门，那有一口气连出三次“么二三”的？简直破天荒，连大英百科全书上也找不战这种纪录！

小仙突然似有所觉，猛一回头，只见身后不知什么时候，站了个身如金刚巨神的老和尚。

老和尚是谁？

没有人认识，甚至未曾注意，他是几时悄然来到这里的，没人知道。

大家全神贯注，注意力集中在三粒骰子上，别说突然走来个老和尚，即使佛祖释迦牟尼来到，他们也无暇多看一眼。

但君山位于洞庭湖中，是丐帮的大本营，连个土地庙都没有用下来的和尚？

小仙突然想到，师父丁大空匆匆赶回君山，就是约好少林寺的了凡大师在此相见。

眼前这个老和尚，八成就是了凡大师吧？

了凡称“醉龙疯丐”，能跟他结为莫逆之交的人，绍不可”

能是道貌岸然，正经八百的出家人，否则怎会跟老叫化臭味相没？

心念一动，小仙猛然若有所悟，说不定自己连出三把“么二三”就是这个老和尚在暗中捣鬼！

小仙霍地跳起，冲着老和尚怒问道：“喂！是不是你这光脑袋的，在暗中捣鬼？”

老和尚正是了凡大师，一脸茫然道：“不知小施主指的何事？”

小仙冷哼一声道：“少跟我装蒜，要不是有人在我背后捣鬼，绝不会连出三把么二三，他奶奶的，除非见了鬼！”

了凡大师单掌举胸，宣声佛号道：“阿弥陀佛，出家人从不沾赌，小施主怎可把老衲扯上？”

小仙嗤之以鼻道：“哇噻！你从不沾赌，站在我后面干嘛，分明是个赌鬼！”

了凡大师笑道：“老衲不过是经过此处，看这里十分热闹，不知发生何事，走过来瞧瞧而已。”

“真的？”

出家人从不打妄语。”

“哼！”小仙道：“我看你是睁着眼睛说瞎话，像你这种出家人多几个，少林寺可以办一次吹牛说谎大赛了！”

了凡大师不以为件，笑问道：“小施主怎知老衲来自少林？”

小仙眼皮一翻，噱笑道：“我不但知道你是少林和尚，还知道你的法号叫了凡，对不对？”

了凡大师不由地一怔，诧然道：“哦？想不到小施主对老衲如此了解，小施主还知道些什么？”

小仙眼珠子一转，故意卖弄道：“嘿嘿！我知道的可多了！”

譬如你以能吃出名，每顿至少五海碗白饭、十几个馒头，还有……你是个小气鬼！”

了凡大师听得又是一怔，悻然道：“谁说老衲是小气鬼？”

小仙笑道：“你的好友，老叫化子丁大空！”

了凡大师呵呵大笑道：“原来是他！这个疯子，怎么可以在背后如此批评老衲？”

小仙道：“难道你不承认？”

了凡大师淡然一笑道：“出家人四大皆空，早已跳出三界外，不在五行中，身之外无长物，还有什么大方小气可言。”

小仙接道：“他说跟你相交几十年了，想借你的，金刚护体神‘功’练功笔记手抄本一阅，你都舍不得，还不够小气吗？”

了凡大师道：“这……”

冷不防小仙出手如电，出其不意地一拳，直向心窝捣来：

不料小仙这一拳，竟在距了凡大师身体尺许外，如同被一堵无形铜墙铁壁所阻挡，非但无法越雷池一步，反被震得拳头发麻，全身向后反弹出数尺、老和尚施展的，赫然正是少林绝学，从不外传的“金刚护体神功”！

小仙偷袭未逞，反而哈哈大笑道，“光秃秃的，你赖不掉了，被我逮着啦！”

了凡大师莫名其妙道：“你逮着什么？”

小仙洋洋得意道：“我要真想抽冷子给你一拳，别说你是少林老和尚，老林寺的也躲不开，我只不过是虚晃一招，试探一下你的功力如何而已！”

了凡大师不解道：“那又怎样？”

小仙道：“现在铁证如山，人赃俱获，证明你刚才站在我背后，是以本身功力，运聚脚下，传达碗底、籍以吸注血里的三粒骰子，摇拄它的点数，使我阴沟里翻船，连出三把‘么二三’，对不对？”

了凡大师既不承认，也不否认，突然敞声大笑起来。

小仙状至得意，也憋笑不已。

了凡大师突然止笑问道：“小施主，你是那老疯子的什么人？”

小仙顺口道：“我只能告诉你我是来疯子的徒弟。”

天底下大概只有他玉小仙，能公然称自己的师父者疯子，绝对找不出第二个。

了凡大师颌首笑道：“难怪，难怪，错不了，有其师必有其徒，哈哈……”

小仙对答如流：“有其友，必有其……”日为答不出下二字，只好说：“真是交友不慎！”

这一老一小，又相对大笑起来。

小叫化们已等得不耐烦，纷纷叫嚷着：“小兄弟，咱们赢了还没赔钱呢！”

“老和尚，别搅局行不行？咱们还要赌啊！”

小仙回身一瞪眼：“妈妈咪的，我不跟你们赌了！”

小叫化怔怔地道：“不赌了？那……”

小仙道：“地上的银子，你们自己全拿去分，我要眼光脑袋的单独赌！”

顿时，二二十个小叫化扑作一堆，争先恐后，抢夺地上那堆碎银，乱成一团，好不热闹。



小仙未加理会，却向了凡大师瞄眼道：“该咱们两个赌一赌了！”

“跟老衲赌？”了凡大师摇头而笑道：“出家人从不沾赌……”

小仙道：“你已经沾了！”

了凡大师强自一笑道：“老衲不过是一时兴起，跟小施主开个玩笑而已，小施主何必强人所难，逼老衲犯戒啊！”

小仙不肯罢休道：“己那咱们不用骰子，也不赌银子，这总成了吧！”

了凡大师坚持道：“不可，不可，出家人绝不沾赌。”

小仙灵机一动道：“不赌就不赌，那咱们比吃如何？”

“比吃？”了凡霍然心动：“怎么个比法？”

小仙道：“既然比赛，就得有个彩头，可是，你又不赌银子……这么”如果你输了，就把‘金刚护体神功’手抄本借我一看。

了凡大师面有难色道：“这……”

小仙接道：“你放心，我绝不会黑吃黑，只不过是好奇，借来看看而已，何况，你不一定会输，即使输了，我也以借阅两个时辰为限，而且保证绝不学它，”

了凡大师犹豫一下，心想：“比别的我没有把握，比吃那还不是稳操胜算。”

他又想，这小鬼既是老鬼的徒弟，又如此刁钻，何不趁此机会修理他一顿。

心念既定，老和尚不禁笑问道：“如果你输了呢？”

小仙落落大方道，“你说吧！”

了凡大师想了想，始道：“那就打你十下屁股！”

虽然小仙明知自己不会输，闻言也不禁脸上一红，犹豫一下道：“好，就这么办。”

了凡大师暗喜，付道：“小鬼，你可是自找的！”

小仙心里却大笑：“光秃秃的，你可要上当了！”

回头一看，那批小叫化已抢分了银子，一哄而散，只剩下傻大个子，被推挤得倒在地上。

小仙过去一把将他拉起，问道：“你分到多少银子？”

傻大个子哭丧着脸道：“分？连我刚刚惯到盼两钱银子，都被他们分走啦！”

小仙又好气、又好笑：“瞧你那么大的个子，真没用！没关系，回头我给你十两银子。”

说着敲了一个响头。

傻大个子却摇头道：“不，我不要银子……”突然双膝一屈，跪在小仙面前。

小仙一怔，诧然道：“你这是于嘛？”

傻大个子道：“我要拜你为师。”

小仙又是一怔：“拜我为师？”

傻大个子连连点头道：“是的，是的，请师父传授我赌技。”

小仙顿时贼像尽显：“教你赌？你没搞错吧？”

傻大个子认真道：“不瞒师父说，我程金主原是富家子弟：只因交友不慎，迷上了赌，不但输得倾家荡产，还把我爹娘活活气死了，所以我在他们两位老人家坟前发下誓，有朝一日一定把输掉的家当赢回来……”

“没出息的败家子！”小仙飞起一脚，喘了他个大筋斗。

程金宝连翻带滚，爬回小仙面前，双手紧紧抱住他的腿，苦苦哀求道：“师父，你一定要成全我啊！”

小仙窘迫万状，怒斥道：“谁是你师父？我又没有答应收你，还不快放手！”

程金宝居然声泪俱下，“师父不答应，弟子就用命来赌。”

小仙情急道：“哇！你先起来，帮我先做个见证人。等我跟光秃秃的打完赌，回头再说。”

程金宝这才放开他，起身恭恭敬敬道：“是，弟子遵命！”

小仙转向老和尚，憋笑道：“证人有了，咱们走吧！”

了凡大师问道：“何处去？”

小仙道：“比吃；自然去饭馆！”

于是，三人离开山坡下，相偕来至小镇上。

君山四面环水，多为山区，平地面积有限，散布着几处村落及小镇。

虽谈不上繁荣，但它是丐帮总堂口所在地，叫化子特别多，相当热闹，有名的美味是叫化子鸡和狗肉。

三人来至镇上，经过一家香肉店，小仙一个箭步上前，伸手抓起盘里的卤香肉就啃。

了凡大师欲阻不及，急道：“小施主，你……”

水仙一面啃香肉，一面招手叫道：“光秃秃的，这香肉卤得好香，快吃啊！”

了凡大师一抬眼，见店门口挂着的白纸灯笼倒悬，竟是“香肉”，两个大字，不禁双手合什，口宣佛号：“呵弥陀佛，罪过，罪过……”

小仙用干背 L 抹嘴边的油汁，笑道：“光秃秃的，我已经开始了，你怎么还不吃？”

了凡大师惊诧道：“什么？小施主，你是说比吃狗肉？”

小仙道：“是啊，咱们不是比吃吗？”

了凡大师愤声道：“小施主并未说明，比的是吃狗肉，这不是开出家人的玩笑？”

小仙反驳道：“你事先也未说明，不能吃狗肉啊！”

了凡大师一时无言以对：“这……”

小仙将吃剩的半只腿肉，丢给了傻大个子：“如果你反悔，我认输好了！”

了凡大师明知上当，只怪自己一时不察，未曾说明比吃什么，才会让小仙逮着了理，凭他在少林寺的身份地位，岂能对后生晚辈言而无信，传扬出去实在有损形像。

轻叹一声，接着是摇头苦笑，老和尚只有认栽了：“小施主果然机智过人，老衲心服口服！”

小仙喜出望外，振奋道：“光秃秃的，你认输了？”

了凡大师强自一笑道：“遇上老疯子的徒弟，老衲还会有赢的机会？”

小仙露出可爱的黠笑，把手，一伸：“彩头拿来吧！”

了凡大师无可奈何，只得从怀中取出神功手抄本，郑重道：

“少林武学从不外传，小施主……”

小仙笑道，“你放心，我只不过要在老疯子师父面前神气一下，让他知

道，凭他跟你凡十年交情，想借阅都办不到的事，我只不过动动脑袋，略施小计就赢到了手，好啦！算骗到的好了。”

了凡大师为之气结：“施主承认是用骗……”

小仙又黠笑道：“骗也是本事啊：难道少林寺没教过这门功夫？无怪乎……唉：教不严，师之惰，简直误人子弟！”

堂堂少林高僧，竟被一个十一二岁小鬼奚落，如同教训，气得了凡大师脸色一沉，正要发作，忽见小仙向他身后挥手叫道：

“师父！”

了凡大师信以为真，不料一回头，手上的那卷神功手抄本，竟被小仙趁机出其不意夺去。

“谢了！”小仙哈哈一笑，人已疾掠而去。

程金主大叫：“师父，等等我……”右手抓着狗腿，撒腿就跑，一路急起直追。

卖香肉的老板也情急叫道：“喂喂喂！香肉钱还没付呐了凡大师摇头苦笑，只好掏出一块碎银，替小仙付帐。

谁叫他遇上了玉小仙，下吃瘪才怪调丐帮总堂口的大厅里，正在紧急会商。

在座的除了丐帮帮主万骏，帮中唯一的十袋长老了大空，尚有十几位长老在命，唯一的“外人”，那就是少林高僧了凡大师。

只见大众神情凝重；正苦思对策。

因为最近数月以来，长江沿岸势力最大的黑鲸门，屡次侵犯丐帮各地地盘（万骏本者丐帮与世无争的宗旨，始终抱着息事宁人的态度，约束各地弟子尽力容忍，避免正面冲突。

不意黑鲸门得寸算尺，变本加科，最近更摆明挑衅姿态，不断故意制造事端，场言将独霸长江全线水陆买卖。

如此一来，等于存心断绝丐帮生路。

是可忍；孰不可忍！当然鲸门近日公然入侵洞庭湖一带，直接威胁到丐薄大本营时砂卜鼠弟子终于忍无可忍，跟黑鲸门发生正面冲突。

结果；几次械斗，造成了丐帮重大伤亡。

万骏听毕来昏各地的长老告急，不禁惊怒交加。

但是他身勿丐帮帮主，不能沉不住气，一时陷于苦思，颇难决定如何对付黑鲸门的大举来犯。

了凡大师虽讯了大空有数十年交情，但他毕竟是局外人，不便表示任何意见，只好保持沉默。

这时，忽听来自岳阳的长老方贵道：“帮主，黑鲸门已纠集数千之众，蠢蠢被动，随时有大举来犯，直逼君山的可能，咱们应及早准备才是。”

另一长老胡瑞昌接道：“如果黑鲸门倾巢来犯，城陵矶将首当其冲，更需加强戒备，以免措手不及。”

万骏微微颌首，转向丁大空，执礼甚恭道：“师叔，你老人家的意思……”

丁大空连连摇手道：“不不不，这事别问我，你是一帮之主，自己拿定个主意吧！”

万骏虽身为丐帮帮主，一向虚怀若谷，尤其不忘敬老尊贤，沸获佳评，更为帮中弟子的爱戴。

如今了凡大师既在座，他不能不顾到礼数，双手一拱道：“不知大师有何高见？”

了凡大师自告奋勇道：“如果万帮主决定跟黑鲸门硬干，老衲既然正好在此，把我算上一份就是了！”

丁大空哈哈大笑道：“老和尚，这才够意思，咱们这个朋友总算没有白交。”

万骏却有顾忌道：“师叔，大师自愿助我丐帮一臂之力，这番盛情，实令人感动，但此事万一牵涉少林……”

丁大全闻言一怔，皱起眉头道：“说的也是，黑鲸门是冲着咱们丐帮来的，把老和尚拖下水，总是不大好吧。”

了凡大师道：“老疯子，你想把老衲晾在一边，看热闹不成？”

丁大空也不管尚有其他长老在场，笑骂道：“他奶奶的，老和尚，你别不知好歹，咱们可是一番好意，不愿把少林寺扯上，简直是狗咬吕洞宾，不识好人心！”

了凡大师却不领情：“老疯子，你把老衲当外人，那还算什么朋友？”

丁大空道：“他奶奶的，你本来就是外人，我总不能把你老和尚当内人，啊！”

此言一出，顿使在座的长老不禁掩口葫芦。

原是一句玩笑话，不料了凡大师竟恼羞成怒，愤然起身道：

“既然如此，老衲何必留下，告辞！”

## 第二章

了凡大师正要拂袖而去，突见小仙连奔带跑，一头闯来。

只见小仙大叫道：“光秃秃的，你怎么要走了，这个不要啦？”

说着把手上的那卷神功手抄本一扬。

了凡大师一怔，这才记起那卷少林武学手抄本，被小仙连骗带夺”借“去。

刚才一来，跟丁大空和万骏尚未寒暄几句，那些长老就赶来告急，使他还没机会跟老疯子算帐。

却听丁大空笑骂道：“徒弟，这是了凡大师，不可无礼！”

小仙指着了凡大师笑道：“他本来就是光秃秃嘛！”

了凡大师并不在意，把手一伸道：“小旅主，还来？”

小仙嘻笑道：“还你！两个时辰还没到呐！”

了凡大师一怔：“那小施主……”

小仙嘻嘻道：“本子上的一段，不知是你写的太潦草，还是写了别字，有几个字我看不懂，也猜不出，所以只好来问问你啊！”

丁大空诧异道：“徒弟，你们已经见过了？”

小仙道：“岂止见过？咱们的交情此师父还深呐！”说时，向了凡大师挤挤眼睛，使老和尚啼笑皆非。

丁大空莫名其妙道：“这怎么可能，我跟老和尚已经几十年的交情……”

小仙黠笑道：“师父，你说跟光秃秃的几十年交情，曾经想借他的‘金钢护体神功’练功笔记手抄本一看，借到手了没有？”

丁大空摇摇头道：“没有，你突然问起这个干嘛？”

小仙把手抄本一扬，得意笑道：“我却借到了。”你，……。丁大空简直不敢相信。

小仙更得意道：“师父，你借不到，我却借到了，是不是比你的交情深厚？”

丁大空半信半疑道，“老和尚，你真的借给他了？”

丁凡大师能说什么呢？只有沮然叹口气道：“手抄本就在他手上，还有什么真的假的，反正老衲遇上你们师徒，只有认衰！”

丁大空不由地哈哈大笑道：“他奶奶的，徒弟，还是你比师父我行。”

小仙眉飞色舞道：“那当然，不然怎能叫青出于蓝，胜于蓝！”说得好！说得好！哈哈……。丁大空乐得简直得意忘形了，一把搂过小仙：

“这才叫名师出高徒啊！”

小仙竟然面红耳赤，急忙挣脱道：“师父，别老不正经！”

丁大空突然若有所思，尴尬地强自一笑。

好在他一向疯颠颠惯了，大家都司空见惯，习以为常，见怪不怪，何况他是跟自己徒弟“发疯”，也算不得失态。

倒是小仙当着这么多人，骂师父“老不正经”，若换了别人，简直是大逆不道，好在他只有十一二岁，童言无忌，可以原谅。

了凡大师正好要走，趁机道：“走，小施主有何处看不懂的，咱们找个地方去看，老衲给你指点。”万骏心知老和尚生气了，忙打圆场道：“大师……”。

了凡大师置之不理，一把拖了小仙，就向厅外走去。

万骏轻谓道：“大师虽是一番善意，但咱们丐带的事，绝不可以扯上少林。对了，师叔，玉小仙最好即日让他离开君山，派人护送回黄山，万一出了差错，咱们可不好向玉老庄主交代。”

方费柯道：“帮主说的，可是黄山逍遥庄的玉老庄主？”

万骏点了点头，道：“方才那小孩，便是玉老庄主的孙儿。”

提起黄山逍遥庄，端的赫赫有名。

中原江湖道上，除了九派一帮之外，即是江南白玉堡，北地翔龙社、黄山逍遥庄、神秘紫微宫这“武林四大家”。

其实，称他们为“家”，并不算很正确，因为白玉堡和翔龙社，都是拥有数千之众的庞大江湖组合。

“他们一堡一社，一南一北，各据一方两相遥对，而彼此的规模和实力，几乎不相上下，难分轩轻。

“紫微宫”却神秘兮兮，迄今无人知晓它在何处，实力如何，只是风闻宫申高手如云，皆以星宿为外号，宫主复姓字文，单名一个奇字，自称为“紫微星君。”

真正属于部族。即是位于黄山深处的“逍遥山庄”，如今三代同堂的玉家。

黑鲸门蠢蠢欲动，随时可能大举来犯，小仙留在君山，自是需为他的安全顾虑，尤其他调皮捣蛋，不知天高地厚，万一出了差错，确实无法向玉家交代。”

本来玉老庄收了这个徒弟，一时兴起，要求玉老庄主让他把小仙带来君山，是适逢丐帮十年一度的盛大帮庆，痛痛快快地玩上几天，想不到偏偏遇上黑鲸门来犯。

经万骏一提醒，丁大空也觉出担当不起这个责任，眉头一皱道：“他奶奶的，这倒是件麻烦事，强敌当前，我哪能离开君山，抽身护送他回黄山？”

他说的是事实，丐帮虽是天下第一大帮，但那只是指人数众多而言，会武功的不及百分之一，能称得上高手的，更是少之又少，整个丐帮凑不足百人。

况且，分散在各地，一时那能赶来君山集中，全力跟黑鲸门一搏。

如今距十年一度的帮庆尚有三日，各地只派代表数人来君山参加，其他弟子均留在当地庆祝。

在座的这十几名长老，半数是来自洞庭湖附近一带的，由于黑鲸门不断挑斗，事态严重，才提前赶来向帮主告急。

至于路途较远的人马，则必需前一日才能陆续的赶到。

论武功，这十几名长老，在帮中已称得上是高手了，若跟黑鲸门的实力相比，悬殊太大，丁大空自然走不开。

万骏不禁忧形于色道：“黑鲸门的人已遍布洞庭湖一带，此去黄山好几百里，途中更需防范发生意外，只怕非得师叔亲自辛苦一趟不可呐！”

丁大空左右为难道：“他奶奶的，这真伤脑筋，小仙绝不能留他在君山，可是，我要送他回黄山。这儿的人手就更少了。”

万骏正色道：“师叔，你老人家只管护送他回黄山，这里的一切有我……”

正说之间，突闻厅外人声哗然，使得在座的人为之一怔，纷纷起身向外走去。

万骏等人尚未出厅，便见一个身背三只麻袋的叫化子，慌慌张张入报：“帮主，岭南来的几位长老，在麻塘渡口出了事！”是黑鲸门，万骏脸色霍地一沉。

那叫化愤声道：“除了他们，谁敢惹咱们丐帮！”

万骏急步冲出厅外，只见五六个丐帮长老，显然受伤不轻，正由健壮叫化子扶著走来，后面跟著一群大小叫化。

一见这情形，万骏不由地惊怒交加，上前阻止几个长老施礼，吩咐道：“快扶几位长老到大厅。”

那群大小叫化，不敢擅自跟入大厅，留在厅外交头接耳，谈论纷纷，一时群情激愤，恨不得立即跟黑鲸门全力一拼。

万骏等人回到大厅，待几名受伤长老坐下，即问道：“你们在什么地方遇上黑鲸门的人？”

襄阳分堂口七袋长老丘安，一手按住左臂伤口，道：“咱们跟南阳地区各份堂口的人，昨夜在湘阴会合，一行二十多人，今天一早就赶往麻塘渡口，不料中了黑鲸门的埋伏。

渡口附近，至少布下了一两百弓箭手，出其不意射来一阵乱箭，使咱们措手不及，王长老，马长老带著几个弟子走在前面，首当其冲，当场被乱箭射死。”

顿了一顿，他喘口气继续道：“接著杀出两三百人，其中不少武林高手，咱们虽然奋力抵抗，仍是寡不敌众，没有死的全挂了彩……”

另一六袋长老郑兴接道：“咱们突围冲近渡口，只剩下了五六人，要不是总堂弟子的渡船赶来援助，咱们可能一个也活不了！”

丁大空破口大骂：“他奶奶的，分明要赶尽杀绝嘛！”

万骏略一沉吟，当机立断道：“师叔，这里的事不用管了，请即刻护送玉小仙回黄山！”

丁大空尚未置可否，一名总堂口的弟子急道：“帮主，去黄山的几条路，恐怕都已有黑鲸门的人埋伏，丁长老要多带些人手……”

他不说倒好，这一说反而激起了老疯子的无名怒火：“他奶奶的，我老人家偏不信这个邪！万骏，这里你多担代些，我会尽快赶回。”师叔……

万骏未及劝阻，丁大空已掠出厅外，疾奔而去。

小仙可真够得上大牌，坐在老榕树下，全神贯注地默记手抄本上所记“金钢护体神功”的口诀及练法。

程金宝则站在一旁，替他打扇子驱热，并且赶走飞来飞去的苍蝇、蚊子。

了凡大师坐在三丈外的石块上，不时抬头看看天色，同时暗中注意小仙尚剩下几页还未看完。

小仙这时已看到最后一页，似乎正值重要部份，重复把那一段仔细再看一遍，低诵著，练精入神，朝元聚顶，倒转三车，炼精比气，炼气归神，炼神反虚，子午时交……”

冷不防，了凡大师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掠至，出手如电，一把将手抄本夺去。

小仙霍地跳起，情急叫道，“光秃秃的，你……”

了凡大师呵呵大笑道：“小施主，两个时辰已到！”

小仙不服道：“不能那样算，谁教你字写的那么潦草，我去找你问字的时间应该要扣除！”

他也来个出其不意，向了凡大师扑去，打算夺回那手抄本，可是老和尚身形一异，使他扑了个空。

光秃秃的，你怎么可以赖皮……

了凡大师，存心逗弄小仙，施展“移形换位”身法，从容避开小仙的追扑，同时笑道，“咱们得弄清楚，究竟是你赖皮，还是老衲？”

小仙火大了：“当然是你这光秃秃赖皮！”

了凡大师笑问道：“哦？两个时辰已到，老衲按约定收回手抄本，有何不对？”

小仙理直气壮道：“暂停的时间，你没有扣除，分明是存心耍赖！”

了凡大师反问道：“咱们事先有约定暂停这一条吗？”

小仙一怔，停止不追了，这：“……”

了凡大师这下可逮着了机会，以牙还牙道：“老疯子没教你？唉！教不严，师之过，你们师徒两个都该打屁股！”

小仙忍俊不住，“扑哧”一声笑道：“光秃秃的，你比我还‘贼’嘛！”

了凡大师得意道：“能跟老疯子交这么多年的朋友，不贼也得贼，何况他又收了个比他更贼的徒弟！”

一老一小，突然相对大笑起来。

程金宝直奔过来，振奋道：“师父，你又赢了？”

小仙瞪他一眼，没好气地道：“妈妈咪啊！输惨啦！”

程金宝一怔，摸摸脑袋道：“输惨了，师父干嘛还这样乐？”

小仙道：“我这叫笑在脸上，苦在心里，免得让人家说我输不起，没有赌品，连这个都不懂，真不是普通的笨，简直无药可救！”

程金金榜"头榜脑道：“师父放心，我身体好得很，从来不生病，不需要药……”

小仙见了凡大师正扬长而去，心念一动，忽道：“傻大个儿，你当真想要拜我为师？”

程金宝认真道：“当然是真的，头都磕了，叫也叫了，还有假的？”

小仙眉头一皱道：“可是，我已经力不从心，不能传授你赌技，不能误人子弟，你还是另请高明吧！”

程金宝急道：“不！师父那手掷鸽子的本领，已经够高明了，只要我能学会，一生受用不尽！”

小仙暗骂一声“没出息！”，嘴上故意问道，“傻大个儿，你知道刚才被老和尚夺回去的手抄本，是什么吗？”

程金宝摇摇头道：“不知道……”

小仙表情逼真道：“告诉你，那是一册‘逢赌必胜宝典’，谁能得到它，谁就是赌仙，更厉害的是，学会它的咒语，还能使别人逢赌必输。今天你亲眼看见的，老和尚在我背后一念咒，我就连出三把‘么二三’！”

程金宝着急道：“那怎么办？”凉拌！

此洗手，戒赌！”

程金宝自告奋勇道：“我去把它夺回来。”

小仙暗喜，怂恿道：“那得赶快，迟了他就回少林寺去了。”

程金宝那敢怠慢，急忙去追已经走远的了凡大师。

小仙望着急起直追的傻大个子背影，如释重负笑道：“妈妈咪的，总算把这楞小子打发走了。唉！……”

刚松了口气，却听大榕树上响起一阵狂笑道：“楞小子打发走了，还有我这老小子呐！

哈哈……”

小仙抬头一看，却不见人影：“师父，你躲在树上干嘛？”

人影一晃，丁大空自树上飘身落下，呵呵笑道：“徒弟用骗的，师父我只好用偷的了，否则，咱们师徒二人，岂不成了狼狈为奸？”

“偷？”小仙一时尚未会意过来：“师父，你躲在树上干嘛？”

丁大空笑道：“没什么啦！师父不过是沾徒弟的光，在树上瞄了那小册子几眼，可惜你翻的太快，距离又远，师父老眼昏花还真看不仔细呐！”

小仙恍然大悟道：“原来师父早就躲在树上，趁机偷看……”

丁大空道：“徒弟吃肉，师父喝点汤不行吗？”

小仙以手肘向老叫化杯里一拐，挤眉弄眼笑道：“汤比肉补吧？”

言下之意，似指以丁大空的武功造指，即便躲在树上偷看，也比他容易“消化”，获益更多。

丁大空哈哈一笑道：“可惜汤还没喝完，碗就被人端走了，还听人说风凉话，怪我没教你这一手！”

小仙忽问道：“师父，你几时偷偷躲在树上的？”

丁大空道：“就在你离开树下，跑过去说老和尚那笔字简直像狗爬的时候，师父我就上了树。”



小仙赞道：“师父真行，连光秃秃的都未发觉。”

丁大空又贼笑道：“偷鸡摸狗的本事，老和尚怎么能跟师父我比，那可是叫化子的专长呵！”

小仙道：“师父是特地跟来偷看的？”顺便，顺便，不看白不看。”丁大空道，乖地拿出来。”

小仙心有不甘道：“师父，我还没看完就被他抢回去了，咱们再去用骗的，或者也用抢……”

丁大空摇头道：“没时间跟他耗了，我得立刻送你回黄山。”

小仙诧然问道：“现在？”

丁大空颌首道：“你衣服也不用换了，穿这样比较方便些，免得让人家看了怀疑，以为老叫化捞了那家阔少爷。”

小仙不依道：“师父，你说好要让我来洞庭湖玩个痛快的，怎么你们的化子大会还没到，突然说走就走？”

丁大空正色道。“帮里临时发生重大事故，庆祝大会可能被迫取消，你留在君山也没啥好玩的，而且不安全，所以……”

话犹未了，小仙出其不意一转身，拨脚就奔。

不料丁大空比他更快，伸手一把抓住他后领，大笑道：“徒弟，想溜吗？窗儿都没有，乖乖跟我上路吧！”

小仙情急道：“我的衣服和行囊还在……。”

丁大空道：“我已经派人去领，自会送到渡船上去的，不用担心。”

小仙没辙了，他不得不承认一句老掉牙，却是非常灵验的话：姜是老的辣！”

小仙从被押上渡船，离开君山，始终嘟著小嘴，一言不发，一脸的瘪相。”

心里那份失望和别扭，别提有多大了。

一老一少从南码头登岸，取道黄山，准备今晚赶到崇阳过夜，哪知离开洞庭湖才数里，正走向往城陵矶的大道，突闻一片喊杀之声，随著风向自前方半里外传来，小仙顿时精神一振，振奋道：“师父，有人打杀啊！”他大概认为有热闹可瞧！”。

丁人空心知必是外地赶来的丐帮弟子，又中了黑鲸门的埋伏，当下哪敢怠慢，带著小仙循声急急赶去。距离数十丈外，便遥见数以百计的黑衣杀手，仗著人多势众，围杀着十几名鸦衣百结的叫化子。

小仙急道：“师父，那批强盗大概穷疯了，连要饭的也抢，真是天下最差劲的强盗呐！”

丁大空愤声道：“他们不是抢劫，是要杀人！”

小仙诧然“哦”一声，搞不懂是怎么回事。

丁大空无暇解解释，振声道：“徒弟，有咱们玩的了，除了要饭的，对谁都不必客气，杀一个少一个，走！”

疾喝声中，人已射出数丈。

小仙这下可来劲，精神顿觉一振，紧随著丁大空，一老一少，双双疾奔而去。

这批来自汉阳等地的分舵主及长老，一行三十余人，突遭伏击，乱箭中已经伤亡过半了。

此刻只剩下十几个武功较强的长老，奋力跟多出数倍的黑鲸门杀手激

战，情势已是岌岌可危。

只听黑鲸门为首的中年壮汉，振声喝令道：“杀！不留一个活口。”

他奶奶的，竟想来个赶尽杀绝！

丁大空、小仙两人一听火大厂，身如流矢，直向黑鲸门徒众冲去，出手就攻。

黑鲸门的杀手，奉命守住这条路，截杀所有前往洞庭湖的丐帮人马，却未料到，从洞庭湖万向，突然杀出这一老一少。

尤其这师徒二人，身如脱弦之箭，出手更是毫不留情。

只觉得眼前人影一晃，尚未看清来的是何方神圣，便已有七八人飞跌出数丈外，倒地不起。

遭围攻的丐帮长老，却老远一眼就认出是丁大空，不禁齐声欢呼道：“是丁师叔来啦！”

黑鲸门为首的中年壮汉，姓张名彪，人称赛张飞，虽然他跟那位蜀汉勇将同宗，沾了翼德老兄的光，却是八杠子摊不著边，没有一点拖泥带水，不清不楚的血统关系。

人家张飞用的是丈八长矛，长板坡拒追敌，当阳桥上一声吼，吓断桥梁水倒流，那是何等的威武。

张彪用的却是--柄鬼头刀，根本不够瞧的。

唯一相同的，除了都姓张以外，就是他们都是杀猪卖肉的屠夫出身。

但他混江湖却比张飞混得久，一-听来的是“丁长老”，心知必是那丐帮里最难缠的“老疯子”。

江湖中提起“醉龙疯丐”，名气可比帮主万骏更响，把他列为“问题人物”。

张彪不由地暗自一惊，急忙一打手势，招了身边几个身手不弱的手下，提著鬼头刀，转身迎向丁大空冲去。

不料人影一晃，竟被一个十一二岁的小叫化，挡住了去路。

张彪那里把小仙看在眼里，厉喝道：“小鬼找死！”抡刀就砍。

在他想，杀鸡何须用牛刀，凭自己在黑鲸门，位居六大头目之一的身份，亲手杀一个“小鬼”，已经是小题大作，有损他的威名，怎好意思用太大力气。

何况，他得保留些力气，对付那强敌老疯子。

如果小仙伸长脖子给他砍，这一刀的力量，足够使“小鬼”身首异处，人头落地，可惜小仙不“合作”，身形一晃，人已不知去向。

张彪的鬼头刀，自然砍了一空。

正感意外地暗自一惊，茫然四顾，冷不防被小仙在肩头一拍，贼笑道：“找我吗？我在这里！”

张彪闻声判出方位，算准小仙就在左侧后方，猛然一个旋身，鬼头刀划出一道弧形寒光，呼啸横劈而至。

这一刀不仅势猛力沉，既狠又快，而且砍的方位毫无偏差，正是小仙落脚站定的位置。

不过，还是那句老话，如果小仙站着不动，让他一刀砍个工着，自然是拦腰断为两截，肚肠流满一地，死得惨不忍睹。

偏偏“小鬼”又不“合作”，身形一拨两丈，再度使鬼头刀砍了个空。

幸好小仙尚未开过洋荤，亲手杀过人，否则凌空当头一击，任凭他脑

袋瓜再结实，即使练就了铁头功，也得变成一只砸烂的西瓜。

那些杀手不是来看热闹的，眼见张彪身陷危境，纷纷出手抢攻。

他们可不知道，这施展惊人轻功身法的小叫化，实际上玩心比杀性重，根本未想到下手杀人。

疾喝声中，杀手们个个奋不顾身，齐向凌空而下的小仙扑去。

几件兵器同时攻到，迫使小仙身形在空中一顿，猛提一口真气，凌空一个鹞子翻身，平飞倒射三丈，飘然落身在地。

那边丁大空已连伤十几名黑衣大汉，大声招呼道：“徒弟，人家不是跟你闹着玩的，可是玩真的！”

小仙笑问道：“师父，真的怎么玩法？”

丁大空道：“师父教你，看着！”

说着顺手拍出一掌，将迎面挥刀杀来的黑衣大汉，击得踉跄倒退几步，口喷鲜血，倒地而亡。

小仙看得心惊肉跳，叫道：“师父。这没有掷鹞子好玩……”

话犹未了，两名黑衣杀手已疾扑而至。

两把钢刀来势汹汹，一左一右，分取小仙两侧，形同一把巨剪，欲将这小叫化拦腰剪断。

小仙现炒现卖，突施丁大空在黄山的见面礼，教他的那套“浮光掠影”身法，从两把钢刀交攻的空隙中穿过，惊险万状。

丁大空看得捏了把冷汗，惊喝道：“徒弟，你的小命不要啦？”

小仙无暇答话，身形一个大旋，正好两个黑衣杀手也回身，不禁怒道：“他奶奶的，你们玩真的？”

这时候还以为人家在闹着玩的，大楷只有天真无邪的小仙，才能问得出口。

丁大空心里暗急，刚想破口大骂：“他奶奶的个熊！我怎么看走了眼，会收他这么个聪明而孔笨壮肠，简直像白痴的徒弟。”

却见小仙迎面冲向两个黑衣杀手，仍然重施故技，从抡刀杀手交攻的空隙间穿射而过。

不同的是，就在他从两个黑衣杀手之间，擦肩交臂而穿过之际，双手一翻，抓住了他们的后领。

口听小仙招呼道：“师父，送礼来啦！”两手向前一甩。

两个黑衣杀手，竟然身不由己，被抛起半空，如同断了线的风筝，直问老疯子飞射而去。

来得好！

的两名黑衣杀手。

哇！……”啊！“””

连声惨叫，两个被当头一击的黑衣杀手，顿时脑袋开花，血浆四溅，双双栽倒地上，命归黄泉。

黑鲸门的徒众看在眼里，无不惊得胆魂俱裂。

尤其身为八大头目之一的张彪，更是惊怒交加，喝令道：“大家一齐上，全力先干掉这个小叫化？”

他这一手倒很聪明，老的难缠，对付小的。

一声令下，十几名如狼似虎的黑衣杀手，齐向小仙扑去，发动排倒海的猛攻。

其实张彪估计错误，这小的又鬼又贼，比老的更难缠。

眼见黑衣杀手们攻来，小仙不慌不忙，仗著身形娇小灵活，以那奇妙诡异，看似“沾衣十八跌”的“浮光掠影”身法，故意大显身手，逗得十几个大汉跟著他团团转。

张彪表示他见多识广，大声提醒杀手们：“大家多注意，小叫化用的是“沾衣十八跌！”

小仙不屑道：“没学问，这是沾衣十九跌，你忘了还有这一“跌”字甫出口，小仙身形一晃，已到了张彪身旁，飞起一脚踢中张彪腰后，使他不由自主地一个踉跄，向前冲跌出去。

小仙窃笑；“对啦！就是这一跌！”

张彪就地一滚，挺身跳起，气得一声“哇呀呀！”怪叫，挥刀疾扑小仙。

要没两把刷子，怎能混上黑鲸门的大头目干，张彪的这柄鬼头刀，方才曾大显威风，一口气连伤丐帮两位长老和三名弟子，但遇上精灵古怪的小仙，竟然完全走了样，反而好像他在闹著玩似的。

要不，他这把刀为何不砍人，专砍空气？

说也奇怪，分明准准一刀砍去，非把小仙像劈柴似的一劈两半，哪知人影一晃，小仙已不知去向。

张彪连砍带劈，连攻十七八刀，刀刀落空，使他不但晕头转向，更累得气喘呼呼。

小仙却如影随形，始终绕著他身旁打转，更妙的是，每当张彪一刀落空之后，小仙就回到原先的位置，笑著招呼道：“喂！我在这里呀！”

“妈的个巴子！”张彪骂的不是小仙，而是那些黑衣杀手，“你们站在那里看戏？”

“说的也是，张彪在那里拼命，他们却站在一旁翘翘不前，如同在看热闹般，这还像话吗？”

喝斥声中，黑衣杀手们如梦初醒，想到不能让张彪唱独角戏，看他一个人表演，他们虽是龙套角色，也得跑一跑。

于是，十几名黑衣杀手一拥而上，再度扑向小仙，挥刀抡斧展开围攻。

一名手持利斧的壮汉，狂喝一声，大有“黑旋风”李逵的架势，猛向小仙挥斧冲了过去。

小仙从容不迫，直到壮汉冲近，抡斧朝他当头劈下，才身形一晃，避开泰山压顶的一斧。

说时迟，那时快，只见小仙身形半旋，出手如电，翻手搭上将壮汉持斧的前臂抓住，笑著向丁大空招呼道：“师父，又送礼来啦！”

飞起一脚，踢向壮汉臀部的同时，搭着壮汉前臂的右手一带一送，壮汉便全身飞起半空，身不由己，直朝丁大空飞去。

小仙这一手，他方才已亲眼见过，徒弟“送礼”，师父照单全收，显然这十一二岁的小叫化，不愿手沾血腥，让老叫化去解决。

师徒二人倒是合作无间，配合的恰到好处。

壮汉方觉不妙，已被丁大空一掌劈个正着，顿时脑袋开花，血溅五步，一头栽倒在老叫化的脚前。

这一个刚报销，又飞来两个凑热闹的。

“师父，生意又来啦！”

小仙这回不“送礼”，改成了“生意”。

丁大空可不管是"送礼"也好，"生意"上门也好，反正来者不拒，照单全收，只见他双掌齐发，又两名黑衣杀手向人生告别，永远安息了。

小仙开始觉得，这比掷骰子更"来电"，而且"玩"上了瘾头，一口气连抛带去，把七八个黑衣杀手抛给老叫化。

丁大空则是"你丢我捡。"，反正他只不过是举手之劳，而且还能忙里偷闲，"应酬应酬围攻他的黑衣杀手。

而原是岌岌可危的十几个丐帮长老，眼见丁大空和小仙及时赶来，扭转颓势，个个精神大振，全力展开反扑，杀得围攻他们的十几名黑衣杀手，一时阵脚大乱。

几乎溃不成军。

张彪见状，心知大势已去，急喝道："撤！"

他想"撤"可没那么容易，人影一晃，小仙已掠身而至，挡住了去路。

"我还没玩够，你就要走了？"小仙似乎意犹未尽。

张彪恶何胆边生，狂喝道："我跟你这小鬼拼了！"

鬼头刀挟一股呼啸劲风，以雷霆万钧之势，向小仙迎面横扫而至。

小仙见这家夥已情急拼命，心知不是闹着玩的，正待出手迎敌，突觉一股劲风袭来，竟将张彪震得连连倒退七八步。

定神一看，丁大空已来至身旁。

"师父，你怎么跑来抢生意？"小仙很不乐意："简直捞过界了嘛！"

丁大空笑道"我那边收摊啦！"

小仙转头一看，果见地上横七竖八，躺著死伤的二三十个黑衣杀手，其余的已逃得清洁溜溜。

张彪并非打肿脸充胖子，硬充好汉，而是明知走不了，与其被这师徒二人追上抓回来，不如全力一拼。

反正"是福不是祸，是祸躲不过"，伸头是一刀，缩脖子也是一刀，何必那么不上路？

心一横，突然形同疯狂，嘴里发出"哇呀呀！"怪叫，挥刀直向这一老一少两个叫化扑来。

小仙、丁大空同声争道："这个是我的！"

两人不约而同出手，但姜是老的辣，仍然是丁大空快了一步。因为他施展的是劈空掌，人在原地未动，一股强劲掌力却似狂飚怒卷，直袭扑来的张彪，速度自比小仙迅疾。

张彪的鬼头刀刚举起，便被那窒息的掌力，震得扑势一顿，气血翻腾。

几乎就在同时，小仙人到拳全，他用的是，凡足学过拳脚功夫的人都会，毫不出奇的一招"黑虎偷心。"

换句话说，在场的任何一个黑鲸门杀手，都能轻而易举避开这一拳，何况像张彪这有老江湖？

偏偏，他硬是躲不过，结结实实挨了一拳！

连张彪自己都不敢相信，堂堂黑鲸门的八大头目之一，突然之间，变成个不堪一击的"三脚猫"打手。

但旁观者清，不能怪他学艺不精，或是跟师娘学的，更不可归咎"教不严，师之过。"

归根究底，是丁大空那一掌，使他身受内伤在先，而小仙的那一拳，却快得如同是先出拳，张彪才自己撞上去的。

那一拳，快得令人无法分辨，究竟是小仙在打张彪，还是张彪去撞小仙。

甚至会怀疑，是否他们故意表演“周瑜打黄盖”，一个愿打一个愿挨，否则那会配合得如此“合作无间”

如果是表演，真该颁他个最佳演技奖什么的。

只听他“哇！……”地一声惨叫，张口喷出一蓬鲜血，向后一个踉跄，仰面倒地不起了。

唱做俱佳，真个是表演精彩。

可是，下面却没戏可唱了，因为他已走完人生最后的舞台，下台一鞠躬了，对黑鲸门来说，也算是鞠躬尽瘁，死而后已。

张彪既死于非命，黑鲸门的杀手，顿成了群龙无首，剩下的三四十人，仓惶狂奔逃命，只恨爹娘少生了两条腿。

十几名长老犹待追杀，却被丁大空喝阻：“让他们去吧！”

### 第三章

丐帮中，除了帮主背十个麻袋，丁大空是唯一的十袋长老。

连帮主万骏都对他执礼甚恭，这些长老更唯命是从，赶紧一齐上前施礼拜见。

弟子等拜见丁师叔……”

丁大空一向不拘小节，把手一摆道：“罢了，罢了，老叫化不来这一套。

一转脸，却见小仙惊恐地瞪著张彪的尸体，喃喃自语，道：“我杀人了！我杀人了……”

丁大空走过去把他一搂，安慰道：“你没杀，是师父我杀的。”

“不！”小仙道：“是我一拳打死他的……”

丁大空笑骂道：“你少臭美，就你那包子大的拳头，替师父我褪褪背还差不多，能打死人？你让我留几颗牙啃鸡骨头吧！别把我一嘴牙全笑掉啦！”

小仙半信半疑道：“真的不是我？”

丁大空正色道：“当然不是，师父我那一拳，已击中他致命要害，正好你一拳，逼他把憋住的一大口血喷出来而已。”

小仙毕竟是个十一二岁的孩子，生平第一次跟人“玩真的”，出手就杀人自是会感到恐惧不安。

经过丁大空这一说，才恢复笑容，道：“那还好，不然让爷爷知道我杀了人，那可就麻烦了。”

丁大空置之一笑，转向那些长老道：“咱们还得赶路，这里你们料理一下吧！”

汉阳分舵七袋长老韩川，趋前道：“不劳师叔交代，这里的事弟子等自会料理，可是，帮庆将届，师叔……”

丁大空叹口气，无奈道：“这个小麻烦得送回黄山，今日幸好是我亲自护送，否则……”

小仙忽道：“师父，你杀了他们那么多人，他们会善罢甘休吗？”

丁大空耸耸肩道：“管他的，只要把你安全送回黄山，天塌下来，还有个高的顶著。”

小仙好奇问道：“师父，他们可是丐帮的仇家？”

丁大空不想让小仙知道这些江湖凶险，一时不知如何回答：

“这-----”

不料韩川已脱口而出：“师父还不知道？他们就是最近半年才崛起江湖，横行长江两岸的黑鲸门啊！”

丁大空心里暗骂：“他奶奶的，此地无青草，偏养多嘴骡！”

可是已来不及阻止，小仙已追问道：“黑鲸门是干啥的，为什么跟丐帮过不去？”

韩川听小仙称丁大空师父，心知必有来头。忙道：“小兄弟有所不知。

黑鲸门的人虽是一群乌合之众，但绝大多数是亡命之徒，近半年来更不断扩张势力，已聚集了一两千人之多。

他们仗著人多势众，不但四出骚扰压榨百姓，使人敢怒而不敢言，任其予取予求，最近更公然掠夺丐帮沿长江全线两岸的地盘，且扬言将驱逐丐帮，独霸水陆两地所有买卖，存心断我丐帮生路！”

小仙气愤道：“他奶奶的，简直欺人太甚嘛！”可不是。”韩川激动道：“方才要不是丁师叔和小兄弟及时赶到，咱们可能又被他们赶尽杀绝！”

小仙怒哼一声，问道：“这位长老，可知黑鲸门的窝在何处？”

丁大空暗自一惊，急道：“徒弟，你别惹事了，咱们快赶路吧！”

小仙道：“不，师父，黑鲸门不灭，我绝不回黄山。”

丁大空啼笑皆非：“我说徒弟啊！是我年纪大了，耳背没听清楚，还是你真说了，要灭黑鲸门？”

小仙笑而不答，却向韩川追问道：“你知道黑鲸门的窝吗？”

韩川道：“据帮中弟子获得的消息，黑鲸门的大本营是在赤壁。”

小仙又问道：“是刘备和周瑜共破曹军，火烧赤壁的赤壁？”

韩川颌首道：“正是！”

小仙心念一动，蹲在地上，捡了根小枯枝，在地上画出长江一带的地势水位，默默若有所思起来。

丁大空一旁催促道：“徒弟，别打歪主意了，太阳快下山啦！”

小仙置之不理，迳自在画出的图形上画来画去，苦思不已。

丁大空也蹲下来，好奇地看看图形，笑问道：“徒弟，你也想学诸葛亮，玩火烧赤壁的游戏？”

小仙道：“师父，你弄错了，火烧赤壁是庞统向周瑜献的计谋，跟诸葛亮扯不上关系，大概师父没看过《三国演义》吧？”

丁大空尴尬地一笑，轻声道：“徒弟，师父我没念几天书，斗大的字不认识几个，说错了替我兜著，干嘛那么大声穷嚷嚷，存心出师父洋相！”

小仙做个鬼脸道：“是！徒弟知道了，下回一定让师父出土相！”

老人们不禁掩口葫芦，他们久闻这位师叔喜欢耍宝，想不到收的徒弟比他更宝。

丁大空笑骂道：“他奶奶的，师父我有次在京城，遇上几个洋和尚，连‘阴沟里死’，都能来上几句，哪一点土？”

小仙忙道：“师父别生气，徒弟说你土，可是恭维你老人家啊！”

“哦？”丁大空一怔：“说我土，还是恭维？”

小仙笑了笑道：“师父到外地土，回来是不是要带些当地的土产？”

丁大空道：“没错。”

小仙又笑了笑道：“师父吃狗肉，是不是喜欢吃土狗，吃鸡要吃土鸡？”

丁大空垂涎欲滴道：“土狗土鸡味道好呀！”

小仙道：“那不就结啦！土相就表示师父的相好啊！”

丁大空气得一掌拍去：“他奶奶的，你把师父跟土狗土鸡混为一谈！”

但小仙早已料到有这么一着，就地一滚，避了开去。

丁大空也不追打，站起身道：“徒弟，别胡闹啦！咱们得赶路了。”

小仙故意轻声道：“师父不学诸葛亮了？”

丁大空反而大声道：“他奶奶的，你还提诸葛亮，存心臭我！”

小仙连声道：“不敢，不敢，徒弟只是提醒师父，周瑜和刘备，能在赤壁破曹军，咱们也可以大破黑鲸门！”

丁大空沉吟一下道：“你是说，要帮主发动丐帮，跟黑鲸门硬拼？”

韩川接道：“丐帮弟子会武功的人手有限，跟黑鲸门硬拼，必然吃亏。

将会造成重大伤亡……”

小仙贼笑道：“谁说要硬拼来着？人家用火烧赤壁，咱们不妨来个水淹赤壁！”

丁大空斥道，“你又不是白蛇传里的白娘娘，还水淹金山寺呐！”

小仙笑问道：“师父，你知道的不少嘛！”

丁大空道：“这有啥稀奇，我全是听说书先生说的还听过《西游记》里的猪八戒招亲，《封神榜》里的姜太公钓鱼-----”

小仙兴致勃勃道：“好棒：师父快说一段来听听。”

丁大空童心未泯，摆出说书的架势：“好，你听著，话说姜太公……”突然察觉小仙在窃笑，不由地生气道：“他奶奶的，你是存心在臭我？”

小仙正经八百地道：“师父，书归正传，咱们还是合计合计水淹黑鲸门的大事吧！”

丁大空道：“徒弟，我知道你是个鬼精灵，满脑子的鬼点子，可是，这事关系丐帮的存亡，不是闹著玩的！”

小仙充满自信道：“如果我有把握，能不伤丐帮一兵一卒而把黑鲸门消灭，师父怎么说？”

丁大空断然道：“什么都不必说，这根本不可能。”

小仙道：“师父敢跟我打赌吗？”

丁大空强自一笑道：“师父我除了一身破衣服、十个破麻袋、一根打狗棒，一身之外无长物，拿什么跟你赌？”

小仙道：“就赌师父的十个麻布袋！”怎么赌？”丁大空问。

小仙一本正经道：“如果我赢了，也就是说，不伤丐帮一兵一卒，能把黑鲸门消灭，师父的十个麻袋就归我。”

丁大空不置可否道，这十个破麻袋，虽然不值分文，送给别人都没人要，但对我来说，却意义重大。它代表丐帮最崇高至上的背份，即便现在给你，我仍然是帮中唯一的十袋长老，你得到它也毫无用处。

不过，按照丐帮论功行赏的传统，如果帮中发生重大变故或灾难，凡是能解救丐帮者，即可受封为最高的九袋长老，仍然比我少一个麻袋……”

小仙道：“九个就九个吧！留一个给你装鸡零狗碎的好了。”



丁大空笑问道，“如果你输了呢！”

小仙瞄眼道：“我会输？不可思议嘛！好，输了就乖乖跟师父回黄山。”

丁大空霍然心动道：“好，一言为定。”来打勾勾！

丁大空居然也伸出小指，跟小仙勾起手指来。

接著，师徒二人相对大笑。

哈哈……”

一夜之间，韩川等十几名丐帮长老，马不停蹄，疲于奔命，分头赶往洞庭湖境内，方圆百里之内的大小丐帮分舵及各地堂口，召集了将近三千名叫化。

他们化整为零，分批赶往赤壁下游，离黑鲸门大本营仅数里的陆溪口集合待命。

为了怕走漏风声，小仙保持高度机密，事先既不宣布任务，也不通知君山方面。

直到两三千名叫化子到齐，才由丁大空以丐帮十袋长老身份，发号施令，命每人准备一个大沙袋，随他前往江边。

小仙这一夜也未闲著，先是偕同丁大空，师徒二人已勘查清楚赤壁上游大平口及下游陆溪口二处的地势。

黑鲸门崛起于江湖不久，野心勃勃，想独霸全线两岸的水陆两路买卖，为了便于靠水吃水，是以将大本营设在赤壁。

而丐帮的总堂口，正好设在洞庭湖君山，两地相隔不过数十里而已，自然被黑鲸门视为眼中之钉。

更何况，丐帮乃是天下第一大帮，如果丐帮不灭，黑鲸门就没得混了。

黑鲸门故意把大本营设在赤壁，无异是摆明挑衅姿态，决心势不两立。

小仙勘查的结果，黑鲸门的窝建在山谷中，距江边不出里许，右临一条水源来自长江支流的小河，是引江水开渠，而以上游的水闸调节水位。

地形既已了若指掌，小仙胸有成竹，要丁大空赶往嘉鱼县城，命当地丐帮弟子，连夜准备大批炸药，送往上游大平口江边备用。

师徒二人分头进行，小仙赶至下游陆溪口，韩川！等十几名长老，已带了各地赶来的大小叫化近三千人，每人带一袋沙包在江边待命。

小仙大加赞许一番，笑道：“人家投鞭断流，咱们则来个投沙包断流，效果一定更好！”

于是，一声令下，近三千个大沙包，纷纷股入了江中。

水流受阻，河道被堵，使得水位不断上涨。

小仙只带着韩川等十几名长老，火速赶往上游大平口，跟丁大空等人回合。

夜色朦胧中，一声令下，接连数声轰然巨响，几处闸门同时被炸开……

江水如黄河决堤，一泻而下，似千军万马奔腾，挟雷霆万钧之势，汹涌澎湃冲向下游。陆溪口河道受阻，水位暴涨，迅速冲向赤壁山边的狭谷。

时值深夜，黑鲸门的人大多好梦方酣，措手不及，慌乱中纷纷逃命。

但水势来得太突然，片刻之间，使整个黑鲸门建造在谷中的一大片房舍，全部遭激流冲毁。

一两千名亡命之徒，顿时隐入惊涛骇浪中，仿佛被大水自地洞里冲出的一群老鼠，仓惶各自逃命，却被无情的巨浪卷起，吞噬。

惊恐的呼叫、嘶喊声中，汹涌的江水掩盖了一切……

一夜之间，黑鲸门从此在江湖中消失了。

年仅十一二岁的小仙，却成了丐帮从无先例的九袋小长老。

黄山的美，在于那些高耸入云的奇峰，笔直削落的绝顶，处处皆为造物之神，呕心泣血，引以为傲的天然绝作。

黄山的美，诱得人想在此山结庐长居，寻求羽化成仙之道。黄山的美，是出尘的，是飘逸的，是空灵的，是不属于世俗的美，就在黄山某处石岩陡峭，绝壁削立，奇松挺拔。云雾环绕，宛若仙居的高峰之上，一匹经天的银龙，晶莹剔透自天际陡然飞坠而下，将墨绿的奇峰，生生凿出一道旷古的遗痕。

万丈的飞瀑，高不见顶，洪然的水势。发出隆隆的巨吼。

就好像一条被镇压的猛龙，既嚣张且狂放不服的张牙舞爪，气势凌人的向天地宣告它的不屈和无穷止境的威力。

若问，飞瀑的威力，究竟有多大？

光看瀑布底下，那潭被激起涛天巨浪的湖水，是那般汹涌骇然，便可窥知一二。

此等气势澎湃足以撼山震岳的巨瀑，能够让那些胆子不大的人，吓得魂飞魄散，两腿发软，根本别提想靠近它，一观详细。

偏偏，就有这么一座传统式的，红墙绿瓦，屋橙飞翘的庄院，在这道飞瀑之下，跨流而筑。

三面高得离谱的砖红围墙，成"口]"字形，将有若万马奔腾，气概磅礴的瀑布围在自家后院之中，而这里便是"逍遥山庄"。

飞瀑狂，而万物之灵的人类更狂！

就在这潭水烟蒙蒙，巨浪排空的瀑底大湖中，一名年仅十四、五岁的娃儿，正乘著翻涌滚腾的湖水，奋力游向瀑布正下方，一块硕大无比的磐石。

他那头乌黑的长发，在水中就像水草般，四散漂浮，此时，他正咬紧牙关，和威力巨大的波涛相抗衡。

他虽紧抿著双唇，可是依旧微微上翘的嘴角，仍然隐隐散发着一抹未笑也似笑的愉悦神采，若在平常，这一定是一张爱笑的小口。

新月般的柳眉，弯着恰到好处的优美弧形，却因为努力和湖水搏斗而紧皱着，他那如星的双目，除了一股坚毅不挠的神情外，还闪动着诘慧的灵光。

他，不！应该称她才对。因为她就是三年前水淹黑鲸门的玉小仙，也是“逍遥山庄”中年纪最轻，排名最末的小少庄主。

这三年，她可憋惨了，被"禁足"在庄内，除了练功还是练功。要想“开小差”

溜出去，没门，没有门就没有路啦！

一名年约八旬，童颜鹤发，五官分明，鬃须齐胸，身著锦袍的老人，正手拈长须，站在湖边不远处的一座小凉亭内，看着水中的小仙。

小仙扭腰挺身，如鲤鱼跃龙门般，飞跃出了水面，大喝着穿过那巨浪，奋力的冲向大磐石。

凌空的小仙瞥见凉亭中的老人，高兴的大声招呼道：“爷爷，您早！”

才这一分神，小仙气竭的落回湖中，险些被旋涡拖下去，他猛力挣扎，终于再度浮出水面，划着双臂，游向目标。

小仙的爷爷，“逍遥山庄”的老庄主玉飞鸿，一拂云鬓，无奈的摇头叹

笑，对这个喜欢泡在湖里"洗澡"的小孙子，当真是又爱又怜。

他始终不明白，何以小仙会突发奇想，想要利用这道飞瀑澎湃汹涌的湖水，做为练功的途径？

终于，小仙好不容易，艰苦无比的游到大磐石前数尺之处，他双手紧紧抱住了一块突出水面的岩石。

石上因为终年有水浸泡，早已长满滑溜的青苔，小仙的双手，却像长着吸盘一样，紧贴着岩石，不管汹涌的水势，如何冲激，他就是不浮动分毫。

小仙便借着这个机会，调息运功，好好喘上两口大气，待他休息过后，他一甩纠结披散的长发，猛然深吸口气，再次大喝出声，身形凌空而起，射向坠曳的瀑布，冲进水幕之中，扑向磐石。

叭不足道。

小仙便成大字形，四肢分张如垂死的青蛙，面朝下趴在磐石上一动也不动，不是他不想动，而是他根本动不了。

他在心中苦笑道：“原来，孙悟空被压在五指山下，就是这种滋味呀？！”

他试著想要收拢双手，支撑起快被万斤水势压扁的身体，结果，闷哼一声，他再次被压回磐石上，享受当孙悟空的心情。

根据三年以来，无数次惨痛的经验，他知道，如果只是趴在石上不动，迟早不是被水压扁，就是被瀑布冲走。

可是，就是这么一股不服输的气，使他甘受被水压挤压的痛苦，想证明小说传奇之中，那些大侠们的绝艺，他也能做得到。

如果她爷爷知道，这是她三年来玩命的理由，不知会做何感想？

如今，小仙的五脏六腑，承受着此等庞大水势的压力，已是苦不堪言。

连他此时的呼吸，都仿佛带著血一般。

他不记得自己在这磐石上，经过多久，但是他提醒自己，快！再度运功撑起全身。

一分分，一寸寸，小仙慢慢的，一点一点的撑身而起，突然"哇！"的惨叫一声，他被无情的飞瀑。扫入湖中，身躯有若枯叶，突然被卷进湖底。

玉老庄主乍见小仙昏死的沉向湖底，心中为之一惊，他陡然厉啸一声，人如天马行空，瞬间扑向湖中，一把抓住在水中沉浮隐现的小仙，夹于腋下，单臂猛振，人便蹬着水面倒飞上岸。

老庄主一放下小仙，急忙出手如风。连点小仙数处穴道，并且从怀中掏出一个紫玉小瓶，倾出一粒大小有如龙眼，颜色金黄，异香扑鼻的金丹，塞进小仙口中。

同时，他单掌抵住小仙的百会穴，澎湃不绝的内力，源源不断的输向小仙体内。

盏茶时间甫过，小仙悠悠醒来。

当他睁开双眼，赫然映入眼帘的，是爷爷因为替他担心，正紧锁着双眉的老脸。

小仙略微牵动著嘴角，露出一抹愉快但却无力的笑容，打著招呼道：“嗨，爷爷，您好！”

老庄主看着小仙，既气苦又心疼，他无奈的苦笑道：“我一点也不好，吓都快被你吓死，怎么好的起来？”

小仙虚弱的呵呵笑道：“这次是个不小心的意外，纯属偶发事件，爷爷

放心，下次一定改进！”下次？

小仙躺在地上，嘟起小嘴，斜他一眼道：“爷爷，你是不是教我做事要有始有终，不屈不挠吗？我还未成功以前，当然还有下次。”

看着小仙坚定的眼神。老庄主只有举起手，轻拍者自己的额头，喃喃呻吟道：“老天，佛祖保佑！”

小仙见爷爷如此为自己伤脑筋，不禁有些得意忘形的轻轻呵笑。

他撑起疲惫酸疼的身躯，将双手缠上他爷爷的颈脖子，在老庄主耳边，轻声安慰道：“爷爷，你别担心啦，下次我自己会多加小心。”

老庄主抱起小仙，空出一手，不轻不重的揍著小仙屁股，故做凶狠道：“我干脆打死你这个小顽皮蛋，省得我老人家，一天到晚的要为你操心。”

小仙趴在爷爷肩头，闻言伸出手，揪著爷爷后颈处垂落的发脚，撒娇道：“哼！

爷爷最疼小仙，才舍不得打死我呐！老人家说谎不打草稿，骗谁呀？”

玉老庄主哭笑不得的猛摇其头，只有抱着小仙，举步朝向瀑布左侧，一栋以松木搭建而成，精致雅静的小屋走去。

江湖上，提起"逍遥神剑"玉飞鸿的名号，谁不是竖起大拇指，又赞又夸。·而他手创的"逍遥山庄"，如今更是名列武林四大家之一，可是他对自己这个宝贝孙子，却是一点办法都没有，硬是被小孙子吃定。

三日后的早上。

小仙斜靠着枕头，半倚做在她的床上，一条薄丝软被，犹若无物，却温暖的盖在腿上。

她正从卧室的窗口，瞪视着就在外面，依然奔腾不息的瀑布。

但是，他只是视而不见的呆望著飞溅的水瀑，小小的脑袋瓜子，不知道在想些什么事情。

只见他水汪汪的大眼睛，不时滴滴溜溜，狡诘的转动着，偶而，他还会露出若有所思的淡笑。

小仙的母亲，正推门而入，一袭青白罗衫，衬着甜眉细目，丰润红唇，真是月神柳态，婀娜多姿，丽质天生，一点都看不出，她已是年过三十了。

她微笑的看着小仙发呆的安静模样，忍不住暗自忖道：“这下子，不知又有谁要倒霉了？”

逍遥山庄之内，大小上下只有三十四口人，上至老庄主玉飞鸿，下至看门的小斯，没有一个人没被小仙整过。

而此时，小仙这种难得的安静，正应验那句"暴风雨前的宁静"，每当宁静之后，总有人得遭殃。

小仙他娘放下端手的燕窝粥，微笑着问道：“小仙，你在想些什么？

又打算要作弄谁啦？”

小仙转回头，爱笑的小口，微微一翘，露出一个迷死人的笑容，对著他娘心照不宣的眨眨眼道：“娘呀！你怎么那么了解我呢？假装不知道一下，好不好？”

小仙的娘笑着在他床椽边坐下，伸出白细温暖的柔夷爱怜的轻轻揉弄着小仙乌黑的长发，温声笑骂道：“小顽皮蛋，你娘若不看着你一点，你早就皮上天，将玉皇大帝的胡子揪来当毛笔用啦！”

小仙嘿嘿一笑，颇有几分得意的味道，她眨动着那双诘慧的大眼睛，对他娘扮个鬼脸，毫不客气的默认她娘所说的话。

小仙的娘端过燕窝粥，微微笑道：“小仙，趁热把这碗粥吃掉，吃完后，才准你下床去玩。”

小仙撒娇的往他娘怀里赖去，嬉皮笑脸道：“娘，人家要你喂嘛。”

他娘故意板起脸，却仍忍不住笑叱道：“这么大的人，还要撒娇，真是厚脸皮！”嘴里这么说着。手上却拿起小银匙，舀起燕窝粥，送进小仙嘴里。

小仙咽下一口粥，嘛著小嘴道：“娘，我给你讲喔！那是因为在家里，而且我大病初愈，心情特别好，所以才没事对你撒撒娇，要是在外面，哼哼！我可也是有名有号的人物，要我撒娇？门都没有，想当年我水淹赤壁，真可和三国时的庞统先生媲美！”

他还一边说，一边挥着手。加强语气的声明着。

是，小少爷！

堵住小仙那张爱笑的小口。

他们娘俩，就如此嘻嘻哈哈的一喂一吃，一小碗燕窝粥，足足花上半个时辰才吃完。

小仙抓起一条湿手巾，胡乱的擦擦嘴，掀开丝被跳下床，道：“娘，我可以出去了吧？”

说完人早就冲到衣柜前，拉开衣柜，埋首在衣堆里翻翻捡捡，半晌，他才拉出一套浅蓝色的儒衫，遥自换上。

小仙他娘，微皱著眉，无奈的摇头叹道：“又是穿儒衫？小仙呀，你就不能学着当女孩子，穿点像样的衣服？”

小仙故作无辜状，展开双臂，团团转道：“这衣服很像样呀，领子是领子，袖子是袖子的嘛！”

小仙他娘碎笑道：“贫嘴，来，娘帮你梳头，”

这次小仙乖乖的坐下来，安份的让他娘为他挽起长发，在头顶束成个结。

再札上一条和衣服同色的浅蓝方巾。小仙的娘为他打点完毕之后，左右再次端详一下，方笑道：“好啦！”

小仙欢叫一声，回身抱向他娘，送上一个香喷喷的“亲亲”，人不往门外走，反而腾身窜向窗口，穿窗而出。

他的那模样儿，简直像一只被关许久，终于重获自由的小鸟，扑翅冲出鸟笼的性急样。

小仙掠过贯穿“逍遥山庄”的那道河流，来到他爷爷所住的“逍遥居”外，他不直接进厅找爷爷，反而绕到屋后。打一处侧门，踏进“逍遥居”后院。

通过居后院，是侍侯玉老庄主夫妇，那一干仆役们所住之处，因此，小仙一踏进后院，几名正在后院偷闲聊天的仆人们，就此起彼落的向他请安。

小仙笑咪咪的摆著手向这些下人打招呼，他拉过一名小厮问：“全爷爷在不在？”

那名小厮点着头道：“在他房里歇着呢！”

小仙挥退小厮，迳自熟悉的转向仆役们所住的那排厢房。

一名年约四旬，圆脸细眼的厨子笑道：“小仙小少爷大概又有新点子整人，不知道这次是谁遭殃？”

另一个留著满脸络腮胡的粗壮长工，呵笑道：“他找全大叔，该不是要折腾全大叔吧？”

一个福福泰泰的老妈子，却挺有信心道：“不会的，小少爷虽然顽皮，

可是很有分寸，他知道全大叔年纪不小，不会过份捉弄他的。”

其他几名仆人，倒是纷纷点头同意。

小仙走进仆人们所住厢房往上首的一间走去，举手重重的叩门叫道：“全爷爷，我是小仙，开门呀！”

门‘咿呀’的打开，一个年约七旬，满头白发，一脸皱纹的老人，正张着无牙的嘴，对小仙呵呵的轻笑着。

这个老阿全，是玉家的“三朝元老”，自从玉飞鸿年轻时，便跟着侍候“玉少爷”。

几十年来，玉飞鸿由“少爷”晋升到“老爷”，阿全还是专司侍候他，而且，逍遥山庄的三位庄主，五位少庄主和小仙，都是老阿全看着出生，抱着长大，以这等“身份”。“逍遥山庄全庄上下，还真没有人敢不敬重老阿全。

老阿全一见小仙儒生打扮，宛若一位翩翩佳公子，不但没有赞美几句，反而皱着眉叨念道：“小小姐，你怎么又是这一身打扮？男不男，女不女的，难看死啦！”

小仙皱著鼻子哼道：“全爷爷，全庄上下，只有你叫我小小姐，你真是老古板。”

小仙蹦蹦跳跳，直往屋里走去。

阿全带上门，回过身唠叨道：“你本来就是女孩儿嘛，都怪三少爷，从小就让你和其他几位小少爷玩在一起，还要你叫那个疯子师父，简直是乱七八糟！”

你可是咱们“逍遥山庄”三代以来，唯一的女娃儿，可是瞧瞧你现在的模样，那有一点女孩子家的味道？胡闹，真是胡闹！”

小仙不以为意的爬上阿全睡的那张床，盘膝坐在那，听老阿全唠唠叨叨的念着，正如阿全所言，小仙是玉家三代以来，唯一的女孩子。

所以，老阿全可将小仙疼到骨子里去，那种感情，绝对不比玉飞鸿对小仙的感情稍差，正因为如此，小仙也从不忤逆这位“全爷爷”，每当老阿全叨念她不像女孩子时，小仙总是乖乖的坐着听他说。

老阿全看着小仙盘坐床上那副乖巧样子，再也念不下去，他无奈的笑问：“小小姐，这回找全爷爷有什么事？”

小仙双手抱住脚髁，微倾着身，轻笑道：“全爷爷，我想要给爷爷和奶奶泡杯他们最喜欢喝的，‘山西碧罗春’，你帮我取茶叶好不好？”

老阿全愉快笑道，“当然好啦！可是你怎么突然想起要替老爷和老夫人泡茶？”

小仙眨著大眼睛道：“前几天我让爷爷很担心，不好意思嘛！所以今天要孝敬爷爷，让他开心开心。”

老阿全呵呵笑道：“我说嘛！女孩子心思就是比较细，其他几位小少爷可没想过，要替老爷和老夫人亲手泡茶。”

他自椅子上站起来，接着问道：“小小姐，你是要和我一起去取茶叶，还是在屋里等我？”

小仙跳下床，高兴道：“我和您一起去，好久没进咱们的茶室看看了呢！”

老阿全轻笑道：“茶室还是老样子，除了多收藏几种茶叶以外，一点也没变，有啥好看？”

小仙拉起阿全粗糙长茧的老手，拖着他往门口走去，一边说道：“哎呀！

好玩嘛！”

老阿全呵呵笑着，并不抗拒小仙的拉扯，他迈著微微踉跄的脚步，跟着小仙出门，享受这种“爷孙”之间才有的感情。

逍遥居

玉老庄主夫妇俩，正专心的下着棋。

黑白两子，就在工正方方的小格内，大肆厮杀，两军交锋，正是激烈之时，如火如荼的战况，最容易使人口干舌燥。

适时，老阿全捧着茶盘。自厅内侧门出来，为苦战中的老庄主夫妇，送上两杯诱人的热茶。

当然，服侍玉飞鸿夫妇多年的老阿全，自是知道老爷下棋最讨厌有人打扰，于是他静静候在一旁，准备等老爷有空，才告诉他，这茶可是小仙小姐的一番孝心。

全神贯注于棋盘上厮杀的玉老庄主，虽然仍是双眼也眨也不眨的紧盯着战局，思考他下步棋该落子之处，可是他却很自然的伸出手，端起热呼呼的茶杯，掀开杯盖，陶醉的品嗅著怡人的茶香。

老夫人似乎也受到茶香的诱惑，跟着端起她手边的香茗，揭开杯盖，轻轻吹著滚烫的茶水。

不约而同的，这对老而弥坚的贤伉俪，很有默契的同时喝上一口热茶。

忽然——“噪！”的一声，登时满天茶雨，老庄主夫妇，再度很有默契的将入口的茶水，突然同时喷出。

老庄主“砰”然重重放下茶杯，高声吼道，“阿全！这茶是怎么回事？”茶怎么回事？”老阿全被老爷突来的大嗓门，吓得傻楞楞道：“这茶，是小仙小姐，特地亲手为老爷和老夫人所泡的呀！”又是小仙？”老夫妻俩，不由得同时呻吟。

老阿全总算反应过来，这是那个“小顽皮蛋”的小仙小小姐，最新的杰作，而这次遭殃的对象，竟是玉家最具权威的人物老太爷和老夫人！这简直是在向“权威”挑战嘛！

老阿全想笑，却不敢放肆，只得将笑意偷偷藏在心里，等着待会儿回后院时，讲给年轻人听。

于是，他掩住好奇，故做忐忑的问：“老爷，这茶-----茶里怎么啦？”

老太爷看着“同病相怜”的老太婆，无奈的苦笑道；“怎么啦？加料啦，而且加的是双料。”

老阿全有些丈二金刚摸不着头绪，楞楞的看着两位主子。

老夫人掏出手绢，轻抿著嘴边的茶渍，闻言忍不住“呵呵！”轻笑两声，接着摇头叹道：“真亏这小顽皮蛋想的出来，居然在茶里加盐又加醋，让人家闻不出、看不出，不过她如此孝敬咱们两老，可真是有点没大没小，她人呢？”

老阿全弯了弯背，躬身回道：“小小姐说，她赶着去-----”

玉老庄主看着他问：“去那儿？”

老阿全感到有趣道：“小小姐说赶着去洗澡。”

老庄主轻碎道：“这小丫头，讲话怎么这么没遮拦，连……”他猛然噎住话，看向他老婆，两个老人家，同时惊道：“洗澡？”

玉飞鸿不说二话，身形一动，已经掠出逍遥居，直奔后院，老夫人亦是不敢怠慢，腾身追向老头子，一起奔向后院。

后院的飞瀑，依然轰声如雷，水溅如烟，夸张的炫耀着自己无穷的威力，陡然飞坠的水势，就像急倾而下的坚硬砖石，敲击着湖面，也敲击着湖口那块大盘石。

玉老庄主顾不得飞溅的水花打湿全身，直冲到湖畔，他双目如电的搜寻着湖中，却没看到小仙的人影。

当他正要松二口气时，瞟向大盘石的目光、不由得发直，瞪视着水幕中的景象。

此时小仙正盘膝坐在水幕之中，她的整个脸庞，不但泛青而且痛苦的扭曲着。

她双目紧闭，牙齿咬着下唇，鲜血正自唇间和水奔流，加上她那头被水打散的长发，宛若厉鬼般的半遮着她的面容。那模样，不只是狼狈骇人，而且是惨不忍睹。

闻讯赶来的三庄主夫妇，随着老庄主的目光看向水帘，小仙的娘，心痛的猛噫一声，她连忙以手抚嘴，深恐自己的惊呼声，会打扰正全心运功抵抗水力的小仙。

小仙的爹，“逍遥山庄”的三庄主玉文行，那张俊逸娇好，白皙有若书生的脸上，却有着无比的激动和欣慰，以及一丝易见的担心。

他伸手搂住因为难过而轻颤的妻子。对她做着无言的安抚，小仙的娘，终于忍不住转身扑入丈夫怀中，无声的轻轻泣。

老夫人急的一边轻轻跺脚，一边念着：“这孩子……哎呀！这孩子真是的，”

接着她转身对老庄主道：“老伴，你倒是想想办法！”

老庄主摇头轻叹道：“没办法，小仙现在运功正在紧要关头，咱们若轻易动她，只会让她走火入魔死于非命。”

玉文行担心道：“爹，难道就没有其他办法，只能看着小仙受苦？”

老庄主面色凝重道：“等吧，我们只有等小仙自己力竭散功之后，再将她救回来，不过，如果她能熬得过这一关，她的功力，势必会提升到更高一层境界。”

老夫人生气道：“都什么时候了，你还有心谈小仙的功力如何，你们这些男人，真是的！”

老庄主苦笑道：“老伴，难道你有办法？”

老夫人气苦的一跺脚，转身不言。

老庄主安慰众人道：“你们都不要太着急，上次我已经让小仙服下一粒‘九转金丹’，她不会有事的。”

老夫人听到“九转金丹”，才稍稍松一口气，道，“你怎么不早说，害我替小仙担心。”

老庄主心中暗道：“你又没给我时间说，女人，真是的！”

等待的时刻，往往最是折磨人心。

时间在众人焦急的期盼之中，慢慢拖过，原本高挂的太阳，终于缓缓向西沉落，眼见就要隐入山头。

此时的天际，是一片橘红耀目的霞光。西边的浮云，更似燃烧般的赤艳，在瀑布身上，投下一抹跃动的金黄。

湖畔仁立的人影，已经由四人增加到十余人，玉家所有人，全都在湖边，守候着小仙。



忽然"小仙！"在众人的惊呼声中，小仙苦苦支持两个时辰之后终于在半昏迷的状态下，被强劲的飞瀑，不屑的甩入湖中。

玉文行首先抢出，扑进湖中，无限心疼的搂著小仙游回岸畔，考庄主又是一粒"九转金丹"塞进小仙口中，这才催着玉文行，在家人的簇拥下，抱着昏迷狼狈的小仙，走向松木小屋-----。

## 第四章

三个月后。

仍是一个夕阳西下的黄昏时刻。

小仙宝相庄严，神色湛然的盘坐在金黄跃动的水幕之中。

此时她的脸上，是一片宁静和祥和，仿佛她所置身之处是一所无拘无束的殿堂，而不是威力浩潮的瀑布底下。

三个月前，她那种痛苦而狼狈的形态，已不复见，或许，这应该归功于她爷爷的那两粒九转金丹

因为，根据记载，九转金丹乃是百年前，太上道祖遍访名山，搜尽奇药，费时八十一年，才炼制成九颗珍贵无比的道家仙丹。

只要吃下一颗，便足以脱胎换骨，起死回生，何况，玉老庄主毫不吝啬的喂小仙吃上两粒。

蓦的-----一声震人心弦，洪亮悠扬如雏凤初嗅的清啸，出自小仙之口，小仙便在这声清悦的长啸中，人如脱弦急箭，笔直窜射升空冲高十余丈。

登时，坠泄的瀑布，宛如被一柄利刃从中剖开，一分为二，小仙便是锐利的刃身。

凌空的小仙，人在飞瀑之中，长吸口气，再次振臂长啸，身形陡然又窜升七丈有余，接着，小仙一声大喝出口，扭腰甩肩，一个滚翻蹬着水幕标射而出，她脱开瀑布的纠缠，人便如风中柳絮；轻飘飘飞落湖边的小凉亭旁。

早在小仙第一声长啸，才刚出口时，玉文行夫妇已经首先冻出松木小屋，掠向湖畔，小仙的父亲，玉文行，宛如经天的蛇电：

倏然闪落小仙的面前：

玉文行忍不住心中激动的情绪，猛然一把紧紧抱住小仙娇小身子，将她抱离地面，团团飞转。

而玉文行犹自得意的放声狂笑：“好小仙，咱的乖宝贝，你成功啦！哈哈……”孩子的成功，不就是为人父母最大的骄傲。

小仙被玉文行转的头昏眼花，格格直笑，最后，她不得不伸手搂着她爹的脖子，大声付饶。

小仙的娘，见状便抓住团团乱转的丈夫，将小仙自丈夫的手中抢救而出，紧抱在怀里，啧啧有声，不断地亲吻着小仙柔嫩的粉颊。

小仙左手搂着爹的脖子，右手搭着亲娘的玉颈，一家三口，亲蜜无比的拥抱在一起，沉醉在浓淡的亲情里，分享着成功的喜悦和甜蜜……

玉老庄主夫妇，和其他闻讯而来的玉家老少，莫不自心底发出一抹会心而高兴的笑容。

大清早天色微明：逍遥山庄还笼罩矿山间薄薄淡淡的风霄之中。

小仙起个大早，兴致高昂的负手而立，缓缓的在飞瀑之前来回踱步，她对沾湿衣服的水气，宛若无睹，逞自呢着奔腾的瀑布，发出得意的微笑。

她对着飞瀑时而此牙裂嘴，时而挤眉弄眼，更不时挥着手大肆比划，简直将瀑布当做一个有感情的手，装模作样的嘲弄它、取笑它、挑逗它、刺激它。

“哼哼！我就不信邪，你以为你是无敌的？告诉你，门，不！是窗都没有，还谈什么门？”

小仙就这样子，一个人由左踱到右，由右踱到左，绕着湖畔，悠闲的和瀑布聊天。

“唉！可惜大堂哥不在，否则，我就可以和他比比看，准的功夫比较好。”

小仙一念至此，便楞楞的呆立在湖畔，不知想些什么，竟想得入神：，就连身后有人接近，都不曾察觉。

“看招！”来人大喝一声，手中一柄长剑连鞘刺出，攻向入神的小仙。

小仙直觉地倒翻入空，抖出劈出一记打着呼啸旋儿的掌风，回敬偷袭之人，同时，她凌空猛拍双脚，人如怒箭直射湖边的小凉亭。

但是，她人不往凉亭里窜，只是探手擦手擦过凉亭横楣，登时，她手中多出一柄尺半长，两指宽的竹剑。

小仙凌空又是一个滚翻，双脚猛地蹬向凉亭石柱，手扬竹剑，迅若闪电，反身扑向偷袭她的人。

同时，小仙口中大声道：“大堂哥，接招！”

来人正是小仙的大堂哥，逍遥山庄的大少庄主，玉修文。

他也是未来逍遥山庄的庄主继承人，年约二十四、五岁；长的一表人材，斜挑的剑眉，如星的双巨，挺直如王的准鼻，配上厚薄适中的嘴唇，长相斯文却不失英气，神蕴威猛于尔锥，好个俊美的年轻人。

小仙在家旅之中排行最末，却和最长的王修文最是谈得来，如果今天有人必须为小仙不似女孩负责，那一定是玉修文的责任。

因为，小仙自幼有大半的时间和玉修文在，一起，不管读书习武，两人都是一对好搭档、连小仙那个“小小庄主”的称号，也是玉修文叫上口的。

反扑的小仙大喝着笔直推出竹剑，剑势去若奔雷，倏发即至，直点向玉修文的左胸，这一剑无论气势或速度都是一流。

玉修文豁然大笑道归来得好！他手中连鞘长剑挥削挑刺，反手十三剑反攻小仙。

小仙倏然坠地，足尖轻旋，一个回身手中竹剑摹的上扬横挥，翻腕直挂玉修文右腕；剑势凌厉非凡，反应快捷无比，瞬间已将玉修文逼退一步。

玉修文顺势再退三尺，收手朗声长笑道：“好，好极了，小仙，我一回来，就听二弟说你神功大成，于是迫不及待跑来找你试试，果然不错，不错！”

小仙嘟起爱笑的小口道：“神功？什么神功？我怎么自己都不知道？”

玉修文黠笑道：“你的洗瀑布澡神功呀！咱们玉家除了你，谁练那玩意？”

小仙转嗅为喜，眯眼笑道：“呵呵！洗瀑布澡神功，好名字！”

她接着脸一沉，兴师问罪道：“臭堂哥，你要出去玩儿，怎么不告诉我，就自己跑下山？”

玉修文苦笑：“玩儿子你以为大堂哥我有那么好命？来；坐下来，我

仔细的说给你听。”

玉修文拉着小仙走进小凉亭之后，他将手中的长剑放在亭中的圆石桌上，逞自坐了下来。

小仙挑个玉修文面前的石凳，盘膝坐在石凳上，眨着黠慧精灵的大眼睛，静待玉修文开口。

玉修文整理过思绪，这才开口道：“小仙，你大概有三年未曾下山了吧？”

小仙乖巧的点点头。

“近年来，江湖之中不知怎么回事，常有一些年轻高手，莫名其妙地失去踪影，这些年轻人主要是九大门派门下弟子，或是其他帮派的出名人物。

失踪的人，都有相似之处，就是他们年龄都在十九、二十岁到二十五、六岁之间，而且，这些人，都是用剑的高手，爷爷和爹要我下山，就是想探查这些人的下落，你说，这是好玩吗？”

小仙搔搔头发，撇嘴道：“怎么会有这种事？对了，大堂哥，你的条件太符合了，你自己可要小心点哦？”

玉修文见小仙慎重其事的交代自己，不由轻笑道：“我知道，这种事，玩不好是会赔命的。”

他接着道：“此外，目前江湖之中，有些成名的高手，时常莫名其妙的遭人暗算，现在武林之中，似乎正隐匿着一股看不见的逆流，蠢蠢欲动，江湖上几乎是人人自危，大家都提着心，吊着胆子过日子。”

小仙不屑道：“那有那么苦法？快乐是要靠自己创造，想我当年混江湖时，还不是轻松容易、快乐逍遥又自在。”

玉修文摇头叹道：“你呀！天生的乐观法，有米吃米，没米光喝水也一样过日子，你那知道什么是烦恼！”

小仙呵呵轻笑默认玉修文的话，在家，谁都知道她这个脾气，就像家里人也都知她爱玩命，否则，谁会去瀑布下面练“神功”。

小仙懊恼的在瀑布旁直跺脚，因为玉修文再度下山去，而她又留下。

忽然——

瞪着瀑布的她，双目一亮，叫道：“完美极了，试验震天雷的好靶场！”于是，她匆匆转身奔回自己的书房里。

不一会儿，小仙手上拿着三枚状如罐头，长约一寸，乌黑油亮的筒状物出来，奔向瀑布右侧一片光秃的岩壁之下。

她手中所拿的筒状物，是她自己模仿江甫霹雳堂雷家，最出名的火药暗器“震天雷、制造而成的土制炸弹。

由于第一次制造，所以外形和霹雳堂正宗的震天雷，相差甚远。

小仙掂掂手中的震天雷，相准半山上的岩壁，抖手打出三枚震天雷，只见三枚震天雷，成品字形，直射向岩壁。

“轰隆！”一声巨响，尘烟弥漫，大地如跳豆般，瑟瑟颤动起来，湖水被震起丈高的海啸，凉亭的匾额被震落跌碎于地，连松木小筑和其对面的逍遥居，门扉窗棂也全都“咋咋！”

”直响。

爆炸声，声传百里，惊得逍遥山庄人心惶惶，黄山上的飞禽走兽四野奔逃，仿佛山颓地陷，世界末日骤然到临。

惊！惊的百兽怔忡：骇！骇的万物丧胆。

小仙早在亩头不对时，避出十余丈外，却还是被爆炸威力，扫的踉跄而退。

就在小仙惊魂未定之际，轰然的山崩，夹杂着“哗啦”的水响，如黄河决堤，泛滥的淹向整个逍遥山庄。

原来是瀑布右侧山峰，被小仙三枚震天雷炸毁，瀑布刹时改道，带着上石树木，狂涌向山庄之内。

首当其冲的便是位于瀑布右侧的是逍遥居，不过一眨眼，一喘息的时间，浊黄的泥水，便冲垮逍遥居，逞自呼啸奔腾的淹向四处。

一声长啸，玉飞鸿老庄主夫妇两人，在巨变之下，击破屋顶，冲飞而出，他们夫妻俩，飘落屋顶时，只见逍遥山庄的右侧庄院，正沉沦于洪害之中。

盏茶不到的时间，瀑布终于水竭，只留下一缕断续无力的水涧，在仅剩半边的山壁上，苟延残喘的滴答着。

楞在屋顶上的老庄主，看着渐渐迟去的洪水，想也不想的怒声大吼道：“玉小仙，你给我出来！”

鸿飞冥冥，人声寂寂！

除了小仙以外，所有玉家的人全都在屋顶上报告，而一干下人们，也浑身是泥的自各处一一走出。

老庄主不见小仙人影，怒气更炽，身形如大鸟一般，自屋顶突然暴起扑向对岸松木小筑。

老庄主推开小仙寝室，不见小仙人影，便转向小仙书，玉家老少，也齐齐拥进书房。

只见书房之内，颇为整齐的摆着一些玩具，如油灯、水枪、木马等等，最引人注目的，就是墙角那座一人半高犀牛皮制成的大风筝，可是，就是没有小仙的影子。

老庄主大步踏进书房，一手掀开风筝，结果，小仙并不如他想像，躲在风筝之后，再一回头，恰巧瞥见屋内桌上，一副未完的山水画旁，撩草的写着些字。

他走进一看，原来是小仙的留书：爷爷大人，在上，不肖孙小仙，因试验自制震天雷太过成功，不慎毁去半边黄山，波及家中。

自知其罪非轻，是以不待爷爷处罚令下，先行自我放逐，流浪江湖去也，特此留书，以示仟悔之意，但盼爷爷、奶奶、双亲大人勿念！”

众人看完小仙的留书之后，不由得面面相觑。

老庄主更是摇头苦笑道：“这下可好，逍遥山庄终于得以安宁！”

老奶奶叹笑道：“只怕江湖上，多出小仙这个小顽皮蛋，要不得安宁喽！”

大庄主玉文侠有些担忧道：“爹，此时江湖中正隐隐暗伏着危机，小仙一个人出去闯，安全吗？”

小仙的娘着急道：“是呀！爹，小仙还小，她照顾得了自己吗？”

老庄主挥挥手，安抚下众人，这才拂须说道：“你们都别担心，小仙年纪虽小，但毕竟也曾跟着他师父逛过一趟江湖，以他的机灵，和此时的功力，应该可以应付自如。更何况，修文现在亦在江湖之中，捎个情给他，要他从旁多照顾小仙便是！”

老庄主做的决定，没人敢不听从，看来，老庄主是有意要让小仙在

江湖上闯闯，吃吃苦头。

只是，小仙是否真会吃到苦头，那可就很难加以预料了。

小仙知道，这回自己可真是闯下滔天大祸，于是匆匆留书出走之后，不到一个月的时间，已经从黄山溜到十万八千里外的洛阳城郊，此时的她，竟是一袭早已洗得泛白，打满补丁的乞丐装，长长的头发，随便的扎着，显得散乱而邈遏。

一支乌溜溜的打狗棒，被她转的“呼呼”有声，最令人惊讶的，却是他身上，赫然挂着九个小麻袋。

丐帮之中，即使地位最高的帮主，也不过身挂十个麻袋，而小仙，这个顽皮的半大娃子，居然就有资格挂上九个麻袋，若不是她胡闹挂着玩，便是她在丐帮中地位不低。

如今，她正和一批中年叫化走在一起，匆匆往洛阳城外，东南方向飞驰而行。

小仙和众叫化，掠上一座小黄土坡，转入一处疏林，倏然看见地上七横八竖，倒毙十六、八名叫化。

一名身挂七个麻袋，年约四旬，短小精幹，貌如马猴的叫化，躬身向小仙绷：“小长老，就是这里，帮下弟子莫名其妙被人截杀于此材林里。”

小仙眉头一皱，弯腰仔细检查死者伤痕，半晌始道：“好狠！”

俱是喉头一指毙命！孙舵王，你可知道武林中何人擅长指法，而且走刚猛路线？”

丐帮洛阳分舵舵主孙行沉吟半晌方道：“目前江湖上，以指出名者共有三人，一个是岭南的‘绝指，公孙奇，他擅使‘摘心指’是属刚猛路线，但是摘心指的特色却是，中者被震断心脉而亡，并无外伤。

一个是姑娘，就是有名的，冷面观音，杜梅音，她所使的是‘兰花指’，指劲飘逸阴柔，并非刚猛之路。

剩下一个，就是江湖中有名的神秘之富，‘紫微宫，二十五星宿之六的‘兼贞星’阴三省，专擅长‘邪魔指’，指劲刚猛霸道，可以洞穿金石，而且出于皆是一指毙敌。”

小仙连连点头，道：“如此说来，下手之人，可能就是那个叫什么星，姓阴的家伙了？”

“哈哈……”一阵冷森的笑声传来，一个年约四旬，个子瘦高，面貌清雅，但双眼尖细，目露邪光的紫袍中年人，忽然出现于林中。

紧接着，在他身后出现四名身穿一式紧袍，高、矮、胖、瘦各不相同的怪人，四人身后各领二十名，身着紫色劲装，手持铡刀的汉子。

只见领头的四个怪人：高的高过八尺，长发披散，面无血色。

活像一具超长号僵尸，矮的那人，矮不及四尺，秃头暴牙，四肢细长，手持两柄薄刃快刀，胖的那家伙，则是胖如弥勒，大饼脸，五官皱成一堆，像是一团湿面上，放着几粒葡萄干，再被人一拳压扁的德性；瘦的那人，长相更是怪异，瘦长四方的头脸，像盖着西瓜皮的红砖，一件紫袍挂在身上，彼风一吹衣服的前胸，可以贴到后背，身体简直像没厚度一样。

首先出现的紫袍人，怪声怪气道：“不愧是丐帮分舵舵主，对江湖人物所知，的确不少，竟然看得出，这些臭要饭的是死于本座之手。”

孙行急忙俯身，向小仙低声道：“小长老，说话这人就是‘兼贞星，阴三省，他身后四个怪物，是紫微宫的四凶，叫火云、铃绝、擎飞、陀化，他

们是紫微宫二十五星宿中的五人，个个都是江湖上一流的高手。”

阴三省见孙行在向小仙低语，不禁嘲笑道：“怎么，吓着小孩子是吗？没关系，你可以慢慢为他收惊；大爷我们不在乎浪费这一点时间！”

小仙一抖手中乌黑的墨狗棒，指着阴三省骂道：“他爷爷的！阴老妖，你家小爷是在替你预定在死城的房间，免得你死后无家可归，变成孤魂野鬼，到处惹人厌，讨人闲，你不但不知感激，还在那里乱吠什么？”

阴三省漠目怒笑道：“……好，很好，小鬼够狂，大爷我倒要看看，你究竟有多大本事，让你这么狂！”

话落人闪，欺身向小仙，单手淬斩，一记手刀，猛然切向小仙颈子。

小仙身形不动，墨竹修然飞挑，洒着点点乌星，溜向斩到的手刀。

阴三省手腕一翻，原本切向小仙颈项的手刀，化掌为爪，拿向小仙的墨竹，左手同时由下而上横切小仙胸腹。

小仙嘻嘻一笑，墨竹不收，反而顺势加快棒速，人同时往左后方斜退半步，就在阴三省快要抓住墨竹时，小仙蹲马翻腕，刹时，墨竹棒影如浪，一排排，一波波，“啱啡！”破空抽向阴三省双手。

阴三省顿时觉得满天棒影，当头罩下，他没料到一个年仅十四、五岁的小鬼，竟然具有如此功力。

大惊之下，连忙甩手扭身，往右后方急退三尺。

可是小仙存心给他一个下马威，岂容他退去？

于是，纤腰一扭，揉身而上，墨竹仍如出洞灵蛇，准确无比的噬向阴三省左小臂。

阴三省一退未脱开小仙竹棒范围，心中刚嚷叫“不妙！”只觉得左臂上一凉，“啪！”的一声脆响，左手小臂结实实被抽上一记。

冰凉之后，小臂上火热刺痛，大惊之下，怒叱一声，倒射一丈，低头一看，臂上袖子已被抽裂，小臂上多出一道红肿泛黑，三寸长的竹痕。

小仙得意的谑笑道：“阴老妖，这道竹笋炒肉丝；味道如何？

够不够辣？好不好吃呀？”

阴三省恼羞成怒，大袖一挥道：“上！”

八十名紫衣大汉，在“四凶”的率领下围住小仙和众叫化，此时丐帮这方只有二十名不到的人数，面对八十之敌，后果可虑。

孙行当机立断喊道：“打狗阵！”他人也加入阵中，和众丐帮弟子，围成一座交叉小方阵，轮转着抗拒紫微宫的攻击。

小仙大骂道：“阴老妖，你不要脸！”

于是，她人如飞鹰、；振臂直扑丈外的阴三省，人在空中，墨竹已如密雨，暴烈的抡起数十棒影，兜头罩向阴三省。

阴三省方才吃亏，此时不敢大意，双掌交错，画着半圆，抛出如弯月般的掌影，掌影微白，闪耀跳动在墨竹漆黑的棒山之中。

“咆膨！”闷响，如排炮；加密霍，瞬间两人对个八十六掌，双方位于互换，如斗鸡般，一退修池再度幻起掌山棒影，激烈的拼战一处。

小仙和阴三省的挤战，此时难以看出谁强惟弱，但是，孙行和丐帮弟子这里，却已是发岌可危。

在紫微宫四凶的压力下，功力平凡的丐帮弟子，虽是仗着“打狗阵法”以少抗多，但仍不是紫微宫的对手，不久，就有人命丧四凶之手。

小仙乍闻惨嚎，一溜眼，见自己帮里弟子倒下，心中大怒，只见她忽

然厉啸出口，啸声如悲凤鸣空，好不惨然。

小仙便在厉啸中，凌空而起，墨竹挥起一面乌黑巨扇，逼退阴三省，人便利用这个机会，倏然十六个空心滚翻，翻向孙行等人之处。

小仙甫扑到，便右棒左掌，猛然狂拥出而，棒影掌凤，呼啸着冲向紫微宫众徒，顿时哀叫声不绝于耳，十六、七名紫微宫徒，被小仙劈翻倒地。

阴三省被小仙走脱，不但驰援丐帮弟子，同时伤着自己手下，脸上无光，满面生“灰”，便怒吼着追向小仙。

小仙见对方人多，才不想和阴三省单挑，于是便挥起墨竹，绕着围困丐帮的紫微宫徒冲杀，他任凭阴三省在背后又叫又骂，根本理都不理。

不出多久，紫微宫已倒下三、四十人，阴三省和四凶都追着小仙跑，孙行等人的危机才算解除。

小仙心血来潮，左转右弯，前绕后逃，居然玩起“母鸡带小鸡”的游戏。

偏偏，阴三省被小仙气昏头，呆呆的和四凶等人，成一列纵队追在小仙背后，兀自气苦又无可奈何。

终于，四凶中方脸薄身的瘦子陀化，忽然醒悟到，为什么自己老跟在小仙后面跑呢？于是一腾身，反方向掠近小仙，堵住小仙奔逃的去路。

小仙哈哈大笑道：“不错，方脸妖，算你有点头脑！”

小仙硬冲向陀化，飞撞而起的同时，他双手握棒猛力一搅，空气被他搅起一圈目的漩涡，卷向陀化。

只这一耽搁，阴三省等人，已然追到。

阴三省愤然挥掌，掌力重逾千斤压向小仙。

小仙嘿然一笑，呈竹绕身，人如陀螺般旋转渲向陷入劲道漩涡的陀化。

陀化正抗拒着空气中，漩涡回旋的力道，无暇他顾，于是，被小仙撞个正着，惨叫一声，人如摔陀螺般，滴溜打转着飞出去。

小仙一击成功，正要开溜，阴三省如刀的掌劲，八尺高火云的阴寒毒掌，持双刀的矮铃绝一路滚地刀法，以及胖擎飞双手挥出的无数淬毒暗器）自上下左右四方，汇着向他蜂拥而到。

惨！有够惨！小仙想逃已来不及，只好拼死舞起墨竹，抗向四大高手的联合攻击。

眼见着小仙便要命丧九泉，孙行双目泛赤，青筋暴浮，惨叫道：“小长老！”人却无法突围，前去帮助小仙。

小仙此时，反而湛然一笑，垂眉闭目，聚集全身功力，准备做必死的反击。

蓦然——

“阿弥陀佛——”

一声清脆的宣佛声，有如来自九霄的警钟，震得众人耳膜生痛，一条人影，倏然自天而降，落在小仙身旁。

只见他鼓袖猛挥，刹时间，林中树木如遭飓风，被吹得东倒西歪。

阴三省等四人的联手攻势，也被这人的挥袖，化消得无影无踪，擎飞打出的暗器，更是依照种类，整整齐齐的钉列在树身之上。

这种功力，简直就像神话，震得阴三省等人，傻在当场。

当一切平静之后，在小仙身边，正立着一名年约十五、六岁，身高七尺余，长的高大结实，却唇红齿白，鼻若悬胆，目光温柔，气质斯文，长发

婉誉，身着月的儒衫的英俊少年。

只见这少年，对愕在闷周的紫微宫徒，单手问讯，语声悠扬的开口道：“各位，看你们以如此众多之人，围杀一名少年，想必非奸即盗，在下只好得罪啦！”

“啦”字还在空中回荡，这英俊少年，突然化做十尊人影，人影却突兀的向四面飞射。

影过人倒，登时，剩下不到四十名的紫微宫徒众，再被英俊少年点倒大半。

阴三省大惊之下，急忙喝声：“退！”连倒在地上的陀化和其他徒子徒孙，都顾不得救，便撒鸭子走人，逃得一干二净。

英俊少年，这才拍拍手，得意的呵呵笑着。

小仙待救命恩人回过身，拱手抱拳，谢道：“在下玉小仙，声为丐帮长老，多谢兄台搭救……”

小仙被这少年，不解的盯着上下猛瞧，瞧得他话都说不下去，也跟着少年的眼光，上下打量自己。

最后，小仙看不出自己有什么不对，嗅问：“喂！青仔丛（不正经的男人）！我是那里不对劲，让你这么目不转睛的盯着看？”

英俊少年有趣道：“我看你不比我大嘛！既不长，也不老，你是怎么混上丐帮长老的位子？”

小仙闻言大乐，没想到这个长相英俊的少年，说话口气，竟然是自己的“同类”加“知音”。

当下便如哥们般，一拍掌在对方肩上，神情愉快道：“我给你讲，想当丐帮长老很简单，找个丐帮很有身份地位的人当师父。

包你马上轻轻松松挂上八、九、十只麻袋！

这少年居然也和小仙一见如故，大笑着捶还小仙一拳，眨眼道：“他姥姥的，真有你一套，改天你给我介绍一位师父，让我也来当当丐帮长老如何？”

小仙用肘撞了一下英俊少年道：“那有什么问题！不过，先告诉我，你叫啥个名堂呀？”

少年拍着头，恍然道：“对呀！我还没有自我介绍，我叫古小天，刚从少室峰下来。”

“难怪！”小仙恍然大悟：“你一来就一句鸭米豆腐，震得我。

头昏昏，眼花花，喂！古小天，你如果是和尚，为什么没剃头？”

古小天笑道：“我没说我是和尚呀！”

小仙愣道：“你不是从少室峰下来的吗？”

“谁规定少室峰下来，一定要是和尚？”小天故意为难小仙的笑问。

小仙搔搔一头乱发，无奈道：“好啦！没人规定，告诉我为什么？”

小天翻翻白眼，耸耸肩，摊开双手道：“我也不知道！”

小仙瞪眼嗅道：“唉！你很皮喔！”

小天哈哈一笑道：“我看你也不差嘛！”

两个臭味相投的顽皮蛋，凑成一对，搅和在一堆，忍不住握起双手，双双昂头哈哈大笑。

一个笑声如凤唤清悠，一个笑声如龙吟沉稳，两相应和，圆融至极。

此时，孙行已吩咐帮中弟子，救伤埋尸，分列敌我之后，方才过来请



示：“小长老，帮中弟子一死三伤，均已安置妥当：至于紫微宫那方，死亡十六人，轻伤八人，重伤四人，还有二十六名是被制住穴这，没有受伤，听候小长老发落！”

小仙点头之后，马上决定道：“紫微宫轻、重伤的人，全部加以救治，死者妥善糙埋，剩下没伤的给我提来，本长老要和我兄弟，来个双堂会审！”

孙行笑着抱拳答应，返身提人，准备让小仙乐上一乐。

小仙继续刚才的活题问道：“兄弟，说嘛！你跟少室峰的和尚，到底有些什么不清不白的关系？为什么人家不让你剃头？”

小天白她一眼道：“什么不清不白的关系，真难听！我老实告诉你，前少林寺住持方丈是我叔公，听我和尚叔公说，因为我娘从小身体不好，生我时差点难产死掉，我爹着急之下，向佛祖许愿，如果能够得以母子均安，愿意将我送入寺庙礼佛十五年以谢佛恩。”

小仙意会道：“结果，真的母子均安，你就被送去当‘冒牌和尚’是不是？”

小天该道：“对！聪明的小孩，不点不通，一点就通！”

小仙啐道：“又不是马桶阻塞，还用通乐一点就通！”

小天呵呵一笑，指指押着紫微宫俘虏而来的孙行道：“喂！那个老叫化来啦。”

小仙滇目怪叫道：“我说小天，你既然是我哥们，和我称兄道弟，讲话怎么可以那么没礼貌，什么老叫化，多难听，要称孙舵主，真没知识？”

小天闻言，做怪的猛翻白眼，大呼：“亏本！”

突然，他“唉！”的一声，问道：“既然我是你兄弟，和你是哥们，那孙舵主是不是也该叫我‘长老’才对呢？”

小仙辩道：“那不算！你又不是丐帮中人，孙舵主怎么可以叫你长老？”

小天嘿然笑道：“既然如此，我不是丐帮中人，又何必称谁为舵主什么的，叫叫化不是很方便吗？”

小仙咬着舌头，说不出话来，这回她可遇上“高口”，能堵得她无言以对，当下只好嘿嘿傻笑两声，强笑道：“哎呀！随便啦！我们总要敬老尊贤，叫人一声舵主又不会少一块肉。”

小天得意的黠笑道：“那么对不老不贤的人，我叫他小叫化就可以啦！是不是？”

小仙皱着鼻子，用于戳着小天胸膛，威胁道：“你敢！”

小天昂首望天，闲闲道：“我不敢吗？”

小仙为之气结，只好软下口气道：“敢，你当然敢，我歹命喔！

怎么会遇上你这种养甲鱼的哥们？”

小天一时会意不过来，拉拉小仙问道：“养甲鱼是什么意思？”

小仙瞪眼道：“笨！连这么简单的事都不懂，好意思问。甲鱼就是鳖，如果你不养鳖，怎么会没事就送我两只大鳖，好让我“吃瘪！”

小天眨眨柔和的大眼睛，滤笑道：“能够让你吃瘪，偶而笨上一次，也没有有什么关系！

孙行押到俘虏，总算暂时中止这对难兄难弟的舌战。

小仙问道：“你打算怎么处理这些人？”

小天无反问：“你有没有意见？”

小仙耸耸肩，无所谓道：“反正，人是你拿下的，怎么整治，我可没意

见。”

小天想了想，忽然自顾自的，莫名其妙的笑起来。

小仙瞪眼道：“又怎么啦？”

小天突然正经八百问道：“你知不知道嵩山什么最有名？”

小仙道：“怎么会不知道，就是少林寺嘛！”

小天笑笑继续问：“那么少林寺中，什么最有名？”

小仙双眼一亮，转过身，和小天面对面，手指点手指，还高声得意的叫道：“光头！”

孙行不明白两人在说什么，却见小天自怀中取出一把一指宽，二指长，精美无比的小剃刀！

小天晃着刀道：“咱们就来次普渡众生，把他们都理光头，使他们成为佛门弟子，看看能不能减轻一些他们的罪孽。”

小仙道：“可是我没有剃刀也！”

小天大方的将剃刀递向小仙道：“这个借你，反正我常剃人家的头，只要随便一把刀，都能用的得心应手。”

少林寺除了俗家弟子，还有谁留头发？可见，小天在少林寺也不是安分的货色。

小仙高兴的接过剃刀问：“要怎么开始？”

小天拾起地上一截断刃，比比姿态觉得还可以，便对小仙说：“你从右边开始剃，我从左边开始，等剃完之后，咱们再算算看，谁剃的比较多！”

他的经验可真丰富呢！

小仙同意道：“好，孙舵主，麻烦你当裁判，喊口令之后开始。”

孙行和丐帮众家兄弟，见小长老童心大起，顽性大发，居然；和小天比赛剃头，都觉得有趣甚至已经有人呵呵偷笑出口。

如今，孙行一听，小长老要他当他们的裁判，一点也不犹豫的发令道：“预备，开始！”

“沙沙”直响，头发纷飞坠地，一旁丐帮弟子，更是大喊：“加油！”

一场轰轰烈烈的剃头大赛，如火如荼的展开了。

但见刀起发落，偶有惨叫传来，那是比赛的两人，不小心失手，将头皮一起剃掉时的哀鸣声。

时间越长，两人越剃越快，加油之声，也越来越大，战况于是转炽，进入最后高潮阶段。

只剩下最后一名人犯辽没有剃头，小天和小仙不约而同，持刀抢向那人，吓得他赶紧闭上眼睛，大叫：“我的妈哟！饶命呀！”

丐帮众人，不由得哈哈大笑。

小天扣环“啪！”的敲他一个响头，笑骂道：“剃你的头，又不要你的命，叫什么！”

只这么一回话，和小仙同时抢到的这颗脑袋，已被小仙剃去三分之二，小天急忙固守“疆土”，刷刷两三下，将自己拥有那三分之一的头剃光。

“哗！”然一声，众人皆为比赛结束而欢呼！

小仙和小天忙不迭地点算自己的成果，二十六个头，刚好一人分十三个，剩下中间那人，就有小仙分三分之二，小天只得三分之一。

小仙高兴的拍手叫道：“也呼！我赢了三分之一。”

小天不服道：“看看你剃的头，既不干净光亮，而且血肉模糊，这样的

技术，怎么算赢呢？”

小仙偷瞄一眼，果然相形之下，自己的成果，颇为‘草率’但是她强辩道：“我是第一次剃人家的头，技术当然比较生疏。”

小天嘿嘿笑道：“别忘了，你用的可是超级剃刀，而我只有一截破刀，比较之下，应该是我略胜一筹才对！”

小仙“也！”的扮个鬼脸道：“才不呢！你常剃，又剃比我慢，不管中看是否，应该是我稍胜几分！”

两人就这么你一言，我一语互不相让，最后孙行只好出来打圆场道：“我是裁判，你们必须服从我的判决，是不是？”

“是！”

“好，我现在宣布：“综合比赛结果——双方各有优劣，两人平手。”众人又是一阵鼓掌欢呼，以示同意裁判的话，比赛的两人也就不为己甚，很有风度的相互握手，互相祝贺比赛胜利。

坐在地上，被剃成光头的二十六人，不是垂头丧气，就是就得脸绿牙歪，被人如此折腾，消遣之后，只怕是终生刻骨铭心，至死难忘！

当众人都激动的发泄过后，小仙和小天两人，一一校阅自己的成果。

见二十六个光秃秃的人头，有圆、有扁，更有一个离谱的头形状就像柠檬屁股，尖尖“颓颓”（呆呆）的。

小天指着那个头，呵呵大笑道：“我的天呀！”这种头，只怕连佛祖都不敢将他收入门下！”

小仙奇道：“为什么？”

小天笑道：“你难道没见过和尚头，都是圆圆亮亮，像刚蒸好出笼的馒头，冬天下雪时，还可以用来照明念经，节省下不少油灯钱，像他这种头，如果当和尚，简直是破坏光头和尚的形像嘛！”

众人一听也有道理，又是一阵疯狂的笑声。

直到笑得声嘶力竭之后，小天方道：“兄弟，咱们可以放走他们了吧？”

小仙水汪汪的大眼睛，滴溜溜一转道：“如果这样子，就放走他们，等他们头发长好，一定又忘记今天的教训，倒不如给他们留个永久的纪念，让他们随时警惕自己，不可以做坏事，否则再被咱们碰上，就一刀宰掉了事！”

小天同意的点点头，又问：“你想让他们留下什么样的人纪念？”

小仙嘿嘿笑道：“咱们使在他们眉心上，刻个字或画，以兹辨别如何？”

小天兴趣也来了，便搓着手道：“好呀！咱们刻只乌龟在他们脑袋上如何？”

小仙皱着鼻子，抿长嘴道：“不好，乌龟丑死啦！又难刻，这样子吧！既然已经为他们落发，干脆再送他们一个“调”字，好让他们一路直达西天，和如来佛祖一起“甲杂等”如何？”

“什么是甲杂等？”

“笨！是如来佛说的神话，意思就是吃早餐嘛！”

“喔！我是少林寺出来的，怎么不知道，如来佛还有这一句，不是人说的话？”

“你什么意思？”小仙嗅怒道：“你是说我不是人？”

小天嘿嘿谚笑道：“我没说你不是人，是你自己说的。”

小仙淬然飞起一脚，喘向小天。

小天嘿嘿一笑，半旋身，一拉一带，将小仙甩出三步之外，差点跌成

狗吃屎。

等小仙以墨竹拄地，勉强止住踉跄扑跌的身子之后，惊讶的回过头，像瞪着怪物般，紧盯着小天道：“妈妈咪呀！你好厉害喔！”

小天理所当然的一笑：“你以为少林寺住假的？”

小仙摇摇头，不可思议的神情溢于言表，她叹服问：“小天呀！你的功夫到底有多深？怎么可以比我厉害，那我将来还有什么好混，不就被你吃死死？”

小天嘻嘻一笑：“有多深我也不知道，不过，我的甲鱼是养定啦！”

言下之意，是说小仙这“瘡”准吃定啦！

小仙倒是看得开，无所谓耸肩道：“你比我大，让你一下只有何妨，反正咱们是哥们，敬老尊“闲”，皆大欢喜！”

小天可没听出“弦外之音、只是自怀中拈出二枚金针，在小仙面前晃道：“喂！兄弟，你还想不想玩？”

小仙一把抢过一枚金针，呵呵笑道：“玩，当然要玩，这种难得一玩的机会，岂可轻易放弃。”

于是她和小天两人，专心又仔细的在二十六个大光头额上刻字，每刺一字，两人皆后退一步，以审成果，觉得不满意，便屑逞自加上两针。

反正，这次不是比赛，当然要以达到“完美”为原则。

足足过有一个钟头，两人方才大功告成，满意的负手而觅欣赏着自己所创造出来的“巨作”。

小仙呵呵一笑，拍拍手转身向另一堆受伤的紫微宫徒众走去。

小天 and 孙行他们，也随着一并前往，看得东倒西歪躺满一耀的紫微宫徒子徒孙，心中暗惊，大叫：“在劫难逃！”，以为这落为刺字终将免不了。

不料，小仙站定之后，对着受伤的众人道：“各位敌人，大家好！看在各位已经受伤的份上，本小爷决定放各位一马！”

受伤的人才松一口气，欢呼还没出口，小仙口气一转接道：

“不过……”这一下、又将众人的心，打入十八层地狱的地下室。

小仙停顿半晌，吊足胃口之后，才笑嘻嘻道：“本小爷有几件事，想问问你们的头子，这位四方脸的老兄，如果他回答得令我感到不满意，嘿嘿……各位便等着出家去当和尚！”

紫微宫受伤的人，面面相觑之后，忍不住将哀求的目光，尧向域四凶”之一的“陀罗星”一陀化。

所有人之中，最难过的便是陀化，他死也没想到，昔日的亲匿战友，会在临危时，丢下他逃命而去，说什么“为朋友两肋插刀”，全他严的是屁话，生死关头，什么“兄弟之情”、“朋友之义”

全都是狗屎，不值一个助子。

如今，前批手下被整的惨相，犹在眼前，如果他不设法保全剩下的弟兄，将来若重回紫微宫，那有他混的余地？

可是要保全自己和众家儿郎的“秀发”，势必得泄露宫中的秘密，国有国法，帮有帮规，违者……会死的很惨！

陀化的心在翻腾，左右为难的忍受着煎熬，手下希冀的目光，似千万支利箭，戳刺着他的心，冷汗如雨，焯群而下。

小仙见陀化脸色阴暗不定，精明的她，自然很容易猜到陀化的心思。

于是小仙嘻嘻一笑，蹲在陀化面前道：“喂！老兄，为了不让你太为难，

如果是关于紫微宫规定，不准泄漏的事，特准你闪避不答，这样子你认为如何？”

陀化闻言大喜，如果能不涉及宫中隐秘，他自是可以坦诚以告，他没有想到，居然有这么好商量的敌人，比起那些弃友自逃的朋友，小仙可就可爱多啦！

于是，陀化心中很自然的，对小仙生出一股油然的亲切感，他不自觉的放松原本紧张的心情。

更出乎他自己预料之外的，他居然冲着小仙，咧嘴一笑，在他四方的脸上，笑容虽然不很中看，但是，出自内心的微笑，却依旧使人有种温暖的感觉。

陀化语声温和道：“谢谢你，小长老，你有什么问题请问。”

小仙自然的露出，她最迷死人的愉悦笑容，欢声道：“我想先问你，丐帮和紫微宫到底有何恩怨，为什么紫微宫要杀我帮中弟子？今天又在这树林里，设下陷阱，想将我们一网打尽？”

陀化道：“并非紫微宫和丐帮有仇，才会对丐帮下手。”

小仙讶然道：“哦？那总会有原因吧？”

陀化很含蓄的暗示道：“这是敝宫的计划之一，不光是丐帮，凡是武林中各门各派，本宫都以鲸吞或蚕食的方法清计划的加以收服。”

孙行闻言惊怒道：“这岂不是想要独霸武林？”

陀化默然不答算是默认，也算他没说话。

小仙皱眉道：“神秘紫微宫，虽然名列江湖四大势力之一，但是想要一统武林，这未免太难了吧？你们是不是还有其他合伙人，或是有人在你们背后撑腰？”

“这……”陀化目光一闪道：“我不知道！”

小仙会意哈哈一笑，另外问道：“老兄，你可不可以告诉我你们的下一个目标是那里？”

陀化迟疑道：“这是属于政策性的问题，我不好回答，不过我可以告诉你，我们的出击是有计划的，也许是针对某一个较大的帮派，集体发动攻势，有时，也会由不同的主帅领兵，同时进攻两三个地方。”

小天插口问道：“你所谓较大的帮派，是不是指如江湖四势力之一，这种够份量的组织？”

陀化无言点头。

小仙想了想又问：“今天你被我们俘虏之后，又被放了回去，紫微宫会不会对你怎么样？”

陀化冷哼一声：“那是一定的。”

小仙替他设想道：“那怎么办？你回去如果真的不安全，干脆就别回去好了。”关心之情很自然的流露在小仙那张纯真的脸上。

陀化见状，不由心中一暖，四方的脸孔，露出一抹淡淡的笑意。

他反而安慰小仙道：“小长老，你不用为我担心，我自己知道所在的是一个什么样的组合，当然我有套在这个组合中生存下去的方法，否则，我岂能活到现在？”

小仙这才放心道：“好吧！那我就不管你，不过，如果你在紫微宫混不下去时，再来找我，我替你想办法好啦！”

小仙是挺认真的说着，可是，一个十四、五岁的小鬼，稚气未脱，说

串此等“大话”，不管表情如何认真，总是让人觉得滑稽有趣。

陀化只是呵呵大笑，当做小仙是说“童话”，甚不在意道：

“好，咱们就这么说定，我在紫微宫混不下去时，再来找你，替我安排出路。”

小仙满意的拍拍手道：“好极啦！今天游戏到此结束，孙舵主，麻烦你解去各位敌人身上的禁制。”

他又对陀化和其他紫微宫人道：“各位好走用！忘了下次见面时，咱们仍是敌人，那时咱们再来玩玩另一场游戏，”

如果天下有如此可爱的敌人，那也是一种福气。

陀化起身对小仙，小天 and 众叫化们一抱拳，道：“山高水长，后会有期，小长老，紫微宫虽然经此挫败，但是不会放弃既定目标的，你自己多小心，再见！”

于是，在二十六名未受伤，却被理光头的紫微宫徒众，相互扶持之下，所有紫微宫的人马，走得一千二净。

## 第五章

小仙等陀化一千人走远，才转头对孙行道：“孙舵主，这次帮中弟子遇害的前因后果，已经查明，就请你转报帮主，请他早做防范，我就不回洛阳了。”

孙行忙道：“小长老将往何处？”

小天替小仙回答：“到我家去玩。”

小仙奇道：“你家？！你家在那里，我为什么要去？”

小天轻笑道：“咱们是哥们，我当然要收留你这个无家可归的小叫化。”

小仙双眼一翻，故意道：“我给你讲喔！我可不是随便能让人收留的，快快报上你的出身来历，待我觉得够格后，才准你收留我。”

小天呵呵一笑，故做神气的挺胸背手，双目视天，傲然道：“吾乃北地翔龙社魁首‘王面飞鹰’古天宇之子是也，如何？够不够格收留你呀？”

小仙咋舌道：“妈妈咪呀！你给我骗，怎么可能呢？”

小天笑问：“为什么不可能？”

小仙捉狭道：“据江湖传说，王面飞鹰年纪轻轻时，就已是一方之霸，声威显赫，为人更是沉稳安详，机智狠辣，他怎么会有你这种‘不正经’的儿子？”

小天择手，赏给小仙屁股一巴掌，笑道：“谁说我不正经？讨打！”

小仙突遭俺聋，“哇！”的惨叫一声，抱着屁股像青蛙般，则得老高，他嗅怒道：“大欺小，不得了，羞羞脸，打人家屁股，就是不正经！”

小天得意已极的呵呵大笑，根本不把小仙的抗议当回事。

孙行一听小天竟然是翔龙社魁首的少爷，老江湖的他，自然很高兴自家小长老，能和小天混上。

如此一来，大家往后就有机会联手对抗紫微宫，于是，一阵告别，孙行带着丐帮弟子先行离去。

小仙左右双手一摊，问道：“我说咱的大少爷，收留者，接下来我们往那儿去呀？”

小天意气风发，大手一挥道：“往风陵渡去，咱们要过河。”

“呀呼！”小仙右手握拳，往天空捶去，快乐的凶跳着，往前奔去。

小天笑着，足下轻点，人如巴至侃垦，直追着小仙之后，向风陵渡方向如飞而去。

风陵渡，自古以来黄河最大的渡口。

由于正好位于黄河东转的拐角，为交通之要冲。

因此，许多和黄河有关的行业，如舟船摆渡，河上货运无不兴隆。

是日，神通广大的小仙，带着初次下山的小天，挤上一艘渡船，在“唉乃”声中横过黄河。

黄河水浊，滔滔翻涌奔腾，对喜欢刺激的人而言，过渡别有一番乐趣。

小仙他们便坐在甲板上，倚着船舷，将手垂入黄河中戏耍。

小天见天高水治，耳边水声哗啦啦直响，忍不住脱口吟：“君不见，黄河之水天上来，奔流到海不复返！”

小仙呵呵的泼着水笑道：“如果现在来场大雨，就更应景句‘黄河之水天上来，！’”

小天正要回答，忽然看见远方河面之上，有两艘快船互不让，竞速行来。

小天拉着小仙的手，叫道：“兄弟快看！怎么端午节还役到，就有人在赛龙舟啦？”

小仙以手掩目，眯着眼看向来船，此时两艘船离渡船大约三十来丈的距离，小仙定睛一看，左边那艘船，居然以铁钩有右侧快船，更有不少人跃上右侧船上。

小仙大叫道：“哥们，不是赛龙舟，是打劫呀！”

小天此时也已经看清情况，哺响道：“是那家倒霉鬼遭抢？”

话才刚温呐，他突然大叫一声：“我的天呀！是我家的船！”

小仙再仔细一看，可不是，右侧那艘快船的船首，赫然竖着一支人高的大旗，大旗被河风吹得冽冽作响，翻腾的旗身，黑底镶金边，飘动的旗面上，隐约可见金光闪烁的翔龙腾空图案，此图案，正是武林四大势力之一“翔龙社”独门标志。

此时两船已随波逐流，来到距渡船约有二十六、八丈远顺着风势隐约可以听见打斗的叱喝声。

小天见自家船支被抢，岂能坐视？大叫一声：“兄弟，我们走！”他脚往船沿一蹬，人如火箭，划着浅浅的弧形往河上飞去。

十丈之后，眼见小天即将落水，他却双手大袖往后猛甩，借这一甩之力，人又向前飘出十丈有余，紧跟着他振臂大喝，懂拔起身形，如苍鹰般扑向七丈开外的右侧快船之上。

小仙在渡船上，看着小天表现轻功，不禁咋舌叫道：“妈妈咪嘛！真不愧是少林寺来的！”

紧跟着她也是蹬向船沿。只是她画起一个大弧，人如飞鱼跃射之后，优美的扎入水中，没有带起一点浪花。

“住手！”小天甫上船面，随即以少林“狮子吼”的功夫，喝住两方的人马。

果然，这如震天霹雳的一喝，将商艘船上所有的人吓住，不管是掌船的，还是打斗的，全部被震得耳鸣心跳，不住手也不行。

小天双手往腰上一插，气派非凡的问道：“这里是怎么回事？谁那么大的胆子，敢动翔龙社的船？”

这话问的突兀，尤其双方人马，都搞不清小天的身份，更不明白何以十五、六岁的他，会管上江湖恩怨。

翔龙社这方面的人，全是一式黑色劲装，腰缠金色腰带，只有一名年约四旬左右，海口狮鼻，双目如电的红脸中年人，是黑色长袍，束金色腰带。

他拱手有礼问道：“小兄弟，不知如何称呼？可是与敝社有所关连？”

这黑袍红脸汉子，自小天的口气中听出，小天好似护着自己这边，心想可能是某个盟帮的少爷，故面对他礼遇有加。

小天却是潇洒轻摆衣袖，道：“我是古小天；你们的魁首就是我爹！”

翔龙社所有儿郎俱感振奋，黑袍红脸的汉子，惊呼道：“是少爷，你自少林寺回来啦？”

小天轻笑道：“不知这位大叔如何称呼？”

红脸汉子惊然省悟，领着翔龙社儿郎，单膝点地，向小天请安道：“属下洛阳大首脑双飞斧刁昌为，率所属弟兄见过少爷！”

突然——

“哗啦！”叫一阵水响，小仙浑身是水的自黄河中翻上船，他见船上跪着不少人，于是有趣道：“知道我来就好，干嘛这么客气的跪地相迎？”

小天顺手赏她屁股一巴掌，笑骂道：“凭你也配？”小天不理小仙在一旁哇哇大叫，连忙道：“刁大叔，列位弟兄，快请起来。”

这时，对方一名身着蓝衫，年约七旬，白发斑斑，鹰目如电，枯瘦异常，满脸皱纹，留有三撮白发的询倭老者，不禁怪笑道：“小子，你们有完没完？不管你是谁，只要上到这艘船，就是死路一条，何必多言，上！”

“等一下！”一声狂吼，出自小仙口中。

他见众人歇住，这才笑道：“前面的故事是怎么回事？我没听见的部份，可不可以重说一下？”

小天道：“我才和刁大叔见过礼，我也不知道怎么回事。”

彻楼老人见小仙喝止动手，只是为问事情的前端，而小天也一样不将他当回事看，气得他白发抖动，怒发直冲。

于是他一顿手中鸟木鸠杖，厉喝道：“想知道，就去问阎王爷！”

话声中鸟木鸠杖抡起杖幕，罩向小天。

只见小天身形不动，面带微笑，看似慢其实快的将手伸入杖幕中，顿时，满天杖影俱敛，小天手如拈花，三指轻扣仗头，任那老头使尽全力，也拉不动分毫。

小天嘻嘻笑道：“老头，我才十五岁，要我去问阎王爷，恐还得等上百八十年，太久了，还是你告诉我比较快！”

小天所露这手少林“拈花如意指”，登时震住敌我双方。

刁昌为忍不住暗暗在心中惊道：“我的天！少爷居然一招不到，便制住成名江湖三十分年的‘问天叟’阴啸，那他的功力，岂不高得令人匪夷所思？”

“问天叟”阴啸，此时老脸上，一阵红一阵白，被小天拿住鸠杖，收也不是，不收也不是，只得举着杖楞在半空，三十年的名声，栽在一名年仅十五岁的少年身上，只怕从此毁于一旦。



小天轻轻一笑，放开扣住杖首的右手，阴啸退三大步，才堪堪站稳。

只见他忽然厉啸一声，纵身跳入黄河之中，“哇！”一声短促的惨叫，阴啸便被无情的河水吞没。

小天一愣，莫名其妙问道：“他怎么啦？为什么想不开？”

小仙猜测道：“大概他觉得输给你，太没面子，干脆跳河自杀，省得丢人。”

这时，随着阴啸上船抢劫的青衣汉子们，早被小天一出手，给吓得破胆三次，再看到阴啸因为羞愧而跳河自杀，全都畏畏缩缩，往自己所乘来的快船上溜。

小天大喝道：“站住，今天我没弄清楚怎么回事以前，谁要是敢溜，我就送他下河喂王八！”

他见青衣大汉们，全都楞在原处，才满意的点点头。

接着，他转身问道：“刁大叔，这到底是怎么回事？”

刁昌为道：“刚才跳河的阴啸，是江湖中有名的杀手之一，不知是谁出高价，要他来刷翔龙社的面子，想夺走此番我们替人运送的一批红货。”

小天和小仙两人对望一眼，心中若有所觉，小天喃喃道：“紫薇宫果然打上翔龙社的主意！”

刁昌为迷惑道：“少爷，你认为是紫薇宫所为吗？可是，我们与紫薇宫并无瓜葛！”

小仙接口道：“不需要有瓜葛，紫薇宫想称王啦！不信，你叫那几个小兵兵来问问看。”

刁昌为这才注意到，小仙身上居然挂着九个麻袋，他连忙拱手道：“阁下可是当今丐帮帮主的小师弟，人称‘顽丐’，的丐帮小长老？”

小仙也拱手回礼，呵呵笑道：“我不知道自己居然那么有名，不好意思，不好意思，刁大叔，我现在和你家少爷是哥们，暂时被他收留一阵，有机会咱们多亲近、亲近！”

刁昌为哈哈笑着，连道：“不敢！”这才吩咐手下弟兄，缴了青衣大汉们的械，同时，提过几人追问口供。

小天嘿嘿夸道：“小仙，看不出呐！啧啧，顽丐，有名号的也！”

小仙得意的故作谦虚道：“哎呀！骗吃骗喝的啦！还不是跟着我师父鬼混，混出来的名堂。”

小天很感兴趣的问：“刚才听刁大叔说，你是丐帮帮主的小师弟，你师父到底是谁？”

小仙谄笑道：“我师父外号叫‘醉龙疯丐’，姓丁名大空，他是丐帮唯一的十袋长老，也是帮主的师叔。”

“呵，又醉又疯，加上你这个顽皮蛋，不出名还真不容易！”

小天有些羡慕小仙的“环境优良”，下像他老子是正经有名，叔公又是老实木呐的和尚，如果说，他有任何“不正经”的遗传，那大概是来自他娘。

他一把搂住小仙的肩头道：“兄弟，那天介绍我认识你师父如何？”

小仙颇似难过的扭扭肩，甩开小天的手道：“介绍就介绍，干嘛毛手毛脚？”

小天不以为然道：“又不是大姑娘，毛手毛脚也不吃亏呀！”

小仙哼了哼，没说什么。

此时刁昌为问完口供，走回来对小天报告：“少爷，据属下逼问，这些

人是黄河畔，龙门帮的人，是奉帮主‘翻江龙’纪无天之命，协助阴啸打劫咱们的。”

小仙奇道：“咦？我听说古大当家，是北六省的绿林盟主，怎么属北六省之内的龙门帮，居然敢找翔龙社的碴？”

刁昌为淡笑道：“魁首这盟主之称，是道上朋友爱戴，自己给封的。实际上除了和翔尤社有着誓约的少数几个盟帮之外，北六省的绿林道，并不一定非听翔龙杜的不可，再者，若遇上有心人，找碴并非不可能。”

“不好！”小天忽然脱口惊道：“龙门帮居然敢明目张胆，和咱们对上，一定是他们背后，有着强而有力的靠山，该不会紫微宫已经对盘龙岭发动攻击吧？”

小仙一楞之后道：“对呀！否则龙门帮怎么敢在太岁头上动土？”

小天当机立断道：“刁大叔，快渡我们过河，我和小仙赶回去看看，没事最好，不然……？”

言下之意，不用再提，便可以猜到，不然之后，结果会不太妙。

刁昌为马上令属下转舵，横渡河西，将小天两人送上岸，只见他们两人，几个起落便已失去身影，速度之快，年代流光，堪足以形容。

盘龙岭上。

正如小无所猜测，紫微宫大队人马倾巢而出，想要一举消灭，雄霸北六省三十余年之久的翔龙社。

此时，翔龙社的总堂口，那座占地广阔，全以整块帝王石砌造而成，乳白色，声名威震江榭的“凌霄楼”前；早已经紧锣密鼓的展开一场混战。

只见数不清的紫衣人和黑衣人，到处追逐奔掠，地上早就躺满尸体，而还有不断的人正丧命倒下。

双方杀伐之声，足足传出十里之外，犹自清晰可闻。

当然，拼命赶来的小天及小仙俩，也听到他们不幸料中的混战正浓，此起彼伏的打斗叱喝声。

顿时，小天心急如焚，仰天长啸，啸声如若龙吟，更隐含功力，震得岭下的松柏林，抖落一地的松针柏叶。

小天加紧脚程，运功至十二成，瞬间，只是一闪，跟随其后的小仙，就看不到他的人影。

小仙于是也发啸以应，在凤唤般的悠长啸声中，人似经天长虹，带起一抹流光般闪射向盘龙岭上。

小天扑出岭下树林，便已见双方混战的人马，于是脚下不停，“千叶手”幻起千百支手臂，罩向紫衣人，凡是他所经之处，紫衣人没有不应指而倒。

就在小天刚到达秀丽平坦的岭端，六名紫衣人已碎然电射而至，六件不同的兵器，自六处不同的方向，带起呼啸的劲风，蜂涌着向他招呼而来。

而小天对敌人攻来的兵刃，仿佛未见一般，飞掠的身形，突兀的停刹于空中，宛若浮莲。

紫微宫六名高手，扬着六件不同的兵器，堪堪斩到小天身旁二尺，就再也砍不下去，反而：六人手中的兵刃，被一股莫名巨大的反弹力，震得脱手飞坠。

不待敌人惊呼出口、小天双手摹弹，六缕成形的指劲，无一落空倒点住六大高手的穴道，使他们一个个或立或躺，维持着原先扑击时的姿势，僵在当场。

小仙此时已随后赶到，对小天吼道：“小天，岭端那里比较重要，这些小角色交给我，你快上去！”

“谢啦！小仙！”

小天直扑“凌霄楼”前，当他看清现场，不由得溟目欲裂，双眸急得泛泪，狂吼道：“爹——”

“王面飞鹰”古天宇，手持王柄金尤护把，二指半宽，三尺半的“擎天剑”，独拒紫微宫“二十五星宿”中的五人。

此时的他，发舍披散，鲜血横溢，背后一道皮肉翻卷，几乎见骨的口子，血迹淋漓，随着他回旋飞掠，点点沥落地面。

还有他的右足踝上，仍缠着一条细长金链，金链深陷入内，使得足踝一片血肉模糊，他的左臂，被撕去半截袖子，整支小臂乌黑肿胀，显然是中毒之象。

然而，他虽是重创在身，脸上神情依旧淡漠不露痕迹，好傍这一身的伤，是在别人身上一般。

当然，他身上的伤，并非没有代价，就在他搏斗的附近，地上已经躺下另外三名高手了。

正当小天狂吼出口的同时，古天宇的剑锋，又插进一名独臂单眼，长相阴鸷的敌人腹内，但是，一柄双刃弯刀，如鬼往般飞斩而至，眼见就要消落古天宇的右臂。

小天双掌猛挥，“万若掌”夹着千斤之力，陡然撞向围攻他爹的五人，快速而又无情的袭向五人。

快！快得令人来不及想这是怎么回事，紫微宫五名一流一的高手，便被小天的掌力劈出丈外，一个个口喷鲜血，重伤倒地，但是没有一人丧命！

原来是小天心软，临时撤消部份掌劲，才留下他们一条老命，否则早已向阎罗工报到了。

小天一把扶住摇摇欲坠的古天宇，口中急叫道：“爹，你不能死呀！”

古天宇以剑拄地，在小天的扶持下，勉强站稳身子，他睁着无神的眼眸，喘息着凝视着小天，许久才虚弱道：“小天吗？你回来的正是时候。”

小天点着头，忍不住奔流的眼泪，扶着他爹，想转回“凌霄楼”中。

古天宇却摇头道：“替爹叫史大成来！”

小天不知准是史大成，于是转头运功大吼道：“史大成，魁首要你过来！”

吼声如霹雳，压过所有打斗的叱喝声，一条人影，自凌霄楼中扑出，直射古天宇父子立身之处。

来人身着虎皮背心，双臂露出一条条、一块块结实有力的肌肉，后腰上擂着一支精光闪闪的大板斧，庞然的身躯宛若小山般，停在古天宇跟前，他就是古天宇两名近卫之一，外号“憨虎”的史大成。

此时，他嚷着粗嘎的大嗓门，惊道：“魁首，您老伤得好重！”

古天宇议然一笑，道：“大成，扶我进去！”

随后，他将代表着他的“擎天剑”交给小天，面色凝重道：“儿子，咱们的儿郎还在拼命，去以你少主的身份，消灭这些想要动摇咱们很基的家伙。”

小天接过剑，有些怔忡道：“可是爹……和尚叔公告诫我不可杀生……”

古天宇肃杀道：“孩子，身为我子，你便脱不了沾染血腥、你该记得爹告诉过你何谓当机立断，杀赦及时，快去！因为你的犹豫，又有多少儿郎的生命消逝，你知道吗？”

小天惊然醒悟，厉啸一声，扑入战场，右剑左掌，如虎入羊群，锐不可挡。

古天宇头也不回，让史大成将他扶入“凌霄楼，”他对自己从未见面的儿子，有着无比的信心！

那边——

小仙手中的黑竹带着“唳唳”破空的锐啸声，势如狂风暴雨，无情的袭向紫微宫众人。

她毫不停留，一奋力杀向“盘龙岭”顶端。

黑衣金腰带的翔龙社儿郎，在小仙旺盛的斗志，充沛的精神，和迅速如凤的攻势鼓舞之下，激起莫大的潜力。

虽然他们并不知道，这名小叫化究竟是谁，但是，由于他的加入，使得原本疲乏的他们，生出一股信心，一股挤劲。

怒喝声中，翔龙社的儿郎奋起精神，将手中的大刀，舞得更急更快，跟在小仙之后，反扑敌人。

小仙看准三名身穿紫色长袍，领头的大角色，不怕死的挥棒而出，一举将三人拦下，由于他拦下三人，翔龙社儿郎的压力顿解，更是有劲的攻杀敌人；

一名圆胖如酒缸，四旬左右年纪，童山僵僵，浓眉大眼的黑袍汉子，大叫道：“小叫化，不管你是谁，俺先谢谢你的帮忙！”

小仙身如飘风：闪过三名高手的攻击，墨竹幻起无尽的波涛，一连一百二十六棒，回敬对手三人。

小仙同时大喝道：“胖子，别客气，这种群架打来才够劲，你快去帮忙左边那个关老爷，我看他快惨啦！”

胖子当然知道此时不宜闲聊，不再说话，扑向左边另外一处战场，支援自家兄弟。

小仙倏然缩头贴地滚翻，险险躲过二柄软剑，接着他蹬地飞射，迎上向他冲来的一名福泰老者。

小仙手中墨竹，暮然挺刺，没有花招，却是快的像要追回已逝的百年流光，没有犹豫，棒式一出，不做回转的准备。

此时小仙手中的竹棒已不再是竹棒，而是一柄出鞘的剑，一柄泛起森冷杀气的利剑。

“无回剑？！”福泰老者脱口惊呼，前冲的身躯，硬生生转向右侧挪移三步。

但是，他还是稍稍慢了一步，虽然避开刺向他心脏的一击，却仍然被小仙的墨竹拧腹而过，划出尺余长的血痕。

使软剑的人，是一位年仅三旬的美妇。

她见老者受伤，大呼一声：“吴叔！”软剑便洒着万点寒光，如万星俱殒，坠曳向小仙而来。

另一名书生打扮，面貌斯文的中年人，同时挥着手中精钢打造的翻云扇，斜斩小仙下盘。

小仙身形不动，左手捏起剑诀横护胸前，右手墨竹一甩倏起，绕体而

飞，蓦然将自己隐入一个乌光闪耀的光球里。

美妇和书生的攻势，同时击上光球，“叮当！”之声不绝于耳。

终于，星灭扇敛，光球破去，小仙踉跄退出三尺外，乱发更见披散，脸无血色，左小腿一道长长的份口血迹殷红。

他的对手，情况稍佳，美妇持剑的。右手虎口被震裂，面貌斯文的书生，束发的头巾被挑落，长发披散开来。

就在此时，小天手持着擎天剑飞落小仙身旁，剑尖犹自洒落一溜血珠，他见小仙狼狈的模样，心中蓦然一疼，愤怒道：“万相俱灭！”

擎天剑登时如炸开了的烟火，闪烁着千万道索魂的寒光，卷向美妇和书生。

福泰老者骤闻“万相俱灭”四字，脸色骇然大变，急呼道：“接不得，快躲！”

美妇和书生闻言，同时急急向后退掠一大有余，却仍被小天的剑气划破数道伤口，各深约半寸，登时鲜血淋漓，跌坐于地。

小天并没有追击，只是守在小仙身边，急声问道：“小仙，伤的重吗？”

小仙此时甜甜的笑脸上，已经恢复血色，她对小天露出一脸灿烂的微笑，愉快道：“还好，小伤一道而已，小天，你的功夫真不是盖的呐！”

小天微微一笑。

忽然——

福泰老者抖手将一枚黑漆漆的圆球，打入半空，圆球在空中炸开，闪动着青白色的光芒。

小天和小仙还没弄清楚怎么回事，老者已然扶着美妇和书生，飞掠逃走。

刹时间，紫微宫的人全部走得一个不剩，连受伤的同伴，也被抬走。

一场激烈的拼战，便在紫微宫突然的撤退下，草草收场，只留下百具尸体，和浓浓的血腥味。

翔龙社魁首夫妇所住予摘星楼上的寝居之外，一座小小的花厅里，小天，小仙和三名地位仅次于古天宇的“阁主”级人物，或坐或立焦急的等着。

终于，史大成和一名身青长儒衫，长相斯文，年约三旬上下，腰插判官笔的壮年人，扶着一位罗裙翩翩，如出水芙蓉，柔姿玉骨，肌肤赛雪，红唇如苹，干娇百媚的三旬美妇出来。

这名使判官笔的人，正是古天宇的另一名近卫，“文判”杜奇；而双卫扶出的而人，就是古天宇的妻子，古小天的娘。

昔年“怪医”秦博斯的女儿，以乃父所传精湛医术饮昔江湖的“女华陀”秦心影。

此时的秦心影，脸色微现苍白，额前见汗，有些娇喘的在双卫的扶持下，坐定在一张酸枝镶玉的太师椅上。

小天连忙奉上一杯温茶，用袖子轻轻替他娘扇着风，同时问着大家心中想知道的事：“娘，爹他还好吗？伤势到底如何？”

小仙和其他三位阁主，同时踏前一步，急欲知道这件事。

秦心影阖眼略作休息，享受着儿子的孝心，半晌才睁开眼，投给小天一个温柔的微笑，在她脸上也因为微笑，而出现两个可爱的小梨涡，使得秦心影刹时年轻许多，仿若一名十六、八岁的娇俏少女。

秦心影抬手止住小天的扇凉，坐正身子道：“三位阁主请坐，天宇他的

伤势虽重，但是都不足以致命，如今，他之所以昏迷不醒，是因为身中天山毒贵的独门暗器‘寒冰绝命针’，所致。”

耀月阁，阁主欧阳文华，双目炯然有神，脸红如关公，长相甚是威武，方才在战场上，小仙称为“关老爷”的他闻言，不禁愕然道：“寒冰绝命针？那是天下三毒之一，紫微宫的人，怎么会有那东西？”

小仙打岔道：“哎呀！人家怎么会有那玩意儿，不是问题，问题是古老爹中了那玩意儿，恐怕不太好救，该怎么办呀？”

“对对对！”胖如酒缸，秃头的“新月阁”阁主邱莫愁道：“救人要紧，夫人呀！魁首所中之毒你是否能解？”

秦心影神色极其疲惫，幽幽道：“能解，但是药材难求。”

小天见亲娘神色不对，忙问道：“娘，你脸色好难看，是不是不舒服？”说着，他还用手探探他娘的额头。

秦心影拉住小天的人工微笑道：“娘没事，是老毛病啦！”便逞自从怀中，取出一个朱红小瓶，倒出一颗药丸仰首服下。

小仙追问道：“古妈妈，到底要什么样药材？如何难求法？咱们是不是要赶快去找？”

秦心影服下药丸后，脸色好转，她笑盈盈的看着小仙道：“小兄弟：我方才在凌霄楼前，看你帮咱们的大忙，告诉我，你叫什么？是小天的朋友吗？”

小仙顽皮的眨眨眼道：“我叫玉小仙，和小天是‘哥们’，帮恼是应该的嘛！”

秦心影有趣道：“哥们，呵呵！我方才看你用打狗杖，使出几招剑法，是不是有‘剑出誓无回’之说的‘无回剑法’？”

小仙高兴的拍着手道：“古妈妈，你眼睛好利，一看就看出来啦？”

在座的人，除了小天刚自“木木”的少林寺出来，不知道啥是

“无回剑法”以外，其他人皆有些动容，也有些恍悟。

秦心影再问：“黄山逍遥山庄的王老庄主，和你如何称呼？”

小仙故作神秘，左右一瞄，压低声音道：“他是我爷爷。”

“哦？可是我记得逍遥山庄第三代，该是修字辈吧？”秦心影有点奇怪的问：“难道你用的是化名？”

小仙精灵的反应道：“我没有化名啦！只是我是个例外嘛！”

秦心影眼神一闪，有些明了的点点头。

小天在一帝，听得像“鸭子听雷——雾沙沙”，他迷惑道：

“娘、小仙，你们在说什么？小仙不是丐帮长老吗？怎么又和什么逍遥山庄有关系”

胖阁主邱莫愁咋着舌，替秦心影回答道：“少爷，逍遥山庄是，和咱们齐名的武林四大家之一，你这位哥们，年纪虽小，可是来头却大得很，既是丐帮小长老，又是逍遥山庄少庄主，难怪功夫了得，不简单，真是不简单！”

小天闻言恍然大悟，原来小仙的家世，还挺复杂的呐！

他瞟了小仙一眼，和小仙一样得意的异口同声道：“那当然，你以为是谁挑的哥们！”

众人见他二人，如此有默契，都忍不住呵呵而笑，尤其是秦心影，更是顺有意思的瞄着两个小家伙，含意很深的笑着。

小仙一瞥见秦心影，似有所指的笑容，不禁晴自脸红，悄悄的吐吐舌

头，故意转开视线，不好意思再和“古妈妈”对看。

此时，一直未曾开口的“铁血阁”阁主，冷剑魂，脸无表情的接回话题道：“夫人，方才玉小长老所问，关于药材之事，不知如何？”

秦心影颌首沉思道：嗯冰绝命针虽然霸道，但是好在天宇内力深厚，逼住毒性，而我已用磁石将毒针取出，又用金针封住天宇周身大穴，可保毒性在一个月内不至于发作。

她歇口气继续道：“我过去出去采药时，曾在壶口瀑布附近的火焰山内，发现一株；千年九心火兰，近日内将要开花结果，也就是治寒冰绝命针的奇药。”

小天高兴道：“太好了，娘，既然知道药在那里，有何难求，咱们就快去嘛！”

秦心影轻笑道：“傻孩子，你以为知道灵药在那里就够了吗？大凡千古灵药，出土之时，必有毒物相守，要得到千年九心火兰，就得先和守护的毒物拼上一场。”

再者，要等时机恰当，在火兰开花结果之后，果实落地以前将它采下，否则，果实一入土就要再等百年之后，方才发芽成长，你说，这药好取吗？”

小天站起身，不服道：“什么毒物不毒物！遇上我，全叫它变成死物！”

小仙也拍着茶几附和道：“对，就这么办！至于采药的问题咱们早点去，尬等着那个什么千年九心火兰开花结果，它如果想逃、哼哼！葡萄成熟时——还早的很呐！”

两个意气风发的小鬼，为大家带来一股活力，一股希望，便在场的人觉得；年轻真好，心情也随之活跃。

秦心影深爱丈夫，当然是急着想采药救人，只是她不会故意忽略采药时；可能遇到的困难。

如今见自己的孩子如此有信心，立刻起身道：“好，小天、小仙，你们就陪我一起上山采药。”

众人见魁首夫人起身，都急忙自椅上站起身来，“文判”杜奇，更是躬身禀道：“夫人，魁首出战前，特地严令我和大成，要护卫夫人，不可稍息，如今，魁首之令尚未取消，请夫人准许我俩一同前往来药。”

冷剑魂亦道：“夫人，方才大战，剑魂奉令固守楼中，未曾拼死杀敌，于心有愧，还是请夫人准许剑魂一同前往。”

“憨虎”史大成，准啦哇啦喳呼道：“唉！我说老冷呀！保护夫人是咱双卫的事，你干嘛和我们抢？”

秦心影一挥手，微笑道：“好啦！都别吵，还是小天、小仙、双卫和我去就可以，冷阁主，紫微宫虽然退走，但很难说是否会卷土重来。你既奉命固守凌霄楼，照顾翔龙社根基，责任重大，更何况还有些善后，需由你处理，你确是不宜远行。

冷剑魂有些汗然，躬身应是退下，史大成得意道：“就是嘛！”

秦心影瞪他一眼，吓得他赶紧闭嘴，不敢多说废话。

## 第六章

盘龙岭前的黄土道上。

五匹高俊大马，载着往火焰山采药的秦心影等五人，在三位阁主的相送之下，扬尘离去。

一路上，双卫前行开路，小天和小仙伴在秦心影旁边，向火焰山而行。

小仙在马上问道：“古妈妈，往火焰山势必通过壶口瀑布，而龙门帮不正好在那附近吗？”

秦心影冷哼道：“龙门帮的纪无天，眼中果真是无法无天，连翔龙社的龙须都敢拈！哼！不见他便罢，若是咱们经过壶口瀑布时，他敢找麻烦，正好新帐旧帐一起算，将他的脑袋摘下来，拿回去给小天的爹当夜壶用！”

“噗嗤！”一声，小仙单手抚着嘴，偷笑的瞄向小天，那意思是：“原来你的遗传从这里来！”

小天呵呵贼笑，转过头正巧遇上小仙投来的眼光，他得意的眨眨眼，回敬的眼神在说：“你才知道，优生学，品质保证呐！”

两人的“眉目传情”落在秦心影眼中，她只是了然一笑，故意挥鞭赶出几步，让两个小顽皮蛋凑在一起。

小仙低声道：“喂！我说哥们，你娘真不简单也！”

由于车速甚快，小天满耳尽是呼啸的风声，他看见小仙的嘴巴在动，没听清楚小仙在说些什么，于是他提高嗓门问道：“什么？小仙你说什么？”

小仙瞪瞪眼，仍是不好意思太大声，重复道：“我说你娘很简单也！”

“什么？大声一点，我听不见！”

“去死啦！我说你娘很简单！”小仙生气大声吼着。

这次小天听见啦！小天他娘也听见啦！连骑在最前面的杜奇和史大成也听得一清二楚，转过头来，呵呵笑着，瞧向小天和小仙。

秦心影露出深深的小梨涡，笑的好开心道，“小仙！古妈妈是很大方的人，但是你赞美的那么激动，我还是会故做客气的说

‘没有啦’”呵呵呵……”

小仙无奈又没好气的白了小天一眼，她大声叹道：“古妈妈，像你这样机伶的人，怎么会有如此‘呆呆’（呆呆）的儿子？”

小天不服气哼道：“送高帽子，恶心！”

秦心影幽默的瞟向儿子道：“那一半不好的遗传，大概是来自他爹那边。”

杜奇和史大成一听，差一点自马背上摔下去，他们俩忍不住伏在马背上，哈哈大笑。

小仙却正经道：“环境也很重要，只有少林寺的木头和尚，才教得出这么木头的呆子！”

秦心影颇有同感的附和道：“嗯，也对，我倒是错怪了小天他爹啦！”

杜奇他们两人，更是笑得不可扼抑，人已经半滑下马，还好两人骑术和轻功都不差，赶忙再爬回马背。

小天看着他娘和别人联手，炮口向内，大轰他一人，很不是滋味道：“娘，搞清楚，我才是你儿子！”

秦心影呵呵笑道：“就因为你是我儿子：也是全翔龙社中，我唯一没遭过的人，否则，你以为你娘吃饱撑着没事，和你们这两个小鬼磨嘴皮子？咋！果然有点呆呆。”

小仙乐的挺坐马上，双手猛拍，而她居然被马匹颠下背来，可见马



术、轻功，都比一流稍高一点。

小天一瘪嘴，扮个苦笑鬼脸，拍马追向双卫、天南地北闲扯一通，结果扯出他娘许多“光荣辉煌”的整人历史，听得他哈哈大笑，拍手叫绝，大叹：“遗传还真他姥姥的不是盖的呐！”

言下之意，为此感到无比的兴奋和荣耀。

小仙和秦心影相视一笑，小仙眨眼黠笑道：“古妈妈，教两手绝招如何？”

“那有什么问题！”秦心影策马贴近小仙，两人低声嚯哺咕咕，嘻嘻呵呵，讨教起整人的心得和绝技。

壶口，原本是地名，黄河在此，因地势陡落而形成一道瀑布，被称为壶口瀑布。

由于黄河纵贯黄土高原，河水中央带大量泥沙，因此壶口瀑布除了汹涌轰伦之外，颜色也黄浊。

经过壶口瀑布时，小仙皱着鼻子，指着瀑布道：“脏死啦！这个瀑布真是小不点，比起咱们黄山上的瀑布可差得太多！”

小天好奇道：“哦？黄山的瀑布就不黄吗？”

小仙白他一眼道：“当然不黄，山上的瀑布才干净呢！白花花的水柱，高不见顶，水势之大可以压住孙悟空，而且还可以在瀑布下面的湖中洗澡！”

小天不相信道：“骗人，既然水势那么大，怎么可能在里面洗澡？”

小仙呵呵笑道：“就是水势大，洗起来才过瘾呀！刚开始时，洗上一趟。大概可以累瘫三天，天天洗，洗久之后就会习惯啦！然后就试着当孙悟空，挺好玩的也！”

小天双眼发光道：“听来你很有经验的样子，是不是洗过这种瀑布澡呀？”

小仙得意道：“当然洗过，而且洗了将近三年半，才大功告成！”

这一番话，听得双卫目瞪口呆，咋舌不已。

他们这下子，不敢再小看小仙了，一个十岁就能和瀑布搏斗的小孩，而且一斗就是三年半，光凭这份耐力、毅力，天下还有什么事，能奈何得了他？

小天闻言为之神往，拉着小仙道：“喂！小仙，咱们可是哥们，那天你可得招待我到你家，去洗洗看这种瀑布澡哦！”

小仙突然呵呵发笑，笑得其他四人莫名其妙。

她伸手搔那头乱发笑道：“招待你到我家去是没有问题，可是，你洗不到瀑布澡啦！”

小天讶然道：“为什么？”

小仙双手一摊，无奈道：“因为瀑布被我的三枚土制震天雷炸垮，只剩下一张大破布，我便是因为如此，所以才被迫逃家，免得屁股遭殃。”

秦心影不解道：“就算你炸毁一座瀑布，也不至于到逃家的地步吧？”

小仙嘿嘿干笑两声道：“如果那一座瀑布，刚好在我家后院，炸毁时，就刚好会淹掉半座逍遥山庄，那我就非逃不可，所以...”

小天哭笑不得道：“所以你不但逃，而且逃的老远，咱们哥们俩，才会混在一块儿，对是不对？”

小仙嘟着小嘴，认命的点点头。

秦心影摇头佩服，双卫则是庆幸，至少小仙在盘龙岭的时间不长，否

则，天知道他会不会把翔龙社给“拆”啦！

经过壶口瀑布约十里处，便是离着“鲤鱼跃龙门”，那个龙门急端不远处，五人向东折入火焰山山区。

火焰山，山势不高，但是造形待异，为红砂岩所构成，红岩磷岭，甚是巍峨壮观。

更由于地势天成；晴藏玄机，早期时代，人兽难至，因此遗有不少珍贵罕见的奇花异果。

由于日月轮转，岁月流逝，天地间自然的物换星移，火焰山内的玄机失去效力，才在无意中，让秦心影发现这么一座医者的天堂，灵药的来源。

早在数年前，古天字便在娇妻的要求下，在火焰山中安下堂口，明里经营的是小野铺，其实野铺上下，从老板到伙计，包括山中几家猎户，都是翔龙社，暗地里看守着山中妙药的暗桩。

当然，双卫曾经陪魁首夫妇来此采过药，日此算得上是识途老马，不需要指示，他们两人已经策马直奔山脚下的小野铺，通知驻守的兄弟，魁首夫人和少爷到来。

众人到达野铺前，翔龙社的儿郎早已垂头肃手，列队迎接他们的魁首夫人。

秦心影下马之后，一名年约五旬，青布粗衣，五官平平，看起来就像小野店里的老板那种人，连忙领队单膝点地，向秦心影三人请安，道：“‘铜首，张子丹见过夫人、少爷、小长老！’”

秦心影素手虚扶，含笑道：“张头儿，不用多礼，大家请起！”

小小野铺，老板一人、伙计二名，厨房师傅二位，看来好像不多，但以这种野店的规模而言，可称得上“奢侈”，果真是有所为而为。

秦心影走进店中坐下；双卫左右分立，如门神般随侍在她身后，小天和仙打横相陪着。

张子丹哈着腰，亲自送上热茶，肃手待命。

秦心影招过他问道：“张头儿，记不记得去年春天，我来这里要离开时，曾经交代你要好好守着梧桐谷口的事？”

张子丹恭谨道：“记得，属下交代王虎和王豹兄弟俩守着谷口，一直都不敢稍怠！”

秦心影点头道：“很好，谷中可有变化？”

“回夫人，谷中仍然是每到初一、十五，便有婴儿啼哭之声，这种声音，到最近二、三个月来，突然变得更尖锐、激昂！”

秦心影著有所恩的点头道：“嗯，差不多是时候了。”

她接着又道：“张头儿，今夜我们就在这里过夜，明天天一亮，我们要到梧桐谷去。”

“是。”张子丹先自退下，安排魁首夫人等歇息的事宜。

小天好奇问：“娘，铜首是什么意思？”他还记得张子丹初见面时，自称“铜首”。

秦心影笑道：“铜首是翔龙社内的一种职称，娘仔细解释给你听。翔龙社组织分成两大部份，一是社内组织，一是社外商行。社内组织又分三阁双卫八尤，三阁就是耀日阁、新月阁和铁血阁。

耀日阁是负责盘龙岭内大小事情，新月阁统领社外各分支堂口明暗买卖营生，铁血阁是刑堂，主掌各项赏罚工作。”

秦心影歇口气，端起温茶轻啜一口，继续道：“双卫是指你杜大叔和史大叔，他们专司你爹和我的近身护卫，直接受你爹的调度。”

而八龙则是你爹特别挑选，亲自调教的八名守山侍卫，称为“卫山龙”，分日夜两批，轮流负责盘龙岭内各项安全维护工作。

至于社外商行，虽然接受新月阁的统辖，但是又以区域为单位，每区域设有大首脑一名，首脑帮办二名，负责各地生意。

每个大首脑管辖区域大小不定，堂口多寡也不同，在各堂口，则设有铜首一人、铁首二人，带领若干兄弟经营买卖。”

最后，秦心影道：“翔龙社的组织大致如此，而你爹为翔龙社的魁首，总理全社所有事情，有着绝对的权力，同样的，你爹也担负着对全社上下三千余人的负责，他的担子是沉重的。

如今，你回来了、不但对社里组织分布要有了解，同时，也要为你爹分摊点负担，别让人家说，你这个少爷，是中看不中用的花花少爷、懂吗？”

小天看着他娘温柔，却又语重心长的表情，心中有着一股真正的归属感。他有些激动地道：“娘，我知道啦！”

秦心影欣慰的拍拍小天的手，对他说道：“小天，骑了一天的马，娘有些倦，先进去休息，你和小仙如果没事，就四处去看看，可是别跑远；知道吗？”

小天点头，送他娘进房歇下，才出来拉着小仙，到野铺四周探险。

是晚，野铺的二位大厨，特地一展手艺，满桌的山珍野味；令人垂涎。

原本分散火焰山各处，假扮猎户的翔龙社儿郎，除了守着梧桐谷的王虎：工豹兄弟，全都到野铺中拜见魁首夫人；和初次见面的少爷。

由于小天和小仙两人，本就顽心很重，加上个性幽默亲切，很快便和这些弟兄们混得烂熟，嘻嘻哈哈的笑闹声，阵阵传出。

玩累了，小仙溜出来在秦心影身边坐下，挥着袖子猛扇热呼呼的头脸。

秦心影见小仙独自跑出来，便问道：“小仙，怎么不玩啦？”

小仙呵呵笑道：“他们在此赛划酒拳，输的人要拔脚毛，痛死啦！我才不要玩呢！”说完，她径自倒出一杯茶，“咕噜！咕噜！”一口灌干。

放下茶杯，小仙有些好奇道：“古妈妈，我有一件事，一直想不通也！可不可以问问你？”

秦心影淡笑道：“什么？”

小仙皱着眉道：“就是为什么原闺，你们会把小天送到少林寺去，养了十五年呢？”

秦心影微微一愣，轻叹道：“其实，我和小天他爹都舍不得将他送走，可是有些事，是不得已的。”

小仙不解的侧着头，迷惑道：“我不懂也！”

秦心影微笑道：“好吧！你把小天找来，也该将事情的前因后果告诉他。”

小仙点点头，挤入人群中，一把揪出小天，在他耳边啼咕一阵，只见小天兴奋的直点头。

拍拍手，小天待大伙儿都安静后，大声道：干各位兄弟，咱们今天夜晚玩得很愉快，可是我和我娘还有事商量，今夜，咱们就到此为止，下回再继续。”

众人全都依依不舍的起身告别，这位少爷，可在他们心中留下非常深

刻的印象。

秦心影也挥退双卫，三个人便如此静静的坐在野铺之中，一时间气氛安静得只有夏虫的叫声。

终于，秦心影在整理好思绪之后，缀缓开口问道：“你们是不是觉得我很容易疲倦？”

小天和小仙同时点头。

秦心影凝视着桌上，晕黄跳动的油灯，回忆道：“我爹和我娘，就是小天的外祖父母，他们是一对非常恩爱的神仙眷侣，可是，娘却因为生我难产去世，而我的心脏，也染犯先天性的疾病。可怜的爹，为了保住我的小命，不知喂我吃下多少仙丹妙药，翻遍多少医书，就是不能保证，我会平平安安的长大。”

最后，他想到少林寺有名的灵药‘大还丹’只便抱着一丝希望，到少室峰找他唯一的亲人。

小天插口问道：“就是和尚叔公，前少林寺住持是不是？”

秦心影含笑点头道：“对，就是你和和尚叔公，我的和尚叔叔，可惜，大还丹功能量妙，却也只能护住我的心脉，而不能够医好我的病。

而我和爹两人，便在少室峰住下，从此，少林寺一十二钟旷世难求的灵药，就成了我的糖果点心。”

小仙性急问道：“这和小天被送上少林寺，有什么关系？”

秦心影轻笑继续道：“这些药对我虽然没有作用，可是效果却出现在小天身上。”

她神情愉快的接道：“就是在我十三岁那年，我偷溜下山，想见识见识这个江湖，结果就碰上小天他爹，在那时，翔龙社便已经具有相当大的规模，所以，我和天宇结婚后，他更是不惜花费重金，为我搜购各种珍奇灵药，希望能治好我的病。”

小天猜测道：“可惜也没用？”

“没用！”他娘呵呵笑道：“尤其，当你爹知道我怀了你时，居然吓得脸色苍包，总算他定力够，没有当场晕倒。”

“然后呢？”小仙感兴趣的追问，她可真被这个故事吸引住。

“后来，小天他爹大概是得了‘准爸爸恐惧症’，不但不准我乱动，甚至不准我下床，真是烦死人了！最后，我再也受不了他那副老母鸡的呵护样，于是，威胁他说：‘如果你敢再限制我的行动自由，我就要离家出走！’这样才算让他收敛不少，别人怕他是魁首，我可不用他！”

小天和小仙两人，听到这里都忍不住呵呵笑着，小天尤其为他爹感到可怜，居然被他娘吃定啦！

忽然，秦心影叹口气，语气变得有些凄恻道：“就在我怀孕那段时间，真为难小天他爹，连哄带骗，非要搞得筋疲力竭，才能骗我吃喝些补品或灵药，可是，生产时我还是不幸的难产。

我记得那时，天宇他不顾什么禁忌，紧守在我身边一步也不肯离开，他紧紧握着我的手，想将他的力量传给我。

他不断的告诉我，我会没事，我和孩子都会没事，我想，他不但是要说服我，也是要说服他自己吧！”

秦心影眼眸泛泪，含笑回忆道：“我清清楚楚的记得，我听到和尚叔叔的念经声，声音因为紧张而结结巴巴，断断续续，就在那时，我觉得自己好

幸福，因为我拥有这么多的爱。

为了不让爱我的人难过，我必须要坚强的活下去，我要我的孩子，和我一块儿活下去。”

秦心影沉醉在回忆中，不自觉的握紧手接着道：“生产中我忽然觉得手背上湿湿的，当我侧过头去时，我看到小天他爹在流泪，他紧闭着眼，微仰起脸，脸上有好多的痛苦和期盼，泪水便顺着他的脸颊，滴落在我手背。

他原是那么坚强的人，在他闯荡江湖二、三十年中，不管遇到多大的痛苦，他都不曾掉过泪，为了我，他竟是为了他的妻小而哭，我永远不会忘记那一幕，至死也不会忘！”

此时，不但秦心影的泪珠洋洋而下，就是小天和小仙两个小孩，也被秦心影的描述，感动得泪如泉涌。

“在我痛得昏迷之前，我听见天宇沙哑的对天祈求，他说：

‘佛祖，如果你真有灵，请你救救小影和我的孩子吧！我宁愿放弃所有的一切换得她们母子！’

不知是不是真的佛祖显灵，我听见产婆在叫：‘出来啦！孩子出来啦！’然后一阵巨痛之后，我就不醒人事。”

秦心影说到这里，抽抽鼻子，以出手绢擦去脸上泪痕，小天和小仙也举起袖子，抹抹大花脸，声音沙哑，破涕为笑。

小天不禁庆幸道：“还好，老天有眼，让我和我娘都平安无事。”

秦心影却摇头叹笑：“如果真是母子平安，你也不会被送进少林寺。”

小天和小仙同声讶然问道：“为什么？”

“当我醒来时，小天已睡在我身边，可是他却急促的喘息着，发出微弱的哭声，那时，小天他爹正伏在我床头沉睡，我吓得惊叫了一声；天宇被我的叫声惊醒，见到孩子那模样，也急得发慌。

当他抱起小时，有些怔忡的惊疑，他告诉我小天体内，有一股强烈的劲流四处乱窜，他试着想替孩子点穴，止住那股乱窜的劲流，却又找不到小天的穴道。”

“什么？”小仙讶然间：“怎么可能嘛！”

说着，斜瞄小天一眼，小天呵呵一笑，耸了耸肩，一副“我也不知道！”的样子。

秦心影哑然失笑道：“后来，我和小天他爹研究的结果，发现小天体内的劲流，竟是不下三：四十年的内力修为，而小天周身的穴道，更会接着一定的时辰，自行的移穴一寸三分。

至于，何以会如此，可能是因为我自幼吃下大多的灵丹妙药大补品有关，再加上我怀孕时，小天他爹更是拼命替我进补，结果，对我无效的东西，却在我儿子身上生效。”

小仙捉狭道：“哦，原来是天生的怪胎，难怪武功会高的离谱，连我这个洗瀑布澡长大的人，都比不上。”

小天挤眼笑道：“没办法，这不是出于我的自愿，不能算我的错。”接着，他又猜道：“娘，后来是不是因为你治不了我，所以将我送到少林寺？”

秦心影道：“不错，我虽然用金针暂止封住你的体内的劲流。但只是治标之策，如果要保住你那条小命，只有以金针渡穴，配合达摩易筋经的输导方法，才能将你的劲力，导回丹田。

但是，那时你才刚出生，除非有一个了解易筋经，而且功力高绝的人，

为你行功，否则就算知道方法，也是救不了你。”

小仙问道：“古妈妈，你不也是在少林长大，应该会易筋经嘛！”

秦心影颌首道：“我是会易筋经，但是，那时我产后虚弱，无法为小天行功。”

小仙脑筋一转，脱口道：“你可以教古老爸呀！教会他易筋经，他就能为小天治病，干嘛将人送到少林寺去？”

秦心影叹道：“我原也是如此想，可是和尚叔叔说，易筋经为少林最高武学，非少林弟子不可学，传我已是例外：万万不能再传他人。”

“狗屁不通！”小仙瞪着眼骂道：“他传小天就不是例外吗？说穿了，我看是少林寺那些和尚小心眼，深怕古老爸学会易筋经，武功太厉害，少林寺会吃不住他，所以才说什么不传外人！”

秦心影淡然一笑，没有答话，算是默认小仙的说法。

小仙不服气的拍着桌子道：“他爷爷的：武林就是因为大家都小心眼，才会明争暗斗，如果来次文化大交流，将各家武学公开，加以融会贯通，大家机会均等，全凭苦学和资质出头来排行榜，不就啥个屁亭都没啦！怎么会有紫微宫的事发生。也就不会死伤那么多人了。”

小天赞同道：“菩提本无树，明镜亦非台，原本无一物，何处染尘埃，对，对，对极啦！”

秦心影看着他们两人，不禁有些慨然，何以十余岁的娃儿能懂得这种道理，而大多数的“成人”，却庸碌终生，追求过眼烟云的名利富贵？

但是，毕竟人心是脆弱的，人不为己天诛地灭，若想真正的大澈大悟，视名利如尘雾，富贵为浮云，谈何容易？

如能看透，那看透者，又岂是常人？

清晨。

天仍隐泛微紫，天光尚未大亮。

此时，山上的空气还带着夜的凉意，但是却让人觉得格外的清新和舒畅。

一夜好睡的小仙，七早八早趁着别人都还没有起床，独自泪到一处隐蔽的小水潭，快快乐乐的洗个澡。

她一边洗着澡，一边哼着歌，好不逍遥自在。

她的衣服，就搁在潭边的石头上，一支墨竹、一双草鞋、一件干净泛白的补了装，还有……还有一件小小的红肚兜。

小仙洗得尽兴之后，正要从水中起来。

忽然-----

“喀！”微微的石滚动声，说明正有人往水潭走来。

小仙大惊之下，一抓起衣服，全身湿淋淋的窜向水潭左侧，一处狭小的裂缝，紧张万分的穿衣着装。

“小仙，你的肚兜掉喽！”

小仙一听，喘了一大口气，暗叫：“还好！”

她便自石缝中探出头来，对着来人眨眨眼睛，道：“古妈妈，麻烦你把它丢过来好吗？”

秦心影微微摇头，有趣的笑着将肚兜抛给小仙，口中轻笑着问：“小仙呀！什么时候才要告诉小天，你是‘娘们’，不是‘哥们’？”

“哎呀！古妈妈，顺其自然啦！到该知道的时候，小天自然会知道的！”

小仙人在石后，缓缓的打点穿着，口中漫不经心的回应着。

不久，小仙自石后走出，仍是一个小叫化的邈邈模样儿。

秦心影看了叹笑道，“瞧你，这样子舒服吗？难道你不想穿得漂漂亮亮的，做个小淑女？”

小仙皱皱鼻子，嘟着嘴道：“我才不要穿裙子，麻烦死啦！一下子姿势要秀气，一下子动作要端庄，还不能走得大快，一不小心就可能会被裙摆绊倒，不好玩，一点都不好玩，我宁可穿叫化装，自由自在多啦！”

秦心影微微一笑，没有说话，自顾自的解下衣衫，下水去洗澡，小仙一楞道，“古妈妈，你不怕有人突然闯来？”

秦心影泼着水道：“只要是到这里来，张头儿和双卫都知道，在清晨时分，我会到这个水潭来洗澡，早就派人守在外头十丈处，不敢让人闯进来，更何况，有你在这里替我把风，我怕什么？”

小仙嘻嘻一笑道：“我们还真是英雄所见略同，喜欢这个小水潭，不，不对，应该说英‘雌’所见略同！”

她微微一顿，忽又不解的间道：“古妈妈，你怎么猜出来我是女的？”

秦心影侵入水中，呵呵轻笑道：“你的把戏，我十三岁时也玩过，怎么会不知道？但是，你若一直瞒着小天，不是有些时候会很不方便吗？像刚刚，如果来的是小天，那你怎么办？”

小仙不由脸上一红，呐呐道：“可是，叫人家跑去和他讲：

‘喂！哥们，我是母的也！那有多尴尬，而且，往后和我相处，他一定会很别扭，不自在，又有一大堆禁忌，讨厌死啦！’

秦心影叹道：“我知道。”

她可是过来人，想起以前，当古天字知道自己是女孩子之后，一直刻意和她保持距离，以免人言可畏。

但是，当时小小年纪的她，根本不在乎世俗眼光，这种善意的保持距离，只让自己有被排斥的感觉。

同样的，小仙的个性，也是属于一种飞扬奔放，不愿受拘束的类型，如果泄露她是女儿身，的确会带来一些不方便。

小仙见秦心影视而不见的凝注潭面，不禁奇怪的轻喊：“古妈妈，你在想什么？”

秦心影惊然惊醒，淡笑道：“对，顺其自然，小仙，要把握现在所拥有的，当长大以后，这些都是你最珍贵的回忆。”

小仙点点头，露出一个甜甜的、迷死人的微笑，水汪汪的大眼睛，闪动着黠慧精灵的神采。

当小仙伴着秦心影出现在众守卫面前时，这些原本沉稳的翔龙社儿郎一个个大惊失色。

他们心中惨然忖道：“完了！这小于是如何溜进去的，怎么我们都没看到人？守护魁首夫人不周，是死罪呀！”

“憨虎”史大成，更是瞪大眼，傻楞楞叫道：“我的天！小长老你怎么闯进去？你可害死咱们大伙儿啦！”

小仙不言，走近史大成，小小的身子在史大成巨大身躯的比较之下，就像大象面前，站着一只小老鼠。

忽然一一、

小仙扬脚，踢在史大成膝盖上，痛得史大成弯腰抱脚；像活跳虾一般

跳脚乱蹦。

小仙哼声道：“搞清楚，是我先进去的，什么闯不闯？莫名其妙！”

“文判”杜奇看向秦心影，想向魁首夫人求证。

果然，秦心影已开口道：“没错，小仙是在我之前先到水潭，并不是你们失职，没事的。”

众人总算松口气，暗道：“好险！”

小仙忽然嚷嚷道：“咦？小天呢？睡死了吗？”

杜奇道，“少爷正在做早课。”

“早课？”小仙好奇道：“练功是吗？在哪里？”

杜奇往右侧一比。

小仙顺着看去，除了一棵参天古木，高耸入天，那有什么人？再抬头一看，人，不就盘坐在树梢，面朝东，迎着旭日，随风上下起伏。

小仙呵呵笑骂：“他爷爷的！做秀啊！”

她双臂一振，人已直射材顶，半空中，小仙换气大喝一声，人再度笔直冲高，直达树梢，半侧躺在小天旁边，单手支颚，看着小天。

树下众人，看的无不赞喝，只见树梢两人，一坐一卧，这般自在，好像材顶是他们地板二样。

小仙眯着眼，瞧向小天，而小天竟浑然未觉般，兀自盘膝握莲，口颂“般若波罗密多心经”。

小仙皱眉倾听，除了“甫无”就是“听莫”（听不懂），真叫她“雾沙沙”。

“喂！我说冒牌和尚，你在念个啥？怎么我有听没有懂？”小仙终于不耐烦的打岔。

小天宛若老僧入定，不受影响，直到他念完百遍经文，做完功课，才睁开眼睛，瞪着小仙道：“你真是差，居然毫无慧根，更无悟性，终究难成正果！”

小仙换个姿势，和小天面对面盘膝相向，夸张的嚷道：“正果？我为什么要修正果，告诉你，凭本长老的本领，早就修成正果！”

话落脚飞，小仙闷声不吭，腾身踹、向小天，打算偷袭他，将小天一脚踹下树去。

然而，小天的盘姿不变，人却随着小仙踹脚带起的劲风，

“呼！”然飘退三尺，身形自半空，缓缓的飘向地面。

地面上的众人一见，不由吃惊的瞪大眼，更像离水的鱼般，张大着口，只差没有流口水的呆望着飘落的小天。

秦心影惊喜的喃喃自语道：“佛坐莲台！小天居在已练成，达到少林武学最高的境界！”

小仙见偷袭不成，脚下轻点树梢，急射而出、直追小天下降的身形。

半空中，小仙一个翻滚之后，头下脚上，宛如殒星急泄，当头压向小天，同时她伸出双手，五指大张，扣向小天双肩，准备来个

“泰山压卵”。

小仙只想到将小天一把压到地上，可没想过，从半空直坠而落的后果，会是如何凄凄惨惨，端的是玩命到家，空前又绝后。

小天只觉得眼前一暗，猛抬头，正好看见扑来的小仙，脸上正露着诡计得逞的得意表情。



一副邪气的笑容，看得小天心惊肉跳，大叫：“阿弥陀佛！释迦牟尼佛祖保佑！”人硬往右侧挪出一尺。

可惜——

佛祖刚好公休，没有听到小天诚心的祷告。

于是，在小仙嘿嘿笑声中，小天躲避不及，两人在空中缠作一堆，像打结的降落伞，“涑！”的笔直摔下来。

秦心影骇然大惊，没料到小仙居然皮得敢拿生命开玩笑，急忙解下随身所披的薄绸披风，抖手甩出，只见披风大张成一片白云，恰巧兜住两人，将两人飞坠的势子，托得一缓，裹在披风中，栽进一丛短树丛里。

“哎吆！哎吆！”惨叫连连，原来两人刚好掉进一丛有刺的草丛，灾情之惨重，比被虎头蜂扎到更惨！

## 第七章

梧桐谷呀梧桐谷，只见梧桐不见谷！

谷在哪里？

谷，在一处三面环山，一面无垠树海的包围里，只要通过进口处，一片连绵十里的梧桐树林，便是梧桐谷的中心。

是以，梧桐谷正是因为这一片辽阔的梧桐树海而得名。

在守谷的王氏兄弟带领下，秦心影、小仙、小天、双卫，徒步走进这片浓荫蔽日的树林里。

风吹过树梢，带起的不是“沙沙！”树叶摇动声，而是夸张的

“哗啦！哗啦！”巨响。

声音像雨声，也像瀑布声，使得走在林中的众人，听得心旷神怡，更勾起小仙对瀑布的怀念。

忽然——

一阵如幼儿哭啼时尖锐的“哇！”然声传出，声音之尖，频率之高，使得人耳膜似要被刺破般难受。

只有小天一人，对这个声音无动于衷，其他人都急忙以手掩耳，大叫吃不消，功力较差的王氏兄弟，甚至脚步都有点踉跄难行。

待尖锐啼声歇后，秦心影道：“就快到地头了，王虎，你们俩先回谷口去吧！”

“是。”王虎、王豹两人躬身而退。

小仙用手指挖挖耳朵道：“妈妈咪呀！刚才那是什么叫声，怎么那么可怕？”

“是千年人面金蛇。”秦心影笑道：“就是它在守护千年九心火兰。”

小仙火大咒骂道：“他爷爷的！臭蛇！待会本长老要把你捉来炖汤进补，你竟然敢欺负我的耳朵！”

“哇！——，似乎向小仙的话挑战般，未见面的千年人面金蛇，接着小仙的话尾，又是一声惨嚎。

小天呵呵笑道：“小仙，听到没，它在向你挑战呐！”

众人闻言不由轻笑出口。

小仙“哼哼”两声，豪气大发道：“挑战就挑战，谁怕谁来着？这个不知死活的家伙，居然敢向当叫化的蛇祖宗挑战，它是死定啦！”

小天有趣一笑，忽然问道：“娘，你说这条蛇叫什么‘人面金蛇’，是长的什么德性？是不是像人一样？”

秦心影赞许的一笑道：“不错，传说中，人面金蛇是一条修炼千年的金冠蛇，在即将化练成人形时，因为禁不住诱惑，杀生破戒，使得它功亏一赏，只有头部幻化成人脸，上天罚它必须再度苦修万年，方可得道，”

小仙听得津津有味。

史大成憨然问道：“既然是修道，就不该会伤害人命，那么我们取药，它干嘛要管呢？”

小仙嘻嘻笑道：“史大叔，原来修道那只蛇上天去了嘛！这只是它留下来的后代，你没听古妈妈说，它叫‘千年’人面蛇，不是‘万年’人面蛇，当然会咬人啦！”

史大成呆呆的“钝”悟道：“哦，原来如此，我说嘛！那有那么不守清规的蛇！”

其他人见史大成那种表情，忍不住都哈哈大笑。

史大成见大家笑，也跟着大家莫名其妙的笑成一堆，却搞不清楚，自己到底笑什么。

秦心影止住笑后道：“好了，小仙，别再和大成胡扯，咱们快点进谷去探探，好了解一下情形。”

于是，五人展开轻功，身形如飞的射向树海尽处，梧桐谷的谷底。

中央突出，两侧低延的红岩山脉，像个坐在地上的红色巨人，展手伸脚的将梧桐谷环抱起来。

而自梧桐树林止处，往前望去，地面仿佛在一里处，突然断落成绝崖。

再往前行去，才知道原来在平坦的一里之后，地面陡然斜向下方，成为斜坡，远看宛似绝崖。

斜坡之间，到处是火焰山特有的红色岩石，和一丛丛抓地蔓生，长着色如翡翠，状似细莲环环相扣的豆长细叶，间或结有火红坚硬的刺毯草丛。

红岩绿丛，极为醒目，但是在靠近一处有着裂缝的岩壁前，突兀的留有桌面大，光秃秃的一大片空地。

空地中间，一株尺余高，状如珊瑚，枝分九岔，无叶含苞，颜色晶莹火红，剔透亮眼的植物，挺立而生。

在一片翠鲁的谷地中，那株火红的植物，有着君临天下，做呢众生的雄风，尤其它四周光溜溜的地面，更衬托出它的孤立和傲然。

秦心影指着那株卓枣的红色植物道：“那便是百年抽芽，百年分枝，千年开花，瞬间结实的‘千年九心火兰勺’”

众人惊异的赞叹声中，小天呢喃道：“我的天呀！它长得可真骄傲，好像不屑和周围的绿草丛混杂一起，”

秦心影颌首道：“不错，尤其千年九心火兰性烈无比，在开花时，它周围山丈方圆之内，万物俱焚，你们千万要小心一点。”

小仙咋舌道：“妈妈咪呀！那结实时，咱们怎懈收呢？不被烤焦了才怪！”

秦心影道：“那就得看功力，必须把握在火兰果实落地前，温度稍降的

刹那，以最快的速度采下火兰果实才行。”

小天呵呵笑道：“看来，正好是让我表现的时候嘛！”

秦心影略带怍伤道，“不错，娘就是要你好好表现一番，你爹的寒毒可否能解，就得全凭你的本事。”

她顿了顿，忽又接道：“对了，小天，你的金刚护体神功，已经练到第几层了？”

小天道：“和尚叔公说，我十二层都练成啦！所以，他才提前让我下山。”

“什么？！”其他四人，闻言同时不信的脱口惊呼。

小仙眼睛瞪得比牛脖子挂的铜铃还大，只差眼珠子没有掉出来，她猛甩一甩头，斜昵着小天哇啦哇啦的大叫迫：“你？你练成十二层的金刚护体神功？你到底还算不算是人呀？”

一向精灵的小天，此时反而有些呐呐道：“怎么了吗？只是功夫比较好一点，你就吓成了那样？”

“功夫比较好一点？”小仙夸张的拍着额头，猛翻白眼道：“你还真叫谦虚呀！难道你不知道金刚护体神功，是少林寺镇寺绝技之一？”

历年来，只有百年多前的明悟大师，七十六岁时练至第十层，七十余年前空慧大师，五十三岁练至第十层，四十八年前了凡大师，七十八岁练至第十一层。

而你，今年才十五岁，就练成十二层金刚护体神功，这岂止是好一点？简直是好的过份，好的离谱，好的嚣张！”

歇口气，小仙做次深呼吸，润润喉继续道：“喂！哥们，你到底明不明白，练成十二层主刚护体神功，会是什么情形？”

不待小天回答，她马上又接道：“那是可以刀枪不入，反震三尺，水火不侵，如同神人，是神话也！老兄呀！”

小天搔搔头，迷惑道：“奇怪？为什么你对金刚护体神功那么清楚？简直比我还要了解。”

小仙得意一笑道：“因为我看过一本叫‘金刚护体神功精粹’，其中所载，便是有关那项神功的重点记录。”

小天不信道：“怎么可能？我从没听过藏经阁中，有什么‘金刚护体神功精粹’的经书，这项神功，只是易筋经中的一篇而已。”

小仙黠笑道：“少林寺的藏经阁当然没有，因为那是了凡大师他练功的笔记心得手抄本。”

“哦？”小天不解道：“既然如此，你怎么能看得到了凡大师的练功笔记？”

小仙嘿嘿笑道：“这是我本事大，从了凡大师那里赢来的赌注——借他那本笔记两个时辰，著不是答应过他，我绝不练这功夫，哼哼！今天那有你古小天，在此得意的机会？你早就排到我后头去啦！”

小天听了哈哈大笑，不信的摇头道：“不可能，绝对不可能，了凡大师才不会和人打赌，”

小仙得意的邪邪笑道：“如果被人设计，他不赌也不行！”

小天猛地噎住笑声，这种可能性不是没有，尤其老实的了凡大师，怎么“贼”得过脑筋像飞的小仙，这赌想不打，也难。

直至此，旁边的秦心影，总算逮住机会，插入小仙和小天连珠炮般的对话当中，问道：“小仙，那你和了凡大师打什么赌？”

小仙顽皮的眯着眼，想起当时的情景，不禁抿长爱笑的小嘴，“嘿嘿...”贼笑数声道：“我和了凡大师比吃！”

杜奇讶然道：“可是了凡大师；是出名的‘能吃’和尚，每顿至少五海碗白饭、十数个白馒头才吃得饱的人呀！”

小仙掩不住得意道：“呵呵！可是我只吃一口就赢他啦！”

小天好奇问：“你们比赛吃什么？”

“呵呵.....”小仙眉开眼笑，神采焕然道，“吃.....狗肉！”

“呀——？哈哈...”小天等四人，忍不住惊讶，紧接着哄堂大笑。秦心影边笑边喘息道：“呵呵.....难怪，难怪了凡大师会输.....他若不输...才怪！”

杜奇大笑道：“了凡大师万万不可能破戒，他只好认输，真亏小长老想得出来。”

史大成睁大铜铃眼，感兴趣道：“小长老，你是怎么赢他的呢？”

小仙眯眼笑道：“很简单。了凡大师一答应比赛，我马上抓起狗肉就啃，根本不给他挑东西的机会，他非输不可呐！”

众人又是一阵哄笑，小仙这一招“先下手为强”，使得还真赖皮，可是何尝不是使得高明！

终于，秦心影笑到太过份，喘息得厉害，她连忙自怀中取出小药瓶，倒出一颗“护心丹”吞下去，这才拍着胸口道：“好了，好了！不能再笑啦！”

小天和小仙两人，急忙一前一后，替秦心影揉胸拍背，体贴得不得了。

秦心影笑着摆手道：“我没事，别再拍再揉的啦！赶紧想想，要如何引出千年人面金蛇才是正事。”

“哇——”似乎在回应秦心影的后，一声尖锐刺耳的哭嚎，自离“千年九心火兰”不远，岩壁的裂缝中传出，提醒众人，到这个梧桐谷里来，是有正事待办。

小仙道：“捉蛇有何难，咱们找些树木枯枝，堆在岩壁前点燃，再用掌风将烟送进壁缝，别说它是千年人面金蛇，就算是万年人面金蛇，也要把它醇出来。”

秦心影赞笑道：“不愧是丐帮小长老，抓蛇的老祖宗，的确有一套！”

“岂止有一套！”小仙不害臊道：“有好几套呐！等这套不行，咱们再换另一套，总有办法整治这条倒媚的蛇，”

双卫分头去找枯枝，不一会儿，两人手中各拖着一截枯梧桐树回来，在小仙的指点下，几人轻手轻脚摸向千年人面金蛇住的岩缝外面。”

直到离裂缝约四、五尺远，小仙示意停身，堆起柴火，燃起火招子，占着梧桐枯枝。

待火起后，小仙丢了一丛，随手拔起的绿草丛到火堆上，草丛在火上卷曲，便冒起浓密的白烟。

小天双掌一挥，白烟就像一条白龙，直钻向裂缝里面。

“哇——”“哇——”一声急过一声，一声尖过一声的蛇叫，叫得小仙等人掩耳退出三丈之外。

不一会儿，一道金影一闪，窜向“千年九心人兰”右侧。

小仙忙道：“快，震塌裂缝口，别让它跑回去！”

小天闻言，单掌淬劈，“轰隆”声中，满天红烟飞扬，裂缝口被小天震垮的红岩所埋，火堆也被落石击灭。

火灭烟散，当小天他们看清眼前景物，不由得全都倒抽口凉气。

小天暗叫道：“我的天呀！这是啥个玩意？”

此时，众人眼前，一条象腿粗，全身金光闪烁，十余丈的大蛇，盘成小山似的蛇阵，一张赫然如老枢面容的蛇头，正兀自吞吐着血红骇人的蛇信，蛇头之上，犹有一顶如公鸡鸡冠般，金光耀目的肉冠，正危危的颤动着。

那模样，就像一座黄金山上，一个头带金冠的老人，正卷动贪婪的舌头，想一口吞下眼前的财富般。

而此时，金蛇蛇头之下的颈部，正因为金蛇不断发出刺耳的叫声，一鼓一瘪的收张着，更为这条诡异的怪蛇，增添几分骇人神色。

小仙大叫一声：“妈妈咪呀！这是蛇吗？简直是怪物！”话刚说完，金蛇人头已经电射而至，噬向小仙。

小仙一扭纤腰，手中墨竹淬然点向金蛇七寸，迅捷无比。

金蛇似是知道厉害，一扭头躲过竹棒，再度追噬小仙，于是，小天大喝一声，般若掌夹万斤之力，狠命劈向金蛇。

“碰！”然巨响，金蛇被打得飞跌向后，它却迅速的盘回蛇阵，不再用头咬，反而以粗若人腿的蛇尾，扫向众人立身之处。

“小心！”一声叱喝之下，小天等五人，如炸弹开花般，分别往四处闪开，金蛇一击不中之后，便盘坐蛇阵，发出急促而密急的哇然尖叫。

叫声仿如有形的钢针，扎向众人耳膜，使得小仙、秦心影和双卫不得不再退三尺，以手掩耳之外，还得运功抵抗，才算稍稍舒服一些。

“阿——弥——陀——佛！”

小天暮然双手合什，一声洪亮罄荫的唱偈，以“狮子吼”的方式出自口中。

唱偈之声有如敲钟，由轻震而渐浩然激昂澎湃，直至“佛”字出口，声音有如来自九天的震撼，从四面八方轰然冲向尖锐的金蛇哇叫声。

顿时，蛇叫声被小天浑洪浩荡的佛唱，震的支离破碎不成声音，梧桐谷也在小天的唱偈中，隐隐喻鸣，瑟瑟轻抖。

但是，小天的狮子吼功入、却人有对小仙等人造成伤害或不适，当金蛇的叫声停止时，他人已然收功而起，只觉得小天的唱偈，震得人心激昂，精神振奋。

反观金蛇，却在小天的吼声之中，颓然萎靡，人头低垂，无神的搁在蛇阵中央。

只是那一双阴蛰的蛇眼，在半瞇中，仍闪动着碧绿的光芒，似是怨恨的眯瞧着小天。

终于，小天收注唱偈，一时间，万物俱静，连白云也赶紧开溜，只剩下光溜溜、蓝湛湛的天空，和发出耀目光芒的太阳。

忽然——

原本萎靡的金蛇，淬然凌空而起，粗长的蛇身，在空中波动扭曲，调整方向加速飞射向小天。

不但如此，它的巨尾呼然一卷，自半空中横扫其他四人，一招二式，来势之凌厉快捷，不下江湖上第一流的高手。

小天豁妨大笑，屈右手，拇指扣住中指，“一指禅”洞金穿石的弹向金蛇蛇头，右手划个半圆，掌心猛翻，“般若掌”如惊涛骇浪！毫不迟疑的轰涌向蛇身，其他四人，同时出手，卷起一道强烈的劲风，撞向金蛇。

“轰隆！”巨响呼啸中，金蛇居然趁着·人掌风腾空而外。躲过五人联手一击，再度扑噬众人。

这次，它攻击的目标转向秦心影，只见它血盆大口灭儿，一股淡黄略带腥膻的气柱，喷向秦心影。

秦心影大喝道：“孽障！”抖手洒出另一片褐黄色的粉末，反罩金蛇。

金蛇似乎颇为畏惧褐色粉末，急急扭头摆身：转向咬向史大成，同时蛇尾扫向秦心影立身处。

史大成憨直木呐，但是一身功夫，却是不好易兴，他见金蛇找上他，口中哈哈大笑道：“咱说金蛇呀！你怎么到现在才看中咱呢？”

只见史大成半步不动，右手往后腰一探，大板斧带着耀眼的亮光，飞斩金蛇人头。

金蛇哇然大叫一声，舍去对秦心影的攻击；凌空之势陡降三尺，避过史大成一斧，同时噬向史大成腹部。

其势之快，让人有不及应变之感。

史大成不愧是老江湖，临敌经验丰富，金蛇动作之快，虽然出乎他意料，但是他的反应更是直接而有效。

但见他略退半步，微微蹲身，右手板斧，刹那间，八十八斧舞出一面斧斧交织成的网影，封在身前，挡住金蛇的噬咬。

在他身旁的小仙，手中墨竹如脱弦急箭，同时飞快侧点金蛇七寸，以支援史大成，金蛇迫不得已，一摆尾转落右侧地面，就要摆成蛇阵。

了解蛇性的小仙，已经凌空飞射而至，右棒左掌，将金蛇劈了个滚讯，不让它有盘成蛇阵的时间。

金蛇在连番失利之下，凶性大发，巨尾怒拍地面，哇然大叫，扭身咬向空中的小仙，同时蛇尾回缠，想将小仙绞个粉碎。

“小心！”小天惊叫道：“小仙，你不要命啦！”人便凌空飞扑，双手抓向蛇尾，想为小仙解危。

小仙大喝一声，人在空中，不凭藉任何外力，笔直冲霄而上，这正是她在飞瀑下苦练而成的轻功身怯。

只这一冲，直达十丈之高，脱出于蛇老远。

就在同时，小天一把捉住金蛇，狠狠的将金蛇像甩破麻袋般，甩向红岩壁上，“碰！”的一声，金蛇被小天狠狠掼在山壁上，摔得它头昏眼花，却也给它机会，使它再次盘回蛇阵。

小仙飘身落地，嘘出口气，挥汗道：“他爷爷的，这条蛇真是不好对付！”

人蛇大战，暂告一段落，金蛇在山壁前，盘成蛇阵，“嘶嘶！”的吞吐着血红刺目的蛇信，好似气喘不已。

而小仙和小天他们，也都是微微喘息，这一战，人蛇两方，势均力敌，半斤八两。

小天哇啦啦大叫道：“他姥姥的，小仙，你不是蛇祖宗，捉蛇专家吗？怎么和蛇玩起小命来，不想活啦！”

小仙呵呵笑道：“你少大惊小怪，就凭那条臭蛇，刚才那两下子，我还没把它放在眼里，倒是你这一摔，却给金蛇一个好机会，你知不知道？”

小天愕然道：“怎么？我还摔错了不成？”小仙摇头叹道：“教你个乖，兄弟，打蛇打七寸，莫让它盘成阵，一旦盘起蛇阵，它坐守其中，不管你从那一个方向进攻，它只要轻轻松松一转头，便可还击，你绝对莫可奈它何！”

小天泄气道：“还有这种事？那这下子咱们怎么办？”

小仙转头问道：“古妈妈，你方才洒的粉末，是不是雄黄粉？”

秦心影点头道：“不错，我为了对付这条千年人面金蛇，还特地使用上百年的雄黄精制粉，若是平常的大蛇，早就瘫在地上。没想到这条金蛇，居然只是避开而已，看来这雄黄粉的攻效，还不如我料想中 useful。”

小仙道：“能逼开也就不错了啦！像这种活了千年的老不死怪物，十条有九条半刀枪不入，什么都不怕，剩下那半条，大概还可以用宝刀宝剑什么的砍它。”

秦心影闻言。灵光一现道：“小天，娘在送你上少林寺时，曾经给你一柄‘泣血金匕’，和尚叔公有没有告诉你？”

小天点头道：“有呀！我从小就带在身上，可是从来没有用过。”

说着，他拉起左臂衣袖，小臂上赫然缠着一圈金环，他收缩臂肌，轻轻一抖，金环便滑到手腕处，就像一个金蝎子一样。

秦心影指着匕道：“你仔细看，在匕首相扣附近的匕鞘上，是不是有个微凸的红宝石？”

小天凝目一看，果然在靠近匕首握柄处，找青红宝石，他对他娘点点头，道：“找着啦！”

秦心影接着道：“你只要握着匕柄，用拇指轻压宝石，就可以拔出匕首，这是你爹当年送我的防身之物，是一柄削金断玉的利器，出鞘后不见血不归鞘，所以叫‘泣血金匕’，你待会儿，使用它来对付金蛇。”

小天原本想抽出匕首看看，结果听他娘说“不见血不归鞘”，吓得他一吐舌头，不敢轻易尝试抽出匕首。

守候一旁的“文判”杜奇道：“夫人，这畜生好像不打算再攻击咱们，难道我们就这样和它耗下去？”

秦心影看向小仙，想截求她的意见。

小仙踏前一步，看着金蛇道：“这条臭蛇真贼，它连番主动攻击咱们，发现咱们不好惹，现在它便守着蛇阵想以静制动，可惜，它碰上我，若不能整得它活蹦乱跳，放弃坚守蛇阵，我就不配叫蛇祖宗”

小天兴冲冲问：“小仙，你打算怎么整它？”

小仙幻想着呵呵直笑道：“咱们请它吃‘冰雹’！”

“冰雹？”众人不解。

小仙不多加解释，只是四下溜眼一看，相中一块红岩，便走过去，举掌拍向红岩，及膝高的岩石，应掌碎成荔枝大小的小石子。

每粒石子大小略同，相差不过一、二分，足见小仙的功力深厚，而且出手的力道捏拿的恰到好处。

接着小仙抓起一把碎石子，一颗颗抖手打向千年人面金蛇，果然石子像下“冰雹”般，砸得金蛇左躲右闪，哇哇尖叫。

小天看得拍手大乐，也抓起石子，相准准朝金蛇的人头打去，他的出手不但快若闪电，而且力道比小仙大上好凡倍，金蛇若被他的石头打中，必定被强劲的力道，击得往后仰例，那份疼痛自然是猜想得到。

小仙一看，不甘落后，出手越快越重。

小天见小仙和他比赛，当然是全力以赴，不一会儿、金蛇头上，已是满天飞石，如落英缤纷，只是，这些落英都是长刺带角的玩意儿，不好消受。

终于，金蛇被石子砸得躲无可躲，闪无可闪，忍无可忍，不得不如小

仙所言，放弃蛇阵，“活蹦乱跳。”

金光一闪，千年人面金蛇，陡然飞弹、再次昂首噬向“文判”杜奇，杜奇嘿然一笑，右手判官笔，倏点金蛇人头上的五官。

金蛇头一偏，轻易躲过，杜奇脚下侧滑，随着滑步的姿势，人猛然旋出，判官笔再攻人头，同时左手并指，力透指尖，点向金蛇七寸。

“憨虎”史大成，大喝一声，挥着大板斧，砍向金蛇尾巴，自一旁夹攻金蛇。

金蛇倏然扭身，成波浪般的身子，突然变成笔直的直角，突兀的改变方向，咬向立于一旁的秦心影。

史大成的大板斧，正于此时砍中蛇尾，但是，不但没将蛇尾砍伤分毫，反而因为他的力道奇猛，将金蛇的去势推得更快，飞向秦心影。

秦心影见金蛇咬来，脚下蓦地微蹬，挥手又是一把雄黄精，人就在挥手的同时脱出金蛇咬噬的范围。

小仙再度自左侧扑来，只见她大喝一声，墨竹呼啸着颤出万点乌星，富密麻麻洒向金蛇人头。

金蛇弹身躲过，暮然张口，一股淡黄腥膻的气柱，再次出现喷向小仙。

秦心影急忙喝道：“小仙，小心！那是金蛇吐的毒气！”

小仙挥出左掌，一股劲风扫向毒气，人猛然直挺挺的倒向地面，却在离地不及一尺时，淬然贴地飞射，窜向金蛇下腹，墨竹如剑，直刺金蛇腹下七寸之处。

金蛇的身躯，速卷即弹，尾巴扫向贴地的小仙。

小天见状“一指弹”，“淋”的带起破空声，弹向蛇尾，将金蛇尾巴撞偏尺余，小仙便趁机贴地滚翻，弃棒使掌，双手如天王托鼎，猛然推掌劈中金蛇，将金蛇击高三尺。

小天右手一探左腕，一道青白晶亮的电光，划着弧形，斩向半空金蛇的尾腹，“哇！”尖叫一声，金蛇拼命扭身，凌空游出丈外，洒落漫天血雨，坠落地面。

便在此时：四周的温度忽然上升，一股焚人的燥热，自‘千年九心火兰’所在之处，散放出来，逼得众人和金蛇，不得不往后退出。

“火兰要开花啦！”秦心影略现焦急喊道：“小天，快想办法解决金蛇，否则待会儿就麻烦。”

小天大喝着挥动匕首，带起千万道森冷的青芒，罩向金蛇，但是，吃过“泣血金匕”大亏的金蛇，滑溜得很，青芒未到，便已急急逃窜。

一蛇一人，一逃一追，就绕着火兰丈外处打转，双方都怕火兰结实，来不及采果，所以不愿远离。

小仙看准金蛇动向，猛然蹬地，挥着双掌，全力击向金蛇。

此时，正是九朵火兰全部盛开之时，在火兰四周一。丈方圆之内的翠绿草丛，因为耐不住高热，全都枯焦燃烧。

顿时，这一丈方圆的范围，化成了一片火海。

金蛇由于小仙的淬然出掌，来不及闪躲，硬是被小仙的掌力劈中，跌入火海之中。

蓦然——

一声凄厉哀绝的尖锐惨嚎，出自火海中千年人面金蛇之口。

忽然金光骤现，金蛇奋力飞出火海，重伤之下的金蛇，竟然以不可思



议的速度，射向小仙。

小仙点地倒飞而出，却脱不掉金蛇的追击，眼见金蛇已然张开血盆巨口，就快要咬上她……

“小仙——”

“小长老——”

其余四人见状，俱是惊呼出口。

小仙猛一咬牙；不退反进，伸长双手，扼向金蛇七寸，同时双脚如剪，交缠在金蛇身上，和金蛇同时落地，缠在一起，滚作一堆。

金蛇猛烈的在地上，翻滚扭动，狰狞可怖的人头，拼命的想要咬住小仙，但是由于被小仙掐住七寸，始终无法得逞。

小仙为了活命，连吃奶的力气，也使将出来，再加上她那一身练自飞瀑下，无穷的耐心，和精力，硬是将金蛇掐得死死的，人蛇之间两个头，相距不足一尺：

小天一声厉啸，挥匕冲向滚成一团的金蛇和小仙。

说时迟那时快，金蛇口中，吐出毒气，罩向小仙的头脸，在秦心影的惊叫声中，小天一刀砍下金蛇的人头。

同时，火兰的花已谢，四周火侮渐弱，便在花谢的刹那，人为那九枝分岔如珊瑚的枝’的顶端，缓缓结成九颗白色，状如海星的五角形果实。

此时四周燃烧的火焰，突然熄灭，连耀目的阳光，也仿佛为之一黯，九颗白色的星状果实，就在这昏天暗地的瞬间转红，千年九心火兰的果实已见成熟。

秦心影惊叫方歇，见火兰果实已熟，顾不得小仙，急促的唤道：“小天，快，快去摘火兰果实！”

小天原本正想探视昏迷的小仙，闻言只好懊恼的猛跃地面，身形突然消失在小仙身边，却突兀的出现于丈外，九心火兰之旁。

“乾坤大挪移！”杜奇忘我的脱口惊呼。

小天方逃刚才燃烧的范围之内，已感觉炙人的热力，连忙运起了金刚护体神功，在杜奇的惊呼中，冲向火兰。

便在同时，果实成熟的火兰，九枝原本晶莹挺立的红色枝丫，淬然枯椅萎缩力服见九颗兰实，便要落土，小天“千叶手”倏闪；出现九个掌影，贴地接住落下的“千年九心火兰果实”。

直到此时，秦心影总算放下一颗久悬的心，她不禁有些身心俱疲的昏沉感，娇躯踉跄一幌。

双卫同时大惊道：“夫人！”双双抢扶住摇晃中的她。

一阵晕旋过后，秦心影睁开眼睛，正好看见小天紧张的面孔，微微笑道：“没事，只是紧张过后的松弛感，你快去看看小仙。”

小天追问一声：“娘，真的没事？”

秦心影点点头，挥着手要小夫赶紧去探视小仙，她自己从怀中掏出药瓶，吃下一粒“护心丹”。

她略略休息之后，也在双卫的扶持下，急忙向小仙昏迷处走去。

小天已将昏迷的小仙，扶坐而起，靠在他自己怀中，昏迷不醒的小仙，依旧咬着牙，双手紧掐着没头的金蛇不放。

小天原本俊美的脸上，此时却苦得快滴出胆汁来，他见母亲走近，急忙扬声道：“娘，怎么办？小仙他昏迷不醒！”

秦心影蹲下身子，持近小仙的右腕，仔细的为她把脉。

半晌，“呀？”秦心影讶然道：“小仙体内并无中毒之象，她是用力过猛，气急攻心，所以才昏倒。”

她站起身，对小天道：“你点小仙的神庭穴，她就会醒来。”

小天依言，点了小仙的“神庭穴”。

果然，小仙吐出口气，“唔！”的呻吟醒来，看见小天的第一眼，小仙便问：“臭蛇呢？被我掐死没？”

接着看到自己手中的无头金蛇，一把将它抛开。

小天见她醒转，松口气后，故意讨恩道：“嘿嘿！蛇没被你掐死，是被我一刀砍掉脑袋死的，你如何谢我这个救命恩人？”

小仙见自己躺在小天怀中，挣扎着撑地坐起，她甩甩有些昏沉的头，斜昵着小天道：“谢，可以呀！看你要一个红包还是两个红包？”

小天一听大乐，睁大眼问道：“真的？你真要给我红包？”

小仙眨眨眼，无奈道：“当然是真的，谁叫你救我一命，是我的恩人。”

小天呵呵笑道：“好吧！既然你有心，我不收就有些见外，就意思意思拿一个好啦！”

小仙甜甜的笑道：“你真好心，好吧！请你眼睛闭起来，不可以偷看喔！”

小天还真听话，紧紧的闭着眼睛道：“放心，我不会偷看！”

小仙呵呵直笑道：“等一下，马上好。”说着，伸出右掌，吹口气上去，一巴掌掴向小天。

“啪！”

“啪！”

清脆无比的巴掌声；和小天愕然的惨叫声，几乎不分先后的传出，小天抚着脸颊，睁大眼睛，像要吃人般怒道：“你干嘛打我？”

小仙装出一副很无辜的表情，侧着头眨眨眼道：“你不是要红包吗？不够红呀？”

“哈哈”小仙看着小天傻在当场的模样，忍不住大笑出口，连秦心影都“噗啼”一声，举袖掩口轻声偷笑。

一旁双卫更是憋红脸不敢笑出来，只得拼命以干咳掩饰。

小天被整的冤枉，哭笑不得，忽然——

他右手一扬，一把抓住小仙，将她往前一拖，让小仙屁股朝上，跌在自己腿上“啪！”的一声，回敬她屁股一个大巴掌。

“哇！羞羞脸，不要脸！怎么可以打人家屁股！”小仙登时双眸泛泪，双手握拳，又哭又叫的打着小天。

小天没料到小仙会如此生气，只好抱着头，让小仙槐个够，等小仙一顿乱褪之后：她站起身甩着手，猛蹬两脚，扑入秦心影怀中，嚎啕大哭。

秦心影搂着小仙，叱责道，“小天，以后不可以随便打人家屁股，是谁教你如此没有礼貌的动作？”

小天舌头一吐，尴尬的瞄向双卫，正看见双卫莫名其妙的摇头苦笑，他只好搔搔头，无奈的躲到一旁，看他娘安慰小仙。

“小仙乖，别哭，小天是和你开玩笑的，以后他要是再这样乱来，古妈妈就打他屁股，来！擦擦脸，不哭了喔！”秦心影掏出手绢，温柔的为一把鼻涕，一把眼泪的小仙，擦着那张大花脸。

小天这才磨磨蹭蹭的走过来道：“对不起啦！小仙，下次我不敢唆！我

以后不打你屁股，好不好？”

小仙嘟着小嘴，抽着鼻子，道：“不打屁股，也不可以打其他地方，只有我可以打你！”

小天叫道：“我的天呀！怎么我不可以找你，只准你打我呀？不公平！”

“也！”小仙扮个鬼脸，耍赖道：“小欺大，真伟大，为了要我变得很伟大，所以你要给我欺负！”

小天哭笑不得道：“哎！你很皮喔！”

小仙脸上还挂着泪，却已经嘻嘻笑道：“现在才知道，老母鸡下蛋——来不及啦！”

其他三个大人见他们两人如此斗嘴，尤其小仙那脸“含泪的微笑”，全都羌尔的在心中暗道：“小孩子就是小孩子，眼泪还没干，就又嘻嘻哈哈，真是天真可爱。”

秦心影看两人言归于好，遂道：“好了，咱们该回去了，小天，用泣血金匕将金蛇的皮刃下来，然后划开蛇头上的肉冠，我看看是不是有一个金蛇内丹。？”

小天抽出金匕，依言而行，小仙擦擦眼泪，好奇道：“古妈妈，你要蛇皮干嘛？”

秦心影揉开着小仙的乱发，慈祥道，“金蛇皮刀枪不入，可抗重击，用以做护身软甲最适当；而金蛇的内丹，可解百毒，合药炼制后，效用更大，二者都是可遇不可求的宝贝。”

小仙摇头晃脑道：“原来如此，没想到这条要命的臭蛇，还有这么大的用处呀！”

“好了。”小天扬着金蛇皮和内丹，对小仙他们叫着。

秦心影颌首之后，便领先转身掠出梧桐谷，她是心系翔龙社中，自己丈夫的病况安危。

其余四人，紧随着她的身后，飞掠而去，留下梧桐谷中一片焦土，和一条被剥了皮的无头死蛇，

黄昏，夕阳无限的时刻。

太阳正向西缓缀沉落，又圆又大的金黄，像一颗熟透的大柳丁，假假的嵌在一蓬燃烧时特有的艳黄之中。

但是，那种感觉就让人觉得温暖、宁静，还有一种说不出、道，不尽的适意和畅然的感觉。

转下火焰山那条土黄小径，五条骑影，迅速的向北急驰，“得得”的蹄声，震响的逸向四方。

尘土漫天，马行如箭，正是秦心影和小天、小仙、双卫他们五人。

马背上的小仙，嘴巴用不住的问：“古妈妈，你方才说金蛇的内丹可解百毒，那它可不可以解古老爸身上的毒呢？”

秦心影单手持僵，伸手轻拢云鬓，口眸对小仙笑道：“金蛇的内丹，是金蛇吸收日月精华，融合本身特性，凝炼数百年而成，一般说来，是属于中性的药物，没有所谓的阴阳寒热之分。

小天的爹，身上所中的是极寒之毒，若以这种中性药物来治，只能够压抑寒毒，而无法根除毒性。”

小仙“唔！”的一声，骨碌碌的转动着黠慧灵活的大眼睛，像个小冬烘股，摇着小脑袋瓜子道：“原来如此，古妈妈，你的医术很厉害嘛！”

秦心影微微一笑，忽然问道：“对了，小仙，你是不是曾经服用过什么特别灵异的丹药，所以体内具有自然的抗毒功能？”

小仙侧着头猜测道：“大概是吧！我吃过两颗我爷爷偷藏四十几年的‘九转金丹’”

“九转金丹？”秦心影讶然道：“那是道家的仙品，可以生死人、肉白骨，无疾不治的贵重丹丸，平常人吃上一颗就可以达到脱胎换骨之效，你居然吃过两颗，难怪你年纪轻轻，功力已经非凡。”

小仙得意至极的笑道：“是我自找罪受，搞得差点送掉小命，好不容易历尽千辛万苦，才从爷爷口袋里骗出来的呐！”

秦心影摇摇头，无奈道：“小仙呀！你还真是叫皮，没事就常拿自己的小命开玩笑，这怎么使得？”

小天在秦心影左侧，他嘻嘻笑道：“娘，你别为小仙操心，我听和尚叔公说，生命是愈经艰苦愈发强韧，人只有在生死关头，才能激发潜能，像小仙这样玩命，正是在磨练自己，正常！正常！”

秦心影笑叱道：“胡扯，那有人把玩命当磨练，那不是成了——找死！”

“有喔！”小天 and 仙异口同声正经的回答，看样子，世界上找死的人，还不止一个呐！

这一对“哥们”颇有默契的相视一笑，许多感情便在这种无言胜有声的时候，默然交流。

跟随在他们之后的双卫之一，“文判”杜奇，感慨道：“相交满天下，知音有几人？人生如能得一知己，夫复何憾？”

“憨虎”史大成不以为然道：“呀？老社，你怎么这么说？难道我和翔龙杜的众兄弟，就不是你的知己？”

杜奇故意捉弄道，“咱们是好兄弟，好哥们，可是你连我心里想些什么都不知道，怎么会是我的知己？”

史大成楞道：“我又不是你肚子里的蛔虫，当然不知道你现在在想些什么。”

小仙闻言，回首道：“史大叔，其实很简单，杜大叔现在心里在想：老史啊老史，你不是我的知己，自然不知道我心中所想，对不，杜大叔？”

杜奇呵呵轻笑道：“不愧是‘顽丐’，一猜就猜着啦！”

小天故作惊讶的瞄眼道：“哎哟！不简单呐！小仙，你几时变成杜大叔肚子里的蛔虫呀？”

众人哈哈大笑，小仙呷他一口，飞起墨竹抽向距离自己甚远的小天，小天对她扮个鬼脸，一夹马腹，泼拉泼拉往前跑去，将其他人甩在背后。

小仙不服气，大喝一声催马急追，两人两骑，便一前一后飞驰而去，扬起老高的烟尘，呛得随后的秦心影三人，挥手猛咳。

## 第八章

太阳一落，天就黑的快了。

野外四处，很突然的“即——”一声长响之后，夏蝉、雨蛙和一大

堆不知名的玩意儿“唧唧”、“咕咕！”、“叭叭！”凑热闹的齐声大鸣，大伙儿互不相让的比赛着，看看到底谁的嗓门比较大，比较有劲。

骤然而起的马蹄声，登时将这些夏虫的叫鸣给震散。

小天和小仙两人，此时正并骑急驰而来，只见两人全都是提气轻身，浮贴在马背上。

原来，两人为了减轻马的负担，使它跑得更快，故而各展绝技，拼命催马而驰，“也呼！”“也呼！”的叱喝声，不断出自两人口中，他们两人早就忘记了身后还有人在追。

直到，两人转过一个弯道，不处赫然数十骑，占住整个路面，正慢慢的放蹄溜马。

小天和小仙的蹄声，使得这批人转过头来，当他们看清来骑，竟是两个小鬼时，理也不理，让也不让，依旧逍遥自在的漫步而行。

小天豁然大叫：“让路呀！否则就要撞上啦！”

以双方的势子来说，的确小天他们收势比较困难，只要对方稍让一步，小天他们便可以轻易通过。

可是，这群人中，为首一名，身材高大，约有八尺，年纪五旬上下，虎臂熊腰，黑发如墨，漆黑油亮，五官端正，双目如电，充满杀气的中年人，不屑的冷哼一声，根本不将小天说的话当话。

彼此双方的距离，正急速的缩短，小仙见对方那副嚣张的嘴脸，火大的破口大骂道：“他爷爷的巴子，有种的别躲，谁怕谁来着！”

于是，她和小天两人更是举掌猛拍坐骑屁股，两人以狂飏般撞入对方阵中。

一阵凌厉的马嘶如啸，和着一阵“哎吆”“他妈的！”的乒哩乓呼声，飞快的两骑，撞翻不少人。

小天和小仙，却在马匹冲向对方的同时一口大鹏展翼，冲霄而起，数十个筋斗凌空翻滚，安稳的落回冲破对方人阵而出的马背上。

只是，此时他两人纵马而驰的雅兴被破坏，心情非常不爽，因而便停马卓立，面对这群即将倒楣的混球们：

原来阴暗的小径上，此刻因为月娘探头偷窥她脚底下发生什么事，忽然明亮起来，使双方都能很清楚的看见对方。

小仙见对方人马，俱是一式黄色劲装，头札同色头巾，腰配分水刺，便知道对方一定是同一组合的人物。

她缓缓开口问道：“你们那个破窑钻出来的虾兵蟹将？居然连好狗不挡路的道理都不懂，真他爷爷的没见识到家！”

对方人马闻言，一阵怒斥，其中一名，头大如斗，双眼细小，红鼻子，年约四旬的瘦子怒喝道：“大胆小子，居然敢口出狂言，难道不知道这是在尤门帮的地盘吗？竟然敢冲撞本帮帮主？”

小仙呵呵直笑和小天交换一眼，小天搓搓手，状似兴奋道：

“喔！原来你们就是龙门帮，太好了，这真叫巧呀！”

那名大头瘦子看小天那模样，以为小天 and 尤门帮熟识，于是略微放软口气，指着小天问道：“小子，你是何人？既然知道尤门帮大名，还不过来拜见！”

“拜见？呵呵……笑死人啦！哈哈……”

小天和小仙两人端坐马上，抱着肚子哈哈大笑，不时以手指着对方，

一副张狂至极，目中无人的样子。

小仙举着袖子，擦擦眼角的泪，故意转头问小天：“喂！兄弟，你刚才听到什么了没有？”

小天抹把脸呵呵笑道：“没有呀！我只听见一只疯狗在吠！”

龙门帮的人，闻言又是一阵怒喝骚动的漫骂，龙门帮帮主“翻江龙”纪无天，正是方才冷哼那名身材高大，目光戳刀的中年人。

他挥挥手，止住帮下弟子的叫喧。

纪无天神情冷漠道：“两位小兄弟，好像是冲着咱们尤门帮来的，是不？”

小天冷冷一哼道：“不错，错非你们是龙门帮，否则少爷岂会和你们这群挡道狗一般见识！”

“住口！”纪无天厉声道：“小子，别以为本帮主让你，是怕你，你再要口出恶言，本帮主马上取你性命！”

小天故做惊吓的摇着双手，颤声道：“哎！我怕怕……小仙，你怕不怕……”

小仙拍着胸脯道：“怕？本少爷的字典中没有‘怕’这个字，没关系，我给你靠，上去开打，你打输了我再上！”

小天不以为然道，“呀！你倒很会捡便宜，等我将他们打昏头，你就不用出手了是吧？”

两个人，你一言我一语，全当龙门帮的人为废物，不将他们放在眼中，气得“翻江尤”纪无天差点吐血。

只见他双眼溟目欲裂，指着小天怒道：“小子，我再问你一次，你究谈何人，为何跟本帮过不去？”

小仙看了纪无天一眼，“哼哼！”两声，神色做然道：“纪无天，在北六省的地盘上，你还真想自立为王呀？黄河上你那天打劫翔龙社的船只的事，已经犯啦！”

她一指小天，继续道：“你眼前这位小子，就是当今翔龙社魁首“玉面飞鹰”古天宇唯一的儿子，翔龙社的少当家‘玉面金童，古小天，你们还不快过来拜见！”

龙门帮的人一听到，眼前这位白衣儒衫，年仅十五的美少年，竟是近日来传言中，武功高强，代父打败“紫微宫”的翔龙社少当家古小天，不禁吓得“登登登！”连退三步。

“呛印”一声，有个胆小的仁兄，居然吓掉方才拔出来，作势要杀人的分水刺。

小天和悄悄用手肘一撞小仙，低声奇怪道：“喂！兄弟，我什么时候变成‘玉面金童’，我自己怎么不知道？”

小仙挥挥手，悄悄道，“笨！随便说说吓唬他们的啦！混江湖若没外号不称头，听我的没错！”

纪无天不愧一帮之主，在一阵怔忡，脸色骤变之后，马上恢复正常，深戳口气，强自镇定的悍然道：“哼！就凭你一句话，如何证明他就是古天宇的儿子，就算真的是，他又奈我何？”

“如果我说他是我儿子，是不是能让你服气一点，纪当家的，”不知何时！秦心影和双卫已经来到距龙门帮众人身后，约一丈远处。

秦心影勒住坐骑，端坐马背之上，神情淡然道：“至于，他能奈你

何……”她转头对小天道：“儿子，你是北地绿林盟主之主，如果有人冒犯了你爹的虎威，你说，该如何？”

小天目注纪无天，一扫方才脸上嘻笑怒骂的神情，冷漠道：“看他有没有勇气自杀，否则，我可以帮帮他！”

此时的小天，在刻意板起面孔之下，果然如乃父般，有股极其自然，不可言喻的成熟，隐隐散泛而出，使他俊美的俏脸，笼上一抹深速严酷的神采。

那模样，诚像小仙方才临时为他所取的外号“玉面金童”——一尊雕琢精美，宝相庄严的如来佛祖前的金童、玉女之一。

小天凛然的眼光，含成的神情，使得个性强悍的纪无天，忍不住打个寒颤，无名的恐惧，仿佛正顺着他的背脊骨往上爬，往上爬。

小天再次冷道：“纪当家的，你决定好怎么死没有？”

这句话，像支烧红的钟，深深刺入纪无天的心里，一个在北地打滚数十年，统领一帮弟兄的他，怎堪忍受？

怒极之下，纪无天恶向胆边生，一样子狂喊道：“弟兄们！给我狠杀，作掉他们！”

轰然应诺，龙门帮的人，分成两股，一边以纪无天为主，杀向前面的小天，一边以那个大头红鼻子的瘦子领头，扑向背后的秦心影和双卫。

二股人马，轻易的被小天 and 双卫接下，杀成一团，小仙便策骑自混战中通过，来到秦心影身边观战。

天上的月娘，看到她不想看、不该看的场面之后，轻轻拉上一片浮云做窗帘，遮住她的月亮。

于是，大地顿时又成了一片昏暗。

人影在黑暗中奔走叱喝，对小天而言，除了自己以外的人，都是敌人，动起手来一点顾忌都没有了。

只见“大慈大悲千手式”和拈花如意指”大开大合交互使用，掌凤如啸，指劲似箭，澎湃的向四处轰涌而出，登时，哀叫连声，凄凄惨惨。

反而，纪无天在黑暗中想攻杀小天，却时常被自己手下挡住，既怕误伤手下，只着对小天恨得牙痒痒，想杀之而后甘心，却只能看若自己手下一个个倒下，徒呼奈何！

至于双卫，更是如猛虎出笼，他二人早听小大说过黄河上的事件，对于和“紫微宫”搭上线，暗里向翔尤社下手的龙门帮，早就想教训他们了，如今碰巧遇上，下手更是毫不留情。

“文判卜杜奇的判官笔，“憨虎”史大成的大板斧，带着死神的召唤，泄向龙门帮众人。

那大头瘦子，自腰间撤下“链子枪”，拦住杜奇，两人均是稍活朋全；以轻灵斗轻灵，一时之间不分上下。

那就苦了其他龙门帮的陡子徒孙，原来，此次龙门帮主纪无天，是去让人家请客，故而只带一名堂主，就是那名“大头兄”林瓜谷，其余都是帮中充场面、跑龙套的小角色。

这些小角色，人数虽然有一、二十名之多，但怎堪能敌得住史太成的冲杀。

只见史太成板斧翻飞，所带起的银光，似把魂白幡的风动，每一次照面，俱将龙门帮徒开膛剖肚，或是拦腰斩成两截。

只听见一片鬼哭狼嚎，有人早就吓破了胆，四肢着地，连滚带爬的逃命而去。

纪无天蓦然长啸凌空，抖手飞出一支花旗火箭，“碰！”然在天空中炸开，燃起一团焰红，同时照亮四周。

藉着这团红光，纪无天看准小天立身处，一连十余个滚翻，挥着一柯缅甸刀，扑向小天，缅甸刀带着呼啸的流虹，一连七十六刀，淬然飞斩，目标正是小天。

小天左手“大慈大悲千手式”震翻三名龙门帮手下，见纪无天挥刀杀来，单足拄地，蓦然回旋，右手屈指修弹之后，双手同时如多臂罗刹，卷起层层打着旋儿的掌风，追着指劲，迎向纪无天的攻击。

“碰碰！”连响，登时飞沙走石，树摇人晃，纪无天的攻势，刀刀落空，反而被小天的掌风扫中，向左侧急旋三步，才告站稳。

直到此时，纪无天才真正相信，相信小天代父杀退“紫微宫”的传言，不再是传言，而是事实。

他悲哀的发觉，自己和小天在技击的功夫领域之中，竟是萤光与皓月的差别，而他还在江湖中，称雄道霸，开山立派二十余年，更在“翔龙社”这条强龙榻旁，酣睡二十余年。

如今，他知道，古天宇对他的龙门帮，并不是无力铲除，他竟然以为翔龙社对莫可奈何，这错的多高谱：多悲哀！

而这个突来的醒悟，只赖他的心，加速的沉至谷底。

手中缅甸刀怔旧飞侠的挑、劈、削、斩，但是，纪无天自己觉得，这缅甸刀竟与一条垂死的懒蛇一样无力无神。

暮然——

远处一阵长啸，又有百余条人影，持着熊熊火炬，像一条迄通宛延的火龙，快速的向着斗场而来。

小天豁然一百七十掌，逼开纪无天，震闲剩下仅存的四名龙门帮弟子，便收手而立，双手轻拢于袖中。

他淡然道：“纪当家的，看来你的儿郎们来支援你啦：只是不知道有没有用，希望你手下，还有一、两名顶用的人材才好。”

那边，杜奇和林瓜待两人交手近二百招，杜奇已然稳占上风，史大成也已经宰光其他龙门帮手下。

林瓜待乍闻长啸，心中大喜，知道是自家人来支援，便虚晃一招，脱出战圈，落身在纪无天身旁。

杜奇原来可以追击林瓜待，但是他却大方的放过林瓜待，让林瓜待多喘几口气，在他眼中，林瓜待的命，早已经向阎罗王注注册，要取随时可得。

纪无天环顾四周，除了他和林瓜徒孤伶伶的孤立小径之外，和他随行的二十四名手下，已经一个不剩，全部躺下。

他的心中，除了伤痛外，还有后悔，为什么？为什么自己要有恁般野心，想吃掉翔龙社？

如今，帮中弟兄虽然来援，但是，诚如小天方才所言，以龙门帮仅有二十名不到的高手，能赢得了小天他们五人吗？

还存其他百余名小角色，除了等着挨杀，能派得上用吗？只怕龙门帮要在今夜冰消瓦解，除名于江湖。

双卫护着秦心影和小仙来到小天身边，小仙竖起大拇指，赞道：“不是



盖的！哥们，真有你的！”

小无微微一笑，对众人道：“待会下手，尽量朝大角色狠杀，光伤害那些没啥武功的小角色，实在不算英雄。”

小天应话原本没有其他含意，但是却说得史大成老脸一红，因为他方才在都对着小角色下手。

他有些呐呐道：“少爷，我是因为没有对手，才向他们下手，不是故意找他们逞英雄……”

小天一愣，醒悟道：“史大叔，我不是特别指你，你别误会，我是看龙门帮来了那么多人，如果要将他们杀光，不是要杀的手酸？而且还会造下无边的杀孽，这样子很不好。”

秦心影点头道：“小天说的不错，杀人大多总不是好事，只要制服为首的人，其他小罗倭们就不成气候。”

小仙看着前方，呵呵憋笑道：“来啦！好戏又上场了！”

果然，一名年约七旬，身着黄袍，身躯略圆，头发银白，樟头鼠目，小鼻子小眼睛，看来上不得大台盘的人物，领先掠身而来，停在纪无天身边。

陆续的又有十余条人影飞落，在他们的指挥下，百余名龙门帮黄衣大汉，团团将小天他们五人围住。

纪无天恭敬的向那老者道：“师叔，无天无能，还得劳师叔大驾前来相援。”

纪无天的师叔，一摆衣袖，声似夜果，刺耳已极的问：“无天，对方是谁？”

纪无天略吸口气，道：“是翔龙社古天宇的老婆和儿子，以及他身边的左右双卫……”

小天见纪无天对那老者恭恭敬敬说话态度，不禁好奇道：“兄弟，你知不知道那个老家伙是谁？为什么纪无天要对他那般恭敬？”

小仙摇摇头道：“你若是问我江南一带的人物，必还比较熟。至于这个老怪物，我可不认识。”

杜奇道：“少爷，那老者是纪无天的师叔，人称‘魔刀’贾若冰，是江湖上，少数几个受魁首看重的敌人之一，魁首表示，贾若冰那一手刀法，已达登堂入室，堪为一代宗师的地步。尤其是他所用的那柄‘冷月刀’，更是一柄吹毛断发，削铁如泥的主刀，少爷，你可得小心一点！”

小天点点头，小仙接道：“看来，对方高手不少，咱们倒是先分配一下，免得待会儿大家抢生意！”

小天略一盘算，立刻道：“史大叔，徒会由你护青我娘，若非必要不得离开，杜大叔，你自己要挑几名对手？”

杜奇淡笑道：“一个是方才的老相好，那个大头呆，其他随便再来三个，我还应付得了。”

小天点头道：“好吧]你挑四个，还剩……八、九、十、十一、十二……还剩十二个，我挑那个魔刀和纪无天……”

“等等！”小仙阻止道，“你已经挑走魔刀，剩下纪无天应该归我，其他十一个人，咱们一人分一半，不就刚好，谁也不吃亏。”

敢情，小仙早已经计划好，上戏下吃亏。

“兀那臭小子！你们在嘀咕什么？出来个人答话！”魔刀贾若冰，不堪受人冷落，已经哇啦哇啦的叫战。

小仙却头也不抬，像赶苍蝇般挥挥手，大声回道：“去去去，别吵！少爷们在分配送你们上路的人选，你急什么？”

贾若冰虽然成名已有四十年：可是他的脾气和修养，并没有随着年岁的增加，而有所进展，他火爆的脾气，就和他的刀一样出名。

年过六旬的他，自来便是大霸天、大上皇，怎堪经得起小仙如此“调弄”？

于是，他怒喝一声，人如飘风，瞬间已经闪到小仙头顶，一抹冷芒，似是来自虚无，如鬼铄般无声无息的斩向小仙头颈，想要一刀砍下小仙的脑袋。

小仙忽然随着刀势倒掠，口中叫道：“喂！兄弟，你的生意！”

小仙人在倒掠之后，猛然振臂冲天，脱出贾若冰的刀势，迂自凌主扑向一旁的纪无天。

贾若冰一击未中，手腕粹翻，冷芒便诡异的爆开，如砸碎的水球，四射飞溅着追向小仙。

但是，另一抹如电的青自寒芒，便在此时自斜地里闪现，看似一次交击，却传来一阵密如骤雨的金铁交鸣，“叮当”声，不绝于耳，贾若冰飞射的二百一十刀，全部被小天以“泣血金匕”挡开。”

贾若冰略见惊讶，盯着小天，诧道：“你就是‘玉面飞鹰’古天宇的儿子，‘玉面金童’古小天？”

小天右手下垂，长抽掩住金匕，神情傲然已极道：“不错，正是你家少爷！”

贾若冰怒叱道：“小子无礼！”

小天冷哼道：“放屁！”

突兀的，二道寒光冷芒，不分先后，出自贾若冰和小天之手，两人不约而同动手抢攻，刹时间，双方已然交换二十六招。

随着他二人的开打，和小仙飞扑而至，举起墨竹抽向纪无天，双方再次展开了一场大混战。

只是，已换成了秦心影和史大成做壁上观，放心的为小天等人掠阵。

小天和小仙必须各自迎战六名对手，其中又有一名功力非凡，高手中的高手，压力不可谓不小，比较之下，杜奇那里就轻易多了。

于是，两人不约而同，采取“重点”攻击。

小仙凌空扑向纪无天头顶，口中戏谑道：“喂！纪当家的，你知不知道我是谁呀？”

话在说，手上却不怠慢，黑黝黝的墨竹，挟以强劲的力道，隐约带着轻啸之声，横切纪无天。

纪无天猛抬右腕，缅甸刀如蛇，淬然偏飞，贴着墨竹往下滑削，同时口中暴吼道：“小小叫化，还不配本帮主知道！”：

小仙暮然长啸入云，身形扶摇直上，长啸之后人在空中嘿然道：“纪无天，记清楚啦！”

打败你的是我‘顽丐，玉小仙，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叫化！”

说完，人已如巨星骤殒，墨竹带着“肺啡！”声响，似大蓬散落的流星雨般，直泄纪无天头顶。

纪无天乍闻“顽丐”二字，心中一凛，暗叫道：“老天，怎么会是他？”

小仙人在逍遥山庄，虽不常“出世”，但是一入江湖，就留下威名后才

回黄山，是江湖出名的顽皮、泼辣和刁钻小子，所以才被恭送“顽丐”的名号。

纪无天正心悸惹上这名小祖宗时，小仙的攻势已然临头，顾不得体面：他只有缅甸刀飞绕，硬封头上三尺，人如懒驴，侧地而滚，才堪堪逃出小仙当空的攻击。

“叮当！”声中，小仙身若棉絮，随风藉着墨竹和缅甸刀相触的轻微反弹之力，人又陡然飞升六尺余。

她见纪无天向右侧滚出，凌空一扭纤腰，身躯违反力道而突兀的向右折出，墨竹倏挥，如追打野狗般，“劈啦！”抽向纪无天。

大喝声中，龙门帮高手纷纷出手来援，三件兵器，一刀、双钩、短枪架住小仙的墨竹，猛然将小仙掀出丈外。

小仙落地，脚下倏点即进，墨竹抡起一排竹影，幻成扇面接三人，同时呵呵淀笑问道：“怎么才来你们三个？还差两个呢？”

小仙一瞟眼，正好看见另外二人正奔向秦心影立身之处。

她大喝一声，猛然振臂倒掠，抢身拦向二人道：“别跑，你们是我的份！”

这二人左右分闪，想躲避小仙的追击，但见小仙双足不动，上身蓦然晃晃，人就像孔雀开屏般，轻轻松松的阻住两人去路。

纪无天便在此时，偕同其余三名龙门帮堂主级的高手追来，六人一凑，同时狠命的杀向小仙。

小仙却呵呵满意笑道：“这才对嘛！你们六个是由我来料理，可别再乱跑啦！”

这那里像在拼命？简直是将纪无天他们，看做她办家家酒的对象。

纪无天好气又好笑，莫可奈何的挥着缅甸刀迎向小仙，他终于见识“顽丐”玉小仙，真个儿是人如其名。

另一边，小天 and 贾若冰的拼杀越见激烈，面对成名四十余年的“魔刀”，小天丝毫不敢大意。

只见金匕飞掠如电，弹射喷洒着，如星、如箭、如雨、如幻的各种光影，倾力应付这个自他离山迄今，所遇到最顽强的敌人。

暮地——

老而弥躁的贾若冰，身躯微微一顿，却突兀的晃成千百条，虚实互映，庸眈若雾的飘渺幻影，合罩而至！

小天倏然腾空而起，金匕滚旋飞绕，青芒吞吐穿射，刹时，在他周遭闪转出现，一团冷芒寒光交织而成闪烁的光球。

而这光球回泛的是恁般急快，数不清的光芒锐彩，似炸弹开花般，往四面八方爆裂，空气也被戳破似的尖厉哭啸。

顿时，如天颓地崩，日月无光，宇宙之间。仿佛只剩下虚幻如雾的人影和耀目刺眼的光球，接触是快速而惨烈的立见分晓。

“魔刀”贾若冰凄厉的狂豪着，身上那袭黄色长袍，片片飞舞，如风中黄蝶，只是每只黄蝶，俱是沾着点点血肉飘散于空。

突然——

贾若冰宛如遭受过度的刺激，诡异的趋向沉寂，浑身是血默然倒翻丈余，他只是脸色苍白，面无表情的站在丈外。细小但尖锐的双眼，沉定专注的凝视小天，任其浓稠的血点点坠滴于地，没有立时反扑。

他的神色，竟是那般冷静安详，隐隐流露着一股湛然的神光，如虔诚

的信徒，正向他的神询问“道”是什么？

这种反常的现象，使得原本要动手的龙门帮其余五名高手，怔忡的不明所以，握着兵刃楞在当场。

小天没有跟着追杀，他右手金匕斜指地面，目光冷静却谨慎；的反注“魔刀”贾若冰。

他脑中忽然闪过他和尚叔公曾经说过的一些话：“当你的敌人，形态突然变得怪异难测，绝非好事，因为他可能正准备着，倾力孤注一掷，做一次绝对厉害的扑杀。”

小天默运“金刚护体神功”，暗念着少林寺绝技中，鲜为人知的一记散手剑招“涅般妙心”口诀。

果然，贾若冰缓缓的，步逾千斤，一步一印的向小天逼来，他手中一向乍现修隐的“冷月刀”，此时随着他缓缓平伸的右臂，终于露出真面目。

那是一柄双刃微弯，尺余长，一寸宽，寒芒流烁，锋利无比的宝刀。

小天嘴唇紧抿，俊脸上一片肃杀，金匕双手端握胸口，匕尖指向贾若冰，两眼毫不稍瞬，定定的看着那柄令人闻之胆颤；视之命丧的“冷月刀”。

贾若冰举步一跨，宛如他本来就在那里般，于眨眼不到的时间来到小天面前，而他的冷月刀便以人眼不及追慑的快速，直插小天胸膛。

快！好快！那种快法，使“速度”已不成速度。

小天没料到贾若冰这刀会如此之快，他明明白白的看着冷用刀向他插来，感觉到刀锋所带起的寒意。

但他没有躲闪，因为他根本来不及闪躲，他不经大脑反应，金匕骤点，“当”乍急颤，准的不能再准，小天的金匕匕尖点中冷月刀刀尖，二点不足米粒大的刀尖相击着进出了火花。

金匕蓦闪，一条持刀的右臂“呼！”的，在一蓬喷洒的血雨中离肩飞脱。

“贾老前辈！”

“师叔呀！”

贾若冰没有任何惨嚎，只是不相信的盯着地上，那支原本在自己肩上，侍刀的右臂。

反而，龙门帮其他人和纪无大，发出惨烈的呼嚎。

“上！给我狠杀！”纪无大似疯了般，狂吼着拼命，想抢过小仙身边。

一阵轰诺，百余名龙门帮手下，挥着分水刺蜂拥向秦心影，史大成和挤斗中的杜奇、小仙、小天等人。

小仙见情形不妙，墨竹倏甩淬飞，棒化剑式，剑出誓无回，陡然化出六道锐利的剑气，直射六名对手心脏。

“哇！”然惨叫声中，围攻小仙的六人，除了纪无天躲过这必杀的一招，胸前被开出一道尺长的血口外，其余五人，俱是心口一个血洞，带着一生的遗憾，魂归西天。

贾若冰已被人扶下去，小天正以一敌五，对付五名堂主级人物，但是他周遭不时有大汉持分水刺偷袭，一时之间也难撂倒对方人马。

杜奇早在纪无天那一声“上！”的吼声中，判官笔点毙两名敌人，翻身落回秦心影身旁，和老搭档“憨虎”史大成一起保护魁首夫人。

所谓“蚁多咬死象”，虽然龙门帮这方面，蜀中已无大将，但是却以人数上的优势，攻杀小天等五人。

双卫的笔、斧齐飞，击毙不少人，但是仍是挡不住所有的龙门帮手下，

使得秦心影也陷入包围之中，此刻，她正身形飘逸的双掌翻飞，空手对付围杀她的龙门帮中人。

暮地——

小天大吼道，“纪无天，你非要让你的手下死光死绝吗？快叫他们住手！”

直到此时，小天仍不忍痛下杀手，他已经收起金匕，“干叶手”和“一指禅”交互使用，徒手对付这一般小角色。

纪无天双目尽赤，青筋暴浮，咬紧着牙关，闷声不哼，挥舞着缅甸刀，势如疯虎的和小仙拼命。

小仙粹然左旋，却又突兀的闪向右方，墨竹“肺附！”如狂涛巨浪，澎湃汹涌，呼啸着带劲风挤压向纪无天。

她亦大声吟道：“纪无天，你就甘心手下们牺牲吗？难道你不为他们的父母妻小想想吗？”

纪无天挥一百七十刀自四面八方汇向小仙，恨不得将她剁成肉泥。

在小仙回敬一百七十棒之后，他忽然腾空纵高七丈有余，凄厉道：“兄弟们，为龙门帮卖命的时候到啦！”

“是！”轰然的应喝，如七月的闷雷，震得听的人非常不爽。

小仙怒骂道：“他爷爷的，纪无天，你这个老混蛋，你不爱惜自家儿郎，难道我还怕杀人不成？”

长啸入云，小仙笔直上冲，手中墨竹直抛向天，空出双手，凌空推掌而出，如山的掌劲，扫中正待下落的纪无天，将俯得口中鲜血狂喷，飞跌出去，被一名年约四旬，瘦小如鼠，塌鼻子，面上一道刀疤的劲装汉子接住。

小仙凌空虚蹬，身形再度窜高，抓回正待落下的墨竹，一个滚翻，挥棒扑入龙门帮众之中，左掌右棒，杀得龙门帮众人溃不成军，哀叫连天。

小天暮地心一横，再度撤出金匕，洒着点点死亡的寒光，带起死神般的尖啸，截向对手中四名功力较强的大馆色。

“哇！”然修叫：四名堂主级人物，全部被金匕对穿成一个血窟窿，血如喷泉的飞摔毙命。

“呀！”一声短促的惊呼，出自秦心影口中。

小天蓦然回首，只见他娘脸色苍白，气喘膨嘘摇摇欲坠，手臂正泛着殷红。

“娘！”

“古妈妈！”

“夫人！”

由于秦心影的受伤，其余四人不约而同惊呼出口。

小天蓦地长啸如雷，身形陡飞如多臂魔袖，挥着金匕冲向他娘，凡他所过之处，莫不哀叫立响，残肢断臂天上地下四处飞射，鲜血纷飞喷洒满天宛如火焰，花花绿绿的肚肠，满地倾流。

触目所见，俱是死状凄厉的残骸，到处并溅着一堆堆、一滩滩失去人形的尸体，此时此地，就如同阿修罗地狱屠杀场重现。

惨！不是普通的惨！

小天和小仙同时飞身赶到秦心影身边。小天金匕倏扬，十二条持分水刺砍下的手臂蹶它主子的身体分家。

小仙正好一把抱住昏绝的秦心影。

杜奇一身是血，披头散发也冲到小仙身边，急风道：“快，护心丹！”

小仙闻言急忙伸手，自秦心影怀中取出药瓶，倒出一粒丹丸喂入秦心影口中。

史大成更是狂啸如虎；大板斧见影不见形的猛烈飞斩，追杀着四处逃窜的龙门帮残兵剩将。

他口中怒然狂吼道：“我砍！我砍！我砍！我砍死你们这群兔崽子、龟孙子咏工八羔子！”

人影四处在奔逃飞掠，不同的面孔上有着相同的恐惧，死亡的阴影在他们的眸中闪烁，过多的惊惶出自嘶哑的喉咙。

临死的挣扎，是那么的短暂无奈，人的生命就像此时抛做落地，恹恹一息的火把，随时会有熄灭的可能。

史大成的悲愤是可以想像的，他奉命保护魁首夫人，却失职致使夫人受伤，憨实忠心的他，正承担着失责的无形压力，使他状似疯狂的想杀尽龙门帮所有的人。

秦心影在服下“护心丹”后，悠悠转醒，当她看到史大成狂怒的模样，虚弱的对杜奇道：“杜奇，叫大成住手！”

杜奇恭应一声，飞身纵向史大成，大叫道：“老史，夫人要你住手！”

史大成机令令一颤，回过神来，急忙倒提着大板斧，奔向秦心影跟前，“扑通！”一声，如山的身躯登时矮下半截。

他跪在地上哑声干号道：“夫人！大成无能，没有护卫好夫人，大成该死，请夫人责罚。”

此时，天已过三更，激烈的混战在龙门帮的溃败下停止。

小天半跪在他娘身边，和小仙一起细心的扶坐起秦心影，并没有阻止龙门帮手救治伤亡。

秦心影苍白的脸上，浮现一抹淡淡的微笑道：“大成，我是因为连日奔波赶路，身体过于疲倦，才引起病发，并非被龙门帮的小辈所伤，你有何失职？要罚什么？”

史大成却死心眼道：“但是少爷交代，要大成不可轻易离开夫人，若不是大成离开，夫人也不必和那些小辈动手，自然不致于发病。”

秦心影微微一晒，笑道：“大成，你真是憨啊，我罚你不许再提此事，不可以怪罪自己，还有，不准再跪在地上，起来。”

史大成听话的站起身来，傻楞楞的道：“我本来就憨嘛”大家不都叫我‘憨虎’？”

这话说的让其他几人，忍俊不住呵呵直笑。

杜奇摇着头，憨笑道：“老史呀！我可真是服了你啦！你还真他妈的有够憨！”

史大成瞪他一眼，却又呵呵呆笑两声，略微不好意思的用手搔挠头发。

秦心影略略用力，在小仙的扶持下站起来。

小天紧张的关心道：“娘，你没事吗？”

秦心影点点头，问他：“小天，你打算如何处理这事的善后？”她可是有心想考考小天，看看小天处事的能力如何。

小天皱眉道：“我是很想放纪无天一马，可是，却不能因此而弱了翔龙社的名头。”

秦心影不说话，小天豁然道：“算了，娘，咱们先过去再说。”

秦心影仍是没有意见，在小天和小仙的扶持下，步向受伤的纪无天和贾若冰。

龙门帮所剩无几的一些手下，在那名脸上有刀疤的堂主率领下，紧张的握兵刃，守护在纪无天和贾若冰他们身前。

小天他们视若无睹，直到距离纪无天等人约有一丈之遥才停脚步站定。

小天瞪着脸色苍白，嘴巴依旧挂着血丝的纪无天，口中冷冷道：“纪无天，早在混战之前，我就要你住手，而你一帮之主，竟然不但不知爱护手下的性命，反要他们为你个人一点点虚荣的自尊，牺牲掉可贵的性命，你于心何忍？”

如今，你失去手下的生命，又挣得什么呢？你有没有想过，因为你这错误的决定，不但使那些原本前途光明的手下；提前到阴司地府报到？

而且，龙门帮一灭，会有多少靠你吃饭的人，要沦落江湖，做一个无根无家的孤魂野鬼，在别人的鄙视下过日子？而这些原本都是可以避免的！”

纪无天被小天这一番话，惊的冷汗直流，脸色数变，他何曾不知道，人在江湖，一朝失势之后；那种可悲的惨状、真是比做条野狗还不如。

小天看他脸色如然，继续说道：“老实说，你龙门帮立帮在北六省，虽然不归翔龙社统治，但是，总得看在，人不亲土亲的份上，胳膊时朝里弯，多和翔龙社亲近才对可是你偏要会抱‘紫微宫’的大腿，拍他们马屁。

现在，紫微宫一缩头，你又存什么好处？只有落得个里外不是人，我若不按江湖规矩处置龙门帮，只怕以后北六省里大小帮派，不服气的人就学你，来上一次造反，翔龙社不就要头大了？

可是，若杀掉你，灭去龙门帮，你那徒子徒孙怎么办？我总是不忍心叫他们以后活不下去；纪无天，你真是个找麻烦的老混蛋，老迷糊蛋呐！”

纪无天听小天话中有话，颇有转圆的余地，生机一现的希望，使他原本无神的眸子，为之一亮。

他心怀忐忑的软声道：“古少爷，诚如你所言，我死不足惜，可是我希望你能看在龙门帮老少五百余口，生活不易的份上，既往不究，放过龙门帮上下，我愿意用自己的生命，换得龙门帮全帮的生机。”

“帮主！”龙门帮众人，不由得脱口惊呼。

纪无天挥挥手，阻止他们道：“古少爷说的不错，因为我的错误决定，已经牺牲不少弟兄的生命，我必须承担这个责任。”

贾若冰微弱的嘶哑道：“无天，当初是我怂恿你和紫微宫联手，我原以为古天宇是浪得虚名，翔龙社不算什么，所以才鼓励你取而代之。

加今，唉！光看古天宇他儿子，他所拥有的一身武学和处世胸怀，就可以知道古天宇并非泛泛之辈，龙门帮今日的失败；应该由我负全部的责任。”

小仙心里暗想：“原来如此，老东西人老心不老；野心可大得很！”她瞄着小天，正巧小天也对她眨眨眼。

杜奇冷哼道：“只凭龙门帮上下千人不到。和一柄魔刀，就想取代翔龙社的地位，你们未免太自不量力！”

那名疤脸堂主急急道：“帮主，贾老，你们这是干啥？当初要和紫微宫联手之事，是帮中各堂、舵主共同决定赞同，你们俩何苦自揽责任？”

龙门帮成立至今，二十六年来，全靠帮主和贾老维持，才有今天的局面，就算流落江湖，大伙儿一并承担就是，怎么能说是谁的责任！”

其余龙门帮手下：同时纷纷表示相同伪意见，劝慰纪无天和贾若冰两人。

小天重重干咳一声，唤回龙门帮等人的注意，他笑嘻嘻道：

“各位，你们全帮上下果真是有情有意，无怪乎你们想取代翔龙社的地位，就某一方面来说，龙门帮的确是够资格了！”

蓦地——

小天倏然变脸冷道：“我开始在想，是不是彻底消灭龙门帮，对翔龙社比较有利一点。”

这话，提醒在场龙门帮所有的人，敌人还没有决定怎么处治他们，他们却开始乐观，如果小天将他们全部宰掉；再挥兵龙门帮，的确是既安全又干脆的做法。

纪无天深怕小天翻脸无情，真个儿彻底除会龙门帮，他急忙道：“古少爷，你且息怒，不知你的打算如何？”

“我打算如何？”小无故做冷漠道：“我想还是谈谈，纪当家的，你打算如何比较实际一点？你是不是想牺牲自己以后，让龙门帮其他人化悲债为力量、励精图治，再等机会取代翔龙社？”

纪无天保证道：“不不！我保证龙门帮从此服从翔龙社！”

小天一翻服，仰天而视，道：“可是你着死了，你的保证不就跟放屁一样，噗！一声就没啦！”

说着，小天还用右手比了个没有的姿势，若非此刻时候不对，连纪无天都想哈哈一笑。

小仙此时敲着边鼓道：“那很简单嘛！纪老板不死、不就没事啦！由他自己看着手下守着诺言，不就啥屁事都没啦！”

秦心影看着两人 - 搭一档，心中忖道：“这两个小鬼，还真会演戏、明明是 小天已经决定好如何处置龙门帮，却非要纪无天自己说出口。”

小天“喔”的一声，故意问道：“纪当家的，你觉得呢？是不是请你守着保证，会比较有效一点？”

纪无天再笨，也明白小天的意思，他此时忍不住激动道：“古少爷，纪无天先谢过你的宽宏大量，皇天后土明鉴，我纪无天在此立誓，从今以后，只要龙门帮存在的一天，永远服膺翔龙社的领导，做为翔龙社所属，永不背叛，如有违誓言，让天毁我龙门帮，而纪无天永世不得超生，并且，从此以后，凡龙门帮一切的买卖营生，半数所得交予翔龙社，以明主从关系。”

小天没想到纪无天会当天立誓，如此大的收获，是在他意料之外——

他一楞之后，豁然大笑，高兴道：“纪当家的，你又何需如此，其实只要大家做个朋友，有事时相互照应就可以啦！”

纪无天郑重道：“古少爷，以我的作为，你有充份的理由可以灭掉龙门帮，你不但没有，甚至连我也一并恕过；你能有此种胸襟，龙门帮还有什么不服？我既已当天立誓，你总不能让载违反誓言吧？”

小天无奈道：“好吧！可是这种正经的大事，你得和我爹去谈，我可不能随便作主，这样子吧！你也得料理手下故伤亡，半个月后，再请你上一次盘龙岭，可以吗？”

纪无天道：“当然，这事理当由我亲自禀明古盟主，半个月后，我会带加盟书和买卖花册在盘龙岭，晋见古盟主。”

此时；天际即将破晓，东方渐渐露出一片曙光，各种早起的鸟儿，争



相叫个不停。

小天放眼四周，看着一地的血污狼籍，遗憾道：“纪当家的，很抱歉伤了你那么多手下。”

纪无天怔忡的看向四周，他略带感伤黯然道：“唉！古少爷，你无须自责，我才是该为这场杀伐负全责的人，若是我能听你的劝止，即早收手，也不会令儿郎们，做这种不必要的牺牲。”

小仙有些感慨的暗想：“为什么到现在才想通？对已经成为事实的事情，后悔又有什么用呢？”

天大亮了，昨夜的血战，此时在晨光下看来更见触目惊心，小天等人找回马匹之后，认蹬上马，向纪无天和贾若冰他们告辞。

伫立在自家儿郎尸体堆中的纪无天，送走小天他们，却送不走盘绕在心头那股莫名的惆怅。

小天怕他娘太过疲倦，所以一路来放松马缰，任马儿自己慢慢的踏蹄而行。

沿着黄土小道，小天手搭凉棚的向前眺望，黄泥道上仍是黄泥，就是看不见一处休息的地方。

他微现不耐的问：“杜大叔，还有多久，才能到达休息的地方？怎么这条路和咱们来时的不同呢？”

领先而行的杜奇闻言回过头来，恭谨的回答道：“少爷，这条路是和咱们来时不一体，比较远些，但是路途平坦，好走多啦！少爷你累了吗？”

小天擦把汗道：“不是我累，而是天这么热，我怕娘她受不了。”

秦心影听到这话，心中暖和舒泰的不得了，她轻笑道：“傻孩子，娘没有你想象的那般娇贵。”

小天不以为然道：“娘，你身体不适宜劳累，应该找个地方好好休息，反正爹在岭上有大夫照顾，咱们晚个一，两天回去，没有影响的，你可不能再累倒呀！”

小仙猛点头道：“对对对，我赞成，古妈妈，你是需要休息休息，昨夜称可差点把我们吓个半死，”

杜奇亦附和道：“属下知道在前面不远的石楼庄，有咱们的堂口，夫人到那里休息吧！”

拗不过众人的要求，秦心影只好点头答应：

有个目标，赶起路来带劲多了，连马儿都像知道快要有地方休息，不自觉的加快速度，“得得！”的慢跑起来。

小仙忽然想起似的问道：“对了；我说兄弟，刚才你在骂纪无天时，真是淋漓痛快，那些话是谁教你的？”

小天莫名其妙道：“什么话谁教的？”

小仙比手划脚道：“就是那什么爱护手下生命啦！还有什么流落江湖傻孤魂野鬼等等，那些话嘛！”

小天恍然大悟道：“喔！那些呀！当然是我爹教的。”

“你爹！”小仙奇怪的道：“你不是才出生就进少林寺吗？你爹怎么教你？”

小天找到机会，嘿嘿笑道：“笨呐！我在少林寺，我爹不能写信给我吗？谁规定要见得到面才能教儿子？”

小仙呵呵傻笑两声，挠挠那头乱发道，“也对喔！真难得有机会让你骂

我笨，可是古老爸怎么会和你谈这些呢？”

小天便脸上绽开一抹回忆的微笑道：“我记得我五岁时，有一次听到寸个俗家师叔在谈翔龙社的事，他突然对我说，翔龙社魁首旁名满江湖的玉面飞鹰，古天宇就是我爹，我才傻楞楞的知道，原来自己有爹，也有娘。

于是；我就写了一封信，托那个师叔替我送给爹和娘，从那以后，爹每个月最少会给我一封信，我生日时，他也会托人带东西给我。”

秦心影眸中隐含泪痕道：“是呀！我还记得第一次接到你的信时，你爹紧握着那封信，呐呐的对我说：‘小影；咱们的儿子会写信啦！’，那一天，他从早到晚都不太对劲，一直没告诉我，你在信中说些什么。”

小天脸上，竟然泛起一抹不好意思的潮红，他低声道：“没写什么啦！只是骂爹爹好狠心，居然不要儿子。”

秦心影一愣，讶然道：“你真的这么写？”

小天点点头，却急忙辩白道：“可是后来爹口信之后、我知道错怪爹啦！就写信向他认错。”

秦心影爱怜的看着儿子道，“真搞不修你们父子俩；这事我居然一直不知道，你爹信上都和你说了些什么？”

“爹说因为我的体质特殊，所以送我至少林寺练功。”

小天茫然看着远方，沉醉在回忆中道：“至于详细的原因，等我练成易筋经，回到盘龙岭后再告诉我，还有娘身体不好，他因为社中事情较忙，所以不能来看我，要我专心练功，不要因为心神不定，在练功时伤害自己，还有好多好多。”

顿了一顿，他哑然一笑，继续回忆道：“像爹在我六岁时，开始传我‘无相神剑’的心法口诀，十岁时告诉我社里发生的大事。以及他的处理态度和方法，十二岁时问我对事情的看法，还有纠正我一些错误。

后来，我陆续自其他俗家师叔伯和师兄弟那里，打探更多有关爹的事，我好骄傲自己是玉面飞鹰古无宇的儿子，我好想早点和爹见面，所以拼命苦练易筋经，和其他少林武学，总算提前两年出师啦！”

小仙听得咋舌叹道：“妈妈咪呀！真是不简单、难怪你那么早熟，原来古老爸早就有计划的培养你嘛！”

小天得意的瞄眼道：“怎样？你羡慕还是嫉妒？”

小仙拱手道：“佩服，佩服，我是佩服得不得了、了不得、只是很奇怪也！”

小天不明到：“什么？”

小仙看他一眼，故做不解道：“古老爸这么有心的教育你，你...好象...不很长进嘛！”

小天双肩一摆，人已经飞坐在小仙背后，双后捏着她脖子：“说什么？嗯——？”

小仙伸长舌头，大叫道：“我话还没说嘛！不很长进下面是，和我一样，所以咱们才会混在一起啦！”

小天满意的放手，再次飞身坐回自己的马匹上，他嘿嘿笑道：“这还差不多！”

小仙瞪着他，用手搓着脖子道：“羞羞脸，每次都是大欺小，神个什么气，也-----”说完还对他扮个大鬼脸，一夹马腹泼拉而去。

其他回人忍不住为小仙这个孩子气的举动哑然失笑，秦心影微笑道：“小天，一以后要让着小仙一点，尤其不可以对他动手动脚。”

小天不以为意道：“哥们嘛！有什么关系！”

秦心影笑道：“娘说不可以，就是不可以，那来那么多废话，难下成你爹在信里教你不听我的话？”

小天吐吐舌头，撇着嘴道：“才没有！娘不可以误会爹喔！”说着，他急忙策马泄向他的“哥们”——小仙。

秦心影瞧着两人在前方打打闹闹，不禁泛起一个会心的微笑。

小天等一行五人五骑，回转盘龙岭时，已是在离开盘龙岭十天之后。

五人不过刚踏进蜿蜒向盘龙岭的那条大道、道路两旁已经窜起一溜艳红的火箭。

紧接着忽然万鼓齐响，“咯哆！”低沉而有节雾的鼓声，震撼着人心，使人有股热浪澎湃的应和感。

这鼓声，便是通知“翔龙社”上下，魁首或魁首夫人回山的消息，代表着无限的崇敬和威仪。

五人一到岭下，那一大片松柏林前，已经赫然驰来多人。

来人正是三阁阁主领着翔龙社社里儿郎，前来迎接魁首夫人和少爷。

双卫在见到三阁阁主前来时，已经自动策马转到吵天、小仙和秦心影三人身后，而小仙颇为识相的退后一步，跟在小天后面。

三阁阁主抛鞍下马，领着众儿郎单膝点地，请安道：“耀日阁、新月阁、铁血阁，率所属弟兄恭迎夫人、少爷！”

秦心影连忙道：“三位阁主请起，弟兄们请起！”

三位阁主起身之后，重新上马，策骑跟在秦心影和小天身边。

新月阁阁主“胖弥勒”邱莫愁扯着大嗓门，问遁：“夫人，可是得到了‘千年九心火兰’？”

“见血刀”冷剑魂，以他一贯的冷漠表情、消位邱莫愁道：“胖子，人家说胖的人脑筋比较痴笨，看来可真没说错，若没有得到

‘千年九心火兰’，你想夫人和少爷会回来吗？你尽问些废话干什么？”

邱莫愁一听，不是味道，便哇啦啦大叫道：“哎！俺说冷鬼呀！俺是那罪得你，要你没事找俺的碴？”

冷剑魂淡然道：“你的嘴喜欢讲废话，我的耳朵还不愿意听。”

邱莫愁不甘示弱道：“不愿意听，你有本事将耳朵关起来呀！干啥和我过不去？”

冷剑魂略略牵动嘴角，算是笑了一下道：“我高兴！”

邱莫愁被他气得一肚子大便，硬是发作不出来，只能恨恨的

“哼！”了一声，不去理会他。

翔龙社上下，没有人不知道这两位阁主喜欢斗嘴，早就习以为常，倒是小天和小仙两人第一次见识，不禁都有趣的张大眼睛看着两人。

小仙见邱莫愁不说话，忍不住催促道：“继续呀！邱大叔，你怎么不说了？正精彩也！”

邱莫愁有些哭笑不得，气苦道：“说什么？俺能说什么？”

小仙指点道：“你可以说‘俺就喜欢讲废话，专门讲给废人听！’”

邱莫愁一拍秃头，嘿嘿笑道：“对，喂！冷鬼，俺就是喜欢讲废话，专门讲给你这个废人听，如何？”

冷剑魂苦笑着，不知如何回答。

小天凑趣着指点道：“冷叔，你回说：‘我有好耳朵，听不见讲废话的

废人放废屁！’。”

小仙嗤道：“既然听不见，又何必有那么多废竟见？”

小天嘿嘿挑逗道：“我高兴，我喜欢，怎么样？”

“怎么样？”小仙突然发难道：“我揍人！”

说着，举起墨竹，兜头抽向小天。

小天一带马缰后左侧抡出，笑道，“揍人？你揍得到吗？”

小仙噤然催马冲向小天道：“揍了你就知道！”

两个人便骑在马背上，在松柏林里追逐开来，每当小仙正要打到小天时，总是被小天险险的闪开。

小仙一火大，干脆弃马而起，飞扑向小天，小天一急，也只好离鞍凌空而起，两人就从马上追到马下。

离开马背，身形更易施展，就看见小仙高举着墨竹，在小天背后紧追不舍，而小天轻功略胜一筹；下时绕着树，对小仙扮鬼脸。

邱莫愁看得傻眼道：“到底是谁在斗嘴？怎么他们两个追开来了呢？”

冷剑魂难得份呵呵轻笑道：“咱们正主儿还在这里，他们两人就在那里开打起来，没搞错？”

“哈哈……”众人忍不住哄然而笑。

小仙依旧在笑声中追打小天，对她而言，想办法揍上小天一棒才是重要的“正事。”

## 第九章

“摘星阁”中，古天宇仍是昏睡在那张有着层层垂幄的床之中。

他那张和小天几乎完全相同的脸上，除了多出一份历尽沧桑的成熟，以及岁月目仁的轻微痕迹之外，此时还有一抹悻人的防青和诡异的惨白。

秦心影挥退守护的大夫；伸出春葱似，柔若无骨，白滑细嫩的纤纤玉指，轻搭着自己丈夫的腕脉，仔细的为古天宇把脉。

小天、小仙和双卫也陪伴在这间不算挺大，但布置极为高雅朴实的寝居之内，三阁阁主，照旧守候在寝居外的小厅，静待佳音。

“憨虎”史大成，像小山一样的庞大身躯，正如一尊门神般，抱着双臂稳稳的耸立在寝居门前。

“文判”杜奇，背着双手来回暄在史大成面前三尺附近。

小天被一股不知名的紧张缠绕在心头，使他偎在他娘的身旁，目不转睛的盯着他娘的一举一动。

只有小仙，好像有些无聊的坐在黑漆书桌前，玩弄燃着紫丁香花瓣的那方白玉小鼎。

室中的气氛很沉静，秦心影放下丈夫的手，不如不觉的轻叹一声，声音在此时，显得突兀而感伤。

小天的心“噗通”一跳，乍停三秒，他瞪大眼睛，憋住一口气，呐呐问道：“娘，怎么啦？是不是爹他……”

秦心影稍楞之后，抬头轻笑道：“傻孩子，你想到那里去？你爹他的病情很稳定，有了千年九心火兰，一定可以医好你爹。”

“哦！”小天噓口气道：“娘，那你方才叹什么气呢？真是吓我一大跳。”

秦心影有些好笑道：“娘是在感慨，为什么江湖之中，就有那么多野心勃勃的人？像你爹好好的经营翔龙社，既不招人，也不惹人，结果仍是莫名其妙的受伤中毒，江湖饭的确是不好吃。”

小仙和小天至今还没这种体会，不知道是不是真的如此，双卫有些感慨，但是不敢置喙。

“一时之间，室内又沉默下来。”

秦心影并没有让自己沈溺于感伤太久，她吩咐道：“杜奇，将我的药箱提来，准备替魁首治病。”

杜奇闻言，恭敬的应声“是！”，便打开冰花格子门扉，往小厅而去。

小天兴致勃勃道：“娘，待会儿要不要我帮忙，我正好可以顺便学上几手。”

“顺便？”秦心影瞪他一眼，道：“你想得美，待你爹的病好了以后，你得给我乖乖的学学为娘这上身无人可及的医术，免得弱了你外公‘怪医’，和你娘‘女华陀’的名头！”

小天吐吐舌头，瞟眼看向小仙，好像在说：“我的天呀！我娘真不知道谦虚，这下我准惨啦！”

小仙也对他眨眼睛，呵呵轻笑，颇有幸灾乐祸的味道。

秦心影有趣的看着他们俩，口中笑叱道：“小天，少在那儿装鬼脸，还不过来帮忙为娘的，将你爹扶坐起来，待会儿你爹服药之后，你便以你的内力，助你爹把药性催开。”

小天依言扶起古天宇，自己盘坐在他爹身后，才刚做定，杜奇已经提着一个方箱子走进来，他将方箱放在小仙所倚着的那张书桌上。

秦心影莲步轻移，走到桌前，打开方箱盖子，刹时，一股浓烈但不呛人的药香，弥漫满屋。

小仙皱着小巧可爱的俏鼻子，轻嗅两下，赞道：“好香，古妈妈，这药箱子里，大概都放着一些特级灵药吧？”

秦心影微微一笑道：“不错，不过不许你打这里面东西的主意，这些是备用品，古妈妈另外替你调些好药，做你玩命的救命丹！”

小仙挠搔乱发；嘿嘿干笑两声，尴尬地道：“别这样子嘛；古妈妈，我又没有说什么。”

秦心影黠诘的斜睨小仙，逗笑过：“就是趁你没说，先声明才有效，等你开口时，我就没法子拒绝啦！”

小仙呵呵直笑、并不答话，看来她是默认，她心中不禁暗赞：

“高，真高！居然猜得出我心中打的主意，真不愧是古妈妈。”

秦心影自药箱中取出一副玉杵和玉钵，再自怀中掏出一个小紫玉瓶，瓶中正是放着她们在火焰山辛苦得来的“千年九心火兰果”。

她倾出一位兰实；将它放在钵内捣成粉状，然后倒入一个银碗中，又从药箱里瘳出一支长瓶纤腰玉瓶。

秦心影拔开瓶塞，登时满室清香，她便将带着槽香的流质透明液体倒进银碗，和灸兰实的粉末混合。

双卫紧守着房门，小天和小仙两人，都伸长脖子，感兴趣的看着秦心影“变戏法”。

秦心影端起饭碗，用一支银汤匙，缓缓扼拌着银碗里的东西，此时室

内的香味更强烈，令人闻后，脑筋为之一醒，精神更易集中。

直到碗里的东西，变成半流质的红色们状物，才坐在榻前，要小天扶正他爹，捏开古天宇的牙关，一匙一匙的喂着他吃下她精心调制的药物。

待喂完药后，秦心影纤手急招，数枚金针赫然进入她手中，她迅速吩咐道：“小天，运功，快！”

于是，小天不敢怠慢，抱元守一，右手覆在他爹百会穴上，左手抵住灵台穴，他那一身澎湃汹涌，无尽无垠的浩然内力，便顺着手掌导入古天宇体内。

盍奈时间过后，小天感觉到他爹原本奇寒如冰的身躯，渐渐恢复暖和，他正在输入的内力，彼一股发自他爹体内的力量引导向他老爹的周身百骸。

只是，一个循环之后，那股力量突然反震，震松小天贴在他爹身上的双手，同时切断小天正在输送的内力。

小天知道是古天宇已经清醒，可以自己运功催化药力，不愿他多浪费体力、于是便收手，盘做自顾自的调息一番。

由于小天的内力天生，又经易筋经的调节输导，所以可以生生不息；使得他方才消耗的体力，马上恢复。

小天很小心离开锦榻，下床站在一旁为他爹护法。

只见此时古天宇满身笼罩在水雾之中，好像坐在蒸笼上一样，如雨的汗水，正从古天宇的全身上下溢出，湿透他一身的衣服，同时湿透床上被褥锦。

渐渐的，笼罩着古天宇的雾气慢慢淡去。

此时，可以很清楚的发现，原本他脸上那抹黯青和惨白，都已经消逝，被另一抹健康的红润所取代。

古天宇再次功行十二周天，雾散汗止，他也缓级睁开那双明亮透澈，精光闪耀的眸子。

他第一眼所见，是一张和他极为相似的俊脸，正凑在他眼前不到一尺的地方，睁大眼看着他。

古天宇便静静的和小天对看着，他仔细打量着离别十五年的儿子，这个他自十年前，便开始经由书信接触教导的儿子。

小天也打量着他老爸，这个赐他血肉身躯，教他武功见识，但他只匆匆见着一眼的者爸。

古天宇慢慢扬起嘴角，一抹深邃但愉快的微笑、出现在他脸上、眼中，小天不自觉的跟着泛起一抹金童也似，纯真无比的笑容。

不知是谁先伸手，只听到“爹！”“小天！”同时响起的欢叫声，父子俩已经贤紧相拥在一起。

三阁阁主闻声，推门抢入房中，他们看到的是，向来冷静沉着的魁首，拥着儿子，强忍着急欲滴落的泪水。

双卫有些发呆的看着这一幕“舔犊情深”，秦心影举袖拭泪，小仙水汪汪的大眼睛，正溢满晶莹的泪珠。

三阁阁主皆仁足在门口，他们不敢也不愿破坏此时充满感情的这一刹那。

多年的铁血生涩，试古天宇很快的找回自制力，强吸口气，他抑制住内心激动如狂涛的感情。

只见他缓缓推开儿子，对小天那张涕泪纵横的大花脸，轻轻道：“儿子，

欢迎你回来！”

小天的花脸上有着大多的兴奋和激动，他一抹大花脸，露出一个略带傻气的咧嘴笑容：“呀！”大叫一声，小天快乐的双脚一蹬，人如巨炮冲天。

“碰！”然震响，夹杂着破瓦残砖，灰尘满天、小天已然撞破

“摘星阁”的屋顶，直冲蓝天。

在半空中，连连滚翻，同时不住的伸手蹬脚，忘情的大叫道：

“好高兴喔！我好高兴喔！”

室内众人，在一楞之后全都仰起头，自被小天冲破的洞中望出去，看着小天激动的在空中发泄。

就在小天凌空力竭，身如鸿毛飘然自破洞落回屋内的同时，暮地-----

“哈哈……”古天宇已经下床，搂着爱妻昂首放声大笑。

笑声隆隆，传扬千里，震得屋顶破洞处，又是一阵落瓦残砖、灰尘掉落下来。

他高兴，他真的高兴，他得意，他当然得意！

有子如此，此生已足，夫复付求？天下有几个做老子的，能够和他一样，有这么一个值得他骄傲的儿子！

盘龙岭，翔龙社总堂口，凌霄楼下的“龙魂厅”里，一张巨大的黑色大理石长方桌，沉稳端正的置于大厅正中。

桌边左右各一排紫檀嵌白玉石太师椅，两两相向，一共二十张，此时，每张椅子上都正襟危坐着一个人。

大理石长桌前，不到七尺的距离，垒起三级石阶，附上靠近大厅尽头处：一张铺着黄斑床皮豹大罗圈椅，古天宇面无表情的深坐其中。

在他左侧，小天坐在一张样式相同，但是稍微小些，同样铺有虎皮的圆椅上，眨着如星的双眸，带着一抹淡淡的笑意，有趣的注视眼前盛会。

在他父子俩背后墙上；挂有一幅丈余长，四尺宽的巨型墨画，绘着“翔龙腾空行云图”。

张牙舞爪的飞天巨尤，栩栩如生，仿佛就要破纸而出，乘风归去，端得是气势磅礴，雄浑豪壮。

双卫两人，正一左一右，站立于古天宇与小天俩的身后。

眼前，“翔龙社”在召开临时性大会。

与会者，除了三阁阁主，还有“翔龙社”分派驻扎在外地的各个“大首脑”。

古天宇利用此次大会，了解此次“紫微宫”的偷袭，对翔龙社造成多大的损伤，及在江湖上引发些什么样的新情况。

同时他也借机将自己的儿子，介绍给所有的高阶层属下认识。

此时，正值洛阳一带凶大首脑“双飞斧，刁昌为站起来说话：“...此时咱们的堂口‘龙威镖行’负责运送一批红货时，会在黄河上，遭到由紫微宫收买的杀手‘问天叟’阴啸率领龙门帮手下前往阻劫。

正巧，遇上丐帮小长老相助，始得以顺利完成任务，并免去全部的损失和伤亡。

古天宇点点头，要刁昌为坐下。

他漠然冷声道：“龙门帮越来越张狂，居然吃里爬外，敢拈咱们的龙须，他们是不想在北地继续朝下混？”

小天闻言，急忙插口道：“爹，我有件事想何你禀告，是关于龙门帮的

事。”

古天宇侧过头看着儿子，淡然道：“你说！”

小天当下，将前些日子与龙门帮狭路相逢的事，一五一十，点滴不漏的说出来；尤其是关于纪无天立誓那段，他一边说，一边偷看着老爸的脸上，不知道他爹会不会怪他处事不当。

古天宇双眼微闰，依旧面无表情的听着小天的叙述。

倒是阶下的三位阁主、十六名大首脑，听得为之动容，对自家少爷又敬又佩，暗暗赞服不已。

待小天说完经过，嗡嗡的耳语声，也为之沉寂后，古天宇这才古井不波，一扬眉梢，淡然道：“很好，小天；真有你的，不愧是我玉面飞鹰古天宇的儿子。”

这件事，你处理的不错，以力服人不如以德服人，既然你与纪无天有半月之约，咱们便等他前来才谈。”

小天第一次以翔龙社少主的身份，处理社中大事，能够得到他爹的认同赞赏，那份高兴自是不在话下。

古天宇见小天那种高兴的模样，不禁哑然一笑，对着手下众人，问道：“下面那一个说话？”

长安大首脑“超生尺”陶采玉，挺着个大肚皮站起来，先在他那张团团圆四像弥勒佛似的脸上，展露出一抹和气的笑意。

清清嗓子道：“长安一带，所属四个堂口，在紫微宫袭击总堂时，同时遭到偷袭，但是由于咱们平日有所准备应付得当，只折损七名弟兄，三死二重伤二轻伤，死伤弟兄，都已经按社律分别给予伤亡补偿。

只是，其中一名不幸丧生的弟兄，为‘铁首’级职位，所悬空缺仅请魁首指示人递补。”

古天宇挥挥手道：“这事由你看情形，自所辖属下挑人递补，办完后向‘铁血阁’呈报名册即可。”

陶采玉躬身行礼坐下。

杭州大首脑“瓮算盘”金挺生，手拂千撮山羊胡，站起身道：

“魁首，杭州一带三个堂口也曾遭到攻击，是但敌人主力未来，是以各堂日损伤极微，只有四名弟兄挂彩，休息几天即无大碍。

可是，据咱们社中暗伏的眼线来报，和本社齐名，雄霸江南的。白玉堡，却遭到紫微宫强大火力的攻击，已经堡毁人亡，而且有，武林鲁仲连，之称的萧笑生，萧堡主下落不明。

古天宇微讶的坐正身子道：“哦？有这回事？白玉堡和咱们同为武林四大势力之一，据咱们调查、白玉堡的实力，并不比咱们弱，此次虽说咱们就是有小天和小仙两人来援，但是，咱们若是精锐尽出，仍有把握打败紫微宫，何以白玉堡会被灭？”

金挺生回禀道：“据属下所知，此次紫微宫之所以得逞，毁去白玉堡，是仗着火器之利，紫微宫不知从何处得来，一种近似“震天雷”的轻便型火炮，将白玉堡大门炸毁，方才得以杀入堡内。”

古天宇沉吟半晌，虎目微闭，再度问道：“那么白玉堡的一些买卖营生，是否已经被紫微宫接收？”

金挺生摇头道：“白玉堡靠江甫一带，主要势力范围的买卖，只是歇业数天、便又从新开张，不知是否因为紫微宫对白玉堡一战也是伤亡惨重，所



以无力接收白玉堡买卖之故。”

古天宇黯然不语，抬起头盯着厅上大梁。

许久之后，他吩咐道：“挺生，要眼线们多留意萧堡主的下落，萧堡主有‘好好先生’之称，必要时，咱们得助他一敝之力。”

金挺生恭应一声：“是！”行礼之后坐下。

古天宇环目四周，微笑道：“好啦！还有没有谁要补充什么？”

“新月阁”阁主邱莫愁，笑嘻嘻站起来道：“魁首，我有一件不是正事的事儿，想说说，你一定喜欢听到。”

冷剑魂在一旁，轻声冷哼道：“又是废话，既不是正事，有啥好说？”

邱莫愁牛眼一翻；正转发作……

古天宇轻笑的摆摆手；打断两人将起的斗嘴：扬眉问道：“莫愁，有什么事，你说！”

邱莫愁再度白了冷剑魂一眼；方才开口道：“魁首；今晨我要来开会前，接到社外弟兄传报，说咱们少爷由于打败紫微宫和龙门帮，此是江湖上已经宣扬开少爷的名号为‘玉面金’，同时出了一句有趣的歌诀。”

古天宇笑瞥了儿子一眼，小天呵呵侧头而笑，挺得意的样子，他不禁问道：“什么样的歌诀？”

邱莫愁盯着小天笑吟：“北地飞鹰驭翔龙，玉面金童更称雄！”

古于宇蓦然拂掌大笑，他拍着小天肩头道：“听到没？儿子，好好混，可别砸了咱们翔龙社招牌。”

小天顽皮的对着他爹挤眼道：“爹，你放心，打混我最在行啦！砸不掉的。”

众人俱是哈哈大笑，平常开会环种严肃，全然一扫而空，古天宇可不敢保证，这是不是好现象呐！

“摘垦阁”，楼下花厅。

史大成双手捧着碗参汤，恭恭敬敬的奉在古天宇面前，古天宇接过，轻轻喝上一口。

小仙急巴巴紧张的问道：“古老爸，紫微宫到底会不会对‘逍遥山庄，发动攻击？你快说嘛！”

递回空碗、古天宇微笑道：“小仙，你别担心，据我的估计，紫微宫短期之内，不会对‘黄山逍遥庄’采取行动。”

小仙不解道：“为什么？”

古天宇沉着道：“北地翔龙社、江南白王堡、黄山逍遥庄、神秘紫微宫，统称江湖四大势力，就是因为四家彼此之间实力相当，各俱一方，所以才被武林道并列排名。

如今，紫微宫率先破坏四大势力的均行：以它一己之力，想并吞另一个势力，已经是不大容易，何况一起吃掉三家。”

古天宇沉吟着继续分析道：“紫微宫之所以同时发动攻势，一起偷袭翔龙社和白玉堡，应该是打着出其不意的算盘，而它若能控制一社一堡的总堂口，自然可以接收江湖中南北两地半数以上的买卖营生，助它本身的补给相当有用。

只是，它没有料想到，一社一堡的抗力如此之大，几乎拼去它全部实力，而它却只拿下一堡。

这笔帐算来，它吃亏吃大啦！怎么会有力气再会再去找那隐居黄山，

和江湖瓜葛不深的逍遥山庄？所以你大可放心。”

小仙认为古天宇言之有理，总算放下一回久悬的心。

而小天却反问：“可是，既然紫微宫的目的在于接收买卖营生，那么它在灭掉白玉堡之后，何以不去接收白玉堡的各个分支堂舵？”

古天宇颌首道：“问得好，这有两种可能，一是紫微官本身已经无力再去拼杀白玉堡的其他分支堂舵，至于二嘛……”

小天和小仙不约而同，侧身问道：“是什么？”

古天宇目注窗外，皱着眉道，“只怕问题不简单。”

“不简单？”小天和小仙对望一眼，不解道：“怎么样不简单？”

古天宇回过神，淡笑道：“暂时别管那么多，如今；先把目标放在找出紫微宫所在才是重点。”

忽然，一个声音问道：“天宇，你在说什么重点呀？”秦心影随着话声，出现在楼梯口处。

古天宇连忙起身，体贴的扶着老婆下楼梯；在花厅的椅子落坐。

他语气温柔道：“我在和孩子们谈些江湖事。”

秦心影不在意的笑笑，问道：“我为你开的补药方子，你有没有交给杜奇，让他去抓药？”

古天宇背着秦心影，对小天和小仙扮个苦脸。这才向娇妻笑道：“有，太座降旨，我岂敢不遵。”

秦心影不好意思啐道：“贫嘴！在孩子面前你也好意思这么死相，我要你吃补药，是为了你好，你寒毒刚除，身子尚虚，就忙着整顿社里大小事情，即使是铁打的金刚，也会消受不了，不补一补怎么行呢？”

古天宇不避讳的轻搂着娇妻香肩，半哄道：“是！好老婆，我知道你是为我好……”

秦心影有些脸红的微挣着。

小天和小仙对望使个眼色，便在阁楼外溜去，免得留在那里当“电灯泡”，妨碍“人家”聊卿我我。

一出摘星阁，小仙做作的大呼小叫道：“哇！我说小天呀！难怪你从小会被送到少林寺去，原来是你老爸和老妈太忙，没时间照顾你，才将你当作弃婴，丢给你和尚叔公嘛！”

“去你的！”小天哭笑不得飞脚向踢向小仙，笑道：“姓玉的，你少给我胡说八道，小心我一脚将你踢下盘龙岭！”

小仙轻松容易的躲开“天外飞来的一脚”得意已极的玩着墨竹，笑嘻嘻的道：“喂！咱说哥们，你家盘龙岭上、到底有些什么好玩的地方？总不会只有这几栋违章建筑吧？”

小天翻翻眼，耸耸肩，双手一摊，无奈道：“嘿！这下你可问倒我了！你忘了！我是和你一起首度来这里。”

“什么莅临敝社？”小仙谚笑道，“你真他爷爷的，乱七八糟加三级，连个话都不会说，真是有够差！”

小天呵呵笑道：“说话是看对象的，像你这种程度的听众，只适合听这一类水准的话，将就些吧！兄弟！”

小仙杏眼一瞪，怪叫道：“什么？你说什么？”

小天一脸无辜道：“什么？我什么也没说！”

小仙可没那么好打发，抡起墨竹，一式“狗魂归兮”兜头挥向小天。

小天脚下侧滑，往左旋出三尺，右手食指一勾，吹起口哨唤道：“来，小仙来！”那样子，就象在回他家小狗一样。

小仙见状，哇哇大骂：“死小天，臭小天，你当我是啥？”话落脚飞，但却不是踢向小天。

只听见“啪”一声脆响，小天俊脸上，端端正正印着一个鞋印子，小仙右脚那支穿孔“凉鞋”，赫然翻落小天跟前。

小天被这意外的一鞋，打个正着，当场傻眼，楞在那里哭笑不得。

小仙神气的双手扬腰，呵呵笑道：“如何？咱家的这招“济公脱鞋，滋味美妙无比吧？”

小天不答话，只是神色古怪的盯着小仙，看得小仙打从心里发毛。

她收回笑声，摇着手，缓缓往后退道：“嘿嘿！兄弟，咱们是哥俩好，没什么不能用文明的方式和谈的嘛！你说是不是呀？”

小天单脚一勾，右手一抄，小仙的凉鞋，已握在手上。

小仙没命的扭头就逃，可是，她动作再快，也快不过小天的“乾坤大挪移”。

只见小天人影一闪，已在小仙身后不到一尺之处；扬起手“劈劈啪啪”声音直响，小天手持破鞋；结结实实抽在小仙屁股上。

小仙双手抱着屁股；哇哇大叫“救命呀！”左逃右窜，就是甩不开小天的纠缠。

“翔龙社”当班守则的四名“卫山龙”，听到小仙的呼救；身形如电，飘落现场，却楞在一旁，不知怎么回事。

小天打出兴趣来，居然一过哼着小调，一支破鞋左右换手，“啪”开打，打得小仙上天无路，入地无门，只好往四名“卫山龙”身后躲去。

两个小鬼便绕四龙团团乱转，让这四名“卫山龙”手忙脚乱，拦也不是，不拦也不是。

他们不知该如何是好，于是只好跟着小天和小仙二人团团乱转，转得头昏眼花，不辨东西！

可怜的小仙，这次偷鸡不成，反而捅翻十足的马蜂窝，不由得叫苦连天，大叹，“真他爷爷的，衰-----呀！”

七个日出落的转回，小仙拉着小天在盘龙岭附近，像两支小疯狗一般，到处乱逛乱转。

如今，他们两人对盘龙岭的一草一木，一土一石，不但了若指掌，甚至连岭后那座陡峭高绝，终年懒绿绕不散的“迷雾山”，也被他们俩摸出点门路。

当然，那是因为对自幼生长于黄山的小仙而言，这座人见人畏的“迷雾山”原本就是“小儿科”，不算啥个玩意儿！

经过七天七夜的“翻山越岭”，小天带着一丝“征服者”的骄傲，郑重的宣布第八天放假一天。

因为，第八天，也是他和纪无天约定拜山的日子。

一大清早，他照例在盘龙岭最高的一棵大树上做早课。

旭日东升时。一抹炫目的金黄阳光；洒在小天脸上，身上，远远望去，他就像一尊金身如来。

摘星阁上，古天宇手揽曹娇妻，神色欣欣的看着自己的儿子。

他轻笑道：“小仙这个小鬼灵精，居然替咱们的儿子，取了个名符其实

的外号，他们俩还真叫有缘！”

秦心影偎在丈夫身旁微笑道：“是呀！他们俩就像咱们以前一样。”

古天宇微微一愣，讶然道：“你是说小仙是……”

秦心影心照不宣的点点头，一抹温柔的微笑，燃亮她的脸。

古天宇不禁沉醉入她那时小梨涡中，有些楞楞的看着身旁的爱妻。

一抹红云染上秦心影的双颊，她轻拧老公，啐笑道：“呆子，你看什么嘛！”

古天宇呵呵一笑，口中不说，心里暗付道：“完了！看来我儿子的命运，跟我这个做老子的一个模样，真是有其父必有其子，连命运都会遗传！呵呵……”

门外，突然传来谨慎的轻叩声，杜奇轻声禀道：“魁首，龙门帮纪当家的递上名帖，前来拜见您老啦！”

古天宇吩咐道：“通知文华，以大红凌迎客！”

“是！”杜奇应声之后，径自“咚咚！”下楼而去。

古天宇站在摘星阁内，对着将近二十丈外的树顶发话道：

“小天，纪当家的来了，下来替爹迎接客人！”

他的话声，并没有特别提高，就像平常和人面对面说话一样，但是，传到二十丈外的树顶，语声依旧清晰无比，句句凝而不散，让小天以为他爹就在他身旁和他说话。

小天做完早课：收功施起；回身一望，远远的看到他爹和他娘，正站在摘星阁中叶他微笑。

他不由得暗吐舌头，惊忡过：“我的天呀！老爸的功力不是盖的嘛！”

忽然——

就在树顶下方不远处的一枝粗树枝上，传出小仙的声音道：

“喂！小天，你老爸的功夫很好！比我还厉害一些！”

小天往下望去，透过浓密的树叶，对侧睡在树枝上的小仙道：“你才知道，别忘了，我爹已经成名有三十余年啦！若没有两把刷子；怎么领导“翔龙社，雄霸北地而不坠。”

“也对！”小仙打个时欠，体伸懒腰道：“待会儿，是你们社里开香堂的场面，我本好参加，你自个儿下去吧！”

小天正要纵身下材，突然又问：“等开完香堂，我到那里找你？”

小仙眼珠子一转，拍着腿道：“迷雾山那座瀑布下。”

小天翻身缓缓飘下树去，经过小仙身旁时，对她挥挥手，道：

“就这么决定，待会儿见！”

小仙也潇洒挥挥手道：“慢走，不送！有空再来呀！”她还真够叫化本色，“树树”为家。

“冲霄楼”前，翔龙社百名儿郎，左右各五十人，手持系有大红绸带的大刀，分立两旁。

他们个个垂眉肃目，双手抱刀于胸前，在纪无天和手下共十人通过时，举刀呐喊，以示欢迎。

这正是“翔龙社”恭迎一帮之主，或一派之尊时，才会使用的大排场，古天宇将这个仪式定名为“大红凌”。能接受翔龙社“大红凌”招待的人物，表示翔龙社将他视为是友非敌。

小天 and 三位阁主，便在“大红凌”尽头，迎接纪无天等人。

当纪无天通过“大红绶”后，他回身交握双臂，竖起大拇指，以龙门帮一帮之主的身份，谢过翔龙社众人，然后，才迎向小天等人。

小天抱拳向纪无天招呼道：“纪当家的，好久不见，累您多跑一趟啦！”

纪无天连忙拱手回礼道：“那儿的话，少盟主，你太客气了，这是应该的。”

他接着转首向其他三人道：“在下纪无天，特来拜会总瓢把子，三位可是翔龙社三阁阁主？”

负责“耀日阁”的“赛云长”欧阳文华，代表三阁答礼，同时回答道：“正是不才三人，在下欧阳文华，掌“烟日阁”。”

接着，他介绍道：“这位是‘新月阁，邱莫愁阁主，这位是‘铁血阁’冷剑魂阁主。”

一番礼让之后石一行踏入“冲霄楼”。

在欧阳文华的引领下，直向一道走廊行去，走廊便是通向“龙魂厅”。

此时，“龙魂厅”大门全开，史大成侯在门外，待众人进入大厅，古天宇已自座位上站起，步下石阶，迎向纪无天。

纪无天一走到古无字的面前，便单膝点地，刹时，和他同来的龙门帝众人，全部矮下半截。

纪无天恭敬道：“无天蒙少爷恩赦，特地率门下前来加盟翔龙社，请总瓢把子准许龙门帮成为你的兄弟盟帮。”

古天宇扶起纪无天道：“纪当家的，无须多礼，快请起来，龙门帮愿意加入翔龙社；乃敝社之荣幸！”

他回头向厅外大声唤道：“请血盟鼎！”

于是，杜奇自厅外，双手高捧奩兰方似金非金，做铁非铁，颜色暗褐的小鼎走了进来。

“赛云长”欧阳文华，快步上前，恭敬的接过小鼎，高举过头，将它送到墨画前，早已事先安排的二张翘头案桌上，并在小鼎内，倾入一壶酒。

古天宇慎重道：“纪当家的；凡是加盟我翔龙社，并没有立下契约文凭，只是你我将血洒注在这方代表彼此神胜连盟的的方鼎中，让我们血溶血，心连心，精神相系！”

纪无天激动道：“精神相系，更胜白纸墨字的意义。”说完，他率先咬破中指，步上石阶，将血滴入鼎内。

古天宇微笑着，并肩站在纪无天身旁，破指将血滴于鼎中。

接着，古天宇双手举起“血盟鼎”，对天祝祷道：“‘皇天在上，后土在下，自此翔龙社祖龙门帮结为血盟兄弟，有福分享，有难互援！”

说完，他仰首饮下一半血酒。

纪无天双手接过“血盟鼎”：举起它，重覆他在小天面前所发的誓言道：“皇天后上明鉴，凡我龙门帮所存之日，永远服膺翔龙社之领导，为翔龙社之所属，永不背叛，著违誓言，天灭我龙门帮，我纪无天永世不得超生！”

他说完仰首饮尽剩下的血酒，慎重的放下“血盟鼎”。

古天宇略微动容道：“纪当家的，你言重了！”

纪无天却笑道：“但是，值得！”他接着从怀中取出一本花册，交给古天宇，道：“总瓢把子，这是尤门帮所有买卖育生的详细名册，请您过目；今后，龙门帮所得半数纯利，将送给社里分配。”

古天宇只是摆手，将众人让入大理石桌前的太师椅。

他并没有翻看那本花册，落坐在纪无天对面，淡淡一笑道：

“纪当家的，你我既已是盟帮，那我便直言。”

纪无天忙道：“瓢把子请吩咐。”

古天宇道：“我方才盟暂时说过，你我既成血盟兄弟，日后有福理当分享；都是遇到双方买卖有所冲突时，自然是利益各半。你我双方结盟，献纳些银两，或许是你的心意，但最重要的是，要能使你我双方的弟兄，因为我们两方的结合，而得以分享更丰厚的福利才对，我并不赞成缩减龙门帮弟兄的享受，来增加翔龙社的库存，你认为呢？”

纪无天听完古天宇的一番话，楞在当场。

## 第十章

纪无天第一次真正了解到，何以翔龙社能在古天宇的领导之下，傲立北地三十余年，因为，古天宇并不是将翔龙社视为私有的财产。

虽然古天宇是这个由他手创组织中的首脑；至高的领导人；同时拥有绝对权力和摄服力的霸王，更是“翔龙社”的标志；但是，他却是以全体翔龙社成员的福利为依归，比起他来，纪无天觉得汗颜，自己竟是如此自私的首领！

纪无天诚心道：“瓢把子，无天我服了，真正彻头彻尾的服了，无天差你太多，多谢瓢把子的教诲，我知道该怎么做。”

古天宇仍是一脸淡淡的微笑；但是他知道；他得到一个真正有用、能用而且永远不会叛离的盟帮。

小天低头，回想着他爹刚才说的一字一句，细细的体会玩味其中真意，当他再抬起头时，他的眼光中闪烁着无比的骄傲。

直到此时；他才真正的明了、明了他老爸对翔龙社的感情，竟是如此一种浩然无私的博爱。

纪无天走了，带着龙门帮的买卖花册一块儿离开“盘龙岭”，他没有再提要交给翔龙社半数自家所得的事。

但是，他却清清楚楚的知道；自己该如何为翔龙社尽心尽力。

“耀日阁”上上下下，前前后后，一片张脚彩，喜气洋洋。

并不是住在“耀日阁”里的人要结婚，而是“耀日阁”阁主欧阳文华，有子满月，全社上下藉机热闹一番。

虽然，欧阳阁主年近四十大关，但是因为晚婚，前年底才成家，如今已有“成果”，实在是很够努力才得来的。

再加上他是三位阁主中，唯一抱儿子的人，更是有资格得意，自然乐得四处“炫耀成果”。

是晚，不过才到掌灯的时刻。

“耀日阁”四周，早已摆开数十桌酒席，只听到喝酒豁拳声此起彼落，端菜送汤声也不绝于耳。

欧阳阁主和其夫人，抱着小娃娃四处敬完酒之后，终于回到魁首；夫

人；少爷，小长老和另外二位阁主所坐的主桌。

此时，欧阳文华那张原本“赛云长”的关公脸，更是红的发亮，掩不住的二分酒意，三分得意，更伴着他难以停歇的笑声，不断溢散出来。

众人慢慢的吃喝着。

“胖弥勒”邱莫愁笑嘻嘻地问：“少爷，小长老，你们可有准备什么礼物要送给咱们的干儿子呀？”

小仙翻眼白道：“什么什么礼物？小威不过才满月，还分不出什么东西、送他礼物、他都还不会拆包装纸，送也是白送。”

邱莫愁不以为然道，“暖！小长老，这话可不能这么说，小威还小不懂事；但是他娘可以代收代拆礼物呀！你可不能以此为藉口，想逃掉这份礼喔！”

小仙嘻嘻笑道：只我说胖大叔呀！人家当爹娘的都没开口，你倒是替干儿子讨起礼来啦！”

“见血刀”冷剑魂，难得和“胖弥勒”同心；一并起哄道：“人家当父母的比较含蓄，这种讨礼的事，只好落在我们这二个干爹身上，无论如何，小长老，你这份礼可是赖不掉的！”

小仙“哼哼！”两声，闲闲道：“哦就知道小威的两个干爹，脸皮比墙还厚，告诉你，礼早就准备好啦！不过，我可得声明，这份礼是送给小威的，除了他娘，谁也拆不得。”

邱莫愁贼兮兮笑道：“那当然！那当然！少爷，你呢？”

小天白他一眼道：“才说你脸皮厚，就真个以行动证明！”

小天摇摇头，和小仙两人各自拿出一份四四方方，包装精美无比小礼盒递给了欧阳夫人。

小仙犹自斜瞄邱莫愁一眼，故意道：欧阳妈妈，人家说‘礼多必诈’，小威的干爹如此卖力讨礼，该不会是有某种企图吧！你可得小心点！”

这两份小小的礼物，虽然算不上什么，但也是我和小天两人的一点心意，你可别被有企图的人抢走喔！”

邱莫愁闻言，为之气结；一脸哭笑不得的看着小仙猛摇头叹气，大叫道：“这年头好人难做，干爹难为呐！”

交出礼物后，小天和小仙双双宣称吃饱，放下饭碗，去找社里其他小孩子玩，做他们的‘孩子头’去也！

邱莫愁叹笑道：“唉！俺早听过‘顽丐’人如其名、这些天相处下来，可真是叫俺消受不了。”

冷剑魂调侃道：“你若不是‘瘦不了’，怎会越来越肥，不是没原因呐！”

“胖弥勒”不服，反驳道：“喂喂！我说冷鬼呀！你说话好听一点好不好？什么肥呀肥呀的乱讲，真是他奶奶的熊，不够斯文。”

桌上众人闻言，不禁一起放声大笑。

冷剑魂指着他的笑道：“他妈的！骂人的话都出口了，还要求别人说话斯文，你真的是他妈的不要脸之极！”

于是，他们两人，又是你来我往斗起嘴来。

其他人听到好笑的地方，就哈哈大笑几声，反正夜还长，他们并不急着结束这顿“弥月之喜”。

他们不急，一旁却有人很急。

原来小仙和小天并没有去当“孩子头”，反而绕了一大圈路、躲在离“耀日阁”不远的树上。

由于林荫雉密，加上所有的人都沉醉在欢笑中；故而，并未有人察觉他们两人栖身在树上。

小仙轻骂道：“他爷爷的，聊什么天嘛！还不快拆礼物！”

小天轻“嘘”了一声，悄然低声道，“小声一点，你难道不晓得我爹功力精湛，万一被他发现咱们躲在这里，那还有什么戏好看？”

呵！敢情这对“哥们”送的礼，还不好收呐！后然有好戏可看？

终于，席宴上的众人，全部酒足饭饱，闲话扯尽，如小仙小天所望，由欧阳夫人天始替儿子，点收众人所送的各项礼物。

其中，古天字夫妇送的是一对“碧玉血纹飞凤镯”那是一对翡翠手镯，珍贵处在于这对手镯未经人工雕琢，在环中自然翘有血红的飞凤图案，栩栩如生。

每当晃动手镯，血凤展翅，宛若欲离环而起，的确是一件罕见的宝贝。

邱莫愁送他干儿子的，是一尊拇指大的“温玉坐佛”，坐仰宝相庄严肃穆，做工精致泡泽乳自如象牙。

尤其在坐佛背面，刻有密密麻麻的祈福经文；是保佑小孩长命百岁的好礼物。

而冷剑魂所送的，是一方半尺长，两寸余宽的白玉盘子，盒上雕有一条戏海游龙，浪花翻腾之间，还有跃波鲤鱼，好一幅“鲤幻神龙”的细腻雕刻，打开白玉盒，红绒衬里，上面端放若一柄约有三寸长的雪白玉匕首。

匕身赫然一条鳞须俱现的血纹翔龙，和“血凤镯”有异曲同工之妙，而匕首的擅柄处，七颗色彩各异的宝石，排成北斗七星的样子。

这匕首就叫“七星龙王匕”，是柄上古遗珍。

欧阳夫人见每一样礼物，都是价值连城的宝物上早已感谢的呐呐不能成言，她为自己的儿子能受到此等宠爱而高兴。

最后，桌上只时下小仙和小天两人所送，包装精美无比，令人爱不释手的二个盒。

取过小仙所送的盒子；欧阳夫人小心仔细的解开蚕丝缎带，打开七彩包装纸，结果；里面又有一层靛蓝为底洒着繁星的蓝色包装纸。

欧阳夫人一笑，再打开这回包装纸，赫然又是一层翠竹图案的包装纸。

秦心影摇头叹笑道：“典型的小仙作风！”

欧阳夫人边打开包装纸，边笑道：“真亏他有这种耐心，一层一层包的这么仔细。”

总算，这层翠竹图案的包装纸下面就是木盒。

欧阳夫人拿起木盒左右看看；微笑着打开盒盖。

忽然——

“啊——”一声惊呼，欧阳夫人像见到鬼一样：惨白着脸，将那木盒丢在桌上，众人皆被她的惊呼吓了一大跳。

忽见打翻的木盒中，游出一条小指粗细，五彩斑斓，颜色鲜艳无比的小蛇，吞吐着蛇信，“嘶嘶！”有声的游动在桌面。

其他人看着那被闷得昏沉沉，懒洋洋的五彩小蛇、简直是哭笑不得，因为在这条小蛇的七寸处，端端正正结着一个翠绿色的漂亮蝴蝶结。

欧阳文华苦笑着掐起这条小蛇，取过木盒，正要将蛇放进盘内时，看到盒盖内侧，赫然写着“毒牙已除”四字，盒底放着一张对折的素笺。

于是他右手抓蛇，左手取出素笺翻开一看，上面一手萧洒奔放的狂草



写着：“此蛇名为，彩虹娘子”乃是蛇类中，罕见的异种，其毒性强烈无比。一滴毒液可杀十头猛虎。

但是，根据捕蛇人所言，若能在周岁内，服得此蛇之蛇胆，终生不畏任何毒蛇咬噬，吾于迷雾山偶得此蛇，机缘凑巧，赠与小威为弥月贺礼，敬请笑纳！小仙”

“赛云长”欧阳文华看完手中素笺，呵呵轻笑着举起右手手中的小蛇左右瞄着自己抓着的小蛇，有趣道：“小长老还真是个有心人，五彩蛇身配翠绿蝴蝶结，嗯，不难看喔！”

“胖弥勒”邱莫愁感兴趣的问道：“关公，小长老素笺上写些什么，你干嘛笑的那么有趣？”

“你们自己看！”欧阳文华将素笺递给其他人传阅，他实在不知道该说什么。

其他人看完素笺，也都忍不住笑了起来。

欧阳文华将五彩小蛇放回盒中之后，方才醒悟道：“难怪刚才小长老一再强调要小威的娘亲自拆开礼物；他早就不安好心眼啦！我看少爷这个礼物，大概也有鬼！”

古天宇看看太座笑道：“有可能。”

秦心影白呀一眼，问道：“做儿子作怪。你看我做什么？”

古天宇呵呵轻笑道：“没有呀！我只是突然想起，以前有一次，某人将厨房做的一道泥鳅钻豆腐；换成“长蛇钻豆腐”没什么其他意思。”说完，他还做个无辜的样子眨了眨眼。

秦心影闻言，忍不住脸红，其他几人也想起这个一、二十年前的往事，不禁呵呵直笑。

古天宇口中的“某人”正是指秦心影，年轻时秦心影，顽皮的花招，绝对不下于小仙，而且犹有过之。

如今，小天自娘胎遗传到一身武功，谁能担保，他没有遗传到他娘的顽皮花招。

欧阳文华笑道：“我看少爷这份大礼，还是我来拆好了。”

秦心影却道：“这看倒是用。”

古天宇有趣问：“为什么？你以为咱们儿子，有那么乖吗？”

秦心影轻味老公一口，这才解释道：“那两个小顽皮，不但皮，而且贼的很，同样的花招，若重覆两次，你们一定猜得着，他们会想不到吗？”

更何况，他们既然遇上‘彩虹娘子’一定会遇上和这种毒蛇相伴而生的另一种解毒至宝‘血玉蟾蜍’不信拆开这盒子便知道。”

邱莫愁道：“我来！”

他三下两下便扯去情致绸缎包装，露出一个木盒。

众人在期待中：看着胖弥勒小心翼翼的打开木盒，结果，木盒里面另外有个白玉圆盒，害大家白白期待一回。

冷剑魂好玩道：“他们两人真懂得虚实交错，相互运用的道理！”

邱莫愁顶嘴道：“废话，你没听夫人说，同样的花招，重覆来用就不稀奇；当然少爷他会换个方式来吊咱们的胃口；笨！”

冷剑魂原想回嘴，看到古天宇等人盯着他们俩；像看戏一样，只得作罢，冷哼道：“少罗嗦，开盒子！”

邱莫愁“嘿嘿！”得意的笑笑，小心的旋开圆盒的盒盖。

忽然-----

“叭！”一道红影，如闪电般自盒中飞跃射出。

古天宇眼明手快，淬然扬掌一抓，将红影一把捞进手中。

又是“呱”的一声响叫，古天宇觉得手心热呼呼，血玉蟾蜍似要挣脱而出。

“小影，这蟾蜍怎么会烫人？”古天宇为难道：“快想办法，否则它要跑啦！”

秦心影讶然道：“怎么？小天不是用寒玉金子放它吗？”

他急忙自怀中取出一个和小天原先放血玉蟾蜍一模一样的白玉圆盒，旋开盒盖后，递给古天宇。”

古天宇将手中蟾蜍，丢入老婆递来的白玉盒子，奇怪的是，蟾蜍一入这个盒子，就一动也不动，静静伏在圆盒子内，似是睡着般。

古天宇翻过手掌一看，手心竟被烫得红肿发热。

秦心影见状，心疼的拉过他的手，仔细看过后，掏出一小瓶药膏，为古天宇抹上，口中埋怨道：“小天这孩子真是的，明明从我这里要去一个寒玉圆盒，怎么不用来放蟾蜍？”

惊魂甫定的欧阳夫人，正看着圆盒中的血玉蟾蜍，只见这蟾蜍长相和一般蟾蜍一模一样，约有拇指二倍大、却是通体血红晶莹，像是红宝石雕刻出来的一样。

她听到秦心影的埋怨，好奇问：“夫人，血玉蟾蜍一定要放在寒玉制的盒子里吗？”

秦心影为丈夫上好药，取出于净的小手绢为古天宇包扎好手心，才回答道：“是呀！血玉蟾蜍怕冷，只要一冷，它就会蛰伏不动，否则，平常里血玉蟾蜍行动如飞，很不好抓住它。

尤其是当它遇到危险时，会自体内分泌出一种毒腺，可以灸伤人或动物，它便有机会逃走。”

古天宇用没受伤的手，拿起小天用的盒子，和此时放着血玉蟾蜍的寒玉圆盒相比较。

他淡笑道：“原来小天的手脚，是动在盒子上，他故意仿造个和寒玉盒一模一样的普通盒子，让我们以为血玉蟾蜍受制于寒玉盒，结果这个盒子一开；麻烦就来。”

突然——

古天宇剑眉一掀，对着小天和小仙藏身的大树道：“你们两个看够了吧？该下来啦！”

人影一闪，两人同时飞身落在众人面前。

小天呐呐道：“爹；我和小仙都不知道，血玉蟾蜍会烫人，我们原本只是想让你们手忙脚乱的逗它一场而已，对不起，害您受伤。”

小仙亦道：“是嘛！古老爸；真的对不起啦！”

古天宇瞧他们两人，一副后悔不已的模样，释然道：“没关系，不知者无罪，不过，当初你们是怎么抓到这蟾蜍？何以没被它的毒腺烫伤？”

小天得意道：“我们是拿着寒玉盒，相准准一罩，血玉蟾蜍就多不动啦！很简单。”

秦心影叹笑：“别人想找都找不到的血玉蟾蜍：你却说很好抓，儿子，你本事还真叫高呐！”

小天嘻嘻一笑道：“当然，你不看看是谁的儿子？”

秦心影哧笑道：“才说你胖，你就喘起来啦！真不害臊！”

小仙搭腔道：“就是嘛，小天的脸皮，比少林寺的那口钟还厚。”

小天反讥道：“你又知道少林寺钟有多厚啦？睁眼黑白讲！”

小仙不在意道：“反正你厚脸皮就是；钟厚不厚都无差啦！”

她不理小天，逗向欧阳夫人抱拳，一个九十度的鞠躬大礼，抱歉道，“欧阳妈妈，刚才小蛇的事，害你吓一跳，对不起！”

其实，这话只是意思意思随口说说而已，反正吓都吓过，小仙不吃亏。

欧阳夫人想起刚才的失态，反而不好意思道，“那里，是我自己胆子大小。”

小仙心里暗道：“就是知道你胆小；所以才吓你，下次若有机会，还要再来一次，好玩也！”

小天呵呵直笑，他可请楚小仙心里打什么主意、因为他心里也有相同的打算，方才在树上早就商量好。

白云悠悠。时光匆匆。

岁月如流；转眼了个月已过。

在翔龙社里的这一个月，小天忙着学习他娘那身精湛的医术，以及帮忙古天宇处理些半大不小的琐事。

而小仙乐得到处整人、串门子，偶而，溜到迷雾山中；一处只有她和小天知道的瀑布下练功、练剑。

小仙被“收留”的日子，过的悠游自在，但是，对好动的她而言，老窝在“盘龙岭”上，总有腻味的一天。

一个有雾的早晨，小仙在她目前所住，翔龙社用以招待贵宾的“栖枫楼”上，背着双手；出神的凝望着窗外白茫茫的世界，不时忘我的嘻嘻傻笑。

最后！她下定决心似的，猛一拍手道：“好、就这么办！”

她匆匆转回书桌前，坐下来，摊开一幅白宣纸，仔细的研起墨来，看样子，她似乎有意要挥毫一番。

半个时辰之后，小仙放下手中的狼毫笔，站起身退后一步，挑剔的端详自己所画的画、接着再度拿起笔，左描描；右点点，终于满意的放下毛笔。

却又忽然想起什么似的，自笔架上拿出一支极品羊毫：润过墨后，提腕信手挥洒。

如行云流水的狂草字，潇洒豪放的出现在画的右上方，只听到小仙笑嘻嘻的喃喃自语道：“我可是为你好呀！”

题完字，小仙放下笔，自身上所挂的其中一个麻袋中，变魔术似的掏出一个可爱无比，形状椭圆的玉质印章；沾过印泥，慎重其事的盖印落款，方才大功告成。

小仙得意的拿起画，轻轻吹着，墨汁淋漓的这张工笔画，赫然是，‘胖弥勒子邱莫愁的肖像。

那画用唯妙唯肖，仍不足以形容其一，简直就像是邱大阁主真人的缩小，摆在宣纸一样。

小仙满意的带着画下楼，穿过倚栖枫楼所在的那一片树林，踏着微凉的晨雾：麻向小天所住的“摘星阁”。

有道是奇画共欣赏，小仙带着画，准备请小天批评指教一番。

“新月阁”楼上，主管社外买卖的“胖弥勒”邱大阁主，刚刚看完晋甫

一带，三个月呈报一次的帐册。

别看邱莫愁一副滑稽的模样，说起话来如三春雷，劈啪巨响。

偏他生有一颗精灵剔透似水晶般的玲珑心，可以将别人看来如蚂蚁群聚；峦密麻麻令人伤脑筋的大堆数字，一个不漏，一字不差的记得清清楚楚。

尤其，他更有着与生具来的机敏，使他知道，在什么时候，做什么投资，包管只赚不赔。

所以，古天宇很放心的将翔龙社的经济命脉掌管大权，交在他的手中。

此时，他全然放松闭目坐在雕花太师椅上；享受着完成工作后的成就感。

同时，他的脑筋正飞快的转动着，如何让社里最近新开的油行，将知名度打开，以争取更多的客户和利润。

“喀喀！”门外的侍卫，轻悄的扣着冰花格子门。

邱莫愁没睁开眼，问道：“什么事？”

“禀阁主，少爷那里派人送来东西给您。”门外的侍卫，没有获准，不敢擅自推门而入。

邱莫愁坐起身子，端过茶几上的苦了一口，才道：“叫他进来！”

“呀！”的一声，冰花格子被人轻轻推开、一名黑色劲装，翔龙社标准服式打扮的儿郎，手持一卷白纸进来。

走到邱莫愁面前，恭敬的单膝点地：双手奉上画卷道：“小的奉少爷之命：将此画送来给阁主。”

邱莫愁倾身接过画卷，挥退这名手下，缓缓将画摊开，他不禁赞叹着画像之精肖，扯咧着大嘴呵呵轻笑。

但是——

当他看清画像题字时，笑容冻结在他的大饼脸上，接着他嘴角一撇，得意赞美的笑容，变成吃下黄连后，那种说不出、道不尽的苦笑。

原来，画像右上角的题字；竟是：“虽然、君子不重则不威，但是----大阁主，你实在该减肥！兹附减肥食谱一份.....”

邱莫愁无奈的瘪笑着，低下头着看自己，圆如酒缸，突出醒目的“啤酒肚、有些心动的瞄向减肥食谱的内容。

就在“胖弥勒”接到画像的同时：另一名翔龙社儿郎，带着一封文情并茂的少女情书，来到“铁血阁”的书房门外，求见“见血刀”冷剑魂。

“.....你那冷漠，却带着刚毅的脸庞，日夜浮现在我眼前，挥不掉、躲不开。明知相思苦，偏又苦相思，听凭衣带渐宽终不悔，只是为汝消受得人憔悴！若能再见你一面，纵使魂化烟飞终不悔.....”

几句缠绵露骨的告白，惊的年近四旬的冷剑魂阴沉的脸上为之一热。

他紧张的脸红心跳，“刷”将信揉成一团，捏在胸前，神经质的举目四望，不知这份少女火辣的热情，是否已经溢出纸外，被他人知道。

惊魂有定、冷剑魂确定书房中只有他一人之后，略放心的轻嘘口气，悄悄的再次展开这封令人“热呼呼”的“艳信”仔细读看。

信中的少女，近似迷恋偶像般，大胆的表露出自己的心意，更在信中，写下时间地点要与冷剑魂约会，不见不散，至死方休。

冷剑魂还真怕不去见这位爱自己的姑娘，万一闹出人命，可就糗大啦！

于是，他推开书房后门，不好意思由前门出去，只得委屈自己，偷偷摸摸自“后路”溜出盘龙岭。

“迷雾山”南方，一处碧绿乡天的竹林内，千万棵修竹，擎天般撑起一空翠绿，风过林间，“刷刷！”竹叶的磨擦声，似怨妇如泣如诉的哀怨声。

冷剑魂电射入林的身子，不由自主的缓上一缓，深深的体会着这竹林的凄迷幽怨。

“呜呜……”竹林深处，传来一缕凄切的女人哭声，伴着细碎竹林摇动声，令人忍不住要打个冷颤，竖起一身鸡皮疙瘩。

冷剑魂深吸口气，点足射向哭声来处，只见一位长发披肩，衣衫飘飘的少女，正背着身子，掩面低位。

冷剑魂慢慢走近，口中低语道：“姑娘，我并没迟到，何以惹你如此哭泣？”

那名姑娘不说话，只是轻轻不依般的扭动双肩，更见抽噎的呜咽着。

从没见过此等阵仗的冷剑魂；不禁有些手足无措，只好硬起头皮，扭恹不安的伸出右手，轻搭向姑娘香肩。

蓦地

姑娘猛回过头，冷剑魂“呀！”然惊呼，连忙闪身而退，举掌护胸，如临太陇的严阵以待。

原来，转过身来的姑娘，竟是青面獠牙，狰狞恐怖的女鬼。

冷剑魂一惊之后，心头忐忑冷然道：“你是什么人？竟敢在光天化日之下装神弄鬼，你将我骗来此地，意欲如何？”

忽然，那女鬼嘻嘻一笑，声音清悦道：“没什么啦！我只是和小仙打赌，打赌冷叔你一定会来赴约。”

冷剑魂闻言，不由的闭眼呻吟道：“少爷，怎么会是你？”

小天手一沫，脱下戴在脸上的女鬼面具，捉狭道：“冷叔，好生失望是否？”

冷剑魂除了苦笑，只能笑苦，这个当上的可糗大啦！他无奈道：“少爷，没事你怎么寻我开心？”

小天呵呵笑道：“无聊嘛！找点事做做。我和小仙正在研究，如何提升整人的水准和技巧，使被整的人，能够甘之如饴，觉得被整也算幽默。”

冷剑魂嘿嘿干笑两声，心中暗骂：“放屁！”

谁知小天竟插起手，不悦道：“冷叔，你怎么可以在心里骂我？”

冷剑魂一愣，有些不好意思道：“奇怪，你怎么知道我在心里骂你？”

小天得意至极的哈哈大笑出口，他分析道：“冷叔，你掌理刑堂，秉持的是戒律、正义，对我所讲那些整人、被整的话，心里一定很不以为然，只是你碍于情面；不好意思反驳我；使我难堪，我便诈你一诈，果然冷叔被我骗出心中的话啦！”

冷剑魂听的一呆，没想到老江湖的自己，一时间，竟被小天有板有眼的“表演”给唬住，就这么容易被骗，还以为小天真的会测心术。

顿时，他的一张老脸真不知道该往那里摆，只得很糗的干咳两声；来掩饰自己的失态。

冷剑魂打个哈哈道：“少爷，这大概就是你所谓‘提升整人的水准和技术’的实际运用吧？”

小天呵呵轻笑道：“然也！”

冷剑魂有趣的回想，打从他收到情书后的整个故事，蓦的，他豁然大笑、暗叹自己定力太差，这个当上的不冤枉。

他竖起大拇指，佩服道：“功人心之弱，使人上当而不觉，高，真高！”

小天似有所感，但却没有表示什么，只是毫不谦虚的眨眨眼笑道：“那还用说，不看看是谁在用计，孔明重生，也不过尔尔罢了！”

“不害臊！”竹沐顶梢，传出小仙的嗤笑声。

冷剑魂讶然抬起头，不知小仙何时来到自己立身之处，左前方十丈开外、一棵巨竹顶上，娇小的身躯，有若柔絮般轻轻的沾附在竹叶尖端，身形正随着竹子；摇曳于风中。

冷剑魂有些暗暗吃惊，以自己的功力，被人侵进一丈远近的距离之内，居然毫无所觉，那小仙的功力，岂非高出自己甚多？

小天一把扯下披散的假发，愉快的笑着对竹子上的小仙招招手道：“小仙，玩够啦！咱们回去喽！”

未见小天身形晃动作势，他人已飘然逸出十丈开外，逞自出林而去。

小仙咋咋舌，笑骂道：“骚包！他还怕别人不知道他功夫好呀！”话落，她人如飞民，双膏一张，翩然滑扑，追向小天身后。

冷剑魂轻笑着摇摇头，自己莫名其妙被骗来这里，如今，却又莫名其妙的被人丢在林中。没人理会，真搞不清楚这两个小鬼在做啥，难道真的是太无聊，没事找人戏弄一下？

他看着小天和小仙消逝的身影，感触良深，自言自语道：“长江后浪推前浪，一代新人换旧人，看来，我们这些老骨头、的确比不上少爷他们！”

他轻轻一声叹笑，挥袖电射而去。

盘龙岭南，十余里外。

一条不大正式的官道上，小仙蹦蹦跳跳，手中耍着墨竹，快乐的赛似出笼灵雀手足舞蹈，外带哼着小调，自由自在的走着。

小天便安步当车，不急不徐，神态安然潇洒，始终和小仙保持三步距离，随行于后，一身月色的长式儒衫、一条随风轻飞的束发顶中，将他衬托得更见俊美；所谓玉材临风，潘安再世，大概就是他这个模样。

两个宝贝顽皮蛋，一前一后，一动一静，漫无目标的缓步而行。

小天终于耐不住性子问道：“小仙，咱们到底上那儿去，难不成，就这样晃呀晃的到处乱逛？”

小仙回头对他扮个鬼脸道：“这样有什么不好？凡事顺其自然，随性而为，想到哪儿，就到哪儿，想做啥，就做啥，有这种无拘无束的日子过；你还不高兴呀？”

小天微笑道：“高兴虽然高兴，但你不觉得，这是在浪费青春？”

“浪费青春？”小仙突然戏剧性的大回身，堵在小天面前，用右手食指，点着他的胸膛道：“兄弟！你老头交代我带你去混江湖，你敢说是浪费青春？”

小天紧急刹车，高举双手做投降，可是口中却嘻笑道：“我爹要你陪我到江湖上逛逛，其实是我保护你这个惹事精，以免有一天你因为太过顽皮，被人追杀，死的不明不白：他不好对你爷爷玉老庄主交代呐！”

“你说‘暇米？’小仙不服气的双手插腰，踮起脚尖，拼命拉高身子，仰着头皱起可爱的俏鼻子，逼向小天，口中连珠炮似的追问，“你以为你是谁？我为什么要你来保护？就算有一天，我真的遭人追杀，又关翔龙社什么事？要你操心，嗯—？”

小天身体被小仙逼的略往后仰，他嘻嘻笑道：“我说小仙呀！你难道忘

了我爹说过，江湖上早就传出咱们兄弟俩，联手大战紫微宫和龙门帮的事，如今江湖上不知道你暂住翔龙社的人，大概还找不出一个，你说，如果你真的有什么意外，你爷爷不找我爹要人，那才叫怪！”

小天一顿之后，继续接道：“还有我没说‘暇米’，你在说什么？我怎么听不懂？”

小仙斜瞄着他道：“笨！暇米就是什么，什么就是暇米，这是沿海地区的土话，懂了没有？”

小天憨憨的摇头道，“暇米什么？什么暇米，听没有啦！”

小仙一撇嘴，摇头叹道：“说你笨，你还真不是普通的笨！”她放弃的挥着手道：“刷刷去！孺子不可教也，我不给你说啦！”

小天好笑道，“什么又是‘刷刷去’？我说兄弟，拜托你说点人话好不好？”

小仙横他一眼道：“你什么意思？自己孤陋寡闻，还敢怪我不说……好呀！你骂我不是人？”

说着，她挥动手中墨竹，便“三娘教子”般兜卦抽向小天。

小天脚下斜掠三尺；笑嘻嘻的躲开，他对着小仙挤目弄眼说道：“是你自己说自己不是人，我什么也没说。”

小仙一击落空；转腕墨竹横扫，口中不依的道：“你还说没有？你明明说…”

小仙猛然噎住话尾，她可不再上当，只是一紧墨竹，如风卷乌云般，抖起层层密密的竹影，涌向小天。

小天呵呵一笑、身体挺立不动；面带微笑，右乐倏探，“拈花如意指轻松的捏住虽竹竹梢。

他眨着眼微笑道：“好啦兄弟，你那几手我猜楚得很，还是告诉我；什么是‘刷刷去’？你从那里学来这种奇奇怪怪的话？”

小仙见制不住小天，莫可奈何的嘟起嘴道：“说就说嘛：你先放开人家的打狗棒。”

小天嘿嘿笑道：“放开可以，不过你不能再偷袭喔！”

小仙闻言，作贼心虚的干笑道：“好嘛！停战和谈啦！”

小天这才放心的放开手中捏着的竹梢。

小仙收起墨竹，往后腰后一插，拍拍手；两人继续顺着官道而行。

小仙比手划脚的解释道：“刷刷去就是‘算了’的意思，这是南边沿海一带的土话。”

小天形态潇洒的迈脚步；身形飘逸的伴在小仙身边，笑嘻嘻侧头问道：“这些土话都是谁教你的？”

小仙神气的挺卿抿嘴，不可一世的模样，夸张的嚷道：

“教？凭本长老的聪明才智，这种小事还用人教？只要听帮中弟子说上两回就会啦！”

小天点着头道：“也对！”天下第一大帮中，什么样的人都有，还怕没人说些稀奇古怪的玩意儿？喂！小仙，说正经的，咱们到底要上那儿？”

小仙斜瞄他一眼，“哼哼！”两声，兴师问罪道：“我先问你，你真的想保护我？”

小天嘻嘻笑着安抚道：“哎呀！兄弟；随便说说；你还以为是真的？”

小仙这才满意的点点头道：“这还差不多，如果你敢说是保护我，我就”

一脚把你踢回盘龙岭，让你一边喘去！”

小天聪明的不说话，小仙果然接着道：“咱们先往西南走，到长安的丐帮分舵去逛逛，让你招待一个多月，换我招待你住花子窝，顺便咱们探探江湖情势，看看有什么好玩，到时候再决定要往那儿去如何？”

小天点头赞同道：“就这么办，不过别忘了，我爹要咱们多注意紫微宫和白玉堡的事情。”

小仙一摆手，潇洒道：“放心啦！你难道信不过丐帮的包打听？天下如果有丐帮弟子探不出来的消息，那么我敢保证，天下绝对没有那个消息。”

小天瞄她一眼，两人很有默契，为这句嚣张的话相视大笑，脚下用力，两人不约而同向西南方飞掠而去，想要早点知道，江湖上最近可有什么“好玩”的事……

长安，不但是自西周以来，历朝的都城，更是当今天子所居的京兆重地。

城内分成东、西二市，被南北十四条，东西十一条大街，纵横划分成一十八个里坊，方方正正，整整齐齐，就像围棋盘一样。

丐帮长安分舵，便座落于东市一条小坊之中，夯土高墙，围起高高的宅院，向坊外而开的大门，左右高踞着一对三尺余高的石狮子。

雄狮脚踏斗大龙珠，母狮足压顽皮幼狮，端的是威风凛凛。气势非凡，看起来，一点也不没有花子窝的模样。

小仙领着小天来到朱红大门之前。

小天咋舌，道：“我的天呀！这里那像叫化子住的地方，简直比平常人家还要大户多多嘛！”

小仙瞄着小天吃惊的样子，呵呵笑道：“兄弟，你忘了这是在京城，天子的家附近呐！”

若不气派一点，会丢皇帝老子的脸！”

小天吃吃笑道：“他姥姥的，说的也是，不知道翔龙社在长安的堂口，又是啥个光景，搞不好还比不上你们的花子窝！”

## 第十一章 超级大当

两人说说笑笑，还未步上门前石阶叩门；两扇朱红大门，突然“呀！”的豁然大开，门内迎出一名年约五旬，头发花白，五官平平，目露精光，吸着一双草鞋，身挂七只小麻袋的老叫化。

这名老叫化跨出门槛，一见小仙；急忙步下门阶，整衣肃容，躬身拱手请安道：“长安分舵舵主；胡不归恭迎小长老驾！”

小仙挥手道，“胡舵主免礼，我带个朋友到分舵来玩玩，可得麻烦你招待。”

胡不归微笑道：“小长老可是带同翔龙社古盟主之子，‘玉面金童’古小天少爷，一起到分舵来？”

小仙奇道：“呀？你怎么知道？”

胡不归恭谨的回答道：“江湖中，早已经盛传小长老和古少爷兄弟相称，联手破敌之事，数日前，由太原分舵传来消息，谓小长老和古少爷二起



离开幻龙社，径西南而行。”

属下便推测，小长老大概是欲往长安一游，特别吩咐舵中弟子，仔细留意，所以小长老一进城，属下已然得报，只是没来得及迎出坊外，尚请小长者见谅。”

小仙呵呵笑道：“见谅，当然见谅，胡舵主，我就不喜欢这些文绉绉的规矩，咱们还是随意一点比较好。”

胡不归淡笑道：“属下遵命！”

小仙点点头，指着小天，大刺刺介绍道：“他是我兄弟，你已经知道他是王面金童，名号是我取的。”

小仙接对小天道：“这位是胡不归胡舵主，外号‘钓月手’。”

小天拱手为礼，轻笑道：“胡舵主你好！请多指教，我是你们小长老的哥们，如果你要叫我古长老，我也很欢迎！”

胡不归没料到，外表斯文俊逸的小天，说起话来竟是，“疯言疯语”，这长老之名，岂可乱称？当下有点不知如何回答，尴尬的呐呐不知如何回答。

小仙瞪眼道：“喂！哥们，你少来，叫你一声古少爷是看得起你，没叫你古小天，已经很给你面子，怎么？你还想躐位不成？”

小天嘻嘻轻笑，眨眨眼道：“如果有可能，未尝不可。”

小仙淬他一口，飞湍做势瑞向小天，笑骂道：“不害臊！”

他转身对胡不归道：“胡舵主、你别理他，他这个人三不五时，脑筋会打结，胡言乱语一番，说说就算了，不能认真。”

胡不归这才搞清楚，原来有“玉面金童”之称的古小天、竟是和自家小长老产‘顽丐’有相同嗜好的人——难怪他们俩会称兄道弟，搅和在一起。

当下，胡不归了解的一笑，回身伸手，让请两位小“大人物”进入分舵。

小天和小仙甫一进门，早已经列队恭迎多时的丐帮众家弟兄，齐齐将打狗棒“喀”的往地上一顿，接着仍手担拳，抱着打狗棒、高举过头，极为恭敬的请安道：“恭迎小长老和古少爷大驾！”

小仙和小天两人一左一右，齐齐挥手谢道：“众兄弟免礼！”

进入宅院之后，在胡不归的引领之下，两人绕过两进花园，眼前赫然出现一座原木为梁柱，细木和宣纸搭就，相当巧致的正方形平房。

房外四周，环以回廊，廊往之上厢营盘龙图案、七翘豹檐角，悬有连串如葡萄的铜铃，微风徐来，铜铃“叮当！”清脆作响，别有一番宁静的意味。

胡不归在前，小仙和小天尾随其后，踏上以原木砌成的五级阶梯，步上回廊，两名丐帮弟子，泐然拉开纸门，肃手侧空门外。

小仙和小天变踏进一间，不足二十坪方，铺着榻榻米的素雅方厅，屋内正中，早已在一方桌上备好筵席。

胡不归待小仙和小天入座之后，也席地而坐，亲自侍候他两人吃喝。

两杯河下肚，小天越见精神，他斜瞄着小仙道：“兄弟，怎么才喝两杯，你就脸红啦！”

酒量真差！”

小仙嘿嘿笑道：“哥们，等你再往下喝，你就知道谁的酒量差！”

小天不信：“真的？好，干杯！”

他和小天两人：咕咯一声，便又是一杯老酒下肚。

胡不归道：“古少爷，看来你可还没和小长老喝过酒……”

小仙摆摆手，打断他的话道：“咄！胡舵主，佛曰：不可说！不可说！哥们；来，咱们干瓶比较快！”

说着，小仙抓过二个半升装制的小圆肚酒瓶，“康”的一声，和小天干瓶之后，“咕哈！”连声猛灌。

小天被小仙那句“佛曰：不可说！”激起莫大兴趣，他倒想瞧瞧小仙在耍什么花招，于是，干瓶就干瓶，还怕他不成？”

胡不归见小长老有意和小天拼酒。只好微微一笑，不再多说；他见桌上的酒喝得差不多，便拍手招来手下，要他们抬出立两大坛陈年“状元红”

小天干完一瓶酒，抹嘴笑道：“爽！如此喝酒够意思，胡舵主！你要不要参上一脚，大伙儿好好拼上一拼？”

胡不归摇着手，呵呵笑道：“不了，有小长老在，拼酒哪有我的份？况且帮中还有事待办，我也不宜陪古少爷你拼酒。”

小仙轻拍桌面道：“对啦！胡舵主，我有件事想请问你，你不说我还差点忘记。”

胡不归拱手道：“小长老有什么事，请尽管吩咐。”

小仙再喝一口酒道：“最近武林之中，有关紫微宫和白玉堡的近况如何？”

胡不归略略沉吟后道：“自从紫微宫对翔龙社和白玉堡发动攻击后、近一个月来，似乎从江湖上消声。据帮主判断，可能是因为紫微宫，想一举吃掉和它齐名的其他二大势力。

谁知一偷鸡不着蚀把米，弄的元气大伤，不得不暂时隐退，以重新休养生息，然后再大举发动对武林的攻势。”

小天点点头道：“贵帮帮主的看法，和我爹英雄所见略同！不知贵帮可有打算，采取什么样的对策？”

胡不归放下手中的酒杯：抬眼看向小天道：“帮主曾通令全帮弟兄，全力追查紫微宫下落，希望能找出紫微宫总坛所在，以期消灭这个动乱武林的根源。”

小天拍着腿道：“妙哉！又是英雄所见略同！胡舵主，我爹也已经下令，要翔龙社的儿郎，留心打探紫微官的行踪，如果有必要，请你直接和长安城西市‘再来酒楼’的陶掌柜联络，就说是我要你去的。”

胡不归了解的点头称是、小仙忽问道，“胡舵主，关于白玉堡的情形呢？帮里可有得到什么消息？”

胡不归道：“根据帮中弟兄们的回报，白玉堡虽然被破，但是其主力似乎未遭到重创，只是暂时隐向他处，可他正准备对付紫微宫，至于白玉堡明里各处买卖，目前由萧堡主的生死挚交‘狂狮’葛雷威帮忙调度管理，以等待萧堡主复出时，交还给萧堡主。”

小天不解道：“这个。狂狮葛雷威是谁？他为什么要替白玉堡的萧笑生维持买卖？”

胡不归解释道：“狂狮葛雷威是‘金刀八挂门’中功力仅次掌门人的高手，三年前，葛雷威所开的镖局，实遭一批来路不明之黑衣人灭门，正当葛雷威九死一生时，被经过的白玉堡主所救，更在萧堡主的资助下、葛雷威重建他的镖局，从此他两人便成为挚友，此次白玉堡出事后，他不遗余力为恢复白玉堡而奔走操劳。”

小无恍然大悟的点点头道：“那么这个人很够朋友呀！”

胡不归笑道：“狂狮是以他的狂傲难训和热情血性闻名江湖，他曾说过当今江湖中，令他折服的只有三人，一个是他学艺师门中的掌门人，一个是救他的萧堡主，另外一人便是令尊“玉面飞鹰”古盟主。”

小天有些得意的呵呵轻笑，能听老子受人推崇，做儿子的怎么不会骄傲。

此时，两名丐帮弟子搬来四大坛酒，胡不归正想起身斟酒，小仙摇摇手阻止道：“胡舵主；不用忙，我们就这么喝！”说着，她推过一坛给小天，自己抓过一坛，拍开坛口封泥，登时酒香四溢。

小仙挑战的斜瞄着小天问：“兄弟，敢不敢干坛？”

小天豪气道：“有何不敢？干坛就干坛，不过你若喝醉，可不能说我欺负未成年的儿童喔！”

“废话！”小仙嗤鼻道：“我是未成年的儿童，你是未成年的少年，到底谁灌醉谁，难说的很呐！”

小天笑道：“那还等什么？干！”

“干！”小仙和他们同时举坛就咕嗜咕嗜！两人不要命地拼起酒。不到半住香的时间，两人同时放下酒坛，小仙那张抹着层黑灰的脸上，看得出红艳如熟透的苹果，妖俏无比，可惜，小天已经双眼大睁，两颊如喷火，茫茫地看不清小仙可爱的小女儿娇态。

小仙呵呵笑道：“如何？哥们儿，还能再来吗？”

小天晃了晃有些昏沉的脑袋，强硬道：“来就来，谁怕了谁？干！”说着，他便抓起另一坛酒，醉醇酿地拍开封泥，摇摇晃晃地举起酒坛“咕咯！”连响，再次狂饮：

结果，没等到这坛酒喝完，“咯！”的一声，小天四仰八叉被摆平在榻榻米上。

小仙呵呵笑道：“想跟我拼酒？你不是普通的差啦！”

她抓过小天喝的半坛酒，一口气喝干之后，抹抹嘴道：“总要比你多喝一点，你才会服输！”

说着，拍开所剩的另一大酒坛封口，居然三两下，喝的请洁溜溜。

别看小仙双颊如染胭脂，她却清醒无比地指示道：“胡舵主，麻烦你找个房间，把小天丢进去窝上一宿，明几个，我要好好糗他一顿。”

胡不归问道：“小长老，你是否仍在西侧那间厢房？”

小仙点点头，站起来，伸个懒腰，她低头看着被摆平的小天，呵呵一笑，举脚踢踢昏睡的小天，嘻嘻笑道：“兄弟，好好睡呀！咱们明天见！”

她径自走向门外回廊转向西侧，胡不归忙问：“小长老，要不要派人送你？”

小仙头也不回地摆摆手道：“不用啦！你可得好好照顾我兄弟。”

胡不归待小仙身影消逝在转角之处，才弯下脚，搀着昏醉的小天，口中兀自喃喃道：“你以为小仙小长老是醉酒才脸红呀！你不知道，他喝一杯脸就红，喝十坛还是一样脸红，也不想，他是丐帮有名醉丐游龙的徒弟，打小时候便被他师父泡在酒坛中长大的，你想喝赢他，真是门缝儿都没有！”

如果此时小天没有昏醉的话，不知他听到这话会有何感想？大概会一头栽进酒坛中，淹死了事，或者，撞酒坛子自尽吧！

这次，他真的糗大啦！上了个史无前例的超级大当！

仍是小仙他们喝酒的那座方正席地大厅，只是矮方桌上此时只放着一壶龙井，还有一盘瓜子

小仙盘膝坐在桌旁，闲闲地嗑着瓜子，偶尔啜一杯香浓无比的好茶。

忽然，大厅尽处，一扇纸门之后，传来一声痛苦的呻吟，那声音，只有喝醉的人，才会如此抱头惨号：

小仙脸上微微一笑，却仍然嗑着她的瓜了，吭声不吭一声。

不一会儿，纸门刷的一声被人猛然拉开，小天连滚带爬，狼狈万分地自门后翻出身来。

滚了两滚，小天成大字形躺在榻榻米上，痛苦地睁开眼睛，视而不见地盯着屋顶，他眨眨眼，侧过头正好瞧见小仙，神清气爽笑嘻嘻地端着老人茶向他致敬。

“噢！我没看见，我什么也没看见！”小天忍不住举掌遮住视线，突然悄悄张开手指，自指缝中偷窥小仙。

谁知小仙示威似地趴在他眼前，双手支颚贼兮兮地对他笑着。

小天无奈加糗地打招呼道：“嗨！兄弟你早，你头不痛吗？”

小仙呵呵笑道：“不会啊！”

小天睁一只眼，闭一只眼瞅关小仙问：“你没醉？”

“醉？”小仙双眉一扬，故作诧异道：“为我什么要醉？”

小天叹气道：“好吧！我认输，告诉我，我是怎么死的？”

小仙嘿然笑着掏出一小缸酒道：“等你喝了它，我就告诉你。”

小天干呕一声，侧过身去，哀叫道：“拜托，我再看酒会吐！”

小仙一把将小天拉回来，拎着酒缸子在他鼻子前晃道：“治疗宿醉的最好方法，就是再喝一杯，同时可以增加你的酒量。”

小天双手抚着眼睛惨兮兮叫道：“我不要！”

小仙生气地坐起来，一手愤然拍在榻榻米上，“砰！”然一声闷响。

她怒道：“古小天，你少没出息，就醉这么点酒，你就要死不活，你凭什么和人家混江湖，过那种大碗喝酒，大块吃肉的日子？你真丢我这兄弟的脸！”

“呼！”的一声，小天猛然翻身坐起，醉态全无，双目清澈地看着小仙，他眨着眼睛：“兄弟，你真是我的好兄弟，居然会为了我的没出息生气，太好啦！”

小天双手倏伸，送给小仙一个亲热的拥抱，小仙因为小天突如其来的酒醒，愣了一愣。

只这小小的分神，已经被小天抱个正着，小天稀奇道：“噫？兄弟，你好香呀！干嘛学娘们儿，擦粉不成？”

小仙悚然一惊，大力推开小天，嗅叱道：“神经病！乱抱什么？”

小天愣愣道：“怎么啦？发癲啊！你干嘛推我，又不是娘们儿，还怕人家抱！”

小仙脸上微热，还好脸上抹着灰，没让小天看出破绽，她岔开话题：“你不是喝醉了吗？怎么会没事？”

小天没有多想，闻言得意地笑道：“喝是喝醉，只是醒来之后，运功一遍，就没事啦！”他说着话，一边四肢着地爬向桌旁，自顾自地斟茶呷上一口。

小仙坐回桌边，门房“刷！”的被人拉开。

胡不归捧着些早点进来，他一见到小天，笑问填：“古少爷，你醒了！可有宿醉后的头痛？需不需要老朽提供点偏方？”

小天笑呵呵道：“胡舵主，你看我有宿醉的样子吗？”

胡不归仔细端详，果然找不到小大宿醉的迹象。

他不禁赞道：“真有你的，古少爷，没想到你昨天醉得、凭般厉害，今早居然一点事也没有。”

小仙丢了一粒瓜子仁到嘴里，闲闲道：“有啥好稀奇，还不是靠他那一身莫名其妙的功夫。”

小天不以为件地笑道：“靠功夫也得有功夫可靠，别人还没我这个本事！”

他毫不客气地抓起一块银丝卷，往嘴里塞。

小仙不落他后，用手拈起一点千层糕，塞进口中，吱唔道：“胡舵主，我昨天回房后，稍为想了一下，我得很奇怪！”

胡不归婉谢小天推向他的玫瑰酥，微笑道：“小长老何事觉得奇怪？”

小仙咽下千层糕，喝下茶喘口气道：“紫微宫在这次对一社一堡的突击中，已经折损大批高手，就算他们经修养生息，如何在短期内对武林发动攻势？”

胡不归蹙起眉道：“这正是帮主所担心的，近来，帮中弟子不断传报说，有些黑道上有名的人物，突然失踪，某些白道中人，已被一个不明集团，以不同的方式加以胁迫控制。江湖中充满山雨俗来风满楼的紧张情势，帮主猜测这也是紫微宫搞的鬼。”

小天不悦道：“他姥姥的，这个紫微宫到底在搞什么？没事干嘛挑起这么大的风波？”

胡不归苦笑道：“古少爷，人的野心是很可怕的，为了名，为了利，往往使人不顾流血残命，去强取豪夺些，原本不该是属于自己的东西。”

小天愤然道：“什么玩意儿！紫微宫就别让我碰上，否则我不拆散他们的骨头才怪，他们就没想到，会有多少人，因为他们的作乱，闹的家破人亡，妻离子散，一些原本美好的生命，便会断送，化作烟云！”

小仙瞅他一眼道：“紫微宫要是考虑到这些，他们就不会想要一统武林啦！”

小天默然盯着窗外，许久之后，他赫然道：“刷刷去！不管这些狗屁倒灶的事，小仙，这附近有什么好玩的地方没有？咱们先去玩个过瘾，再来想办法对付紫微宫，反正他们没有那么快就重现江湖。”

小仙拍手附和道：“对，有玩堪玩直需玩，莫待不玩空追悔！这才是正确又快乐的人生！”

两人当真说走就走，来不及和胡不归打招呼，顺手抓起桌上的芝麻炸酥，两人同时腾空越墙而去。

看得胡不归和分舵内其他丐帮弟子，一个个楞愣地睁大眼，不明所以。

繁华热闹的大街上，小天俨然公了哥儿，英俊潇洒，风度翩翩。

小仙却鹤衣百结，不仅是像，简直就是个讨饭的小叫化。

两个人走在一起，实在有些格格不入。

但他们却毫不在意，旁若无人，根本不理睬行人投以诧异的眼光，一路有说有笑。

小天笑问道：“兄弟，你以前来过长安没有？”

小仙两只眼睛地溜溜乱转，只顾东张西望，随口漫不经心地道：“你问这个干嘛？”

小天道：“我怕你不认识路，回头找不到路回去呀！”

“笑话！”小仙用袖子一抹鼻尖上冒出的汗珠：“你简直从门缝里看人，把我看扁了！”

告诉你，我的古大少爷，别的我不敢吹牛，只要穿上这身破衣服，背上九只麻袋，我可以走遍天下，不管白马也好，黑马也好，有辆马车坐着到处兜风，倒是挺不错的，不但省得走路，而且不需带一个蹦子儿！”

小天半信半疑道：“真的？”

“蒸的，还煮的呐！”小仙神气十足道：“不信咱们在街上随便找个叫化，凭我这丐帮九袋长老，要他弄辆四匹白马拖的车来，他就绝不敢找黑马拖的。”

小天道：“好，看你的！”

小仙反而一怔：“看什么？”

小天故意刁难道：“不是你自己说的吗？要四匹白马拖的车，就不会弄来黑马拖的，而且也很拉风！”

小仙笑骂道：“他爷爷的，我只不过打个比方而已，你倒说风就是雨，想存心考我的嘛！”

小天道：“那你不成了黑白讲？”

小仙不服气道：“爱说笑！我要连这点噱头都没有，还当什么九袋长老，走！我让你见识见识，丐帮九袋长老可不是乱盖的！”

两人大步走，满街找叫化子。

哪知长安这皇帝老子住的地方，连叫化都比别处高级，不愿当街乞讨，小仙、小天大街小巷转了半天，竟然不见一个叫化的人影儿。

“他爷爷的，敢情今天正好遇上叫化公休？”小仙眼光仍在四下搜索。

小天笑道：“八成是他们老远就发现你，知道你这位九袋小长老找他们准没好事，早就吓得开溜了呢！”

小仙怒哼一声道：“他们敢！”

头一甩，快步走出巷道，转向大街口，一眼瞥见一家赌坊门外墙边，可不正蹲着一个叫化。

这叫化所约十八九岁，个子十分高大，比小天还要高出半。个头，他虽然四肢发达，头脑倒并不简单，似乎很会察看别人的脸色。

他一看从大门里走出来的赌客春风满面，便起身上前讨赏：“恭喜大爷发大财，赏叫化子几个小钱吧……”

还真灵，赢钱赌客呵呵一笑，随手就赏他几文。

要是出来的赌客垂头丧气，那就不必自讨没趣，干脆蹲在地上装着没有看见。

小仙喜出望外，回头向小天一招手，朝那年轻叫化子大摇大摆走去，丐帮九袋长老嘛，自然得端着点了。

年轻叫化子正好一抬头，见小仙走近，双方都不由地一怔，似曾相识。

虽然相隔三年，小仙一眼就认出，这个傻大个子，正是死皮赖脸要拜她为师，学习赌技的程金宝！

小仙比三年前长了许多，不再是十一二岁的小不点，但模样儿仍然未变，尤其她身背九只麻袋，除了被江湖人称顽丐的玉小长老，还会是谁？

程金宝自从君山上别，苦苦找寻小仙三年，此刻在长安无意中相遇，那份喜悦之情可想而知，他好像中了第一特奖似的，振奋叫道：“你老人家是师父？”

才十四五岁，就被人尊称老人家，简直使小仙似笑皆非。

尤其知道，这傻小子是个死心眼，被他缠上了就没完没了，小仙急忙否认道：“不不不，你认错人了……”

哪知程金宝却一口咬定：“错不了，你就是师父，骨头烧成灰我也认得出！”

越说越不像话了，人还未死，怎么烧成灰？简直是咒人嘛！

小仙心知否认无济于事，吓得掉头飞奔而去，几乎跟小天撞了个满怀。

“小兄弟，你……”小天莫名其妙。

小仙无暇解释，拔脚狂奔，程金宝却紧追不舍。

“师父！师父！我找得你好苦……”

小仙一口气奔过两条大街，未见程金宝追来，才如释重负地松了口气，笑骂道：“他爷爷的！我玉小仙天不怕地不怕，”概只怕你这愣头愣脑的傻大个儿！”

可是、摆脱了程金宝，却未见小天寻至，使小仙开始担心起来，小大从未来过长安，人生地不熟，迷了路是如何是好。

等了好一阵，仍未见小天跟来，小仙情如不妙，只好硬着头皮，冒着被程金宝撞见的风险，顺着大街一路找回去。

哪知一直找回那家赌坊，既未遇程金宝，亦未见小天的影踪。

小仙心急如焚，回头一路飞奔，眼光四处搜索。

在出大街口时，终于遥见一人的背影像是小天，正被几个花技招展的女人，连拉带推，强行拖进一处宅院。

小仙大声叫着：“小天！小天……”

但是，当她奔近时，却迟了一步，小天已被拖进大门。

小仙情急之下，欲向里闯，竟被几个彪形大汉所阻：“走开！走开！臭要饭的！”

“为什么不让我进去？”小仙忘了她这一身打扮，实在不登大雅大堂。

一名大汉气势凌人道：“臭要饭的，你不看看这是什么地方，是你能进去的吗？”

小仙抬头一看，大门上方一块黑底描金横匾，赫然“迎春阁”三个大字。

迎春阁是干啥的，小仙可不明白，莫非是官府衙门？

“我为什么不能进去？”小仙愤声质问，她在想，小天能够进去的地方，她自然也可以跟进。

不料那几名彪形大汉，闻言竟哄然大笑起来。

小仙气不过，怒问道：“有什么好笑的？”

那大汉止住了笑，状至不屑道：“让我来告诉你吧！小叫化了，这儿是花钱的大爷，找乐子的地方，懂了吗？”

小仙茫然道：“找什么乐子？”

此言一出，几个大汉更是捧腹大笑。

小仙骂道：“他爷爷的，我看你们大概吃错了药！”

如果是平时，一个叫化子敢开口骂人，早就挨了揍，但他们见小仙模

样儿挺逗人，而且连“找乐子”都不懂，实在不是普通的上。

那大汉不怒反笑，露出两颗闪闪发光的大金牙道：“小叫花，你是真不懂，还是蒜？”

小仙不甘示弱“土”，哼一声道：“笑话！我装什么蒜，还装葱呐！”

另一大汉愤声道：“老马，你真闲得无聊，跟这臭要饭的小叫花穷扯什么，还不快把他撵走！”

被称作者马的大汉却道：“反正闲着也是闲着咱们没那种命，只好自己找点乐子打发时间啊！”

小仙冷冷一哼道：“好！我就跟你们来点乐子！”

几名大汉尚未不及大笑，小仙已向大门闯去。

老马大叫道：“快拦住这小叫化！”

凭他们几个妓院保镖，哪能拦住滑得像泥鳅的小仙。沾衣十八跌一经施展，顿使扑来的保镖们，如同炸弹开花似地，向四面八方跌了开去。

小仙却哈哈一笑，一溜烟闯进了大门。等他们纷纷爬起身，追进前院，早已不见小叫化的人影。

老马忽向其他几人招呼：“大家快分头搜！”

几个保镖不敢擅闯前厅，以免惊扰厅内的寻芳客，因为来迎春院找乐子的大爷，大多数是长安城里有头有脸的人物，甚至还有王孙公子。

前厅内并未引起骚动，显然那小叫化没有闯人，几个保镖不必自讨没趣，便分头绕向厅旁长廊奔去。

这时小仙却好整以暇，骑跨在厅旁一株大树枝杠上，看着几个保镖奔向长廊发笑。

迎春阁不同于一般妓院，门口没有迎宾送客的龟奴，要不是识途老马，真还弄不清这里是干啥的。

小仙这一着调虎离山，调开了看门的几个保镖，随即从树上落身下地，从容不迫，大折大摆向前厅走去。

哇塞！好热闹的局面！

只见厅内散落坐着十来个寻芳客，每人是左拥右抱，搂着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年轻姑娘，旁若无人，放浪形骸，恣情地打情骂俏着。

他们一个个正心花怒放；乐不可支，哪会注意到突然闯进这么个小叫化，即使见到，也视若未睹，当做有看没有见。

倒是那年约三十出头，一身花不溜丢，发侧还插了朵大红花，活像媒婆的风骚女人，正如同穿花蝴蝶，周旋在那些寻芳客之间。乍见突如其来闯入的小仙，像是见到外星人似的，扯着嗓门尖叫起来：“哎呀！哎呀！你这小叫花怎么跑了进来？”

小仙未加理会，眼光向厅内一扫，未见小天在场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便硬向里面圆形拱门闯去。

风骚女人一把未拦住，反而扑倒地上，向外大叫道：“老马！你们这些死人上哪里去了……”

厅内顿时惊乱成一片，小仙却一溜烟穿过拱门，发现里面是一条狭长通道，两旁各有几个房间，门上皆挂着花布门帘。

小仙放眼看去，两旁的房间一模一样，门帘深垂，通道里静寂无声，不见一个人影。

这下她可傻了眼，小天被那几个女人强拖进来，藏到了何处去？无可



奈何，只有逐间搜寻。

撩起花布门帘一看，里面的门已自内关上，推不开它，小仙情急之下，飞起一脚将门踢开。

映人眼帘的画面，顿使小仙面红耳朵，目瞪口呆，不由地愣在了房门口。

原来房里的床上，斜躺着一个全身赤裸的艳丽女人，怀里正搂着个赤条条的奶娃娃在哺乳。

喂孩子吃奶本没啥稀奇，问题是为何这娘儿俩脱得精光？

而且，这奶娃娃至少有三四十岁，哪见过这么大年纪还不断奶的？何况娘只不过二十出头！

那年轻的娘原是吃吃地笑个不停，笑得花枝乱颤，好像全身每一个细胞都在跳炸猛舞，被那出其不意砰然了声破门声响，惊得花容失色，魂不附体。

“啊……”她一把紧紧抱住那男人的头。

奶娃娃霍地推开地，猛一回头，发现站在门口的小仙，不禁怒斥道：“臭要饭的小叫化，你他妈的是想找死！”

嘿！嗓门倒挺粗的，大概是财大气粗吧！

小仙一见这赤裸裸的男人要跳下床，吓得回身就逃。

几个保镖刚好赶到，跟小仙正好撞个正着，齐向对面房门口冲跌过去。

“砰！叭！”外带“啼哩哗啦！”门帘被扯掉，房门被撞开，小仙和几个保镖也身不由己冲跌进房间，跌作了一堆。

哇唆！这房间可更精彩，更热闹！

只见那位脑满肠肥的老兄，正赤赤条条地伏在特制皮垫矮榻上，全身涂满肥皂泡沫，正由一个光溜溜的年轻女郎，以身体为他马杀鸡。

矮榻两旁，各站着一个娇艳裸女，挥动羽扇为他驱热。他爷爷的！这位老兄还真会享受，居然在这里开洋浑，尝试刚从暹罗引进的泰国浴！

“砰！”是房门被撞开

“叭！”同几个保镖跌趴在地上。

“啼哩哗啦！”则是小仙飞越过几名保镖，冲跌进矮榻旁的大制木浴盆，盆破水流满地的声响。

这个场面可想而知，不但鸡飞狗跳，惊乱成一片，而且是一塌糊涂，不可收拾。

小仙全身尽湿，像只落汤鸡，刚跳起身来，几名保镖已连爬带滚向她扑到。

“他爷爷的！”小仙怒从心起；飞起一脚，揣着首当其冲的老马。

哪知木盆里的水全是肥皂泡沫，流了一地，滑得根本无法站稳。

小仙这一脚揣去，只以单足落地，顿时失去平衡，滑得她一扭屁股跌坐在地上，几乎四脚朝天。

老马更惨，被她抬起一脚喘个正着，一个仰面倒栽，满嘴鲜血直流。

但他却顾不得疼痛，趴在地上急叫道：“哎呀！我的两颗大金牙不见了呀……”

这时其他几人已人仰马翻，哪还能替他满地找牙。

小仙这一跤也摔得不轻，刚要挺身跳起，冷不防那三个赤裸裸的女郎，竟向他出其不意地扑来。

幸好地上很滑，小仙双手向后一撑，就地滑出丈许，使她们扑了个空。那位脑满肠肥的老兄，早已惊是魂不附体，也顾不得全身一丝不挂，光着身子就奔门而出。

刚好那打扮像媒婆的女人赶到门口，闪身让开了那位老兄，尖着嗓门喝道：“把这小叫化给我抓住，绝不能让他逃出去！”

老马不敢顾着找他的金牙，两后一挥，示意几个保镖守在房门口，堵住唯一的出路。

三个扑跌在一堆的女郎，则几乎跟小仙同时跳起，以品字开将她围住。

小仙已看出，想不到三个赤裸裸的女郎，不但会汰国浴，且各个怀有一身的武功。

由此看来，当门面立的风骚女人，必然身手更不弱了。

## 第十二章 新鲜节目

果然，等三个女郎位置一站定，便听那风骚女人冷笑道：“小叫化，谅你插翅难飞，还不老实些，乖乖地束手就缚！”

小仙伸手一抹满脸的肥皂泡沫，报以冷笑道：“就凭你们这几块料？哼！葡萄成熟时，还早呐！”

风骚女人怒喝道：“上！”

一声令下，三个赤裸裸的女郎立即发动。

她们也已看出，这个小叫化很贼，不如想象中的容易对付。尤其三个光着脚，地上太滑，更须特别留神，是以丝毫不敢大意，出手就是快攻快打，施展三十六式小擒拿手法。

小仙随机应变，正好利用地滑，以沾表十八跌跟她们周旋。

这一来可乐了几个保镖，趁机大饱眼福，欣赏三个裸女人大打出手，真比透明秀、穿帮透的还过瘾！

三个女郎的身材，真称得上是一张棒，绝对够国际选美标准。

尤其她们是练武功的，全身绝元多余的脂肪和赘肉，信用保证，每一寸每一分都是精选上肉。

只见她们攻势一发动，双峰随着身形的晃动而上下颤抖，臀波随着纤腰的扭动而摇摆，令人眼花缭乱，煞是好看。如果小仙不是个娘们儿，而是个小子，面对这三个一丝不挂的女郎，恐怕早就色不迷人自迷，英雄难过美人关了。

好在眼前的景象对她毫无作用，出手绝不会留情，该攻哪里就攻哪里，没有任何的顾忌。

顾名思义，沾衣十八跌只要沾上，就将被摔跌开去。

小仙早已暗自盘算好，等三个女郎一近身，就让她们尝尝厉害，不要以为她是省油的灯。

哪知一沾那光溜溜的身子，顿觉滑不溜手，还未抓住就滑了开去，小仙这才想到这好比混水里抓泥鳅，难啊！

一名妇女郎滑开，另一女郎正好补位，双臂齐张扑来，欲将小仙一把

抱住。

小仙心知这条泥鳅难抓，干脆向下一蹲，反手一托那女郎当溜溜的纤腰，来了个过肩摔。

女郎身不由主飞起，向拦在房门口的老马冲去。

老马眼见这飞来艳福，及时双臂一张，将女郎接抱个正着，一脸英雄救美的神情。

不料女郎毫不领情，纤手一扬，“啪！”地一个清脆耳光，掴得老马一怔。

想不到表错情，飞来艳福竟成了飞来横祸：

“还不快把我放下，抱着过过瘾啊！”

娇叱声中，女郎的玉手又一扬，吓得老马如梦初醒，忙不迭将她放下。

但劫数难逃，还是挨了又咱又脆的一耳光。

不过，看在其他几个保镖眼里，却羡慕不已。

要是让他们也抱一下这光溜溜的女郎，即使挨上两耳光，也值回票价。

总比被那小叫化，一脚踢得满地找牙够味。

小仙这时正大显身手，看似地滑站不稳，又像喝得酩酊大醉，两脚浮动，身子东倒西歪，其实正是施展沾衣十八跌的注册商标，只此一家，别无分号的独门绝活。

三名全力夹攻的女郎中，以方才主演泰国浴的那个最泼辣、凶悍，连连向小仙猛扑，简直如同拼命三郎。

“她毫不在意那几个保镖贼溜溜的眼睛，几乎弹跳出来地，瞪着她身上一无遮掩的重要部位。

甚至带著炫耀的姿态，故意使那得天独厚的丰满双峰抖动着，疾扑猛进地向小仙逼近。

擒拿手法本就是要采取近身肉搏，才能发挥制敌先机。”

小仙施展的沾衣十八跌，却是根本不容对手有近身的机会，使人一沾衣就跌了开去。

若非那女郎身手矫健，只怕早已摔跌得七荤八素，不知今夕是何夕了。

其实，从房门被撞开到此刻，一连串的动作，如同是一气呵成，其间毫未间断。

那女郎被小仙过肩摔，摔向老马被接个正着，害老马挨了两耳光时，小仙已连连闪过另两名女郎的几次疾扑。

同样的，小仙想重施故技，如法炮制，摔倒这两个女郎，也不如她想象的那般容易。

尤其那女郎被老马占了便宜，于心不甘，一转身又向小仙扑来。

这回她学乖了，不等小仙站好有利攻敌位置，便先发制人，采取低姿势攻击，从背后扑抱向小仙两腿。

小仙一时忘了房内高度不够，陡然拔身而起，眼看一头就要撞及天花板，下面那女郎虽扑了个空，另一女郎却已攻到。

如果她一头撞上天花板，必然撞得七荤八素，摔下来正好被攻个正着。

任何人在这种情况之下，也只有认了，小仙却能临危不乱，就在那那头蓬松的乱发，刚一触及天花板之际，便见她双掌急举，两肘后屈。

同时两脚向上齐踢，猛吸一口真气，利用腰劲一挺之势，使整个身子平贴在天花板上，如同被吸住一般。

只听老马失声惊呼道：“哇嗒！壁虎功！”

风骚女人瞪他--眼：“就你懂！”

在场的几个男女，谁不知道这叫壁虎功，但小仙露的这一手，却使他们大开眼界，叹为观止。

尤其她虽已十四五岁，毕竟是女娃儿，个子较为矮小，若以小子的身材光标准，看上去她只是个十一二岁的小叫化。

这么小的年纪，能把壁虎功练到如此境界，那就不能不令人感到惊诧了。

风骚女人再也按捺不住，一把推开挡在门口的老马，向三个正待联手攻击的女郎喝道：“小红，你们退下！”

三个女郎刚一退开，小仙也已落身下地，

风骚女人一个箭步，直射小仙面前，摒指如风，出手快逾闪电地疾点旋机、华盖、中庭三处大穴。

小仙突然浮光掠影身法，轻轻松松化解了对方的攻势。

风骚女人几乎不敢相信，她这十拿九稳，从未失手过的分拂柳点穴手法，居然被这小叫化当她是瘪三！

小仙却笑嘻嘻道：“喂！急什么嘛！你好像还忘了件事没做呐！”

风骚女人暗自一怔：“什么事？”

小仙眼光一扫退开的三个女郎，笑道：“你是不是忘了脱衣服？”

风骚女人怒斥道：“臭要饭的小叫化，竟敢吃老娘豆腐！”

小仙仍然笑道：“你这老娘真不知好歹，我可是好心好意，怕你动起身来太吃力，像她们不穿衣服，既凉快又方便。而且-----”

不等小仙说完，风骚女人已气得白眼直翻，狂喝声中，突，以饿虎扑羊之势，猛向小仙扑去。

小仙一时玩心大发，根本忘了闯进来是为了找小天。

既然有钱的大爷，要花钱才能来找乐子，她却能特别优待，免费有人陪她玩，何乐而不为？

三年前丁大空访黄人逍遥庄，一见小仙就对了胃口，臭味相投收了这个调皮捣蛋的徒弟，以一套浮光掠影身法作为见面礼。

以小仙的聪明和悟性，经三载勤练，早已青出于蓝，胜于蓝，不在老疯子之下了。

浮光掠影身法一施展，只见她飘着游云，矫若惊龙。

风骚女人身手虽不弱，而且高出那三个女郎甚多，一旦跟古怪精灵的小仙一比，那就大为逊色。

尤其小仙故意戏弄，更使她疲于奔命，不消片刻，已把她累得香汗淋漓，娇喘不已。

小仙身形一晃，又到了风骚女人身后，伸手一拍她香肩笑道：“老娘，我在你后面，往哪儿打呀！”

风骚女人猛然回身，双手屈如羸爪，迅疾无比地向小仙两肩抓下，哪知人影一晃，小仙已又不知去向。

却听小仙戏谴道，“唉！我早说过，你老娘那么大年岁，经不起劳累的，要你把衣服脱了凉快凉快，你偏不听，何苦累出一身臭汗，我看……”

风骚女人气得七窍生烟，可惜没有胡子可吹，只有瞪眼，只听她一声怒斥：“我看你找死！”

分花拂柳点穴手法再施。

双手扶十股凌厉指风，疾点小仙全身诸大致命要穴。

这娘们儿发起狠来，倒真够心狠手辣！

小仙已拿定主意，决心要让这女人当众出丑，故作吃惊叫道：“不得了，不得了，老娘发威，小叫化性命不保，……”

风骚女人正好拚指如剑朝心窝点来，小仙故意一个仰面倒栽，其实是巧妙地避开当胸一戳。

但却在全身倒地滑开一旁之际，顺手一把扯下了那女人的长裙。

被落至脚面的长裙一绊，顿使她失去平衡，全身向前扑跌出去，摔了个狗吃屎，虽是裙内穿有贴身短内裤，这姿势毕竟摔得不太雅观。

小仙居然竟犹未足，拐身急忙爬过去，佯作致歉道：“对不起，对不起，老娘的几根老骨头别摔散了……”

其实她会安什么好心，故意装出手忙脚乱，好像要扶那女人起身，趁机却将她上衣从背后撕开，同时拉开她颈后和背后两条肚兜的系带。

风骚女人一翻身，双手向小仙当胸抓来，吓得她就地一滚，急忙挺身跳起。

她可出不得丑，万一被那女人一把将衣服撕开，九袋小长老就要穿帮了。

风骚女人盛怒之下，一把未抓住小仙，火更大了。

她根本毫不在乎，一脚将整条长裙踢飞，霍地跳起身来，形同疯狂地扑向小仙。

哪知小仙事先已动了手脚，她这奋力一扑，上衣连同肚兜齐飞，整个上身顿成赤裸。

这上空秀，比三个女人的二丝不挂更精彩，看得几个保镖心花怒放，大呼过瘾，他们真要感谢小仙，否则哪有大饱眼福的机会。

风骚女人反正已经豁出去了，顾不得全身只剩下一条贴身短内裤，心二横，牙一咬，连连向小仙猛攻，而且是拳打脚踢，全力以赴。

她嘴里还破口大骂：“小杂种，老娘今天跟你拼了！”

小仙乐不可支，哈哈大笑道：“老娘当心了，裤子别掉下来呵！”

嘴上戏嬉，身法却更见诡异，以沾衣十八跌与浮光掠影交替施展，别说是眼前这风骚女人，即使当今武林一流高手，也休想近得了身。

风骚女人虽非武林一流高手，但江湖中提到销魂蚀骨蔷薇钗和夺命无痕兰花指，就会想到同母异父的两姐妹。

一个便是无情蔷薇胡丽青，另二个便是赫赫有名的冷面观音杜梅音。

她们已销声匿迹数年，未在江湖中出现。

尤其是，无情蔷薇胡丽青，据说她那独门暗器蔷薇钗，令人防不胜防，百发百中。任何人中了它茎部底端发射的极细毒针，非但性命难保，而且顷刻间化为一滩浓血，毛发与尸骨皆无存，足见它的霸道、歹毒。

又据说，胡丽青的床上功夫，堪称天下一绝。

不过，却令人无福消受，凡是跟她上过床，有过肌肤之亲的男人，从此就见不到第二天的太阳了。

但谁又会想到，使数以百计的男人，见不到第二天的太阳的无情蔷薇，谐音狐狸精的胡丽青，竟然是化名花大姐，主持这迎春阁近两年的风骚女人！

连这里的保镖都不清楚，寻芳客哪会知道花大姐的底细，小仙就更不

知道了！

胡丽青的杀人利器蔷薇钗，正是她插在发间的那朵大红花。

为了怕被人认破身份，已数年未曾使用过，此刻她被小仙惹火了，竟然不顾一切，突然探手摘下那杀人利器。

正待出手，突闻房门口传来一个年轻少女的声音：“娘娘有令……”

几乎是在同时，小仙已先发制人，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，出手点中胡丽青的期门穴。

“叭！”地一声，胡丽青昏倒于地。

三个光溜溜的女郎大惊，娇叱声中一拥而上，再度发动围攻。

小仙大概玩够了，突然记起闯进来是为了找小天的，哪能跟她们没完没了，在这里浪费时间。

只见她身法突地加快，出手如电，疾点三个女郎同一穴道部位使她们措手不及，以不同的姿势，被定在当场。

看上去如同三座裸女石膏像。几个保镖眼见花大姐跟三个女郎，在眨眼之间便被小仙摆平，哪还能在一旁看热闹，喝叱声中，各自亮出匕首短刀，齐向小仙攻去。小仙懒得取出墨竹，对待这几个小角色，她实在犯不着小题大做，虽然自麻袋里取出墨竹，只不过是举手之劳，也不愿杀鸡而用牛刀。

尽管她本身也是个少女，对那风骚女人和三个女郎，仍然怜香惜玉地手下留情。

对这些穷凶极恶，盛气凌人的看门狗，她却毫不客气，决心让他们吃些苦头。

沾衣十八跌再现，小仙大显身手，只见她如同喝醉酒似的，身形一阵东倒西歪，接着是惨叫声连起，几个保镖已跌向墙边，一个个撞得头破血流。

小仙一个箭步，上前当胸一把提起老马，厉声喝问道：“被几个女人拖进来的小夥子呢？”

老马连连摇头道：“我，我不知道……”

小仙怒道：“他爷爷的，你们分明看着人被强拖进来的，还敢说不知道，大概非把你满嘴的牙打掉，让你变成无齿，你才知道小爷的厉害吧！”

老马一见小仙紧握拳头，在他面前一扬，吓得魂飞天外道：“带……，带到后院去了……”

小仙喝令道：“那你就带路吧！”

老马哭丧着脸道：“咱们不能去后院……”

小仙原想将老马一把提起，像老鹰抓小鸡似的。可是身高不够，只得放弃，改将拳头一扬问道：“那么谁能去？”

老马道：“只有花大姐和少数几位姑娘，才可以进出后院啊！”

说着向昏倒地上的胡丽青一指。

“他爷爷的，没人带路小爷自己去找！”小仙一气之下，顺手将老马抛开。

老马身不由己，一头撞上墙壁，顿时头破血流，晕倒在墙角。

其他几个保镖，则是连滚带爬，争先恐后，夺门而出，逃之夭夭了。

小仙追出房外，已不见一个人影，连那赶来未及传娘娘之令的少女也不知去向了。

走道里静寂无声。

两旁的房间门已敞开，寻芳客和姑娘们儿，大概是被小仙等大打出手所惊，谁想遭到池鱼之殃，早就溜之大吉了。小仙懒得去前厅查看，心想老

马既说人被带往后院，便径自从走道赶往后面去。

冲出走道，又是一个后厅，厅外一个大天井，便见一道朱色圆门，门上一对耀目生辉的大铜环，衔在铜制的狮头门饰口中。”

一道粉红色矮墙分隔前后，那大概就是后院错不了吧！”

小仙身形一掠，飞越矮墙，飘身落足在后院中。

院内花木扶疏，并设有假山、鱼池、凉亭及拱桥，称得上美轮美奂。

与院墙圆门相对的，则是一座雕梁画栋，红墙绿瓦的精致楼阁，看上去像藏宝楼。

小仙察看一下四周，未见丝毫动静，便大声叫道：“古小天，你在哪里？”

半晌，没有声息，小仙不禁火大了：“他爷爷的！古小天，你被这里的娘儿们迷住了，不想走啦？”

骂声甫落，使听楼阁里传出个女子声音道：“娘娘有请玉小长老！”

小仙不由地暗地一怔，她虽不知道娘娘是谁，对方却已知她的来历，看来并不简单。”

“什么娘娘？”她不屑地哼二声道：“滚出来让小爷瞧瞧！”

对方并未答话，楼阁的下门却开了。

小仙仗着艺高胆大，毫不犹豫，昂然阔步向楼阁走去。

来至阶前，突然身形疾掠，直射五厅。

同时墨竹已在手，以防对方突袭。

但她估计错误，对方并未采取行动。

定神一看，却使她面红耳赤。

原来这厅内空汤汤的，没有任何陈设，壁上竟画满栩栩如生，各种不同姿势活色生香的春宫！

小仙窘愤交迸，刚骂出一声：“下流……”

冷不防脚下地板整个向下分开，使她措手不及，直直跌落下去。

小仙大惊，身在下坠中一提真气，欲向上冲，哪知上面的地板已合拢，恢复原状，使她几乎一头撞上。

真气一泄，身形再度向下直坠，落至一片漆黑的洞底；

洞底伸手不见五指，但从跌落的高度估计，距上面足有好几丈。

小仙不禁惊怒交加，破口大骂道：“他爷爷的，用这种见不得人的鬼蜮伎俩，简直卑鄙无耻，混蛋加三级！”

生平第一次遭人计算，尝到虎落平阳受犬欺的滋味，那份气恼可想而知。

刚要摸出火折子，察看周围信势，突闻右方发出一阵轧轧声响。

小仙转身一看，一整块大铁板正缓缓升起，光线便从下面透进来，逐渐扩大。

她不敢贸然冲出，定神看时，原来铁板后尚有铁栅，幸好未冲，否则非撞得头破血流不可。

铁板终于停止上升，露出的部分有两丈见方。她隔着铁栅看去，栅后是个小房间，上方有通气孔道，光线亦来自上面，\使房间情景一目了然。

小仙不看犹可，这一看，几乎暂时停止呼吸！

铁栅后的小房间内，没有任何家具，只在地上铺了一方长毛地毯，躺着两个一丝不挂的年轻女郎。

她们正互相拥吻，照着上面壁画的春宫图，依样画葫芦，表演活生生的双人秀。

小仙吓得急忙转过头去。

不料又响起一阵轧轧之声，另一面的铁板也缓缓升起，现出铁栅后同样大小的一个房间。

房间内跟先前那间完全一样，不同的是四个光溜溜的女郎各自为政，互不侵犯。

有的搔首弄姿，有的扭腰摆臀，也有自行抚摸全身的，或是躺在地毯上，作出欲火难禁情态的。

总而言之。她们是极尽挑逗之能事，表演着不堪人目的动作。

观众没有其他人，只有一个小仙。

她不知尚未露面的娘娘，究竟是何方神圣，更不明白，对方如此大费周章，所为何来？

小仙一气之下，干脆视若无睹，怒哼一声道：“他爷爷的，你们表演这么卖力，小爷可没有赏钱！”

轧轧声中，又一面铁板缓缓升起。

出现在铁栅后房间里的，这回是八个女郎，不消说，她们也像刚出娘胎一样，全身赤裸裸的，一丝不挂。

小仙心想：“反正一时也出不去，不如看看你们究竟搞啥花样吧！”

这一来，她反而毫不气恼，处之泰然了。

尽管她童心未泯，仍是个天真无邪的少女，毕竟她已到了似懂非懂的尴尬年龄，难免对男女之间的事充满好奇。

尤其，打从出娘胎到如今，她也未见过这种场面，今天总算让她大开了一次眼界。

只见那八个袒裼裸程的女郎，分成两组各四人，每组均由三名女郎手势皮鞭，向一名女郎全身猛抽猛打。

“啪！啪！”之声连响，每一鞭抽下，那女郎的身上便留下一道深红鞭痕。

连小仙都看得于心不忍，只见女郎的细皮白肉，被抽打得周身一条条鞭痕，她们居然连眉头都未皱一下，更未哼一声，反而放荡形骸地狂笑不已。

怪哉！莫非这两个女郎天生皮肉作贱，要让人抽打才舒服？

小仙眼见她们被抽打得满地乱滚，仍然狂笑不止。

小仙心想：“你们是在用苦肉计，想博取我的同情？哼！门儿都没有，那是你家的事，打死了也跟我毫不相干！”

轧轧之声再度响近，最后一面的铁板，又缓缓向上升起。

这回又是什么新鲜节目？

小仙不想再看，却又禁不住好奇心驱使，仍然向铁栅后看去。

不料看到的竟是一片漆黑，换句话说，那就是什么也看不见，就在这时，三面铁板一齐落下，表演结束了。

突然，一道惨绿灯光自顶上射下，这才隐约可以看出，铁栅后面似乎是个深邃的洞穴。

一个若隐若现的人影，就在这时候像幽灵般出现，飘飘忽忽地从黑暗中现身出来。

小仙定神一看，只见惨绿的光线下，站著个鬼魂似的女人，身上穿一袭薄如蝉翼的轻纱华服。



年纪至多不过二十来岁，但冷艳的神情，却使人不寒而栗。

不消说，这女人八成就是那什么鬼娘娘了！”

只听她冷森森道：“你就是顽丐玉小仙？”

小仙诧异道，“咱们好像从未见过，你怎么认识我？”

那发子仍然冷若冰霜道：“以你的年纪、身手，加上身背九只麻袋，丐帮好像没有第二个这样的人了吧？”

小仙得意笑道：“如此说来，我这招牌是只此一家，别无分号了。”

那女子冷声道：“可惜从今以后，顽丐将成为历史人物了！”

小仙道，“听你的口气，我大概铁定见不到明天的太阳喽？”

那女子冷冷一哼道：“恐怕连今晚的月亮都见不到！”

小仙愤声叫道：“过份！过份！太过份了！就算是杀头的犯人，临刑前也得吃喝一番，你怎么可以克扣囚粮？想贪污啊！”

那女子道：“我已经招待你过了！”

“招待过我？”小仙记不起有这回事。

那女子面罩寒霜道：“秀色可餐，你已好比吃了大鱼大肉，酒足饭饱，还有什么好报怨的！”

小仙又骂开了：“你爷爷的，谁稀罕看她们，简直寡廉鲜耻，伤风败俗，外带下流不要脸！”

那女子一口咬定她：“没有人强迫你，是你自己要看的，你可以不看呀！”

小仙没好气地道：“不看白不看！”

那女子道：“那你就没话可说，应该死而无憾了，这是我对每一个将死的人，安排的特别招待，对你也一视同仁。现在，由你自己决定，选择哪一样死法吧！”

小仙强自一笑道：“有很多人，连自己是怎么死的都不知道，我总算不错，还能自己决定选择哪种死法！那你就说说看，死法有哪几种，让我来比较一下，哪一种死最适合九袋长老的身份。”

那女子露出不怀好意的笑意，阴森森道：“好，马上有人为你示范！”

顶上灯光突灭，那女子正待隐没黑暗中，小仙急叫道：“慢着，慢着，我的话还没说完，你急个什么劲，又不要去赶火车！”

黑暗中，那女子问道，“你不家什么话要说？”

小仙道：“既然我已经死定了，那么我总得知道你是谁吧？否则阎王老哥可问起谁要我死的，我怎么回答？”

那女子冷声道，“你记住，我就是冷面观音杜梅音！”

小仙暗自一怔：“原来-----”

一听杜梅音脚步有在移动，急叫道：“慢着！慢着！我还有一件事-----”

杜梅音冷哼一声道：“你的事情倒真不少！”

小仙道：“不多，不多，只有这最后一件，你把我的朋友怎样了？”

杜梅音问道：“谁是你的朋友？”

小仙愤声道：“爷爷的，你倒真会装蒜，既然知道小爷是丐帮九袋长老，还会不知道那几个臭娘们儿强拖进来的人是谁？”

杜梅音的语气比冰还冷：“他已经先走一步了！”

小仙大惊道：“什么？他……”

狂笑声中，杜梅音已去远，消失在黑暗的洞穴尽头。

小仙不禁惊怒交加，刚冲近铁栅，厚重的铁板突然落下，吓得她慌忙退开。

四面坚如铜墙铁壁，小仙纵有再大的神通，此刻也无法施展，看来大概是死定了。

她虽并大量贪生怕死之流，但也没有理由糊里糊涂地死在这里，所以不会束手待毙，必须死里求生，把小命保住，多多看看每天从东方升起的可爱太阳。

现在她极力保持冷静与镇定，运用智商起码在一百八十以上的小脑袋，先把整个事情理出个头绪来。

首先得弄清楚，这冷面观音杜梅音跟逍遥山庄或丐帮，曾有什么过节，把乱七八糟的帐算在她的头上。

或者是，这女人跟三年前，一夕之间毁于洪水的黑鲸门或什么紫微宫的人，有着勾三搭四的关系，要为他们讨回公道吧？

但她敢以顶上人头打赌，除非杜梅音具有未卜先知，料事如神的本领，否则绝不可能料到，她会突然闯到迎春阁来，而事先布置一切。

既然如此，充其量只能算这女人走运，瞎猫碰上死老鼠而已。

尤其听杜梅音的口气，好象经常有死老鼠送上门来，接受她的招待，然后就跟人声道别。

从此就看不到第二天的太阳，甚至当晚的月亮了。

他爷爷的，这臭娘们居然以为自己很慷慨大方，简直是心理变态的杀人狂嘛！

想起刚才的秀色可餐，如果着算是行刑前的最后一餐，小仙真食难下咽，食而不止其味，宁原换成一只叫化鸡，哪怕一只鸡腿也换了。

不过话说回来，因为小仙自己是女的，如果是男的，让他们有选择机会的话，是个之中至少九个半会放弃鸡腿，另半个必然是瞎子或出家人。

反正死了嘛！成如小仙说的，不看白不看。

小仙突然想到，小天当真接受过招待，看完秀先走一步了？那如何向古老爹，古老妈交代----。

念尤未了，轧轧之声又响了起来。

小仙心知又有好戏可看了。

果然不出所料，厚重的铁板缓缓升起，铁栅后小房间的景象却为之一变，乍见只下，地上赫然匍匐着一只肉虫。

这条肉虫，其实是个二十来岁的少年郎，长得倒也眉清目秀，只是脂粉气息太重，一看就是属于人妖，或吃软饭的角色。

为何称他为肉虫呢？

原来他全身一丝不挂，赤条条地伏在地上，周身软若无骨，好像一条蠕动的爬虫，不是肉虫是什么？

虽然他是匍匐着，不致原形毕露，展出他见不得人的部分，已足已惊得小仙赶紧闭起眼睛，窘得无以复加，只有来个眼不见为净。

但是，耳根子却不能清静，只听那肉虫不断发出衰弱的痛苦呻吟：“饿！饿！饿！饿……”

接着传来杜梅音的声音道：“此人不学无术，自以为是潘安再世，专门勾引良家妇女，以吃软饭为常业，是个天生的软骨头？”

小仙不知啥叫吃软饭，但可以看得出，那不子不仅骨头奇软，简直可说全身无骨，活像一条死蛇，软绵绵地趴在地上。

顿了顿，杜梅音又道：“他既然喜欢吃软饭，我就给他服下软骨丹，便全身骨骼软化，再饿他几天，便成了你现在所见到的这付德性！”

小仙哪有勇气看，好奇地问道：“你打算把他饿死？”

杜梅音冷声道：“如果他选择这种死法，我也可以成全他，但他希望大吃一顿，宁愿撑死！”

小仙愤然道：“哼！喜欢吃软饭吃硬饭，是各人的习惯不同，也许他牙齿不好，或者肠胃欠佳，这样就该死，太过分了！”

看不到杜梅音的表情，却可以想象得到，她一定极力忍住了笑，问道：“玉小仙，你真的连吃软饭都不懂？”

小仙不服道：“谁说我不懂，放多点水，煮出来的不就是软饭！”

“噗嗤！噗嗤！”之声连起，大概杜梅音身旁尚有其他的女郎，一时忍俊不住，失声笑了出来。

杜梅音一声冷斥，制止了她们，遂道：“玉小仙，你少跟我打哈哈，现在仔细地看看，看他是怎么死的！”

小仙置身于黑暗中，杜梅音不知她是双目紧闭，更不知道她是个女扮男装的小姑娘，根本不敢看那肉虫的丑态。

一声令下，两个赤裸的女郎，抬着一只粪桶进入房间，来至肉虫面前搁下。

粪桶里装的，竟是热腾腾的，又香又软的一大桶秣米饭，双手捏成饭团，整个塞进肉虫口中。

肉虫已饿不择食，饭团一进口，就狼吞虎咽，连嚼都不及嚼地猛往喉咙里吞。一个饭团刚吞下，另一个饭团接着塞入口中。

就这样一个接一个地猛塞。小仙不敢看，又禁不住内心的好奇。她见过丁大空以一双手掌，力毙黑鲸门徒众的惨烈场面。也曾见过紫微宫大举进犯，全力围攻翔龙社，双方伤亡惨重的杀伐激战。甚至此番翘家离开黄山，第二度闯江湖，自己也亲手沾了血腥，但是，把人活活撑死的酷刑，她却是见所未见，闻所未闻。而她经不住好奇心的驱使，把眼睛微微张开，向那条肉虫看去。这时肉虫仰着脖子，那样就像一头饥饿的海豹张着大嘴，等待着饲养它的主人喂食。一个接一个的饭团送入他口中，来者不拒，只顾猛吞猛咽。

一个饭团足有小孩拳头般大小，即使是以能吃闻名的了凡大师，一口气连吞二三十个，大概也撑不下了，何况是饿过头的这条肉虫。

他狼吞虎咽的迅速已由快而慢，逐渐撑不下了。

两个女郎却不停止，一个一把揪住肉虫头发，使他脖子仰起，同时捏开他嘴巴，另一个则抓起饭团，强行往嘴里硬塞。两个女郎根本不理会他撑不撑得下。

喂食变成了强塞，饥饿的呻吟，变成了痛苦的挣扎……

小仙简直不忍卒睹，大声叫道：“他爷爷的，你们这简直是谋杀嘛！”

杜梅音冷酷无情的笑声传来：“你说错了，这不是谋杀，而是替天行道！”

小仙不屑道，“好一个替天行道，你以为自己是谁？”

杜梅音沉声道：“至少在你们这些人面前，我是手操生杀大权，能跟阎

罗王平起平坐的冷面观音！”

小仙哧之以鼻道：“少臭美！你只不过……”

话犹未了，突闻肉虫发出一声怪号，随即伏在地上不动了。

一名女郎禀道，“娘娘，这小子报销啦！”

杜梅音在狂笑声中，厚重铁板落下。

这一幕撑死活人的表演即告结束。

虽未见血腥，却让小仙看得心惊肉跳。

由此可见，冷面观音杜梅音必定是以杀人为乐事，才会挖空心思，想出这种致人于死的怪招。

说不定这女人，竟是个心理变态的杀人狂呐！兔死狐悲，小仙不禁想到自己，目前生命亦掌握在这个女人手里。

尽管杜梅音已申明，由她自行选择哪一种死法，不知尚有哪几种，但她铁定绝不喜欢撑死。

当然，她更不会选择饿死。

总而言之，她不愿糊里糊涂，莫召其妙死在这女人手里！

另二面铁板，在轧轧声中，再度缓缓升起。

大概又是一种新鲜的死法吧！

果然出现在铁栅后的景象便小仙惊鸿一瞥，就不敢再多看一眼。由顶端照射下的赤色灯光，如同炼狱燃烧的火焰，仿佛散发着灼人的高温。四个赤条条的壮汉，被倒吊在半空中，看上去就像屠宰场里，整只杀好尚未解体的猪只。

四个年轻貌美的裸女，一手执羽毛，一手执利刃在等候。

这时传来杜梅音的声音：“这四个家夥，是经常出没长安一带，奸杀不少妇女的采花大盗，所以，他们没有选择如何死法的权利。但我却要他们乐极生悲，如果你认为这种死法很痛快，不妨选择它，现在开始吧！”

四个裸女齐声恭应，便以左手所执羽毛，在壮汉遍体轻拂，使他们养得浑身扭动，狂笑不已。

小仙双目紧闭，不知他们为何乐不可支，但已有预感，四个裸女右手的利刃，即将使他们乐不起来了。

她们脸上毫无表情，以手中羽毛，极尽挑逗之能事。

在四个采花大盗眼里，明知她们是刽子手，但那诱人的赤裸胴体，仍然充满魅力，使人怦然心动，尤其羽毛轻拂，触及身体最敏感的总位，更情不自禁，撩起他们的亢奋与冲动。

正当他们生理引起变化，丑态毕露之际，四名裸女不约而同，手起刀落，斩向了他们的命根子。

惨叫声中，鲜血飞溅，四个采花大盗果然乐极生悲，命归西天！

小仙虽未目击，只听那连声凄厉惨叫，已是令她心惊肉跳，想象得出是怎么回事了。

厚重铁板落下，这一幕又告结束。

紧接着又一幕开始，当另一面铁板，随着轧轧之声升起时，铁栅后出现了一幅血淋淋的画面。

只见由一个奇丑无比，体壮如牛的女大力士，以粗铁链牵着七八个肢体残缺不全，不是少条腿，就是断了胳膊的汉子。

他们鱼贯地自一道窄门走出，走不动的，由旁人扶着或拖出。

这些人一路呻吟不绝，断肢处的伤口尚流着鲜血，显然刚受过酷刑不久。

顶端又传来杜梅音的声音：“这些家夥不但是江湖败类，更是人间渣滓，所以……”

正说之间，她的话突然中断，铁板也随即落下。

突如其来的变故，使小仙大叫道：“他爷爷的，搞什么飞机嘛？退票！退票！”

但没有人理会她，洞内又陷于一片漆黑中。

小天追至节口，已不见小仙的影踪。天不怕地不怕的小仙，竟然回怕一个呆头呆脑的小叫化，一见到他吓的掉头就跑，这倒新鲜！

小天正暗觉诧异，想不出是怎么回事。

突见程金宝一路追来，奔得上气不接下气。一时好奇，小天决心从程金宝身上找出答案，上前一把将他拦住：“这位兄台”哪知程金宝气急败坏地叫道：“闪开！闪开！别让师父再溜啦！”小天却不让路，斥道：“胡说八道，哪有师父怕徒弟的！”

程金宝情急之下，抡拳照小天脸上就打。

小天不闪不避，只以掌心一挡，程金宝拳头便如同被磁铁吸住，非但无法打人，连抽都抽不回来。这小子天生有股憨，右拳被吸住；左拳照打不误，沉喝声中，狠狠一拳照准小天心窝打去。小天身形微闪，吸住他拳头的左手一带，同时撤去吸力，憨小子便身不由己，冲跌向街边。眼见程金宝一头将撞一堵院墙，非撞个头破血流不可。

小天突然一个倒蹿，反手一把抓住他后领，使他如同悬崖勒马，高大的身体硬被倒拖回尺许，紧急刹车般停住。原来小天怕这小子不知好歹，非但对他及时相救，毫不领情，反而狗咬吕洞宾，回身再给他一拳。

是以出手如电，点了憨小子肋下天池穴。

程金宝定在了当地，无法动弹，嘴上却不闲着，惊怒交加道：“奶奶的熊，你这小子还会妖术啊！”

小天不以为忤，笑问道：“喂！我说您这傻大个儿，你叫那小叫化什么来着？”

程金宝愤声道：“他是我师父，我当然叫他师父！”

小天诧异道：“哦？他真是你师父？”

### 第十三章 魔女迷魂

小天虽听小仙说过，三年前在洞庭君山，曾跟了凡大师打赌，以智取获胜，借阅了金刚护体神功练功手抄本两个时辰。

以及水淹赤壁，使黑鲸门一夜之间瓦解，因而使顽丐之名震惊江湖。

但是，小仙并未提及，曾收过眼前这憨头憨脑的徒弟。

“你叫什么名字？”小天问。

程金宝气呼呼道：“你管我叫什么！还不赶快解除你的妖术，回头找不到我师父，我就唯你是问！”

小天一见正有好奇的行人，围过来看热闹，忙将程金宝受制的穴道拍

开，急道：“咱们找他去！”

程金宝无暇多问，跟着小天飞奔向前去，追寻了一阵不见小仙踪影，才忍不住追问道：“喂！我说你这会妖术的小子，是不是我师父新收的徒弟？”

小天笑道：“傻大个儿，你没搞错吧？我跟你师父是好哥们儿呐！”

程金宝一听，立即止步转身，双膝一屈，恭恭敬敬跪了下去：“原来是师伯，弟子程金宝见过你老人家！”

又是师伯，又是老人家，听得小天笑颜逐开，忙从身上取出一叠银票，从中抽出一张，递向程金宝道：“这是我的见面礼。”

“不好意思，不好意思……”程金宝接过银票一看，惊喜叫道：“哇！一百两银子呀！”

小天置之一笑道：“小意思，你快起来，咱们去找你师父吧！”

程金宝把这位出手大方的师伯，顿时敬若财神爷，连声恭应着站起身，紧随在小天身后，继续寻找小仙。

小天忽问道：“你师父见你就跑，这是怎么回事？”

程金宝茫然道：“我也不知道，上回在君山，师父也是把我丢下就自己溜了，害我到处乱找，苦苦找了三年，今儿好不容易遇上他老人家，又被他……唉！大概他老人家嫌我太笨，不打算认我这个徒弟啦！”

小天有些好奇，又问道：“你想学什么？”

程金宝不假思索道：“当然是学他老人家的赌技，师伯的赌技一定也很精吧？”

小天一时啼笑皆非道：“我？这方面我可比他差远了，自叹弗如！”

程金宝一脸巴结道：“师伯太谦虚啦！你老人家的赌技，一定比我师父更高明，师伯，教我两手如何？”

小天总算明白了，这小子拜小仙为师，志不在习武，而是想学赌技，真他奶奶的是个好徒弟！

他不禁有气道：“找你师父教吧！我是逢赌必输。”

程金宝大失所望，强自一笑道：“彼此彼此，咱们是同病相怜啊！不过，我要是像师伯一样有钱……”

他突然一把拖住小天，振奋道：“走！师伯，咱们去赌他奶奶的一场！”

小天道：“不去找你师父了？”

程金宝技痒难禁地道：“不急嘛！我找师父已经找了三年，也不急于一时，只要他老人家在长安，总能找到的。

“不瞒师伯说，这三年来，我已研究出一套赌法，可惜没有赌本，一直英雄无用武之地，现在有师伯撑腰，正好去好好赌一场党证大获全胜！”

小天气得把他手甩开：“什么？我替你撑腰？”

程金宝眉飞色舞道：“赌钱嘛！赌的就是钱，有钱才能胆大气壮，这会儿有师伯一起去……”

小天顺手一巴掌，掴得程金宝踉跄跌开：“去你的个头！你这没有出息的混小子，要不是看在你师父跟我是好哥们儿的分上，今天非好好教训你一顿不可，要赌你自己去赌，快把一百两银票还来。”

程金宝一听要把赏的见面礼收回，顿时怔住了：“师伯，没听说过，赏给晚辈的见面礼，还作兴要回去……”

小天把手一伸，故意向他逼近：“还不还？”

程金宝如同饿狗抢到块骨头，要他从此嘴里吐出来，简直比登天还难，情急叫道：“不还！不还……”

他霍地跳起，掉头就拔脚狂奔而去。

小天并未追，他的目的就是把这小子吓跑，花一百两银子，能为小仙摆脱程金宝的纠缠，倒是值得的。

长安城里的大街小巷，好像都差不多。

小天没有人带路做向导，七转八转，等到发现又转回遇程金宝的赌坊前，才知道自己迷了路。

可是，阴错阳差，却跟小仙失之交臂。

小天心想：“小仙贼得很，义是丐帮的九袋长老，绝对丢不掉的，只要随便找个叫化子，带他回长安分舵去等，不怕等不到小仙。”

只是被程金宝这一搅和，使他们原定痛痛快快逛一趟长安的计划，恐怕要泡汤了。

小天主意既定，正待转身离去。突见程金宝从赌坊里垂头丧气走出来。

不消说，这混小子刚到千的一百两银票，片刻之间已经改姓啦！

程金宝一抬头，一眼瞥见转身准备开溜的小天，如同绝处逢生，振奋地挥手大叫：“师伯！师伯……”

小天虽未吓得屁滚尿流，也差不多了，拔脚就跑。

现在他终于明白，小仙为何见了这小子就跑了。

程金宝却不死心，急起直道：“师伯，你不能如此狠心，见死不救啊……”

小天一听，事态严重，不知这混小子闯下了什么滔天大祸。

小天只好止步回身，等他追上来，问道：“混小子，我给你的一百两银票清洁溜溜了是吗？”

程金主气急败坏地收注奔势，哭丧着脸道：“我一上去就连赢了几把，最后看准天门是活门，连本利全押上了，谁知……拿了一付瘪十！”

小天对赌一窍不通，问道：“你赌什么？”

程金宝比个手势：“牌几啊：一翻两瞪眼，真他奶奶的过瘾！”

小天冷哼一声道：“瘾已过了，银子也输光了，你还想干嘛？”

程金宝涎着脸笑道：“如果师伯能惜点银子，让我去翻本，赢了一定加倍奉还……”

小天问道：“输了呢？”

程金宝信心十足道：“这回绝对不会输，我用人格担保，信用担保……”看看小天无动于衷，不禁情急道：“用我的人头担保总成了吧！”

小天一挥手，恨不得给这混小子狠狠的一个耳光，吓得他闪开一旁，双膝一屈，又跪了下来。

“师伯……”他声泪俱下地道：“你老人家如果不救我，我只有死路一条，死在师伯面前了。”

小天沉吟一下，灵机一动道：“好吧！只要你能把你师父找到，我就再赏你一百两！”

程金宝喜出望外道：“真的？”

小天也学着他的口气道：“人格担保，信用担保！”

程金宝乐歪了嘴：“师伯不用人头担保，请跟我来。”

小天诧然问：“跟你上哪里去？”

程金宝道：“咱们的窝离此不远，这会儿大伙儿大概都在睡懒觉，只要每个人分一两银子，叫他们分头去找，很快就能找到师父。”

小天急于找到小仙，这样总比他到处乱找方便，哪在乎花几个小钱。

当即跟着程金宝，走捷径穿越几条小街，来至一处郑家祠堂。

祠堂里，横七竖八，东倒西歪地躺着二三十个大大小小，老老少少的叫花，在哪里呼呼大睡。

难怪街上看不到他们，原来全躲在这里睡大觉，还以为今天是叫化公休呢！

程金宝一进门，就扯起嗓门大叫：“大家快起来，有财路啦！”

这一嚷，果然比仙丹还有效。

只见大大小小，老老少少的叫化，纷纷爬起身来，茫然回顾，睡眼惺松地争相追问：“财路在哪儿？”

“什么财路？”

程金宝的嗓门乏大了：“奶奶的个熊，你们不会自己睁开眼睛看啊？财神爷就在眼跟前！”

大家定神一看，程金宝带来的这个少年郎，虽不是真的财神爷，至少也是位有钱的公子哥儿。

一个老叫化撑身坐起，倚老卖老道：“小宝，你这小兔崽子，鬼喊鬼叫地把我老人家吵醒，是不是吃饱了撑着？”

另一个中年叫化道：“好小子，你要是没有财路，看老子不剥了人的皮！”

又一个叫化不屑道：“听他乱盖，这小子做梦都在赌，还会有个屁的财路！”

程金宝在他们面前，一向是个窝囊废，抬不起头来。

这时居然一反常态，神气十足道：“哼！你们不是一直不相信，说我是胡吹，九袋玉小长老根本不是我师父吗？告诉你们，我师父玉小长老来长安啦！”

众叫化齐齐一怔。

中年叫化诧异道：“真的？”

老叫化道：“玉小长老要是真来了长安一胡分舵主怎会不通知咱们去欢迎？”

众叫化一阵议论纷纷，似对程金宝的话不大信任。

和金宝向小大一指道：“这位是我师伯，跟我师父一起来的，你们不信问他好了。”

几十双眼睛，不约而同注视小天

程金宝得意道：“现在你们相信了吧！”

老叫化问道：“小宝，你说玉小长老在长安，人呢。”

程金宝不好意思说出，小仙是不愿见他吓跑的，那太丢脸。

他故意危言耸听道：“他老人家失踪了，也可能发生了意外！”

众叫化大惊，又是一阵窃窃私议。

中年叫化忽问道：“玉小长老失踪，这算什么财路？”

老叫化道：“是啊！这事得赶快报告胡分舵主才是……”

小大接道：“各位稍安勿躁，玉小长老只是跟我走失了，不一定会发生意外，这事暂时不必惊动胡分舵主，只须辛苦各位，代为各处找一找他，找



到了带他来这里跟我见面即可。”

程金宝一旁补充道：“我师伯大方得很，绝不让大家白忙，每人赏一两银子，当然，财路是我找来的，为大伙儿谋福利，这得照老规矩，三七分帐，你们拿七钱银子，我只抽三成介绍费！”

这小子并不傻嘛！居然还懂这一套。

一听有钱可拿，大家精神都来了。

老叫化霍地跳起身道：“咱们还等什么？快分头去找玉小长老啊！”

于是，二三十个大大小小，老老少少的叫化，立即争先恐后冲了出去。

程金宝得意地笑道：“师伯，你看，有钱能使鬼推磨，这不就解决了。”

“有一套！”小天也笑道：“不过，咱们不能呆在这里等，也该去找啊！”

程金宝道：“咱们自己去找，何必花这个冤枉钱，师伯又不是冤大头，把你当凯子啊！”

小天暗自道：“他奶奶的，我已经当了凯子，不然怎会赏你一百两银子当见面礼！”

程金宝倒很会巴结，找一张旧椅子，用自己衣袖把它擦拭干净，才恭恭敬敬招呼道：“师伯请坐，我去替你老人家倒碗水。”

小天原想趁程金宝去倒水之际，来个溜之大吉，摆脱这傻大个儿的纠缠。

但继而一想，此举一旦在丐帮传开，难免被认为玉小长老的哥们儿不够意思，说不定以为他是舍不得花几十两银子跑路费呐！

为了小仙的面子，他只好打消此念。

程金宝未倒来水，却找来老叫化藏着的酒葫芦。

他居然慷他人之慨笑道：“这是老醉鬼藏的私货，被我找到了，先偷来孝敬师伯，回头等我赢了钱买两斤还他。”

这混小子三句话不离赌，简直执不迷不悟，无可救药啦！

小天昨夜宿醉才清醒不久，见了酒就头大。

何况眼“程金宝把那葫芦里的酒，倒进又脏又破的讨饭碗里；使他酒不醉人人自醉，哪还能入口。

“你自己喝吧！”他只好有负傻小子的殷勤。

程金宝毫不客气，端起破碗就“咕嗜！咕嗜！”连喝两大口，席地而坐道：“师伯，你老人家以前来过长安吗？”

小天漫应道：“没有，这回是我第一次。”

程金宝道：“长安不愧是皇帝老子住的地方，真他奶奶的像天堂，只要有钱，吃、喝、玩、乐，什么五花八门的地方都有

小天好奇问道：“哦？有哪些好玩的？”

程金宝眉飞色舞道：“不说旁的，就拿长安城里的几十家大小赌坊来说……”

又是三句不离赌！

小天制止道：“说点别的，或者新鲜的事儿不成吗？”

程金宝只好改变话题道：“是是是，先从吃说起吧！满桌山珍海味，佳酿美酒已不算稀奇，讲究排场的大爷们，还得召年轻貌美的女人，脱光衣服陪着吃喝呢！”

“哪有这种事！”

小天从未听过，自然不相信。

程金宝认真道：“当然有，这才叫新鲜呀！我是有次在赌坊外，见几个赢了钱的赌客出来，亲耳听他们说的。”

小大摇头道：“我不信，就算皇帝老子用膳，也没听说要宫女脱光衣服在旁陪着的，又不是洗澡！”

程金宝接道：“说到洗澡，师伯可曾听说过，那位爱吃荔枝的杨贵妃？”

小天微微点了下头，即使从未听过，他也不能摇头。

否则的话，要连这位在当今皇上面前，三千宠爱集一身的杨大美人都不知道，那就显得太孤陋寡闻了。

程金宝卖弄地道：“杨贵妃洗澡的华清池，驱山华清宫离此不到百里，皇帝老子每次陪杨贵妃去洗澡，一洗就是三大三夜呐！”

小人心知这混小子是在乱盖，吹牛不打草稿的，哪有洗澡一洗就是三天三夜的！

正待揭穿，突见一个小叫化气急败坏地奔人，一路嚷着：“不好了，不好了，玉小长老被人抓去啦！”

小天猛然一惊，霍地跳起，急向小叫化问道：“他被谁抓去了？”

小叫化连连喘着气道：“我刚到东大街巷口，就见几个人从迎春阁慌慌张张走出，一路在说，有个小叫化闯进迎春阁大闹，被抓住了，我猜那一定是玉小长老，所以赶快奔回来……”

小天急问道：“迎春阁在什么地方？”

程金宝接道：“就是我刚才告诉师伯，要女人不穿衣服陪着吃喝的……”

小天迫不及待道：“去！快带我去！”

程金宝哪敢怠慢，立即跟小叫化带路，领着小天出了词堂，直奔迎春阁而去。

寻芳客早已走得清洁溜溜，迎春阁关上了大门。一几个保镖奉命守在门外，正婉拒上门的寻芳客，突见两个小叫化领着小天飞奔而来。

老马暗自一惊，心知他们可能是跟小仙一伙的，一面急命一名保镖入内通知，一面严阵以待。

程金宝老远就用手一指：“师伯，就是那座宅院！”

小天抢步上前，一马当先，直奔大门前，二话不说就要硬闯。

老马大喝一声：“站住！”

小天根本不加理会，双手一分，已将企图拦阻的两名保镖，推得踉跄冲跌开去。

原本着热闹的人一见有人来闹事，吓得赶紧溜之大吉。

老马更是惊怒交加，忘了自己有多少斤两，竟然虚张声势地“哇哇”怪叫，张臂猛向小天扑来。

小出手毫不留情，迎面一拳兜上老马下巴，击得他仰面倒栽。

老马今天流年不利，被小仙踢掉了装门面的大金牙，使他心痛不已。

此刻又被小天一拳，打掉了满嘴的牙，和着鲜血吞下肚去。

他连哼都未及哼出一声，便昏倒在大门口台阶前。

另两个保镖，见小天来势汹汹，吓得魂飞天外，哪还敢动手。

小天懒得理会这些小角色，回头向程金宝和小叫花招呼道：“你们两个别进去，在外边等着！”

话声甫落，身形一拔而起，掠向院墙。他刚飞身越墙而入，脚才落地，

便见前厅涌出七八个花枝招展的年轻女人。

为首的妖艳女人，正是吃了小仙大亏，此刻又更衣闻报赶出的胡丽青。

“喂！你是干什么的？”

小天气度轩昂道：“来找我兄弟！”

胡丽青妩媚地一笑，明知故问道：“哦？你兄弟是谁呀？”

小天冷声道：“丐帮的九袋长老玉小仙！”

“没玩过！”胡丽青放浪形骸地大笑道：“像你这样的小白脸嘛！老娘也许还有点胃口。”

小天怒形于色道：“少废话！快把我兄弟放出来，否则……”

胡丽青一脸毫不在乎的神情，笑着问道：“否则怎么样，该不会一口把老娘吞下肚里去吧？”

小天怒哼一声道：“看你三分不像人，七分倒像鬼的，少跟我挤眉弄眼，快说，我兄弟在哪里？”

胡丽青道：“人是在这里，可是，他舍不得走，我又有什么办法？”

小天怒斥道：“胡说！我兄弟规矩得很，从来不近女色，他至今还是……”

胡丽青撞道：“哦？他还是个童子鸡？”

此言一出，几个女郎顿时啼啼地笑了起来。

小天又是一声怒哼，大步上前道：“再不放我兄弟出来，可别怪我不客气了！”

胡丽青也把脸一沉，不甘示弱道：“小伙子，你既敢闯进迎春阁，就不必客气，有多大本事尽管使出来吧！”

小大一声“好！”字出口，身形已动。

只见两肩微晃，便向一字排开的女郎们闯去。

胡丽青娇叱声中，飞身拦截，凌空施展拂花分柳点穴手法，十股凌厉指风，迎面疾点小天身上诸大要穴。

由于一时大意，吃了小仙的暗亏，是以此时她一出手，就用足了十成真力，决心一举制敌。

小于暗自一惊，想不列这风骚女人，居然身怀隔空点穴绝技，显然大有来头，如此看来，迎春阁绝不是普通的风月场所。

沉吟声中，小天的金刚护体神功突展。

胡丽青的十股凌厉扎风，如同撞上一道无形的铜墙铁壁，使她全身一震，被反弹倒退开七八尺，几乎拿不住桩。

胡丽青这一惊非同小可，失声叫道：“啊！少林金刚护体神功！”

小天晒然一笑道：“你这娘们儿懂得还不少嘛！”

胡丽青的消息相当灵通，她立即想到，最近江湖中盛传，玉小仙和古小天两人联手破敌之事。

她不禁惊问道：“你是古小天？”

小天笑骂道：“他姥姥的，你这娘们儿可以去开微信社了。居然把我的来龙去脉，调查得一清二楚，我想不佩服都不行！”

胡丽青冷笑道：“哼！别以为你们侥幸，杀了紫微宫和龙门帮几块废料，就自鸣得意，不可一世。告诉你，今天你们自己送上门来，到了迎春阁就不会那么走运了！”

小天尚未来得及反唇相讥，胡丽青已再度出手。

只见她双手齐拂，仍以拂花分柳点穴手法，拂起满天指影，分向他全身大穴部位罩来。

这女人果然不简单，十指非但化起无数指影，若虚若实，且指力凌厉，带着丝丝强劲阴寒指风，如同千百支疾射的冷箭。

小天原可以用金刚护体神功，迫使胡丽青无法近身，但他却改为拈花如意指迎敌。

这种少林指法，暗含大力金刚指，与一阳指神功，而以无相神功配合施展，威力无异是合三种少林武功之大成。成名三十余年的问天叟阴哺，在风陵渡一招败在小天手下，落得羞愤投河自尽，即是受挫于拈花如意指。

而胡丽青擅用的拂花分柳点穴手法，也是以指法见长，用以攻击敌方全身诸大要穴部位。

乍见之下，跟同是用指法的拈花如意指，简直大同小异，极为神似，就像是同一个师父教出来的。

但是，若论威力，相去何止千里。

更重要的是，偏偏小大施展的拈花如意指，正是拂花分柳点穴手法的克星！

胡丽青双手拂起满天指影，若虚若实，旨在使对方眼花撩乱，在防不胜防之下，为其所趁。

小天施展的指法，则是以静制动，破虚攻实，任凭对方手法如何诡异快速，也难逃他如影随形的攻势；

所幸胡丽青见多识广，一服认出小天改用这少林绝学，心里暗叫一声拈花如意指！及时全身暴退，始堪堪摆脱对方指力范围。

就在身形暴退的同时，她已摘下发间所托的蔷薇钗。

小天虽不知这杀人利器的厉害，但他眼明手快，哪容胡丽青有机会出手。

疾喝声中，只见他身如流矢，身到指出，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，疾点胡丽青手握蔷薇钗的右臂。

胡丽青顿觉整条手臂一麻，蔷薇钗脱手落下，人也向旁跌了开去。

蔷薇钗触及暗钮，落地开花，茎部底端即时射出一蓬细如牛毛的毒针，盲目射向四面八方。

几名女郎欲避不及，只听得连声惊叫惨呼，纷纷被射中倒地不起。

小天尚不知道，她们已死定了。

他挥手说声：“失陪！”便已直射前厅。

胡丽青幸亏这一跌，避开毒针乱射，捡回了一条命。

她眼见小天冲进前厅，不敢跟着追人拦阻，急忙一个拔身而起，掠上屋顶，直向后院直掠而去

小天闯进前厅，不见一个人影，大声叫道：“玉小仙！兄弟，你在哪里？”他嗓门再大，陷身机关下的小仙也无法听到。

小天再往里闯，只见走道两旁的房间，呈现一片凌乱，尚未来得及收拾。

“兄弟，你在哪里……”

小天一路叫喊、逐间房查看，仍是不见一个人影。

情急之下，他直闯后院。

刚飞身越过矮墙，落人院中，便见从楼阁内射出一批执剑的娘子军，

为首的竟是胡丽青，只有她是徒手。

小天微觉一怔，笑道：“哟！你这娘们儿倒真快！”

胡丽青心疼那几个由她亲自调教，一手培植，却被误伤死于蔷薇钗下的女郎，恨得咬牙切齿道：“哼！今天要让你这小子活着出去，老娘就誓不為人！”

小天耸耸肩道：“那是你家的事，反正你三分不像人，七分倒像鬼，为不人为与我无关！”

胡丽青怒哼一声，正待出手，却听随后走出的杜梅音劝阻道：“大姐，让我来！”

小天定神一看，只见那八个女郎分向两旁退开，走来一个身上仅穿一袭薄如蝉翼的轻纱披衣，年纪至多不过二十来岁，却冷艳无比的女子。

他哪里知道，眼前这年轻女子，就是江湖中赫赫有名的女煞星——冷面观音杜梅音。

“嗯！”小天打量她两眼，笑道：“这个嘛！一分像鬼，七分倒像人！”

杜梅音面罩寒霜道：“过奖了，我倒觉得自己没有一分像人！”

小大道：“不管你是人是鬼，快放出我兄弟来，否则，阎王爷今天就有得忙了，非得加班，才能收容你们这批孤魂野鬼！”

杜梅音不屑道：“就凭你？小伙子，你大概是还没睡醒，在那里说梦话吧！”

胡丽青已不耐烦，一旁急躁道：“小妹，何必跟他浪费时间，快动手吧！”

近墨者黑，小大跟小仙相处这段时日，也受了感染，学得满嘴油腔滑调。

他不等杜梅音搭腔，又抢着接口：“对对对，你们年纪不轻了，尤其是你，都徐娘半老了，千万不能再浪费青春，否则就更嫁不掉啦！”

杜梅音倒不在意，胡丽青早已气得七窍生烟，忘了右臂的酸麻不已，娇叱一声，猛然疾扑而至。

照理说，她已吃过小天的苦头，大可不必抢先发动，免得自取其辱，但她仗着有杜梅音在旁，似乎仔恃元恐，否则哪敢轻举妄动。

小天刚才已试出，这女人的武功不怎么样，充其量只能算二三流角色，倒是那蔷薇钗相当歹毒。

此刻未见胡丽青发间插上有红花，小大哪把她放在心上，嘴角微露笑意，暗运真力，施展出金刚护体神功，从容不迫地迎上。

她一见小天运功的架势，便看出门道，不由地暗自一惊。

其实胡丽青在前院跟小天交手时，也已看出对方施展豹是少林神功，只是她不自量力，才会吃了大亏。

杜梅音却不同，她一向从不打没有把握的仗，所以冷面观音能够在江湖中名气比无情蔷薇响亮的多。

眼见胡丽青扑近小天，拂花分柳指力刚一发出，即被金刚护体神功震回。

突闻杜梅音疾喝道：“迷魂剑阵，上！”

刹时人影翻飞，八名女郎化作满大飞舞的彩蝶，围绕着小大盘旋。

既称剑阵，自是以剑攻击为主。

至于为何冠以迷魂，是否另含玄机，那就不得而知了。

八名女郎穿着不同彩衣，五彩缤纷，飞舞起来简直飘飘欲仙。

尤其随着剑势，剑柄后喷出一条长尾似的彩色烟雾，更构成一幅令人眼花缭乱，煞是美丽壮观的画面。

小天恍然大悟，莫非迷魂指的就是这烟雾。

所幸金刚护体神功刀枪不入，百毒不侵，烟雾就更难犯了。

杜梅音何尝不知道，否则她早就动手了，哪会先让胡丽青打头阵。

烟雾虽被金刚护体神功所阻，无法对小天发生作用。

但烟雾愈来愈浓，不消片刻，方圆数丈之内，已是浓烟弥漫，使小天如同置身五里云雾中，伸手不见五指。

小天振喝一声，拔身直冲而起，脱出烟雾之外，哪知凌空向四下一看，杜梅音等人竟已不见踪影。

“他奶奶的！脚底抹了油，溜的真快！”

小天凌空扭转身形，再提一口真气，身形不坠反升，直向楼阁射去。

满足阶前，定神一看，厅内空空荡荡，不见一个人影。

他不似小仙那般莽撞，比较谨慎，走至厅前站定，手挥剑柄，作好随时出手应变的准备，才上心翼翼跨入厅内。

眼光迅速一扫，跟小仙所见到的情形一样，空空荡荡的厅内，毫无陈设，壁上却画满栩栩如生，活色生香，各种不同姿势的春宫。

小天虽不像小仙那股窘愤交迸，也为之心神一震。

毕竟他是一个血气方刚的少年，对男女之间的事尚一知半解，他哪曾见过这种不堪人目的画面。

“兄弟！你在哪里？”

他急忙收敛心神，大声呼叫。

不知从何处，隐约传来小仙的声音：“当心下面有陷阱

话犹未了，小天突觉脚下向下一陷，幸得小仙警告，及时猛提一口真气，身形直拔而起，伸手一把勾住了横梁。

向下一看，哇！整个地板就像两扇大门，向下两边分开，露出个深不见底的大洞。

地板乍分即合，恢复了原状。

小天不敢落下地，看准数丈外一道拱门，用力一荡，身形斜射而去。

拱门后，竟然又是个大厅。

小天单足刚一沾地，突闻一声沉重巨响，拱门上方已落下一块钢板，将门整个封住，眼前顿陷一片漆黑。

“他姥姥的！你们这些臭娘们儿，搞啥飞机？”

在惊怒交加之下，小天心里升起一股无名之火。

没有回答。

但突然之间，不知从何处射来了无数道强烈的光线，如同霞光万道，使小天睁不开眼睛。

目不能视，无法了解周围情况，这是最危险的一刻。

对方无论突袭或发动机关，对小大都极不利。

他急施金刚护体神功，以无形真力护住全身，同时拔剑在手，静观其变。

强光不断闪动，光芒四射，夹着不知来自何处的狂笑，更足慑人魂魄。

“哈哈！哈哈……”

小天暗自运功，目力渐能适应强光照射。

他终于看清自己置身在一间特殊设计的大厅内。

满厅竖立着无数长方形大铜镜，每一面形式大小相同，约三尺宽，丈许长，从地面竖立直达天花板。

巨镜上下均以轴轮固定，嵌于横七竖八，交错密布如蛛网的弧形轨道中。

显然，这是一座镜阵。

他所站立的位置，正好可从各种不同角度，见到巨镜里反射的影像。

“臭娘们儿，你吃错了药吗？小心笑岔了气！”

小天朝着巨镜大吼。

笑声并未因他的大吼而压制，反而更放浪形骸地狂笑起来。

小天威胁道：“你姥姥的，你们布置这些鬼名堂，大概花了不少银子，再不滚出来，惹火了小爷，拆它个精光，看你们心不心疼！”

狂笑声戛然而止，万道霞光闪射明灭中，数以百计的巨镜里，同时出现各种不同姿态的胡丽脊。

她的动作真够快，这片刻之间，已换了一袭薄如蝉翼的轻纱。

里面好似空空如也，未穿任何衣物，整个洞体曲线毕露。若隐若现，简直就像透明秀，真他奶奶的惹火，养眼，够瞧的！

小天哪见过这种情景，顿时为之心神一震”

他跟小仙相处这些时日，可谓受益良多。

至少怪点子搜主意学到不少。

方才在前院跟那批娘们儿交手前，他就是用活将这风骚女人激怒的，此刻他决心重施故技，如法炮制，激怒这女人让她现身分来。

女人最怕被人骂她丑或老，小大便抓住这个弱点，故意嘲笑她。

小天笑骂道：“要亮相嘛！也该找个年轻漂亮的，你这么大把年纪，已经人老珠黄，还卖弄风骚，真是马不知脸长，可叹啊！可悲啊！”

胡丽青居然不以为件，反而浪声笑道：“小伙子，姜是老的辣啊！老姜配童子鸡，那才够味，称得上是绝配呐！”

小天跟女子动武交过手，却从无跟女人吵架斗嘴的经验，以致反而让胡丽青大吃豆腐。

这回他可吃了个大‘鳖’！乌龟炖甲鱼。

一时之间，他想不出什么适当的脏话骂回去。

他还是冒出跟小仙学来的那句口头禅：“他姥姥的！”跟着顺手一掌推出，循声向胡丽青击去。

强劲的掌力，击中一面巨镜，发出似敲击铜锣般巨响，但巨镜并未被击毁，而是如陀螺般急速旋转起来。

其他数以百计的巨镜，就像牵一发而动全身，跟着转动起来。

镜中胡丽脊的影象，则化作一片光影，随着万道霞光的闪射，射向四面八方。

小天顿觉眼花缭乱，哪敢轻举妄动，只有收敛心神，抱元守一，以不变应万变；

倏而，急速转动的百面巨镜逐渐缓慢，胡丽青的影象再度凝聚而显现出来。

她不现犹可，这一现简直不堪人目，令人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。

原来这时她已经抛开了那有跟没有也一样的轻纱，赤身裸体的，作出

搔首弄姿的撩人姿态。

百面巨镜布满厅内，镜中的胡丽青，以各种角度出现，全身所有部位一览无遗，纤毫毕露，形成一幅如同万化筒虽见到的奇景。

但这不是百美图，而是足以令人不敢正视的百刀图。

当然，这所谓不敢正视，是指小大这种小男生而言，如果是一般男人，尤其是好色之徒，不大呼过痛才怪呐！

小天虽不致羞得无地自容，但也忍不住破口大骂道：“不要脸的臭女人，简直尤耻！下流！”

胡丽青却毫不在乎，笑骂由他笑骂，风骚自我为之。

只见她眉眼之间，春情荡漾，仿佛要以狂炽的欲火，焚毁大地万物，吞噬整个宇宙。

她不住地颤动着，那得大独厚，丰满而挺实，足以自豪的双峰，扭动摇摆着，那盈盈一握的纤腰，使得呈弧形的曲线更为突出。

玲珑剔透而微微隆起的小腹，作出有节奏的运动，起伏着

突然，晴天霹雳地一声暴喝，小天掌发如雷，一股狂飙击向巨镜。

轰然巨响声中，百面巨镜又急速旋转，像走马灯似地移动起来。

镜中数以百计的胡丽青，发出放浪形骸的刺耳狂笑：“哈哈……”

小天几乎不敢相信，凭他的功力，这雷霆万钧的一掌击去，竟然未能击毁任何一面巨镜。

他不再浪费精力，冷静地观察之下，判断那风骚女人可能根本不在厅内，而是利用光学折射原理，把她的影象投射至一面主镜中，再反射成数以百计的影象。

同样的，那万道光霞，也不过是从别处反射而来的光源罢了。

现在他必须全力毁掉这些巨镜，找到出路，始能逼对方现身。

主意即定，口中刚喊出“万相俱灭！”，正等展现出无坚不摧的少林绝世神功，突见目镜停止转动，镜中景象一变，使他大吃一惊。

原来镜中所见，不再是那一丝不挂的风骚女人，竟然变成了困在洞底的小仙！

小天收掌未发，情不自禁大叫：“兄弟！兄弟……”可惜小仙有听没有见，正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，在向四壁寻找出路。

不知从何处传来杜梅音的声音：“小伙子，如果你要施展万相俱灭，首先遭殃的就是你那位兄弟！”

小天闻言，果然暗自一惊，不敢贸然轻举妄动。

杜梅音心知威胁发生作用，趁机又道：“你那位兄弟本来已经死定了，不过，如果你肯投降，归顺于我，或许我可以改变主意。”

小天怒哼一声道：“要我投降？我说你这臭女人，是发高烧还是脑震荡，居然忘了你自己是谁！”

杜梅音冷森森道：“我记得很清楚，冷面观音杀人如同家常便饭，多杀两个绝不会心软手软。”

小天夸张地干笑一声道：“彼此彼此，这一点咱们倒很像，一一个多月未开杀戒，我真有些手痒啦！”

他故意表示自己也是杀人不眨眼，好吓唬吓唬这些女人。

不料杜梅音却会错了意，振奋道：“好极了，只要你投降归顺了我，我这里天天有人给你杀！”



小天心里暗骂：“他姥姥的！你当我是杀人犯？”嘴上却试探问道：“哦？你这里是开黑店，还是屠宰场？”

杜梅音道：“那你错了，我既不开黑店，也不是屠宰场，只是专杀死有余辜的人！”

小天自巨镜中见到小仙正向四壁摸索，显然尚未发现出路，只得虚与委蛇，拖延时间，故作好奇问道：“那你杀的都是些什么人？”

杜梅音恨声道：“人间渣滓，尤其是欺侮女性的好色之徒！”

从杜梅音的口气中，小天听出，这女人定然吃过男人的大亏，才会哪些痛恨天下所有的男人。

于是又问道：“我那兄弟既非好色之徒，又未招惹你们，为何被你判他死刑？”

杜梅音道：“我与丐帮毫无瓜葛，他竟无端闯来，伤人毁物；慨然他存心找麻烦，我杜梅音岂是怕事的，就算他是丐帮之主：今天落在我手里，也休想活着出去！”

小天斥道：“你这臭女人大概脑筋有问题，简直口齿不清，说话颠三倒四，刚才不是说，你已经改变主意了吗？”

杜梅音笑道：“你的意思，是答应投降归顺我了？”

小天装模作样地沉吟一下，始道：“我得听听，这对我有什么好处？”

杜梅有道：“好处可多着呐！除了每天可以杀人，金银财宝终身享用不尽……”

小天打断她的话道：“这有啥稀奇，杀人我自己可以杀，而且爱杀谁就杀谁，不必听你的，至于金银财宝，我根本未看在眼里，你倒是说点新鲜的呀！”

杜梅音一声“好！”字甫出口，巨镜中影象倏地一变，小仙已不见，变成施展迷魂剑阵的那八个女郎。

只见她们全身赤裸，如同从天体营跑出来的，剑阵变成了肉阵！”

小天是生平头一遭见到不穿衣服，女人，而且是同时出现八个，在巨镜中反射成千上百个裸女。

他虽不致不像小仙的窘愤，也不禁为之咋舌。

尤其，小仙只是女扮男装，赤裸裸的女人胴体，对她不致产生物理作用和化学作用，甚至心理和生理的刺激。

小天却不同，他是货真价实，不折不扣的大男生，而且正值少年郎一知半解，对异性充满好奇与兴趣的青春期。

要说他能视若无睹，无动于衷，那简直是睁着眼睛在说瞎话，欺人之谈，白痴才会相信呢！

八个女郎并非亮相而已，她们也像胡丽青一样，搔着弄姿，扭腰摆臀，极尽卖弄风情之能事。

当然，论丰满和风骚，她们要比胡丽青略为逊色，但她们个个青青貌美，比那风骚女人就更有看头了。

忽听杜梅音笑问道：“怎么样，这够新鲜吗？”

小天忙收敛心神，强自镇定道：“我又不卖海鲜，要那么新鲜干嘛！”

杜梅音现妙现卖，学他刚才的口气道：“你这臭小子大概脑筋有问题，简直口齿不清，说话颠三倒四，刚才不是说要听点新鲜的吗？耳闻不如目睹，我让你自己用眼睛看。”

小大漫不经心地随口道：“不看白不看，看了也是白看！”

杜梅音诱惑他说：“如果你答应投降归顺，那就不同了，你非但可以看，而且可以为所欲为，大享齐人之福。”

小天担心小仙，不知此刻是否已找到了出路，但听对方的口气，就连他自己，要想脱身亦非易事。

于是灵机一动道：“这事我一个人无法决定，得跟我那兄弟商量商量。”

杜梅音嗤之以鼻道：“哼！他有什么选择的余地，能把命保住，已经是祖上有德了，何况，归顺了我，总比他在叫化子窝里强上千百倍！”

小天道：“你别小看了我那兄弟，他可是丐帮唯一的九袋长老！”

“那又怎么样！”杜梅音不屑地道：“就算十袋长老或是帮主，也只不过是叫化子头儿！”

小大强自一笑道：“人各有志，不过，好歹我跟我那兄弟是好哥们儿，如果他不同意我也绝不答应。”

这话已说得明明白白，杜梅音哪会听不出他的意思：“你是想跟小叫化见面？”

小大并不正面回答：“你总不能代表我跟他谈吧？”

杜梅音冷声道：“我不必浪费口舌，很简单，如果他不想做短命鬼，这么年轻就死，就得归顺，你也是一样！”

小大怒从心起，破口大骂道：“臭女人，你少说大话，有本事尽管使出来，看看谁怕谁！”

杜梅音发出一阵刺耳狂笑，笑声中，数以百计的巨镜内，小仙已不见踪影，反射的画面变了另一幅景象；

两个身材健壮的女郎，架出个遍体鳞伤的赤裸壮汉，走至身穿轻纱华服的冷面观音杜梅音面前。

只见杜梅音面罩寒霜，透着一股令人不寒而栗的杀气，如同执行死刑的刽子手。

壮汉有气无力地抬起头，向她哀求：“活菩萨，求求你饶了我吧……”

可惜这位活菩萨，并非有求必应的观音土土。

他无动于衷，脸上毫无表情，纤纤玉手缓缓抬起，突向壮汉一伸，五道飘逸阴柔的指劲，隔空疾发而出。

“啊……”一声凄厉的惨叫，未见壮汉身上出现丝毫的伤痕，便已垂下头去，当场气绝毙命。

她，用的正是兰花指！

这是刹鸡做猴。

也是向小大示威，更是炫耀她的武功，表示她举手之间即可杀人。

但小天这只猴，可不是那么容易做的，他脸上作个滑稽表情，鼓掌道：“精彩，精彩，现杀现卖，这才叫新鲜！”

杜梅音也未打算一下子能把小天唬住，冷冷一哼道：“好酒沉缸底，好戏在后头，你慢慢等着瞧吧！”

小天仍然那付滑稽表情道：“好哇！那我得擦亮眼睛，拭目以待了。”

巨镜中，只见杜梅音一施眼色，两名健壮女郎，便将那壮汉的尸体抬走。

紧接着，另两名女郎，又架来个满身是血，双腿已残的赤裸汉子。

那汉子一路呻吟不绝，显然已被修理惨了，使他求生不得，欲死不能。

这家伙比刚才那个有种，绝不讨饶，见了杜梅音就破口大骂：“你这个臭婊子！把老子骗来，竟然……”

杜梅音纤纤玉手疾伸，一式海底捞月直取那汉子两胯之间。

“哇……”惨叫声中，那汉子的两胯之间血肉模糊，他的命根子已整个被摘下，血淋淋地落在杜梅音手中。

不消说，这家伙便当场一命呜呼了。

这一手真够毒辣！

不愧是冷面观音！

她连眼睛都未眨一下，冷森森地问道：“这够不够新鲜？”

小天一脸与他何干的神情道：“不怎么样，还有没有更新鲜的节目，否则我要退票了。”

小天跟小仙果然是好哥们儿，很有默契，连杀人都当作在看秀。

杜梅音又一使眼色：示意两女郎将那汉子的尸体抬走，丢开手上血淋淋的那玩意，始道：“下个节目一定精彩，保证是空前绝后！”

小天“哦？”了一声。

只听杜梅音喝令道：“把那小叫化带来！”

要说小天没有大吃一惊，那真是骗人的，连他自己也不会相信。

这似乎又不太可能，除非让他亲眼见到，才能相信是事实，光说是唬不住他的。

杜梅音当然会拿出事实来。

哪消片刻，事实已摆在了眼前。

巨镜中，一个蓬头垢面，几乎衣不蔽体，已被击昏的小叫化，被先前两名健壮女郎架了出来。

虽然镜中看不清面貌，但那体形和一身叫化装打扮，不是小仙是谁？

小天见状，惊怒交加道：“臭娘们儿，你们把我兄弟怎样了？”

杜梅音嘿然地冷笑道：“他还活着，不过，他的生死就在你一念之间，你赶快拿定主意吧！”

说完，她那血渍未干的手，缓缓举向了小仙面前。

“你敢！”小大一掌击向巨镜。

轰然巨响中，巨镜元损，又缓缓旋转移动起来。

但是，镜中的影象依然未变。

杜梅音冷笑道：“我不敢吗，你看着吧！”

眼见她举手欲下，小大情急叫道：“住手！”

杜梅音保持随时淬下毒手之势，问道：“你不忍心看他死？”

小天不能见死不救，愤声道：“他姥姥的，算你这臭娘们儿厉害，我认栽了！”

杜梅音喜出望外道：“你答应投降归顺了？”

小天沮丧道：“我可是为我那兄弟，并非贪图你给我什么好处，这点你最好要分清楚！”

杜梅音道：“只要你归顺我，管你是为了什么，不过，你给我什么保证？”

小天气愤道：“我已经答应了，还要什么保证？难道不成我过去找两家铺保！”

杜梅音笑道：“那倒不必，但人心隔肚皮，我怎么知道你归顺是真是

假？”

小天问道：“那你说呢？”

杜梅音道：“我自有办法证实！”

言毕巨镜中的景象突然消失。

小天情急道：“喂喂喂！臭娘们儿，你还没有……”

话犹未了，巨镜中景象又现。

变成个手托银盘，盘中置一酒盅的艳丽女郎。

更不可思议的是，她竟从巨镜中走了出来！

小天方曰称奇，女郎已走至面前。

女郎笑容可掬道：“娘娘要你喝尽这盅酒，以示归顺的诚意。”

小天诧异问道：“这是什么酒？”

女郎笑道：“放心，绝不是毒酒。”

小天无奈地笑笑，自银盘中端起酒盅：“为了我那兄弟，毒酒我也喝了！”

他毫不犹豫，举盅一饮而尽。

小天上当了！

巨镜中所见被击昏的小叫化，并不是小仙，而是临时找个身材跟她相仿的女郎，经过化妆冒充的替身。

由于铜镜中看不真切，小大自然信以为真，把那小叫化当作是小仙了。

其实要想摆平小仙，还真不是那么容易的。

她这时仍在地洞中，继续找寻出路。

反而是小大，被一盅异香扑鼻的佳酿，把他真给摆平了。

迷迷糊糊中，他被那女郎带出满布巨镜的大厅。

带至一间密室，室内已有几名光溜溜的女郎，在那里严阵以待，等候一旁的杜梅音和胡丽青下令。

小大好似神智已不清，任由她们摆布，抹他在厚厚的长毛地毯上躺了下来。

胡丽青打量他一阵，忽道：“大妹子，那小叫化比这小子贼，我看放弃算啦！”

杜梅音不以为然道：“不行，他刚才已经声明，是为了小叫化，才答应投降归顺的，如果咱们把小叫化干掉，这小子也就留不得，否则他绝不会死心塌地地听命咱们的。”

胡丽青道：“你有把握收服那小叫化？”

杜梅音充满自信地笑道：“只要让他亲眼见到，这小子已经归顺了咱们，不怕他不投降。”

胡丽青微微点了下头道：“好吧！大妹子，全看你的了。”

杜梅音向那几个女郎一使眼色，随即偕同胡丽青走出密室。

她们由秘道，转至另一间密室，由杜梅音一按壁上暗钮，例听得一阵轧轧之声响起。

这时，找不到出路的小仙，正感到垂头丧气。

突见正面的铁板又缓缓升起，她灵机一动，当机立断，突然施展壁虎功，全身横贴铁板底端，随之向上升去。

当整块铁板升起后，隔着铁栅的杜梅音和胡丽青，已不见被困在洞底的小仙。

胡丽青首先发现小仙不知去向，失声叫道：“咦？那小鬼呢？”

杜梅音定神一看，果然不见小仙踪影，不禁惊诧道：“刚才他还在，怎么可能……”

话犹未了，突见一名女郎仓皇地闯入，气急败坏地道：“娘娘，一大批叫化子闯进来啦！”

杜梅音更是惊怒交加，急道：“大姐，你守在这里，我到上面去看看！”

胡丽青把头一点道：“好，这里交给我。”

等杜梅音带着那女郎，匆匆离去，胡丽青便走进铁栅，向里面查看。

洞底距上面足在五丈高，且活动地板下面，布满利刃，如同钉板似的。

若想拔身而起向上冲，无异是送死。

而四壁均是厚重铁板，无处落足借力，轻功再好，也不可能一拔五丈。

铁板后面，又加装一道铁栅，若不由密室暗钮启动，将之升起，任何人均无法出入地洞的。

所以，胡丽青实在想不出，那小鬼如何能脱身逃出地洞的？

她一则不信，一则是好奇，更为了防范以后再出错，决心要找出这个漏洞来。

于是，也把密室的暗钮启动，将铁栅缓缓升起，进入洞底查看究竟。

当她刚走近铁栅，进入洞底之际，冷不防小仙从头顶纵身落下，不偏不倚地跨骑在她两肩和脖子上，拿她当马骑啦！

胡丽青出其不意地大吃一惊，尚未及应变，已被小仙握起拳头，照准脑门上一击，使她连哼都未哼一声，便昏倒在地上。

小仙当然是在她倒下之前，双腿一分，一个挺身倒翻，轻巧地双足落地。

“又是你！”当小仙看清倒在地上的女人，竟然是胡丽青，不禁有些意外，想不到这风骚女人这么容易摆平。

身形疾射，她穿过铁栅。

铁栅后的密室，正是表演的舞台，只有后面那道门是唯一的出路，根本没有其他的选择。

小仙仗着艺高胆大，取出墨竹，不管三七二上一，就向那道门闯去。

门外分为三条秘道，这下可麻烦了，不知该走哪一条。

小仙正犹豫难决，忽听从右边那一条秘道，传来一阵放浪嬉笑声。

小仙心想，抓个人来带路比较省事，免得瞎乱闯。

当即循声向右边秘道赶去，转过一个弯，来至另一密室门口，嬉笑声更清晰可闻。

她可以想象得出，那必然又是一幅不堪人目的画面。此刻她已顾不得许多，上前飞起一脚将门踹开，人也跟着倒了进去。

果然不出所料，只见几个光溜溜的女郎挤作一堆，扑在一个躺在长毛地毯上的男人身上，你争我夺，又推又拉，如同一群饿狼在争食猎物，简直恶形怪状，放浪形骸已极！

她们被破门声所惊，齐齐一怔，当她们看清，闯进来的竟是那小叫化，顿时惊得几乎暂时停止呼吸。

小仙趁她们惊魂未定，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，上前二把揪住一名女郎的秀发，毫不客气地将她提了起来。

“游戏结束了，陪我出去透透空气吧！”小仙拖了她就走。

其他几个女郎霍地跳起，娇叱声中，向小仙一拥而上。

她们都是杜梅音的亲信，个个身手不弱，光着身于出手就攻，迫使小仙非陪她们玩玩不可。

小仙一手揪着那女郎，一手挥动墨竹，对付她们哪须多费周章，三下五除二就清洁溜溜，使几个女郎纷纷跌了开去，一个个倒地不起。

她却轻轻松松，还抽空瞥了躺着的那男人一眼。

哪知这一瞥，竟使她惊怒交加，外带羞愤不已，气得脸都发绿了。

原来那个男人，竟然是小天！

小天似乎浑浑噩噩，神志不清。

他根本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，甚至认不出小仙是谁？

小仙出手如电，以墨竹点了揪着的女郎穴道，将她一把推开，急忙趋前查看小天，不知这小子着了什么魔，居然跟这些女郎鬼混在一起。

料刚一蹲下，才叫出：“哥们儿……”冷不防小天挺身坐起，一起抱住她就亲。

他饮下那银盅里的佳酿后，顿觉天旋地转，失去了意识，被她们带进秘室里，任凭她们摆布。

不过，那几个赤裸的女郎，经杜梅音示意，虽极尽挑逗之能事，小伙子却完全处于被动，毫无反应。

此刻刚好药性发作，一肌热流奔窜全身，使这血气方刚，却从无男女之间经验的小伙子，突然感到一阵亢奋与冲动，欲火狂炽地燃烧起来。

他不但变为主动，而且具有攻击性的抱住小仙就亲，甚至根本不知道她是谁。

小仙一进忘了他神志不清，羞愤交进之下，挥手就是一掌，掴得小天翻身跌了开去。

小大正好扑跌在一名昏倒的赤裸女郎身上，竟形同疯狂地抱着她狂吻不已。

小仙见状，气得跳起身来，飞起一脚，喘得小天连翻带滚，跌开了丈许。

“古小天，你……”

小天充耳不闻，也不知摔得痛不痛，撑起身来又向另一名女郎扑去，遍体一阵狂吻，就像是色情狂。

小仙猛然若有所悟，心知小天着了那些女人的门道，已然失去理智。

情急之下，突然想到古妈妈为她配制的那些药物，其中有专治受迷药丧失神志的解药。

现在眼见小天已形同疯狂，哪敢怠慢，急从麻袋内取出一只精致的瓷瓶，拔开瓶塞，倒出一粒黄色药丸。

她惟恐再被小天抱住，不由分说乱亲一通，这回必须先发制人，才不致吃亏。

这时小大已欲火狂炽，一发不可收拾，正待全力冲刺，突然觉腰后一麻，顿时伏在那女郎身上不动了。

小仙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制住小大麻穴，这才趋前，将药丸塞入他口中。

他抬起小天下巴，伸后一拍他颈后，药丸便吸入，吞了下去。

不消片刻，小天欲念全消，神智恢复过来，一眼认出面前的小仙，如

梦初醒地诧异道：“兄弟，你不究，没事吧？”

小仙愤声道：“我没事，很好，是你自己很不好！”

随即一伸手，为他解开穴道。

小天眼光一扫，发现昏倒地上的几个赤裸女郎，更觉诧异道：“兄弟，她们……”

小仙生气道：“没看够你就留下，慢慢看吧！我可没兴趣！”

说完狠狠瞪他一眼，转身飞奔出去。

小天一见她夺门而出，哪敢怠慢，急忙跳起身追了出去。

## 第十四章 裸奔

地面上可热闹了。

整个迎春阁喧天价地乱成一片。

原来守在外面的程金宝和那小叫化，一见小天独自闯进迎春阁，担心他寡不敌众，两人一商量，立即分头去找帮手，并且向丐帮长安分舵告急。

胡不归得消息，一听玉小长老被人所执，那还得了，赶紧召集大批手下亲自带了赶往迎春阁驰援。

杜梅音和胡丽青的起初身份，在长安掩护得相当成功，连久居当地的胡不归，身为七袋分舵主，居然都未摸清她们的底细。

不知藏在迎春阁的两个女人，竟是江湖中赫赫有名的女煞星，冷面观音和无情蔷薇。

尤其是胡丽青，竟化名花大姐，公然招蜂引蝶以主持人姿态出现。

当胡不归率领丐帮众家兄弟，急急赶到迎春阁外时，仍未见小仙和小天出来，而且不见任何动静。

胡不归情知有异，即命一批大小叫化，在大门前虚张声势，他则带了十几名身手不弱的丐帮弟子，迅速绕向后院去。

前面只有老马几个保镖，突闻人声哗然，从门缝里往外一看，哇噻，哪来的这一大群叫化子？

要是三五个臭要饭的，他们必然狐假虎威，开门出去把这些叫化撵走。

但来的是好几十人，显然并非来乞讨而是存心来找麻烦，那就不容易打发了。

尤其他们已知道，被困在后院的小叫化，竟是丐帮九袋小长老，这批叫化找上门来，绝不会是为了讨点剩残汤吧？

老马急命其他几名保镖守住大门，亲自赶往后院去告急。这家夥今天实在倒霉，先是被小仙打得落花流水，害他的大金牙被打落，还一头撞上墙壁，撞得头破血流，昏了半天才醒过来。

接着又来了小天，给他一顿头痛拳击，幸好牙已掉光，否则又满地找牙。

刚气急败坏地奔进后院，胡不归等人已越墙而入，双方正好撞上。

就凭人家这等身手，老马自知差远了，哪还敢动手，吓得赶紧扯开嗓门大叫：“花大姐，快来……！”

胡不归掠身而至，迎面就是一拳，击得老马一个仰面倒栽，躺着不动了。

他自以为很聪明，好汉不吃眼前亏，索性装死就可以逃过一劫，少受些皮肉之苦，哪知胡不归是老江湖，这一套想打马虎跟可不行。胡不归上前当胸一把将老马从地上提了起来，扬起紧握的拳头，厉声喝道：“少他妈的装蒜，快说，玉小长老他们在哪里？”

老马心知瞒不过，只是哭丧着脸道：“在……在楼阁里。”

话犹未了。楼阁里已冲出几名持剑的女郎，他一见救兵来了，顿时胆大气壮，狠狠一脚端向胡不归胯下。

胡不归明明手快。毫不留情地一掌劈下，劈在老马膝盖与腿骨之间。

“哇，一声惨叫，老马腿骨已折断，当场痛得两眼一翻昏死过去。”

胡不归一撒手，老马便倒地不起。

十几名丐帮弟子，已迎上冲出的几名女郎，双方一言不发交上了手。

而楼阁里的一名女郎，也飞快地奔去向杜梅音告急。

这批丐帮弟子的武功，并不见得比几个女郎强，但他们个个又贼又滑，外带怪招不少。

此刻整个前院，包括所有接待寻芳客的厅房，除了几名保镖之外，由胡丽昔负责指挥的姑娘和娘子军，已然全部撤至后院，重兵全在楼阁内。

而大部分人手，又转入了地下，集中全力对付入侵困在机关中的小仙和小天，是以奉命防守楼阁的几名女郎，为了尽忠职守，无不全力以赴。

长安乃京城重地，她们惟恐惊动官府，必须争取时间，速战速决，否则，引来大批官兵，发现迎春阁的秘密，那可不是闹着玩的。

同样的，胡不归身为丐帮长安分舵的负责人，也不愿落个公然纠众滋事的罪名，今后丐帮弟子就不好混了。

所以也想尽快救出他们的玉小长老，迅速撤离这是非之地。

双方一接触，立即各尽全力，展开一场混战。

丐帮弟子旨在救出小仙和小天，不敢公然杀人，尤其对方是青春貌美的大姑娘。使他们有所顾忌，动起手来难免有些放不开。

那几个女郎却不同，她们出手毫不留情，恨不得剑剑见血，把这批人侵叫化杀个精光。

说的也是，她们对这些臭要饭的留什么情！

但她们要杀这批丐帮弟子，却并不简单，看情形还有得拼呐！

尤其丐帮弟子怪招百出，怪喊怪叫声中人影翻飞破碗，破鞋全成了暗器；随时随地出手。

令这些个女郎眼花缭乱，防不胜防。

胡不归眼见几个女郎，已被他手下弟子缠住趁机领着其他几弟子，直向楼阁中扑去。

突然几道阴柔指风，自厅内疾射而出。

胡不归及时警觉，大喝一声：“快退！”

一个倒蹿，自台阶上暴退两丈。

几名弟子却慢了一步，欲避不及，被指风击中纷纷倒在阶前。

胡不归不愧是长安分舵主立即识出对方的武功来历，失声惊呼道：“夺命无痕兰花指！”

冷笑声中，杜梅音自厅内电射而出。



身后随着十几名衣衫不整的女郎大概她们原来是光身子的，匆忙间穿着衣衫，难免手忙脚乱。

杜梅音一现身，双方立即住手。

她在阶前站定，面罩寒霜道：“哼！你倒很识货，至少不至于糊里糊涂，连自己是怎么死的都不知道！”

胡不归力持镇定，问道：“你就是冷面观音？”

冷面观音杜梅音冷森森地道：“你连夺命无痕兰花指都能认出来，大概不会认错人吧？”

胡不归也冷声道：“想不到，数年前突然从江湖消失的冷面观音，竟然躲在长安城里！”

杜梅音反唇相讥道：“躲？我还没有这个必要，只不过是找个地方修心养性罢了，难道要像你们这些臭要饭的，整天抛头露面，满街乞讨才算躲？”

胡不归道：“你躲也好，不躲也好，跟咱们毫不相干，现在我只问你，敝帮的玉小长老呢？”

杜梅音沉声道：“他已归顺我了。”

胡不归为之一怔，诧异道：“玉小长老会归顺你？”

杜梅音道：“若非看他归顺的分上，你还能活着站在我面前说话？”

胡不归断然道：“我不信，除非玉小长老亲口口诉我……！”

杜梅音盛气凌人地道：“他已归顺我了，一切就得听我的，我不同意，他就不会见任何人！”

胡不归心知夺命无痕兰花指的厉害，不敢贸然硬闯。

正在犹豫不决，突闻人声哗然。

原来外面的数十名丐帮弟子，已破门而入，冲进了前院，将全力阻接的几名保镖，打得落花流水。

杜梅音闻声微微一怔，惊怒交加道：“你们来的人倒不少？”

胡不归胆气一壮道：“丐帮别的不敢夸口，人手多的是！”

冷不防杜梅音出手如电，玉手疾扬，数道阴柔指劲直射而至。

胡不归不敢轻挫其锋，身形一晃，急向一旁斜飘丈许，堪堪避过。

杜梅音却如影随形跟至，双手齐拂，十道阴柔飘逸的指劲，交织成一张无形巨网，将胡不归全身罩住。

兰花指指力飘忽不定，若虚若实，诱人自投罗网，任凭胡不归朝任何一个方向闪避，均无法突破指力范围。

近处的几名丐帮弟子，尚不知兰花指的厉害，眼见分舵主一脸惊惶失措，身陷险境，不比齐声大喝，奋不顾身扑上前抢救。

但杜梅音易后的十几名女郎，也已同时发动，拦截住那批丐帮弟子。

就在这时，几十个大大小小的叫化，一窝蜂似地涌进了后院。

杜梅音一分神，胡不归趁机身扑倒，就地一个懒驴打滚，滚开数丈，脱出了兰花指的指力范围。

要没有两把刷子，怎能在京城这种地方，混上个分舵主干。

胡不归身手果然不弱，一个挺身跳起，即时发动反击，打狗棒疾点杜梅音背后灵台穴。

打狗棒原是直取她背后灵台穴，变成了攻向正面巨渊穴部位。

只见杜梅音左掌疾抡，募地一翻，一把夺住棒头，使胡不归已撒棒不

及。

胡不归方觉不妙，一股强劲吸力已自棒身传出，使他的手像粘住似的，打狗棒丢都不掉。

几乎是同时，杜梅音的右手疾拂，五道阴柔指劲，向胡不归迎面袭至。

情急之下，胡不归顾不得对方兰花指厉害，左掌全力迎去，决心来个硬碰。

哪知杜梅音的五道阴柔指劲，交然无声无息，突破他的浑厚掌力，直袭胸前的几处要害。

胡不归的掌力，如同蒲扇被穿破几处大洞，威力顿失，而杜梅音的五道指劲，却像五把利刃，破空而至。

如果不是执着打狗棒的右手被粘住，凭胡不归的身手和应敌经验，纵然不敌，至少也能全身而退，不致完全处于挨打的局面。

胡不归先机尽失，除非像小天一样，怀有金刚体神功，否则，只有希望这女人手下留情了。

可惜他遇上的是冷面观音，用的又是夺命无痕兰花指，突觉全身一寒，犹如坠入冰窖，已被杜梅音的阴柔指劲重创。

杜梅音似乎看准他死定了，抓住打狗棒的左手吸力一卸，根本不加理会，身形一晃，便向涌入的那批大小叫化扑去。

连长安分舵舵主胡不归，都不是这女煞星的对手，他们哪堪一击。

假如从未见过鸡蛋碰石头，看了此刻的场面，就会明白鸡蛋是怎么碎的了。

只见杜梅音如同虎入羊群，双手齐扬，拂起漫天指影，一道道阴寒指劲四射，刹时之间，丐帮弟子仰马翻惨叫呼号之声不绝。

见着了么？鸡蛋碰石头的结果就是如此！

丐帮弟子正被打得落花流水，清啸声中，两条人影疾掠而至。

来人正是小仙和小天。

杜梅音闻声回头，乍见是这两个小鬼，简直不敢相信，几乎怀疑是胡丽青把他们给放出来的。

否则，困在洞底的小仙，和神智不清的小天，怎能这么快脱困？

哪有时间找出答案，小仙和小天掠至面前，双双同时出手抢攻，嘴里还急着：“这女人交给我！”

他们倒不是对杜梅音发生兴趣，而是打算擒贼先擒王，制住这娘们儿，其他的女郎就没戏可唱了！”

杜梅音冷哼一声道：“两个一起来送死吧！”

她心知要收服这两个小鬼已无望，杀机顿起，双手齐扬，再度拂起漫天指影，分向小仙和小天袭去。

小天有神功护体，兰花指自难伤他，这不足为奇。

但是小仙却仗着浮光掠影身法，即将杜梅音的指劲化于无形，实在不可思议。

因为兰花指属阴柔功力，出手无声无息，看似飘忽不定，却能如影随形攻敌。

尤其是以柔克刚，对手若以刚阳之劲相拼，必然会吃大亏，倒是遇上对手是女子，则威力不免将大打折扣。

照理说，浮光影虽属上乘轻功身法，兰花指仍可追踪，绝不可能将指

劲卸除，化于无形。”

正因如此，杜梅音才会暗觉惊疑。

不过，如果她知道，这位丐帮的九袋小长老，竟是个女娃儿，那就不足为奇了。

可惜她看走了眼，做梦也不会想到，小仙跟她一样是个赔钱货！

惊疑犹未了，小仙手中的墨竹，带着咻咻破空锐啸声，抡起一片棒影。

小天则振动擎天剑，划起一道寒芒耀目的长虹，如电光疾射。

一棒一剑，双双同时攻到。

杜梅音从不打没有把握的仗，一看仗以成名的兰花指，对付不了两个小鬼，哪还有心恋战。

就在全身暴退的同时，又见她双手齐扬，一连发射出十来个弹珠般的暗器。

小天刚呼出一声：“兄弟当心……”弹珠已落在他们面前，爆炸开来，顿时一片烟雾弥漫，五色缤纷，如同烟火般，煞是好看。

幸而小仙和小天及时纵开，未被爆炸的暗器所伤。

五色缤纷的烟雾中，只见杜梅音拔身而起，身在空中大声喝令：“退！”

小天未及拦阻，她已身如流矢，疾射楼阁。

小仙见小天追去，急叫道：“哥们儿，楼中有机关！”

这一声喝阻，使小天身形急收，杜梅音却趁机逃进楼阁，但那一二十名女郎，正好被小天挡住了去路。

小天拦在阶前，笑道：“你们慢了半拍，溜不掉啦！”

女郎们交换一下眼色，突然情急拼命，齐向小天挥剑攻去。

小天最关心的，是小仙的安危，既是这位兄弟安然无恙，他自不必大开杀戒。

况且，此地毕竟是京城，这批年轻貌美的女郎，跟他又无深仇大恨，实在犯不着下毒手。

是以他决心手下留情，挥舞着擎天剑笑道：“来来来，我陪你们玩玩。”

哪知小仙却叫道：“你还没玩过瘾？小心把命玩掉？”

小天尚未会意出，小仙是话里带骨头，一二十名女郎已蜂拥而至，对他却手下毫不留情，攻势凌厉凶猛，剑剑均含杀机，足以取人性命。”

“他姥姥的，”小天火大：“你们玩真的？”

小仙那边冷声道：“哼！你才知道！”

她正待扑去，却听一名不大不小的叫化叫道：“玉小长老，快来看看胡分舵主，……”

小仙和小天从地洞机关中找到出路，赶来时正值双方混战，一片大乱。

只道是程金宝找来附近的丐帮弟子驰援，尚不知已惊动胡不归，亲自率领大批丐帮弟子，劳师动众地赶来。

更没想到，受伤倒地不起的，竟然就是长老分舵舵主胡不归！

小仙这一惊非同小可，顾不得去替小天修理那批女郎，一个倒蹿，接着凌空一个鹤子翻身射至胡不归身旁。

见那不大不小的叫化，正半跪在地上，扶抱着双目紧闭的胡不归，急问道：“胡分舵主被谁所伤，伤在哪里？”

那叫化愤声道：“就是刚才逃进楼阁的臭娘们儿，不知她用什么手法，胡分舵主一交手就躺下了，可是全身不见丝毫伤痕……”

小仙暗自一惊，心知胡不归被杜梅音的兰花指所伤，此刻无暇向那叫化说明。

她急忙趋前查看胡不归的伤势，随即从麻袋中取出只瓷瓶道：“快把瓶内的药丸，给胡分舵主服三粒，可把命保住，我去找那臭娘们儿算帐！”

她将瓷瓶交给那叫化，霍地站起，满脸怒气冲天地冷哼一声，身形一掠，疾如流矢地射向阶前。

小天已大显身手，以擎天剑逼得那批女郎只有招架之功，毫无还手之力。

但是，他仍然是适可而止，像是逗着她们玩，并未打算当真赶尽杀绝。否则，他只需施展一招‘万相俱灭’，这二二十名女郎就清溜溜，没有一个能够活命。

别说明天的太阳了，就连今晚的月亮也看不到了！

小仙却不同，她既不怜香，也不惜玉。

她手中的墨竹振起一片森森棒影，咻咻声中，墨竹毫不留情地点、扎、挑、打，棒影过处，只听得惊呼惨叫连起，七八个女郎已头破血流，纷纷跌了开去。

小天于心不忍，忙上前劝阻道：“兄弟，何必……”不料小仙的火更大，挥手一拳推开小天，愤声道：“要你管！鸡婆！”

小天被骂得一怔，他一时尚未听懂，鸡婆作何解释。

剩下的十来个女郎，倒是成了鸡，惊得呆若木鸡！

她们眼见那七八名女郎，被小仙打得头破血流，倒在阶前地下呻吟不绝，哪还敢贸然轻举妄动。

小仙满脸杀气腾腾，活似个杀人不眨眼的凶神煞星。

她眼珠子一转，突发异想道：“嘿！瞧你们一个个长得细皮白肉，如花似玉的，让我老人家都看得心痒痒的下不了手，可是-----这么吧！把衣服全脱光，来一场裸奔，我老人家就高抬贵手，放你们一马！”

这主意想的很绝，丐帮众家兄弟一听，顿时欣喜若狂。怪喊怪叫之声四起，甚至鼓掌表示欢迎。

其实，这批女郎在杜梅音和胡丽青的训练调教之下，脱光衣服如同家常便饭，毫不在乎的。

只要主子一声令下，立即一丝不挂，还要比谁脱得快。

但是，当着这一大群臭要饭的面前，要她们当众表演，外带裸奔，那就有些羞见于人了。

小仙见她们犹豫不决，威胁道：“你们脱不脱？”

女郎面面相觑，一个个涨红了脸，谁也没有首先犯难的勇气。

丐帮众家兄弟则擦亮眼睛，拭目以待，幸灾乐祸地起哄叫嚷着，“脱啊！脱啊！”

小天过间悄去，又走近道：“兄弟，这太过分了……”

小仙把眼一瞪：“你过足了瘾，不让别人眼睛凉快凉快？”

小天暗自一怔，茫然道：“我-----”

“你个屁！”小仙又一瞪眼，厉声向那批女郎喝令道：“脱！”

那批女郎真被她吓住了，唯恐她改变主意，哪敢怠慢，忙不迭宽衣解带，刹时脱了个精光。

丐帮众家兄弟乐不可支，眼睛一个睁得两个大，怪叫声响彻云霄。

“哇噻！真他奶奶的爽啊！”

“哎呀，……”我不是在做梦吧。”

“别站着不动，扭啊！跳啊！”

一片轰笑喧哗声中，程金宝飞奔而来，一路气急败坏地大叫道：“不好啦！官兵来了……”

傻大个儿一眼发现小仙，直奔问她面前，不料被躺在地上的女郎一绊，全身向阶前扑跌出去。

“啊……”

眼前这一跌非摔个鼻青脸肿不可，小仙一个箭步蹿来，及时将他扶住。

程金宝急道：“师父，徒弟护驾来迟，罪该万死！”

小仙啼笑皆非，心想：“他爷爷的，我又不是皇帝老子，护什么驾！”

此刻想到已惊动官兵，可不能让丐帮惹上麻烦，今后在长安城里不好混。

她当机立断，顾不得再修理那批女郎，更无法闯入楼阁去找杜梅音及胡丽青两个女人算帐，急向丐帮弟子下令撤退。

于是，片刻之间，数十名丐帮弟子带着受伤的胡不归及大小叫化，随着小仙和小天迅速由后门撤出了迎春阁。

郑家祠堂的小厅里，小仙正在传授程金宝赌技。

她是被程金宝死缠活缠，外带苦苦哀求，而且念在这傻大个儿向丐帮长安分舵求援有功，才不得不勉强答应教他两手。

谁叫她收了这个宝贝徒弟呢！

大大小小，老老少少的叫化，都奉命不许留在祠堂，各自出外讨生活了。

祠堂里除了这师徒二人，只有小天留下，独自守候在步厅外。

小仙传授赌技，已经传了将近两个时辰，仍未见他们结束。

小天早已等得不耐烦，频频走近小厅门口，向里张望。

只见他们师徒二人，面对面坐在一张小方桌前，桌上又是骰子，又是牌九，由小仙不厌其烦地教着。

程金宝则是聚精会神，全神贯注，将小仙所教的窃门、手法，以及各种门道，牢牢地记下，并且一遍又一遍地演练。

小天看在眼里，不便打扰他们，只好耐着性子干等。

终于，小仙独自蹑手蹑脚，悄然溜了出来。

小天急忙迎上前问道：“毕业了？”

小仙赶紧把食指朝唇间一竖，作个噤声状：“嘘！轻声些！”

小天尚未会意过来，是怎么回事，已被小仙拖了就走，一口气奔出祠堂。

小仙这才如释重负，松了口气道：“他爷爷的，这小子真难教，再教下去我非精神崩溃不可，趁他全心全意在研究杀四方，咱们快溜吧！”

两人直奔城东，出了城外。

小天忍不住问：“你这师父，打算就这么一走了之？”

小仙道：“他姥姥的，牌九、骰子教了他好几套，又留下你答应给他的一百两银票，这还对不起他啊？”

“说的是也……”小天沉吟一下道：“可是，胡分舵主和那些受伤的弟子，你不去看看他们？”

小仙笑道：“没问题，古妈妈配制给我的药，我留下了好几瓶，足够他们把伤养好的了。”

小天想了想，又道：“迎春阁那些娘们儿……”

小仙愤声地道：“怎么？你还舍不得她们？”

小天忙加解释道：“兄弟，你误会了，我是担心她们吃了亏，咱们可以一走了之，可是，丐帮在长安的分舵，是躲得了和尚躲不了庙，万一她们找胡分舵主麻烦……”

小仙轻松地道：“这个你放心，刚才官兵一去，她们恐怕早就从秘道逃之夭夭了，还会留在那里，等官兵查出迎春阁的秘密，以及秘室里的不少条人命？除非她们不怕吃官司，否则就是白痴！”

小天微微点了下头道：“对，目前她们自顾不暇，要报复也没有力量。”

小仙笑道：“要报复也得找咱们两个，找不到胡分舵主头上去，所以我一点也不为长安分舵担心。”

小天忽问道：“兄弟，现在咱们去哪里？”

小仙道：“咱们本来打算在长安各处逛逛的，偏偏遇上程金宝那混小子，惹出这档子事来，现在我啥都不想干，只想痛痛快快洗个澡，洗去一身臭汗！”

小天振奋道：“说到洗澡，我倒想起来了，兄弟，你知不知道骊山的华清宫？”

小仙诧异道：“你说杨贵妃洗澡的地方？”

小天异想天开道：“是啊！到华清池里泡上一泡，洗个澡一定很过瘾：

“

小仙道：“走呀！”

“走？小天反而一怔：“你是说去华清池洗澡？”

小仙昂然道：“有何不可？皇帝和杨贵妃也是人，他们能去玩，咱们当然也能去！”

小天有所顾忌道：“兄弟，这玩笑可开不得，万一被逮个正着，搞不好要杀头砍脑袋的啊！”

小仙毫不在乎道：“怕什么？你怕事就留在长安，我一个人去！”

小天被她一激，不甘示弱道：“笑话！我古小天的字典里找不出怕这个字，走！不去的是兔崽子！”

于是两人各展轻功，疾奔如飞而去。

长安城外，东北不到百里处，便是骊山。

骊山之上，有当今皇上玄宗隆基，为杨贵妃所扩建改名的华清宫。

连绵建筑，从骊山山麓至山顶满布门楼殿宇。

此刻，小仙和小天便在骊山上，他们两人坐在一株大树的树桠上，乘着风上下起伏。

两人遥望着建筑华丽耀目的各门楼和屋宇，以及来回穿梭巡视的禁卫军。

小仙扯下一把树叶，抓起其中一片咬在嘴中，啧啧有声道：“哥们儿，你瞧瞧，这就是皇帝老子带女人洗澡的地方。”小天有趣道：“不知道皇帝小子现在在不在这里？我倒想看看他长的什么模样，是不是比旁人多长两只角，使他这么奢侈的享受百姓辛苦赚来的钱。”

小仙点点头道：“我倒想见识见识那位爱吃荔枝的杨贵妃，看看她是不

是和荔枝长的一样，白白胖胖，水水的，让人看着，就想咬上一口！”

小天呵笑道：“那还等什么，咱们上！”

他手一挥，人已率先飘然无声地掠向第一座牌楼。

小仙单手压向树枝，人腿粗的树桠，被她压的向下一沉，她便趁着树枝往上微弹时，习射而出，直追小天身后。

一路上，两人身如幽灵，轻轻悄悄地踏着牌楼、屋顶而行。

尽管在他们脚下布满重重卫兵，不住地来回巡视，两人却如入无人之境，走的逍遥自在。两人便已经深入华清宫内地。

他们歇在一座不甚起眼的小行馆屋顶。

小仙指着右侧，一栋屋顶陡峭，饰以琉璃闪烁，宫殿式的建筑，轻声道：“小天，你瞧那屋子盖得特别嚣张，守卫的卫兵也特别多，大概就是皇帝那个老小子住的地方。”

小天凝目端视，他点头道：“不错，我看到那屋上的匾额写着飞霞殿，那里好像是皇帝小子的寝宫。”

小仙道：“管他是不是，过去再说！”

小天一点头，人如狸猫，蹿向毗连的屋顶。

小仙机伶地左右一看，见一切正常，便伏身跟在小天身后，潜往飞霞殿。

飞霞殿上，屋瓦滑溜得让苍蝇站不住脚，而小天和小仙两人，却像长着吸盘的壁虎，紧紧沾在琉璃上。

小天全神贯注地盯着下方回穿梭的卫兵，心中默数着卫兵们同时转身，两背相向那个不足一秒的时间，等待复等待。

小天和小仙仿佛化成琉璃瓦中的一片，静静地伏在屋顶。

蓦地-----

小天身躯突然微动，便失去踪影。

他已经利用刚才一次卫兵交错转身时，那个微不足道的空隙，施展乾坤大挪移，闪入飞霞殿内。

小仙凛气凝神，将全部注意力贯注于眼下守卫的卫兵身上。

突然-----

她飞身如浮云般，飘入飞霞殿的匾额内。

接着一翻，轻灵无比地潜入殿中。

一名守卫揉揉眼睛，却没看见什么地摇摇头，继续他的守卫工作。

小仙轻嘘口气，抬头四望，小天在屋顶的承尘上，探出头来，“嘘嘘！”两声，唤起小仙的注意。

小仙伏在梁上的身子蓦展，只见她单手扯着垂幔，像猴子般荡向小天。

小天伸手接住了小仙，将她拉上承尘，两人便趴在一尺不剩的空隙里，探着头往下瞄看着。

只见到处流苏垂幔，翠玉宫灯，金龙灯架，白玉座椅，铺着，绣着五爪金龙图案的座垫，金碧辉煌，自是不在话下。

更有一份慑人的沉威，不愧是当朝皇帝的行宫。

两人见四下无人，便翩然翻身落地，到处摸摸看看，小天犹自得意地登向大厅尽头处金阶之上的金龙雕椅。

他四平八稳地往椅上一坐，装模作样地一拍扶手，威喝道：“吾乃当朝天子，阶下所立何人，胆敢不跪！”

小仙回头一看，呵呵娇笑着，以手束腰，蹲身为礼，尖起嗓子道：“臣妾叩见吾皇万岁，万万岁！”

他俩登时不知死活地哈哈大笑，还真以为自己在看野台戏呐！

突然，门外有人叱喝道：“什么人？敢在飞霞殿中喧闹！”

小天和小仙两人，这才悚然一惊，身形一晃，双双掠上承尘。

才刚躲好，一个相貌威武，国字脸，海口狮鼻的武将，按着佩剑，自殿后转出，目光如电，四下扫射。

他四下不见人影，不禁喃喃自语道：“奇怪，我明明听到有人在大笑，怎会不见人影？不可能是我听错吧？”

他不信邪地走向大厅，四处察看朱红大柱背后和垂落于地的流苏垂幔后面。

他怎么想得到，人就躲在他的头顶上，看着他四下走动，到处翻找。

待这名武将仔细察看过四处之后，他有些茫然地摇摇头，步入原先出来的珠廉之后。

小天和小仙这才相对哑然一笑，小天用手比比方才武将出来之处，小仙同意地点点头，两人便同时腾身掠向珠廉。

他们两人端的是狂妄至极，哪里有危险，便往哪里钻。

他们明知珠廉之后另有守卫，若不去闯上一闯，他们俩就会心养得难过，认为空走这么一遭！

于是两人悄悄替向珠空。

小天机警地凝神侧听，他悄声对小仙道：“廉后三丈处两人，五丈处两人，各距不到三尺在说话，你负责三丈那两人，我负责五丈那两人，别让他们出声呼叫！”

两人同时掀帘而入，射向自己的目标！

珠廉之后，果然如小天所测，一共只有四人，其中包括方才那名武将，四人均是一身戒装。

就在小天和小仙掀帘而入的同时，他们一起惊讶地回过头，望向珠廉人口。

只是他们还没来得及看清楚人影，已经‘咚咚’，连响，被小天和小仙两人点中昏穴，睡倒于地。

小仙得意地拍拍手，呵呵轻笑道：“轻松容易，清清溜溜！”

小天溜眼看看四周，只见这小厅布置上和前厅大同小异，一样的美轮美奂，气派辉煌。

同时，这间小厅四周的墙上，挂着不少当代名家的字画，其中大都盖有御览字样的印监。

间或有一、二数字画。落款者竟是隆基字样，看来是玄宗皇帝的执章。

小仙瞄看着玄宗字画，批评道：“字秀，但有些柔态，看起来就像不务正业的公子哥，难怪他是只爱美人不爱江山的风流皇帝。”

小天瞥过一眼之后，淡然道：“一国之君，缺少一分豪气，看来非百姓之福。”说着，他走向房间另一个出口之处。

小仙蹑手蹑脚地跟在小天身后，两人两颗脑袋瓜子，并排自垂帘之后，探视帘后的光景。

“妈妈咪呀！”小仙咋舌惊叹道：“皇帝老子住的地方，真他奶奶的不是盖的！”



原来，两人伸头探看的地方，正玄宗皇帝的寝居所在。

小天确定四下无人之后，拉拉小仙衣袖，两人大大方方地拨开垂帘，站出身来打量这个极尽奢华旖旎的寝宫。

小天和小仙同时缓步走下三级玉阶。

此处向下低陷的室内长廊，足有十丈之遥，两侧分立四支盘龙金柱，金龙的眼睛是斗大明珠，龙口吐着温柔的火光。

自两人所站脚下之处，一袭波斯进贡的手织艳丽地毯，跳跃着鲜明的异国色彩，直铺龙床之前。

五爪金龙有双层眼床架，撑起高高的床顶，粉红色撩人遐思的薄丝垂幔，慷慨地滑落挂下，半遮半掩着宽敞的席梦思。

踏上三阶上升的白玉阶，小天撩起垂帐将身矛摔进柔软床上。

小天人成大字摊睡着大叫道：“呵！我的天呀！这个皇帝小子挺享受的嘛！这床又软又大，足够让他的三宫六院七十二嫔妃全睡在一起！”

小仙暗碎一口，走上前摸摸柔软的床垫，她一时兴起，蹲着破鞋纵身跳上床，像个得意的小娃娃般。

小仙摇晃着双手，半屈着腿，一蹦一蹦地在纷红色的床垫、被褥之上，印下一双双整齐娇小的鞋印。

小天眯眼一看，呵呵笑着翻身爬起，加入小仙印刷的行列，但见他卷起左脚，金鸡独立地跳印下单足的鞋印。

待床面上印够鞋印之后，小仙突发奇想，跳下床脱下破鞋，再从怀中掏出一包怯蛇的雄黄粉。

她把雄黄粉洒在地面，赤足沾着黄澄澄的雄黄粉，“呵！”的一声断叱，小仙飞足并腿侧踢，便在靠墙的床幔上留下五指清晰的小脚印。

小仙任自己摔落在床上，反正摔进软软的床垫，就像跌进棉花堆里般，不痛不痒，舒适惬意得很呐！

小天双睛一亮，有样学样，一踢平底软鞋，跳上雄黄粉，沾满粉末之后，只见他双臂平展，大喝一声。

突然，他倒翻而起，赤足踏上垂挂而下的丝幔，他双脚忙不迭地交踏而行，人便如没有重量般，侧踏着垂幔而上。

直到脚印变淡，小天“呼！”的再一个倒翻，飘飘然落回地上，满意地检视着自己的成果。

小仙便在一旁，为他鼓掌叫好。

接著，两人玩的兴起，便自怀中掏出瓶瓶罐罐，挑捡些颜色鲜艳，又不很贵重的药粉，权充染料。

他们两个手脚齐上，为玄宗皇帝这间旖旎的寝居，增加一些浪漫的色彩。

天底下，胆敢在皇上行宫的寝居内，如此为所欲为的人，除了他们两个顽皮货色之外，大概找不出第三人。

小天玩腻之后居然拍拍手，扯过一袭丝幔擦拭，招呼道：“小仙，咱们换个地方玩吧！”

这里没意思！”

躺在龙床上，正翘着二郎腿休息的小仙闻言，一个鲤鱼打挺，站起来道：“好呀：咱们去找杨贵姐洗澡的地方。”

小天茫然道：“往哪去呢？”

小仙诘慧的大眼睛，滴溜溜一转，弹指道：“往南！我听说皇帝洗澡的地方在飞霞殿南方，御用的浴池叫莲花汤。而杨贵妃专用的浴池，就在莲花汤西面没多远，叫做芙蓉汤。咱们从殿南去，先看看莲花汤，再去看看芙蓉汤，如此一来，骊山值得一游的地方，咱们便会逛遍啦！”

小天鼓掌叫妙，两人略一收拾，便自飞霞殿南方，找着一个警卫松散的窗子，翻出殿去了。

小天和小仙两人，再度自在地纵横于月桥花院，楼阁玲珑的骊山行宫之间。

此刻，时已过午。

这时林间飘起淡淡岚雾，为骊山蒙上一袭神秘的面纱。

山在虚无飘渺之间，更加便利两人的行动。

不到一刻钟，他们已经躲过了重重的守卫。

小天和小仙两个已进入唐玄宗洗澡御用的行馆内。

所谓莲花汤，乃是全用白石砌成，池中有着两朵白石雕成的莲花浴池，温泉便从花心稳藏的泉眼中流出。

淡淡的水雾袅绕，微有刺鼻的硫磺味道。

小天探探水温，高兴道：“小仙，咱们下去玩水！”

说着，便开始宽衣解带，脑中只想着下水一玩，全然不把行馆外的守卫放在心上。

小仙没料到小天会说脱就脱，当场解开衣服，吓得她脸红心跳。急忙转身掩饰道：“我要到芙蓉汤去洗，才不要和你挤在一起呢！”

小天“扑通！”一声，跳下温泉泼着水道：“芙蓉汤是女人洗澡的地方，还是这里将就一下，反正浴池挺大的，可以容下两个人啦！”

小仙不好意思回过头，只好举步便走。

她口中犹自辩道：“女人洗澡的地方又如何？大不了偷看一下外泄的春光而已。”

说完，她人已掠空而去，不让小天有说话的机会。

小天看着她逝去的背影，呵呵轻笑着自言自语道：“呦！没想到我这位兄弟，居然如此早熟！”

小仙离开莲花行馆，没有稍停地逸向芙蓉汤所在之处的芙蓉行馆。

躲过巡守的卫兵之后，小仙振臂飞上屋顶，自行馆的天窗，溜进杨贵妃专用的浴室，那座玄宗皇帝赐浴的芙蓉汤温泉浴池。

她因为怕小天太快找来，一瞄左右，情况安全无虑，便匆匆褪去衣裳，迅速滑入水中。

享受一下当杨贵妃的乐趣。

说来，也算是小天和小仙这两个顽皮蛋的运气好，此番前来，没有碰上唐玄宗出游骊山。

是以，山上的守卫人数虽多，戒备却不很森严。

致使两人得以轻松容易来去自如，痛痛快地逛上一圈皇帝的寝宫，再泡一趟舒适的温泉浴。

但是，除非他们两个人，天下又有什么人胆敢如此嚣张，不要命地跑到皇上的行宫里来撒野。

还真不知道，万一有人发现皇上寝居中的巨变，会有何种惊天动地的情形发生？

小仙尝试过温泉水滑洗凝脂的滋味后，整装妥当，再次自天窗中出来，半路上便遇着同样是一身清爽，满面愉快的小天。

两人经过亭台楼阁，行经绿水柔波上的九曲桥，正打算打道回府，无意中经过一处养着红鳞锦鲤的水潭。

月形拱桥，横跨水潭两岸，桥下池中鱼群悠游自得，嬉戏追逐，衬着白茫茫的迷雾山岗，别有一份出尘的雅致和祥和。

小仙忍不住在池边蹲下，看着水中的游鱼。

小天独自走了几步，蓦然警觉小仙有没有跟上来，他回顾片刻，便又回转身来，蹲在小仙身旁。

两人一同出神地望着池中游鱼发呆。

小仙忘我地呢喃道：“小天，你看见没有？”

小天点头道：“清蒸锦鲤！”

小仙接口道：“红烧划水！”

“糖醋红鳞”，“砂锅鱼头！”“活鱼三吃！”-----

说到后来，两个人俱是双眼发亮，直吞口水，一付馋相。

他们有默契地眉开眼笑，相视对望二眼，不知谁先说：“抓鱼！”

两人同时喜孜孜道：“走！”

“扑通”双响，两人顾不得才泡过温泉，已经跳入水潭中，追赶着池中游鱼。

可怜的鱼，自被放养以来，曾几何时，遇见过此等灾难，只见群鱼吓得四处逃窜，有些不时泼啦！跳出水面，鲤鱼跃波原来是如此情形！

小仙和小天两人东追西赶，在水中和鱼儿玩起老鹰抓小鸡来，直到他们忘怀地呵呵大笑出口，才招来守卫的注意。

“谁在水池里？”话声自雾中传来。

小天和小仙相对扮个鬼脸，暗道：“要糟！”

但是却不放弃捉鱼。

小天相准两尾尺余长的大鱼，一指禅连弹，击昏两条肥鱼，顺手一捞，对小仙叫道：“快溜！”

小仙同时掣下后腰上的墨竹，“啪！啪”二声，也敲昏两条鱼，往肋下一夹，便紧随着小天，蹿上岸边。

此时，原本雾茫茫的岸边，闪动着黑乌乌的人影。

一大票人，正向水潭包围而来。

小天俊目微闪，极快地做个计划，蓦然扬声叫道：“这边！”

凌空的身体，硬是横移三尺，扭向左侧往人影稀少处飞奔而去。

小仙毫不犹豫，跟在小天身后，脚尖点地，一个半旋，猛然蹬地电射向空，在她身后已经追来一队官兵。

“奸细在这里！”

“快！他们抓走池里的鱼啦！”

人声顿时沸腾，喧哗叫嚣着追赶两人。

小天脚下用劲，仍不时回头注意着小仙，确实她没有跟丢，忽然-----

小天蓦然觉得劲风袭来，他大喝一声，自然反应发出，震散来人偷袭的一掌。

小天但见雾中人影晃闪，脚下不停，身形陡然向前急速贴近，他双手抓着鱼，动也不动，左脚一踢，踢向雾中人影。

“哎哟”一声，那名偷袭者，被小天一脚自空中踢落地上。

那人还来不及起身，小仙已经一脚踩下，将他的脑袋一脚踩沉在泥地上，啃得他满嘴黄泥。

“借光啦！老兄！”在小仙笑嘻嘻的话声中，那人满眼金星，满口泥土地抬起头，目送小天和小仙二人翩然离去。

直到此时，追拿两人的大队人马，才堪堪到达。

而小天和小仙早已鸿飞冥冥，不见踪迹。

长安城外，南下官道上。

小仙和小天悠哉悠哉地边走边聊。

小仙呵呵笑问：“哥们儿，昨夜那场活鱼盛宴吃的可尽兴？”

小天故作惊恐道：“拜托，别再提鱼好不好，哪有人一顿晚饭全是鱼，什么煎鱼、煮鱼、炒鱼、炸鱼、红烧鱼、清蒸鱼……我的天呀，我现在想到鱼，就觉得恶心，以后大概不敢再吃鱼啦！”

小仙夸张地放声大笑，引得路上行人都向她投来异样的眼光。

而她大眼睛一瞄，瞪向看她的人道：“看什么？没见过人笑是不是？”

路人瞧她那种流氓样，纷纷闪避，她就大刺刺地走在官道的正中央，一付旁若无人的德性。

小天好玩地跟着她，迈起八爷步，一摇一晃，看似慢，实是快地向南行去。

两个半大娃子，偏是作怪的模样，看得众人不住在摇头，不知道该是笑，还是骂。

就有那么个好管闲事，不知死活的楞头青，自以为大侠地上前拦住小仙去路。

只见他身高七尺余，比小天还高还魁，光着脑袋，身着狼皮背心，此时瞪起如牛的巨眼，恶狠狠道：“小叫化，你以为你是谁？凭什么对别人凶巴巴？”

小仙用手指戳着大个子道：“大棵呆，你以为你是谁？凭什么对我凶巴巴？”

大个子伸手摸摸光头，有些傻气道：“对呀！我凭什么对你凶巴巴？”

小仙和小天对望一眼，知道他是个傻大个儿，小仙更是得理不饶人道：“既然你没理由对我凶巴巴，那你还不给我……闪！”

傻大个儿还真听话，往一旁挪开，让小仙他们通过。

结果，小仙走不到几步，傻大个儿又乒乒澎澎跑上来拉着小仙衣袖道：“我想起来啦！”

因为你先对人家凶，所以我会对你凶。”

小仙斜眼看他问道：“我对人家凶，关你什么事？”

傻大个儿憨憨道：“我也不知道，可是，你先凶就不对！”

小仙打断他的话问道：“那你想怎么样？”

傻大个儿灵光一闪道：“我要你向大家说对不起。”

小天此时才呵呵笑道：“光头兄，你要我兄弟向谁说对不起？”

傻大个儿回头看着身后的小天，指向路上道：“就是……”

他下面说不下去了，因为此时的官道上，除了他们三人，其他人怕惹上麻烦，早已经走得不见人影。

小仙闲闲窃笑道：“就是什么？”

傻大个儿楞在当场，有些手足无措地呐呐道：“哎呀！他们怎么这样，我是要替他们出气，他们怎么全走光？”

小天嘻嘻笑着拍拍傻大个儿肩膀，对他道：“光头兄，世风日下，人心不古，难得你有这份心意，可惜贪生怕死的人不懂得领会，我看就算了吧！”

小天倒是挺欣赏这个傻大个儿，毕竟，他虽傻，却有着聪明人没有的正义心。

傻大个再度楞楞地摸着自己的光头，无奈道：“好吧！我就饶你们这一次吧！”

小仙闻言，忍不住“噗嗤”一声，抱着肚子哈哈大笑，她指着光头傻大个儿，还真不知该如何教训他。

小天也微笑道：“那就谢谢你啦！光头兄，我们可不可以走啦？”

傻大个儿还真以为小天在谢地，他咧嘴傻笑道：“不客气，你们走吧！”

小天无奈地叹笑着摇摇头，拉着笑跌在地上的小仙便走。

忽然，傻大个又“喂！”的叫了一声。

小天回头，询问地看着他。

只见傻大个儿呵呵笑着，有些忸怩道：“我不叫光头兄，我叫大牛。”

小天目光柔和地看着大牛，点头道：“大牛你好，再见！”

大牛傻乎乎对他们挥挥手道：“再见！”

小天不想和他再纠缠，便拉着小仙，脚下用劲，如飞而去，看得大牛目瞪口呆地楞在路上，还以为自己见到鬼。

直到看到一个小镇，小天才缓下脚步。

小仙有些莫名其妙地问：“怎么啦？兄弟，你是不是看到瘟神，干嘛像逃难似地乱跑？”

小天微笑道：“大牛是老实人，我怕你找他麻烦。”

小仙瞪眼道：“喂！姓古的，你太小看我啦！你以为我是个轻重不分，随便胡闹的人吗？”

光听他一句姓古的，小天便知道小仙真的在生气了。

他陪笑道：“不是啦！只是咱们和他多缠也没意思，就赶快远离他，才是正确的人生，对不对？”

小仙仍是不悦道：“我还以为你够了解我，原来你也是……”她故意不说，便转过身去不理小天。

小天果然有些着急，忙打躬又作揖，直叫：“下次不会啦！下次改进……”

小仙看自己脾气耍得差不多了，这才故意叹口气道：“好吧！谁叫咱们是哥们儿，就原谅你一次，下不为例！”

“一定！一定！”小天口中如此说，心里却暗道：“哟！耍脾气呐！简直跟娘们儿一样，真没趣！”

两人便各自笑嘻嘻地进了小镇，只是笑什么只有他们自己心里有数，到底谁耍谁，还真难说！

## 第十五章 阴山噬魂血蛛

小天和小仙进入镇内唯一的一家饭馆吃午饭，两人挑个靠窗的位置坐下，随便点个几样小菜，慢慢地吃着。

他们想等过了正午，日头没那么热的时候再上路，好在小镇上，饭馆的生意并不忙，不在乎他们坐多久。

小二在他们吃完饭后，还主动送上一壶热茶，请他们慢慢坐，小地方的人情的确温暖得多。

一个年有七旬，头发全白的干瘪老头，躬着佝偻的身躯，进入饭馆，他对小二打着招呼道：“小全子，你家掌柜在不在？”小二热络道：“大福叔，你是送鸡来吗？掌柜的人在后面，要不要我先帮你把鸡提进来？”

大福叔摇着头，语气凄凉道：“别提了，我鸡舍里的鸡仔，大概是得了鸡瘟，在昨几个夜里，一夜间死得精光，连正在孵的蛋，也因为没有了母鸡抱蛋，只怕全完啦！”

小二楞了一楞道：“怎么会呢？没听说有鸡瘟呀！”

大福叔叹道：“我也不知道，老天爷为什么这样罚我，我大福从来不曾做过什么坏事，怎么知道会有这么恶运临头？唉！我是来告诉你家掌柜的，打今儿个起，我没法子供应他要的鸡。”

小二陪着老人长吁短叹一阵之后，入内去找掌柜的。

小仙悄声向小天道：“哥们儿，这老伯好可怜喔！”

小天点头道：“你想帮他是吗？”

小仙嘿笑道：“我是穷叫化子，如何帮他？倒是，你是北地大亨之子，道地的小开，一定帮得上忙，我最多只能替他孵蛋而已。”

小天邪邪笑道：“呵呵，如果你帮他孵蛋，我就帮他买鸡如何？”

小仙一楞之后，不服道：“好呀！你算计我！不可以，就算我真的要替他孵蛋，你也得陪我一起试试当老母鸡的滋味。”

小仙说完，横了小天一眼，嘟着小嘴，一付有难同当的表情。

小天却故意推托道：“我才不要当老母鸡，你若不帮他孵蛋，我也不帮他的忙，这笔交易拉倒。”

小仙呵呵贼笑，目光古怪道：“拉倒就拉倒，谁怕谁呀！又不是我家的鸡死光，只是，如果你爹知道你小子没良心，不帮助苦难同胞，大概会很不高兴喔！”

小天差点咬掉舌头，没想到设计小仙不成，反被她将上一军，他苦笑道：“去你的！打小报告才不是本事。”

小仙神气道：“管他是不是本事，能让人头痛，就是本事。”

小天叹道：“唉！交友不慎，遇人不淑呀！我怎么会认识你这种黑心肝，墨肚肠的兄弟？他盯着小仙继续道：“老母鸡便老母鸡，反正不会是我一只！”

小仙呵呵直笑，默然不语，她的确有心试试当老母鸡的滋味如何？

小天于是起身走向大福叔，对他拱手道：“这位老伯您好！”

大福叔有些怔忡地回答：“小兄弟你好，有什么事要老汉效劳吗？”

小天摇头道：“不是，我方才听您说，您的鸡全死光了，这是怎么回事？”

大福叔摇着头，凄凄切切地将事情从头讲了一遍。

小天总觉得有些什么不对，于是，他对大福叔说：“老伯，我和我兄弟对研究鸡瘟很感兴趣，是不是可以到您那里去看看？”

大福叔叹道：“当然可以，如果小兄弟你能找出毛病，防止其他鸡舍的鸡感染到我家的鸡瘟，那是最好不过！”

小天不禁忖道：“这个大福叔还挺好心的嘛！他不担心自己的鸡全完蛋，却担心别人的鸡会染上鸡瘟，老天爷真没眼睛，怎么可以让好人受灾？”

于是小天暗自决定，非帮这个大福叔不可，好人没好报，不就太没有天理！

小天和小仙俩跟着大福叔，来到镇外不远处的家门前。

大福叔的家，是栋典型的乡村小屋，就盖在一带绿竹和一弯小溪之后。

走过溪上的竹排桥，篱笆内的泥砖砌成的土屋，屋前还有几畦菜圃，正冒着嫩绿的新芽出来。

午后的阳光温暖而且慵懒，一声紧过一声的蝉鸣，有些空泛地叫着，果然四下不见农舍常有的大小鸡仔的影子。

一个白发斑斑，穿著青布粗衣的老妇，正蹲在菜圃旁，细心地为园里的菜抓虫除草。

大福叔带着小天他们，推开竹篱笆上的门，扬声唤道：“孩子的娘，有客人来啦！过来招呼招呼呀！”

老妇闻声，颤巍巍地站起身，将双手在衣服上擦拭着，她满是皱纹的脸上，露出一个温暖的笑容，愉快地问：“孩子的爹，是谁来啦？”

大福叔介绍道：“这两位小兄弟，一个姓古，一个姓玉，是来研究咱们家的鸡瘟，看看有没有法子预防它传染。”他指着老妇道：“这是内人。”

小天和小仙同时有礼，而且笑嘻嘻地打着招呼。

大福婶听到鸡瘟，脸上的笑容为之一黯，她叹口气道：“唉！到底咱们是造了什么孽！”

这下子一家的生活可怎么过？”

大福叔安慰老伴道：“天无绝人之路，咱们不是还有菜园子吗？对了，大牛呢？”

听到大牛，小天和小仙对看一眼，小仙忍不住悄声道：“他奶奶的，世界还真小。”

小天只是微笑不语，因为他想说的话，小仙已经替他说出口。

大福婶道：“大牛在后面，在整理那些死鸡，孩子的爹，怎么不请客人进去坐呢？”

小天忙道：“不用客气，大福婶，我们先到后院看看情形再说。”

大福婶微笑道：“不先休息休息再去看呐？”

“不用啦！”小天他们已经跟着大福叔往屋后走去。

屋后，一排原木搭建成的鸡舍，孤伶伶地坐落一旁，光头大牛，正弯着腰把鸡舍的死鸡，一只一只抓出来，堆在一起。

小仙首先笑嘻嘻招呼道：“喂，光头大牛兄，你好，我们又见面啦！”

大牛猛然转身，眨着牛眼楞楞道：“咦？小叫化，你怎么来我家，是不是想偷只鸡？可惜，你来晚一步，我家的鸡全死光了！”

“呸呸呸！”小仙双手插腰，瞪眼不悦道：“谁要来偷鸡？你怎么胡说八道！”

大福叔轻叱道：“大牛，人家小兄弟是来替咱们查鸡瘟的事，你怎么可以乱说话？真是没礼貌。”

大牛有些不好意思地摸摸光头，微红着脸，抱歉道：“对不起，小叫化，

我以为叫化专门偷人家的鸡，对不起喔！”

小仙闻言，翻了个大白眼，差点昏倒。

小天却在一旁，呵呵偷笑。

大福叔笑骂道：“傻儿子，你怎么还说！”

他转过头来，不好意思地说道：“小兄弟，我这儿子有点傻气，不会说话，请你们别介意！”

小仙无奈道：“不介意，不介意，习惯就好！”

她摇着头，夸张地拍拍额头，假装抹去一把汗。

小天促狭道：“大福叔，其实大牛兄说的也没错，我这个兄弟，没事是有这种习惯……”他故意伸出手抓了一抓，一付做贼的偷鸡模样。

小仙笑叱：“去你的！”

说着飞起一脚，揣在小天屁股上，大福叔和大牛，一旁傻傻地呵呵陪笑。

小天运起金刚护体神功，接下小仙揣来的一脚，却将小仙反震得露牙咧嘴，一只脚发麻。

小仙不服气地做势抡着拳头向小天示威。

小天嘻嘻一笑，不理睬小仙的抗议，径自走向那堆死鸡的尸体。

既是有事待办，小仙自然不多打岔，跟在小天之后，走向鸡尸。

小天弯下腰，在一大堆死鸡的尸体中，翻翻看看。

突然，他剑眉一皱反，似是不相信自己，再度仔细查看死鸡，这次他还拨开死鸡的眼睑观看，同时，又扯下一些鸡毛，检查死鸡的皮肤。

小仙看出不对劲，便也弯下腰，靠近小天，低声问：“怎么啦？有什么不对？”

小天悄声地回答：“鸡是被人下毒毒死的！”

“葱？”小仙一愣，轻轻用肘撞着小天手臂问：“没搞错？”

小天沉沉地点著头，站直身子。

他若无其事道：“大福叔，这些鸡是得了某种特殊的鸡瘟死的，你最好把它们烧掉，免得有人贪心偷去吃，不过你放心，这种鸡瘟不会传染，你不需要担心其他鸡舍的鸡受到传染。”

大牛不相信地侧头瞪着小天道：“真的吗？你确定没有看错？”

小仙装模作样地保证道：“大牛，我告诉你，我这个兄弟他老子是个大户，他家养的鸡才多呐！没有他不认识的鸡瘟，你听他的准没错。”

她一边说，一边用手拍着小天的胸膛，那样子，就像江湖上卖狗皮膏药的小混混。

不过，这种唱作俱佳的表演，正对纯朴农户的胃口。

小仙倒是将大福叔和大牛他们父子俩，唬得一楞一楞的，他们不相信都不成。

小天“咳咳！”两声干咳，他拍掉小仙越打越用力的手。

他自怀中取出一张银票交给大福叔，道：“大福叔，本来我和我兄弟想留下来，替你孵剩下的鸡蛋，可是我们还有事。这五百两银票，就让你去补充些公鸡、母鸡、小鸡回来，继续经营你的鸡舍。”

大福叔和大牛全都楞在当场，他们怎么想得到，老天爷让他们的鸡全死光，却又送来一位财神爷。

大福叔猛摇着手道：“太多了，太多了，买鸡用不着那么多呀！”



小天将银票塞进大福叔手中道：“没关系，买剩的钱，你就留着以备急用，或者，可以帮助一些需要钱的人。”

大福叔这才勉强收下银票。

大牛感谢地哽咽道：“喂！小叫化的兄弟，你是好人，谢谢你，本来我阿娘担心往后的日子不好过，这下子，问题就解决了，真谢谢你！”

小天拍拍大牛的肩头，笑道：“大牛兄，咱们不骂不相识，相识是有缘，算我交你这个朋友便是。”

大牛激动地握着小天的手，上下摇晃道：“好，就这么说定，你是大牛我的朋友，你放心，我家养的鸡有一半算你的，如果小叫化来偷，我就让他偷去好了！”

小仙听得一个踉跄，差点一头撞死，她苦笑道：“我说大牛呀！我到底哪里得罪你，你一直说我偷鸡？”

小天乐得哈哈大笑，臭着小仙道：“一定是你一脸贼相，所以大牛兄才防着你！”

大牛憨然摇着头道：“不不不！你们误会啦！不是他偷鸡，是镇上有一些小叫化，有时溜到我家附近偷鸡舍里的鸡。”

“喔！小仙恍然大悟道：“原来如此，这是家教不好，我会好好教训他们，叫他们到别地方偷去，不可以偷我兄弟朋友的鸡。”

大福叔和小天一听，忍不住哈哈直笑。

只有大牛高兴地点头道：“对对！就叫他们去偷镇西张大头家的鸡！”

大福叔笑叱道：“大牛，不许胡说，怎么可以叫人家去偷别人的鸡。”

大牛不服气道：“为什么不可以，姓张的最坏了，每次都故意和咱们抢生意，或是找咱们家的碴，这回他知道咱们家的鸡全死光，一定乐得哈哈笑。这样子，咱们就不能再接济山上的文大叔，让他有鸡吃，而且姓张的一定还会卖鸡给文大叔！”

小天和小仙对望了一眼，有些明白为什么小小的农舍中，竟会有下毒事件，看来事情不简单！

小天问：“大福叔，这是怎么回事？文大叔又是谁呀？”

大福叔叹口气道：“大约三年多前，镇上来了一个书生，身无他物，只带着一个长匣。

病倒在客栈中，刚巧我送鸡到镇上，见他被客户老板赶出后，便将他接回家调养，并且请大夫来医治他。大夫说，他得的是一种富贵病，每天至少得吃二只人参炖鸡，才能勉强保持性命。后来，他病情稍为好转之后，说是怕麻烦我，便自个儿搬上山去住，我还是每天给他送两只鸡去，好让他补身子。”

小仙不解道：“这又关姓张的什么事？”

大福叔道：“本来，张大头和我便是同行相忌，加上他做生意不老实，所以，镇里镇外的人，久而久之就不买他的鸡。他自然要迁怒于我，说我抢他生意，更说我送鸡给人，坏了买卖规矩什么的，常来找我们的麻烦呐！”

小仙瞪眼哇啦大叫道：“什么话嘛！谁规定卖鸡的人，不能送人家鸡，他凭什么管大福叔你家的事？简直莫名其妙，混蛋加三级！”

小天同意道：“对，这种无聊人就是欠揍，他要是被人狠狠揍上几次，我看他还敢不敢疯言疯语，无聊到管别人家的闲事。”

大福叔紧张道：“小兄弟，你们别冲动，你们是外地来的，所以不知道，

这个卖鸡的张大头和镇上的恶霸伏虎太岁张光天是亲戚，他靠山硬得很，镇上人都惹不起张大头呐！”

大牛闷声道：“要不是怕给爹和娘惹麻烦，我早就去捶他一顿。”

大福叔瞪眼道：“你少去招惹那群地头蛇，你以为你个子大，人家是练家子，一根手指头就可以压死你，你还想叫你爹我送你的终呀！”

大牛不再吭声。

小仙呵呵一笑道：“大牛，你不用操心，现在你是我兄弟的朋友，谁敢欺负你，我就替你出头，我帮你揍人去。”

大福叔看着小仙，哭笑不得道：“小兄弟，你才多大，就想去招惹那群凶神恶煞，会送命的！”

小天微笑地插口道：“大福叔，那位叫文大叔的人，现在住在山上哪儿？我想去看看他，顺便替他送两只鸡上去！”

大牛楞楞道：“鸡？哪来的鸡？”

小天呵呵笑道：“买呀！镇西不是还有个卖鸡的张大头吗？”

当然，大福叔和大牛是不会明白小天他们想干什么。

眼见留不住小天他们，只好仔细地告诉他们二人，有关山上文大叔住的地方，以及镇西张大头的住处，在不住的叮咛中送走两人。

小天他们再度往小镇上而去。

在一路上，小仙有趣地猜测着说道：“哥们儿，你看这是怎么回事？小镇上，居然有大戏可看。”

小天微笑道：“嘿！看样子，咱们可以在这里好好玩上一玩。”

小仙幻想着呵呵轻笑：“我实在等不及啦！这伏虎太岁不知何许人物，怎么我在江湖上全没听过。”

小天道：“有二种可能，一个是你这位顽丐太过于孤陋寡闻；二嘛，则是那位伏虎太岁根本不够格被你所闻。”

小仙结论道：“一定是那位太岁爷程度太差，使我听不到他的名气。”她忽又接着问：“咱们现在直杀伏虎太岁的本营吗？”

小天沉吟道：“不！咱们进镇后，找个你家的小叫化探探这个张光天的底，再去看看张大头和他到底生的哪付德性。然后，咱们买两只鸡探病去，我对病人比较有兴趣，而且，如果我没猜错，这位文大叔，可能还有故事可说！”

小仙笑道：“我看你是自从学会古妈妈的医术，没事就想找人来试验，对不对？”

小天耸耸肩故作无奈道：“没办法，母命难违，偏偏你又是健康宝宝，从来不生病，我只好找别人试手。”

两人就一路说说笑笑进镇去，准备好好挖掘一下，在这个小镇里所隐藏的大事。

小镇西南，是一脉不算是高，却绵延辽阔的丘陵地。

丘陵之上，虽有不少林树，但只是落散四处，不成林地生长着，只要一眼，便能看尽四通八达的光秃山坡。

那样子，实在是很像长着癞痢的小瘦狗。

没有浓荫的密林，却仍不断有着鸟鸣蝉嘶。

清风徐拂，好似抗议这个闷人的盛夏。

一条懒蛇般的半干小溪，奄奄一息地沙沙哮喘。

小溪的旁边，一栋薄皮木板架盖而成的简陋木屋，颓颓散散，要垮不垮地半瘫着，仿佛稍急点的风，便能将它吹倒一样。

小屋的木板，在风吹雨淋日晒，大自然无情的摧残下，已经有些泛白松脱，露出斑剥腐蚀的痕迹。

偏偏，在木屋的屋身之上，缠绕着纠结鸡解的藤萝，藤萝默垂挂着串串累累的红苞，正骚包地开着丛丛簇簇娇野艳红的花色，红得就像要将木屋燃烧吞噬一般。

这样一个地方，如此一栋小屋，如果不是屋内隐约传来阵阵沉闷暗哑的咳嗽声，打死小天他们，他们也不会认为这是栋有人住的屋子。

小天双手各提着一只肥肥胖胖的小母鸡，小仙则背着一大袋荔枝，两人带着一脸不相信的表情，走向小木屋的门前。

单扇的木门是掩着的，可是却凭般可怜地斜搭在门框上，“嘎吱！嘎吱！”地在微风中轻响。

这门不可靠的程度，已经到了吹口气，就可以吹散它的地步。

两人睁大眼，不可思议地相对一望，小天扯起嗓门叫道：“开门呀！送礼探病的来了！”

半晌，木门“嘎----吱！”地打开。

一个年约四旬，五官较好，双颊削瘦，脸色苍白，目光无神，身着白色儒衫，书生扮相的人，无限倦容地倚门而立，微现惊讶地瞧着小天他们。

终于，他病恹恹开口道：“请问二位小公子，可是你们在叫门？”小天和小仙两个点点头，大方地不请自入，跨进屋内，将手中的东西，一股脑儿放在破桌上。

小天拍拍手笑道：“是呀！你是文大叔吧，我们替大福叔给你送鸡来。”

被称为文大叔的这名书生，淡然一笑，这才明白放心地转身走进屋内。

他下盘虚浮地迈步向木板床，嘘口气微喘地坐下道：“原来是大福叔要你们来的，二位如何称呼？”

小仙抢先道：“他叫小天，我是小仙，我们是哥们儿，文大叔，你好像病得很厉害。”

文大叔淡然道：“老毛病，拖一天算一天，大福叔怎么没叫大牛来了”

小天拉过一截充当凳子的粗木头坐下，怡然笑道：“是我们对你有兴趣，要求大福叔告诉我们你住的地方，自个儿摸上山来的。”

文大叔无神的眸底，蓦然闪过一丝异样，依然是淡淡道：“哦？你们是如何知道我？为什么对我有兴趣？”

精灵的小天，捕捉到文大叔眼中的异彩，他呵呵轻笑道：“文大叔，你别紧张，我们是无意听到大牛提及你生病的事，由于我是学医的人，所以想来看看是否能治好你的病。”

文大叔闻言，眼睛浮现一抹希望，却又机警地道：“我和你非亲非故，你何以要为我治病？”

小天眨眨眼道：“哎呀！你这个人还真多疑，我告诉你，大凡医者，遇到别人无法治愈的怪病，都会将它视为一种挑战，想要医好这种怪病症。就像学武的人，碰上无法破解的招式，一定会费心地去找出化解这招式的招法。是一样的意思啦！”

文大叔淡笑道：“小兄弟也是武林中人？”

小仙嘟着嘴道：“不然你以为呢？除了无聊的武林人，平常人家哪有这

份兴致管闲事呢？”

文大叔这时才真正正眼瞧向小仙。这一瞧，可瞧得他大吃一惊，他脸色微变道：“你……你可是设计水淹黑鲸门的丐帮小长老，有顽丐之你的玉小仙？”

小仙得意地拱着手道：“不好意思，就是区区在下敝人我！”

文大叔叹息道：“三年多了。那该是三年多前的事！”说着，他目光迷蒙地看向屋外，跌入自己的思绪这中。

而他的脸上，却闪动着许多过往的傲然，或许正在想三年多前的他，是个何种风光的侠客吧！

小天笑嘻嘻道：“小仙呀！你还是真出名。这水淹黑鲸门又是怎么回事？”

小仙掩不住得意道：“呵呵。其实也不算什么啦！只是学白蛇传里的法海和尚，借长江来出水淹黑鲸门的热闹戏而已。”

文大叔的注意力，被两人的对话拉回来。他轻笑道：“如果是别人，也许真的不算什么，可是那年你年仅十一、二岁。首入江湖，就淹掉丐帮最大敌患，长江沿岸，势力最强盛的黑鲸门。

凭功迹出任长老之职，这种丐帮史无前例的壮举，可不是别人做得到的！”

小仙呵呵笑道：“混江湖嘛！总得找个轰轰烈烈的宣传法子，让自己扬名立万一番，才是正确的人生啦！”

一阵畅笑，小天转向文大叔道：“文大叔，既然你对江湖事知道的如此清楚，大概也是赫赫有名的大人物吧！”

一句话，引起一阵感伤，文大叔叹道：“唉！有名又如何？英雄只怕病来磨，自从三年前，我莫名其妙惹上怪症，复被仇家追杀之后，只能像只缩头乌龟，躲起来苟延残喘罢了。

小天一拍手，愉快道：“文大叔，别难过。等我治好你的病，你又可以啸傲江湖，只是，你可不可以先告诉我们，你的大名大号？”

小天虽然已经判断眼前这位落魄的前辈，不像坏人，但他小心地再求证一下，免得救错人，危害武林。

文大叔似也了解小天这意，他淡笑着起身，忽然身形一闪，人已掠上屋梁，右手攀住梁栋，左手在梁旁一处暗槽内摸索。小天和小仙为之一楞，他们可没料到眼前这个病重的文大叔，还有如此利落的身手。

在他们讶然的目光中，文大叔已经拿着一个满布灰尘的细长匣子，落回床边。

只是这点活动，文大叔却又猛地呛咳起来，苍白的脸染上病态的嫣红”

小天忙把前，为他拍背揉胸，小仙倒出一杯冷水，递过去让他喝下，总算文大叔咳嗽稍止，急喘地指着长匣子道：“打开它！”

小仙闻言，拿起长匣放在桌上，她一扯衣袖，抹去匣上厚厚的灰尘，灵巧地拨开匣子上的扣环，自长匣中，取出一卷黄绫包扎的长形兵器。

她看着文大叔，在文大叔的示意下，解开系住黄绫的细绳，黄绫一开，一支三尺余长，白柄白鞘的剑，赫然出现在三人眼前。

小仙探手握住长剑，突然讶然“噫？”的轻呼。

文大叔淡笑问：“如何？”

小仙左手抓住剑鞘，右手握上剑柄，在小天好奇的注视下，缓缓抽出

长剑。

一抹寒凉，随着出鞘长剑散发出来。

“将！”然声中，一柄晶莹剔透，身盘血龙，白玉雕磨而成的玉剑，隐现朦胧雾气的呈现在三人眼前。

小仙凝目一看，不由得脱口惊呼：“寒玉血龙剑！”

她转过头，张大眼睛盯着文大叔道：“你就是武林四公子之一，玉剑书生文如龙？”

文如龙微笑着，伸手接过玉剑，赞道：“好眼光，好阅历！”

他轻拂着寒玉血龙剑的剑身，轻轻低语道：“血龙呀血龙！休息三年多未见天日了吧？跟着我，可真委屈你啦！”

忽然，文如龙举剑，猛然一震，一缕清脆悠扬的剑鸣声，破空而响，就像玉剑在倾吐积年郁闷般，长吟不绝。

剑鸣的声音虽细，却久久不歇，环绕玉剑四周的蒙蒙白雾，便随着剑的震鸣，加速流转回旋。

而剑身上那只血龙，似乎也在嗡鸣的剑吟中，乘雾飞腾，扭身探爪，就要离剑而起。

此时的文如龙，深深地凝视着手中的寒玉血龙剑，在他苍白的脸上，竟有着湛然深挚的光彩。

他就像看着自己深爱的情人般，目光柔和，默默无语地痴视着宝剑。

在文如龙和他的剑之间，似有股呼之欲出的亲密之情感应着，这是武者与武者的兵器间，一种生死不分，水乳交融的情愫，唯有武者本人才能体会的深情，是外人难以介入的世界。

小天和小仙两人，都被文如龙脸上的表情所感动，虽然，他们都还年轻，年轻到不足以体验，那种漫长岁月所培养出来人，物之间的痴情。

但是凭他们的聪明敏锐，他们却感受得到那股名剑衬英雄的豪情壮志。

许久之后，文如龙回过神来，收起宝剑，对两人道：“三年多来，我一切值钱的东西，都已典当一空，以换购人参。但是，我从未想过要变卖血龙，它不只是我的护身兵器，也是支持我，不放弃重回武林的一个希望。”

接着，文如龙目光严肃地望着小天道：“小兄弟，你对治好我的病，可有把握？”

小天抱以同样严肃的口气道：“在我未诊察之前，我不敢乱说。”

文如龙满意地轻笑道：“不错，你是个实在的孩子，不管你是不是能治愈我，我都先谢谢你。”

小天笑道：“你要谢，我就收，不过我得先问我兄弟，要看看你是否值得救。”

小仙点头如捣蒜道：“救！一定要救，救不好，你可的小心一点！”

小天伸伸舌头，眯着眼道：“你那么有信心，不怕我救错人？”

小仙有持无恐道：“你这个蒙古大夫，能不能治好文大叔的病，还很难说，我能威胁你时，为什么不威胁？致于救对救错，人是你救的，跟我无关，我操什么心？”

文如龙在一旁呵呵轻笑，听着小仙言不由衷的话，小天摇头苦叹：“唉！这就是我兄弟？真是遇人不淑！”

小天回过头，正经道：“文大叔，能不能把你生病前后的情况，仔细说给我听听？”

文如龙点头回忆道：“就在三年半前，有一次，我在江南遇上一名功力相当的仇家，双方激战六，七百招，突然，我觉得真气变得断续难继，大惊之下，拼着挨上一掌，潜水而逃。起先，我以为中了敌人的毒，但是看过几名医生都说没有。只觉得自己的身子越来越虚，变得很容易疲倦，为了躲避仇家的追杀，我只好隐姓埋名在这里住了下来。”

小天皱着眉道：“就是这样？人在动手过招时，突然发觉真气不继？没有其他症状？”

文如龙点点头。

小天提起他的腕，轻搭腕脉，为他把脉。

接着小天放下文如龙的右腕，换过左腕，仔细地切探他的脉像。

然后，小天翻着他的双眼，又叫他：“啊-----”的伸出舌头，侧着头，左瞄右看。

小仙在一旁问：“小天，你到底会不会呀？看出什么没有？”

小天挥挥手，阻止小仙大打盆，抬起头，视而不见地盯着屋顶沉思许久。

忽然，小天问：“文大叔，你的大小便可有异状？”

文如龙摇头道：“没有。”

## 第十六章 天外飞星

月正当空，夜深人静时。

三条幽灵般的影子，如鬼魅似地飘向镇西，张大头所在的那栋宅院。

暗夜里，小天三人已来到张大头家的大门口。

文如龙首度光临张宅，看到张大头家，那种高墙探院，直通候府的模样，他不禁怀疑道：“这是个卖鸡的人所住之处吗？这未免+-\*/.....”

“太离谱啦！+-\*/小天笑嘻嘻接口道：“上回我们来买鸡时也是这么认为，可见，这个张卖鸡的，一定不是个正经的好东西，搞不好，他不卖鸡肉，是卖人肉！”

小仙冷哼道：“这还用说，据此地帮中弟子回报，张大头靠着张光天的恶势力，在镇西这附近强取豪夺，甚至逼良为娼，简直他奶奶的不是东西，混蛋！王八蛋！”

小天看着大宅院，有趣但无情地笑道：“那么，他的得意只到今晚为止，明天起，他再也无法为恶害人！”

文如龙略为惊讶地瞥视小天。

因为，他刚刚仿佛听到，来自幽冥天界的声音，对张大头的命运下判决，而不是由小天口中说出的话。

那种带着血腥气息的冷然口吻，决绝对不象他所认识那个幽默，贼滑的小天，所说话的口气。

他总算见识到小天，属于冷酷的那一面，而这种冷酷却是古天宇有意教导小天的，因为古天宇知道自己的儿子心肠太软，对一个身在江湖，过刀头舔血的日子的人而言，那会是一项致命的弱点。

更因为，小天是他的儿子，一个领导着庞大组合，跺脚可动江湖的巨

霸的唯一独子，小天活的会比平常人家的小孩子辛苦。

为了让小天避一些可能的暗算，阴谋，利用，危险，他只好狠下心，磨去小天部分的仁慈，让小天更容易安然地在这个冷酷的江湖中生存。

然而，和小天相处数月，早一步涉入江湖的小仙，却很自然地接受小天的改变。

也许，是在朝夕相处之下，两人已经习惯于互相影响，让自己的个性，渗入部分对方的个性，使两人的相处更有默契，更见融洽吧！

小仙不带笑意地笑道：“今晚，咱们要干的事，可真叫杀人放火呐！”

因为小仙是女孩子，所以，她对逼迫女孩子的人，有种深恶痛绝，杀之为快的感觉。

她喜欢无忧无虑的日子，她当然希望其他人，尤其女孩子，能和她一样，快快乐乐地过日子。对毁去女孩子幸福快乐的人。小仙将取以眼还眼，以牙还牙的态度，将他毁掉，省得他再去害人。

文如龙更加讶然，此时，在他眼前的二人，已经不再是单纯的只有十三、四、五、六岁的小孩，而是一对生存在江湖大风大浪中，闯荡于武林刀山剑林间，仍然怀着赤子顽性，地地道道的江湖豪客！

文如龙只能说，他们两人，是天生适合在江湖中打滚的那一类人吧！

正当文如龙脑中思绪如飞地转动时，顽皮成性的小仙，自地上找来一块比人头还大的大石头，猛然砸向张宅大门。

“当！+-\*/然巨响。那两扇大广]，竟是生铁铸成，这石块一砸，就像庙里敲钟，震得人耳鸣心跳，而且在沉静的夜里，格外显得喷亮、刺耳。

登时，张宅的高墙内院中，鸡飞狗跳，人心惶惶，一盞接一盞的气死风灯，一支又一支的火把，接连亮起，如夜间出航的舟子渔火，可惜，只缺少那么一分雅致和宁静！

小仙拍着手，呵呵笑道：“男子汉，大豆腐，不做暗事，咱们就明着来。”

小天斜视道：“小仙，你刚才说什么？”

小仙故作无辜状，夸张叫道：“没有呀！我没说什么呀！”

小天瞪她一眼，还来不及翻帐，张家大门已经+-\*/呀！+-\*/地被人打开，一大票敞胸露臂，打着赤膊光脚丫，睡眼惺松，还在半昏睡状态下的大汉们，吆五喝六地蜂拥而出。

其中一名，大概是为首的汉子，喳呼着嚷道：“他妈的，是哪个不要命的家夥，三更半夜，不回去抱自己家里的娘们儿，竟敢在张大爷家门口撒野！”

“啪！啪！+-\*/二声清脆的巴掌声传来，这位大吼大叫的爷们儿，抱着双颊，如滚地葫芦般，自门外被人打进门内。

这下子，把还没全醒的他，打得魂魄投体，不敢再继续和周公的女儿调情。

至于，门里门外一大堆人，竟然没有一个人看清楚是什么人动手打人，好像那名汉子自己从门外滚进门内。而在脸上那两只纤细火辣的五爪龙，更像原本就在他脸上长着般。

快！太快了！出手打人的人，身形真是譬如鬼魅一闪而逝。

胆子比较小的一些人，已经开始打着哆嗦，口中暗念，+-\*/阿弥陀佛！好兄弟，我没有得罪你，初一、十五都按时烧香，你可别来找我，我会记得多烧些银钱给你！”

被打肿脸的那人，在两个弟兄的扶持下爬起来，色厉内荏地指着门外

三人，颤声道：“你们……你们想干什么？有种出来，别阴里使诈伤人。”

小天看看小仙，原来是小仙听不惯那汉子满口不像话，赏他两记大锅贴。

小仙重重一哼，语声冷煞道：“去把张大头给我叫出来，小爷我勉强放你们一马，否则-----哼！我就摘下你们脑袋但夜壶。”

就在那些大汉们议论纷纷，讨论着该不该上去拿人时，蓦地，一个像见着救命菩萨般的声音，陡然欢呼道：“马大爷来啦！”

张宅众人急忙哈腰躬身，眼睛盯着脚拇指。毕恭毕敬地让出一条路来，让那位马大爷通过。

小天他们三人，冷淡地瞧着那位马大爷，只见他年约四旬，左眼已瞎，斜戴着海盗式的黑眼罩，身高七尺，体形略胖，身着藏青色劲装，头发稀疏，太阳穴鼓得老高，双目如电，是有点功夫的样子。

但是，他那张大饼脸，配上一个哈巴狗似的塌鼻子，实在是很不上相。

他二大爷似大摇大摆地走到门外，故意对小天他们视而不见，抬着一双绿互大的乌龟眼，看着天空不屑道：“杜三蛇，这是怎么回事？”

杜三蛇便是方才挨巴掌的那名大汉，他听到马大爷在问他话，连忙挣开扶着他的手，诚惶诚恐，单膝点地，跪在马大爷的跟前道：“马大爷，不知从哪儿来了三个泼皮货，三更半夜强闯宅子，还动手打人呐！”

马大爷+\*/嘿：“的挥退杜三蛇，眯起原本就够小的绿豆眼，声似夜栗般，刺耳已极问：“你们三人姓什么，叫什么？报过名之后，大爷便送你们上路。”

小天不屑地+\*/呸！+\*/口痰，藐视至极道：“他姥姥的，你是哪个龟洞里跑出来的孙子，在那里人五人六地喳呼什么劲儿。”

那马大爷，闻言怒目大睁，小仙却不让他开口地插嘴道：“不对，不对，兄弟，你这样骂得不够顺畅，不够贴切，学着点，听我骂给你看。”

清清喉咙，小仙双手往腰上一插，大刺刺开骂道：“他爷爷的，混蛋王八蛋，前面是从哪个破窑钻出来的杂碎龟孙子，敢在你家爷爷面前嚎丧，你他妈的七月半的鸭子，不知死活呀！”

小天 and 文如龙凑趣里啪啦，为小仙精彩的开骂喝彩。

马大爷被小仙劈里啪啦，如连珠炮似的臭骂，轰得昏头转向，辨不清今夕是何夕，待他反应过来时，气得他一口气没喘上来，差点被痰噎死，他只能怒然地指着小仙，+\*/你+\*/……你+\*/，你半天，你不出所以然来。

小仙得意地一甩那头乱发，嘿嘿笑道：“我怎么样，原谅你口齿不清，是个结巴，没关系，慢慢讲，我会很用心地慢慢听。”

马大爷怒极反笑：“桀桀！+\*/声中怒道：“小子找死！”

只见他大如蒲扇的双手，猛然蓦飞，如雪浪翻空般的强烈掌劲，呼啸着事带起刺耳的破空声，扑向小仙。

小仙嘿然飘身，闪往小天身后，小天宿手衣袖淡然而潇洒地一卷一挥，便将马大爷的掌劲，轻而易举化消得无影无踪。”

所谓，行家一出手，便知有没有，小天这轻描淡写，不以为意的一挥，登时将目高于顶，自以为很厉害的马大爷，震得惺然楞在当场。

小仙和文如龙两人，却助兴地轻鼓双掌，+\*/啪！啪！+\*/有声地赞喝着。文如龙更是竖起大拇指夸道：“好高明的破衲功！”

小天得意地轻笑着，抱起拳如英雄般地在左右肩头连点，同时，毫不



谦虚地抿嘴道：“那还用说！正宗少林出产，高级武学之一，当然高明！”

小仙往小天背后，伸出手指戳小天的后腰，笑嘻嘻道：“不害躁！”

小天半侧过头，笑嘻嘻道：“习惯就好啦！”接着，他回头，目注马大爷，不屑地嗤鼻道：“喂！我说老小子，你实在有够不要脸喔！居然敢对一个十三岁的小孩动手，而且是偷袭。就凭你如此的行事手段，你还有什么脸面在江湖上混，简直他妈的笑掉人家大牙！”

马大爷被小天说的脸上一阵红一阵白，还有一点点羞耻的潮红，但是，事情既然都做了，收也收不回来，只好强硬道：“哼！本大爷若真要他那小命，凭你救得了他吗？大爷我已是手下留情，你懂不懂？”

“什么？”小天讶然叫道：“你手下留情？”他不可置信地看看小仙，两人不约而同，放肆又轻狂地大笑出口。

尤其，小仙更指着马大爷，鄙视地嗤笑道：“他爷爷的！说你不要脸，你还真他妈的不要脸到家，居然连手下留情这种话，都能脸不红，气不喘地说出口……”

小天故意夸张地摇头叹道：“天底下，还有没有什么见不得人的事，你没做过？”

文如龙也不屑地冷嘴道：“大概没有！”

马大爷当着众多手下的面前，被小仙他们，你一言我一语，挖苦的体无完肤，他只好怒然吼道：“少废话！”人便在吼声中，再次扑向小天。

如今，他只有打败小天，才能证明他方才所言，不是不要脸的遁词。

人在愤怒时，情绪总是比较冲动，所以，这位马大爷一时之间，忘记方才小天所露的那手破袖功，功力可比他高出许多。

而等他想起来时，他已经扑到小天面前，小天冲着他，咧开大嘴，露出一口整齐漂亮的白牙，嘿嘿直笑。

乍见小天洁白的牙和涵意颇深的笑容，这位方自醒悟的马大爷，机伶伶地打个冷颤，狮子这个念头，突兀地闪过他的脑海。

此时小天的笑容，在他眼中，就像一头正待咧嘴噬物的狮子，而他自己，就是猎物，正不要命地撞向狮子那口森森白牙。

身形凌空的他，骇然中将急扑的势子，硬生生打住，他便在一顿之后，如倒转的风车，呼噜噜滚翻向后，就在他倒翻的同时，一大蓬细碎的星光，晶莹闪烁地亮起，如珠钻陡坠，万星骤陨，带着无尽的光芒，像一支撑大的光伞，盖向小天。

“天外飞星，文如龙恍然道：“原来阁下是落星叟马常，真是见面不如闻名呀！”

在文如龙的话声中，星伞已然罩住小天，只听到小天大喝一声，登时，他的衣袍如充气的气球般鼓涨起来。

那一蓬美丽但夺命的光影，就被小天的金刚护体神功遏在三尺之外，不得其隙而入。

那光景，就像小天站在一个明亮灿烂，色彩续纷的透明半圆形光球之中，含笑而立。

这些看似艳丽的星光，其实，是马常最厉害的暗器之一，它们是马常千辛万苦，自极地搜集而来的一种强酸性矿石，经过马常以秘法炼制之后，不但矿石会发出耀目的光芒，以炫人眼目。

同时，矿石先天的强酸特性，会蚀人肌肤，后来的煨毒，更会让人在

痛苦中断气。

由于这种暗器的歹毒厉害，和马常使用时手法的诡异难测，使它被列为暗器榜上排名第一的暗器，它也是落星叟马常的招牌绝活。

因为这种稀有矿石收集不易，炼制耗时，所以马常向来不轻易出手使用，但是，他直觉到小天并非一个易与之辈，于是，才一上手，便出其不意地偷袭而出。

岂料，马常的运气太差，这从未失手的天外飞星，遇上护体神功练至化境的小天，不但毫无作用，反倒成了小天的玩具。

只见小天笑呵呵地挡住天外飞星之后，神功一运，不但没将这些五彩续纷的矿石震落于地，他反而一吸一带，将矿石引入身体四周，隐然流汤的呈气中，随着罡气流转奔走。

于是，这些彩色矿石，被小天在离身约三尺远近的空中，排成各式各样艳丽的图形，有的如圈，有的如孤，有的纵横交错，奇形怪状，不足而一。

所有的人里面，大概只有马常无法享受这种视觉上的乐趣，有谁能亲眼看着自己成名的武功，被人拿来当作玩具，耍得不亦乐乎，而不气苦？

文如龙看小天玩的高兴，不由得笑不拢口，但他仍不忘提醒道：“小天，小心一点，那些玩意儿，可都是含有剧毒，别沾到身上啦！”

小天愉快道：“我知道！”他倏然加快矿石旋转的速度，于是，缤纷的星芒，刹时变成无数的虹影，如彩带般飞旋在他的四周。

小仙拍手叫笑道：“好喔，小天换成横条装穿穿！”

小天说道：“没问题！”

忽然，那些矿石宛如失去重力般，全部静止地停浮于空中，小天四周宛若布满密密麻麻，隐隐泛光的小星星。

接着，小天呼地带动矿石，寻找着相同颜色的矿石，然后一道道色泽单一的星带，横绕在小天身旁，那模样，的确就像小天在身上穿着一件由红、橙、黄、绿、蓝、靛、紫，不同彩带横织而成的布袋装。

小仙乐的猛拍着手，狂吹口哨，叫喧声不比看野台戏演艳舞时，来得稍小。

至于，张大头家中那些混混们，早就被小天的表演惊住，他们简直看傻眼，看直眼，看昏眼，看楞眼，早已经忘记小天他们，是来找碴的，而不是来表演马戏。

张大头终于受不了小仙的又吼又叫，躲在屋里抱着姨太发抖的他，耐不住好奇心，在七个大、小老婆的扶持陪伴之下，婀娜而来，在自家庭院内，探头探脑，不明究竟。

最后。张大头鼓起勇气，重咳一声，在老婆们的扶持下，强装威武地走出大门。

当他看清门外小天表演的情形时，他也像在场的所有混混般，两眼直勾勾，瞪的比牛铃还大睁，嘴巴更如离水的金鱼，张得足以吞下鸵鸟蛋，只差眼珠子没蹦出来，口水没流下来罢了。

小天一眼瞥见张大头的影子，+\*/嘿嘿！+\*/贼笑两声，大喝道：“去！”

那些围绕在他身旁四周的五彩矿石，突然半空烟火迸散，带著+\*/咻！咻：“的掠空声，如骤雨般暴射张大头。

张大头的老婆们，花容失色，+\*/啊！+\*/的长声尖叫，所有的人都不及动作，那一蓬密密麻麻，宛如流星碎钻般的要命矿石，丝毫不差地贴

着张大头和他老婆们的轮廓，在张大头身后的高墙，镶出一幅彩色的透空剪影。

天外飞星的原主人马常，骤见彩石射向头家，吓得他一颗心吊到嘴巴边上，只差没有一口吐出来，若是他的招牌砸在他头家身上，那他也不用活了！

直到飞星落实，马常见头家安然无事，只是虚惊一场，才又将快跳出口的心，吞回原位，他急忙掠向惊魂未定张大头，托着他的肘，紧张道：“老板，有没有怎样？没事吧！”

张大头张着大嘴，一喘一喘半天说不出话来，可惜天色太暗，不知他是否像上次在小木屋里一样，裤子底下秤黄金！

小天拍拍手，神色愉快地打着招呼道：“张老板，张卖鸡的，好久不见，你好呀！我送你这幅彩色的见面礼，你是否满意？不过，你得谢谢你家的马大爷，若不是他送我那些材料，我还没法子送画给你呐！”

喘过一口气的张大头，恨恨地抛给马常一个卫生眼，才跋涉道：“臭小子，你三更半夜到我家里来闹什么？你眼中还有没有王法？”

小天故作惊讶道：“王法？你是在说君王的王，法律的法吗？我有没有听错？”

张大头悍然道：“废话！我就是在说这二个字，你怎么可以夜间扰乱民宅，你简直目中无人！”

蓦地-----

小天仰天哈哈大笑，笑声震得张大头的老婆们，娇柔做作地掩耳惊呼。

良久，小天收起狂傲的笑声，淡然一挥衣袖，负起双手，安闲道：“张大头，你可知道，在北六省千万里方圆的地面上，我古小天的话，比之王法，还有点分量。”

只是这么几句话，小天说的怨般安闲、淡然，但是，他安闲的脸上有着肃杀，淡然的口气中是无限的凛然，他好似在瞬间变成另外一个人，一个威棱再现，令人不敢轻侮，高高在上天生王者。

“而你，一个头顶长疮，脚底流脓，烧了会嫌臭，淹了毒死鱼，坏得足够彻底的下三烂，恶杀胚，凭什么跟我提王法两字，+\*/小天说完，目光如刀地冷视着张大头。

张大头登时觉得，自己正被小天似利刃般的眼光，一寸寸，一刀刀的切杀宰割着，他仿佛已从小天的眼神里，看到自己凄惨的下场。

原本就胆小如鼠，欺善怕恶的他，此时，更是惶然不知所以。两脚直打抖，二颗心+\*/扑通！扑通！+\*/比平常快上两、三倍地惊跳着。

马常忽然灵光一现，惊讶道：“古小天？你就是玉面飞鹰古天宇的儿子，北地翔龙社的少主，近日出现江湖的玉面金童古小天？”

小天身后的小仙，不知何时。已经坐在张宅大门前不远处，一株百年老榕树的枝桠上，磕着瓜子，闲闲开口道：“总算你们之间还有一个有点水准的人，知道我兄弟的大名。”

文如龙虽然知道小天的背景，却没想到他已经如此出名。看马常这个老江湖脸上变色的程度，只怕小天的名气，还不算太小。

马常惊惧地抬眼望向树上，不敢稍怀侥幸问道：“那你一定是丐帮的小长老，有顽丐之你的玉小仙？”

“喀！+\*/的一声，小仙磕开瓜子，灵舌一卷，吃掉瓜子仁，如仙女散

花般抛下瓜子壳，颇为满意道：“不错！算你老小子有见闻，待会儿可以免你一死！”

落星叟马常，在江湖上也是个上得了台盘的知名人物，但是，此时的他，却有点置身冰窟，毫无生机的冷颤感觉。

因为，他没忘记，和他齐名的问天叟阴啸，曾经被小天一招打败，那件震惊江湖的传闻。

今夜和小天一交手，他何尝不是一招落败，甚至，小天连手都没动呐！

然而，张大头并不知眼前这两名小鬼，是何等角色，他不悦地催道：“马大爷，你怎么不上去教训这两个目中无人的小鬼？”

马常心中暗叹一声：“也罢！是福不是祸，是祸躲不过，既然拿人钱财，只得尽力与人消灾啦！”

他蓦地泉啸一声，双手幻起无尽的掌影，排山倒海般汇然击向小天。

小天豁然一笑，身随马常的掌劲，飘出三尺，正好停身榕树之下，树上小仙叫道：“喂！哥们儿，别忘了我要饶他一条命喔！”

小天晒然笑道：“知道啦！+-\*/他已然足下轻点，倏然迎向追击而来的马常。

挥掌而上的马常，当然也听到小天的对话，他总算心下大定，集中精神在张大头面前，表演一场尽忠职守的拼命秀。

马常心下一定，掌势便见精锐，成名绝技引魂掌，有模有样，连招带式地畅然而出，顿时，掌影蔽空，呼啸有声。

小天便在如海似涛的掌影中，回旋穿梭，自在走动，看起来，好像小天被困在马常的掌下，其实，马常自己心里明白，小天根本就是在游戏，并没有真正的应敌。

否则，小天岂会停身而立，让掌风来到他胸前时，才猛然吸气缩腹，眼见掌风滑过衣衫，或者，小天总是在掌与掌相接，劲与劲相合，几乎不见空隙的微缝之间，斜身踏步，安然穿行而过。

张大头以为马常稳获胜算，不禁得意地对手下挥手道：“上！去把其他两人，给我拿下！”

小仙侧倚树身，一脚翘在树枝上，一脚垂荡着，闻言眼也不抬，依旧磕着她的瓜子，对文如龙道：“文大叔，那些杂碎交给你啦！我现在很忙。”

文如龙对蜂拥而上的混混们，根本不与正视，他好笑地抬头问道：“你在忙什么呀？”

小仙扬扬手中的瓜子，理直气壮道：“我在忙着嗑瓜子嘛！”文如龙晒然轻笑道：“好吧！那我就不打扰你啦！”

他飘然踏步，切入一大群混混之中，伸伸懒腰，挥动挥动手脚，非正式地递招试手，准备在三年多来未动手之后。好好活动一下筋骨。

虽然只是如此，已经有数名中看不中用的酒囊饭袋，应拳而倒。文如龙不禁摇头叹道：“真不经打，你们就不可以认真一点，让我流流汗吗？”

话声中，纯阳派镇山绝技浑圆无极掌左推右拒，缓慢而有韵律地展开，那一群看似壮硕的大汉们，顿时如一颗颗被绳子牵转的陀螺，顺着文如龙的踏步转身，轻挑微拖，滴溜溜地转个不停。

树上小仙看看这儿，瞄瞄那儿，对树下两处斗场，适时地给予喝彩和批评，说她看戏，她还真有意见，一会儿听她说：“马常，你出掌太慢啦！+-\*/，一会儿她指点道：“喂！那个大胡子，往左边闪呐！”+-\*/哎呀！笨呐。怎么

那样子躲……+\*/，+\*/马常左边赏小天三脚，封他退路……+\*/，+\*/混混，他转昏头啦？文大叔在你前后耶！”

张大头有些莫名其妙，这到底怎么回事？他对着树上的小仙，哇啦哇啦叫道：“臭叫化，你罗嗦什么？还下不来，让爷们儿教训你！”

小仙目光古怪，嘿嘿邪笑道：“是你要我下来的喔，可不能说我欺负人！+\*/她右手蓦然一扬，一把瓜子壳，恰似飞蝗，噬向团团转的混混们。接着，她左手一按树身，人如急箭，笔直射向百公尺刑事外的张大头。

张大头还没想到怎么回事，小仙已经出现在他眼前。右掌翻飞，瓜子壳制造的效果+\*/哎呦！”严连声，杂夹着清脆的+\*/劈啪！”巴掌声，同时响起。

张大头被小仙十余个巴掌打昏头，连哀叫都不记得要喊，便被小仙提小鸡似地拎着后衣领，倒飞回树上，将他挂在一枝突出的树枝桠，悬空摇晃。而他那些老婆们，早就见鬼似地惊叫连连，拔腿狂奔，作鸟兽散。

文如龙呵笑道：“小仙，谢谢你的瓜子壳啦！+\*/他在身旁已经躺下约有二十人，仅剩的六、七名混混，正如酒醉般，踉跄扑跌，站不稳脚步。

再看他们，每个人俱是一身大汗，宛如刚从水里捞起般，滴落有声。

文如龙收手而立，淡笑道：“倒也。倒也！”

果然+\*/咚咚！”连响，剩余的几人，如软脚虾般，瘫痪于地，哈巴狗似地+\*/呼呼！”喘气有声，累得他们再也动不了身。

小仙抬眼看看天色，东方已经微微泛亮，时近五更，她对小天叫道：“哥们儿，别玩啦！咱们还得进去放火烧屋呀！”

小天勉强道：“好嘛！不玩就不玩！”

他突然停身，额上见汗，微微气喘的马常收势不及，就一头撞向小天，小天伸起右手食指，等着马常自己送上穴道，正当马常想侧步闪避时，小天谑道：“不用再躲，咱们该散戏啦！”

马常还真听话，侧步稍慢半拍，腰间软麻穴已经撞上小天等着的手指，人便应指而倒，瘫在地上。

时间上的配合，实在有够恰到好处，让人搞不清，到底是他闪避不及，还是有意放水？

小天招手笑道：“下来啫！兄弟，精彩的等着我们！”

小仙嘻嘻一笑，飘然落地。和小天俩同时举步进入张宅，树上的张大头听到小仙要放火烧他的屋子，急得他在半空中，四肢乱摇乱蹬地哭喊道：“不可以，你们不可以烧我的屋子呀！”

突然，+\*/嘶！+\*/的一声裂衣，自他的后颈传出，原来挂在树上的衣领，已经裂开一道口子，小仙回头对树上的他警告道：“张卖鸡的，你最好自己保重一点，别再乱动，否则待会儿人往下摔时，就和鸡蛋落地没啥两样！”

果然，张大头吓得不敢再吭声，静静的如破麻袋般，不敢稍动地挂在树上。

三人踏进张家庭院，文如龙有些犹豫道：“咱们放火烧屋，似乎不太妥当吧：“

小仙瞪眼道：“有何不妥当？这里是贼窝，是藏污纳垢之所，如果不毁掉，张大头还是可以逍遥自在地躲在这个龟窑里，那咱们的计划还实行个屁！”

小天也赞同道：“对，文大叔，为了更长远的计划打算，你可不能有妇人之仁，何况非常事情，本就应该以非常手段对付，没什么好不安的！”

文如龙无奈道：“好吧！为了找出幕后指使者，他只有狠下心来，做上一次有违正道的事。”

小仙翻翻白眼道：“文大叔，有时你还真迂耶！你不想想，三年来你受的折磨痛苦是何等深重，你还替你的敌人设想，我实在有够佩服！”

说着，小仙双手抱拳，高举过头，拱手不停，一付我给你拜的样子。”

文如龙释然笑道：“对，我是太迂，走，烧房子去厂他率先进入内院。

内院深处，月桥如拱，凉亭卓立，还有假山、流水、莲池、游鱼，一幅宁静祥和的深院图。

小仙一边走，一边点算道：“这种黑云石假山，一小座得花四、五百两银子，三座一共一千五百两，这种杭州睡莲，品种珍贵，这一池大概值千、八百两，还有这个花圃五百两，那座凉亭二千两……”

小天打断道：“小仙你干嘛？替张大头计算家当，想帮他典卖是不是？”

小仙恨恨道：“典卖？呸！我是在计算这吸血虫，收刮别人多少家当，到时候，照价赔，十两银子换一个屁股，这一大片产业，非把他的屁股打得开花不可！”

小天幻想地呵呵笑道：“开花？太便宜了，要把他的屁股打糊，打烂，才够劲！”

文如龙淡笑不语，他在为张大兴可怜，惹恼这两个顽皮蛋，小煞星，他们会想出一些，不是常人想得出的怪招来折磨人。

他率先踏进花厅，在这个后院内，早已经空无一人，他不禁叹道：“人家说树倒猫獭散，而张大头这树还没全倒，他的老婆、下人，就已经逃之夭夭，可见他的做人实在不怎么样。”

小仙闻言笑道：“文大叔，对张大头这种人，实在没什么可要求的。”

文如龙点头淡笑道：“也对。”

三人便顺著楼梯踏上二楼，只见二楼一条长廊到底，尽头处，一个圆形花窗，而两排厢房相对而建，左右一共有八间房。

小天和小仙两人机警地闪向左右两边，半掩地蹲身在门外，一个点头，两个同时起男飞脚，+-\*/砰！+-\*/地将冰花格子门大脚端开。

门内俱是卧房的布置，除了一张芙蓉垂帐，风光旖旎的大床外，圆桌方椅，山水字画。

幽兰几盆，将不太大的房间，布置得相当附庸风雅。但是里面已经是人去楼空。

小天和小仙相对摇头，往第二间房间走去，推开门]，这间和前面那间的布置，大同小异，只是屋内更见凌乱，绣花被半垂落在床边，圆桌上打翻一只茶杯，茶渍在桌巾上浸出难看的褐色图案，地上，还掉落半副珍珠耳环，在这可以显示这间屋子的主人，是在一种何等匆忙恐惧的心情下，慌忙而逃。

小天捡起那个珍珠耳环，晃着笑道：“呵呵！没想到咱们的来临，竟会造成如此具有震撼性的效果，这些人逃命逃得可真慌呐！”

小仙搔搔那头乱发，不解地双手插腰，侧头笑道：“我们也不是什么凶神恶煞，更不会无聊地乱找人出气，他们干嘛那么紧张？”

小天笑道：“那还用说，一定是他们平常见张大头对付人的手段又狠又

恶，心想来找他麻烦的人，一定也是一样的凶恶，他们不紧张才怪！”

忽然，+-\*/救命呀”一声不算清晰的呼救声，自隔壁传出，三人侧耳倾听，+-\*/救命呀！”当声音再次传来时，文如龙首先电射向声音来源。

“砰！”，然声响，一扇冰花格门，被文如龙一掌震碎，他人在碎片纷飞中，蹿进屋里，小天他们同时紧跟而入，接应文如龙。

待文如龙定睛一看，不禁大松口气，原来，在屋内那张色迷迷的粉红大床上，此时有一个年轻村姑打扮的女孩子，四肢成大字形被绑在四边床柱上。

只见这个姑娘，已经挣脱绑在嘴上的布条，正侧头呼救，她一看到文如龙，马上哭道：“大爷，请你救救我，我不要做张大头的小老婆，我求求你……呜……”

文如龙走近床边，安慰道：“姑娘，你别难过，我这就放你下来。+-\*/说着，他竖掌如刀，轻易切断绑着村姑的布条。

姑娘束缚一去，挣扎地坐起来，揉搓着被绑得发红的手腕，依旧是哽咽咽。

小仙一屁股坐上床，抬起头，对那名村姑露出一个具有安抚性，迷死人的笑容，她甜甜道：“大姐姐，你别哭啦！张大头那小子就要得到报应，你告诉我们，这是怎么回事好不好？”

大概是小仙的笑太迷人，那村姑楞楞地看着她，衣袖一抹，果然不再哽咽，这村姑有些不好意思的脸红，使得原本平淡的姿色，出现一抹动人的嫣红。

她轻声道：“我叫小翠，就住在镇上，我爹是卖豆腐的，平常我就在店里的后院帮忙爹爹磨豆腐，不出面招呼买卖。

“大约一个星期前，张大头的师爷不知怎么跑到后院，撞见我在做活，那时，他只是贼兮兮地看着我没说什么，不出三天，张大头就找人说媒，要娶我当八姨太。

“我爹早就知道张大头不是好东西，便当场回绝来说媒的人，谁知道，就在昨夜，张大头派人到店里，硬将我抢来，他们……他们还放火烧了我家的店，呜……”

姑娘想到昨天的事，自己的老爹被打伤在地上，不知生死如何，父女俩赖以生存的豆腐店又被烧掉，一切难过伤心的事，齐涌上心，忍不住再次放声而哭。

“他爷爷的，臭张大头，死张大头，你他爷爷的死定了！+-\*/小仙气得咬牙切齿。抓起床上的锦被，恨恨地撕扯着。

小天火大地怒道：“他姥姥的，死鸡头，你居然还敢跟我谈王法，抢人、烧屋你全干了，好好，我就有样学样，烧掉你这贼窝，你姥姥的！+-\*/他恨恨地踹向圆桌，+-\*/砰”的一声，圆桌被他踹得四分五裂。

文如龙心细问道：“姑娘，你说张大头的师爷，他是何人，长相如何？”

姑娘抹着泪道：“他叫公孙奇，大约五十出头，瘦瘦小小，长相猥琐，留着山羊胡子。”

小仙楞道：“我们好像没有看到这么一个人嘛！+-\*/她接着怒然道：“他爷爷的，这种帮凶也该杀！”

文如龙皱眉道：“如果我没猜错，他可能已经求救去了！”

小天一拍掌道：“不妙！咱们动作可得快点，否则，烧不掉这座贼窝啦！”

当然，小仙和文如龙也想到这点，于是，小仙扶着姑娘下床，急急道：“小天，钱来！”

小天自怀中掏出一张银票，看也不看，塞进姑娘手中，对她说：“大姐姐，我们没办法送你回去，这些钱你带着，赶快从后门走，这时待会儿就要变成火场啦！”

姑娘感激道：“三位，……”

小仙推着她出门，口中嚷嚷道：“哎呀！没时间啦！我知道你很感激，但是你快走，不然就来不及啦！”

姑娘不胜感激地频频回头，忽然叫道，可是，我还不知三位恩人的姓名呀！”

小仙对她挥着手，要她快走，闻言笑道：“你回镇上，随便抓个叫化子问问就知道啦！”

再见！”

姑娘含着泪，点点头，终于扯着裙子，急急下楼而去。

小仙这才回过头，对小天他们眨眨眼，问：“剩下的，开始玩火吧！”

文如龙含笑道：“先看看其他房间里还有没有人，否则，不小心就会出人命！”

小天抢道：“我去，你们先开始。+-\*/话落，他已失去踪影。

文如龙讶然道：“乾坤大挪移？这是少林寺近百年来，无人练成绝顶身法！”

小仙正扯下一束垂幔，准备当作火引，闻言回头笑道：“文大叔，乾坤大挪移算什么，你不知道，小天回翔龙社后，古老爹传他一招，三百年前武圣邪非邪老前辈的绝活，似幻非幻的轻功身法，那才叫妙呢！小天他动都不动，突然会变成千百个影子，东飘西荡，很好玩呢！”

文如龙闻言，可是为之一凛，据传说似幻非幻这种轻功身法，若无特殊荣赋，不但学不来，反而有丧命的危险。但是，一旦学成，不但是在轻功造诣上有所成就，更会将一身武学推向一个近乎神人的境界，这一代巨擘古天宇都没能学成，而小天-----。

小仙见他发楞，笑嘻嘻呼唤道：“文大叔，别想啦！我那个兄弟是天生的怪胎，你拿他没办法，我已经放弃为他身上那些不可思议的事伤脑筋啦！你也不用太难过，反正，江山代有人才出，各领风骚数百年，说不定以后，会有比他更不可思议的人出世呐！”

文如龙释然一笑，点头同意道：“江山代有才人出，各领风骚数百年，不错，哈哈……”

就在小天他们三人，走进张大头他家的后院时，一个年约五旬，身穿俗气彩艳长袍，头戴师爷帽，腰上悬著一支翠玉吸嘴的旱烟杆儿，身材瘦小，形态猥琐，留有一撮稀疏山羊胡须，满脸慌张的老头，畏畏缩缩地溜出大门。

被挂在树上的张大头见到那人，连忙开口喊道：“公孙师爷，快救我呀！”

公孙奇抬头一看，吓了一跳，低声叫道：“老板，你怎么跑到树上去？”

张大头气苦道：“不是我要跑到树上来，我是被那个小叫化挂上来的，你快想办法将我放下来呀！”突然+-\*/嘶！+-\*/的破衣声，在度传来，吓得张大头不敢再说话。



公孙奇左石瞄看着，找不到够高的梯子，好将他老板放下来，却看见马常疾躺于上，他急忙上前，弯身叫道：“马爷，什么时候啦！你还有心躺在地上休息，你倒是飞上树将老板放下来。”

马常听得公孙奇这么蠢的话，忍不住在心中暗骂道：“他妈的，蠢猪！大爷我没事，会自己躺在地上吗，但是，马常知道公孙奇可是老板面前的大红人，他可得罪不起。

他只得唉叹道：“师爷，我是被人点住穴道，现在动弹不得，你倒是赶快到太岁府，将张大爷找来吧！顺便告诉他，点子很扎手，是江湖上正出名的玉面金童和顽丐，另一个人我可不清楚是何方神圣，但看来也不是好惹的货色！”

公孙奇心下大惊，他虽然没听过什么玉面金童或顽丐，但是马常在他心目中，已经是不得了的高手，如今，竟对二个小娃子莫可奈何，这两个小子还真有点门路。

他之所以能当上师爷，自然是有过人的精明和细心的地方，当下对马常拱拱手道：“马爷，那我便尽速赶到张大爷那里，你就在地上先待着。+-\*/他接着抬起头，对树上的张大头道：老板，这树儿太高，我一时也救不得你，你稍等莫急，我马上去请张大爷来救你！”

张大头战战兢兢地轻轻摆了一摆手，不敢说话，深恐自己一说话，衣领又裂开。

公孙奇立刻狗颠屁股似，一摇一摆地迈着步子，赶向小镇中心。

屋内，小天已然查过所有的房间，赶走几名下人，转回二楼方才救人的寝居内。

小仙早已经在楼上每个房间内，堆起一大堆易燃物品，同时，在上面浇上灯油，看来小仙真的打算好好将这个贼窝，彻底地烧个干净。

小天进门后，没见到文如龙，于是奇怪问：“兄弟，文大叔呢？”

小仙盘坐在一张小方几上，喝着冷茶，闻言笑道：“这个地方太大，我怕待会儿，来不及烧的彻底，所以请文大叔去布置一番！”

“布置？”小天好奇道：“怎么布置？”

小仙嘿笑道：“就是像这屋里，堆上些薄帐桌椅等等的燃品，再烧上些油，好来个火上加油，让它烧的烧滚滚！”

小天听不懂烧滚滚是什么，可是他不用猜也知道，一定又是沿海土话，听字面，大概知道是烧得热闹的意思，于是没问什么，径自说道：“那咱们是不是该开始，这个隆重的点火仪式？”

小仙瞥他一眼，心中忖道：“奇怪，他怎么没问什么是烧滚滚？难道他听得懂？她看小天若无其事的样子，还真有点迷糊。

她自方几上跳下来，口中嚷道：“早该开始，只等你呀！+-\*/两人便掏出火折子，燃烧之后，口中同时数道：“一、二、三、点！”

“呼！+-\*/的燃声，烧过灯油的那堆火引，带着浓烟迅速地烧了起来，两人蹿出房门，有默契地一左一右，闪进其他房间，没有多久，二楼上两排厢房，已经在火舌+-\*/劈啪！+-\*/声响中熊熊烧开。

小天一招呼：“走！”两人便同时掠下楼梯！

一踏到地面，小仙姿势美妙地顺手一甩，将二支燃烧的木头往楼梯口抛去，+-\*/轰！”的一声，火势排山倒海般，争相蹿向二楼。

原来，小仙早就在楼梯上淋好灯油，这时一碰上火星，马上像火蛇般

烧着。

小仙这才拍拍手，和小天两人在楼下东钻西掠，到处进进出出，只要是他们经过的地方，必定变成一片火海。

当两人在楼下烧得尽兴之后，才踏出后院。

远远的，他们已经看见文如龙，双手一左一右倒抱着两个木桶，两股浅褐色的油渍，正+\*/咕噙！咕噜！”奔流而出。

顺着文如龙走过的地方，流的到处都是。

小天他们迎上之后，小仙好奇道：“文大叔，你抱的是什么油？”

“桐油！”文如龙笑道：“上天注定着这张大头家该要烧个精光，才让我在柴房里，找到这两桶桐油，所谓油助火势，我看想救这场火，难啫！”

说着，他将手中快倒干的油桶，奋力向左右投出。

一个油桶摔碎在火厅前的石上，桐油溅得四处都是，一碰到厅内正在燃烧的火苗，马上+\*/呼！+\*/的蹿烧。

另一桶，砸在一座小凉亭上，桐油顺着尖尖的凉亭屋顶滑下，滴滴答答的，像在下雨般。

此时，屋外隐约有人声噪杂。

小天他们三人不打话，分成三个方向，蹿射而出，手中的火折子四处沾碰，不一会儿，整座张家大院，尽入火海。

火海中隐约可见大门口，有人想要抢进，还有人提水救火。

小天呵笑道：“泼吧！你水泼的越多，这火就蔓得越快！”

文如龙笑道：“他们大概没料到，咱们是用油点火。一切都差不多了，走吧！”

小天和小仙一点头，三人便转身掠向事先预留的退路，自张宅后方出墙而去。

火声呼呼之中，远去的三人，隐约可以听到张大头号丧的哭叫声：“我的房子呀.....+\*/”

“没良心喔！怎么放火烧.....”

“哇！我不想活啦.....”

更夹杂著有人怒声道：“不要再泼水了，他们是用油烧的-----。”

张大头的哀号，更见尖锐，悲惨。

如今，张大头或许稍稍可以体会得出来，当他放火烧别人的房子时，那些人家心中的感受吧！

只是，以他这种人，不知懂不懂报应这两个字的意思。

## 第十七章 偷吃腥的猫

太岁府位于小镇中心，是一座翠瓦朱檐，红榴屋角微翘，占地广大的宅院。

伏虎太岁张光天坐在厅首一张太师椅上，愤怒地捶著椅旁小几，口沫如雨纷飞地怒吼道：“什么话？几十个大人，居然制不住两个小鬼，还让人放火将屋子烧掉，丢脸！”

简直太丢脸！向来只有咱们姓张的烧人家房子，哪有让人烧房子的道理！”

他脸红脖子粗地狂吼，使得长在他黑脸上那一大把络腮胡，根根倒竖，模样比要吃人的黑熊还可怕。

他抓起几上，那盏被他捶溅得剩下一半的茶杯，一口喝干，接着，“砰”然一声，重重放下杯子，略见缓和地盯着马常问：“马爷，你可是道上顶顶出名的人物，所以，我才花大把银子，请你做大头他家的护院，你倒说说，这是怎么回事？”

马常微现尴尬，干咳道：“大爷，先别提对方那个不知名的大人，你可能不知道，那两个小孩，一个叫玉面金童古小天，是北六省绿林盟主玉面飞鹰古天宇的儿子。另一个却是以十岁之龄，水淹长江黑鲸门，出任丐帮长老的顽丐玉小仙，他们两人曾经联手杀退进犯翔龙社的紫微宫，并且平定北地有意反叛的龙门帮。”

马常歇口气，叹道：“他们二人，是目前江湖上最出风头有名人物，连和我齐名，并列江湖三叟的问天叟阴啸，都抵不过古小天一招，因此羞愧地投江自杀，我能和古小天周旋许久，已经是不容易了！”

马常不愧是老油滑，老不要脸，说到最后还不忘捧自己一把。

张光天听完，皱着浓眉道：“他们两人，就是古小天和玉小仙？那另外一人呢？”

马常点头道：“另外一人，只见他做书生打扮，身后背剑，好像听那两个小鬼叫他……文大叔。”

张光天猛然变色，急问：“是不是山上那个姓文的痨病鬼？”

马常不明所以，一旁失魂似的张大头懒懒道：“就是他，不然是谁，我上回去，看见姓古的小子，正在运功替他治病……”

“砰！”然震响，将张大头吓得自椅上跌下来。

张光天怒然急道：“大头呀！我叫你看着姓文的，你是干啥吃的？这么重要的事，怎么没告诉我？”

张大头呆坐在地上，楞楞道：“我是听你说，姓文的痨病鬼那身病没人救得了，所以才不在意。”

张光天有些慌道：“这下子可好啦！出事了！”

马常正要问怎么回事，突然一名青大汉手持着一封信，快步进来，他奔到张光天面前，恭恭敬敬地跪下，将信高举过头道：“大爷，方才门外一个小叫化送来一封书信，指名要交给，你。”

张光天接过书信问：“小叫化人呢？”

那大汉回道：“赏过钱，将他打发走了。”

“赏钱？”张光天火大地一脚踹翻那人，怒叱道：“全他妈的是一群笨蛋！”

居然打赏给自己的敌人，我养你们这群饭桶，能做什么事？滚！他妈的给我滚！”

那青衣大汉还真是听话，被踹翻之后，连滚带爬逃出门外。

张光天抓起杯子要喝，发现里面早就空了，更是光火地将杯子“当啷！”一声，摔碎在地上，他拍着茶几，大吼道：“茶呢？他妈的，人全死光啦！不知道大爷我要喝茶！”

另一名青衣大汉，急忙捧着茶盘进来，小心翼翼，诚惶诚恐地将茶放

在茶几上，张光天伸手便拿，不料被杯子烫到，“哎呀！”一声打翻杯子，热茶泼在他手上，使他猛跳起来，像杀猪般地大叫。

他一眼瞥见，那名青衣大汉呆呆地站在一旁，气得他大手一挥，“啪！”的将那人一巴掌打成滚地葫芦。

他怒道：“他妈的，你想烫死我，是不是？猪！全他妈的是发瘟病猪！”说完，他气呼呼地甩着手，重重坐回椅子上。

马常劝慰道：“大爷，你先别生气，看看信上写些什么再说！”他对下人挥挥手，要他再送一杯茶来，那人摸着脸颊，一肚子委屈地下去。

张光天拆开信，一边看一边骂道：“他妈的，我正想找你们，你们就自己送上门来！”

马常好奇问：“大爷，是谁写来的信，信中说些什么？”

张光天恨恨地将信揉成一团，怒道：“就是那两个小混和姓文的，他们居然敢约我到镇外十里坡决战，嘿嘿！他们以为我像大头一样好欺负，那他们可就打错算盘了！”

马常有些担心道：“大爷，你要应战吗？”

“废话！”张光天语气涌如山道：“这正是除去他们的好机会，否则，想找他们还真不容易！”

马常忧虑道：“可是，他们的武功不错，大爷你，……”

张光天一挥手，神气道：“没关系，我手上有王牌，这下可让他们撞正大板。”

“”

张大头突然双眼发亮道：“大哥，你是说……那些贵客？”

张光天嘿嘿笑道：“不错！他们几位。就是为这种时候而供面的！”

马常不知道张光天葫芦里卖着什么药，他突然觉得好疼，自己虽然是他们高薪聘来的大爷，可是，似乎有很多事自己仍被蒙在鼓中。加上这次栽跟斗，只怕这个地方起待不下去，还是早走早好，反正这几年来，他捞了一票，够自己过个舒服日子啦！

小镇西南，有个小山坡，由于刚好离镇十里，所以被称为十里坡。

十里坡上，光秃秃的一片，有点像座矮秃坟，镇上的人对这个地方，总有那么点无聊的忌讳，于是，若非必要没有人愿意到这里来。

这也是小天他们，何以会选上此处，做为约战张光天的地方，毕竟，有些事在没有人打扰的情况下，会做得更完美一点。

小仙半侧坐，横躺在地上，口中嚼着一根枯草，墨竹就放在她眼前一尺处，她闲闲道：“哥们儿，你猜咱们这次的约战，会约出什么人物来？”

四仰八叉躺在地上，眯着眼看浮云的小天，打着哈欠道：“我怎么知道？我又不是神仙，只是掐指一算便可知过去未来。”

盘膝而坐的文如龙。睁开微闭的双眼，打趣道：“说不定张光天以为自己很行，就只带着那些九流打手来。”

小仙呵笑道：“我保证不会，据帮中弟子说，张光天家里供着三个神秘的大人物，这次，马常和张大头他们被咱们赶进太岁府，一定会加油添醋将咱们说得厉害，还怕张光天不把那三尊大佛搬出来！”

小天挺腰立直身子笑道：“那个马常还真他姥姥的滑头，我看他挺会见风使舵，而且他瞎掰的本领高得很，我看咱们今天有大戏可唱。”

文如龙叹笑道：“天下之大，还真是什么样的人都有，没想到落星叟的名号，竟有大半是靠那张嘴混出来的。”

小天感叹道：“是呀！同样被称为江湖三叟，上回我们遇到那个问天叟，可比马常有骨气多！”

文如龙好奇道：“发生什么事？”

小天就将上回，黄河上一招击败问天叟阴啸的事，说给文如龙听，尤其对阴啸投河自尽的事，颇有感慨称赞的味道。

忽然，小天双耳一动，他淡笑道：“来喽！人是不少，高手只有三个。”

小仙撑着他坐起身，伸个懒腰，左右扭扭身子，拾起墨竹道：“大概就是那三尊大佛了。”

文如龙握起横置于膝的寒玉血龙剑，望着天空淡然道：“血龙呀血龙，你又将有机会腾空翔舞！”

于是，三人同时站起身，转望向小镇来路，不一会儿，果然来路的远方，出现一群人，为首三名，长的一模一样，全是身高九尺，披头散发，肌肉纠结如块，身披熊皮，手提红樱红枪，足蹬牛戍靴子，看起来既有力又粗犷的样子。

小仙咋舌惊叹道：“妈妈咪呀！你们看那三个人，比文大叔还高还魁呐！简直是座大山嘛！”

文如龙讶然道：“漠北三熊！小心，这三人在漠北一带是出名的凶残，别看他们生的粗鲁，动作却很轻灵，尤其，三人的枪法更是诡异多变，待会儿对敌时要多留意！”

“”

小仙和小天同时点头，对方一大群人，便在行动如风的漠北三熊率领下，跃上土坡，和他们相距一丈，冷然相对地停身而立。

漠北三熊身后的张光天，踏前一步，暴烈问道：“你们就是下挑战书的古小天等人吗？”

小天嗤鼻道：“废话，你以为谁没事，会在这里好心地等着做你的地狱接引使者？”

张光天先是没有会意，待他听懂想通后，口沫横飞骂道：“他妈的！臭小子，给你点颜色，你就开起染坊来啦！你他妈的还真以为大爷我好吃？你真是个不开眼的小畜生！”

“”

蓦地-----

小天面色倏冷，没见他有任何动作，他已经突然出现在张光天面前，漠北三熊方才警觉，还来不及阻止，“劈啪！”声已然脆响，小天结结实实地赏了张光天十几个大耳刮子，就在巴掌甫出之时，小天却已经轻烟似地飘回原地，神色冷峻地负手而立。

而张光天，被小天这十几个巴掌打得口沫、鲜血和着断牙齐喷，人已经滚地葫芦般，沾着满身泥，狼狈地跌坐于地，脸绿颊肿，不成个样。

二名小头目，急忙上前扶起被打得头昏眼花的张光天，只听他口中仍不住地唧唧唔唔嘟嚷道：“三位贵客，你们瞧，你们瞧这小子的嚣张样……你们可得替我做主呀！”

“”

漠北三熊其中一人，面无表情道：“张光天你少喳呼，我们自有主张！”

这话出口，吓得张光大一个屁儿也不敢多放，深恐得罪这三名贵客，万一他们三人拂袖而去，来个相应不理，那他张光天，可就要真的光喊老天救命！

漠北三熊发话的那人，不理睬张光天襟若寒蝉的驴样，径自盯着文如龙问：“你就是玉剑书生，文如龙！”

文如龙目微闪，潇洒地挥袖道：“正足区区在下，不知阁下是漠北三熊中的哪一位？”

那人仍是面无表情道：“我是郝长天。”

文如龙也是淡淡地道：“原来是那郝老大，他轻笑一声，神色怡然道：“郝老大一来，便指名找上区区在下，看来，三位是专程为我而来？”

郝长天目光闪烁，不带感情的咧嘴笑道：“不错！文如龙，如果你的病没治好，你至少还可以多活些日子，可惜，你治好了病，那么，你的命只有至此为止，怨不得咱们兄弟要送你上路！”

文如龙轻“哦！”一声，技巧地套话道：“我与三位无怨无仇，三位何必麻烦，想急着送我上路？该不是有别人指使向来眼高于顶的三位，前来杀我吧？”

郝长天冷哼道：“文如龙，你别想激我说些什么，不错，是有人要我们宰了你，至于何人，你就到阎罗殿上去打听，自然会知道！”

终于，小天不屑地叱鼻道：“姓郝的，就凭你这种不敢承担的德性，还混什么江湖，我真是替你丢脸，你干脆躺问你师娘怀里去，还比较适合一点！”

郝长天蓦地变色，语气森冷地怒道：“小子，你就是玉面金童，早就听道上朋及说你很嚣张，果然不错，今大我就教训教训你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子！”

小天晒然一摊双手，激道：“来呵！那你还等什么？莫不成，想多找几个帮？”

郝长天冷哼一声，一踏步，人已跨过丈余的距离，来到小天面前。他手中红缨长枪一抖，红缨如血，枪似灵蛇，闪电般刺向小天上身一十二处大穴。

小天倏然飘身，沾着枪尖退向三尺之外，口中赞道：“不错！是有点门路。”

“但见他右手碎扬，蓦然幻出数十个掌影，抓向郝长天的长枪。”

郝长天怒哼一声，扭腕翻枪，刹时间，长枪翻飞，如雨苔千点，洒着细碎的寒芒，飘忽地刺向小天。

小天目光微闪，喝然笑通：“来的好！抓向长枪的手掌轻轻一翻斜斩而出，登时，掌影似刃，纵横交错，带着隐隐雷鸣，撼人心弦地反卷寒芒。”

只听到“嘭！嘭！”连声闷响，小天上身略晃，郝长天退出一小步，愕然脱口叫道：“斩雷掌！”

小天微微一笑，讽刺道：“算你还有点眼光，不过，我会我爹的招牌绝活，该是理所当然的事，你现在惊讶，未免有点后知后觉！”

郝长天当然知道小天是古天宇的儿子，也知道斩雷掌是古天宇的成名绝技，只是，他一时间并未将两件事连在一起，而且，他更惊惧于小天功力之高，竟能将他震退，是以一时脱口惊呼。如今，被小天如此一说，倒觉得自己方才叫的有点愚蠢。

郝长天老脸一热，冷哼一声，没有说话，再次斜踏步，举枪刺向小天。

这次，他心下不敢大意，长枪刺出的同时，脚下展开配合枪法的游沙浮步步法，顿时，只见他枪腾似蚊，人影如幻，挥洒着漫天的枪影，将小天罩在其中。

文如龙既知小天功夫了得，自然是不会为他担心，于是，潇洒地向前微进一步，向漠北三熊的郝老二、郝老三道：“二位，令兄已经在忙，三位既然是专程为在下而来你们总不好意思闲在那里吧！”

郝老二和郝老三齐齐冷哼一声，踏步便进，小仙却笑嘻嘻道：“二打一，不公平，文大叔，你就分只大狗熊给我耍耍如何？”

文如龙笑应道：“好呀！你就自己挑吧！”

小仙故意左右侧头，瞄着郝家兄弟，笑谑道：“他们两个看起来，全是一个模样，我就将就点，随便挑一个好啦！”

郝家兄弟岂能容小仙和文如龙他们两人如此地藐视自己，便在小仙说话时，他别挺枪直刺，罩向小仙和文如龙而来。

小仙滴溜溜打着转，闪向郝老三左肋，墨竹依样画葫芦，直刺而出，攻向郝老三左腰，口中同时促狭笑道：“你会的我也会，神气什么！”

郝老三豁然转枪横扫小仙，长枪便在横扫同时，诡异地向上折射，斜刺小仙面门。

小仙倒是没想到郝老三枪法如此快速，然而，喜欢玩命的她，倒也不很惊慌，直等到郝老三的枪势尽展，攻到眼前时，才突然仰身倒翻，险险闪过这一击。

接下郝老二的文如龙，乍见小仙如此避敌，由不得担心招呼道：“小仙，你没事吧？应付得来吗？”

郝老二抖动着手红缨穗，长枪有如蛇雷电般，一连八十八枪追刺文如龙，同时口中喝道：“姓文的，你还是替自己多打算吧！”

而一边和郝老大缠斗的小天，却笑嘻嘻遥叫道：“文大叔，你别管小仙，他就是喜欢玩点刺激的把戏，那只大狗熊奈何不了他的！”

小仙在翻身的同时，右手墨竹点地倏弹，她的声跃上半空。听到小天的话，呵呵笑道：“是呀！文大叔，你别担心我，我是故意让这只狗熊乐一乐，以为他自己很行，其实是在耍他呐！”

文如龙闻言笑道：“那你就好好玩吧！”话未落，宝玉血龙剑已经带着悠扬的龙吟声出鞘，弥漫着寒气压向郝老二。

漠北三熊说来也是江湖中顶尖的高手，可是，小天他们三人，却似游戏般地边打边聊，左一句狗熊，右一句狗熊，根本不将漠北三熊当作像样的对手。

这种极端的侮辱，岂是漠北三熊所能忍受，只见三人俱是大喝一声，枪化电光，宛如失去实体般地噬向对手，这正是他们三人从未失手的绝活闪影夺命枪。

身形下坠的小仙，看到郝老三枪法突然变，见影不见形，心知一定是

厉害杀招，于是凌空的她，突然展臂振喝，突兀地刹住下坠的身子，同时，随着大喝之声，她的人笔直飞冲十丈有余。

郝老三原本算准小仙落身之处，闪电般的枪势，带著“嘶嘶！”“破空”之声，攻向日标。却由于小仙的反冲，攻势全部落空，甚至失去小仙的影子，他曾何几时，见过这种凌空刹车，忽然反冲半空的轻功身法，不出得为之一楞。

小仙便在郝老三疏神一楞之时，身形微翻，有如苍鹰搏兔，比上冲还要快地呼然俯冲，她手中的墨竹更似狂风暴雨般，由各个不同的角度挥展，相互激荡，涌合卷扫，浩人的声势，就像晴空宅斗裂，大河决堤，轰然当头罩向郝老三。

郝长天才堪堪躲过小天一百一十记斩雷掌，在他回反旋时，不经意地瞥见天空中的小仙和她那威力沉猛的攻势，他不禁滇日狂吼：“老三，小心！”

但是，来不及啦！

正当郝老三惊觉小仙的攻势时，小仙的攻势已然临头，郝老三有狼狈的往地上扑去，却不忘长枪尽力向上空蓬射回扬，红影和着晶莹的光芒，在他扑地上方三尺，交错穿织成一轮椭圆光影，护住他自己的身躯，可是，小仙的攻势，却如人无物之境，带着“轰隆！”

“”的声响，震散红影寒芒，一百八十余棒，棒棒没有落空，全部抽在郝老三身上，打得他到处乱滚，哀号不已！

郝长天眼见三弟受伤，顾不得自己是泥菩萨过江，舞着长枪，飞洒着宛似被天角挤落的寒星晶芒，闪烁着炫目银光，挟着森森冷气，囊天括地地硬撞向小天。

小天身形不退，双手摹颤，一连串的掌影，带血似地出自他的双臂分合理，明明见到是分散的掌影，在风雷声中，窒人的掌劲，却在着力的须臾汇成一体，无情地碎然斩向郝长天。

“哇！”然一声泣血的长号，出自郝长天口中，他的长枪仍旧紧握在手，但是，他的双臂和长枪，却好像被利刃斩断般，切口平滑，狂涌着鲜血地分成八截，并排于地，另一旁他的尸体，正纵横交错着无数的伤口，那一条条，一道道翻卷的伤口，就像被人以乱刀砍过一样，几乎让人不能相信，他是被小天空手所杀。

“阿大啊！”和文如龙拼斗中的郝老二，重伤倒地的郝老三，齐声狂吼，可是，他们已经唤不住郝长天西去的孤魂！

忽然，重伤的郝老三，散发纠结，眼布红丝，浑身血泥，状似疯虎般，猛弹而去，长枪脱射小仙后背，张掌掐向小仙劲脖，

小天蓦然大惊吼道：“小仙！后面！”

小仙猛然侧旋左移半步，头也不问地，墨竹化作一道乌解，不留回旋余地粹然刺射，她以竹代剑，一棒贯穿郝老二的胸膛，将他撞出三尺之外，钉死于地，但是她的左手小臂，没能躲过郝老三垂死的一击，被他脱射的长枪射个正着。

小天身形诡异地幻成一排数不清的人影，拦向小仙身前，却只能及时抓住长枪，免除小仙的手臂被射成对穿，但是，仍没保住她不受皮肉之伤。

小天愤怒地凌空一脚，凭虚将三尺外郝老三的尸体，隔空蹦飞丈余，他才稍泄心头怒气，连忙为小仙止血拔枪。



“喔！”小仙痛得俏脸发青，却咬紧牙不再吭声，乖乖地让小天为她上药包扎，边听着小天老母鸡似的唠叨，轻责她太过大意，才遭到这番仇血之灾。

张光天和他的一干手下，早在郝长天丧命时，便夹着尾巴溜走，小天明明知道，却不加阻止，好似有意放水，让张光天溜掉。

此时，十里坡上，只剩下郝老二和文如龙的拼战。文如龙挥剑挡住郝老二七十余枪，语声冷漠道：“郝长地，你两个兄弟都走了，你岂能独活？”

郝长地双目带泪，他拼着老命，翻舞着手中的红缨长枪。

其实，他很了解，只怕自己是再也看不到明朝的太阳，但是，除拼命，他又能奈何？总不能弃兄弟之死不顾，跪地求饶呀！

如今，他只有拼命，看看能不能临死捞个垫背的，虽然早在他和文如龙交手没多久，他就已经知道，自己的功力差文如龙一筹，但他总是抱着一分侥幸，一分奇迹地盼望着。

寒玉血龙剑在文如龙的手中，仿佛被付与生命般，袅袅泛散的白雾冷寒，更似带着仙灵之气，欲托龙升天。

在文如龙的施展下，剑身中的血龙，时而威猛厉烈地张牙舞爪，卷掠于穹苍，时而细致巧腾，回环于袖底，好似血龙已然蕴聚天地精华，饮吸日月灵髓，它是那么不受时间和空间的局限，自由自在地跳动、纵掠、穿射、弹点。

郝老二被困在文如龙穿射交织的剑网之中，他手中的长枪，如翻、如卷、如棍、如棒，幻化出千百种诡异的光影，长枪的刃尖，在追逐、在奔腾、在穿戳、在切割，他的枪快，文如龙的剑更快，他的枪急，文如龙的剑更急，他就像一只落入蛛网的苍蝇，缚手缚脚地做着垂死的挣扎，而文如龙的剑网越织越密，越缩越小……”

蓦地，郝长地一声凄厉似的锐啸，短促地发出，他的人便如投火之蛾，以枪为导，一头冲向文如龙怀中，文如龙在心中漠然叹息一阵，寒玉血龙剑瞬间亮起波波银浪，团团白云，蓬蓬冰晶，拦向冲来的郝老二。

“喔---呜！”

一声短促的闷嚎，郝老二的长枪折断成两截，抛弃于地，而他双手证抱着被剖开的膛腹，掩不住花花绿绿，蠕动奔流的肠子，砰然倒地毙命，他的双眼，仍是如此不瞑目地圆睁着，似要看破幽其阴境的黑暗，却又有着许多的无奈和不甘。

小天谨慎仔细地扶着小仙，走向文如龙，文如龙半举着剑，轻轻一挥，姿势极为优雅地收剑入鞘。

小仙虽然受伤，半吊着手臂，口中仍闲不住，赞道：“文大叔，好剑法，连收剑的姿势，都是一流的呐！”

文如龙轻笑之后，关心地探问道：“小仙，伤得如何？要不要紧？”

小仙依旧脸色苍白，却微笑道：“有小天这位未来的神医在，我是死不了啦！”

“”

小天轻哼道：“少拍马屁，你以为有个大夫跟在身边，你就可以随便受伤是不是？我警告你，下次你要是再不小心一点，我就不理你，让你

去痛的哀哀叫！&quot;；

小仙呵呵干笑两声，聪明地不说话，她知道小天现在情绪可不算挺好，少惹他，包管错不了。

文如龙淡笑著岔开话题道：&quot;；张光天这家黠溜的可真快，他大概已经回到他的太岁府了吧！&quot;；

&quot;；才不！&quot;；小仙得意道：&quot;；他现在大概正像过街的老鼠，人人喊打，若是他脚底猪油抹得够，还有那么点希望逃出镇去！&quot;；

文如龙奇道：&quot;；为什么？本来我们不是要等他逃回太岁府之后，再去赶他吗？&quot;；

小仙正待开口，被皱着眉的小天打断道：&quot;；你少说点话，多歇着点，我来告诉文大叔。&quot;；小仙吐吐头，乖乖地被小天按坐于地。

小天这才对文如龙道：&quot;；本来，我们是计划先让张光天逃回家去，再来一次像张大头家的热戏，可是。后来小仙说，同样的方法用二次，便是落伍，他就下了张令条给镇上的叫化头，要他策动镇上居民反抗张光天，趁咱们调走张光天这个笨太岁时，攻进太岁府，好逮住张大头和公孙奇这两个坏杀胚。

&quot;；而且，还派人在镇外堵上张光天，将他教训一顿，再放他离开，让他去投奔那个幕后指使人，至于，他往哪个万向去，落脚哪里等等详细资料，会由丐帮负责传递消息！

&quot;；

文如龙恍然大悟道：&quot;；原来如此，可是张光天在镇外被修理之后，未必不会再回镇上他家呀！&quot;；

小天道：&quot;；没错，所以小仙特别吩咐丐帮弟子，放走一两个张府的混混们，让他们将太岁府被占的消息传给张光天，如此一来，张光天不逃也不成。若是他不死心，想回镇上看，那么守住小镇人口的丐帮弟子，就会再给他一次更刻骨铭心的教训，让他不能进镇。

&quot;；

文如龙了解地点着头，却又寻思道：&quot;；可是，如此一来，岂不是让丐帮趟这趟浑水，这样子好吗？&quot;；

小仙忍不住瞪眼道：&quot;；有什么不好？我的事，就是丐帮的事，怎么叫趟浑水？何况，只要让他们化化妆，换掉叫化装，谁又知道他们是丐帮的人？&quot;；

小仙有些挑衅地看着文如龙，文如龙自然知道小仙是好心帮他追寻主谋，于是不为已甚，对小仙的做法，不予置评，只是淡笑问：&quot;；那么，我们的下一步，又当如何？&quot;；

小天呵笑道：&quot;；麻烦事都丢给丐帮去办，咱们当然是回镇上看热闹去！&quot;；

&quot;；对！看热闹去，说不定还有好玩的事呢！小仙在小天轻手轻脚的扶持下站起身来，兴致高昂地说着。

小天瞪眼怒道：“喂！我说兄弟，你现在是病人耶！病人就该有病人的样子，要好好休息，你又在打啥主意？”&quot;；

小仙眨着眼，半哄半诱惑道：&quot;；我告诉你喔，兄弟我想到一件好玩的事哩！你想张光大他屋里，一定有很多值钱的东西，对不对？”

小天不为所动，面无表情道：&quot;；是又如何？反正你也沾不上边。

&quot ;

小仙挥着没受伤的右手道：&quot ;不是啦！我不是耍分账，我是想，这些东西一定有不少是从镇上百姓家里抢来的，或者，他收刮镇上人民的钱财什么的，如果我们来个拍卖会，按镇上居民受害的程度，给似们适当的补偿，这不是很好玩吗？&quot ;

小天听得双眼发亮，猛点头道：&quot ;有理！有理！&quot ;他接着斜瞄小仙一眼，窃笑道：&quot ;拍卖会由我主持，你还是休息！&quot ;

小仙哇然大叫道：&quot ;怎么可以，你偏心喔，好玩的事，自己去玩，我想出来的点子，为什么要让你主持，我不要！&quot ;小仙猛跺着脚，赖在路上，不肯再走，十足小孩子发怒的模样。

小天见状，深恐小仙挣裂伤口，急忙哄道：&quot ;好嘛！好嘛！我们一起主持拍卖会就是嘛！你别乱动，小心伤口弄裂，可不是好玩的事！&quot ;

小仙终于转怒为喜，再度高兴地甩着一头乱发上路。

文如龙看着他们二人，如此纯真无伪地流露出稚子之情，忍不住莞尔称羨。

小天和小仙两人，此时一对十足的可爰小孩，一点都不像方才拼杀漠北三熊时的模样儿。

小镇上，此时几乎是人声鼎沸，有如赶集，即使是过年，或者庙会，都比不上现在热闹的气氛。

小天扶着小仙和文如龙三人甫一进镇，已经有数名叫化急迎而上，在小仙面前请安。

小仙挥挥手，对为首一名身挂五个麻袋的年轻叫化道：&quot ;小丢，我交待你办的事，可都照办？&quot ;

小丢躬身答道：“回禀小长老，都照你交待的办好，张大头和公孙奇已经拿下，正绑在门板上，等候小长老发落。”

&quot ;张光天那里，是我亲自带人去修理他的，他后来遇上一个叫胡赖的手下，知道太岁府被占有，就连忙转向东南方而去，我已交待兄弟们发出小长老手渝，盯住他的行踪，并且随时回报。&quot ;

小仙满意地点头道：&quot ;办得好，难怪你才二十出头。就已经挂上五个麻袋。好好混，我会赏罚簿上记你一功，混得成，没多久你又有麻袋挂啦！&quot ;

小丢闻言大喜，连忙单膝下跪，谢恩道：&quot ;多谢小长老栽培。&quot ;

小仙挥手要他起来，同时对小丢身后其他叫化道：&quot ;大家都好好混，出头的机会是均等的，就看你们自己去争取啦！&quot ;

众大、小叫化，连忙躬身，哄然答：&quot ;是！&quot ;

小丢又道：&quot ;小长老，还有一件事要向你禀报。&quot ;

小仙大方道：&quot ;说！&quot ;

小丢连忙道：&quot ;长安分舵的胡舵主，在接到小的飞书传报之后，已在方才赶到，此时正在太岁府指挥弟兄们排解情绪激动的居民。&quot ;

小仙微讶道：&quot ;怎么胡舵主都跑来了？&quot ;

小丢解释道：&quot ;由于此处地方不大，所以只设头目，而且仍归长安分舵所管辖，不才是按例向长安分舵传报小长老交待之事，胡舵主接获传报之后，即刻动身前来此镇，以支援小长老所需。&quot ;

小仙了然地点点头，小天故意打岔道：&quot ;好了，兄弟，要当小长

老，咱们光找个地方歇下，你再来当吧！免得你待会儿体力不支昏倒，还得要我背你！”

小仙踩他一脚哼道：“我才不会要你背，她不管小天在一旁痛的跳脚，潇洒地举步便走，结果一阵晕旋，脚步微见踉跄。

小天忙又一把扶住她，嘿嘿笑道：“兄弟呀！大话说不得呐！你看，你是有些失血过多的疲乏吧！”

小丢这才注意到，小仙左臂受伤，他连忙道：“古少爷，本帮目前暂时移驻太岁府，请将小长老扶到那儿休息！”

小天点头之后，真要背起小仙，小仙吓得往后一跳问：“你要干嘛？”

小天理所当然道：“我背你到太岁府呀！”

小仙大叫道：“我才不要你背呢！我又不是不会走。”

小天皱眉道：“可是你的脚步都不太稳，还想自己走？”

小仙红着脸：“堂堂小长老被人背进屋去，这有多丢脸呀？其实，真正的原因，只有她心里有数。

小天摇着头，叹笑道：“我说兄弟，都什么时候啦，你还这么挑剔，好吧！不背就不背，反正我是不吃亏，那我扶你走吧！”

小仙一点头，小天虎臂一伸，却挟住她的腰，半抱半扶地闪身在文如龙和小丢等人面前失去踪影。

小丢忍不住用手背揉揉眼睛道：“噫？他们怎么不见啦？是不是我眼花？”

文如龙哈哈一笑，拍着他肩头道：“不是你的眼睛看花，是小天功夫太好啦！”说着他轻摆衣袖，身似行云流水，飘飘然逸向镇中心，太岁府的方向。

这一手轻功，虽然比不上小天的乾坤大挪移，可是却是一流的身法，较之小丢等叫化可要高出许多，看得众叫化，又是一阵咋舌，他们才劳驾自己的两条腿，三步并成两步，奔命追向三人。

小天挟抱着小仙，不过二次点地，人已到达挂着太岁府匾额张光天的家门口。

只见此时，太岁府四周中围满人群，张大头和公孙奇被绑在门板上，倚墙而立，他们两人的头脸和身上，不但被砸满鹏蛋、蕃茄，而且左一瘤，右一苞，肿起不少疙瘩，有的还隐泛血水，看样子是石头砸的。

太岁府门口，此刻站着数名穿着叫化装的丐帮弟兄，正拦着想往里闯的镇上居民，其中一人，正是小天在长安见过面的胡不归。

一名身着粗布衣的壮年人正和胡不归争执道：“你们这群臭耍饭的，占住太岁府是什么意思？大概是想独吞太岁府里面的金银珠宝吧！”

胡不归拱手面向人群道：“各位乡亲，我知道这太岁府中的财宝，都是张光天榨自各位身上，我们不会拿取分毫，一定会将这些财宝公平地发还大家？”

那壮年人喊道：“既然是要分给我们，你挡在那里做什么？为什么不让我们进去拿？”

胡不归淡然道：“这位老兄，你长的身强力壮，若是进去，自然可以进去多搬些金银，但是，有不少瘦弱的幼小的人，同样受过张光天的压

榨，那他们就活该少拿一些吗？你不觉得这样太白私了些？”

那壮年人被胡不归一语道破心事，有些心虚地脸红道：“那你打算怎么分法，才算公平。”

胡不归笑道：“等会儿……”他已经瞄见小天和小仙，他连忙迎出门外，俯身抱拳，向小仙请安，小仙流血不少，人有点乏，只是懒懒地挥挥手。

镇上居民，看胡不归这么个大人，居然对一个小孩如此敬法，都不禁相互交头接耳，窃窃私语，猜测着小仙的身份。

胡不归请示道：“小长老，镇上居民对如何分配太岁府的财宝。都非常关心，不知小长老打算如何处理了，，

小仙疲倦道：“叫他们明天早上再到这里来，我会给他们一个交待。”

这时，有名看起来，颇像三姑六婆的女人，尖着嗓门叫道：“你又是谁？我们为什么得听你的，谁知道你到底是不是公平！”

镇上居民，不少人在她的挑逗下，又嗡嗡应和。

小天一火大，声如霹雳吼道：“闭嘴！众人果然被这个惊天怒吼，吓住了嘴，没人敢多废话一句。

小天不耐烦道：“说明天就明天，你们罗嗦什么，如果不是我们赶走张光天，你们谁有那个胆子敢找张光天废话？告诉你们，别以为咱们对你们客气，你们就神气，惹烦咱们，我就学张光天，一刀一个杀了丢球，我看还有谁有那么多屁好放。你们走是不走？”

众人俱为小天那付恶狠狠的样吓住，一个个拉腿往后溜，深怕小天的一个不耐烦，自己脑袋会搬家。

不出半刻钟，原本乌压压一群人，走的一个不剩，小仙对胡不归道：“胡舵主，对这些愚夫愚妇，偶尔吓吓他们，比对他们说道理有效多多！”

胡不归有些汗颜地躬身受教，他一看小仙吊起膀子，急问道：“小长老，你受伤啦，伤势要紧吗？”

小仙挥挥手，不在意道：“没事，你别紧张，有我兄弟在，什么病都不是病。”

小天扶着她往太岁府里走去，对跟在一旁的胡不归道：“你家小长老，这次可亏大啦！被一个半死的人伤的不轻，待会儿，我开张药方，麻烦胡舵主替他抓帖药，只要补一补就没事！”

胡不归连连点头，小仙硬被押进以前张光天所住的一间豪华无比的卧室中休息。

小天逼她吃药后，不等她反对，就点住她的黑甜穴，让她好好睡到天明。

带上房门，留下两名丐帮弟子守护小仙。

小天 and 胡不归两人，轻手轻脚地离开小仙休息之处，来到大厅，正巧遇见甫进门的文如龙，经过小天的引见，胡不归拱着手，荣幸道：“文大侠，在下早就风闻您的事迹，今天总算有幸相见。”

文如龙客气一番后，询问道：“小仙呢？怎么没见到他？是不是伤势有什么变化？”

小天贼今心地眨眼笑道：“不是他的伤势有变化，其实是不想

让他和我争着安排明天拍卖张光天财产的事，所以嘿嘿，我动点手脚，让他一觉到天亮！”

胡不归总算相信小仙的伤势不严重，因为根据上次在长安和小天他们相处的经验，他知道这一对宝贝兄弟，总是在想法子整倒对方，而这次，看来是小天技高一筹，藉着自家小长老受伤之事，将小仙放倒！

经过小天的计划和指示，太岁府大门前面的厂场上，搭起一座有遮阳篷，并排着两个座位的拍卖台。

拍卖台正前方，是一块竖起的长木板，张大头和公孙奇两个人，成大字形被绑在木板上，此时，两人都已经是奄奄一息的死狗模样，但是，没有人可怜他们！

天色刚刚微亮，小镇经过一夜的休息，逐渐苏醒，一两家勤快的店，已经撤下门板，开始一天的作息。

渐渐的，鸟鸣已微，代之汪汪的狗吠，人声又开始热络。

镇上的居民看到一夜之间出现的拍卖台和绑着人的木板，忍不住好奇地吱吱喳喳讨论起来。

更有些受过张大头迫害的人。趁着木板旁没有丐帮弟子的阻止，跑上前去，偷捶木板上两人几拳，以泄心头之恨。

太岁府内，小仙正嘟着嘴和小天发脾气，因为，她想出来的拍卖会，竟被小天揽去大半的好玩事。

小天毫无悔意地忏悔道：“好啦！兄弟，算我错好不好，别老是拉着一张脸，像我欠你钱没还一样。其实，做哥哥的我，可是为你着想，怕你身体不堪负荷，才揽下拍卖会的设计，和拍卖台的搭建临工，你又何必那么不高兴。”

小仙生气道：“你少放屁！你以为我不知道你是故意的，哼！你如果真道歉，哪有那么得意的表情，就像一只偷吃腥的猫！”

文如龙和胡不归听到这句一语双关的暗语，忍不住哈哈大笑。

文如龙笑喘着问：“小仙，你这句得意的像偷腥的猫，是谁教你的？”

小仙不解道：“我听人家都是这么说的嘛！有什么好笑，神经病！”

小天哭笑不得地瞅着小仙道：“傻兄弟，这句话是用来说那些花外偷香得手的男人，你怎么可以用来骂我！”

小仙楞了楞，不相信地辩道：“可是我看过大猫偷吃到池塘里的鱼时，的确是很得意的样子嘛！”

小天等人闻言，忍不住又是哈哈大笑，小仙气得猛跺脚道：“笑笑笑，不怕笑得抽筋！”

胡不归总算见识到这位小长老，还没长大的一面。

小天更是抱着肚子，擦着眼泪，大叫：“受不了！笑死人喽！哎呦！”

后面那声“哎呦！”是他笑得太过火，脑袋瓜撞到椅背的叫痛声。小仙白眼道：“活该！”

文如龙强吸口气，憋住笑意：“小仙，你真的还是孩子呀！有些事，你还是不要太早懂比较好。”

小仙气闷道：“我本来就是孩子，一个个都是神经兮兮的回锅老

油条！&quot;；

这时，身挂五个麻袋小丢，踏进大厅，抱拳躬身向小仙和胡不归行礼后，禀道：&quot;；小长老、舵主，张府中所有的金银财宝和珍珠古玩，都已经查点清楚，并已记录成册，请小长老过目。&quot;；他双手奉上一本黄皮帐册。

小仙接过帐册，略略翻看，不禁咋舌道：&quot;；妈妈咪呀！张光天这老子，还真他爷爷的有钱呐！&quot;；

小天凑过头，瞄看念道：&quot;；翡翠火钻臃鳞一只、九龙血纹指斑一枚、珍珠……鸽蛋大的一斗半，龙眼大的一斗，百年左右的大斗……他姥姥的！比养蚌场的珠子还多！白银十二箱，共计八十二万七千四百五十两，黄金……&quot;；&quot;；

小天看不下去地抬起头叫道，&quot;；他姥姥的，这老小子比我家还有钱！

小仙合上帐册，斜睨着小天道：&quot;；你少来，你老爸是翔龙社的魁首，翔龙社的生意遍布全国南北各地水陆码头，分支堂口不知几凡，你居然好意思哭穷，你还真不害臊！

&quot;；

小天不以为忤地笑道：&quot;；兄弟，我给你说，不错，咱们的翔龙社，组合之大，人势之众，财力之厚，黑白两道的确少有可以匹敌的其他组合。但是，翔龙社的一切钱财，是属于社中大夥儿共有的，而非我老爸私人的库银，我老爸和手下所有人一样，也是按月领晌，靠薪水过日子的人，会有钱到哪里去？&quot;；

这番话，不但听得小仙啧啧称奇，连文如龙和胡不归都不可思议地瞪大眼。

文如龙不禁赞佩道：&quot;；早就风闻翔龙社古当家的，以铁腕维钢纪，待手下如手足，没想到，他更是与手下共享福祸荣辱，不求己私，光凭这点，他就值得我文某人敬佩他，他的确够资格做为一方霸主！&quot;；

小天拱手笑道：&quot;；文大叔，我代我老爸，谢过你的赞美啦！&quot;；

小仙已经有点不耐烦，她催道：&quot;；好了没有，两位？如果你们客气完了，咱们是不是可以开始举行拍卖会啦？&quot;；

小天笑嘻嘻地同意道：&quot;；对！举行拍卖会才是最重要，而且正确的事。&quot;；

小仙白眼道：&quot;；你还记得拍卖会呀？真难为你，我以为是由我一个人主持呢！

&quot;；

小天嘿笑道：&quot;；好了，兄弟，别呕啦！等一下如有机会，我让你整回来就是嘛！

&quot;；

小仙&quot;；哼哼！&quot;；两声，皱着鼻子道：&quot;；知道就好！一点也不懂得爱护弱小。&quot;；她径自跳下椅子，一挥没有受伤的右手，神气道：&quot;；走！开拍卖会去！

&quot;；便领先而行。

## 第十八章 拍卖大会

小天一行人出到大门，就看到人山人海，万头聚动的场面。

大概全镇的居民，全到这个广场前报到，有些人没地方归则坐在拍卖台右侧，一处抬着凉棚的贵宾席上。

坐定之后的小天，看看小仙，接着举起一只手，要大家安静，待在场所有人的注意力转向拍卖台后，小天放下手，清清嗓子道：“各位乡亲，大家好！我叫古小天，欢迎大家拨空参加今天的拍卖会。我们今天要拍卖的是伏虎太岁张光天府内全部的家当，经过我们漏夜的彻查，已经将张光天所有的财产整理出来，相信今天，各位都能满载而归！”

小天并没有特别提高说话的声音，但是，在场的每一个人，却都可以很清楚地听见，他所说的一每一个字。

因此。当他稍作停顿时，在场的群众，无不高兴地大声欢呼，同时抱以热烈的掌声，鼓励他赶快往下说。

小天微笑着环视众人，待欢呼声停止后，继续接道：“在我说明拍卖大会的规则前，我先介绍今天拍卖会的发起人，同时也是今天拍卖会的主持人之一，玉小仙！”

小仙举起右手摇了摇，笑眯眯地和大家打招呼，虽然她是一身褴褛的叫化装，而且吊着只胳膊，但是她一脸可爱的笑容，使得群众忍不住对她回以微笑，同时全都兴奋地摇着手。

小天暗叫道：“哇噻！小仙的魅力，真他姥姥的大耶！”

待小仙风骚过后，小天接着道：“今天的拍卖规则很简单，第一……+\*/他看看乱哄哄的场面，突然半倾身，大吼道：“马上排成两列纵队！”

群众先是被他吓得一愣，一愣之后，忽然想通似跳起来，你推我挤，拼命抢着排成两列纵队，这二队人阵，弯弯曲曲，还真是不短。

小天和小仙两人坐在拍卖台上，笑呵呵地看着广场前面，人挤人，人推人，人打人，人拉人……两人却不时指着有趣的画面大笑。

忽然，一个小孩被人推倒，眼看着就要被踩死……

“停！”一声含着少林狮子吼功力的大叫声，将一、二百人镇在当场，连举在半空的脚，都忘记要踏下。

小仙一挥手，两名丐帮弟子，急忙过去扶起小孩，替他拍拍衣服，将他送到最前面站好。

小天站起来道：“我说过大家都可以满载而归，所以，不管排在前面域后面，意思相同，没什么好抢的，现在，大家和和气气在排成二队。小孩子和老人家排在最前面，男的站在我的左手边，女的站在我的右手边，不男不女的中间！”

没一会儿，所有的人都分左右站定，就是没人站中间。

其实小天本来就是故意要整人，所以大吼排队，却不说怎么排法，一大堆人当然会乱成二团，刚才纯粹是找消遣，满意地点点头问：“你们确定自己不需要站中间？这话惹来一阵“噗嗤+\*/、+\*//呵呵！+\*/的轻笑声，小天坐下道：“很好，中间只有两个人！”

众人俱是一愣，中间地带明明没人站，为什么小天会说有两个，于是，



大家都扭着头在中间寻找，突然-----

“哈哈-----”有人已经发现答案，他们指着被绑在木板上的张大头和公孙奇，这两人，不就正好是在拍卖台的正对面，也就是小天所做的正中央。

小天拍拍手，唤回大家的注意力，指着小仙道：“现在请另一位主持人，公布其它的拍卖规则。”

小仙笑嘻嘻道：“大家好！各位刚刚排队排得很辛苦，接来的拍卖会还有很长的一段时间要进行，如果有人觉得很累，可以坐下来休息休息。”

小仙看看大部分的男人和小孩都坐下，女人则不太好意思席地而坐，老人却是骨头太硬，不方便坐在地上。

于是，她提高声音道：“好啦！给你们三分钟，回家拿椅子下来坐！”

“哗”然一声，女人们撩起绊脚的长裙，迈着小碎步，赶回家抓凳子，还有一些孝顺的儿子，飞似地跑回家，替自家长辈搬椅子。

小仙左右瞄瞄，还有些孤苦无依的老人，离开又怕来不及赶回来，只好愣愣地站在原地。小仙对一旁伺候着的小叫化们，挥手道：“到屋里把最好的椅子搬出来送给老人家坐，快！”

众叫化一声应诺，急忙回屋搬椅子去，不一会儿，全镇的居民，都带着大大小小，高高矮矮，方方圆圆，各式各样的椅子回到广场坐定。

两排队伍，就像两只打着一个又一个单结的长蛇，形状起伏有致，而且扭曲的好笑。

文如龙看着小天和小仙俩，将一大群人，呼来喝去，将他们耍得团团乱转，而这些人浑然未觉自己盲从，不禁摇头叹笑，他既叹人们的盲目可悲，也笑小天和小仙这一对顽皮蛋高超的耍人手段。

小仙待大家都安安稳稳地坐好后，扬着手中的黄皮帐册道：“规则二，就是如果有人曾经被张光天抢走什么稀世奇珍，传家之宝的，大声报出宝物名称，如果在帐册内找得到，马上当场归还，东西找不出来的，便规则三处理。”

此时有人问：“规则三如是如何处理？”

小仙瞪那人一眼道：“等规则二的事办完，你就知道，那么早打听，是不是想作弊？”

那人忙一吐舌头，不敢多言，以免万一被取消参加拍卖会的资格，就大大的得不偿失。

小仙环顾众人道：“现在由女方开始，一男一女，由前往后，报出被夺的宝物名称或形状，模样。”

前面坐的小孩，看戏的成份居多，自然没说什么，可是半途突然有一个十几左右的瘦弱小男孩，站起来叫道：“张光天抢走我娘，和我娘身上的一块白色圆形的玉佩。”

小仙问：“玉佩上面有什么特徵或图案没有？”/她一边翻看帐册中，玉器类那一部分。

小男孩黯然道：“我不知道，我只知道我娘说，那是一块难得的温玉，是我爹留下来。”

小天好奇问：“那么你娘有没有在这里，她知道玉佩的特徵吧！”

那小孩眼眶红，流下泪道：“我娘在被抢进太岁府那天晚上，就上吊自杀了！”

广场上，已经有不少女人眼眶泛红，不胜唏嘘地为小孩难过。

小天和小仙对望一眼，小天问道：“你今年几岁？你爹人还在不在？”

小男孩抹着泪，坚强道：“我今年九岁，我爹在我三岁时过逝。”

小仙忽然叫道：“有了，圆形白色温玉雕佛玉佩！”她对小孩招招手道：“你过来！”她接着吩咐丐帮弟子，取出玉佩，交还小孩。

那小孩接过玉佩，拉着她的手道：“小叫化哥哥，我已经没爹没娘，我跟着你叫化子好不好？”

小仙楞道：“你为什么非要跟我当叫化子？叫化很不好当耶，很辛苦的喔！常常要看人脸色去要饭，人家还看不起你哩！”

小孩睁着黑白分明的大眼睛道：“可是我看你很神气嘛！连最老那个矮矮胖胖的叫化，都要向你鞠躬呢！而且……”

小仙摸摸他的头问：“而且什么？”

小孩眨眨大眼睛回答：“而且，这里的小丢哥哥对我很好，他常常拿东西给我吃，有一次因为我想吃肉，他还去替我偷鸡呢？”

小天和小仙同时想起，大牛骂小叫化偷鸡的事，忍不住呵呵而笑。小仙睨着五袋弟子小丢查别：“小丢，这是怎么回事？”

小丢红着脸，低声道：“禀小长老，因为……因为我看小烟可怜，所以才……才……”

小仙笑道：“我又没骂你，干嘛像小媳妇一样的脸红？你为什么不做主将他收入丐帮呢？”

小丢闻言，心情稍缓，他抬头道：“因为小烟念过很多书，悟性也很高，我怕将他引进丐帮，会影响将来的发展。”

小仙不悦道：“小丢，你没搞错？咱们丐帮乃是天下第一大帮，什么样的人才没有？你居然怕会影响他的发展，太没道理了吧？”

小丢猛摇着手，急声道：“不不，小老老，你误会我的意思啦？我是说，如果由我引进他的话，在这个小地方，他的发展有限，我本来是打算今年的丐帮大会，带他回君山，请胡舵主引他进丐帮，情形可能会比较好，”

小烟摇着小仙的手道：“小叫化哥哥，你别怪小丢哥哥好不好？”

小仙眨眼道：“我有怪他吗？没有啊！我没有怪他呀！”转头问小天道：“喂！哥们儿，你是当大夫的，帮我相相这小子将来能不能成大器。”

小天含笑伸手搭向小烟的腕脉，小烟略略一挣，小天目光微闪，温和地笑问：“小烟，有没有人教你武功？”

小烟点点头道：“我教小丢哥哥念书，小丢哥哥教我一些打坐的方法。”

小天满意地笑笑，接着他伸手摸向小烟的骨骼，他有些微讶道：“小仙，不错呐，练武的好料子！”

小仙笑哼道：“小仙当然不错，当然是练武的好料子，还用你说。我是问他，喂！小子你叫啥？”

后面那句话，是对着小烟问的，小天放开小烟，谑道：“笨，你没听我们都叫他小烟，还用问，还有，我是说我手中的人是练武的好料子，谁管你是不是练武的料！”

广场上有些人等得不耐烦，叫喧道：“喂！前面的，你们完没有？太阳快要下山啦！你们还蘑菇些什么？”

小仙瞪眼道：“他爷爷的，你以为钱好赚？才等这么一会儿，你说受不了，不服气，你可以滚回家凉快去呀！”

其他人不敢再罗嗦，还有些女人家轻声道：“人家是在解决小孩子的出路，你这人怎么没耐心，催什么催嘛？”

那人碰了一鼻子灰，转过身抱起脚，缩在椅中，不敢多吭一声！

小仙这才继续和小天的斗嘴，嗤道：“笨？不知道谁比较笨，我是在问小烟的全名叫啥，关你屁事？多嘴！”

小丢有点楞楞不知所措，他搞不清楚，小长老这段插播，是接哪一段的对话。

小天呵笑道：“我就喜欢放屁给你吃，你又如何？”

小仙正要发作，却翻个白眼道：“正常人不反咬疯狗？”也是在骂小天是疯狗乱咬人，于是，她不再理小天，再次问小烟：“小烟，你全名叫什么？”

小烟认真道：“我叫李若烟，我娘说，是要我像我爹一样，做一个有用的人！”

小仙呵呵一笑，拍拍他头道：“刚才有个庸医，鉴定你是好料，我只好冒险听他的话，替我师兄收个徒弟啦！”

小烟当然不明白，小仙的师兄是何许人物，他高兴道：“小叫化哥哥，你答应让我跟着你做叫化吗？”

小丢却拉着他，激动道：“小烟，快！快向小长老磕头，谢谢他大力成全！”小烟虽然莫名其妙，却是听话地先跪下去。

小仙受了他一个叩头大礼，笑嘻嘻地拉起他道：“以后我是你师叔，你这个头，不会白磕，将来我会教你，如何从你师父身上多挖点东西。”

聪明的小烟，知道自己遇上贵人，感激道：“小叫化哥哥，谢谢你。”

小仙一瞪眼，怪叫道：“喂！你叫我什么？”

小烟一时之间，没能反应过来，愣在那里。

小丢着急地扯扯衣袖，提醒道：“师叔！”小烟恍然大悟，连忙一个九十度的大礼手拜道：“小师叔，谢谢你！”

小仙拍着额叹道：“怎么你们都喜欢加个小字乱叫，什么小长老，小叫化哥哥，连师叔都要叫小师叔，我会被你们叫得长不大耶！”

小天呵笑道：“光凭你这个耶！你就还没有长大。”

“耶！”小仙对他扮鬼脸，皱着鼻子，嘟小嘴，跋涉道：“我高兴！”

她转头，对早已相候一旁的胡不归道：“胡舵主，这个拍卖会结束，我还要去追张光天，所以，麻烦你带小烟去找帮主，告诉他，说是我代他收的徒弟，我已经受了人家的磕头礼，他可不能反悔，骂我失信于人，又当不成师叔？”

胡不归恭谨地接下任务，心中却道：“天下大概只有小长老一个人，是代别人收徒，甚至当师父的人都没有选择和反对的权力。”他不禁为自己的帮主感到无奈。

小烟有点喜出望外道：“小师叔，你说我师父是丐帮帮主吗？”

小仙得意道：“那当然，我介绍的师父还会差吗？不过，小烟，你可得自己争气，好好用心练武，不要让我师兄说，我推荐的徒弟不成材，那我就很没有面子喔！”

小烟拼命地点头，保证他一定用心学习。

小仙咋！的一声，左思右想，还是不放心道：“你已经九岁，在练武来说，起步是稍稍晚一点点……喔！有了，文大叔是纯阳派，纯阳真

人的内功心法是第一流的，待会儿我请他送你一段，奠基的内功心法好了！还有……”她斜睨向小天，要小天自己表示。

小天举起双手，投降道：“我知道，少林是外家功夫见长，我就教他一套如意小擒拿，这样子总可以吧！”

小仙呵笑道：“这还差不多，我师侄就像你师侄一样，你当然得送他点好处。+-\*/她对小烟道：“还不快谢过你小师叔的哥们儿！”

小师叔的哥们儿？小烟机伶地反应道：“小烟谢谢小师伯！”

“噫！+-\*/小天和小仙同时大乐，看来小烟这小鬼头的反应的确不慢。

打发掉小烟的事，小仙和小天重新面向广场众人，小仙“砰”然一声，拍在拍卖台的台面上，将几个打瞌睡的人，吓得自椅中翻落地上，她唤回注意力后，扯开嗓门道：“各位亲爱的乡亲们，现在咱们继续拍卖会第二条规则，还有谁的宝贝，曾经被张光天吞掉？报上名来！”

一个七旬老头，被抢去一对夜明珠，小仙找不到原来那两颗珠子，就从一大堆明珠中，挑选两颗比原来大的还他。

一个老阿婆和他唯一的独子相依为命，结果，为了一对祖传数代，雕工精美的龙凤玉佩，儿子被张光天的手下打成重伤躺在床上，玉佩被抢。

小仙要人将她儿子抬来给小天医治，找出玉佩还她，另外还给他五百两银子做生活费。

一个原本小康的家庭，因为一只翡翠火麒麟，被张光天派人放火将房子烧掉，公公和丈夫被杀，留下孤儿寡母服侍瘫痪的婆婆。

当然，麒麟送还，另外由小天为这个婆婆做针灸，外加生活费和幼儿创业基金，一共一千两。

有人被抢去稀世奇珍，有人被抢去不值钱，但却是传家的宝贝，林林总总，一共被领走十二件大小物品，外带发放将近五千两的现钱。还有一些被张光天强占的买卖事业，通通归还原主，继续经营。

只有一处买卖由丐帮接收，那就是张光天花下不少本钱大势兴建的再来赌坊。

这种地方，让一般百姓经营，总是不太好，不如交给有武力做后盾的江湖组织来管，居民们都很赞同，因为，有不少人舍不得这地方关门。

拍卖会的第二条规则结束，已经夜过三更，小仙看看被绑得昏死的张大头和公孙奇两人，徵求民意，看镇上居民打算如何处置他们两人。

不少人想要剥他们的皮，因为张大头以前曾喜欢这一套剥别人的皮。可是，镇上的居民们，都太善良，没人敢动手。

有人要吃他们的肉，啃他们的骨，喝他们的血，于是提议凌迟，但是，太血腥，不适合未成年的儿童在一旁观看。

最后，原本昏沉沉的张大头和公孙奇两人，迷迷糊糊的听到众人要剥他们的皮，要分他们的尸，结果，不用别人动手，他们自己先吓死，于是被丢在乱葬岗上，去喂野狗，省下镇里居民们不少事。

终于，在小仙和小天的坚持下，拍卖会暂时休息，第二天正午，同样的地方，继续未完的拍卖事项。

小仙拒绝透露有关第三项规则的内容，她笑嘻嘻地对众人道：“今天所卖的东西，都是有主之物，明天开始，就是要将一些没有特定主人的东西推销掉，所以，大家回去可以猜猜看，明天的拍卖会，会以什么当喊价的本钱，本交换张光天的财保，如果你们猜得到，自然可以提前多做准备，好多赚大

钱！”

众人才带着一脑袋迷糊，和一份希望，转回家去，在梦中寻找喊价的本钱。

小天伸着好懒的懒腰，打个大大的哈欠道：“噢！累死人，总算可以休息啦！”

小仙睨着他道：“喂：哥们儿，你打算什么时候教我师侄那个如意小擒拿？”

小天刹住懒腰，半扭着身，侧望着小仙。打趣道：“怎么，你还怕我赖帐不成，干嘛急着讨债？”

小仙+\*/哈！+\*/的打着哈欠，睡眼朦胧道：“不是讨债，我是怕咱们明天的拍卖会一完，就可能得走，如果你不找时间教他的话，就得带他上路，这样子很麻烦！”

小天沉思道：“好吧！我明天早上，先将要教他的内容笔录下来，这样子，只要指示他重点，他可以按着图谱自己练。”

小仙闭眼点点头道：“这样最好，还是你聪明。”

小天笑道：“你总算说句像样的话，文大叔那里，你都和他谈好了吗？”

小仙猛点着头，突然她睁开眼，跳起来道：“什么？你说图谱什么？”

小大一愣，讶笑道：“老天，你从图谱后面就睡着啦？”

小仙不好意思搔搔头道：“太累了嘛！对不起，我不是故意的啦！你刚刚说什么，重说一遍好不好？”

小天呵呵促狭笑道：“我没说什么，你才说些什么。你睡着都还能讲话，不简单嘛！”

小仙傻笑道：“我刚刚真的说话了吗？我自己怎么不知道？”

小天谑笑道：“你说还是我聪明，你不记得？”

小仙皱着眉，斩钉截铁道：“不可能，我绝对不会说你比较聪明这种话，因为这根本是不可能的事情，你一定是在给我骗！我不相信你。”

小天不反驳也不说话，只是目光古怪地盯着小仙。

小仙有些臭大岔开话题道：“你到底说图谱怎么样？人家文大叔，今天晚上已经开始传授小烟内功心法！”

小天摇头叹笑道：“我真是服了你，睡着还可以说话。”

小仙嘿嘿干笑道：“不管我说过什么，那全是梦话，不能当真。”

小天无奈道：“好吧！我只好把一些你批评我的话，当成你在做梦的胡言乱语。”

小仙突然跳起掐着小天脖子，用力摇晃道：“我到底说什么了嘛？”

小天+\*/呃呃！+\*/做声，故意随着小仙的摇晃，左右摆动，笑闹道：“没有，假设你全没说。”

小仙甩开他，气呼呼走向卧室，口中大声骂道：“倒霉，我怎么会和一个疯子做兄弟？”

小天对着她背影，高声叫道：“总不会比我遇上有梦游症的哥们儿，来的还惨？”

小仙猛然倒射而回，劈掌击向小天，小天却早就一溜烟也失去踪影，留下小仙一个人在厅中，恨恨地直跺脚，有气无处发！

日正当中。

热烘烘的太阳得意地烤着小镇上，太岁府前广场，那些憨直、听话的

居民。

镇上的居民们，有鉴于小仙昨天发放银两时，手气阔绰，所以，连最后一些对拍卖会抱着不屑态度的人，也早在正午之前，搬椅子撑伞，眼巴巴地在广场上，乖乖地排排坐，等着分赃。

因此，今天广场前的人数，比起昨天，可要多出不少人！

正午一到，太岁府那两扇漆黑高大的铁门在缓缓的嘎然声中，扣人心弦地慢慢打开。

一群叫化子，手持打狗棒，排成二排自门内走出，威武严肃地在大门外分立左右两边，那场面，比县老爷升堂问审时还要威风不少。

紧接着，六个叫化，两人一组，分别抬着三口大黑铁箱，自屋内走来，看他们抬得那般吃力的模样，就可以猜想得到，箱内所放的东西想当具有分量，不管那东西的身份，或重量，都让人不敢轻视。

小天和小仙，以及文如龙、胡不归等人，就跟在那三口大箱之后，不急不徐地踱出来。

小仙今天的左小臂，并没有再吊起来，只是可以从打着补丁，袖口宽松的叫化下，隐约看到她臂上缠着厚厚的绷带。

六名叫化在拍卖台后，放下三口箱子，便各自站在所抬箱子的两侧，叉腿而立。小天和小仙则面带微笑地坐上拍卖台。

广场前的民众们，看见小仙和小天两人上台，都非常兴奋地拍手鼓掌。

小天潇洒地挥手叫道：“大家好！”

广场前众口齐声，大吼道：“好-----”

小天满意地点点头，呵笑道：“经过半个晚上的思考，不知道大家是否猜到，今天咱们喊价的本钱是什么没有？如果想不出来，没关系，我们请小仙为我们公布！”

小仙笑着招呼道：“乡亲，你们好！”

众人同样愉快地叫道：“好！”

小仙神采奕奕道：“各位乡亲，今天大家有福啦！过去凡是受过姓张的两兄弟迫害的人，都有机会得到补偿，今天，我们喊价的本钱是.....”小仙吊口地顿住，笑咪咪地环视众人。

广场上的人，不禁都瞪大眼睛，伸长脖子，清好耳朵，等着小仙做戏剧性的宣布。

小仙卖足关子之后，大声道：“我们喊价的本钱，就是各位所受到的迫害！”

广场上众人，面面相视，不解其意。

小仙进一步解释道：“我们一个一个轮流来，分别说出你们曾受到的迫害，根据受害程度的不同，可以得到不同的补偿。当然，受害越深的人，所得到的宝贝和金钱补偿就越丰富，懂了没有？”

“懂！”众人的反应是迅速，而且热烈的。

突然，有人问：“如果在昨天的规则二中，已经受到补偿人，今天可不可以再次参加喊价，提出相同的道理，要求赔偿？”小仙大方道：“可以，因为昨天规则二只是物归原主而已，这些人，他们也是在不可抗拒的暴力下，失去属于自己的东西，算是受到迫害，有权参加今天的拍卖大会，规则二和规则三并不冲突。

另一名镇上的居民却道：“可是他们昨天都已经收到或多或少的补

偿，今大在参加喊价，不是变成得到重复的补偿吗？”

小仙嘿笑道：“老兄，算得还挺精呐！连点小亏都不愿吃，你放心，我只有说他们可以参加要求赔偿的喊价，并没保证他们一定能得到补偿，所以你大可不必紧张，我们两位主持人，绝对会让你们得到最公平合理的结果！”

那人不好意思地笑笑，不再说话。

小仙再次扬声道：“还有没有人，有什么问题的？有的话赶快提出来问，否则，一旦拍卖开始，不接受任何打扰！”

一个长得福福泰泰的胖子，高举着手叫道：“我还有问题。”

小仙道：“什么问题？”

胖子问：“如果有人说谎，编造假的受害事件，或者，有人根本未受害，要如何处理”

小仙高兴道：“不错，你很有头脑，问了一个很聪明的问题。”

那胖子有些不好意思地脸红，连忙举起袖子擦擦脸上的汗，做为掩饰。

小仙呵呵笑道：“如果，在场中有人不曾受到迫害，没关系，我们既然保证大家有钱赚，当然不会让你们失望，这些人可以参加此次拍卖全的第四项，也是最后一项规则。至于，编造谎言这件事，大家都是同一个镇上的人，对于镇上发生过些什么事是清楚，你们大家就是评审，如果有人说谎，我们就取消他参加拍卖会的资格，好不好？”

“好！”众人同意地大叫，同时鼓掌。

小仙再问：“现在，还有没有人有问题？没有的话，咱们就要开始了。”

广场上的民众，你看我，我看你，再也提不出什么狗屁倒灶的问题。于是，小仙对小天点点头，请他开始执行拍卖。

小天拿起台面上一把大木棒，“砰”的一声敲在台面，同时大喝道：“拍卖会开始！女性这边那一位小妹妹，你说说看，曾经受到什么样的迫害？”

众人忍不住哄堂大笑，原来，那位小妹妹，不过才四、五岁左右，连话都还说不清楚，怎么知道何谓迫害两字的意思，何来被迫害之有？”

结果她被小天那声大喝吓了一跳，又见小天笑咪咪地盯着她，她的小嘴突然一瘪，“妈妈！”哭着跑到队伍中间，钻进一位少妇怀中，哇哇大哭。

众人再次哈哈大笑，小天腩道：“呵呵！原来她受到被吓坏的迫害，好！赏她五两银子买糖吃，以做为赔偿。”

于是，他伸手自怀中掏出一五两重的小元宝，要丐帮弟子送去给她。

在场的众人，俱是发出会心的微笑，觉得这两位主持人，实在他妈的，有够意思！

这边才送出一个元宝，那边一个二岁大的小男生，摇摇晃晃，迈得不稳的步子，走到拍卖台前，嘴里吮着右手拇指，伸长左手，向小天要元宝。

小天惊叫道：“我的天啊！这是谁家的小孩？这么点大，就学会伸手，难不成他也想加入丐帮当叫化？”

在众人哄笑中，一个不足二十岁的小妈妈，红着脸急忙跑出来，一把抱走小孩。

小天故意地她背后叫道：“喂喂，回来呀！你怎么可以将未来的丐帮栋梁抱走？”

丐帮众叫化这下子也忍不住哈哈大笑一场。

小天大笑道：“既然本主持人说过通通有奖，大家乐，干脆乐啦！十岁以下的小孩，就拍卖台后面，一人领一个元宝！”

一声欢呼，一大群小鬼拥向后台，有个稚嫩的童声问：“十岁的可不可以领元宝？”

小天大方地一挥手，笑道：“可以啦！”

于是，又有数名小孩冲向拍卖台之后，小仙见后台被挤得鸡飞狗跳，连忙吼道：“按年龄大小排好队，否则通通不准领，小的在前面，快！”

一位十七、八岁，扎着两麻花辫子的姑娘。怯生生举手道：“我家是卖菜的，有一次因为交不出良民费，张光天的手下，砸烂我卖菜的担子，还跑到我家，将我们的菜园全毁了！”

小天点头道：“你爹在哪里？”

小姑娘指着一名六旬老者，那老人直点头。

小天又问：“有没有人可以证明这件事？”

“有！”+-\*/有！+-\*/，答应声比起彼落，不少人作证确有其事。

小天拿起木董，+-\*/咚”一声，敲道：“赔偿白银五百两，成交！”

一名叫化拿着五锭大元宝，送给小姑娘。

此时，小仙着眉道：“同一家人为什么不坐在一起？这样子，你们可以互相讨论喊价的内容嘛！”

小天拍手道：“对！快换过座位，以家庭为单位，一家坐起，我们好分辨如何补偿你们。”

众人闻言，马上一阵骚动，+-\*/爹！+-\*/、+-\*/娘！+-\*/、+-\*/大桂子”，快过来！+-\*/、+-\*/小猫子呀！+-\*/，叫喝声此起彼伏，好不热闹。

小仙臭着小天道：“你这主持是怎么当的？居然连这么间单的问题都要我提醒，真是有够差！”

小大眨眼贼笑道：“如果我不假装自己很笨，我怕你会受不了刺激去跳河！”

小仙从台底下，踹了小天一脚，+-\*/哼哼！+-\*/两声，故意抬头望天，吹着口哨，一付你奈我何的样子。

小大笑一下，看着广场上坐成一小堆，一小堆的人，敲着木捶道：“下一个，有谁要喊价？”

“我啦！+-\*/、+-\*/这里啦：“，……每堆人都想抢先说话，小天大吼一声：“停！+-\*/所有人马上住口。

小大木捶一指道：“由左边开始，这一家，有没有要喊价？”

点头、摇头、诉冤，木捶+-\*/咚！+-\*/响，小天一家家问，一家家赔偿，直到在场再也没有人有冤可诉时，已经是三个时辰后的事。

小天一抹额上的汗水，大叫道：“还有没有？快一点，还有没有人要喊价？”

小天说话说得已经是口干舌燥，声嘶力竭，小仙的人，却不在拍卖台前，不知跑到哪儿去凉快。

此时，小丢自从后台过来，附耳对小天嘀咕一阵。

小天大乐道：“如果没有人喊价，本主持人正式宣布，拍卖会第三条规则，到此结束。

大家都很辛苦，先不要走，丐帮的兄弟们为大家准备好冰凉可口的酸梅汤和绿豆汤，等吃饱喝足之后，我们马上开始，本次拍卖会压轴好戏，最



最精彩的部分！”

在广场上众人的欢呼声中，丐帮弟子，抬着一大桶一大桶，带着冰块的酸梅和绿豆汤到广场中央。

从人蜂拥而上，唏里呼噀，吃喝得不亦快哉。

小天正要回转，已经听见小仙叫：“酸梅汤来也！+-\*/她双手捧着一个超级大酒坛过来，坛身上，水珠子正诱人地往下滑落。

小天咽下干沫，接过小仙递来的酒坛，昂头+-\*/咕噜！咕噜！”牛饮起来，一大坛冰凉的酸梅汤，在他喉结上下移动中，一滴不漏，一滴不剩，一口气不断，全都喝下肚去！

放下酒坛，小天嘘口气，抹着嘴道：“赞！兄弟，谢谢啦！”

小仙呵呵笑着问：“要不要吃绿豆汤？屋里有一大锅，冰凉凉的耶！”

小天睁大眼，猛点头道：“要！当然要！大热天吃冰绿豆汤最爽。小仙，不是我夸你，只要跟你在一起，我就有口福，而且全是吃零食，会胖的呐！+-\*/他其实是在说反话，绕着圈子说小仙嘴馋。

小仙笑碎道：“少罗嗦！弄给你吃，还要给你嫌，滚！”

小天听话得很，滚得远远地，进屋喝绿豆汤。

夕阳下，晚风起，酣热渐退，气温怡人！

小仙站在拍卖台底座上，对广场前的民众解释道：“本次拍卖会，即将结束，首先，我谢谢各位热烈的参与。现在，大家仔细听，我只说一遍，说完之后，马上展开行动。

拍卖会规则四：适用所有住在镇上的人，不分男女老少，不老不少，全都可以参加。注意，我说的是人，猫呀，狗呀，不包括在内。+-\*/众人轻笑数声。

小仙接着道：“此次拍卖张光天财产，一共剩下白银十二万四千五百二十两。黄金三万一千七百三十两，珍珠五斗，玉器三件，字画八幅。

还有一些家具，这些东西，全是属于各位，它们就放在我身后这座太岁府内的某处，等着你们去翻箱倒柜找出来。

谁能找到这些东西，谁就将这些金银珠宝带回家做纪念品。注意，时间到明天正午，时间一到，太岁府就要由本帮接收，改为本帮堂口之一。”

小仙一顿之后，微笑道：“那时，所有没被人找到的财宝，也由本帮接受，做为本帮此次除去张光大这个祸害的酬劳，这样，各位满意吗？”

镇民居民纷纷点头，毕竟，小仙说的合情合理，丐帮替他们赶走镇上最大的公害，取些酬也应该是的。叫化子嘛，总是比较穷一点。

小仙见大家没有反对，于是高声道：“现在请注意……拍卖开始！”

“哗！+-\*/然震天价响，全镇的人争先恐后挤进屋子里，开始各人的寻宝活动，至于，能不能找到什么，就看个人的造化和运气。

小天、文如龙和丐帮所有的人，此时全部退出太岁府，不和镇里的人挤。

小仙待广场人空后，才慢慢踱到小天等人面前，她对小天眨眨眼道：“哥们儿，要不要看热闹呀？”

小天嘿笑的指着高高在上的墙头，小仙笑道：“我就是这意思。”

两人没多废话，双双腾身，掠上墙头，盘腿坐在宽不足三寸的墙头顶上。居高临下看着一大堆人，东翻西找。

没多久，便有人兴奋叫道：“我找到啦！我找到啦！+-\*/原来，那人在

一本古画内，翻到一张千两银票。

这个成果，刺激众人的希望，大家找得更加有劲，不一会儿，又有数声喜悦的惊呼传出，看来，寻宝的成功率，还不算低。

小天笑嘻嘻地对着府内叫道：“加油呀！各位，不过要记住，不能抢别人找到的东西，否则，马上取消寻宝资格！”

这几句话，立刻打消某些人的歪念头。

文如龙和胡不归不由得相视一笑，谁会相信，此时墙头上的两人，竟是当今武林中，最出名的人物。

翻遍全江湖，到哪里去找像他们两人的武林人？

天底下有哪个武林人，会如此胡搞这种不像话的拍卖会？这算混哪门子的江湖呢？

邓家集，位于南阳县的西南，是个不算大的小集子。

全集一共有二十七户人家，集子被一条黄土道所贯通，站在集子头，可以看得见集子尾，由头走到尾，用不着一刻钟的时间。

集子虽小，但是有人的地方，就有叫化子，有叫化子的地方，就是小仙的休息站。

此时，小仙和小天及文如龙，正窝在一间断了香火的荒废破庙中。

庙不大，进去还得低头，庙里神像已失，原本供着神像的地方，正盘坐着两尊活佛，不用说，除了小仙和小天，有谁敢这般嚣张，与神争位？

连文如龙都客气地坐在一张三只腿的破椅子上，不过，他坐的很自在，好像坐三张完整无缺，坚固无比的檀木太师椅上。惹得两名十五、六岁坐在地上的小叫化，不停地斜眼偷瞄他。

在这两个小叫化之前，是一名三旬左右，男挂四个麻袋，浓眉大眼，海口虎鼻，长相很不像叫化的中年叫化。他盘坐于地，辛苦地抬起头，向小仙报告事情。

中年叫化道：“一周前，属下便已经接到小长老的手谕，特别留意集子里进出之人。三天前下午，小叮和小当发现张光天住进集子里没有挂牌的客栈。

属下立刻飞鸽传书，禀报南阳分舵水舵主，后来，张光天在隔天清晨离去，方向是往南阳县而行，属下曾追加一封传书给小舵主。”

小仙满意道：“很好，杜威，你这个邓家集一共只有你们三人吗？”

杜威笑答道：“是的！因为邓家集不大，一共只有二十七户，五十八人，所以水舵主认为，在此处没有必要安置太多的人手。”

小仙点点头又问：“这里到南阳县，大概需要多久时间？”

杜威估计道：“如果平常人，大概很花上一个时辰的时间，才走得到。如果以我们的脚程，施展轻功的话，大约一个时辰多一点，就可以跑一趟来回。”

小仙想想之后道：“这样子吧！我今晚懒得走，你去帮我请水舵主过来，我要问问他，关于张光天的动向。”

此时，小天插口道：“干嘛要人去？这里不是有信鸽可以飞鸽传书吗？”

杜威笑道：“古少爷，我们这里原本是养有二只信鸽，做为和南阳分舵联络的工具，可是两只都带信回分舵去，尚未回来。虽然分舵那边放过来另一只鸽子，却很不巧，在半途遇到老鹰的攻击，回到此处时。已经回天乏术，

所以，这一趟，只得让小叮跑跑腿，去请水舵主来，顺便带回这里养的两只鸽子。”

“喔！+-\*/小天傻傻地应声道：“原来如此。”

小仙哼声道：“就是嘛！我明明没看到这里有鸽子，你非得要问一次，好让人家骂你笨，你才高兴。”

小大嘿嘿瘪笑道：“我怎么知道这里这么穷，只有二只鸽子，其实，杜买子，你这里应该多养几只鸽子，除了可以送信以外，没事可以打打牙祭，一鸽两用呐！”

“哈哈……+-\*/文如龙大笑道：“小天，你为何不说你肚子饿了，想打牙祭？”

小天瞄着小仙谑笑道：“我怕小叫化请不起客嘛！当然不好意思明说，谁知道，他也就装蒜到底，不吭一声。”

杜威忙道：“古少爷，这么晚了你们还未吃饭？怎么不早说，荒山野地里没有别的，山鸡特别多，我捉只鸡，为你们做道花子鸡如何？”

小天咋着嘴道：“早就想尝尝丐帮花子鸡，你不说，我还不好意思提？”

小仙碎道：“你呀，会不好意思才怪！”

小天笑道，兄弟，你真是了解我，不过在别人面前，总得假装一下嘛！”

众人闻言不禁呵呵轻笑，小仙嗤笑道：“算了，你省省吧！要装到别处装，别在这里教坏孩子。”

小天装出无辜的表情，眨眼道：“没有呀：我看你没被我教坏呀！”

“去你的！+-\*/小仙好气又好笑地假踹他一脚。

呵呵笑声中，小叮奔向夜色昏沉的门外，到南阳县去请丐帮南阳分舵舵主水南天，而另一个小叫化小当，跟着杜威抓山鸡去。

一时间，庙里庙外都安静下来，只有一点夏蝉，+-\*/吱吱’的拉着嗓门，尽头地叫着。

盘坐的小天忽然问：“兄弟，你手上的伤如何？会不会影响打架？”

小仙举着左手动一动，甩一甩，笑道：“不会啦！全好了，你这个未来的神医不是盖的，不但让我的伤在一个星期内痊愈，甚至没留下疤痕。”

小天傲然轻笑道：“知道就好，看你以后还敢不敢说我是庸医！”

小仙贼笑道：“三不五时，还是会说啦！”

文如龙似有所觉问：“小天，你怎么会突然想问小仙的伤好了没？”

小天皱眉道：“不晓得，但是我总觉得心里怪怪的，好像有什么事要发生一样。”

小仙笑谑道：“什么事会发生？我看你是神经过敏！”

文如龙摇头道：“不！小仙，有时人会对将要发生的事，有种山雨欲来的趋势。”

小仙愣然道：“气氛闷？会不会是待在庙里，空间太窄，所产生的压迫感？我们到外面去好了。”

文如龙默然摇头，小天突然道：“不好！”他的人突兀自盘坐的供桌上，闪电般地射向庙外。

小仙和文如龙，不等大脑反应，马上反射性追在小天身后，穿出窄小的庙门，扑向贯通集子的黄土道。

乡下地方，日出而做，日入而息，虽然此刻尚未起更，但是家家户户都已经熄灯睡觉。

一轮圆月，冷清清地挂在天上，照耀着这座沉静的邓家集。

月光下，一条瘦小的人影，带着一身血渍，正由集子头的土道上，踉跄着扑跌奔逃向破庙方向。

在他身后四个人影，从容悠闲地追赶着。

逃命那人，赫然正是前往南阳县的小叮。

此时，他不但一身血污狼狈，他的右手，更是肿胀变形如盘结的老松树根，显然是中毒的模样。

他的脸上，因为身中剧毒，早已痛苦地扭曲纠结，他就像喝多老酒一样，脚步不稳地一步一绊跌，半爬半跑，一心想赶回破庙。

在他小小的心灵中，似能体会，生命正随着潜潜的冷汗流逝，但他咬着牙，拼死想要传达他所听到的消息。

小天凌空如展翅巨鹏，一个姿势优美的折转，落在小叮面前，恰巧一把抱住正要跌倒的小叮。

小叮猛+\*/咦！：“一声，抬起头，看清是小天之后，松口气全身软叭叭的瘫在小天怀中。

虚弱地叫道：“古少爷……”

小天一眼瞥见他的右臂，惊怒道：“鬼松青丝！+\*/。”

追着小叮的人，就在他们丈外停住。

其中一个年约四旬，身着锦袍，腰缠彩带，面目坑坑疤疤有如厉鬼，颈上盘着一条碗大毒蛇的怪人，+\*/桀桀”阴笑道：“小子，好眼力！居然一眼就看出这个小叫化所中是鬼松青丝毒！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小天不理他，出手如飞，点住小叮上半身的大穴，接着从怀中取出药瓶，倒出一粒白色清香的丹丸，塞进小叮口中，此时小叮已有些昏迷。

小天掣下左腕的注血金匕，一刀划开小叮的右腕，顿时，漆黑如墨，味道甜腥的污血，自上手腕处喷洒而出，溅花地上，竟然+\*/滋滋！+\*/有声，略生白烟，小叮痛得打个机伶，清醒过来。

“小子，我在问你话，听到没有？”

那个面目如鬼的弄蛇人，愤然吼着。

小仙和文如龙便在同时，出现在小天身旁，小仙急忙蹲下身，探视小叮。

文如龙凌目一扫，豁然笑道：“鬼面蛇君，老朋友，好久不见，怎么不打个招呼，在那里喳呼什么劲？”

这个弄蛇人，竟然就是文如龙的死敌鬼面蛇君雷风。

此时他闻言，看着自阴影处走出的文如龙，桀桀怪笑道：“姓文的，原来是你，你怎么出来了，何不继续做你的缩头乌龟？”

文如龙并不受激，他淡笑道：“有你这种见不得人的鬼物存在，我怎么能安心退隐，只好让自己辛苦些，再出来扮次钟馗，好抓你回阴间，免得你在阳世到处作怪害人！”

便在文如龙和雷风唇枪舌剑，互相讽刺的同时，小仙看着为小叮疗伤的小天，急问道：“如何？兄弟，小叮他伤的如何？”

小天运着气，为小叮揉搓右臂放毒，闻言皱眉道：“命可以保住，不过，以后这只胳膊就不大能用力。”

小仙咬牙切齿道，+\*/他爷爷的！小叮，是谁伤了你。我要他的命来赔你这只手！”

小叮虚弱道：“就是那个玩蛇的，小长老，他们是紫微宫的人！”

“紫微宫？”

小天和小仙同声问道：“紫微宫怎么又出来啦？”

小仙追问道：“小叮，你不是要到南阳分舵请水舵主的吗？怎么会遇上紫微宫的人？”

小叮继续道：“我是往南阳县去，半路上觉得尿急，就转进一处林子里小解。谁知道，突然听到上方有人说话，我心想，三更半夜不睡觉，跑到荒郊野外聊天的人，大概不是什么好路数，于是我就小心地摸过去，他妈的再巧不过，居然被我看到张光天……”

小天和小仙同时一抬头，瞄向鬼面蛇君身后，雷风身后三人之中，不正是有那位老相好的张光天在内。

小仙回过头，以目示意。

小叮继续道：“我听到张光天自称属下，正在向那个玩蛇的人报告文大侠复出的事，我听那个玩蛇的说：“为了咱们紫微宫改制之后能得以顺利征服武林，也为了老夫私人恩怨，这一次，无论如何都不能再放过姓文的，听到这里，我大吃一惊，正想要退回路上，就被那个玩蛇的发现，他丢来一条蛇，我赶忙掐向它的七寸，谁知那条蛇居然贼的可以，还会闪躲人的攻击，就这样，我便被它在手臂上咬了一口！”

小叮一口气说到这里，已经是累得气喘吁吁。

小天忙道：“好了，你先休息一下，你的债，你家小长老和我会为你讨回来的。”

小叮低声道：“谢谢古少爷！谢谢小长老！”

小天拍拍他的肩头和小仙一起站直身来。

小仙蓦然地仰天长啸一声，啸声在夜空中传出老远，她是召回杜威和小当，让他们来照顾小叮。”

鬼面蛇君雷风嘲讽道：“小叫化，你鬼叫什么，是想召帮手来送死是不是？”

小仙冷冷道：“玩蛇的，你他爷爷的，好大的狗胆，竟然敢伤我丐帮弟子，你今天晚上是死定了，如果有什么遗言，趁你还能说话时，赶快交代一番，别等待会儿到了阎王爷那里，抱怨小爷我没留机会给你办后事。”

雷风怒然如夜泉，尖声凄厉+\*/桀桀！+\*/狂笑。

小当一眼瞥见躺在地上小叮，连忙扑身道：“哥哥，是哪个龟儿子伤了你？我找他拼命去！”

小叮虚弱笑道：“你打不赢他，不过，小长老已经答应替我报仇，那个龟儿子是跑不掉！”

雷风听他兄弟二人，一口一个龟儿子，被骂得怒火中烧，抖手甩出二条红通通的赤炼蛇，噬向他们两人。

小天冷哼一声道：“你敢！”

他右手摹扬，寒光一现，两条尺长的赤炼蛇，被泣血金匕剁成十数截，散落一地。

小仙挥挥手道：“杜威，你还不将他二人带走！”

杜威躬身道：“这里……”

小仙截口道：“这里你不用管，将小叮带回去，让他好好休息，等我们了结这群龟孙子之后，我兄弟会开药方子，好让你去抓药为他养病。”

“是！”杜威不再说话，招过小当，背起地上的小叮，三人一同奔向破庙。

雷风早就受不了小仙说话的样子，她像好一付稳稳吃定他的德性。他怒道：“臭叫化，你口口声声想要你老子的命，我倒要看看你有多大本事！”

小仙帅气的一踏步，对文如龙道：“文大叔，这玩蛇的，是你的老相好，照理说，我该将他交给你打发才好，可是我已经答应小叮，要亲手替他讨债，只好麻烦你委屈一下。”

文如龙道：“都是一样的意思，你不用客气，请便！”

小仙嘿嘿笑道：“好极，且看我勾魂使者，勾他的魂回地府！”

说着，小仙正要出手，小天突然阻止道：“慢来！慢来！”

正要动手的小仙和雷风两人同时莫名其妙地看着他。

小天拍拍小仙的肩头，笑道：“兄弟，你先别客气，你忘了咱们还有事得请问这位雷兄呐！”

雷风冷冷的一哼，道：“小子，你用不着称兄道弟，就算你跪下来救饶，大爷我也不会饶你！”

小天斜睨着他，不以为然道：“没搞错？谁要你饶呀！我要是问你，紫薇宫躲到哪里去？所谓改制是什么意思？接下来你们有些什么行动？谁要你饶，神经病！”

雷风面色微微一变，强硬地说道：“小子，你以为你是什么玩意儿？竟想打探本宫的机密？”

小天嘿笑道：“我不是什么玩意儿，我是古小天，贵宫最想念的人！”

“古小天！”雷风募地一震道：“你就是古小天？”

小天叹道：“唉！你居然没有一眼就认出我，真叫我失望下不过，你的属下张光天。那个笨太岁没有告诉你，我和文大叔在一起吗？你们的消息怎么那么差？”

小天一边不屑地摆手，一边为雷风的无知猛摇头。

雷风回头盯着张光天，张光天像见到猫的老鼠，打着哆嗦道：“禀宫主，属下……属下还来不及向您察报，就……”

雷风愤怒地挥袖，冷哼道：“紫薇宫花大把银子帮你建立势力范围又有何用？一个病人都看不住，自己被人追得像过街老鼠，如今连已知的消息，都不会传递，留你何用？”

张光天吓得脸色发白，摇着手往后退去，口中哀叫道：“宫……宫主，饶命！”

雷风不说话，衣袖一挥，一条小白蛇飞蹿而出，咬住张光天脖子，张光天+\*/哇”然长叫，抱着脖子，滚在地上挣了两挣，就一命呜呼，死得毫不令人可怜！

小仙嘿笑道：“玩蛇的，现在你知道我兄弟是谁啦！还是老老实实把紫薇宫的事说出来吧！省得待会儿被逼供时，还不是一样要说！”

雷风哼道：“放屁！双魁上！”

于是，他身后两个身高八尺，面无表情，一直不曾吭声，看似僵尸的人物，分头扑向文如龙和小天。

小天闪过大僵尸的扑击，掣下泣血金匕丢给小仙，叫道：“兄弟，拿这个宰蛇比较快！”

其实，小天是怕有些毒蛇刀枪不入，小仙空手对付会吃亏。

小仙一撸匕首，笑道：“谢了！兄弟。”

她晃着匕首，对雷风挑逗道：“喂！玩蛇的，何必那么小气，告诉我们一点点有关紫微宫的事如何？我可以答应你，不将你的蛇拿来进补。”

“哼！”雷风冷哼一声，踏步挥袖，左手蓦然横冲，他肩头上碗粗的巨蛇，突然自睡眠中醒来，睁着碧绿如磷的圆大巨眼，蹿噬小仙。

小仙左手蓦扬，一把雄黄粉罩向蛇头，同时扭身，挥毙刺向雷风。

巨蛇颇似畏惧雄黄粉末，急忙缩身闪避。

雷风人向左侧斜退半丈，拉开他和小仙之间的距离，抖手将巨蛇解下当成长鞭使用，挥着巨蛇攻向小仙。

他并且自袖子中射出七条细小如指，长尺余，颜色斑斓的小蛇，分成七个方向，张开小口，露出森森利牙。

小仙嘿笑一声，左旋半步，匕首洒着如弯月般的孤光，抛向小蛇。

小仙人就在孤光映眼的同时，陡然凌空飞翻避开雷风手上的巨蛇，罩向雷风头顶的上空。

“吱吱！”乱叫声中，那些斑斓的小蛇，被泣血金匕带起的弯孤光影，砍成数十段，掉在地上，犹自蹦跳扭动个不停。

雷风见小仙轻易解决他射出的小蛇，不由得暗暗吃惊，连忙闪身回避小仙的攻击，同时手中巨蛇斜指小仙双腿，+\*/嘎！”然蛇叫，咬向小仙右腿。

小仙人空中，猛地腾身空翻，躲过巨蛇之后，倏然展直身子，一脚踢在蛇头上，人便蹿身向高空。

另一边，小天和文如龙俱是空手对付撼山双魁。

只见文如龙脚踏七星，人站天枢之位，双掌像转动着一个看不见的圆球，绵绵而出。

这正是纯阳派的独门掌法浑圆无极掌。

撼山双魁之一的石魁，僵直的身子，便被文如龙推动的掌劲，带着他团团而转。

他那模样，就像一块被卷进龙卷风的木板，硬是冲不出文如龙的掌劲范围，怪的是，石魁虽然急得乱蹦乱跳，口中却是不出一声，感情他们不会说话。

和小天对敌的是撼山双隧中的土魁，他僵着身子，一蹦一跳地对小天挥掌攻击，掌势冷峭，同时带有腐尸臭味。

小天骂道：“他姥姥的，你居然用毒掌。可恶！”

于是他运起无上的金刚护体神功，学着土魁一蹦一跳的模样，僵着身子，伸着双手，一蹦一挥掌，和土魁玩起僵尸喜相逢的游戏。

只是，小天所用是道道地地的大力金刚掌，每一出掌，虽然缓慢，但是却都是重逾千钧，足以撼山裂石的重家掌劲。

土魁虽然没有被击实，却仍被削过的掌劲边缘，震得蹬然而退，仿佛一身僵骨，也要被震散似的难过。

自高空俯冲而下的小仙，挥着匕首，洒着漫天星雨，迎向雷风的巨蛇。

注定该死的笨蛇，自以为刀枪不入，便挣脱雷风的手，飞身张起血盆大口，想要一口咬掉小仙的脑袋。

小仙见状，臭骂道：“他奶奶的，笨蛇！你以为自己比人面金蛇行吗？”

她一紧手中匕首，在万点星芒之后，挥动匕首，带着呼啸之声，幻起

一轮轮光洁银亮的月影，仿佛天上的圆月，被小仙摘下，投向巨蛇头顶。

星芒月影和巨蛇相触，+\*/嘎”然尖叫，巨蛇被无数的星芒，戳出无数的血洞，洒着漫天的腥雨，想要夺路而逃。

蛇毕竟不是人，它忘记接在星芒之后的月影，飘忽的银亮圆轮，悄无声息，闪着幻梦的朦胧，飘向蛇颈，落向蛇身。

在巨蛇还没来得及逃时，便将这条五尺有余的笨蛇，绞成十数段，砰然掉落地面。

雷风见爱蛇被杀，心痛的仰天厉啸，双手连连乱甩，顿时，数以千计的大小长虫，一股脑儿地飞向正要落地的小仙。

小仙见这么多蛇一起飞来，心中不免有些毛毛的，于是，她双脚并拍，双臂猛振，一声有如风唤霄的长啸出自丹田，人便随着洪亮悠扬的啸声，再次升高。

而她的胆子，就在如此澎湃激昂的啸声中，再度壮大起来。

忽然，小仙一个倒翻，头下脚上，比上升之势还快地冲向蛇群，就在她下冲的一刹那，手中的泣血金匕，蓦地绕体而飞。

于是，碎然之间，寒芒陡涨，蓬射绕飞，森冷如银的光束，就像无数道流电怒矢，呼然往四面八方穿射喷洒。

小仙的人影，便在冷焰异彩并溅的同时，隐入一道光华眩目的长虹之中。

顿时，月亮仿佛也淡几分，长虹如流星陨坠，带着光锐若泣的破空声，撞入蛇群，蛇群随即四下飞舞。

但是，没有一条蛇是完整无缺的飞舞，偌大的一群蛇，洒着腥雨，抛着碎糜，自空中，如落英残红，纷纷飘洒，点点飞溅。

雷风似呆了般，楞楞地站在地上，抬头看着半空中的长虹和飞蛇！看着他花费一生心血收集得来的异种毒蛇，被小仙消灭得一干二净，一条不剩。

拼战石魁的文如龙，见到此刻景象，心中微愣，他不禁被小仙的功力所震撼，他自己是使剑名家，但是知道小仙此时施展的武功，便是剑术里，业已登峰造极的身剑合一。”

虽然他自己同样拥有这种无上的修为，但是，他却是在年过三十之后，方才练成这种至高的境界。

而小仙，她不过是个年仅十三，尚未长大的小孩呀！

除了资质和天分，他不敢想象，小仙是在一种什么样的苦修之下，才学成这一项凌厉又霸道，几乎是无可招架的绝技。

渐渐-----

长虹黯淡，冷焰消散，小仙脸色苍白，气喘吁吁地落回地面，踉跄几步，一屁股跌坐于地。

毕竟，以她此时的年龄和内力，使用这种身剑合一的剑术，对她而言，是一项沉重的负担。

蓦地，雷风似疯了般，举掌冲向跌坐于地的小仙，想将她打成肉饼，以小仙此刻的体能状况而言，她已然很难躲开这一击。

小天见状，大喝一声，他的人突兀地带起一抹流光也似，由数不清的人影所幻成的白练，出现在雷风面前。

红着眼的雷风，不管来者何人，举掌便击。

小天功运十成，右手碎扬，厉啸的掌劲，便切开雷风的掌影，直接劈



中雷风的前胸。

“哇”然惨叫，雷风口中狂喷着鲜血，被小天一掌震飞丈外，砰然一声，扎实地摔落于地，没时间犹豫地归位去也。

土魁便自小天背后扑来，双掌笔直推出带味的掌风。

小天没有转身，他的衣服陡如吹气的气球般，膨胀起来。

“砰”然一响，小天连晃都没晃一下，土魁的双臂却被小天金刚护体神功的反震力震断成数截，软软地垂下，人也同时像摔死狗般，猛往后摔去。

小天碎然旋身，掌竖如刀，横切而出，带着隐隐雷鸣的斩雷掌，隔空斩向来不及爬起身的土魁。

“咔嚓！+-\*/一响，土魁那颗斗大脑袋，不经切地离开颈子，摔进阴沟之中。

石魁趁着方才文如龙疏神之际，脱出浑圆无极掌的范围，舞着同是带有腥风的毒掌，和文如龙缠斗在一起。

此时，文如龙见月已偏西，敌方只剩石魁，于是蓦然足下点地，倒掠三尺，同时右手反伸背后。“将”然龙吟声中，寒玉血龙剑业已出鞘。

玉剑映着皎洁明月，血龙急欲腾空，文如龙一振玉剑，+-\*/嗡嗡！+-\*/剑鸣，和着剑势蓦然矫卷舒展。

玉剑突破空气，带着仿佛可见的隐隐波纹，荡向石魁，将他顶得横摔而去，在地上连滚两滚之后，便寂然不动。

此时，如河流似的血渍，从石魁俯压的身下浮出。

文如龙收起剑走向小仙，只见小天蹲在她身旁，口中叨念道：“早告诉你，功力不够就别轻易尝试以气驭剑，瞧你要死不活的样子，根本就是自找罪受。”

小仙音哑地呛咳道：“你忘啦！我本来就很有自找罪受，而且，若不能置死地而后生，找机全拼着小命，试试自己功力所限、如何能激发更大的潜能，让功力更进一步！”

小天哼声道：“我看你是存心想骗我的大补丸吃。才故意玩命，老套啦！你以为我不知道，想骗谁呀！”

话虽如此说，他还是掏出一粒龙眼大，红澄似火的大补丸塞入小仙口中。

小仙嘿嘿笑道：“你知道就好！”

她马上盘膝闭目，五心向天，抱元守一地运功催化药丸。”

文如龙摇义叹笑道：“你们兄弟俩，是我仅见的武林怪杰，不但功夫高得离奇，种种行为，更是常常出人意表。江湖时有你们出现，真不知道会引起何种不寻常的惊涛！”

小天呵呵笑道：“文大叔，怪胎就怪胎地直说，不要文绉绉地说我们是怪杰，反正，我和小仙对做杰字辈的人物没兴趣。”

文如龙讶然问道：“为什么？闯江湖求的不就是能成为英雄豪杰吗？何以你们两人没兴趣？”

小天瞥眼小仙，见她一切正常，这才轻笑道：“文大叔，这你就不懂啦！所谓英雄自古皆寂寞，我们喜欢快快乐乐的人生，才不要什么寂寞。”

“所以我们不要做英雄，至于豪杰，豪可也，豪气可使人气壮山河，傲存于天地间，这一点倒还可取。

“而杰不必，一旦成为杰字辈人物，就是万人注目的交点，做的好，人

家说你本来就应该如此，做坏或做差，人家就批评你欺世盗俗，这种吃力不讨好的身份，不要也罢！”

文如龙有趣笑道：“原来，英雄豪杰还有这么多名堂，我可是从来没过。”

小天更加推销自己的谬论，道：“是呀！而且，身为英雄豪杰，就必须为树立好榜样，为了不能破坏形象，有许多事就做不得。如果，自己的日子，不能随自己的心意而过，那有多难过，这种为别人而活的日子有啥个乐趣可言，我和小仙还年轻，我们才不要把青春浪费在别人的期待上。”

小天缓口气，傲然接道：“生命是无止境的挑战，我们乐于接受这项永无休止的挑战，而且要创造出属于我们的生活，这才是……”

“正确又快乐的人生！+ - \*/小仙自地上跳起来接口道：“文大叔，我们尊重礼法规则，但不一定死死地遵循这些教条，你大概会很受不了我们吧？”

文如龙摇着头，轻笑道：“不！我倒有些难过，为什么不早些遇上像你们这样的人，就可以早点摆脱世俗的束缚，也不至于变得如此死板、保守。”

小仙得意道：“此人只应天上有，人间难得几回见呐，文大叔！”

小天却侧肘顶顶文如龙胸膛，眨眼谑笑道：“其实，现在遇到也不会很晚，对不对，文大叔？”

文如龙豁然大笑，伸手搂住两人的肩头，举步向破庙走去。

文如龙口中愉快笑道：“对，现在认识你们并不晚，人生得此忘年之交，夫复何求！哈哈……”

明月伴人同归，人在笑，明月也在笑。否则，月儿怎么会突然的变得更加明亮？

## 第十九章 老天真

南阳县郊，不到十里处。

小天等三人，踏着晨露，漫步在小路上，享受着清晨野外舒畅的气息。

小人略带遗憾道：“文大叔，可惜咱们追查陷害你的人，查到鬼面蛇君身上就失去线索啦！”

文如龙反倒不在意地笑道：“至少，我们知道，三年来刻意让我要死不活的人，就是雷风。如此我们所花精神，就没有白费，更何况我们还为一个小镇除去大害，收获可谓不少了。至于，下毒害我之人，正如以前你所分析，有可能是白玉堡、枫叶山庄、联吟大会和武当山，这四处中之一处，我便从这四个地方慢慢调查，总会让我找出端倪，只是，我有一事想不通！”

小天问：“什么事想不通？”

文如龙道：“雷风一向是个眼高于顶的人，如何会以会归付紫微宫！”

小仙道：“文大叔，你有一阵子没在江湖上走动，难怪你不知道，她便将近来紫微宫对一社一堡发动攻击的事，解说一遍，最后小仙结论道：“所以，根据敝帮主的推测，这从中收乞和胁迫黑白两道的集团，大概就是紫微宫，如此一来，鬼面蛇君加入紫微宫的事，就很合情合理啦！”

文如龙恍悟地点头道：“原来如此。”

小天笑着道：“所以，文大叔，你追寻陷害你的人，就无法从白玉堡开

始。”

文如龙摆手道：“无妨！反正我还是得去一趟白玉堡，表达一下慰问之意。而且，我和葛雷相识，可以顺道拜访他。”

小仙蓦然道：“文大叔，这里离武当山很近，你为什么不先回去看看。”

文如龙淡笑道：“我正有此打算。”

小仙奇道：“可是南阳和武当山，是反方向的，你为什么陪着我们一起走？”

文如龙反问：“你难道不欢迎文大叔到丐帮南阳分舵做客？”

小仙高兴道：“欢迎，当然欢迎！我只是怕耽误大叔你的归程。”

文如龙豁然笑道：“反正都已经耽误三年有余，再多耽误两天，又有何妨？我只怕和你们分手后，就难和你们见面，不趁此机会多和你们这两个怪胎多加亲近，更待何时！”

小天和小仙两人同时高兴地大笑，三人便踏着愉快的脚步，走进正缓缓打开城门的南阳县城内。

小天想起什么似地问：“对了，文大叔，我记得你说，三年前，你是从武当山要往巫山的途中，遇到雷风的，所以你没去成巫山是不？”

文如龙颌首道：“不错。”

小天笑问：“文大叔，你那时到巫山可是有什么特别的事？”

文如龙颌首道：“不错。”

小天笑问：“文大叔，你那时到巫山可是有什么特别的事？”

突然，文如龙脸色骤暗，显得有些阴郁道：“是的，谁能料到，世事竟是如此多变。”

小仙好奇地问：“文大叔，你要办的事，是很重要吗？为什么，你看起来好难过的样子呢？”

文如龙苦笑道：“我真的看起来很难过？”

小仙天真地点着头。

文如龙叹道：“唉！我想是很难过吧！不知她是否能原谅我的不得已？”

说着，他径自深入自己的思绪当中，没看见小天他们正好奇地盯着他。

许久，他再次长叹一声，猛然警觉自己的失态，抬起眼，正好遇上小天他们探询的眼神。

他淡笑道：“你们很想知道？”

小天假装不好意思地呵笑道：“好奇之心，人皆有之嘛！”

文如龙抬头望向依然冷清街道，笑着问：“你们知不知道，江湖中有位叫巫山仙子的？”

小天摇摇头，小仙却点头道：“我知道，二年前我初出道时，就听说过，她是江湖中第一美人！”

文如龙神往地轻笑道：“不错，她不但人美，而且心美，她虽是厕身江湖，却仍旧怀着一份，属于巫山特有的出尘高雅，她是我所见女子中，最特别的一人。”

小天呵笑着眨眼道：“这么说，文大叔，你对这位美人相当倾心喽？”

文如龙承认道：“不错！我在一次无意中遇见她，便知道她是我此生追寻的永恒伴侣，那时我已年过而立，却是第一次有种想要成家的冲动。”

小仙感兴趣地问：“那她呢？她是不是对你也有好感？”

文如龙沉醉于记忆中道：“刚开始时，她总是有意无意地躲着我，后来。

我才知道，原来她是害羞，而不是不愿意看到我，我俩便很自然地在一起，不久之后，就坠人情网。”

小天笑呵呵地猜道：“接着你们私定终身，她回巫山等你娶她！对不对？”

文如龙目光迷蒙道：“没错，因为她师父仍然健在，我想娶她，必须先徵求她师父的同意，我们便约好，她先回巫山，最迟三个月后，我一定请求师父为我做主，准我前去巫山提亲。”

小仙不解道：“你不是在白玉堡中，一住就是半年吗？这三个月之期，又是如何订下的？”

文如龙笑道：“我们是在断魂崖相识，在白玉堡朝夕相处下，生出情愫，许下盟誓之约。她陪我离开白玉堡，一路拜访各处，直到在武当山见过我师父后，我才再送她下山，让她先回巫山。”

小仙恍然大悟道：“原来如此，文大叔，你说故事时，干脆一点，一次说清楚嘛，省得我还要伤脑筋去东猜西想。”

文如龙幽默道：“是，遵命，下次改进。”

小仙笑道：“不用下次啦！现在马上改进不是很好，后来呢？你没去巫山，那怎么办呢？”

文如龙苦笑道：“我也不知道，我只希望她知道我是遭到变故无法成行，并不是故意毁约！”

小天和小仙同时+\*/喔！+\*/的一声，有些为文如龙感到伤脑筋。

小天安慰道：“文大叔，我想你女朋友一定会知道，你是因为不得已才没去求婚的，她如果真的爱你，会愿意等你的，你放心好啦！”

小仙瞪着他问：“你怎么会知道？你又没谈过恋爱，你怎么知道人家巫山仙子，会不会原谅文大叔？”

小天嘿笑道：“唉！没吃过猪肉，总见过猪走路吧，我是听我娘说的啦！”

小仙呵呵笑道：“我说嘛，除了古妈妈，还会有谁。+\*/她转头对文如龙道：“文大叔，如果是古妈妈说的，准没错，你赶快将聘礼准备好，送上巫山，一定可以娶得美人归。”

文如龙好笑道：“你们俩对古夫人的话，如此有信心？”

小仙认真道：“因为古妈妈是过来人呀！听过来人的经验谈，保管没错。”

文如龙不语地呵笑着，他何尝不是希望如此。

此时，三人走过一家正在开门的绸缎行，举着门板的夥计看到小天，就像见到鬼一样，大叫一声，跳起来将门板随手一丢，冲进店内。

三人被这名夥计怪异的举动留住脚，小天莫名其妙，拍着自己的脸颊道：“我有那么奇怪吗？竟然能让他兴奋的难以自持？”

此时，一名掌柜打扮，年约四旬的中年人正急忙走出来，他身后跟着七、八名夥计。

小天若有所思地点点头，那人领着身后的夥计，单膝下跪，肃手垂头，请安道：“属下南阳县铜首吴菲，带领手下弟兄，叩见少爷！”

小天摆摆手笑道：“免礼，请起。”

众人起身，吴菲踏前一步，躬身道：“属下不知少爷夜临南阳，未曾迎出城外相接，请少爷恕罪！”

小天笑道：“吴头儿，别那么客气，我自己都不知道会到南阳县来，你

又如何等着迎接我？”接着他瞄向方才冲进店中的那名夥计，默笑道：“倒是我第一次进南阳县，从未与你们见过面，你们如何认出是我？”

那名夥计想起刚才慌张失态的样子，讪讪地低下头嘿嘿偷笑。

吴非笑道：“因为少爷长的和魁首实在太相像，属下们对魁首的音容自是相当熟悉，所以一见到少爷，便能猜着是少爷驾临南阳。”

小仙呵呵开玩笑道：“独家制造，别无分号！”

吴非这才注意到小仙和文如龙，他连忙揖手道：“这位一定是丐帮的小长老吧！不知这位大爷是……”

文如龙含笑抱拳回礼道：“在下文如龙。”

吴非惊道：“可是平剑书生文大侠？”

文如龙淡笑拱手道：“不敢，正是区区在下。”

吴菲讶然道：“江湖传闻，文大侠三年多前被仇家陷害失踪，生死不明，原来竟是谣传。”

文如龙道：“并非谣传，只是在下命大，遇到贵少爷，总算是脱离苦海，再世为人啦！

哈哈……”

吴菲愉快道：“原来如此，对了，少爷你们快店里请，看我多糊涂，居然让少爷们站在街上讲话。”

他连忙相请，众夥计们更是赶忙向左右闪开，让出一条路来。小天看看小仙，微笑道：“最近老是在让你招待，我看今天就住在我家的分席好啦！文大叔，你觉得呢？”

文如龙晒然笑道：“我没有意见。”

小仙摊手道：“住就住，谁叫你家儿郎眼尖，不过，最好能请我家叫化来一趟，我想问看看，帮中最近有没有什么大事发生。”

小天点头对吴菲吩咐道：“吴头儿，这麻烦你找个人，将丐帮南阳分舵的水舵主请来。”

他好奇地问：“对了，兄弟，你家息丐窝在哪里？”

小仙耸耸肩道：“我也不知道。她从身上一口麻袋中，翻出一块颜色深紫，表面光滑油亮，三寸长，一寸宽，正面雕有复杂如意图形的竹牌，交给吴菲，道：“吴掌柜，你就拿这面竹牌，随便找个乞丐，要他带你去见水舵主就可以啦！”

吴菲双手恭敬地接过竹牌，道：“我马上去办。”

接着，他叫道：“老二，你请少爷他们进去休息，顺便再差各弟兄到林记去为少爷他们打点些早点，其他弟兄照常干活。”

另一名年约三十出头，长相斯文的翔龙社儿郎，马上站出来，对小天躬身道：“在下林楠，是铁首级弟兄，少爷，你们里面请！”

吴菲道：“少爷，你们稍坐，我马上去请水舵主。”

小天点点头，吴菲转身大步离去。

文如龙笑道：“光看这位吴头儿的办事能力和态度，便可窥知，翔龙社的壮盛，并非侥幸。”

小天眨眨眼，笑道：“那当然。+-\*/三人随着林楠走进绸缎店，翔龙社其他儿郎亦各自散去。

小天好奇问道：“兄弟，你身上那些小麻袋里，好像装着不少家当嘛。”

小仙得意地道：“那当然，不看看是谁的百宝袋。”

听到小仙故意学他的口气说话，小天只是呵呵一笑，他捉弄道：“可惜，你的百宝袋里什么都有，就是没有银子，所以只好流浪街头，做做伸手将军，”

小仙嘿嘿反驳道：“没有银子有什么关系，只要需要用时不缺钱花，这就是本事。+\*/她斜视着小天嗅道：“要你做伸手将军，你做得来吗？跟着我，你只有付钱的分，你会比我大牌吗？”

文如龙闻言，忍不住哈哈大笑，连带路的林楠，都咬着舌头，憋红着脸偷笑，小天这次这只鳖吃得不小。

因为他跟着小仙，为他付钱，不就变成小仙的跟班随从，而且，要他拉下脸，学小仙死皮赖脸，唱作俱佳，缠着人叫：“好心的头家，一点来分喔！+\*/他还真做不到，这种不要，他学不来，他当然只好吃鳖！

林楠带着三人走过放着五花十色的通道，走进一座成口字型建筑的大杂院。

口的中间，就是天井，一座堆满翠绿，尚未成熟的葡萄架下，有一口四方的水井，几个穿着开档裤的小孩子们，正在井边嬉戏。

林楠笑着指着当中一名，大约五、六岁，扎着冲天发髻的小孩子，道：“那个便是吴老大的儿子，叫吴非凡。”

这里的景象，和一般千常百姓人家的家居生活，并无二样，若非事先知情，没有人会相信，这座大杂院，竟是北地最庞大的帮会组织，翔龙社所属的党口之一。

吴非凡看到林楠带人进来，便丢下手中的弹珠，张着白胖可爱的小手，颠着脚步，跑过来一把抱住他的大腿，大声唤道：“二叔，陪小凡玩玩。”

林楠一把将他抱坐在臂上，笑道：“不行，二叔有事，小凡，叫少爷！+\*/他指着小天，对吴非凡介绍。

吴非凡睁着圆溜溜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，甜甜叫道：“少爷好。”

小天乐的哈哈大笑，掏出一串由不同颜色的宝石，所织成精致的手链，塞进小凡手中，捏捏他的小鼻子道：“乖！小凡，这是我给你的见面礼，喜不喜欢？”

小凡抓着手链，点着小小的脑袋，欢喜道：“喜欢，谢谢少爷哥哥。”

一声+\*/少爷哥哥+\*/，将大夥叫得哈哈大笑。

林楠放下他，他便一溜烟跑走，找他的小玩伴去耀炫那条手链。

林楠再度引手让客，带着二人走过天井，向最里处那座门楣上，镶有+\*/君仁堂+\*/隶书石匾的红砖厅堂行去。

踏进门槛，正厅厅头，一张雕龙供桌供着神明和祖先牌位，供桌下面是相同的正方形八仙桌，桌面上搁着一套茶具。

厅的两旁置有一套铺着锦垫的太师椅组，整个正厅给人的感觉，就是简朴、庄重，还有属于家的无比亲切感。

林楠并没有在正厅停下，反而带着小天他们，走向正厅右侧的垂廉珠门之后，再经过一处回廊的通道，来到一间棉纸拉门的房间前面。

他拉开纸门]，里面赫是一间采光良好，空气流通的铺式房间。

他笑着请三人脱鞋入内，径自转身去找人来招呼侍候。

小天踏进通铺，第一眼所见，是挂在正对着门口那面墙上的对联和一幅气势幽远的山水图。

两岸的对联，右款是+\*/翔于四海跨五岳+\*/，左款书+\*/龙人青天腾无极+\*/，龙飞凤舞，力透纸背的字迹，显示出写这对联的人，功力非凡，

再一仔细看，小天忍不住轻轻呵笑，原来落款人。证是他的老子，古天宇。

小仙和文如龙花在房间正中央的矮桌边盘膝坐下，同时四下打量这间屋子。

小仙仔细看着田字窗下，一排矮架上呈列的一些小古玩和小盆景，轻笑道：“我说哥们，你家分店这房间的布置，可比我们色丐窝值钱多多呢！”

小天欣赏完自己老爹的真迹，潇洒地侧坐桌边，嘿嘿笑道：“生意人嘛，三不五而时得讲究些排场，才能让客人对店里有信心，生意才好做。”

文如龙目光自一盆珍异的兰花上，移回来道：“看不出你小小年纪，对生意可懂得不少，是不是令尊教你的。”

小天摆摆手笑道：“不是，我爹对如何维持翔龙社的生存，比对做生意有研究多了，这些生意经，是我家新月阁的邱大阁主教我的，他才是做生意的天才呐。”

小仙皱着鼻子，颇以为然地点头道：“对，下回有空再去凌霄楼时，我得要他好好教我两招。+-\*/她忽然莫名其妙地噗嗤笑着。

小天瞥眼问：“怎么啦？你脑筋打结是不是，干嘛笑的那么暧昧？”

小仙瞪他一眼，却又忍不住笑道：“我是在想，不知道邱阁主有没有照我的减肥食谱在减肥。”

小天想起盘龙岭上的事，也是呵呵直笑。

小天有趣道：“我看呀，铁血阁的冷阁主，其实有一颗热情的心，以后有机会，咱们可得替他留意一下，为他找个老婆，这才是正确的人生。”

文如龙看着他两人，笑道：“看来，你们兄弟俩，倒是挺爱护翔龙社的那几位阁主。”

小天和小仙异口同声笑道：“那当然！+-\*/两人忍不住便躺在通铺上哈哈大笑。

此时，纸门被人轻轻拉开，林楠和另外二名翔龙社弟兄，手上捧着食盘进来。

林楠见小天他们笑得这般的得意，于是有趣问：“少爷，什么事使你笑的那么的开心呢？”

小天和小仙两人，同时+-\*/呼！+-\*/地翻身坐起，一脸馋相地盯着食盘上，那些精致诱人的早点。

小天心不在焉地回答道：“我们在笑三位阁主……哇！好棒的早餐。”

林楠暗忖道：“笑三位阁主？也只有少爷，才敢公然笑谑阁主他们，其他人……哼哼！”

那简直是造反的罪名。”

他放下手中的托盘，陪笑道：“少爷，这是南阳县里最有名的林记小吃馆买来的点心，他们那儿的各式小点，是有口皆碑的。”

小仙故意大声砸话道：“热豆腐脑、千层酥、玫瑰羔……桂花麻球……噫？这是什么玩意，为什么长的这么可爱？”

林楠看着小仙所指的那盘点头，他笑道：“那叫此情绵绵，是林记的招牌，是用芋泥、蜂蜜、核仁、黑枣很多东西做的，味道很不错。”

文如龙淡笑道：“林兄知道的真不少，我吃过那玩意儿好几次，就是猜不出里面放些什么？”

林楠哈哈笑道：“我知道是有原因的，文大侠可注意到我也姓林？”

小天呼噜喝着热豆腐脑，抬起一眼问：“是你家开的？”

林楠轻笑着点头，小仙咽下一块此情绵绵，口中直嚷着：“好吃！好吃！林二头头！这么好吃的东西是怎么做的，可不可以教我！”

林楠抱歉道：“对不起！小长老，这是林家的祖传秘密，恕不可公开。”

小仙再拾起一块此情绵绵，丢入空中，她仰着头接入口中，一边嚼，一边咿喃念道：“可惜！可惜！”只有小天知道，她是在可惜林记的作风保守，未免太过自私。

纸门轻轻被人叩响，吴菲拉开纸门，笑着通报：“玉小长老，贵帮的水舵主来了。”

小仙拍拍肚子，打个饱嗝，让身给林楠收去桌上的残局，她半侧身对着门外的水南天招手道：“水舵主，你好！我被人绑架到这里来，只好请你跑一趟！”

水南天走进通铺，先对小仙行过礼，才坐下笑道：“如果小长老真的被翔龙社绑架而去，咱们丐帮只好摇头叹息。”

小仙坐正身子，好奇问：“为什么？”

水南天窃笑道：“像翔龙社这种厉害的对手，谁能招惹得起？咱们丐帮只有忍痛牺牲小长老，别去惹他们罢了。”

小仙哈哈大笑起：“水舵主你真他姥姥的会送高帽子呀！”

小仙故意摇头叹道：“反了！反了！咱们丐帮几时出了你这种叛徒？”

水南天哈哈一笑，这才正式见礼道：“属下南阳分舵主，水南天见过小长老、古少爷、文大侠！小长老，方才说的，可全是玩笑话！您可别认真。”

小仙哼道：“认真？我要真和你认真，早就气死当场，还等你来解释……”

文如龙奇道：“在下和水舵主素昧平生，何以水舵主知道在下？”

水南天人笑道：“文大侠忘记，你在长安附近的小镇上，便和敝帮小长老一起出现？现在丐帮大概有一半以上的人知道玉剑书生文如龙出现江湖的消息。”

文如龙讶道：“没恕到贵帮的消息，传递的如此之快。”

小仙得意道：“能不快吗？”

小天嘿笑道：“那没啥稀奇，我看过了今天，翔龙社上下，大概全都知道文大叔复出的事。”

小仙嗤鼻笑道：“你给我骗！哪有那么快的事？”

小天神气道：“不信你问吴头儿，看是不是如此！”

小仙和文如龙询问地看着吴非，吴菲微笑颌首道：“少爷说的没错，方才我便已经以本社特有的通讯方式，将少爷救得文大侠之事，同时察明长安大首脑和总堂口。

“长安方面，大概半个时辰之后，便会接获通知，紧接着会由陶大首脑分下消息，转告其余诸位大首脑，不出一天，全社外堂口，都会得知这个消息。至于总堂口方面，最迟正午以前，一定可以接到报告，同样的，全社上下自然很快就会知道这件事。”

小天得意道：“如何？我家的动作，不比你家的人慢吧！”

小仙哼道：“那是因为我家人口众多，要不然，还不是全帮都已知道。

+ - \* /接着，她转向水南天，将邓家集所发生的事，大略讲过一遍。

她吩咐道：“水舵主，你另外派人前去接替杜威他们三人，好让小叮回南阳分舵养伤，还有，小叮的右手几乎是全废，以后你得多照顾他们兄弟。”



水南天正色道：“是，属下省得。”

吴菲皱着眉问道：“少爷，这紫微宫的胆子，就这般的大，才多久的时间，他们就敢再度露面？”

小天淡笑道：“这回不是他们想露面，是不小心被小叮叮到尾巴，才将他们揪出来，所以，鬼面郎君的出现，我想并不在紫微宫的行动计划之内。”

小仙拍着腿笑道：“他爷爷的！本来想找出陷害文大侠的人，怎么转呀转，却转向紫微宫身上，这未免太巧了些吧！”

小天灵光一闪，突然笑道：“搞不好，不是巧合。”

众人不解地望着他，他淡淡道：“究竟是怎么回事，我也搞不清楚，不过，一些原本没有什么关系的事，却似乎都被某一点相扣住，如果能找出个症结所在，呵呵！也许是一个很有趣的事情。”

小仙高兴道：“喂！兄弟，要玩游戏，别忘记算上我的一份呐！”

小天呵呵笑道：“那当然，打虎亲兄弟，不找你找谁！”

小仙满意地点点头，水南天突然道：“对了，小长老，属下有重要的事要察报。”

小仙扬眉问：“什么事？”

水南天道：“丁长老令谕各地分舵，通知各长老务必于六月底以前，赶到汉水河畔的洵阳分舵相会。”

“我师父找我”小仙嘿笑道：“他大概是听到他徒弟近来缔造的丰功伟业，想耍嘉勉一番。”

这话引得在场众人，呵呵轻笑。

于是，小仙转问小天道：“兄弟，你想如何开始这场江湖游戏？会不会和师父找我的事相冲突？”

小天摇头笑道：“不会！反正咱们的目标，是放在紫微宫身上，对付这个见不得人的紫微宫，只能用瞎摸，不能够明找，所以怎么开始都无差，更何况，我早就想见识见识你师父，搞得好，说不定我也能混个什么长老过过瘾。”

小仙白他一眼道：“你想得美哩！”

小天眯着眼，做做陶醉的样子，嘻嘻笑道：“白天嘛！偶尔做点梦，无伤大雅啦！”

众人再次被小天顽皮的表情逗笑，

水南天却在心里暗道：“还好这位古少爷只是做白口梦，否则小长老再加上他……丐帮的形象堪忧呐！”

洵阳城是一座位于汉水和洵河交会的河口处，应水运之便，发展出来的是新兴城镇。

街道挤满着熙来攘往的人群，大都是码头上的工人和舟子车夫。

他们热情粗悍的个性，口无遮拦地吃喝着叫笑，点缀着热闹的大街，使得街上更见活络。

正午时分，男着月白长衫，足登白底银边快靴，人如玉树临风，宛若王公贵族的小天和一身乞丐穿着，长发散乱邈邈，却带着一脸灿烂如阳光般微笑的小仙，一同走在这条热闹的大街上。

他们两人极端相异打扮，走在一起却极为圆融的模样，在人群中显得抢眼而突兀，成为街上行人瞩目的焦点。

偏偏他们二人，一副毫无所觉的样子，依然潇洒豪放地大步而行。

大街之上，不少丐帮弟子乍见小长老来到，纷纷低头肃手，暗中向小仙行礼致敬。

小仙则手舞墨竹，一一大方地回礼，四下招呼，惹得不知情的路上百姓，以为爱笑的小仙，是在向大家问安，全都报以有趣的微笑。

小天扯着得意忘形的小仙，谴道：“好啦！兄弟，全洵阳的人都认识你啦！别再到处招蜂引蝶、拈花惹草地招摇过市啦！”

小仙瞪起水汪汪的杏眼，皱着俏鼻子道：“什么招蜂引蝶、拈花惹草？你简直破坏我的清纯、动人的形象。”

小天呵呵贼笑道：“我早就知道你很清‘蠢’‘冻’人，不用再强调，还是告诉我，咱们要往何处走比较实际一点。”

小仙当街停下身，双手插腰，大刺刺道：“喂！兄弟！请你说话时，发音清楚一点，你想偷骂我，是不是？”

小天无辜道：“没有呀！我没有偷骂你呀！+-\*/他却心里加一句：“我是明骂你！好笨！”

小仙+-\*/哼哼！+-\*/两声，被骂而不知地举目四望，她娇小的个子，在人群里，想看清四周，只有拼命跳脚的分。

终于，小仙一无所视地停止乱蹦乱跳，揪着小天的衣袖道：“喂！落卡仔（长腿的），看看哪边有高级一点的酒楼好不好？”

小天笑嘻嘻地垫起脚尖一看，指指前方，拖着小仙往人群里挤，道：“前面没多远，就有一家招牌很大的不醉不归楼，是不是要去那里？”

小仙跟着小天，不辨东西地往前硬挤，辛苦道：“随便啦！要找师父，有酒就好办事了。”

她身边被挤的不耐烦的人群，回过身要骂人，却没看见人影，原来小仙个子太矮，得要低头行礼，才看见她的人。

小天略略停顿，再次垫脚看清方向，正要举步，却被由后往前挤的小仙，撞得向前扑跌，压倒好几个人。

“要死啦！+-\*/、+-\*/夭寿仔没看路？、+-\*/他妈的，哪个人压我？”

此起彼落的吆喝声，乱成一团地叫喧着，小天站直身子，吓得一吐舌头，拉起嘿嘿搔头傻笑的小仙，一溜烟钻入人群之中，趁乱逃之夭夭。

直到，两人挤到不醉不归楼门口，小天才停止下来，大口气。

被他拉着跑的小仙，猛不提防，再次像只无头苍蝇一样，一头撞进小天的怀里。

总算这次小天有准备，一把扶住小仙，笑谴道：“兄弟，走路看着点，怎么老是把眼睛放在口袋里，舍不得拿出来用？”

小仙揉着撞红的鼻子，憋声抱怨道：“都怪你啦！谁叫你要紧急刹车，不先通知一声，害得人家鼻子撞扁啦！”

小天呵呵取笑道：“没关系，反正你鼻子本来就很扁，多撞几次无差。”

小仙气呼呼，狠命地踩他一脚，大哼一声，径自转身走进酒楼，留下小天一个人抱着脚，在原地团团转，哀哀叫。

酒楼里的小二，看见小仙穿着打满补丁的乞丐装，一身穿相地走进酒楼，还以为小仙是来讨钱的，连忙上前拦道：“小乞丐，去去去，这里不准进来讨钱。”

火气正大的小仙，瞪眼睛，素手一扬，“啪！”的一声脆响，一巴掌将小二打得满地滚溜，生气道：“他爷爷的，臭小二，你他妈的狗眼看人低，

你以为少爷是什么人，居然敢对我这样说活。”

被打得满地找牙的小二，抱着肿起老高的脸颊，+\*/哎呦！哎呦！+\*/直叫，口中同时模糊不清地嚷嚷道：“不好啦！打人呀！”

酒楼里面，顿时人声鼎沸地拥出一群打手，将小仙团团围住，当中一人指着小仙骂道：“他妈的，小乞丐，你也不看看这这是什么地方，竟敢进来找碴！”

小仙大眼睛一转，不屑地冷哼一声，拖过一张长板凳，大刺刺地翘着腿在板凳上，闲闲道：“他奶奶的，你们这样子哪像什么做生意的？我看大概是开黑店吧？”

此时，掌柜的挤上前怒道：“小乞丐，你胡说八道什么？我们可是规规矩矩的生意人，是你故意上门惹事，怎么可以破坏我店里的名声。”

小仙嘿嘿笑道：“名声？他奶奶的，名声一斤多少钱？你若是规规矩矩做生意，店里养着这些二大爷做什么？真他爷爷的，睁着眼说瞎话嘛！”

打手头子冷道：“小乞丐，这些二大爷，就是专门修理你这种无赖的，上。”

“住手。”

众人寻声一望，喊停的人，正是打扮光鲜体面的小天。

他皱着眉，威梭自见地问道：“这里是怎么回事？你们干嘛一大群人围着我的兄弟呢？”

小仙得意地瞄看着围住她的人群，一个个脸上变色，尤其是掌柜的和那名挨揍的夥计。

两人张大的嘴，足足可以塞下一个山东大馒头。

小仙故意讽刺道：“哥们儿，你再晚来一步，你兄弟就要被人打死喽！”

其实，小天早就知道怎么回事，他却一板一眼地和小仙演起戏，道：“谁敢？难道这里开的是黑店。想打劫不成？”

有些客人看情形不对，连钱也不付，就纷纷往外溜走。

酒楼的掌柜，看小天气度非凡的样子，虽然不知这位大少爷是何方来的神圣，但总是不惹为妙。

于是，他苦着脸，冲着小天打躬又作揖，连声道：“这位公子，这是误会，这全是误会！”

他打着手式，要打手们赶快回后面去。

小仙挖着耳朵，懒懒道：“我看你们一副要吃人的样子，不像误会嘛！兄弟，这种店怎么不叫你爹派人来吊销他的执照？”

这话听得掌柜的心里直打鼓，暗自叫苦地忖道：“天呀！该不是郡太守的公子吧！”

小天神气背着手，闲闲道：“我爹御史台的事都忙不完，哪有时间管那种地方的小事，我看还是直接找郡太守谈，比较快一点。”

掌柜一听，心中叫道：“完了！他竟然是御史大人的公子。”

他双膝一软，+\*/咚”矮了半截，不辨真假便跪在地上叩头如捣蒜，惊慌而结巴地道：“草……草民，不知……公子大驾光临……草民……是有意……得罪贵友，请公子原谅，请公子原谅。”

店中其他的夥计，也全都跪在地上，吓得浑身发抖，牙齿上下打架。

小天瞥向小仙，对她眨眨眼，两人早在心里笑翻了肠，可是小天依然面不改色，正经道：“兄弟，你看呢？好像真的是误会？”

小仙冷哼几声，掌柜连忙双膝挪动，转向小仙叩头道：“小公子请原谅，是误会，全是误会，请原谅！”

小仙故做勉强道：“看你们那么诚心的样子，好吧，就算是误会好了！”

掌柜如蒙大赦，对着小仙倒头便拜，感激涕零地谢到：“多谢小公子，多谢小公子。”

小天不奈烦的挥挥手道：“起来吧，我和我兄弟的肚子饿啦！你这里供不供饭吃？”

“供！当然供！”掌柜的站起来，像请菩萨似地，将两人请上最高楼的雅室中。

小仙叫住正待转身出去的掌柜，吩咐道：“待会儿，如果有个老乞丐来，你可的给我小心地招呼着，他是我师父，你要请他上来，懂不懂？”

小仙挥挥手，像赶苍蝇一样，叫道：“滚吧！有好吃的，好喝的，快点端上来。”“是是是。”被吓昏的掌柜，忙不迭转身出去。”“咚咚”急忙下楼，吩咐小二招待者两名“贵客”。

直到此时，小天和小仙才猛然暴出笑声，哈哈大笑着捶桌，打椅，尽情发泄方才憋住的笑意。

许久之后，小仙喘着气，哀叫道：“哎呀！笑死我了，我说小天，你还真能掰耶！翔龙社变成御史台，连你爹都变成御史大夫啦！”

小天举起衣袖，擦着笑出来的眼泪，喘笑道：“我是怕那个老势利鬼，否则，我还想说，我爹是中书令当宰相的呐！”

两人又是一阵放声大笑，突然，小天+\*/“嘘”地以指比唇，轻声道：“送菜来啦！+\*/二人这才正襟危坐，装出一脸正经样。

果然，没一会儿，雅室的门被人轻轻叩响之后，悄然推开，四名夥计捧着四件大盘，陆续进入室内，毕恭毕敬地将盘子搁在桌上，四人俱训练素，动作一致揭开盘盖，顿时菜香四溢，诱人已极。

一名夥计恭恭敬敬地道：“二位公子，这是本酒楼，最有名，最上等的八大盘，先上四道，请慢慢用，剩下的菜，等会儿来！”

小仙皱眉，敲敲桌子问：“酒呢？”

“来啦！来啦！+\*/掌柜的提着小酒壶，三步并两步，赶进屋里，道：“二位公子，这是从波斯来的葡萄美酒，是上级佳酿，冰镇之后，再见香醇，你们请尝尝。”

小仙不高兴道：“就这点美酒，你是给小鸟喝的？”

掌柜的忙道：“不不，还有一大缸，只是要冰过，所以，待会儿才抬上来。”

小仙这才满意地点点头，挥退屋里的人，掌柜的却谨慎地问：“二位公子，要不要人侍候？”

小天摆摆手道：“我们喜欢清静，你就让人守在外面，不准别人进来打扰我们好啦。”

掌柜的如奉圣旨，弯腰点头道：“是是，小的遵命。+\*/他领着人出去之后，细心地带上门，留下两夥计，一左一右地侍候在外面。

小仙往盘内探头一看，砸着舌，食指大动，叫道：“哇噻！看看，这是金盏凤凰、五福临门，嘿……+\*/这是福寿绵长，还有瑞雪缤纷，不错！不错！”

小天呵笑道：“你懂得还真不少啊！”

说着，他也探头往盘子看去，原来金盏凤皇是鸡丁、五福临门是五色冷拼，福寿绵长是炖鱼，瑞雪缤纷是蒸鱼。

“徒弟喔！”师父我来喽！+-\*/雅室的门，+-\*/砰！+-\*/地被人踹开，门口正站着一个人打赤脚的老乞丐。

来人正是小仙的师父，丐帮唯一的十袋长老醉龙疯丐丁大空。

小天仔细打量这位慕名已久的老乞丐。

只见他年逾八旬，穿着一件缝了又补，补了又缝，缝缝补补不知有几层的破烂的衣服，他的头发，松垮垮乱糟糟，又长又白，被缠在一个巴掌般大小的紫玉葫芦腰上，一条金光闪亮的金黄坠饰，随意绑着。

他的长相，一张有如孩童般细腻红润的脸，藏在一蓬沾着泥污的雪白腮胡之下，如电的双目，俏皮地一眨一眨闪动着。

然而，闪动间的眼神，精光隐泛，可以令人深刻地感觉到，他必定是个武林地高手中的高手。

此时，他的背上 L，正背着一个和他腰背齐高，颜色黄澄澄的超级大酒葫芦，而人的腰间，一条小指粗的麻绳，系着十个五花十色，同样是补了又补的小麻袋。

小仙高兴地大叫一声：“师父。+-\*/张大双手，飞奔向正跨门而入的丁大空。

丁大空呵呵拂髯大笑，小仙身形陡变，前冲的身子，蓦然一旋，左脚一记后回旋扬，踹向她的师父。

丁大空似乎早就料到小仙会来这么一招，他的人忽然像喝醉酒般，踉跄地往前斜跨一步，巧的不能再巧地避开小仙这一踢。

小仙一踢落空之后，身形未定，一扭纤腰，右脚再一个漂亮的侧踢，直奔丁大空胸前，丁大空哈哈长笑，打个酒嗝，顺着小仙的右脚，一个半转身，闪向小仙背面，大手一挥+-\*/啪！+-\*/然一响，赏给小仙屁股一个不痛不养的大巴掌。

小仙生地道：“臭师父，老不正经。”

丁大空笑嘻嘻道：“你自找的。”

说着，他便跨步走向桌前，小天才刚看到丁大空跨步，眼睛还没眨，他的人已经坐在桌边，盯着满桌的菜肴，咽着口水道：“他奶奶的，八大盘，要得！”

小仙关上房门，回身道：“师父，你来的可真是时候，我们的筷子还没来得及动呐！”

丁大空嘿嘿笑道：“废话！你以为你师父这几十年乞丐，是当假的？什么时候，什么地方有吃的可混，你师父我，鼻子一嗅就知道啦，他抓起筷子，转头对小天道：“小子，来，不用客气。+-\*/话才说完，已经筷如雨下，直攻盘内精华。

小天哈哈一笑，不甘势弱，拿起汤匙用舀的，比起拿筷子的丁大空，动作要快多了！

丁大空双眼一亮，叫道：“小子，有点！”他更是右手筷，左手匙，双管齐下，势若奔流，滔滔不可扼抑。

小仙见他师父和小天如此拼杀，+-\*/哇！+-\*/的大叫，筷子、汤匙不比人慢地抢吃起来，深怕动作太慢，可要少吃好几口。

四大盘菜，不出十分钟已经见底，另一道菜，还没来得及上桌。

如果，掌柜的见到他的贵客如此的吃相，不知道还会不会相信，小天是御史大人的公子。

丁大空抓起酒壶，仰天直接将酒倒进嘴巴，直到喝干一壶酒。才打个嗝，哈出一口酒气，啧啧赞道：“不错，好酒！”

小天单手支着下颌，看着丁大空喝足酒才道：“我兄弟的师父，你好呀！”

丁大空愕然放下酒壶，蓦地仰天哈哈大笑，问：“小子，你叫我什么？”

小天奇怪道：“我叫你，我兄弟的师父，不对吗？你为什么笑那么的激动？”

丁大空膘向他的徒弟，小仙狠狠瞪他一眼，暗示他不可以泄露她的身份。

丁大空再次哈哈长笑道：“对！对极啦！傻小子喔！不过，这么长的名字叫起来太麻烦，我老头子最怕麻烦，你干脆学我徒弟，叫我一声师父。”

小仙瞪眼道：“这怎么可以？”

丁大空侧头，睨眼道：“为什么不可以？反正迟早得叫。”

小仙的脸蓦地一红，连忙转身装咳。

丁大空得意地直眨眼，只有小天难得糊涂，搞不清他们师徒俩在玩什么玄机。

他木木地傻道：“叫师父可以呀，不过，你是不是得送我几个麻袋当见面礼？”

丁大空+\*/哟！+\*/地叫道：“你小子野心不小嘛！不过，可惜的是，当记名徒弟不能挂麻袋，如果你有兴趣，就叫小仙把麻袋借你玩玩好啦！”

小天放弃地摇摇手道：“算啦！真是要我当叫化，我还没那个本事啦！我看就省省吧！”

以后，我叫你老叫化好啦！”

丁大空天真地扯着小天的袖子，左右摇晃道：“别嘛！小子！干嘛那么早放弃，当叫化挺不错哦！”

小天拍掉他的手，帅气道：“不要！男子汉大丈夫，说不要就不要。”

丁大空一摊手，无奈道：“好吧！随你，反正你逃不掉。+\*/他话锋一转，指着桌上问：“小子啊！这八大盘，是怎么骗来的？还有方才掌柜的怎么那么客气？是不是那掌柜的吃错药啦？”

“嘘！+\*/小仙和小天，同时以指压唇，叫丁大空小声一点。

小仙对他招招手，要丁大空将耳朵送过来，便附在他耳旁，嘀嘀咕咕，将前因后果说了一遍，丁大空忍不住抱着肚子，哈哈直笑。

小仙急忙小手一盖，抚住丁大空的嘴，瞪眼道：“小声一点嘛，年过八旬的丁大空，居然和小孩子一样，学着小仙用手抚着自己的嘴，闷声偷笑。

真搞不清楚，是有其师必有其徒，还是有其徒必有其师，反正，他们师徒俩，就是一个模样。

小的当然可以叫皮，老的嘛！只是称为疯！

小天在一旁，嘿嘿直笑，他总算知道，所谓师徒的定义，究竟该如何了。

忽然

小天 and 丁大空，同时异口同声道：“菜来啦！”

丁大空略见惊讶地盯着小天，点头赞道：“小子，厉害。”

“那当然！”这次是小天和小仙异口同声，不约而同地说着。

他们两人相对一笑，小仙接道：“不看是谁找的兄弟，你居然不相信自己的徒弟的眼光。”

丁大空高兴道：“信！我当然相信。”

正好此时，捧着盘子和酒坛子的夥计推门而入，当他们看到四大盘，居然连点汤汁都不剩下，不由得瞪着眼，以不可思议的眼光瞄向三人，他们大概以为，小天他们三人，是捧着盘子用舔的，才会吃得那么干净！

其实也是！

三人看着夥计，带着满脸难以置信的表情，匆匆收走空盘，不禁发出得意的笑声，总算，三人这回，规矩地举起筷子，以磨牙似的慢动作，闲散地吃喝聊天。

小仙带着兴趣问：“师父喔，你要我们在月底以前，赶到这儿来，到底有啥个催命的急事？”

丁大空捧着大酒坛犹如长鲸饮水般，+\*/咕噜！+\*/地猛灌葡萄美酒。

他舍不得地放下酒坛，+\*/嗝！+\*/地打个酒嗝，脸红如关公，醉态醺然道：“徒弟哟！你师父我，这生最好的朋友之一，四川唐门那个小毒鬼，七月十五日要过八十岁的生日，我听到你出山的消息，所以想带你去四川玩玩。”

“出山？真难听！+\*/小仙皱着眉头，嘟起嘴道：“师父，我怎么从没听你提起过，你和四川唐门有交情？”

丁大空憨然地搔搔头，迷糊道：“我没提过吗？噢！大概是忘记啦！人一老，记忆力不如从前喽！”

小仙看看他师父，对小天无奈地耸耸肩，一摊双手，表示没办法。

小天夹起脆皮烤鸭，轻笑着一口塞进嘴里，一边嚼，一边有趣地轮流看着丁大空和小仙，他心里偷笑道：“人家说，有其师必有其徒，可真是一点也没乱讲话，小仙他师父，某些地方还真他姥姥的有够像。”

四川，由于有肥沃的土地和充沛的水源灌溉，因此，物产丰富，百姓富足，是我国著名的天府之国。

在江湖中，提起四川，没有人不想到唐门，这个以各种奇毒暗器出名的大家族。

武林中人，多半不太愿意惹上唐门的人，不但是因为唐门的毒，也因为唐门家族庞大，人多势众，而且极其相护。

虽然，唐门当家的大家长，是江湖中人称夺命无痕唐子奇唐老爷子。

唐老爷子不但是江湖上使毒的第一高手，他那柄薄如蝉翼，杀人无痕的无影剑和出手残命的断魂剑法，才是使他被称为夺命无痕的最主要原因。

有如此一个擅长用毒、剑术高超的大家长，唐门想不出名，还真不容易。

## 第二十章 僵尸奇门阵

七月十二日，掌灯时分。

丁大空带着小仙和小天两人，来到唐门的大门外。

别看唐门在武林之中声名赫赫，它的门面建筑，除了因为人口众多，所以占地较广外，全和四川平常百姓人家的宅院相同。

平凡朴实中，自然带有一份宁静的感觉。

小仙看着挂有唐府二字匾额的唐门，有些失望道：“什么？这就是有名的四川唐门？怎么一点都不特别呢？”

丁大空哈哈笑道：“傻徒弟喔，那么你以为唐门应该长得像什么样哩？”

小天却微笑道：“养晦蹈光，反朴归真，其实，这已是唐门不凡之处。”

丁大空眯着眼，呵笑道：“对极啦！小子，还是你有眼光，小……小仙这点比不上你。”丁大空原本想说小丫头，被身后的小仙一把拧的毗牙咧嘴，连忙改口。

小天莫名其妙道：“老叫化，你怎么啦？牙痛吗？”

丁大空苦笑道：“我不是牙痛，是不小心被小野“疯”叮着。

“噢！”小天举目四望道：“奇怪，我怎么没听到野蜂的叫声！”

丁大空斜睨一眼小仙，嘿笑道：“这只小野“疯”，厉害的紧呐，叮起来无声无息，令人防不胜防。

小仙背着小天，白他师父一眼，故意打岔道：“师父，要不要叫门？”说着，她便走上石阶，伸手要去拉动大门上的狮头叩环。

小天急忙一把拉住她，紧张道：“喂！小仙，有毒呀！”

小仙一愣，询问般地看了丁大空，丁大空耸耸肩道：“我不知道，不过既然是唐门嘛，最好是别乱来。”

其实，他是故意吓唬小仙。

小仙却信以为真，缩回手，吐吐舌头，对着大门扮个鬼脸，赶快走回小天身后，离那两扇黑色大门老远。

丁大空呵呵一笑，轻轻纵上丈高的门顶，对着偌大的宅院，放声大叫道：“小毒鬼喔……我老疯子来看你喽，你还不快给我出来。”

丁大空的叫声不算高音，却是凌亮无比，层层声浪，宛若有形般，自近而远，传遍整个唐门。

顿时，将大宅院中，宁静的气氛，破坏无遗。

突然，宅院内传出阵阵狗吠，原来是被丁大空的叫声，引出一大群黑狗、白狗、花狗、土狗、笨狗。

丁大空好整以暇地坐在门顶高处，得意地呵呵直笑。

找狗，才是他大叫的真正原因，因为他心中已经看得到，那一大锅香喷喷，热呼呼的炖香肉。

其实唐门并非无人看守大门，早在丁大空他们一到门口，唐门的暗桩就已经知道，由于丁大空外型特殊，唐门弟子一见，便知道是老爷子嘱咐要特别注意的人来了。

但是，不明究理的唐门弟子，只知道飞报老爷子，可不敢擅自开门放人，免得放进老爷子不欢迎的人。

便是在丁大空越上门顶时，这些暗桩弟子全都紧张地扣住一大把暗器，只等丁大空往下一跳，就要赏给他。

怎料，丁大空却在高处放声大吼。

门外小天他们两人，对丁大空如此行径，都觉得好玩，于是一起掠上



门顶，和丁大空并坐一处。

才这一下子，唐门内数条人影，已似闪电般，掠空来到距大门不足十丈之处。

为首一人，赫然是白发白髯，相貌清矍，身材微瘦的唐老爷子。

唐子奇看到丁大空坐在门顶上，老远便大笑道：“老疯子，你坐在那么高，可是在打我唐府里，那些大小黑狗的主意？”

丁大空豁然拍着腿大笑道：“他奶奶的，不愧是我疯子七、八十年的老朋友，既是知我心意，你自己就看着办，别要我动手。”

唐子奇停下身，仰头道：“想吃香肉有什么问题，老疯子，你就下来吧！咱们进屋里聊去。”

丁大空嘿笑道：“徒弟们，咱们下去啦，他人往下纵，身子却是棉絮般轻飘飘停在半空，才缓缓往下落。

小仙呵呵一笑，相准她师父的身影，猛往下跳，顺手捉她师父一把，将丁大空缓降的身子，拖下地去。

小天却是站起身来，如履平地地一跨步，自空中走着下来。

小天这一招，让在场的所有人，看得双眼猛突，着差没大叫出口。

连丁大空和唐子奇都对他的功力大感惊讶，丁大空虽知小天的来历，但是，他总认为传言和事实多少会有出人。

如今，事实证明小天的功力，比传言还要高上一些。

唐子奇走上前道：“老疯子！快帮我介绍一下，这两个小小子是谁？”

丁大空看他那性急的模样，得意道：“听着，小的这个，是我徒弟，叫玉小仙，就是我那小兄弟玉文行的……小孩；大的这个，是小仙的哥们，叫古小天，他是……”

“小天！”唐子奇惊喜道：“是心影她的儿子，古小天吗？”

小天楞道：“老爷子，你认识我娘？”

唐子奇昂首哈哈大笑，他拉着小天的手，高兴道：“傻小子，我岂止是认识你娘，她是我干女儿，所以，你就是我干孙呀！你爹和你娘，早在两天前就到唐府，现在正住在这里呐！”

小天一楞之后，高兴地大叫道：“真的吗？我爹和我娘都来了吗？”

丁大空搔着头，喃喃自语道：“对喔！我怎么没想到，他是小影的儿子，自然是小毒鬼的干孙。唉！老了，真是老啦！”

小仙却双眼发亮，得意地呵呵贼笑，看样子，她可从这些错综复杂的关系中，占到便宜啦！

唐子奇拍拍小天，看着他身后的小仙，道：“你是小仙吗？我早就听你师父提过你，欢迎你来玩呀！”

小仙呵笑道：“老爷子你好，你和我师父可是类似兄弟的关系？”

唐子奇微笑道：“应该算是吧！”

小天脑筋一转，叫：“不算！”

小仙却截口道：“嘿嘿，叫师叔！”她神气地双手插腰，大刺刺地站在小天的面前。

众人搞不清怎么回事，丁大空突然想通，抽着手呵呵大笑。

接着，唐子奇也想到怎么一回事，哈哈大笑道：“原来如此！”

他对其他人解释道：“小天是我干孙，小仙却是我兄弟的徒弟，算是我师侄辈，当然比小天长一辈，所以他要小天叫他师叔。”

众人这才领悟到，是这么一回事。

小天却大叫道：“喂！姓玉的，咱们可是认识在先的哥们儿，你想不顾兄弟之情，那你是做梦！”

小仙得意已极地嘿嘿直笑，她皮皮道：“我不管！谁叫你投错胎，生错人家。我是侄，你是孙，这师叔你是叫定啦！”

小天+\*/哼哼！”地瞅着她，比她还皮道：“你不管，我也不管，想占我便宜，葡萄成熟时----还早的很呐！怎么才刚掌灯，你就做梦？找看你还是早点醒醒吧！”

唐子奇呵呵着打圆场道：“小仙，我看算了吧！你和小天认识在先，既然是兄弟相称，就不要另论辈份。”

小仙嘟着嘴道：“老爷子，不不？师叔，你怎么帮你干孙子说话？我和他可没结拜，这兄弟是叫着玩的。”

唐子奇笑道：“其实，老夫也未和老疯子结拜，你这师叔，不管叫我，或是要小天叫你，都是名不正，言不顺！”

小仙一撇嘴，忍不住灿烂地笑道：“哎呀！刚刚是好玩的啦，她瞪小天一眼，哼道：“谁要当你师叔？那多没趣儿！”

小天呵呵笑道：“就是嘛！这才像话：“

小仙突然踹出一脚，小天疏神之下，终于被小仙端中屁股，小仙却躲在丁大空背后，对他扮鬼脸道：“就是嘛！这才像话！”

小天一见还有这么多人在场，而且他急着见他爹和他娘。终于悻悻道：“别忘了，君子报仇三年不晚。”

众人见他们两人，如此天真地拌嘴，嬉斗，忍不住哈哈大笑，唐子奇又爱又怜地，左手搂着小天，右手搭小仙，愉快地带着他们住宅内走去。

七月十五，自一早起，唐府那片儿近方圆十五里的大宅院，就像沸腾了般，处处人来人往，张灯结彩。

那些来自各地，有的是道上好汉、有的是名流巨贾、有的气度轩昂不凡、有的文质彬彬、温文有礼，各形各色，各式各样的人都有。

不相同的人，却有着相同的喜悦和庆贺的心，每个人都扯大嗓门喧嚷着、招呼着，让一阵赛过一阵的笑声，尽情地出自口中。

浓烈的喜色，恰似此刻西天的彩霞，在人的脸上，燃亮开来，片片的艳红，更为唐门上下里外，增添几分欣慰欢愉的色彩。

闲云居，唐门的中枢地带，唐老太爷起居之所。

此时，大厅正中，高高挂着大长大金寿字，寿桃、寿面，堆成一座座的小山，端端正正放在铺着大红喜巾的长方形雕龙桌上。

一对小孩般地高，粗如人头的大红寿烛，跳跃着如炬的光芒，使得大厅之上，一片通明。

大厅正中，一方红毯由外向内，直铺到金色大寿字正下方尽头处，一张龙背狮腿，铺着绣金绵垫的太师椅，如王者之座地拦在那儿，都是待会儿众人贺寿时，老寿星的宝座。

大厅两旁，左右各有一排绵延向大厅门口的酸枝太师椅，上面也是铺着代表喜气的大红锦垫，只是两排长长的椅子。现在让人数不清一共有多少张。

这里的一切，俱上笼罩在欢愉、热烈的气氛中，却有人，在这种沸腾的时刻，忙里偷闲，闲中取静，悄悄地躲在一处僻静的花园中。

西斜的太阳，将园里负手而立的两人，拉出一高一矮，两条长长的影子。

“小天，前些天社里派在江湖中的眼线，传来消息说，白玉堡主萧笑生已经重现江湖，统领起白玉堡对抗紫微宫。”古天宇看着逐渐隐入山头的落日，淡淡道：“这个消息，打破我对白玉堡曾经有过的怀疑。”

小天看着浴在夕阳金光下，他爹那张坚毅沉静的脸旁侧影，讶然问：“爹！你是怀疑紫微宫的来袭和白玉堡有关？”

古天宇平静地点头道：“虽然，表面上紫微宫是同时进袭一社一堡，但是，却将大部分的战力放在翔龙社这里，对白玉堡似乎有点虚应过度，而白玉堡失守的却又太离奇，使得爹不得不怀疑一宫一堡是不是已经合作，想并吞咱们翔龙社。”

小天沉思道：“可是，现在萧笑生重现江湖，而且正面和紫微宫对抗，所以爹的怀疑，便被推翻。会不会，这是另一种障眼法？”

古天宇微笑着转过头，目光温柔地盯着自己的儿子，带着一种深邃的表情淡淡道：“这就是爹要你想办法查明的事，如果，一宫一堡真的已经合作，你便要查出他们如今各隐于何地，我们要将之各个击破。”

小天皱眉道：“他们？怎么，连白玉堡也当起缩头乌龟啦！那如果他们二方向没有合作呢？”

古天宇依旧淡然道：“据说，萧笑生扬言，以暗制暗，要和紫微宫一较高低。当然，如果他们双方没有合作最好，我们便可以联合白玉堡，将紫微宫彻底消灭。”

小天叹道：“看来，混江湖还真累，尤其像咱们这种家事庞大的组合，更是麻烦，不去害人，却得防着人家来害咱们！”

古天宇拍拍小天肩头道：“傻孩子，这就是江湖，一个充满竞争，弱肉强食的世界，我们不去害人，同样的，不许他人来害我们，所以对那些野心家，就和那些想要伤害我们的人，我们要给予他们迎头痛击，让他们知道，人善，并不一定会被人欺。”

小天明白地点兴头，忽然-----

“喂-----我的兄弟，哥们儿兼师侄喔，你们在哪里哦？”

小天叹笑道：“又来啦！怎么小仙做师叔的梦，还没醒呀？”

古天宇轻笑道：“她这梦若醒了，就没有欺负人的本钱。出去吧！大概是要开始向你干爷爷拜寿。”

他们父子俩，转出花园，正好遇上自天而降，准备再度大叫的小仙。

小仙一看他们二人，便哇啦哇啦地叫道：“古老爸，你还真能躲哦！害我找你们老半天。快，古妈妈等着你们，要开始向老爷子拜寿啦！”

古天宇呵呵轻笑道：“我没听见你找我呀？”

小仙皱着鼻子，嘿嘿笑道：“古妈妈说，儿子是被你拐跑的，只要找到我师侄，一定能找到你，我叫你干嘛！你又没豆腐让我吃！”

一向沉稳的古天宇，听到这话她忍不住哈哈大笑，小天斜睨着小仙，突然一闪，+\*/啪+\*/的给他屁股一大巴掌，嘿笑道：“我看谁吃谁的豆腐！”

小仙“哇”的大叫，恨声道：“古小天，你是大混蛋！”

小天眨眼道：“没关系，我若是混蛋，你就是豆腐，无差！”

“哼！”小仙知道自己打也打不到小天，只好跺着脚，气呼呼叫道：“讨厌鬼，我 诉你妈妈去！”

说着，他头一扭，人已如飞鸿冥冥，留下小天得意地呵呵直笑。

古天宇摇着头道：“小天，下次不可打小仙屁股，那是很没有风度的动作。”

小天奇道：“为什么你和娘都这么说？小仙有不是娘们儿！打他几下屁股又如何，他师父还不是照打。”

古天宇欲言又止，叹笑道：“算了，顺其门然吧！”他对小天一笑，留下没头没尾的一句话径自掠身而去。

小天搔着头，不解道：“什么嘛！说话说一半，害我有听没有懂！”他追向古天宇，口中叫道：“爹！等等我呀！”

闲云居，大厅之上，唐子奇唐老爷子端坐正中，唐门的儿孙们，一一上前叩头贺寿，乐的老爷子笑的合不拢嘴，高兴地直点头。

丁大空和小仙坐在左排酸枝太师椅上首，而古家一家三口，坐在右首。

小仙直到现在还气呼呼，不理睬小天对他猛扮鬼脸。

唐家最小的一员，只有三岁的曾孙唐小华，恭恭敬敬地跪在地上，向曾爷爷磕头，领过一个红包，笑嘻嘻地爬起来，奔向他娘身后。

接着，便是外来的贺客祝寿时候。

忽然-----

“嘿嘿.....”一阵怪笑，自厅外传来。

“砰”，然一声，二名唐门守桩弟子的尸体，被抛进大厅，唐老爷子的脸色顿时大变，厅上贺客+\*/呀！”的一声惊呼。

唐子奇、丁大空和古天宇三人同时站起身来，盯住门外，门口，突然出现一群黑衣蒙面人。

为首那人，桀桀怪笑道：“唐老爷子，匆匆来贺，未及备礼，只有就地取材，请希笑纳。”

这样的时间。这种打扮，送这等的礼，早就摆明他们是来找麻烦。

这时，唐子奇的大儿子唐非站出来，语气冷厉怒道：“朋友，你们太过分了。+\*/他的人，在说话的同时，缓缓逼向黑衣蒙面人。

“站住，+\*/黑衣蒙面人喝声道：“唐大爷，我知道唐门无形之毒的厉害，但是，我奉劝你，不要太过轻举妄动，否则，我手中的霹雳弹，会很不小心地往地下掉。”

唐非停下脚，盯着黑衣人手中那颗银亮不起眼的上弹丸，忍不住变色道：“霹雳弹？朋友，你是霹需堂雷家的人吗？”

黑衣人阴险地嘿笑道：“你说呢？”

忽然，他抖手打出霹雳弹，人却如箭脱射，倒飞出闲云居的大厅。

“小心！”丁大空和古天宇同时脱口大喝。

大厅之内，登时一片骚动混乱，人人想避开威力无比的霹雳窝弹，却造成人挤人，人推人，惊惶恐惧的场面。

唐非在喝声中，抢扑向前，不知他是想接住或击开，这颗江湖传言，无人能躲的炸药火器霹雳弹。

但是，比他还快的却是一条白色的身影，倏然闪现在唐非的面前。

只见那人影信手一招，眼看就快要落地的霹雳弹，便好像被一条看不见的绳子绑住，轻飘飘地浮起，恰似归巢之鸟，轻悄悄地落人那人之手。

庸非抬眼一看，正看见小天拈着那颗令人闻名丧胆的银弹，笑嘻嘻地把玩着。

小天见唐非看着自己，有些不好意思地收起霹雳弹，冲着唐非顽皮地露齿一笑，就在另二条人影追往门外时，身形一动，同时飘出闲云居厅外，落自于厅外空地。

黑衣人在打出霹雳弹，倏然急退之后，忍不住哈哈放声大笑。

然而，待他和其余的黑衣蒙面人，安全退守庭院空地处，却没有听到预计中轰然的爆炸声，使他不由得一愣。

便在此时，一白一灰二条人影闪出门外，直扑向黑衣人群而来，空中同时响起一声娇叱道：“他爷爷的，见不得人的家夥，你得意个什么劲？”话落掌到，小仙凌空推出二十八掌，劲如旋风，打着呼啸的旋儿，兜向为首的黑衣人。

另一个扑出的人，正是小仙的师父，醉龙疯丐丁大空。

他冲进黑衣蒙面人之中，人如醉汉，乱七八糟，踉踉跄跄地挥拳击向黑衣人，口中同时骂道：“他奶奶的，明知道我老头子不经吓，偏要拿霹雳弹来吓得我发酒疯，你们他奶奶的，是自找罪受呀！”

黑衣蒙面人在丁大空看似杂乱的拳法中，一个个中拳俯面而飞，连哼都来不及哼，便被敲昏于地。

为首的那名黑衣蒙面人，在小仙凌厉的掌势之下，略见慌乱，就在小仙左脚弹踢，将他一脚踹的滚出老远时，他猛地振袖甩手，一溜银光，直奔小仙面前。

小天急哄道：“小心！”

一声长啸，小仙人如冲天炮弹，笔直冲高十五、六丈，“轰隆！”一声巨响，火光迸射、杂夹着崩天裂地之势，霹雳弹在小仙身下爆炸开米，爆炸威力之大，震得闲云居也为之抖动。

小天顾不得躲避，运起金刚护体神功，连忙扑向正待开溜的那名黑衣蒙面头子。只见小天五指虚空一抓，那黑衣人脚下一个踉跄，被小天凌空摄物的掌劲，抓退一大步，还没待他站稳身子，小天已经冲上来，一把揪住他的衣领，+\*/劈啪！”左右开弓，赏他十几记大耳刮子，才点住他的穴道，将他丢在一旁。

小天抬起头，寻找暗合小仙的影子，同时急吼道：“小仙，你在哪里？”

好不容易，爆炸的硝烟和尘埃稍稍消散，半空中传来小仙的声音：“小天，快来救我呀！”

小天寻声看去，却忍不住哈哈大笑。

原来，小仙冲向高空，避开爆炸的正面威力，却仍在被余波波及，将她震得横飞数丈，往一棵大树砸去。

烟雾弥漫中，小仙只看到一团厚厚的影子，当头撞到，她拼命扭腰振臂，往上直冲，想避开那团黑影。

谁知，正面的大树是避开了，她却忽略头顶上的树枝，刹时头皮一紧，她+\*/哎呦！”一声，伸手乱抓，刚好抓住缠住她那头乱发的树枝。

总算保住了一头的秀发，没和头皮分家。

她的人，就像缠上树的断线风筝一样，被高挂往半空中，脚下凭虚乱踢，左踩右踏，毫无可藉力之处地荡来荡去，急的她大叫救命。

小天见她没事，总算安下心来。

忽然，他背后人声纷乱，古天宇、秦心影、还有唐门所有大小，和一大堆贺客，在爆炸停止之后，急忙出来探试一番。

秦心影听见爆炸声，吓得差点发病，她还以为这下子，自己的儿子小命不保，此时看到小天毫发无损，安然地站在那里，她大松口气，瘫在丈夫怀中，直拍着胸口，暗叫阿弥陀佛。

占天宇微笑着搂着她，问道：“小仙呢？他还好吗？”

小大笑嘻嘻地指指树顶，占天宇俊目一瞟，不觉有些莞尔。

忽然-----

树上的小仙，骇然尖叫道；+\*/不好！快躲呀！”

叫声未歇，数声弹簧崩响，顿时，一大蓬一大蓬密如牛毛，银亮中隐泛青蓝的针雨+\*/咻咻！”飞来。

“啊.....+\*/、+\*/哇！”、+\*/呢！”“.....首当其冲的，是躺在地上那些黑衣蒙面人，有些被丁大空打昏未醒的人，便如此不明不白，莫名其妙的——命呜呼！”

小天急忙鼓起衣袍，金刚护体神功运到极至，将针雨挡在身外三尺之处。

一些功力较高的人，如丁大空、占天宇、唐老爷子、唐非，.....等人，在小仙警告出口时，便已经将采取应变措施。

有的躲向石后、屋内，有的运掌、举剑相抗，及时挡住密急的牛毛毒针。

但是，还是有不少来不及退入室内躲避的宾客，被漫天的针雨扎成刺猬，当场毙命，更有不少人，被少数毒针刺到。

顿时，中针处马上肿胀泛黑，伤处更是有如火炙，痛的在地上打滚，情形严重一点的，挣扎一阵子之后。仍然逃不过阎王的招唤，魂归地府。

刹时，闲云居前，一阵凄厉哀号，尸体遍地。令人惨不忍睹。

这一阵突来的针雨，来的快，去的急，不过一个人喘上三口大气的的时间都没有，但是造成的伤亡，却比刚才霹雳弹可能造成的灾情，还要凄惨数倍。

针雨一停，唐老爷子怒道：“催命龙王泪！好狠毒的心肠，非儿、洪儿，快带人救伤，用玉香散可以治。”

唐老爷子的二个儿子，唐非和唐洪应声之后，连忙带着唐门弟子救人，好在唐门本身擅长用毒，对治毒当然也是有一套，总算是多救回几条人命。

树上的小仙，再次大叫道：“姓古的，古小天，你还不来救我！”

小天这才想起来，小仙还在半空中，他连忙腾身掠上树上，为小仙解开缠在树上的三千烦恼丝。

可是，小仙的乱发和树枝实在是够难分难舍，任凭小天剪不断，理还乱，最后，小天火大道：“我看剪掉算了，比我这样一根一根理，快得多。”

小仙急道：“你敢！你敢剪我头发，我就恨你一辈子，一辈子再也不理你，连这样你都救不了我，还说你再多大的本事，全是骗人的啦！”

小天不耐烦地嘀咕道：“搞什么嘛！又不是女人，还那么宝贝头发，剪掉又不是不会再长，真是找麻烦！”

小天一边抱怨，一边拨弄着和树枝纠缠不清的头发，不时，偷偷扯断一些难解的发丝。

小仙这回只能嘟着嘴，乖乖地听小天发牢骚，不敢多吭半句，有些时候，不说话才是聪明的人。

好不容易，小天总算解开小仙缠在树上的秀发，他叫道：“好啦！一把

拉住小仙的手，将她提到树上。

小仙才站稳，就急急地拉着小天自树顶上，蹿射而去，径向西南方向追去。

丁大空眼见两人飞身而去，急吼着问道：“小仙喔！乖徒弟哦！你要去哪里呢？”

“追放毒针的人……+\*/小仙的声音，只成隐约的回响，她和小天两人，已经掠出唐府，消失在夜色之中。

秦心影闻声，自伤患难中抬起头，担心问道：“天宇，小天他们这样追去安全吗？”

古天宇拍拍爱妻香肩，轻声安慰道：“不会有事的，以小仙和小天他们俩的武功，想伤他们并不容易，何况他们此时追去，不一定能找得到人。你不用为他们操心！”

秦心影仍是面带忧容道：“可是，明枪易躲，暗箭难防，我怕他们两会中了诡计、圈套。”

自一边缓步踱来的丁大空，闻声呵呵笑道：“小影，你又不是不知道，这两个顽皮蛋有多贼，他们不要诡计，敌人就得烧高香，想暗算他们，早得很呐！”

秦心影轻轻叹笑道：“疯伯伯，你不提，我倒是忘记这两个小鬼贼溜劲，看来，我真的是操心过度，急昏头啦！”

古天宇扶着娇妻，呵护道：“现在想起来，还来得及，我不许你再为小孩子们担心，跟我进去，好好休息一下，我看你脸色不太好，是不是累着啦！”

秦心影无奈地摇摇头，对着丁大空顽皮地眨眨眼，扮个鬼脸，表示对老公过份的关心，有些莫可奈何！

但是，她仍旧让古天宇，温柔地将她扶回后院客房中休息。

丁大空看着他二人深情的背影，有趣地笑着搔搔他那头雪白银亮的白发，他心里想的，可不是眼前这对佳偶，而是他那宝贝徒弟，二十年后的模样。

夜黑如墨，连星光都不知在何时。悄然息隐。

寂静的深夜里，二条人影并肩齐步地奔掠在空旷的野地上。

小天的俊目，闪烁着明亮如星的光明，在黑暗中，向四处搜望。

旷野中，除了偶尔吹过阵阵沁人人心的微凉夜风，一切是那么的宁静。

小天略带怀疑地问：“兄弟，你确定人是往这个方向退走的吗？”

小仙肯定道：“没错！我在树上看到得很清楚，连发号施令的人，一共有二十七人，每人手上拿着一具尺余长的铁筒，对准来捣蛋的黑衣蒙面人发射毒针，然后，他们很从容地退走，一点也不担心有人追踪的德性。

小天咋舌惊叹：“哇噻！用那种凶悍的毒针，一对一地杀人灭口，未免太大手笔了吧！”

小仙道：“他们才不是纯为灭口，他们一共发射二次毒针，第二次是对准院子里的人杀射，可是，大部分的毒针被你和站在前排功力较高的人挡掉大半，为首的那个头子才下令撤退”

小天呵笑道：“你在树上，倒是看的很清楚嘛，没向你收观赏费，实在太便宜你啦！”

小仙眯着眼笑道：“我没有看，我是用瞄的。”

接着，她搔着头，不解道：“奇怪，这么一大票人，究竟跑哪儿去？该

不是任务完成之后，就各自解散回家去吧？”

小天摇头道：“不太可能……+\*/他突然拉住小仙，使得缓步掠进的小仙猛一踉跄，差一点跌倒。

小仙莫名其妙，回头瞪眼道：“怎么啦？看到鬼是不是？”

小天沉声道：“兄弟，不妙啦！咱们陷人人家的包围圈内。”

小仙仔细凝神倾听，可不是，在他们周围，正有不少小心压抑的呼吸声，几乎不可闻地轻缓传出。

同时，自她进入江湖以来，她第一次感觉到，心头有股沉重抑郁的压力存在，将她的心压得沉沉的，憋憋的，有种几乎让她喘不过气的感觉。

小天淡笑道：“好朋友们，三更半夜让你们憋的那么辛苦，实在不好意思，你们还是走出来吧！”

原本空旷的荒野，突然出现一条条的人影，他们出现的那般离奇，好像幽灵般，在眨眼间，便到了你的面前。

小仙和小天仔细一看，原来这些人都是躲在地下。

他们藏身在一处处事先挖好的浅浅地道中，再在身上覆着黑褐色油布，难怪，小天他们一时没注意到，而误入陷阱。

小天低声道：“兄弟，看来人家早就等着咱们上当啦！”

小仙悄声骂道：“他爷爷的，难怪他们逃得比走的悠哉，原来是故意的，偏偏有我这种呆鸟，硬要送上门找死。”

小天拍拍小仙的肩头，安慰道：“人不是神，难免有次失误才算正常。至于，到底谁找死，可就难说的很呐。”

此时，一名年约五旬，身材瘦高，穿著深蓝色道装，右手持着拂尘的老道，目露邪光，带着阴侧侧的表情，出现在众多的黑衣蒙面人身后。

他目光阴冷地打过小天他们二人，尖声怪叫道：“兀那小子，只有你们两人吗？古天宇那只死鹰怎么没有前来应卯？”

小天冷哼一声，右掌猝然往侧前方虚拍，接着屈指一弹，同时口中叱道：“死牛鼻子，找打！”

顿时，有若雷神怒鸣的斩雷掌，以一种怪异的角度，折射飞斩向老道士。

老道士哈哈一笑，右手一挥，身形左飘一步，正当他轻易躲过斩雷掌，得意至极地大笑时，忽然-----

“哎呦”一声惊叫，老道手掩鼻梁，连退两步，鼻血正顺着他的手掌，往下滴流了下来。

原来，他只注意到声势显身的斩雷掌，而忽略了小天正下手惩治他的那一招一指禅神功。

然而，这老道一上手，便撞正大板，吃上一记闷亏。

老道狼狈之下，恼羞成怒地挥手道：“上，给我作掉他们。”

小天和小仙，笑嘻嘻对望一眼，小仙乐道：“哥们儿！上戏啦，咱们开打。+\*/于是她和小天俩，双手交互一拍，两人同时身若闪电，突兀地冲入黑衣人之中。

只见小天和小仙二人，有若多臂神魔的化身，挥洒着无数的掌劲指影，穿梭于黑衣蒙面人群之中。

这群半用子的黑衣打手，岂能是他们的对手，哼哈哎呦声中，近百名黑衣，不堪一击地倒下大半。



老道这才惊觉眼前这两个半大娃子，并非易与之辈。

他怒喝一声，扑向小天，手中的拂尘，更似一张蓬散的大网，当头罩向小天。

小天嘿然一笑，身形不动，蓦地双手轮飞，刹时，一溜溜，一片片，带着无比的劲风，大力金刚掌，夹着排山倒海之势，轰然冲向老道士。

凌厉刚阳的金刚神掌，不但冲散老道的攻击，更将他手中的拂尘震偏三尺。

小天倏然踏步欺身上前，右手一把抓住老道手中的拂尘柄端，左手像赶苍蝇一样，啪的一声，拍在老道持拂尘的右手背上，笑此道：“放手！少爷喜欢你这把赶苍蝇的牛尾巴！”

老道乍觉手背一麻，听话地松开右手，一柄拂尘，就像是送给小天般，到了小天的手上。

老道不由得脸色大变，一连倒掠丈余，口中喝道：“住手。”

这群黑衣蒙面人，立刻听话地收手退回老道的身后。

老道惊疑不定地望着小天和小仙，阴冷道：“兀那小子，你们是谁，还不快快向本天师报上名来。”

小天手持老道的拂尘，挥着自己长袍上看不到的灰尘，他闻言有趣地笑道：“咦！你不知道我们是谁，就对我们毛手毛脚，这样像话吗？”

小仙抢过佛尘，好玩地虚空连挥带比，谑笑着回答道：“这当然不像‘画’，我看比较像‘字’。”

接着，她用拂尘在空中写上个大大的笨字，然后扬眉问道：“如何？”

小天有如鉴赏名师大作，对着小仙比划的天空，连连点头赞道：“不错！不错！的确是不像‘画’，老牛鼻子，他真他姥姥的，笨-----呐！”

老道士算得上是江湖中成名之士，大喘着气，只差没当场吐血昏倒。

他怒然地指着小天二人，涨红老脸叱喝道：“小子.....兀那臭小子，你敢如此对待本天师，你.....你们，不要命啦！气死我，真是气死我！”

小仙有趣地玩弄着拂尘，一根根扯下拂尘上的云须，倪眼笑道：“气死你最好，可以省得小爷动手。喂！牛鼻子，你死呀！你怎么还不死？”

老道士一再经小仙和小天这两上小鬼撩拨逗弄，火气大炽之下，怒喝道：“奇门阵侍候。”

此时，一名黑衣蒙面人连忙躬身道：“天师，对方来路不明，而且，只是两个小鬼，这.....用奇门阵好吗？”

老道突地机伶伶打着颤，像被泼上一盆冷水般，火气顿消，嘿嘿阴冷道：“对，用奇门阵对付他们，似乎有点小题大做，来人呀！亮火！我要看看这两个不要命的小子，究竟是何方神圣。”

小天无趣地撇嘴道：“他姥姥的，天下居然有这种无聊人，没弄清楚对象，居然和咱们开打的有声有色，这太离谱了嘛！”

小仙丢掉被她拔光长须的拂尘，拍着手故意无奈道：“唉！没办法呀！江湖上本来就有很多莫名其妙的人在打混，碰上了，总得勉强应付一下嘛！”

便在此刻，漆黑的夜里，燃起无数的火把，火光在微漾的风中摇曳着，散放出点点带血的莹光。

火把跳跃的光芒，在小天和小仙脸上，投下明灭不定的阴影，闪动的影象，却足以使在场的众人，看清他们二人的面貌、衣著。

“呀！”、“玉面金童！”、“妈呀！是顽丐！.....事实总是伤人的。

有些人受不了如此强烈的刺激，惊呼之后，激动地将手中的火把，吓掉于地，那老道和方才发话的那名黑衣蒙面人，更是骇然速退三大步。

小天满意于在场的众人，乍见他和小仙之后，如此忘情的表情，他高兴地呵笑道：“不错，看来不需要我们自我介绍，各位知道我兄弟俩是谁。可见大家多少都还有一点见识包打听的工作，做的很不错，所以，本少爷正式宣布，特准各位免死一次。”

小天见这些蒙面人的眼神中，露出松口气的模样，神情更见愉快道：“不过，大家要记住，要命的人，待会儿可别硬往上凑，免得被误杀，那就不太好！懂了没有？”

最后一句话，小天是用狮子吼的功夫吼出来的。

顿时，将黑衣蒙面人吓了一跳，有几只菜鸟，屁然不大不小地应声+“/懂！”惹得老道士投以愤怒的一瞥。

还好，大家脸上都罩着蒙面巾，老道也搞不清到底是谁懂。

老道士强吸口气，故做镇定地对小天他们二人道：“好极，本天师原以为只是钩上二条小虾来，看来，竟是二只大肥鱼，呵呵，本大师精心排练的僵尸奇门阵，正是为对付你们而准备的，太好了，哈哈……”

说到后来，老道士好像忘记方才栽在小天手上的事，得意地阴阴大笑，那笑声有若夜半鬼号，说有多难听就有多难听。

小仙不耐烦地踹脚揣起一块石头，直奔向老道口中，同时叱道：“他爷爷的，闭起嘴来。”

石块被老道轻易躲开，但是，也因此，使他听话地闭上嘴巴。

老道士嘿嘿冷笑道：“兀那小子们，我看你们俩嚣张到几时。”

他忽然自宽大的袖口中，取出一道画满红蚯蚓的符令符，哇啦哇啦乱七八糟，念了一大堆别人听不懂的鬼话，将手中的令，在火把上燃烧，+“/呼！”地抛上半空中，大喝一声道：“玄！”

令符在半空中燃起碧绿的青芒，就像坟场的鬼火般，带着无比的阴森，飘荡在空中，就在他喝+“/玄！”的同时，十数条人影，不知自何处蹿出，挥剑投向小天和小仙二人。

老道士和一干黑衣蒙面人，更是往后退开老远，让出一大片的空地，站在一旁隔山观看虎斗。

蹿出的人影，共有十二条之多，分成两批，举剑砍向空地中央的二人。

这些人的打扮五光十色，各种服饰都有，最大的相同点是，他们都未蒙面，而且，他们的脸上一片空白，不带任何表情，就像一具没有生命的僵尸。

但是，从他们红润健康的正常脸色看来，他们绝绝对对是一个大活人，而且，他们的武功高绝，动作灵活，丝毫没有僵相。

小天和小仙被这群高手分围两处，无法相援，小天只好高声道：“兄弟，你自个儿要小心啦！”

小仙呵呵笑道：“没问题啦！你……咦？你不是华山派的云中飞鹤连玉笙，连大哥吗？”

小仙在闪过一名敌人的攻击时，倏然看清攻击者的面貌，不由得讶然呼问，而连玉笙仍然面无表情地挥剑刺向小仙。

小天蓦地旋身闪过三名剑手的交叉攻击，隐约中，听见小仙的说话声，他连忙呼问：“小仙，还好吗？你在说什么？”

小仙往地上猛扑，险险躲开三柄利剑之后，倏然蹬射人空，他自后腰掣下墨竹，大声道：“小天，情形不对，先别伤了这些人，他们好像是九大门派的人呀！”

小天刚好侧身让开一剑，顺手扣住挺剑刺来的那人的手腕，一拖一带，轻易地将他摔出丈外，闻言怒道：“我们和九大门派又没仇，他们干嘛找我们麻烦？”

观战的老道士，此时得意已极地仰天桀桀怪笑道：“兀那小子，你们听清楚，不错，这些人都是九大门派的弟子，江湖中有名的剑客，他们现在都在本大师法术的控制之中，如果你们杀了他们，九大门派一定不会放过你们二人，哈哈……”

小仙怒道：“臭牛鼻子，你他爷爷的好毒的心呀！不管我们杀不杀他们，我们都死定了吗？”

老道士嘿嘿阴笑道：“不错！杀他们，九大门派不会放过你们二人，不杀他们，你们今晚就死在这里吧！”

小天不发一言，忽然长啸出口，人直往老道士扑去，想要擒贼擒王，逮住老道士逼迫他解除这些人身上的禁治。

可是，小天估错僵尸奇门阵的威力。

便在他腾空时，六名持剑的高手，同时飞身而起，在空中交相闪掠，长剑挥舞之下，忽然织出一面冷利剑芒布成的网，罩在小天四周，封死了小天的去路，这面网，来的突然，来的快速，来的难以让人躲避。

小天方才惊觉剑影，利剑已然近身，他不得已在空中猛然刹住身形，大喝一声，运足金刚护体神功，任六柄利剑，砍上他膨胀的衣袍。

“砰砰”闷响中，小天硬接六人联手的一击，身如陨星般坠落回地面，饶是他功力深厚，在匆促的抵抗间，仍是被六人的联手之击，震的血气翻涌不止。

这是他自出道以来，首次尝到的滋味，虽然，围攻他的六人，也被他护体神功的反震力震的滚翻于地。

但是，小天心中的震撼，已经明显地写在他布满不信的俊脸上。

老道士看着小天脸上不肯相信神色，得意道：“古小天，现在你知道本天师这奇门阵的厉害了吧！我告诉你，天下无人能脱得出这座僵尸奇门阵的，这次你是死定啦，桀桀……”

另一边，小仙惊急道：“小天，你没事吧？”

小天按下心中的震撼，恢复一贯嬉笑的表情，冷静道：“没事，兄弟，小心点，这鬼阵是有点门道。”

“知道啦！”小仙却在回话之中，突然蹿身而起，小天急道：“小仙，你别往空中飞，找死呐！”想驰援小仙的他，身形甫动，便又被六大高手拦下，急的他双掌猛挥，想硬闯而起。

而这六人，却在怪异地走动换位之中，联手接下小天重击。

此时的小仙，却比上冲还快的突然坠地，脱开六名高手的包围，当围攻她的六人反应过来，马上扑回地面时，小仙抖手打出满天花雨的暗器，逼的空中六人，身形一顿。小仙便趁这六人一顿之际，疯虎般，跌跌撞撞，踉踉跄跄，身形摇摆不定，口中发出惊天的狂吼呐喊，冲向小天这边的阵式。

老道士漠目吼道：“拦住他！”围着小天这座僵尸阵的二人，蓦然反过剑，扫向小仙。

而小仙却似喝醉般地手足舞蹈，美妙地将身子一旋一转，顺手一推刺来的长剑，人便滚进小天所在的阵式之中。

小天急忙拦在她的身侧，右掌碎抛，一记功力不足的斩雷掌，震退逼来的长剑，他连忙一把扶起小仙，口中赞道：“赞！兄弟，你这招叫啥名字，有够漂亮。”

小仙拍拍身上的泥土，看着追来的另外六名剑客，嘿嘿笑道：“那叫醉龙十八滚，我师父的招牌呐。”

小天旁若无人地反身。为她拍去背后的泥土，聊天似地闲问：“兄弟，你刚才用什么当暗器，将这些活僵尸逼的没法子追你？”

“嗑”一声，小仙一手一张，一把瓜子赫然在手，她吐掉两片瓜子壳，得意道：“就是这些玩意儿，来几颗吧！”

小天双眼一亮，呵呵直笑，抓起瓜子，有劲地磕将起来，一点也不担心两人正身处在险境。

他一边磕瓜子，一边点头笑道：“我不知道吃瓜子还有这种好处，下次，我会记得身上多带些零嘴吃吃。”

老道士见他们二人，竟然在他精心独创的僵尸奇门阵里嗑瓜子聊天，气得差点脑冲血，他愤怒地掏出别一道符咒，点燃之后，投向阵内，口中同时喝道：“杀！”

顿时，十二名江湖中一流的剑客，如风车般转动开来，十二人汇成一座大阵，聚集十二柄利剑，只攻不守，不时，不要命似地扑向二人。

小天轻喝一声：“小心！”

说着，便与小仙双双迎上数柄长剑，再次开打。

小仙抖起墨竹架开三柄长剑，左腿碎踢同另外两名剑手的小腹，一招二式，身手的确不凡。

只是，当阵式一动，她这凌厉的攻击，便告落空，小仙却不以为意，反正她还没玩够，暂时不打算出阵。

她身形巧妙地半旋让过一招之后，迎上另一个面无表情的剑手，正当她要出口调戏这名没有感情的剑手时，忽然，她大惊道：“大堂哥，你怎么在这里？”

只这一分神，面无表情的玉修文，手中长剑已经刺向小仙腰间，却在要刺中小仙时，玉修文的剑尖忽然有些轻移，稍稍偏开二人，只挑破小仙衣服，而没有刺中小仙的纤腰。

小天闻声回视时，正巧瞥见玉修文的剑尖划过小仙腰际，他怒然挥掌道：“他姥姥的，你敢伤小仙，我宰了你。”

小仙连忙拉住小天举起的手掌，叫道：“不可以，他是我大堂哥。”

小天一愣道：“什么？哪有这么巧的事？”就在他疏神时，一柄长剑已然闪电般地挥过来。

小仙嗔目叫道：“小心。+\*/她拉着小天的手，猛然用力，将小天扯斜半尺，长剑没砍中小天，却扫过她的背部，划开她的衣服。

## 第二十一章 易钗而弁

原本面无表情的玉修文，此时脸色一变，手中长剑似要往小仙身前拦。这一切，看在小天眼中，他突然了悟地神秘一笑，连忙将玉修文震退。同时，手中一揽，抱着小仙，掠退了三尺，迎上另一波剑手。

小天闲闲问道：“小仙，下闪小心点，虽然咱们有金蛇的宝衣护身，可是衣服被挑破，还是很失面子的事。”

小仙皱着鼻子道：“我一时忘记咱们穿着一件刀枪不入的宝衣，下次不救你啦！”

玉修文紧张的脸上，闪过一抹释然的表情，重新恢复面无表情的样子，挺剑攻向小天，同时有意无意地对小天一眨眼睛。

在夜色的掩护之下，在一群毫无知觉的活僵尸中，玉修文异样的表现，瞒过在远处指挥观地老道士。

小仙抗拒着其他剑手的攻势，不放心地对小天道：“喂，兄弟，你小心点，可别伤着我大堂哥喔。”

小天呵笑道：“你放心好啦！凭他们这座团团乱转的鬼阵，我想伤他还是真不容易！”

话落，小天蓦地停身不动，待另二柄长剑攻到时，才猛然吸气收腹，让长剑贴腹擦过，同时闪电般扣住攻来两人的肩膀，一抖一摔，将这两人的肩，扯得脱臼，摔出丈外。

小天原以为如此，便能止住这二人的再度进袭，可是，肩膀脱臼的老兄，似乎不知什么是脱臼，也不知道脱臼是会痛，再次以脱臼的右手持剑杀来。

他们二人的右手，因为脱臼的关系，按着怪异的角度，以好笑的姿势，手持长剑刺杀小天。

小天无奈地叹道：“他姥姥的，你们不痛，我都替你痛。”

于是，他只好闪身，再次扣住这两位仁兄的肩胛，+-\*/咔嚓！”一声，将他两人的肩膀接回原位，以免使得这两人的手臂，因为脱臼之后的用力，造成终生性的伤害。

此时，玉修文再和小天面对面过招。

小天似有意若无意地喃喃道：“卸胳膊不可以，那该怎么办？天都快亮了，再玩下去，真没意思！”

于是，面无表情的玉修文眼中闪过一抹笑意，小天同时眨眨他的右眼。

蓦地-----

玉修文的长剑，忽然宛若要追回逝去百年流光般，如电击一闪，剑光浩然无回地笔百刺向小天上身一十二大穴。

小仙扬声道：“兄弟，那是我家的无回剑法，小心一点，我大堂哥的功夫不是盖的。+-\*/她的话不过刚完，小天已幻起无数的人影，飘落于玉修文的剑势之内。

小天虚幻飘渺的影子，嘿笑道：“玩真的？”无数条一模一样的影子，同时抬起右手，屈指弹向长剑。

“叮当！”密响，玉修文的长剑被小天强劲的指力荡开二尺。但是，玉修文猛地旋身换过个方位，再次剑若灵蛇，奔向小天的穴道。

远处的老道士，却高兴道：“玉家的无回剑果然不同凡响，看来，本天师搜罗的活僵尸中，数这姓玉的小子武功最高。”

为首的黑衣人笑道：“那还用说，当初主人也是花费了一番手脚，才拿

下他的。”

小天低语道：“怎么又是穴道？”和小天闪身而过的玉修文，飞快一眨眼，小天恍然大悟，口中叫道：“他姥姥的，我看你往哪里跑？”

小天忽然突兀地旋身追向避开他的玉修文。弃刺向他男上的长剑而不顾，便在四柄长剑刺中他的同时，小天已经一指点中玉修文的穴道，使得正好举剑踏步的玉修文有若雕像般，定在当场。

老道士一声：“不好！”尚未出口，小天双手齐扬，再次点中刺到他，而来不及收剑的四人。

顿时，四名活僵尸又变成活雕像，挺直长剑、抬左脚，屈右臂地定在原处。

小天拍拍手，呵呵大笑道：“兄弟呀！找穴道下手就没错啦！”

小仙往他身旁一靠，挤眼笑道：“哥门儿，你不是盖的嘛！”

忽然，小仙长啸一声，手中墨竹闪幻成一道巨光，带着“咻！”然的破空声，速度快的令人来不及想，笔直飞奔而出。

没有闷哼，没有哀叫，四名活僵尸在不声不响中，变成活雕像。

小天满意道：“就是这样子啦！”他人影一闪，突然扑向剩下三名活僵尸，嘿嘿笑著屈指弹出一指禅，点住最后三人。

刹时间，热闹的场面使安静下来，小天和小仙两人，同时举步逼向老道士。

小天冷然开口：“臭牛鼻子！死老妖！你还有什么本事？你倒是使出来给本少爷看看，说不定少爷看你耍的高兴，放你一条生路。”

小仙却接口道：“不用麻烦，只要他解开这些人身上的禁制，就可以免他一死！”

小天点头道：“马是可以(也是可以)死牛鼻子，你听清楚没有？”他的土话，在小仙的调教下，还真他妈的进展神速。

老道士和一干黑衣蒙面人，铁青着脸，一步一步地往后退去。

忽然-----

“道长，你先带这些活僵尸离开，这两个小子，由我们来解决！”

小天倏然侧首，盯向左侧一处微微垄起的小丘，目光冷凛道：“你们又是何方跳梁小丑？”

老道士宛若看到救星般，恭敬地向小丘上三名红袍老人，拱手揖道：“多谢三位佛爷来援。”

他挥着手，离着小天和小仙身旁好远绕过，小仙翼翼地盯著二人走向活僵尸，解开他们受制的穴道，吆喝着呱呱鸣啦啦的咒语，领着十二名活僵尸，消失于暗处。

小仙急着跳脚道：“哎呀！他将大堂哥也带走啦？”她双眼濡湿地盯着小天急道：“小天，怎么办？大堂哥……”

小天轻拍小仙拉着她的小手，目不转睛地盯住那三名红袍老人，安慰道：“小人，你别急，你大堂哥暂时没事，眼前这三个老家夥不太好惹，打起精神来，咱们若不小心，恐怕要栽跟斗，那就很不好玩喽！”

小仙这才感觉到，近处的三名红袍老人，竟又引起她内心那股沉闷不安的感觉。

于是，她连忙用衣袖抹去将要出眶的泪水，吸吸鼻子，冷然地和小天一起目注这三名沉深的老者。

太阳，正缓缓自山顶一处尖端冒出头来，红红的的光芒，静静地投向大地再不多久，这抹热烈的红光，就会转多，变成白热的升华。

此时，万物正慢慢褪出黑色的外衣，准备苏醒。

但是，小天他们二人和三名红袍老人对峙间的气氛，却缓缓降沉，沉的像要压仰住苏醒的大地，沉的要将大地，将入万物不复之地。

静，一种不带丝毫安详气息的死寂，一种蕴酿着巨大风暴的不安沉默，悄然地正向大地扩散。

连代表着希望和力量的旭日，都不能穿透这种骇人的静默，为万物投下一点活泼的生机。

土丘之上，三名红袍老者之一，居中那名身材高大魁梧，圆脸长耳，面如重枣的老人，冷然开口道：“古小天，你们二人的确名不虚传，不但武功高绝，胆识过人，连智慧都属非凡，居然能在短短的时间内，找到僵尸奇门阵的致命之处，无怪乎，你们二人只有小小年纪，便已经名震江湖，你们的确是可怕对手。”

小天自然不会告诉他们，他们可以找到破僵尸奇门阵的关键所在。

因此，他只是淡口一笑，道：“老头，你突然跑出来，当然不会是来拍我们马屁的吧！”

你还是爽快一点，干脆报出名号，说明来意，不要罗哩八唆个没完没了。”

面如重枣的老人，哈哈笑道：“古小天，你的确快人快语，好！老夫达马拉。”

接着，他手指右边，那名腊白面孔，气度沉稳，留有灰白胡须的老人，介绍道：“他是哈木斯。”

然后，他转向左边，介绍另一条瘦小微驼，鼻如鹰勾，目光冷酷的老人，道：“他是铁鲁门。”

最后，达马拉再度目注小天和小仙二人，轻快如话家常般，愉悦道：“我们三人，吃称塞外三尊，这次进入中原，是有人花钱请我们三人来杀你们。

“本来我还很奇怪，对付二名小孩子，何需劳动我们三尊之手，但是刚才，我看过你们二人的出手之后，不得不对你们二人重新估计。”

达马拉微微一顿之后，缓声轻笑道：“你们虽小，但是够资格做我们的对手，我们三尊，已经有很多年，未遇上像样的对手，这次入中原，总算没有白跑一趟。”

“塞外三尊？”小天询问似地看向小仙。

小仙皱着眉，侧着头，搔着头发，摇头道：“塞外三尊？没听过，莫宰羊！”

达马拉不以为忤道：“我们三尊久居关外，你二人当然不知，不过，只要能取你们的生命，知或不知，并无差别。”

轻笑依然，塞外三尊同时举步一跨，三人似三朵浮云，一眨眼间，已经来到了小天和小仙的面前。

三人速度之快，让人怀疑，他们三人是不是早就站在小天和小仙他们的面前，从未移动过？

小天和小仙，不由得心头俱是一凛，相对一望，目光中相互传达着：“注意！”的神情，这莫名其妙的塞外三尊，是二人自出以来，仅见的高手。

小天暗中暗忖道：“今天是什么日子？刚刚碰上一个莫名其妙的僵尸奇

门阵，现在又跑出来什么塞外三尊，都是自己仅遇的费力事，若不好好搞，只怕会砸锅。”

小仙倒没那么烦恼，在她的心中，小天是无敌的超人，反正自己顶不住时，丢给他便是，简单容易的不得了。

尽管小天心中转着不很轻松的念头，可是他脸上，仍是笑容可掬近似迫不及待地问：“那么，三位番仔，咱们要如何开始？”

回答小天的是一阵窒人的掌风，小天从容地闪出七步之外，呵笑道：“哎呦！老番仔，你还真不知礼数，居然说打就打。”

冷哼一声，动地的是瘦小微驼的铁鲁门，他冷漠道：“小辈嘴刁，本尊者只有送你进枉死城，方消心头之气。”

他嘴里说气，可是在他脸上依然冷漠不带表情。

小天嘿嘿笑道：“叫你番仔，哪点不对啦？你们本来就是从塞外来的老番仔嘛！”

铁鲁门不再答话，只是出手如电，攻势更急地追向小天。

小天蓦然点地，身形直射铁鲁门的面前，看来好像要一头猛撞进铁鲁门的怀里一样。

铁鲁门右手猛猛推出一掌，劈向小天，他的人在推掌同时，猝然右移，左手五指如勾，快速无比地抓向小天右臂。

一招两式，不愧是寒外一流的高手。

小天却吃吃一笑，直冲的身子，+ - \* / 呼！”地随着铁鲁门的掌风飘起，有如落叶般在铁鲁门的掌劲中上下起伏，随着波动的身形，小天巧的不能再巧的闪开铁鲁门抓来的左手。

就在铁鲁门左手来不及收回时，小天倏然停身，脸带微笑，右手如拈风中落英，轻轻一扣，准确无误地扣住铁鲁门的腕脉，使得铁鲁门左边身子一麻，脚下踉跄，身不由己地被小天摔出丈外，跌成狗吃屎。

“拈花如意指！”达马拉和哈木斯，同时惊呼一声。

两人的手腕一翻，自宽大的衣袖内，掣出一支形状相同，长约尺余，金光闪闪的菱形短棒，扑向小天。

小仙呵呵大笑，手往后腰一探，墨竹已然在手，她闪身拦下达马拉，高声道：“兄弟，另一个给你啦！”

话方落，她已抖手一十八棒，刺向达马拉周身大穴。

小天半旋身，右掌直竖猝抛，一记隐泛雷鸣的斩雷掌，赏给哈木斯，同时，右手屈指一弹，接下自地上跃起，因为大意，被他摔得很狼狈的铁鲁门。

达马拉手下的金色菱形短棒，幻起层层日耀眼波动如浪的金光，宛如狂涛般，一阵劈啦连声巨响，金光、棒影骤敛，达马拉略退半步，小仙却连退三大步。”

只这一交手，小仙暗叫：“妈妈咪呀！”

她没想到这从来没听过的塞外三尊，功力竟是如此之高。居然能将她震的手臂发麻，连退三大步。

小仙知道自己遇上了高手，难得正经的她，因为这次小小的吃亏，总算收起游戏的态度，一脸严肃地盯着达马拉。

达马拉虽然惊讶于小仙能接下他这一击，但是，脸上仍然带着若有若无的笑容，飘向出棒，再度快速的攻向小仙。



小仙一挥墨竹，脚步踉跄地撞向达马拉，就在达马拉攻势即将临身之时，小仙身形诡异地半俯侧扭，自金光中穿过，同时右手墨竹如灵蛇出洞，悄然无声无息地自肋下飞噬达马拉左胯。

达马拉一惊之下，短棒倏然横截，拦向左胯，并且身形如飞，右脚猝踢，改守为攻，踢向就要倒地的小仙。

小仙却在此时，收棒点地，人在墨竹一弯一弹之中，倒翻入空闪开达马拉的攻击！

另一边，小天身形飘忽，双手左推右拒，同时迎战哈木斯和铁鲁门，他瞟眼小仙，呵呵笑道：“小心点呀！兄弟，现在我太忙，可没时间救你。”

半空中，小仙卷曲如大虾的身子，倏然舒展，在一句：“栽啦！（知道）！”的土话中，蹬向虚空，人如炮弹，以墨竹为矢，飞射达马拉。

哈木斯怒然变色，他没想到，在自己和铁鲁门两人联手来攻之下，小天居然还有办法谈笑风生。

于是，他大喝一声，手中金棒翻飞如搅，带轰隆的风吼，逼向小天，铁鲁门早已掣出和哈木斯手中所持，一模一样的金色菱形短棒，此时，更是和哈木斯配合的天衣无缝，恰到好处地自小天身后呼啸击来。

小天狂笑一声，惊的鼓起衣袍，人如陀螺般，急速地旋转开来，大慈大悲千手式，便在他的飞旋中，猝然挥洒而出。

顿时，宇宙的空间仿佛变小，空气就像经不起小天威力无穷的掌劲，被撕扯成只只飞舞的蝴蝶，被割裂成波波翻翻的巨浪。

一时，劲风如一团团坠落的云彩，一蓬蓬飞溅的豪雨，一束束噬人的利箭，以小天为中心，无情地向四面八方袭卷而至。

哈木斯和铁鲁门两人的攻击，就在小天的掌劲中消失无形，他们两人，要被小天这种震天撼地的浩然反击，震得连连后退，惊骇不已。

忽然-----

另一边激战中的小仙和达乃拉，双双大喝一声，小天连忙回眼瞥视，只见两人手中的墨竹和短棒同时震飞，小仙滚跌于地。

就在小天正待上前援攻时，哈木斯和铁鲁门，再度缠住小天。

达马拉狞笑着举起双掌，功运十二成，狂猛地扫向小仙。

小仙甫自地上翻坐而起，已经感到窒人的劲风临身，她一，狠心，咬紧银牙，双脚往地上猛力一蹬，提掌护胸，厉啸入空，悍不惧死，不要命地冲向达马拉，存心来个硬碰硬，准备玉石俱焚。

达马拉大吃一惊，小天也大吃一惊，小天急忙逼退哈木斯和铁鲁门。

“轰隆！”巨响，一阵地动山摇，小仙娇小的身形，高高喷向半空，达马拉脸色苍白，嘴角挂着血丝，是个二败俱伤的局面。

小天看到小仙失去知觉地喷上半空，瞪时星目怒嗔，双眼尽赤，他凄厉悲切地长啸入云，啸声有如老猿丧子，充满无尽的伤痛。

哈木斯趁机扑向伫立于地的小天，但是，便在哈木斯正要触及小天身影的同时，另一个小天的影像，突兀却清晰地出现在半空之中，接住划着弧线下坠落的小仙。

落地之后，小天因为强劲的冲力，连连扑跌两、三步，才告站稳。

他急急探视小仙，只见小仙脸色苍白，双目紧闭，嘴角流血不止，呼吸微弱，已是奄奄一息，即将断气。

小天正掏取药丸，塞进小仙口中，背后的哈木斯和铁鲁门两人一使眼

色，双双出手，金色短棒夹以千斤巨力，猛然击向小天顶门。

小天堪觉劲风临体，以自己的身体护住小仙，往前一俯，运起金刚护体神功硬接哈木斯和铁鲁门的联手一击。

这一击，将小天打的猛往地上趴，同时护体神功，为之一震，差点将他打的闷过气去。

小天双手倏然撑住地面，免得自己压倒重伤的小仙，更强行咽下了一口即将喷出来的鲜血。

他缓缓地爬起身来，将小仙轻轻抱入怀里，倚在手臂之上，这才转过身来，看着塞外三尊。

哈木斯和铁鲁门两人所偷袭，虽然将小天击伤，但是，他们二人猛着短棒的虎口，也被小天护体神功的反震力震裂，鲜血直流，金色的短棒，已然坠弃于地，兀自闪着死寂的金光。

小天怀抱着昏迷的小仙，右手轻搭左腕，像是环住小仙，不让她跌倒，却是按住扣在腕上的泣血金匕。

小天他一步一步慢慢地逼向塞外三尊，面色冷凄，表情骇人，宛若一尊受尽欺凌，终于发怒，要索回无穷血恨的恐怖修罗。

塞外三尊被小天形同厉鬼，充满怨恨和愤怒的神情所震慑住，不对觉地往后退去了。

蓦的-----

一道刺目已极的光芒，倏然闪现，顿时炸开成一轮烈日天空中的艳阳，忽然一暗，塞外三尊心神一凛，还不知道发生什么事时。

烈芒猝隐，太阳恢复原来的光彩，小天不知如何出现在塞外三尊的背后，和他们三人背对背地站着。

小天的手中，依旧抱着小仙，只是此时，他是双手将小仙横抱于胸，在他脸上一片湛然的神光，正慢慢消逝。

从他平静如常的表情里，实在看不出，他刚才是不是曾经动手泣血金匕。

忽然-----

“咚咚咚！”三声轻响，背对小天的塞外三尊，一个个砰然倒地而亡。

这三个令小天和小仙吃尽苦头的老番仔，毕竟没有躲过小天愤怒的一击，不明不白就归阴去也。

直到此时小天才呼出一口大气，将小仙轻手轻脚地放躺在地上。他再度自怀里掏出药丸，仰首服下，兀自闭目盘坐，调息刚刚被哈木斯和铁鲁门，挥棒震荡的翻涌血气。

“咔嚓！”十五丈外，一声小石子滚动的声响，传入小天耳中，小天露出哈哈的一笑，仿佛不曾发觉般，依然顾我地调息运功。

但是，有把握在对方出手时，一招解决他的性命。

可是来人再进二丈，突然惊叫道：“哎哟！这是怎么回事？怎么有死人？噫！这位小兄弟，你怎么啦？”

小天缓缓睁开眼睛，一名青布儒衣，年约四旬，五官适中，略见削瘦，举止斯文的中年人，正下盘浮动，宛若不会武功的常人般，奔问小天身旁。

他在小天面前不到一丈处停下脚，瞥见小天跟前的小仙，更是吃惊的道：“哎呀！怎么连这么小的孩子都不放过，到底是怎么回事？”

小天功行圆满，已将受创的血气调息妥当，他只是轻笑道：“这位大叔，

我和我兄弟是遇上打劫的人，还好我略通手脚将他们制伏，否则，我和我兄弟，只怕现在已经去见阎王爷啦！”

这名中年人，紧张兮兮地绕过塞外三尊俯卧于地的尸首，走向小天道：“哎！世风日下，人心不占，连你们这样的小孩子都要打劫，真是没有良心，小兄弟，我看你好象受伤了，是不是？”

小天摇着手站起来笑道：“不，我很好，倒是我兄弟伤的不轻，我正打算带我兄弟回四川-----。”

中年人打断：“哎呀！受伤就得马上治，怎么还拖到四川去呢？我家就在前面不远，是靠江边的白鹤村，我看小兄弟你就先带你兄弟到我家住下，我再去帮你请大夫，这样可好？”

小天有些犹豫，他虽然知道小仙要尽快医治，可是连夜来的遭遇，使他不得不怀疑眼前的这名突然出现的中年人，是否是另一个致命的陷阱。

小天沉吟半晌，试探道：“大叔，咱们不曾相识，怎么好如此打扰你，大叔应该不会是无故来到这个荒郊野外吧？如果大叔有事待办-----。”

中年人笑着挥挥手道：“患难相扶持，此乃做人应尽的一点心意，不算什么，再说，我只是照例到市上采买日用杂物，不急这一时，我先送你们回家再去，也是一样的。”

小天见中年人说的真诚，于是抱起小仙，微笑道：“既然如此，大叔，我就恭敬不如从命。”

中年人呵笑道：“哪儿的话，我们走吧！”

他瞥见地上的尸体，为难道：“这……这些尸首怎么办？要不要报官？”

小天总算有点相信他，淡笑道：“我看不用，否则，到时候官老爷硬要办我个防卫过当，杀人偿命怎么办？”

中年人恍然大悟地点头道：“对对！有道理，这些强盗死有余辜，我们就别管他们，小兄弟，我们还是快走吧！否则，万一被人看到，正如你如言，会有麻烦呐！”

小天摇头道：“大叔，我早就准备好，等你带路而已！”

中年人笑着猛拍自个儿的脑门，连声应是，他事着小天，朝南方的江边急步行去，举手投足之间，有着读书人文文而雅的形态，却不像是个练过武的人。

白鹤村，是在长江边上，一个临江旖旎的小村，前前后后不足百户人家，都是靠著在江中捕鱼过活。

这是一个很宁静而且安详的小村，村里的百姓乐天知命，安安分分地过着与世无争的悠闲生活。

路上，小天已探问出，这名中年人叫做白云山。

白云山笑着告诉小天，白鹤村之所以叫做白鹤村，是因为在村后不远的沼泽地带，曾经有大批白鹤栖息，所以小村因此得名。

但是，时变月迁，如今沼泽区的白鹤杳杳，徒留小村依旧日夜听著江涛声。

小天谨慎地抱着昏迷的小仙，从容潇洒地跟在白云山之后。

小天听完白云山对白鹤村的介绍，不禁笑道：“白大叔，你真是个好介绍人，居然能将一个不起眼的小村子，说的这么美，而且用字遣词更是文雅细腻，看来，你一定读过不少的书吧！”

白云山轻笑回道：“不瞒小兄弟你说，大叔过去是中举的举人，曾经在朝中当过官，只是，大叔我实在受不了官场之中，处处要馅媚折腰，拍马逢迎的那一套，所以就辞官，带着妻儿老小回故乡。如今，大叔在村里的私塾教书，日子过的虽然清苦，但是却能过自己所想过的日子，这种快乐，不是金钱所能衡量！”

小天看着白云山温柔眺望着远方，那种温柔祥和的目光，对他的疑心，不禁再消去了几分。

但是，令小天难以释怀的是，方才白云山是在接近自己十余丈的范围内，才被发觉，以一个不识武功的人而言，白云山的动作未免太过于轻巧。

虽然他一直表现的不像是个会武的人，可是，小天直觉地感觉到，白云山绝非单纯的私塾老师。

此刻，出现在两人眼前的是一座稀疏但分布颇广的相思树林，树上已经开满有如绒毛般，鹅黄色的小花。

小天隐隐听到树林之后，传来+\*/哗啦！哗啦”江涛奔流的巨响。

小天低头看看怀中，脸色苍白，依然昏迷不醒的小仙，轻嘘口气道：“白大叔，过这树林便是白鹤村吗！”

白云山微讶道：“小兄弟，你怎么会知道？你来过这里吗？”

小天淡笑摇摇头道：“没有，我从来没见过，我已经听到江涛声，所以猜白鹤村快到啦！”

“听到？”白云山一脸不可思议的表情，盯着小天道：“小兄弟，这里离江边大约还有七、八里地，你已经听到江涛声，这……太不可思议了吧！”

小天眨着眼，呵呵轻笑道：“大概是这里的江水知道我要来，所以兴奋过度，叫的太大声，才被我不小心地偷听到。”

白云山看着小天谑笑的表情，忍不住也呵呵轻笑，他只有拼命摇头，表示不可能，却不再说什么了。

他带着小天穿透相思林，走没多久，便是一片盛开着小紫花的斜坡向下延伸，白鹤村就位在斜坡尽头，成弯月形绕着一片偶现沙洲的沼泽而筑。

白云山和小天伫立在相思林尽处，俯瞰着白鹤村，白云山笑指着沼泽，愉快道：“瞧！”

那里就是以前白鹤栖居的地方，每当黄昏日落时，在这里可以看到金黄的夕阳跳跃在江山上，等你见过那种美景，就知道我对白鹤村的形容，一点也没有夸大。”

不待小天回答，他已经领先走向一条藏在小紫花海中的羊肠小径。

走进村子，白云山径自带着小天行向村尾，来到一栋全以天然树干筑成的木屋前，光看这栋木屋的清趣盈然，优雅朴致的样子，便可知道，建造这木屋的主人，的确是个风雅的名士。

白云山推开屋前的小围栏，扬声唤道：“月娘，有客人来啦！”

顿时，自屋内蹿出二个长的一模一样，有着黑白分明的大眼睛，红润健康的甜脸，和挽着小小发髻，年约七、八岁的小男生来。

他们二人，一左一右地抱着白云山的大腿，仰头以稚嫩的嗓音问道：“爹！你怎么这么快就回来了，你有没有替我们带糖葫芦？”

直到此时，小天才相信，白云山的确是无意中遇见他和小仙，而非是另一个陷阱。白云山爱怜地看着双胞胎儿子，轻笑道：“爹在路上遇到了点事，没来得及到城里替你们买糖葫芦，等下回爹进城时，再替你们买，好不

好？”

小孩子有些失望，却乖巧地点点头，然后探头好奇地看着白云山男后的小天，小天笑咪咪的对他们两人扮个鬼脸，再眨眨眼睛，逗着小双胞胎掩嘴咯咯直笑。

屋内，走出一位年约三旬，风姿绰约，月神柳态，身着青布罗裙的美貌妇人，她含笑问：“云山，你说什么客人来了”

接着，她瞥见小天怀抱着小仙，讶然道：“这位小兄弟生病了吗？”

白云山牵着两个儿子，交给太太，道：“这两位小兄弟在路上，遇着了有人打劫，小兄弟的弟弟是被人打伤的。”

说着，他回头道：“小兄弟，别老是站在那儿，快进屋来。”

小天依言进屋，客气道：“白大婶，对不起，打扰你们。”

月娘连声道：“哪里的话，来！快将你弟弟送到床上躺着，要不要去请大夫？”

小天跟着月娘走进内间，将小仙安置在床上，摇头道：“不用请大夫啦！我自己略懂医术，可以替我兄弟治疗。”

白云山同时跟进屋内，闻言问：“那你需不需要我们为你准备些什么？”

小天感激道：“白大叔，不用啦！不过，我在医治我兄弟时，千万不能受到打扰的……”

白云山明白点着头道：“没问题，我不会让人家来打扰。”他说完便和妻子一块出去，只留下小天 and 昏迷中的小仙。

小天叹口气，喃喃自语道：“兄弟，你还真是玩命呐！所以以有金蛇宝衣就可以万无一失呀？这次可吃大亏了吧？”

他一边说，一边为小仙解开衣服，在小仙的乞丐装之内，赫然是件金光闪烁的蛇皮小背心。

正是上回，他们在火焰谷中取回的千年人面金蛇的蛇皮。

秦心影总是不放心小天和小仙这两个小鬼，年纪轻轻就在江湖上乱闯，所以将金蛇蛇皮制成两件背心，耍两人穿在身上以减少受伤的机会。

可是，她倒没料到，这件背心，更加强小仙她玩命的本钱，可以不防攻击地和人硬拼，这回可真是拼出问题来喽！

小天继续解开金蛇皮背心，想察看小仙的伤势，不料，背心之下，竟是一件粉红色，绣有精致如意图案的肚兜。

小天犹自呆呆道：“真是，男孩子穿什么肚……”

小天猛然一愣，大叫一声：“肚兜？”叫声出口，他连忙用双手捂住自己的嘴巴，傻怔怔地瞟眼瞄向小仙，看到的却是雪白的滑腻肌肤，在粉红亵衣的衬映下，更加显得白嫩诱人了。

小天的心，乍停一拍，才又+\*/扑通！”大大地跳了一下，他赶紧手忙脚乱地扯过薄被，一把遮住动人的画面，像做了什么亏心事般，心虚地左右瞄看四周。

一直待他确定了屋内没有别人之后，才大大嘘口气，瘫在一张藤椅上，双手按着砰砰乱撞的心，闭着眼呻吟道：“天呀！我兄弟居然是个小娘们儿，我完了，我完了，这下子怎么办才好？”

小天的脑海中，突然闪过一些画面，像小仙不喜欢他的搂搂抱抱、毛手毛脚，还有每次他打小仙的屁股时，小仙激烈的反应，还有……许多过去

他觉得小仙不够爽快，不够哥们儿的地方，如今都有了解释。

小天再度逸出一声无奈的呻吟，此时他双手不是按着胸口，而是盖在脸上，他喃喃哀声道：“我的天呀！这是什么跟什么嘛？”

他终于颓然放下双手，哭笑不得地凝视着床上的小仙，他苦笑道：“小仙！你可给我惹来个大麻烦啦！”

摇摇头，小天唉声叹气地站起来，怔怔地盯着脸色惨白而昏迷不醒的小仙，他心中有着说不出的酸甜苦辣，五味杂陈。

不过，不可否认，更有一丝丝窃喜，至于为什么？他自己也搞不清楚。

小天好不容易移开目光，望问窗外看着轻轻飘过的白云，耳朵是涛涛的江水奔流声，他的脸上闪过无数的表情。

他正在想，小仙为什么要瞒着他，自己是女儿身的事？以后他要如何和小仙相处？

蓦地，小天一咬牙，自言自语地道：“不管啦！船到桥头自然直，就顺其自然好啦！”

于是，他自怀中取出金针和药瓶，揭开盖在小仙胸前的被子，强吸口气，脸红又心跳地抖着手，轻轻解下小仙的肚兜。

哪家少年不风流！饶是小天自幼在少林寺，天天吃鸭米豆腐长大，实力超人，当他首次对女孩子赤裸裸的身子，仍是忍不住多溜了一眼，咽口干沫，才火烧着脸，强自镇定着检查小仙的伤势。

只见小仙左胸上方，赫然印着一个血红的掌印，这个殷红刺目的掌印，就像一盆冷水，当着小天头顶淋下。

刹那间，小天的脸不红，心也不跳啦！他紧紧蹙眉，手拈金针飞快地刺向小仙胸口的大穴。

小天喃喃道：“血影断魂掌，他姥姥的，好狠！还好小仙有宝衣护身，否则早就完蛋大吉。”

下完针，小天挑出一个碧绿小瓷瓶，倒出一颗颜色如翡翠般，晶莹碧绿，大小如红豆的药丸，扳开小仙的牙关，喂她吃下后，单掌抵住小仙胸前正中央的中庭穴，只这轻轻的一接触，小天只觉得掌下肌肤柔软滑细，忍不住又是大大的一次心跳，他赶紧闭目澄清杂绪，将内力缓缓逼入小仙体内。

过了约有盏茶时间，小天额上已经微微见汗，床上的小仙才轻轻吐出一声呻吟，小天才松口气，收掌再看，小仙胸口上的血红掌印，已经完全消失不见。

小天这才满意地面露微笑，取下金针，小仙再次轻声呻吟，同时微微挣动一下，看似要醒来样子。

此时，小天急忙手指一点，点住小仙的黑甜穴，让她好好睡上一觉。

小天仔细地小仙穿回衣服，他可不愿小仙醒来时尴尬或是找他拼命，待一切打点妥当，他才举袖擦去额上汗水，真正放松地坐回床边的藤椅，闭目休息。

良久，小天睁开眼看看窗外，竟然已是太阳偏西的黄昏时刻，他看看床上的小仙，估计她大概要到明天早晨才会醒。

于是，他掀开廉幕，走出外间。

外间大厅上，白云山正手持一卷经书，教他的两个儿子，咿喔地吟哼著，他一见小天出来，连忙放下经书，站起身来问：“小兄弟，怎么样？你兄弟没事吧？”

小天含笑点头道：“没有了，只要再多休息二天，吃一点补药，就可以完全复原了。”

白云山高兴道：“没事就好！对了！小兄弟，看我多迷糊，我还不知道，你们兄弟俩叫什么？”

小天呵笑道：“我叫小天，我兄……兄弟叫小仙。白大婶呢？”

白云山笑道：“她在后面做饭。小天，你替你兄弟治病，可是花了一个下午的时间呐！”

小天呵笑道：“没办法！我技术比较差，所以只能慢慢来。”

白云山闻言豁然大笑，他拍着小天肩膀道：“小天，你才十六、七岁，就有这等本事，不错啦！想大叔我，除了念点书，什么本事也没有，比起你来，大叔可还差你一截。”

小天谦虚一番后，突然问：“自大叔，我想向你借个笔墨可好？”

白云山豪爽道：“当然好，只是不知道你要做什么？”

小天道：“我和小仙原本没打算离家这么久，所以，我想写封信托人送回家去，免得家里人担心。”

白云山点头道：“应该的！小天，你信要送到哪儿？反正明天，我还要上川中一趟，如果顺路，就由我替你送去吧！”

小天犹豫道：“白大叔，我们已经很打扰你，怎么好再让你麻烦？”

白云山不悦道：“小天呀！你这么说就是见外啦！白大叔会遇上你们，是缘分，而我们也挺投缘的，白大叔喜欢你，还说什么打扰！麻烦呢！”

小天拗不过白云山的盛情，只好同意请他送信。

是夜，小天衬在小仙身边，他在黑暗中，默默想着许多事。

起先，他们以为，江湖上失踪的一些高手，是被紫微宫所收买或控制，可是按前一夜的情形看来，显然是紫微宫之外，另有一帮黑衣人在暗中兴风作浪。

而这批黑衣蒙面人，究竟是谁？他们的目的何在？听那老妖道的口气，好像是在等自己的老爹，难道他们是冲着翔龙社而来的？

还有，这个白云山出现的突然，他为什么会对自己这么好？是纯粹巧合，还是他另有企图？

明天的信，该不该请他送？这附近没有药铺，如果让小仙早些康复，自己势必得到附近山里找些草药才行。

如果，如此地离开小仙，是不是安全？有没有其他办法？

晨光大亮，又是另一个风和日丽的好天气。

涛涛的江水声，更像在唱颂这个热情，有劲的大晴天般，“哗啦！+-\*/哗啦”喧闹个不停。

小天竟然端着碗，侍候着半躺在床上的小仙。

看小仙的脸色，虽然恢复红润，却可以从她依旧青黑的眼眶下发现小仙的身体仍然孱弱。

放下空碗，小天目光更是温柔，还隐含蓄一丝不易察觉的爱怜。

他撇着嘴，谑笑道：“小仙，这次可吃大亏了吧！看你下次还敢不敢再随便和人拼命了。”

小仙拥着被，虚弱道：“只要有你在，我有什么不敢！”

小天气苦道：“你少来，总有一天我会来不及救你，让你提前到枉死城报到。”

小仙呵呵笑道：“凭我的本事，就算进阎王殿，保管是当阎罗王的上司，提前报到也是无差啦！”

小天啐道：“省省吧！你还是安分点的好。”

他突然换过话题，正经地道：“说实在的，小仙，待会儿我必须上山为你采些补药，留你一个人在这里，我不太放心。”

小仙不解地眨着无神的大眼睛，迷惑道：“为什么不放心？你不是说，白大叔好心地收留我们吗？我在这里会有什么问题？”

小天皱眉道：“我总觉得不太对劲，可是说不上来，问题究竟出在哪里。反正，我不放心就是啦。”

小天病恹恹道：“那你不会找我的徒孙来陪我，笨。”

小天双目一亮，拍着腿道：“对喔！我怎么没想到。你家乞丐到处都有，正是现成的帮手嘛！”

小仙白他一眼，干脆闭上眼睛休息，懒得理小天。

突然，小仙又睁开眼睛：“小天，师父他还在唐门等我们，怎么办，他会不会等的很着急？”

小天正拿着空碗要出门，闻言回过头，冲着小仙露齿一笑，安慰道：“你放心，一早我就写了封信，大略述说一下我们前夜的遭遇，托白大叔送到唐门去。”

小仙“哦！”的一声，再次安心的闭上眼休息，正当小天以为她睡着，打算悄悄出门时，小仙忽然闭着眼，以半昏睡状态的声音问：“安全吗？你不是不放心？”

小天轻笑道：“我是以暗语写封信给我爹，别人看不出其中奥秘的。”

小仙声音模糊道：“你要早点回来……+\*/接下来，便是最高品质----静悄悄！小仙终于沉沉睡去。

小天微微一笑，带上房门，将空碗放在大厅桌上，径自到村上找丐帮弟子，安排保护小仙的事。

距离白鹤村不足百里地，有一座叫顶头岩的小山，山势不很高陡，但是，却是一处长满草藤、矮丛和铺地锦的小型丛林。

## 第二十二章 赛孔儒

小天满山遍野地乱逛，终于在一处山谷发现他需要的草药。

草药都长在谷地近溪的阴湿处，小天便顺着垂挂而下的树藤，动作灵巧地溜下深谷。

小天将采集的草药，一股脑地塞进腰间的大布袋，他站起身，一把擦去淋漓的满身汗水。

此时此刻，滨滨浅吟的小溪，不啻是个诱惑人心的清凉去处，小天干脆脱下衣服，+\*/扑通！”跳下小溪，来个冰凉凉的裸浴。

待小天泡过水之后，才懒懒地爬上溪边打点行装，他那个不争气的肚子，突然+\*/咕噜！”抗议般地惨叫一声，通知他该吃饭啦！

小天抬起头，眯着眼看看太阳，才知道已经是日正当中的时刻。



当他正打算攀着树藤往崖上爬时，一不小心就瞥见一株野生的莲雾树，此时，树上结满粉红诱人的大莲雾，微风轻拂，过熟的莲雾，竟然叮叮咚咚像下冰雹一样，夸张地往下砸。

小天嘻嘻一笑，暗道，+\*/水果大餐当前，不吃白不吃。”

于是，他拖着布袋走到莲雾树下，不待莲雾如雨下，便拉着布袋轻巧地跃上树去，而他这一上树居然没震落半粒莲雾。

可见，他的轻功之高，简直比微风还轻灵。

跃上树的小天，轻松自在地挑个风水绝佳的好位置坐隐，然后将布袋挂在右前方的树枝上，才逍遥地探手捡着中意的莲雾摘。

新鲜多汁又甜美的莲雾，洗也不用洗，只要往衣服擦一擦，便送进嘴巴祭五脏庙，干脆的不得了。

等他吃饱过瘾之后，这才再次挑挑捡捡，摘下一把又一把的鲜莲雾，往布袋里丢，准备带回去给小仙进补。

就在小天捉起布袋，要往树下跳时，忽然，隐约传来阵阵吱喳的人声。

小天身形一顿，问眼一瞥，占着居高临下的便宜，小天将离树还有一段距离的人影瞄个透彻。

他不禁咧着嘴，发出无声的偷笑，心中忖道：“他姥姥的，少爷我正愁着找不到你们，你们就自己送上门来，这就叫老大有眼呐！”

于是，小天将自己往树顶枝叶浓密的地方藏去，静待那群人来到。

一转弯，树下出现一批身着紫色劲装，手持铡刀的江湖人物，正是藏头缩尾，令人神秘的紫微宫人物。

小天自叶间的缝隙往下看，这一批紫微宫来人，不下三十名，其中尚包括五名身穿紫色长袍，属于紫微宫的高级角色在内。

这群人来到树下，恰巧又是一阵风吹过，忽然，+\*/哎呦”一声，不知道哪个倒霉鬼被莲雾打到，脱口惊叫一下。

“什么人严？”所有紫微宫的人马，立刻紧张地散开，凝神以待。

接着，又是一阵风，带落一阵莲雾雨，一名穿着紫色长袍，年约三旬，男材削瘦，面目冷酷无情的紫微宫高手，这才重重碎了一口，收掌而立。

这人挥手道：“没事，不要凝神凝鬼的，大家在这里休息一下，待会儿上路。”

这批紫微宫人，全都放心地呼出口气，各自找树荫下休息。

这些人有的走向方才小天洗澡的小溪旁，清洗喝水一番，也有人跃上树摘些莲雾大快剁颐。

而躲在树顶的小天，就宛若树的一部分般，浑然与树融为一体，树动他动，树静他静，那些上树摘莲雾的睁眼瞎子们，竟没有发现这个大活人。

方才发号施令的那名面目冷酷的紫微宫狠角色，正大刺刺地靠坐在莲雾树旁，吃着属下们清洗干净，双手奉上的红莲雾。

一名身材不及五尺，长著一张娃娃脸的褴褛老头，在溪旁泼洗过脸后，用条大汗巾抹着水，一屁股坐在冷酷瘦子的身边。

他收起汗巾，开口道：“武宫主，这次魁主探得有关血龙令在苗疆之事，消息可靠吗？”

被称为武宫主这人，依旧是表情地点着头：“包宫主，你放心，消息绝对可靠，魁主是以万两纹银的代价，自江湖有名的包打听文通那里购得的消息，来源绝无问题的。”

包宫主又问：“这血龙令真的可以号令南海神龙宫的人吗？”

武宫主不似笑地冷然一笑，道：“没错！早在二十年前，神龙宫第六代宫主，入云神龙符志文便是在苗疆一带失踪。当时，神龙宫的人，还曾经深入苗疆大肆搜查，就是不见姓符的踪影。大约在十年前，忽然又有人传说，曾在苗疆见到和符南文一起入苗疆的神龙宫守护神，龙宫金鹰在那里，宇文老头就已经委托包打听代为打探这件事。”

包宫主皱起他那张娃娃脸，嘻嘻笑道：“谁料这一打听，就是十年的光景，倒是让咱们魁主得到好处。”

武宫主只是点头，不再说话，他转头对另一名紫袍人低声吩咐几句，他便径自站起身来。

那名受吩咐的紫袍人，拍着手道：“好啦！大夥儿休息过，该止路了。”

树上的小天觉得此人声音，甚是耳熟，于是悄悄探头细看，这一看，他差点笑出口，惊来这人就是昔日他解救小仙时，弃友逃走的廉贞星阴三省。

算来，也是个旧识啦！

紫微宫一行人再次往前而去，顺着风，小天依旧隐约听到阴三省和另一个人在谈论血龙令的事。

“……老阴，我怎么没听过，苗疆有个风雷潭，到时候，咱们要往哪儿去找这个潭……+\*/”

小天满意地笑了，他还听到阴三街压低著嗓门问道：“这没我们的事……+\*/”

现往，小天突然有个主意，他得意地呵呵直笑，顺手提起布袋，他猛然振臂，冲霄而起。身若白鹤，直扑崖顶，迅速无比地消失在崖上的丛林间。

白鹤村，白云山家门口。

小仙在小天悉心的照顾之下，经过三天的休养，已经完全康复，他们二人正在和白云山一家人告别。

白云山的妻子月娘，提着一个小包裹递给小仙，她温柔地笑道：“小仙，我听小天说，你喜欢零嘴和甜点，所以特别为你做了些小点心，你带着好路上吃……”

“喔！”小仙感动地想要痛哭流涕。

她开始觉得，混江湖其实不算太难、太苦，根据经验显示，自己不就常碰上很有母性的妈妈级人物。

小仙眨着水汪汪的大眼睛，感谢道：“谢谢你，白妈妈。”

月娘轻笑一声，伸手拂过小仙的乱发，没说什么多余的话。

小天对白云山抱拳道：“白大叔，再次谢谢你收留我们，同时更谢谢你为我们送信和带回家父的回函。”

白云山踏前一步，握住小天下双手，微笑道：“小天，别谢太多，也许有一天，白大叔还得谢你呢！”

小天目光一闪，却是呵呵一笑带过。

白云山的双胞胎儿子，白云生和白月生兄弟俩，围上前，一人拉着小天，一人拉着小仙，双双道：“小天哥哥，小仙哥哥，你们以后一定要再来喔；那时，你们要带我们抓蛔蛔儿哦！”

小天和小仙先是对望一眼，呵呵轻笑二声，才眨着眼对二小道：“没问题，等咱们下回有空到白鹤村，就带你们去抓蛔蛔儿。”

“一言为定哦！”

小天相小仙二人，也颇为郑重其事地伸出小拇指，和白家兄弟订下后会之约。

终于，在白氏一家四口的相送之下，小仙和小天二人，缓缓向白鹤村后的沼泽地走去。

沼泽地？

连白云山都不解，何以小天他们二人会往村后方向行去。

他迷惑地叫道：“小天，你们走错了吧！出村子要往前走呀！”

小天挥着手笑道：“白大叔，没错！我们是走捷径，直拉渡过长江。”

月娘不由得掩口惊叫道：“小天，长江少说也有几十丈宽，你们要怎么过去？危险啦！”

你们快回来。”

小仙笑着对白家四口，猛挥手道：“白妈妈，你放心，不会危险的啦！我们大不了游过去。”

“游过去？”

就在白氏夫妇还没弄清楚，到底是怎么一回事以前，小天和小仙两人，已经双双掠身奔向沙洲偶现的沼泽地。

此时乃是仲夏，沼泽区内的芦苇，依旧是一片青绿。

只见小天他们两人，踏着水面和沙洲，如履平地般，自在而且迅速地渡过沼泽区，直向江边而去。

一路上，还看到小天偶而探手一抓，扯下一支犹带嫩绿的芦苇在手中。

奔到江边，小天顺势拉着小仙往前一送，喝声道：“小仙，你先走，咱们对岸见。”

小仙在小天的托送之下，倏地清啸出口，有如风啸的啸声，不但直入云端，更如荡涟漪般，传进白氏夫妇的耳中。

身形已被投飞的小仙，在啸声中势若急箭，飞射江面，直出二十余丈外，贺才力竭。

远远的，小仙大喝一声，力竭的身子陡然笔直蹿向空中，只是她飞蹿的并不高，不过拔空数丈而已，只见小仙双臂潇洒地往后一摆，人在空中，划过一道优美的弧形，不带起丝毫水花地潜入江中，失去身影。

小天待小仙人水之后，再度以提着放点心的小包裹那手，向身后的白云山一家人挥手道别。

蓦地----

小天抓着芦苇的左手，大袖一挥，他的人便如有云托般，缓缓地飘向江面，江浪滚滚，小天在离江十七、八丈之后，踏着起伏的波涛，抖于甩出手中的芦苇，他便藉这挥手之力，人在往前进，刚好追上正要落水的芦苇，身形轻巧地踏上芦苇，乘游这支芦苇，小大犹若乘着一艘小船般自在地滑行向前，以惊世骇俗的方法，横渡长江。

“一苇渡江！”白云山面色骇色地惊呼。

看着小天渐远的背影，他嘘口气道：“看来有关玉面金童的传言，不但不假，而且犹有过之。”

月娘更是惊讶的张门结舌，久久不能言语，好不容易，她轻吐口气道：“天！他们真是未成年的小孩子吗？这身功力，他们是如何练成的？看来，武林沿劫要靠他们二人来挽救了”

只有对武功不甚了解的白家双胞胎，像是看戏般，为小天和小仙杰出

的表演，拼命地鼓掌欢送。

至于小仙和小天他们自己，并不认为如此渡江有何不好。

当小仙第一次浮上水面换气时，看见小天已经超过她有一段距离，于是她长吸口气，再度潜入水中，小仙想自水底，尽快地追向小天。

因为，小仙想自水底，偷走小天藉以渡江的那支芦苇。

小天回首恰巧瞥见小仙潜人水中时模糊的影子，他眼珠子一转，便知道小仙打着什么主意。

于是，他呵呵轻笑，再次大挥衣袖，踏着芦苇的身子，仿佛箭般地划开水面，快速地向长江另一个岸边接近。

此时，长江之上，虽之薄暮，但在夕阳金光闪烁之下，还有一些渔家在做最后的撒网，当他们看到小天浮在江面之上，不由得失声惊呼，像见着鬼般，+-\*/扑通！”跪在船内，倒头就拜，口中兀自念念有词。

小天看到自己所引起这场不大不小的骚动，不禁有趣地哈哈大笑，更是对经过的渔船大扮鬼脸，一副自得的样子。

“妈呀！水钏出来啦……+-\*/、+-\*/哎呦！天爷喔……+-\*/、+-\*/天呀！是达摩现身，……”

小天对最后一句话，表示同意地猛点头，他干咳二声，踏着芦苇，摆出在少林寺内所见达摩祖师画像中的样子，端着脸色，挺起胸膛，一副正经严肃的表情。

不知情的渔民和愚民，马上改口大呼：“达摩现身！”所有的人，都正诚心诚意地对着小天祈祷，希望这位达摩能听见他们的要求。

小仙正巧再次浮出水面，她的出现，又是引起一阵小小的骚动。

小仙听到对着小天膜拜的人，中口所念是+-\*/达摩保佑！”她就想笑。

顽性仍重的小仙干脆游到船边，拍着船身叫道：“喂！你们搞错啦：他不是达摩，他是金童才对。”

有人忍不住壮起胆子问：“你怎么知道？”

小仙神气道：“因为我也是菩萨座前的护法童子，特地下水找江神安排菩萨现身访问贵江的事宜。”

众人闻言，又是一阵阿弥陀佛的念佛声，再度虔心闭目祝祷。

小仙正待得意，蓦的头发一紧，被人一把揪住她的乱发，小仙哇哇大叫，回头一看，竟是小天转回程，揪着她的头发，如提小鸡般，横眉竖目道：“可恶的座前童子，要你护法，你竟溜去摸鱼，菩萨要我抓回去受罚。”

原来，是小仙的话被小天听到，故意说上这么一段，小仙大叫道：“哎呀呀，放手啦！”

再不放手，我就要让你沉船。”

小天笑谑道：“你把菩萨的佛旨，救度众生，慈悲为本忘了。”

小仙见小天跟她来这一套，一火大，腰不扭，反手就抓向小天脚下的芦苇，小天被迫得放开小仙的头发，踏着芦苇，侧滑躲开小仙的一抓。

小仙头发一得自由，马上大喝一声，+-\*/哗啦！”带起大片水花，凌空扑向小天，想把小天拖下水。

小天嘿然一笑，脚下一扭，横身攻击方向，急行三丈，脱离小仙的扑击。

小仙一击不中，入水之后，潜向深处掩去身形，准备使用偷袭的技巧，小天哈哈一笑，蓦的，踏水平分，单脚将芦苇挑得飞出于丈外，他的人顺势

拔空而起，凌空追向空中的芦苇。

小仙便于此时蹿出水面，一把抱向空中小天的双脚，小天猛然收腿，连续空翻，闪开小仙再次的攻击。

“扑通！”一响，是/仙的落水声，她一落水，立刻划着水面追向小天，此时，小天已飘然落回芦苇。

小仙人在丈外，突然猛挥一掌，激起排空巨浪，冲向小天。

小天急忙挥掌挡住巨浪，但只这一分神，脚下略重，便将芦苇踏沉，沾湿足踝，小仙见终于让小天落水，高兴地拍手大叫。

小天却懊恼地甩甩脚，看看江边已近，便对小仙一招手，凌空扑上岸去。

小仙高兴自己打赢这一战，便呵笑着跃出水面，一个滚翻，双腿蹬向虚空，在小天之后上岸。

还好，两人此番上岸所在，是一处了无人烟的沙地，总算免得再来一次惊世骇俗。

上岸之后，小天和小仙两人，都已是气喘吁吁，瘫坐一起。

别看他们在水面上玩的不亦乐乎，靠的全是真本事，和一口循环的真气，最是消耗内力和体力。

喘够了之后，他们二人相对一眼，想到愚弄江上的渔家，同时忍不住，哈哈爆笑不停，两人不约而同地抱着肚子，笑翻在地上乱滚一遍。

许久，两个终于四肢一瘫，躺在地上，轻轻喘笑不止。

小天一身洁白的长衫，黏满了黄沙，看起来，还真是有够邋遢，一点少爷相也都没有。

而小仙就更惨，方才下水已经是一身湿，如今又在地上一翻一滚，那模样就好比自泥浆里，才刚打滚出来的小花猪。

他们不但脏，还真他妈的不是普通的脏！

当他们终于笑累，笑垮之后，两人就静静地躺在地上，看着火烧的天空和抹着胭脂的浮云。

几只赶着回家的归鸟，倏然掠过天际，为艳丽的天空，添上三、五粒黑芝麻，一切都是如此的静溢，耳边只有涛涛江水的奔流声，似在追逐着渐渐失去的阳光。

“咕噜！”是激烈运功之后的饥饿声。

小仙一个鲤鱼打挺，翻坐而起，揉揉饿扁的肚子，伸着手讨道：“拿来。”

小天懒洋洋地挺腰坐正身子，右手勾过装着点心的小包裹交给小仙。

小仙粗手粗脚扯着包裹上精致的绳结，不知是月娘怕包裹散开，抑或是存心找碴，想整整大而化之的小仙？

东拉西扯打不开的结，让小仙的眉头也都纠成一团。光火地瞪视着搁在她自己的腿上，这一份精致的心意。

小天斜睨着噘起嘴生闷气的小仙，猛摇其头，憋笑不已。

就在小仙举掌，想要拍烂包裹时，眼明手快的小天，赶紧地抢过包裹，挽救他们两人的饭前点心。

小天耐心地解着被扯紧的死结，轻笑道：“小仙，为什么你有耐心在瀑布下奋斗三年，却没有耐心对付一个不容易解开的绳结？”

小仙撇著嘴，嘟哝道：“那不一样，挑战性不同嘛！”

在小天的笑声中，顽固的死结，突然像变魔术般，自动在小天手中散

开来，小仙满脸不服气地睨着那条被小天得意洋洋，高高提起在风中轻晃不已的细绳。

蓦然，小仙孩子气地一把抢过细绳，狠狠合入手中一搓，将细绳搓成粉末，然后张开手，+\*/呼！”的吹散。

小仙总算恢复笑意道：“哼！我看你嚣张到几时，小小一条绳子，居然敢戏弄小爷，若不将你挫骨扬灰，怎消我心头之恨，呵呵！”

说到后来，小仙才注意到小天一脸古怪地斜睨着她，于是不好意思地自我解嘲般，呵呵的两声。

小仙故作不在意地伸手一让，道：“兄弟，别客气，来吃点心！”

小天大大叹口气，翻着白眼问天：“老天爷，我眼前这人正常吗？为什么你不让我认识个像样点的人？”

小仙不高兴地哼声道：“喂！姓古的！说话小心点，你说谁不正常，不像样？你别忘了，所谓物以类聚，不假，什么样的锅配什么样的盖，如果你小子是块好料，也不会和区区在下敝人我，混在一起，哼哼，小心我和你没完没了。”

小仙看到自己伸出在半空，想要抓点心的手，赫然是一只封着混浆的泥手，顾不得继续和小天发火，转身+\*/扑通！”一声，就跳进江里，洗去一身泥沙。

小天低声道：“想和我有完有了，我看是难喽！”

江里的小仙没听清楚小天的咕哝，于是抬起头问：“什么？你说什么？”

小天一脸无辜道：“没有呀！我没说什么。”

小仙不信任地睨着他，最后，实在找不出小天的行病，只好带着一身水，湿漉漉地爬上沙洲，+\*/嗤！”一声，连人带水，坐在小天面前，叨念道：“男子汉，大豆腐，说个话都支支吾吾，不干不脆，不爽不快！”

小天暗里扮个鬼脸，故耍权威道：“少罗唆！否则，不给你吃点心。”

小仙瞪眼道：“你敢！白妈妈这点心，是为我而做，不是给你的，我才有权不让你吃，搞清楚点呐，兄弟。”

小天不管那么多，拈起一块玫瑰糕，就往嘴里送，三两口，便吞下肚去，小仙不甘示弱，马上抢起她最喜欢的千层糕，一大口咬去大半块糕，唧唧地吞咽着。

一个小包裹里，便装着七种不同的糕饼点心。

其中，有一块超大号的苹果派，嘻嘻一笑，小天很有风度地提议道：“一人一半好不好？”

小仙略做考虑，同意道：“好。”

于是，小天拿起超大号的苹果派，用手轻轻一掰，公平地将苹果派，分为同样大小的二分。

忽然，派里露出一截油纸，小天拨开苹果派，取出油纸，好奇地打开这张油纸。

油纸之中，竟然安安稳稳地摆着折成四折的绵纸，看起来，就像一封信一样，小天拿起绵纸，轻轻一抖，将绵纸摊开在两人的眼前。

绵纸上，密密麻麻地写满字，小天和小仙两人，就在昏暗的微光下，细细读着这封，来路特殊的密函。

两人的脸色，随着在信上移动的目光，忽而皱眉，忽而惊疑，最后，

两人不约而同地展颜一笑。

小天仔细地收起密函，得意道：“我就知道，这个白大叔不单纯，果然不出我所料，看来，本少爷的直觉，第六感很灵嘛！”

小仙哼声啐笑道：“你又不是女人，也敢说直觉灵验。”

小大不解道：“直觉和女人又扯上什么关系？”

小仙呵呵经笑道：“你没听人讲，所谓女性直觉，笨！直觉是女人的专利，懂不懂啦！”

小天若有所思地眯着眼，贼笑道：“喔！-----原来，直觉这玩意是女性的专利呀？”

他说完，一个劲儿地嘿嘿直笑，笑著小仙浑身不自在，背上好像被一条毛毛虫爬过般，令人难受。

小仙有些怀疑地看着小天，她总觉得，小天这个笑，笑的太古怪，似乎颇有含意，曾不会是他----。

可惜，从小天脸上，实茬令人看不出什么不对的地方。

小天眉毛一挑，轻松道：“咱们还是照原定计划，先上苗疆，阻止紫微宫的人夺得血龙令吧！兄弟。”

小仙不知道是不是自己神经过敏，她感觉小天好像对兄弟两个字，特别地加强语气。

但是，当她想看清水天的表情时，小天已经率先踏进夜色，头也不回地招呼道：“小仙走吧！咱们找个地方休息一下，还有你那身湿衣服要换下来，免得感冒，别忘了，你方大病初愈没多久，男体尚虚呐！”

隐约，她似乎听到小仙在黑暗中的轻笑声，但是，不容她分辨，小天已经展开身形，足不沾地地飞掠而去。

小仙耸耸肩，说服自己，一切仍是没变，便追在小天之后，奔向黑暗中.....。

苗疆，每当有人提及这个地方，口气中总是充满着又爱又惧的情愫。

因为，在这个民情风俗皆与中原大异其趣的边荒地，除了热情浪漫的美丽苗女外，更有着令人闻之，为之胆颤心寒的神秘巫术和蛊毒。

所谓蛊，其实是指一种长相似蚕的长虫。

但是，蛊却比蚕恶千万倍。

它是天地间至毒之虫，有着一对尖锐而且狰狞的利牙，和一双薄如蝉翼，震动即发出嗡嗡鸣响，振人心弦的翅膀。

大致来分，蛊毒的施放，有所谓死蛊和活蛊两种不同方式。

死蛊，便是利用晒干的蛊尸或蛊卵，将之研磨成粉，置于食物或空气中，使人在不知不觉地吃下肚内，吸进体内，而使人中毒。

活蛊，就是练蛊之人，以本身精血，蓄养活生生的蛊虫，指挥他来攻击敌人的一种方法。

当然，施放活蛊时所需的经验、技巧和程度，都较为施放死蛊要高明了许多。

所以，通常会使活蛊的人，大都是年岁一把的人物。

但是，不管施放哪一种蛊毒，只是要练蛊的人，必定会练本命蛊。

就是练蛊的人，在白己体内，养一只和自己生命息息相关的蛊虫。虫在人在，虫亡人亡。

由于本命蛊对蛊人的生命，具有直接的相关，因此本命蛊是所有蛊毒

中最厉害的，也是最残酷的一种。

此时，小天和小仙二人，正处在苗疆的阿妹河畔。

阿妹河畔，有着全苗疆最美丽的景致。

处处可见连峰云天不盈尺，枯松倒挂倚绝壁，飞湍瀑流争喧逐，泉崖转石万壑雷，真个儿是黄鹤之飞尚不得过，猿猴欲渡愁攀援。

但是阿妹河最美的还不是这些几近奇迹的风景，而是一个流传已久，哀艳动人的传说。

传说阿妹河原先不叫阿妹河，河流的原名称为贵筑怒里，就是最危险的意思。

因为阿妹河岸，是穿山而过，所以让处绝崖，几乎无可立足之地，处处急湍漩流，无可行的航程，所以才被称为最危险的河。

只要是有头脑的人，都不会靠近这条要人命的河流。

可是，就有一位年轻力壮长相俊逸的少年仔，狂妄地向贵筑里河挑战，自这条河的源头处，乘舟放流而下，压经千惊万险之后，侥幸地平安抵达他所住的村落。

顿时，这名少年仔成为全村和左近邻村的超级英雄，伴随成功而来的，还有无数少女的青睞。

可是，这名少年早与村里一名少女私定终身，少年对其他的女孩根本不屑一顾，执意要娶他心仪的少伴为侣。

也许是老天爷开的玩笑吧！这名少年所爱的女孩，有全苗疆最乌黑漂亮的长发，有全苗疆无人能及的美貌和窈窕身段。

可是，她却是个跛子。

因此，除了这少年以外，所有的人都认为，这少女不适合做一个英雄的妻子，他们极力反对这对情侣的相爱。

但是，一个敢向最危险的河挑战的人，岂会畏于人言，他终于娶这少女为妻。

这原本该是一桩无限美好的事，无奈，邻村一名酋长的刁蛮女儿，看到这位有妇之夫，非得将他弄到手不可。

于是，这个酋长的女儿，命令她村里的巫师，对这个她誓必弄到手的英雄下蛊，逼迫少年屈服在她膝下。

可能吗？一个狂傲而无所畏惧的男人，在蛊毒噬心的折磨下，会屈服吗？

一个满月的晚上，这个被折磨得已是憔悴不成人形的男人，终于来到邻村这位酋长千金的面前。

酋长的千金在笑，笑的好悲哀好凄凉、好无奈，然后，寒光一闪，一柄匕首，握在男人手上，深深地插在他自己的心窝。

在他脸上，除了一抹遥远的思念和明显的不屑之外，并无痛苦的神情。

在他倒下的同时，这位酋长千金也倒在地上翻滚挣扎，她终于在尖声惨号中死去。

因为，她在男人身上下的正是她的本命蛊。

邻村的酋长骤失爱女，在愤怒下，将男人的尸体剁成肉糜，丢入贵筑奴里，永沉河底。

这男人的妻子，苦命的跛脚女孩，在得知消息以后，带着一个月的身孕，投河追随她的丈夫。



从此後，贵筑奴里每到夜晚，便会发出近似“阿妹！”，“阿妹！”的呼唤声。这是那名英雄对爱妻的喊称，他夜夜心疼地呼唤着妻儿。

后来，当地人便将贵筑奴里河，改名为阿妹河，来纪念这段悲剧性的传说。

小仙和小天二人，楞楞地盯着这条河，听着一名苗疆装打扮的白发老乞丐，轻声诉说这个感人的传说。

小仙吸吸泛酸的鼻头，气忿道：“老天爷真不公平，怎么可以安排这种悲剧，真是太差劲啦！我不喜欢！”

老乞丐微微一笑，泓智道：“人生，本来就是充满喜、怒、哀、乐的结合，生命若没有悲伤和不幸的陪衬，如何能对应出快乐的喜悦。”

小天收回眺望远方的迷蒙眼光，呵笑道：“林爷爷，我现在知道，你为何被称为赛孔儒，连你的名字智奇都取得很妙耶！”

赛孔儒林智奇，丐帮里年龄最老的九袋长老，驻苗疆地区的总负责人。

此时竟如小孩子般，顽皮地眨动他的眼睛，谑笑道：“从小我娘就告诫我，立言为要，所以我不得不和孔老夫子比赛创造至理名言呐！”

小仙拼命用手在鼻前扇动道：“酸，真酸，林爷爷又在卖醋啦！”

林智奇哈哈一笑，拍着腿道：“知道就好！小仙，你老远跑到苗疆来，可不是来听故事和喝醋的吧！到底是出什么大事，要劳动咱们的小顽皮亲自出马？”

小仙凑上前道：“林爷爷，关于紫微宫近年来的动向，你知不知道？”

林智奇撇嘴笑道：“小仙，你以为林爷爷待在这化外之地，中原的事就不理会啦？我当然知道近年来紫微宫干了些什么坏事。”

他眨眨眼，压低嗓门，神秘又道：“我还知道他们已经进入苗疆一带，是不是他们将你引来的？”

小仙呵呵轻笑道：“林爷爷，不简单呐，全猜着啦！”

“废话，林智奇夸口道：“你以为林爷爷这个土皇帝干假的？我还猜得出来，紫微宫这次大批人马进入苗疆，是为了神龙宫的血龙令而来。”

小天嘿笑道：“林爷爷，下面你该不会要说，血龙令已经被你找到了吧？”

林智奇猛摇头道：“没有！乞丐我心甘情愿留在这里，就是为了找它，可是，都快二十年啦！却什么也没找到，唉！”

他说均匀之後，忍不住感慨万分地长叹口气。

小仙好奇道：“林爷爷，你为什么叹气？难道你也想找血龙令，好控制南海神龙宫吗？”

林智奇斜眼道：“控制？我如果真要控制神龙宫，根本连血龙令都不用。”

小仙不相信道：“你给我骗！我才不相信林爷爷有这么大的本事！”

林智奇突然幽幽一叹，转身望着滚滚奔流的河水，感伤道：“不！林爷爷没有骗你。”

小仙看着他，有些鄂然不解，为什么此刻的林爷爷，看起来竟是这般苍老，原来的他，一直保有着不老的心呀！

林智奇调回视线，带着一抹飘忽的笑意，凝视着二人道：“你们了不了解有关神龙宫的事？”

小仙和小天同时默然摇头。

林智奇详细为二人解释道：“南海神龙宫，是位于南海中，一座叫做神仙岛的离岛上，第一代的岛主，其实是江南一名姓符首富的幺儿，由于不愿加入家族，因为钱而勾心斗角，相互争产的纠纷，他带着妻子儿女和少数几名仆人，乘船出海，四处飘泊。”

林智奇幻起一抹回忆似的淡笑，继续道：“在一次暴风雨的侵袭下，符岛主一家人乘的船，搁浅在神仙岛，他们从此便落籍在那里。”

小仙好奇问道：“林爷爷，可是中原武林并没有姓符的家族呀！那神龙宫的武学，是从何而来？”

林智奇夸赞道：“小仙，你很聪明，也很细心。不错！符岛主的武学，并非源自中原内陆，那是他在上到神仙岛之後，在一处地点相当隐秘的洞穴内，无意中发现一位武林隐士的遗骸，和那位隐士留下的秘籍。起先，符岛主是为强身而修炼秘籍上的武功，直到他靠着这身武功平定南海一代的海寇，才决定让他的儿孙们苦练秘籍内的武学。”

小仙恍然大悟道：“然後，他的儿孙有本事之後，便跑回中原内陆闯江湖，终于混出神龙宫这个响亮的招牌，对不对？”

林智奇微笑着颌首，证实小仙的猜测。

小天有些迟疑道：“噢……林爷爷，那么……你和神龙宫，似乎有很复杂的关系喽？”

林智奇精明老练的眼光，微微一闪，瞥过小天的俊脸，他不禁暗赞小天的心思细密，竟已经猜出他的身份。

他毫不介意地点头道：“林，是我母亲的姓……如果从父姓的话，我是应该姓符。”

“什么？”小仙讶然地脱口惊呼，她自觉失态地用手抚住自己的嘴巴，讷讷地看着林智奇。

小天虽然已经猜到是怎么回事，但仍忍不住因为这件武林秘辛，感到些微的撼然。

林智奇伸手耙过自己雪白的乱发，仰天轻叹道：“其实，这只是个很老掉牙的爱情故事，一个默默无闻的少女，爱上声势显赫的男人，由于门不当，户不对，早就注定是个不能结合的悲剧，可是，少女却一点也不後悔。”

小天和小仙此时都呐呐不能成言，他们不知如何去慰劝眼前这名沉醉于回忆中的老人。

许久之後，林智奇收回茫然的凝视，似要抖落沉重般，不在意地轻笑道：“大概在二十多年前，神龙宫第六代主人，入云神龙符志文，知道我有这么个同父异母的哥哥，就千里迢迢，远自南海到中原找我。”

小仙眨眼揣测道：“他希望林爷爷你回南海去，是不是？”

林智奇颌首道：“不错，当年志文第一次找到我时，我人在开封，他告诉我，老头死了，临终前交代他要将我找回去认祖归宗。”

小天颇有含意地笑道：“我猜老宫主一定是想补偿林爷爷你，所以希望你回去做宫主，对不对？”

林智奇双眼一亮，蓦然大笑，一掌拍在小天肩上，愉快道：“有你的小子，我老头正是这个意思。可是，那时我已经是八袋巡监，专门到处飘荡，负责监督丐帮弟子的行为操守，自然无法随便离开中原。再说，我娘就是不希望打扰龙宫世家，才没让我姓符，我怎么可能跑到南海当岛主。”

小仙谑笑道：“可是你弟弟一定以奔丧的理由，逼你回南海。”

林智奇嘿笑道：“你们两个小子，还真他妈的贼呀！志文正是以这个让人无法推拒的理由，把我逼到南海神龙宫去转上一趟……”

小仙笑道：“这么正当的理由，不用的是傻子，没啥难猜，倒是结果呢？林爷爷怎么跑回来了呢？”

林智奇耸肩道：“结果，我一等老头下葬，就溜上一艘船，在船舱内躲了三天，才让这条船把我载回陆上，让他们在神仙岛上翻天地找我。呵呵！”

小天有趣笑问：“可是，符主公为什么跑到苗疆来失踪？”

林智奇无奈叹道：“没听人家说，躲得了一时，躲不了一世，后来，还是被志文知道我已经溜回中原，而且在苗疆一带公干，所以，他就追来啦！”

老乞丐有些黯然道：“可是没有人知道，志文到底出了什么事，他带着金鹰一路追到这个狗不拉屎的鬼地方之后，便莫名其妙地失踪，连金鹰也不见踪影，真他妈的古怪到家。”

“所以，你老就在苗疆一待二十年，为了找你弟弟。+\*/小仙和小天心中都在如此想，可是没有说出口，说了有什么用，这本已是显明无比的事实！”

小天转口道：“林爷爷，不是有传言，金鹰在二十年前，曾在这里出现吗？”

林智奇烦躁道：“传言，全都是传言，我曾经找过传言中看到金鹰的那个老苗子查问过，他说，那天是黄昏，他惊鸿一瞥，看到一只自夕阳中飞出的巨鹰！这只鹰背着阳光，灿烂耀眼，一闪即逝，他根本不敢确实，金光是来自鹰身上的羽毛，还是太阳的反射，不知道为什么谣传他看到金鹰。”

小仙摇头叹道：“人的嘴喔，最懂得如何添油加醋，随口乱说。”

小天怀疑道：“林爷爷，世上真的有金色羽毛的老鹰吗？”

林智奇非常肯定道：“有！而且不止一只，金鹰是一雄一雌成对的，它们的羽毛，就像是黄金打造般，自然闪烁着灿烂的金色光泽，它们若是停着不动，简直和金子铸的没两样，只要看过一眼，一辈子都不会忘。”

小仙喃喃道：“人家说，大漠有银雕，浑身银光闪亮，看来和南海的金鹰一样，都是真的，既非神话，亦非奇迹呐！”

林智奇眨眼笑道：“造物者的力量，是神秘而且浩瀚无比的，他喜欢造物漂亮又惊世骇俗的东西，放在世上供人观赏，有什么好奇怪？”

蓦地-----

小天敛去笑容，冷然道：“不管你们是哪个鬼，要命的滚，不要命的给我出来。”

于是，在怪石堆垒，人兽难至的阿妹河畔，宛若来自幽冥地狱般，飘出来无数条人影。

这些人，一式的白色长衫，持相同的漆黑色皮剑鞘长剑，还有一脸同样的冷漠无情，从他们出现时的身法，看得出，他们俱是一身不亚于一代掌门的精奥武功。

小仙一点人头，不多不少，一共二十人，她吐口气讶然道：“老天，江湖上的哪个组合，可以培养出这么多的高手？”

老乞丐林智奇神色凝重道：“他们是来自无情楼的第一流杀手。”

“无情楼？”

“不错！当今武林实力最雄厚的职业杀手组织。+\*/林智奇讽刺道：“也是唯一敢标榜，保证办事效率的出名组织。”

“噢！”小仙憨然道：“就是说，无情楼，保证收钱之后，一定完工的意

思，是不是？”

“对”

“那他们跑来这里做啥？”

“你以为呢？”

“大概是有人花钱雇他们，来将我们完工吧！”

“不错，你越来越聪明，将来前途大有可为啦！”

“我本来就很聪明嘛！哇噻，他们一次出动二十个人，看来是很看得起咱们耶！”

“当然，而另外一个意思，就是保证咱们百分之一百二十的死定啦！”

“呵呵！这种事，没试过的话，很难保证呐！”

“他们为什么还不动手？”

“因为他们认为，如果一动手，咱们就没机会看看这个花花世界，所以，要我们多留恋一下。”

“他姥姥的，他们还真以为吃定咱们？”

“他们如果不想动手，可以一边凉快去，我们为什么要等他们？”

“对呀！”

“上！”

三个人，分成三个不同的方向，猝然飞射出去，直扑围住他们的白衣杀手。

自始至终，白衣杀手没吭半声，就算他们听到小天他们三人，故意大声地嬉笑怒骂，仍然是面无表情，不露半点情绪。

“刷！”整齐划一的拔剑声，如同对手般敏捷的身形，二十名白衣杀手，动作一致地举剑迎敌，分别围攻小天他们三人。

首先扑入白衣杀手包围圈的是小天，他左右双臂一张，揽下八名对手，他叮咛道：“小仙，这些人不是用来玩游戏的，你自己要多小心。”

“栽啦 i(知道)+-\*/小仙右手一探，墨竹带着+-\*/咻！”然破空声，拦下六名白衣杀手，和六柄长剑混成一堆，二话不说，立刻开打。

老乞丐林智奇，凌空谑道：“没心肝的，我老头来喽！”迎上白衣杀手的他，双掌一扬，盖天漫天的掌风，呼啸而出，硬生生架开白衣杀手的第一波攻击。

小天才和白衣杀手一接触，便感到压力颇大，不好易与，这群白衣杀手，虽然不像上次的僵尸奇门阵般，以阵式围困对手。

但是，他们在攻守进退之间，搭配的简直是天衣无缝，不论敌人如何奔腾闪掠，他们都能恰到好处地举剑拦截，让对手冲不破他们穿梭交织而成的锋利剑网。

而且，这群杀手，不愧是职业人员，他们的出剑，讲究的是结果和效率，丝毫没有花招。

一剑刺出，目的在於致敌以死，根本没有试探的意思。所以，他们的剑法，全都是快速凌厉的组合，不让人有喘息的余地。

他们或许不是用剑的宗师，因为他们不讲究气势和风度。

但是，不可讳言的，他们是都是懂得用剑的人，深知剑出几分，可以杀人，剑走偏锋，可以杀人，凡是无法杀人的招式，他们根本懒的用，不屑於用。

所以，小仙和林智奇两人，暗自叫苦，因为他们没有小天那种不可思

议的武功和护体神功。

面对这种为杀人而动手的家夥，他们二人还真是伤脑筋，不得不搬出压箱底的绝活，全力以赴。

正如小天所言，这些白衣杀手，可不是玩游戏对象。

小仙人似走马灯般，在白衣杀手的围杀之下，团团而转，她的每一次闪晃，皆是以足为轴，成弧形地踉跄旋转。

往往，眼看着长剑就要沾身，她只是一晃一转，便贴着剑闪开。

小仙已经将她师父所传的醉龙十八滚，发挥的淋漓尽致。而她手上的墨竹，棒走剑势，化成一柄散泛着森冷剑气的利剑，和白衣杀手的方柄长剑叮当交击。

白衣杀手的剑快，小仙的剑更快，往往在敌人剑势尚未出时，小仙的墨竹已然封住对手的长剑反噬敌人。

若是一对一，白衣杀手早就死过儿百回；如果以一对三，白衣杀手仍然抵不住小仙浩然澎湃的剑势。

但是，以一对六，来自其他五名杀手的牵制，使得小仙往往正要得手伤敌之时，不得不回剑自救，因而造成一种胶着的战况。

至于，老乞丐林智奇，由於经验老道，滑溜无比，他虽然徒手于剑网之中，仍堪自保。

只是，他自己心堪明白，如果继续下去，他老小子的前途，可真叫做无亮，迟早得完蛋大吉。

但是，事已至此，小天和小仙暂时都无法制服敌人，林智奇在心中暗自苦笑之後知道，这次是真的要拼老命，才有机会过得了关。

踏入江湖数十载，老乞丐早就学会，如何在最危险的时刻，镇定心神，从容应敌，他的心在苦笑，但是他的双手，更见威猛地攻拒敌人。

刹时间，天地也为老乞丐酷热的掌劲，隐隐震动，空气呼号着向四面进射溅逸，却又在遇上犀利的长剑，被切割的零零碎碎。

无尽的掌影凝形之後，飞溅于天地之间，无数道剑光冷芒，和掌影同时翻飞交错，于是掌影碎了又起，灭了再生，和冷凄的寒光维持着势均力敌的均衡状态。

恰好的掌影迎着恰好的剑光，谁也不稍让地相互抢攻，但是，谁能保证这种均衡，曾一直延续下去？能延续多久？

小天眼观四路，耳听八方，他对如此胶着的战况颇为担心，看来，无情楼这群要命的白衣杀手，存心累也要累死三人。

如果，自己不想办法突破现况，只怕待会儿小仙和老乞丐精疲力竭後，只有等着挨杀的分。

就在小天脑筋飞转的同时，一名自他头顶跃过的白衣杀手，忽然大喝道：“生死无情。”这名杀手叫完之後，突兀地扭腰悠坠，凌空下压，他改以双手握剑，不顾全劈空门大露，悍不畏死地以险招刺杀小天。

小天星目一寒，腾掠的身形，猝然而止，只见他双目微合，双手护胸，豁然鼓涨起衣袍，就在白衣杀手的长剑被金刚护体神功震脱的瞬间，小大双目怒睁，双手齐扬，登时他有若一尊发怒的千手观音般，舞动千百双手臂，闪电抛斩。

隆隆的雷吼，随著如刀似剑的掌势，轰然摊向四面，充斥往宇宙苍穹之间。

没有凄厉的惨号，只有一蓬飞溅的血雨，带着被肢解的尸块，自天空洒落，以险招搏命的白衣杀手。在刹那间，由一个活人，变成一堆破碎的烂肉。

其他的几名白衣杀手，也被小天这招千叶手混合斩雷掌的绝世武功，震得衣衫尽袭，白袍纷飞，人影踉跄扑跌。

蓦然-----

“林爷爷！”

小仙一声尖锐惊惶的怒吼声，陡然响起。

就在白衣杀手被小天肢解的同时，围攻林智奇的两名白衣杀手，竟也仿效领头之人，不要命地冲入林智奇的掌山之中，拼着一条命，在林智奇胸前和大腿上，各划上血淋淋的一剑。

林智奇一个踉跄，不得不跪滚于地，闪躲其他白衣杀手的攻击，眼看一名白衣杀手的剑，就要刺入他的胸膛。

忽然，+\*/咻！”的一声，那名白衣杀手长剑坠地，双手抱胸，他的胸前赫然是被小仙墨竹贯穿，倒地毙命。

林智奇哑笑道：“小仙，谢啦！”他忍着痛，站起来和其他三名白衣杀手，再度展开缠斗。

小仙因为替老乞丐林智奇解危，自己却陷入险境被白衣杀手逼得狼狈万分，危危可岌。

小天大骇之下，腾身扑向小仙的方向，可是，一个白衣杀手，面无表情地掠空而起，拼死地将小天撞回地面，他以自己的性命，阻止小天的救援。

只因为这一阻拦，小天再度被其他的白衣杀手困住，脱身不得。

自从一句生死无情的喝声之后，到现在不过常人喘上两、三口大气的时

间，混战的双方，都已经有死伤。而这群白衣杀手，也变成疯狂般，不惜以自己的性命，换来对敌的伤害。

当一个人，能够连命都不要时，谁能挡得住这种疯狂的杀人方式？

情况危险的小仙，原奉就是个敢勇于玩命地狠角色，敌人能够不要命的豁起来狠干，她岂能尚省油的灯，咬着牙，

小仙吼道：“他爷爷的，想拼命，谁怕谁呀？”

于是，她双手猛挥，打着呼啸旋儿的天旋掌，全力推出，同时撞向一名迎面而来的白衣杀手。

就在这白衣杀手的剑，刺上她腰部的刹那，小仙脚下诡异地一滑，避开利剑正锋，让长剑在她腰际划开尺余长的裂口。

白衣杀手正以为自己得手时，小仙已经一手抓住他手中的长剑剑柄，一掌印在他胸口，抢过长剑，将他送回老家放长假。

这名白衣杀手到死都不明白，为什么一个腰部受重创的人，还有如此的神勇。

小仙抢过长剑，顺势前冲，回剑一拦，挡开身后追来的三柄利剑。

在她行动间，被划破的衣服之下，不见殷红的血迹，只有金光闪动，她再次利用身上的金蛇宝衣，做了一次不吃亏的买卖。

小天在另一方，急吼地大喊道：“小仙，你有没有受伤？”

小仙半旋身，手中长剑不留回转余地地直奔而出，在长剑带起破空声的同时，回吼道：“没事。”

一名白衣杀手，眼见小仙的长剑递到，却只能眼睁睁地看着剑刺向自己的心脏，毫无躲避的余地。

无回剑呀剑无回，看得到躲不了，小仙一剑毙敌，身形飘然滞洒地逸向左方，躲开另一名白衣杀手的攻击，仪态雍容，气势非凡地挥剑应敌。

手中有剑的小仙，整个人的气质突然一变，她不再是丐帮的小长老。

她此刻宛若一位高贵的公主，更像一名不食人间烟火的仙子，以一种怡然带笑的表情，无畏地凝视著眼前的白衣杀手。

小仙外形上如此的转变，使得围攻她的白衣杀手，不自觉地停下手，忐忑不安地猜测着，到底怎么回事？

小仙缓缓地举起指地的长剑，随着剑尖一分分，一寸寸地往上移，围住小仙那几名不知感情为何，杀手中的杀手们，居然觉得心跳加速，呼吸渐促，冷汗涔涔，一种令人窒息的死亡阴影，在剑尖盯住他们的胸口时，登上他们的心头。

此时，小仙神态依然轻松潇洒，但是，她浑身上下，散发着一股慑人的肃杀之气，小仙已经和她手中的剑，融为一体，她的心跳和呼吸，应和着剑身上闪动的流光。

此刻的小仙，已经进入心剑合一，无物无我的至高境界。

“哇-----”

忽然的一声惨号，是一名白衣杀手被小天的斩雷掌削去半边头颅时，临死发出的残喘，

这声惨叫，像是一声暗号。

小仙和白衣杀手们，同时挥剑而出，快！快得令人的眼眸，来不及反应眼前的景象，寒光交闪，人影坠跌，待小仙和白衣杀手们错身而过，互换位置之後，剑击的叮当之声，才破空响起。

原先围攻小仙的白衣杀手，只剩下两人，正慢慢地回身和小仙再度面面相觑。

这两名杀手，虽然仍是面无表情，但是从他们发白的脸色和微微跳动的眼角，可以窥知，他们的心中有着无比的惊惧和骇然。

因为，他们刚刚才见识到，他们这一生中所见到最快的剑。

一柄让人看得到，却躲不了，必须眼睁睁等死的剑，天下还有什么，此看着一柄利剑，清清楚楚地刺入自己的心脏，体会那种冰凉之後，蓦然的炙痛，更能震撼人心的呢？

小天已自眼角瞥见小仙方才的一击，他不由得露出一抹释然安慰的笑容。

这是小天第一次看到小仙认真的使剑，他由衷地赞赏小仙的剑术，小仙的表现，足以比拟大师级的人物。

由于小仙使出剑法的刺激，小天不禁意气风发地仰天长啸，忽如其来，一阵寒光映日的招魂白幡，代表着冷烈阴森的死亡呼唤，散发出令人无法挣脱的绝望梦魇，压榨着人心最深低处的恐惧和胆颤。

奋力围攻小天的剩余白衣杀手们，眼眸之中刚刚映出迸裂的光芒，他们的身躯，已然随着流蹿跳跃的光华，粉碎成翩翩带血的白蝶，悄然地归向永远的沉寂。

就在小天挥落一溜血珠，收起泣血金匕的同时，另一边的小仙，手中长剑宛若含笑的风袖，轻轻拂掠过天地，无声无息地带走另二名白衣杀手的

生命。结果出乎意料的完美。

直到-----

和老乞丐林智奇激战中，从未出声那仅存的三名白衣杀手，突然发出撕肝裂肠的厉吼，长剑猝然脱手暴射，三人紧随剑後，分成上、中、下三个方向，剽悍地扑抱向林智奇---

“林爷爷，小心！”

“林爷爷”“ ”

在小仙和小天同声的惊呼下，小仙长剑倏抛，撞开一柄射向林智奇的利剑，小天人影倏闪即失，却又突兀地出现在林智奇身旁，一掌震飞二名白衣杀手。

但是-----

一声低哑的闷哼声，清楚地传入小天耳中，传得挥袖挡开另一柄长剑的小天，心头一跳.....

晚了！

就在老乞丐林智奇双掌击毙最後一名，无情楼的白衣杀手时，最後一柄剑，证好穿透林智奇的小腹，长剑剑尖宜左腰进入，在後背穿出，强大的冲力，将他擡出三步之外，浓稠的血，顺着剑尖，一滴一滴地坠洒在黑褐色的岩石之上。

小天反身扶住老乞丐，小仙远自丈外，一闪而至，将老乞丐扶坐于地。

林智奇在带血的呛咳中，知道自己已经走到生命的尽头。

他无奈地泛起一抹淡然的笑意，两只枯瘦干瘪的老手，分别紧紧抓住小天和仙两的手掌。

小仙含泪道：“林爷爷你会没事的，小天是一流的医生，他会医好你的。”

林智奇轻轻摇头道：“傻孩子，没用啦！林爷爷，这次只得认栽-----。”

他艰辛地喘息之後，继续沙哑道：“小仙别难过，瓦罐不离井边破，将琵琶难免阵上亡.....，林爷爷活了这么一把年纪，能死在拼战中，也算是死得其所.....，咳咳！”

小天扶着林智奇，一看情形不妙，马上将左掌抵住他背後的灵台穴，小心地将内力输入老乞丐体内。

已近油尽灯枯的林智奇，在小天内力的帮助之下，总算再度打起精神。

“林爷爷.....”

林智奇摇头打断小仙，凝重道：“小仙，听林爷爷说，林爷爷有几件未了的心思，要你替林爷爷办.....”

小仙抹泪点头道：“林爷爷，你有什么事尽管交待，小仙一定会替你完成。”

林智奇欣慰道：“很好小仙，林爷爷会在苗疆一留二十年。就是为了查明我那个同父异母的弟弟.....神龙宫第六代主人，符志文的消息，这是第一件事.....还有，血龙令”咳咳！

千万别让紫微宫得去。”

小仙此刻已是泪流满面，哽咽的难以言语，她只能拼命点头表示允诺，滑落的泪珠，因为她的点头，有若断线的水晶珠子，闪烁着莹光，飞抛而起。

老乞丐抽出颤抖的枯手，吃力地抬起，为小仙抹去颊上的眼泪，无力笑道：“傻孩子，瞧你的哭.....像个大花脸，多难看.....笑一个给林爷爷瞧



瞧……”

小仙拼命挤出一个比哭还难看的笑容，林智奇回光返照地用力握住她的手，挺起身道：“小仙----林爷爷一辈子都躲着神龙宫，但是，落叶总得归根，送……”

老乞丐强挣一口气，双目大睁，喘道：“送林爷爷，回“回南海……神龙宫。”

小仙大惊，紧紧抓着林智奇的手，叫道：“林爷爷，你不能死！林爷爷！”

老乞丐勉力一笑，终于咽下最后一口气，安心地闭上双眼，一挺之后，瘫回小天怀里，瞑目长逝。

小天狂吼道：“林爷爷！”却是唤不回归天恨魂！

小仙如中雷击，楞在当场，从未经历过生死别离的她，刹时间，不知该如何接受这名慈祥长者的死亡。

她瞪大的眼睛，奔涌着无声的泪。

许久，许久之后，小仙突然+\*/哇！”的大哭，双手抓着林智奇渐僵的尸体，拼命摇晃道：“林爷爷，你别死嘛！林爷爷，你说话嘛，林爷爷……”

哭声夹杂着小仙哀哀凄唤声，深深地刺激小天的内心。

终于，小仙精疲力竭地趴在尸体之上，放尸痛哭。

小天强忍着奔流不止的泪，轻轻扶起小仙，将她揽进怀中无言地摇晃着，口中呢喃地模糊不清的安慰言语。

此时，字句的清晰与否，已经不是重要的问题……

## 第二十三章 噬血魔典

丐帮，苗疆分舵堂口。

一间全由花岗岩筑成，坚固巨大的石屋里，此时一片肃静。

白烛无言地闪动着垂泪的火花，素香围绕着蒙蒙的烟雾，冥纸在火盆中化成灰烬转着旋儿飞升天际云端。

灵堂的影象，永远是凭般凄迷的令人不忍卒睹。

由于，赛孔儒林智奇是丐帮中，身份、地位和年龄俱高的九袋长老，所以，他死后更是倍受哀荣。

如今，在苗疆一带，所有的丐帮弟子，全都赶回来奔丧，近四十名的老少乞丐，个个身戴重孝，跪满一屋，在小仙为首的带领下，虔诚心伤地加以祭拜。

在无限的哀思中，丐带众弟子们，环绕着那口上好的柳杉棺木，轮流上前，对长处眠于棺木内的长者，做最后的瞻仰和告别。

终于，在沉重庄严的气氛下，四名丐帮弟子，缓缓地合上棺盖，关住死者和生者最后的连系，从此阴阳两界，幽冥永隔。

在小仙和小天的目送下，在所有丐帮弟子压抑不住的低泣中，棺木由四名丐帮弟子抬着，送上石屋外早已等待的双辕马车中。

小仙和小天二人，尾随着棺木，步出石屋，看着丐帮弟子小心谨慎地装载棺木。

小仙回头，对一名年约四旬，削瘦精干的七袋舵主，询问道：“张舵主，

是由你亲自扶灵回总舵吗？”

丐帮苗疆分舵舵主，外号闪腿的张永诚恭身答道：“是的，属下将亲自护送长老的灵枢回转洞庭湖总舵。”

小仙点头道：“很好，路上要小心，记得回君山之后，告诉我帮上师兄，就请他先将林爷爷停留在总舵内，让全帮上下追悼一番。等我们的事办完，会尽快赶回总舵，亲自送林爷爷回南海神龙宫。”

闪腿张永诚，黯伤道：“属下遵命。”

小仙略一沉吟，突然问：“张舵主，你可知道风雷潭位于何处？”

张永诚皱着眉，寻思道：“据属下所知，苗疆似乎没有这个地名！”

小仙不解地望向小天，小天“喔！”的轻喔，接着问：“张舵主可知道，传言看到金鹰的老苗子，是住在何处？”

张永诚恭敬道：“据属下所知，他住在把边江附近的小村内！”

“把边江！”小天和小仙两人，再次面面相觑，根本搞不清楚，到底在何处的一条江。

张永诚淡笑着解释道：“把边江，是在苗疆酌内陆，那里所居，均是生苗，由于内陆地带，丛林险恶，毒瘴层蔽，除了少数未开化的生苗之外，几乎没有人烟。”

他接着略带担忧问：“古少爷，你和小长老难道要到那里去吗？”

小天眨眼道：“如果必要的话。”

小仙却问：“张舵主，我要你注意紫微宫那群人动向如何？”

张永诚道：“回小长老，紫微宫等人，此时停在札哈巴的村里，他们也在到处打听金鹰和风雷潭的事。”

小仙撇撇嘴道：“我还以为他们知道呢？：那个包打听，到底是从哪里打听到风雷潭这地名？该不会是骗人的吧！”

小天不以为然道：“他如果骗人，那么包打听在江湖上就不会如此出名，做生意是得讲信用的呐，我想，这风雷潭，大概是从苗疆翻译过来的名称。”

张永诚摇头道：“不太像，风雷潭的苗语应该是巴奴札哈塔，可是也没有这地名呀！”

小仙灵光一闪，拍着手道：“说不定是生苗讲的土话，张舵主，你所知的苗语，和生苗的苗语一样吗？”

张永诚双目一亮道：“有可能，我所知道的苗语，和一般内陆生苗所说的苗语完全不同，林长老就懂得生苗土语，所以才能和把边江的之苗子沟通。”

小仙叹道：“可是来不及啦！我们没时间问林爷爷有关老苗子金鹰的事，如今永远都问不到啦！”

小天问：“张舵主，你可知道有谁能懂得生苗语，可以在我们进入内陆时，当我们的向导和帮我们做沟通吗？”

张永诚为难道：“这……恐怕没有，否则，紫微宫的人马，也不会在此逗流了那么的久。”

“也对！”

小仙看看天色，想想再也没有什么好问的，于是挥挥手道：“张舵主，时候不早，我看你就早点上路吧！”

“是！”张永诚躬身而退，对候立一旁的丐帮弟子一挥手，纷纷跳上马车，

他便亲自做上驾驶座，再度对小仙抱拳致意後，“哟喝！”的一吆喝，挥起马鞭，在“得得！+-\* /的马蹄声中，赶马上路。

小仙和小天两人，静静停立，目送马车远去，直到马车失去踪影，两人才同时调过头，相对一望。

小天无奈道：“看来！剩下的路，咱们得自个儿闯啦！”

小仙耸肩道：“好像是这样子啦！”

小天嘻嘻笑道：“那么，我建议在咱们进去那中鸟不生蛋，狗不拉屎的鬼地方以前。先在这里好好休息，享受一下如何，小仙总算露出，自老乞丐林智奇死後的第一个笑容，她俏皮地扮着鬼兜脸道：“有道理，有福能享就需享，莫待无福可享哀哀叫！”

小天微微一笑，喜见小仙逐渐自伤痛中恢复正常。

他高兴地轻捏小仙的香肩，传达着无言的欣慰，很自然地，小天将手搭在小仙的肩上，将她带回石屋内。

这次，噢！小仙没有忸忸怩怩地推拒或闪躲，看来，她是已经习惯这种第三类接触。

纵谷、绝崖，怒江、莽林、瘴气氤氲、人兽绝迹，这就是小天和小仙连日来所见，一成不变景象。

他们两人假装自己深山隐士，游荡在远离文明的苗疆内陆地带，像煞无头苍蝇般，四处乱闯，希望不小心撞见金鹰或风雷潭。

可惜，连日以来，两人唯一的收获，就是小天的行囊里，多了些中原难得一见的珍贵药材，除此之外，金鹰，仍然躲在那个云深不知处。

风雷潭吧？还是风雷潭三个没有意义的字。

没有收获的日子，总叫人气闷，但是，这种定理并不适合用在小天他们身上，因为凭他们两人，在这一片广大诡异难测的异域，似乎不愁没有新鲜事可干。

两人不时地玩玩躲猫猫，来场山林追踪，或者，算算时辰，故意站个风水绝佳的地里位置，慢慢看着五彩的瘴雾弥漫，缓缓将白己裹进迷蒙之中，五彩的大地别有一番乐趣。

当然，那是因为有小天的医术和避毒丹，所以二人才放心大胆地玩珍命。

午时，日正当中，阳光却难以透入小天他们现在所在的原始森林内。

小仙跟在小天身後，一脚高一脚低地走着，她正陪着小天采草药，长时间的相处，使得小仙学得不少医药上知识和技巧。

但是，此刻的小仙，那只水汪汪的大眼睛，并不挺认真地在找些什么，看她滴滴乱漂的眼神，和不时无聊地搔搔头耳，扯扯山藤野草，就可知道，她对寻找草药这件事，已经失去兴趣，觉得索然无味。

小仙终究不耐烦道：“小天，我肚子饿啦！咱们今儿个的午餐，吃什么东西？”

不知从何时起，兄弟或哥们儿这种字眼，早在一个有心，一个无意的遗忘下，被丢得老远老远。

如今，小天总是以一种略带娇宠和关爱的态度，承担起打点照料食，衣住，行有大小事宜，宛若一家之主。

只是，莽莽懂懂的小仙，完全没有感觉到这种不同的改变。

一切事情，就这么顺其自然地发生，好像两人现在的相处的方式，才

是天经地义的正确人生。

小天正埋首在一堆阴湿腐朽的落叶杂木间，闻言之后，他头也不回道：“喔，等一下！”

待他站起身来，手上正拈着一株颜色金黄，细如面线，光秃无叶，开着银亮花绒的不知名小草。

他兴奋道：“小仙，你瞧！这里有株金钱银绒，他是难得遇见的治伤良药，不论多重的内伤，吃下这玩意儿，保证药到病除，一个时辰内就可以痊愈如常。”

“喔！”小仙不挺有兴趣地瞄着他手上的金钱银绒，咋舌道：“可是我现在是肚子饿，不是受内伤，它对我来说，根本就没有用处。”

小天哑然失笑收起金线银绒，他拍去手上的污泥，眯眼瞧瞧天色，轻笑道：“原来这么晚了，难怪你会叫肚子饿，来吧！我们四处看看，今天老天爷不知道替咱们准备着什么；样的午餐”

他很自然地拉起小仙的手，往莽林深处，某座叮咚作响山泉走去。

小仙边行边更正道：“不是老天爷替咱们准备午餐，你应该说，是这座鸟不拉屎的鬼丛林，提供咱们吃野味的机会。”

小天拨开挡路的树枝，轻声呵笑道：“无差啦！只要有得吃就可以。”

三转两转，两人走没多远，就看到一座迷你级的小瀑布，和瀑布下方一个浅浅的水潭，水潭因为瀑布的冲激，正泼溅着细碎的水珠，偶尔透树而过的阳光，映着水珠，幻出一弧小而弯的迷你彩虹。

小天放开小仙，径自打量着四周，小仙早就大步上前。就着水潭漱洗一番。

忽然，小天眼睛停在瀑布左方，一处老藤如蛇的山壁上，叫道：“小仙，快看！咱们的午餐有着落啦！”

小仙猛抬起火，像落水狗般，甩去脸上的水珠，她举起衣袖抹把脸，顺着小天所指的方向看去。

只见，约有二丈高的山壁上，正长着两颗如拳头大小的珠红果实，仔细地再看看，珠红色的果皮上，还有一圈圈灰白色的细纹。

小仙讶然道：“是龙涎果耶！”

小天得意笑道，“不错！而且是罕见的并蒂龙涎，这下刚好，咱们一人一颗，谁都不用饿肚子了。”

小仙侧头斜睨着龙涎果，双手抱胸地打量道：“传说龙涎果是吃灵蛇的口水长大的，我怎么没看到蛇呢？”

小天目注山壁，凝神观察许久，方指着龙涎果上方一尺，道：“瞧！那里不是有一道裂缝，蛇可能就躲在裂缝里。”

小仙探头探脑地看了半天，迷糊道：“没有呀！哪有裂缝，我怎么没有看见？”

小天干脆将她拉到自己胸前，搭着她的肩，指着山壁说明：“看到龙涎果正上方一尺左右段？那里有两条扭在一起，像麻花一样的山藤，有没有？”

小仙仔细看过之后，欣然点头，表示看到了。

小天继续道：“在山藤右边一点点，有道黑影的影子，是不是？”小仙拼命看，然后恍然大悟，猛点着头。

小天拍拍她的肩膀，满意地呵笑道：“不错！孺子可教也！就是那道黑影。”

小仙怀疑道：“那道黑影就是裂缝？我怎么看不清楚？”

小天哧哧笑道：“你要是看清楚，功力就和我一样啦！”

小仙撇撇嘴，不以为意道：“接下来怎么办？”

“怎么办！当然是摘龙涎果呀！你不是嚷着肚子饿吗？难道你不想吃？”

“吃当然想吃，可是没人上去摘嘛！”

“呵！要我效劳就说一声，何必假惺惺，真是！”

“嘿嘿，生我者父母，知我者小大是也！”

“去你的！少来。”

小天踢踢脚，抖抖臂，轻喝一声，腾空蹿向山壁上的龙涎果。

就在小天到达山壁前，突然自山壁的裂缝内，闪电般蹿出一条身如海碗粗细，头大如斗，蛇信殷红，蛇目碧绿阴森的巨蟒，飞噬向凌空扑至的小天。

若在以前，小仙一定会叹叫道：“哇噻！好肥的一条蛇！”

可是，自从进入苗疆内陆迄今，小仙他们两人，已经见识过太多的巨蛇，最大的粗如水桶，一个头足足有水缸大，眼前这条蛇，只勉强算得上是中号的尺码，实在引不起小仙的惊呼。

小天人在空中，看到巨蛇自裂缝蹿出，很满意自己的判断正确，于是，他凌空一扭熊腰，轻松容易地躲开蛇口。

突然，晴空下，电芒一闪倏灭，正转向追击小天的蛇头，被一股血红的喷泉，托高丈余，划过天际，落入森林某处。

正当血泉化作漫天的血雨洒下时，小天已经左手托着龙涎果，右手拉着小仙的柔荑，掠出三丈开外，避开倾泄而下的血雨。

他们两人看着血雨飞溅，好像欣赏雨中即景般逍遥自在，根本未将方才发生的事当做一回事。

待血雨落尽，小天拿着龙涎果，走向小瀑布清洗一番，才将这百年难求的珍贵果实递给小仙。

小仙深深嗅着清香四溢的龙涎果，大呼：“好香喔！”在胃口大开之下，咬破果皮，一股清凉甜甜的汁液，顺着小仙的喉咙溜下腹内，小仙乐得直呼：“好吃！好吃！”

最後，她干脆连干瘪脆薄的果皮，一并塞入嘴巴，品尝果皮的芳香和微酸。

小天早就一口将龙涎果吞下肚，美味之余，使得他砸着舌。四处溜眼，巴不得能再找颗龙涎果来吃，那副馋相，看得小仙忍不住咯咯直笑。

忽然——

小天举袖扇道：“呼！好热！小仙，你有没有觉得？”她一回头，才发现小仙已经盘膝坐下，正在运功吸收龙涎果的效力。

龙涎果乃旷世奇珍，常人吃下可以延年益寿，练武之人若吃得，可以增加内力。

只是，龙涎果禀性至热，不是随随便便可以吃完了事，若没有相当功力的引导，难免在吃下龙涎果之后，会因为血管受不了药力的冲击，爆裂而亡。

由于小天的内力通神，所以他只觉得有一点点热而已。

但是，小仙就苦了，拼得全身功力，总算抑住龙涎果药效发作，却已经热得一身是汗，满脸通红。

她正要费力地引导龙涎果澎湃的热劲时，突然，由百会穴传来一股绵延强劲的内力，让她轻松地接受龙涎果所引发的劲流。

小仙知道，是小天在帮自己的忙，于是安心汇合小天的内力，径自调息运气，沉稳地入定而去，

良久。

小仙缓缓睁开眼睛，发现日已偏西，天际一片诡异的殷红，林内已渐昏暗。

小天正盘坐在自己的对面，两人目光一触，小天漾起一咪温熙的笑意，对她眨眨眼睛，呼！

小天道：“起床喽！咱们找观光旅馆休息去。”

小仙嘻嘻一笑，伸出一手，让小天将她拉起来，她拍拍屁股，一身精力充沛，神采燃然，意气风发，挥着手笑道：“走！”

说着，小仙率先奔出，看她轻轻一晃香肩，人便到了十馀丈外，哦！功力大进。小天呵呵轻笑，身如行云流水，大袖轻拂，即刻和小仙并肩而行，落日的金光，在两人脸上投下一抹跳跃的霞彩，将两人皆俱俊美逸秀的脸谱，染画的更见深刻，隐约中，可以看见二人初入江湖时，所没有的成熟和老练。

的确，他们都长大了！

小天所谓观光旅馆，其实不过是个半山的石洞。

别小看这个不起眼的石洞，在此丛林密布的蛮荒地带，到处阴湿闷腐，入夜之後，各种讨人厌的长蛇毒物，更是跑出来纳凉、溜达，想找处干燥又不受这些小动物打扰的地方，还真不容易。

所以，半山上这个不挺宽敞的洞穴，可真是名符其实的观光旅馆。

巧的是，离这洞穴不远，就有一条水势涛涛，澎湃汹涌的大河，被小仙看上眼，选做入浴之所。

小天深知小仙水功高明，仍然一再叮咛要她小心，才放她下水去清洗，为了避免小仙的尴尬，小天交待完毕之後，径自去准备今天的晚餐。

小仙在宽心暗喜之余，永远不会知道，小天是故意避开，而非每次她洗澡时，都那么凑巧，小天有事要办。

等到小仙干干净净，清清爽爽地回到洞穴里，小天已经在河的另一边洗过一个舒畅无比的好澡，正将一只剥完皮，清洗干净的野味，架上火堆上，仔细地薰烤着。

小仙一屁股坐在火堆旁，看着不徐徐滚动叉着野味的支架，小仙好奇地问：“小天，今晚吃的这只野味，是啥玩意儿？”

小天耸耸肩道：“我也不知道，反正是用四只脚在地上跑的就是啦！”

小仙左看右看，看不出什么名堂，却也不以为意地拿起地上小天调好的佐料，帮忙涂抹着。

喔！好香！管他什么野兽，烤过之後，还不是一样肉香四溢，令人食指大动。

小天徒手撕下一大片熟透、香透的肉片，递给小仙，小仙搓搓手，喜滋滋地接过来，+\*/哎哟！！"一声，将肉片高高抛起，原来是，她一不小心被烫着，适时，小天掣出泣血金匕，眼明手快地叉住肉片，再次递给吮着手指的小仙。

小仙嘟嚷道：“有匕首干嘛不早点拿出来用，害人家被烫了一下下。”

小天嘻嘻一笑道：“故意要害你的嘛！”

小仙一口咬上肉片，闻言娇嗔地瞪他一眼，看在有肉可吃的份上，不和他计较。

小天一边津津有味地嚼着肉，一边舔嘴咋舌道：“喔！好吃！看不出这片鸟不拉屎的蛮荒之地，倒是有不少值得一吃的东西。”

小仙忙的没时间讲话，只有猛点啃着肉骨头的脑袋瓜子深情同感。

忽然——

传来阵阵带着一股特异情调的皮鼓和铃笛之声，似远似近，飘忽不定的声音，诡异而慑人心弦，更隐约夹杂着喧哗的人声，像在庆祝什么般的热闹。

小天皱着眉头道：“奇怪，这左近十里方圆之内，并没有人烟或部落，这是怎么回事？”

小仙抛开啃完的骨头，抹抹嘴道：“去看看不就知道啦！”

小天点点头，三两口塞下手中的肉食，站起身来，灭去洞内的火堆，和小仙跳下半山高的洞口，往声音来源处夺去。

夜黑如墨，天空中没有星光，没有月亮，只有无限的黑暗。

原本该是沉睡的树林内，此时竟闪烁着点点的火光。

看那明灭不定的光点，就为自地狱的幽灵鬼魂，正眨着恶毒的眼睛。令人好不舒服。

小天和小仙二人，轻巧地掩近树林，当他们两人看清眼前的影况时，不由得暗自一凛，心惊不已。

此刻树林内约有一、二百名，衣衫彩艳，打扮古怪诡异，脸上刺青，目光阴沉狠辣，手持长茅、弯刀的生苗，口中发出呱噪刺耳的桀桀怪吼、围着另一小群，打扮类似，但服饰炯异的苗子，悍然无情地攻击着。

人数较少的那群苗子，在漫大如雨，暴似飞蝗的吹箭攻击下，正一个个身如刺猬，被扎满细小利箭，倒地而亡。

但是，尽管他们的人数正快速地减少，然而众人却没有畏惧退却之意，他们不断地投射出短茅和吹箭，奋力地抵抗着。

虽然如此，看情势的发展，如果没有人对这群被围的苗子伸出援手，只怕他们死绝死光，是必然的趋势。

忽然，在被围的那群苗子中间，一个年轻的嗓音响起，咕哩呱啦地不知叫些什么。

此时，小天他们才发现，被围的这群苗子、竟是以肉身围成一堵人墙，将一名年约十八、九岁的浓眉大眼，长相潇洒的少年苗子，护在中间。

他们听完少年苗子的话，全都坚决的摇头反对，只是加紧反击敌人。

小仙扯扯小天的衣袖，低声问道：“如何！”

小天指着少年苗子，轻声道：“我看他蛮顺眼的，而且，那群被围的苗子们，都很有种，知道必死，也不放弃抵抗，我喜欢这种人。”

他咋咋舌，接嫂：“你瞧外面那群生苗，一个个长的像凶神恶煞般，看起来就让人不舒服，尤其那个带头的老苗子，怎么看都不像好人，还一副神气要命的德性，真他姥姥的恶心，这种人老不教训他，天下岂有公理的存在。”

小仙呵呵笑道：“意思就是，干啦！”

小天眨眨眼，笑道：“上！”

他们两人，同时凌空而起，扑向战场，小天一声轻啸，鼓衣如翼，躲避吹箭利矢的攻击，宛若流光曳空，直取他看不顺眼的那名老苗子。

无数晶莹如磷的箭矢，被他的护体神功，挡在周身三尺开外，缓缓坠地，无法伤他丝毫。

这群生苗曾几何时，见过如此神奇的事，他们还以为小天有鬼神相护，吓得哇哇乱叫，四处逃躲，生怕不小心碰到他会遭厄运。

小天大笑着挥掌冲向人群，掌过人倒，四野一片哀鸿惨号，买的老苗子，口中哇啦哇啦地吆喝着举起长茅射向小天，被小天轻轻松松接人手中，反射回去。

老苗子倒是机警的很，连忙趴地一滚，躲过一劫，他身後一名生苗，就成了替死鬼，被长茅穿胸而过，钉死在当场。

就在小天四下追击着那个带头的老苗子时，小仙宛如苍鹰猎兔，直扑向被围的少年苗子，她嘿然大笑，凌空出掌，掌若狂涛，轰然卷掠大地，将围攻少年苗子的生苗，打得满地翻滚，即时止住他们对少年苗子的扑杀。

少年苗子身旁，只剩下疏疏落落的五、六人，正当他们以为死定的时候，不料，小仙宛若天神，自天而降，一举解除他们的困境。

于是，少年苗子精神大振，提出腰间镶有块丽宝石的弯刀，对空发出狂吼，率先冲向原来围攻他的敌人。

其他苗子，见自己少主人神猛地攻击敌人，连忙跟上，护在少年苗子左右，刀起刀落，利落地砍杀敌人。

原先占有优势的苗子，因为小天他们的加入，使得战况突变，好运直转而下，被打得落花流水，惶惶如丧家之犬，到处闪躲奔逃。

小仙在解除少年苗子的危机之後，一扭身，落向人群最多的地方，不管三七二十一，天旋掌尽情地挥扫而出。

反正，除了她以外，通通是敌人，杀就对啦！使得原本还算镇定的生苗们，此时就像热锅上的玉米花，乒乓进跳不停。

哎哟哟！

惨兮兮！

哎天抢地，喊爹叫娘，连滚带爬，四肢着地，简直无所不用其极，其是乖乖隆地咚，大蒜炒大葱！好个热闹滚滚的大锅炒运动。

而小天，就像猫捉老鼠般，戏弄着老苗子。

刚开始时，老苗子还能保持酋长的样子，颇为威武尊严的抗拒小天，直到他搞清楚，小天非杀他不可时，吓得他将装出来的威像，往地上丢，屁滚尿流地站在人堆之间，躲避小天的追击。

小天嘿嘿直笑，抖手便是酷厉的斩雷掌，离着三、五尺的距离，虚空破掉围在老苗子身边那些生苗的脑袋。

这一下子，生苗更加如遇鬼神，纷纷跪在地上，向小天磕头，不知道他们是在求饶呢？还是在虔诚地膜拜？

不过，小天倒是宽大为怀，跪下的一律免死，还不时拍拍这些矮了半截生苗的脑袋，表示放生。

生苗看出端倪，纷纷效法前人，"扑通！"往地上一跪，"咚咚咚！"地磕着响头，以求免死。

最後，树林内的人影，渐渐减少，名苗子几乎无处可躲，他只好学族人往地上一跪，磕起头来。

小天待他抬起头，不悦地抿长嘴，猛摇其头，表示不接受老苗子的祈求。



老苗子哇啦哇啦地哭诉着，左腰间解下一支通体透明，晶莹可爱的旱烟杆，毕恭毕敬地双手奉上。

小天皱着眉，搞不清楚到底是怎么一回事，但是看起来，是老苗子在递降表，小天想想，不为已甚地大走过去，拿起老苗子手上的透明旱烟杆，想要饶老苗子一命。

就在小天受降之后，回努要走向小仙的同时，老苗子突然蹿起，手中握着一柄蓝汪汪的淬毒短刀，狠命刺向小天身后。

这简直是他妈的不要脸的偷袭，少年苗子在小天问身时，已经惊觉地大叫着，小天仿若未觉，依然背向老苗子，自在地前行。

老苗子的脸上，泛起一抹奸计得逞的狞笑，用尽吃奶的力气，一刀戳下。

一声闷吭，小天就像被蚊子叮到般，懒洋洋地回过身，斜睨着跌坐于地，哀喘不止的老苗子，那柄淬毒的短刀，落在老苗子身前不足一尺的地方，闪着冷冷蓝色。

老苗子看着小天似笑非笑的表情，一颗心掉进冰窖之内，身子不可察觉地微微颤抖着，他死也没料到，方才一刀，不但没有杀死小天，反而将自己的右臂震断成数截，此时正软软地垂在地上，而他以左掌托地，带着无限恐惧，一寸寸往后挪移。

小天早在老苗子跃身而起时，就已经知道这名老苗子耍诈，自背后偷袭，他故意要整整老苗子，所以才装成不知道，却在老苗子刺向他时，以金刚护体神功的威力，震断老苗子的手臂。

此时，他以一种可怜的眼光，睇着后退的老苗子，脸上依旧似笑非笑的表情。

他轻轻摇头，惋惜道：“本来，我已经给你一次活命的机会，可惜，你改不掉阴险狠诈的个性害死你喽！”

老苗子虽然听不懂小天说些什么，可是从他的眼光和表情，已经猜到自己的命运会很惨！很惨！

老苗子只有哆嗦拼命后退，一边摇头，叽哩哇啦的喃喃有词，不外乎，希望小天饶他一命。

但是，机会虽有，却是稍纵即逝，人生有些错误，是犯不得的，老是犯着，只有陪着上老命。

小天的俊脸，倏然一冷，他面无表情地左手猝地，在老苗子尚未警觉以前，一股如刃的掌劲，无情地砍上老苗子的颈脖，将老苗子那颗好大的头颅，一掌斩断，随着喷涌而出的热血，飞上高空，却又“砰”然落地，滚了两滚，就寂然不动。

其他生苗们，瞪大眼，张大口，状似痴呆地楞在那里，在他们的心目中，小天已是魔神的化身，才能如此离奇地逃过他们酋长的偷袭，才会如此狠酷地致老苗子于死。

他们全体，心服口服地跪拜着他，口中喃喃着小天听不懂的蕃仔话。

小天不耐烦地大喝一声，众苗子惊惧地抬起头，目光畏缩地看着他。

小天挥挥手，要这群生苗滚蛋，生苗们如获大赦，不到一分钟，全部陷入黑漆的夜里，不知所踪。

小仙高兴地为他鼓掌喝彩，猛吹口哨，以示祝贺。

小天满面春风，抡着透明旱烟杆，潇洒地走向小仙和少年苗子。

少年苗子连忙迎上，双膝一弯，就要往下跪，小天双眉上扬，一挥衣袖，硬是托住少年苗子下跪的身体，小天伸出手，笑嘻嘻地拉直少年苗子，不知道该如何沟通才好。

少年苗子楞楞地看着小天微笑的脸庞，忽然地激动地拥抱小天，然后不知道哇啦些什么，当他推开小时，他也是满面微笑地猛拍小天的肩头。

然后，少年苗子，从自己的脖子上，解下一条串着些五彩纹石的项链，挂在小天的脖子上，这条项链中间，有一块似玉非玉，似石非石的椭圆蓝色的饰物。

小仙见状，拉拉少年苗子，少年苗子询问地转过头，小仙指指小天胸前的项链，再指指自己，表示她也要一条。

少年苗子微微一笑，露出一口整齐洁白的牙齿，他会意地解下胸前一条，以兽牙串成的项链，钝在小仙的颈上，小仙高兴的呵呵直笑。

笑，往往是人与人之间最易缩短距离的沟通方式。

少年苗子和他身后仅存的五名大汉，相互对望之后，拉着小天和小仙二人的手，愉快无比地敞声朗笑。

他长臂一伸，一手揽住一人，拥着小天和小仙，往树林某处走去。

小仙探头看看小天，笑道：“小天，咱们好像交上一个朋友耶！”

小天呵笑道：“大概是吧！”

少年苗子好奇地听着他们二人对话，一脸的迷惑和茫然，小天他们见他那模样，忍不住再次哈哈大笑。

少年苗子看着他们二人大笑，虽然不明所以，但是看他们笑的这般的开心，他也跟着哈哈大笑。

于是，嘻嘻嘻！哈哈！谁也搞不清楚笑些什么，反正很好笑就是啦！

一行人笑着走出树林，少年苗子宛如识途老马，领着二人自在地穿梭在黑暗中，知够之后，少年苗子指着自已道：“卡沙！”

“卡沙？”

“卡沙！”

小天恍然大悟，他指着少年苗子，道：“卡沙！”少年苗子高兴地点点头。

小天便指着自已介绍道：“小天！”

“小……天？”少年苗子侧头重复着。

小天愉快地点着头，再次指指自已道：“小天！”

少年苗子忽然双眼一亮：“天？他手拍着漆黑的天空，询问般盯着小天。

小天高兴指着他的背，笑道：“你懂汉语嘛！对，就是天！”小天指着天空，再指指自己，拼命点头重复道：“小天。”

“小天！”少年苗子卡沙，高兴无比地叫着，同时更形熟络地拍着小天肩膀，一副好兄弟的模样。

卡沙转过头看着小仙，小仙会意的自我介绍道：“小仙！”

“小……”看来卡沙对汉字，只懂这么唯一的一个天字。

“小仙！”小仙不厌其烦，再次缓缓的重复说着。“小——仙！”

小仙点头：“小仙。”

卡沙跟着点头，道：“小仙。”小仙。”哈哈……”

小仙自己和其他人，忍不住再次嚣张地仰天长笑，不知不觉地，山林

里已经响起清脆悦耳的鸟鸣声。

一些早起想吃虫的鸟儿，正得意地告诉众人，它已经起床喽，众家虫仔们，随人顾性命，它准备吃早餐啦！

天空的黑幕，正被一只看不见的手，缓缓拉开，褪去黑暗之后，便是一抹淡然清鲜的乳白，晶莹如明月般的露珠，闪烁着短暂的生命之光，薄薄游动的晨岚，像煞刚刚换下黑衫的小精灵，等不及的，在山里林间四处飞跃戏耍，仿佛一探手，便可以将它捉在手心里把玩。

然而专注于这次有趣地自我介绍的人们，似乎没有察觉周围的变化。

当然嘛！他们正沉醉于体会对彼此所增添的好感之中，哪有时间注意其他的事。

好像生来就该成为朋友般，小天和小仙、卡沙三人，好玩地一次又一次地互换着新认识的词字，以有限的字汇，无限的感情，带著咯咯地笑声，做着嬉笑的沟通。

只要是有心，言语上的障碍，并不能阻挡住朋友之间浓烈的友谊交流。

桃花谷，一座触目尽是桃树的山谷。

山谷，在苗疆内陆，到处可见，而且几乎是三步一小谷，五步一大谷，多的像地摊货似的。

可是像眼前这般，满坑满谷都是桃花树的山谷，却是绝无仅有，稀奇的不得了。

更难得的是，桃花谷内，成千上万株的桃树，全是老天爷无心的杰作，而不是人工有意的栽植。

现在这时节，正好刚过大暑，天气热的像烤炉，晒得人会滴油，照理说，这种热死人不赔命的时候，根本不适合桃树开花。

但是，此时此地这座畸形的桃花谷，却在花海缤纷，绚烂无比，甚至桃花上还果实累累。

一望无际，辽阔无垠的桃花，开的嫣红，开的耀眼，开的迷人，更开的有够离谱。

足以淹死人的花海之中，隐隐的，露出一截屋宇，或一角荷墙，就在花海下面，竟是幢幢交相比邻的石屋，倚谷而建，占地极广。

落花，为这一栋栋气息威猛悍然的石屋，披上几许柔媚，这情调，就宛如一个粗厉狰狞的巨人，穿着一袭艳丽的彩衣。

如果不去看它的不伦不类，倒是挺可爱的呢！

一条自山顶旖旎而来的小溪，横着切过桃花谷底，成为桃花谷最重要的水源。

这条溪，恰巧在谷底深处，有趣地打个转，圈起一大块地皮，而地皮中间，座落着桃花谷内，最大的一栋石屋。

建屋人仔细的心思，将沟浅的小溪，用做石屋的护城河，虽不够深矣，然而韵味却是十足。

这幢巨形石屋，正是世居桃花谷的喀什尔族酋长之屋。

小天他们被招待在这巨大石屋内的一间房间里。

小仙倚在铺设著兽皮的石榻上，吃着硕大多汁的桃子，形态自在逍遥，而且，喔！凉爽的很呐！

小天感兴趣地打量着屋内，异地风味浓厚的装潢。

这石屋以桃花心木制造一张沉厚的木门，门上无漆，清晰带旋的木纹，

就是最佳的图饰，左侧一扇采光良好的方形小窗，窗外瑰丽缤纷的桃花，是现成的墙画。

屋内的家具，除了那张以黑色大石砌成，垫着厚厚金丝猿皮褥的石床，全是以桃木制成，沉厚之中，带有朴实的味儿。

石床上的墙壁，挂着一张黑熊皮，熊皮对面的墙上，是色彩艳丽的茅箭弓刀，显示这原是一间英勇战士的寝房。

不错，这本来是卡沙住的地方，他特地让出来招待他的两位救命恩人。

就在小天环视着周围的时候，木门传来“喀喀！”低哑，有礼的叩门声。

小天习惯性地回道：“请进。”

门外半天不见动静，然后再次响起敲门声，小仙懒懒道：“你忘了，这里的人听不懂咱们的话呐！”

小天哑然失笑地轻拍一记后脑，快步走向木门，“咿呀！”拉开沉重的门扉，门外，迎面而来的是卡沙那张英俊的黝黑的笑脸。

小天将卡沙拉进屋内，自顾自个道：“哎呀！才一到你家，你就跑哪儿去，把我们丢在这里，像什么话嘛！”

他一把将卡沙按坐在椅子上，卡沙却摇摇头站起来，反手拉住他的手臂，同时对小仙招招手，比比屋外。

小仙聪慧的大眼一眨，指着门道：“要出去？”她以询问的表情，配合口气，手势，明白地传达出自己的意思。

卡沙愉快地点点头，再次招手，拖着小天往外走去。

小仙“呼！”地蹦上前，像和大哥在一起般，自然地拉着卡沙伸出的大手，三个人，一起走出屋外。

屋外，有四名庞然大汉，全付武装地两两分立左右两旁，一见卡沙和小天他们出来，连忙握拳为礼，卡沙径自向前行去，带着小天他们，走过小溪上，以石板铺成的石板桥，朝着大石屋右前方，一栋小屋的方向而去。

四名护卫，亦步亦趋地随行三人之后。

来到小屋前，小屋的单扇门扉，早就敞开着，像是专程等候三人到临。

卡沙左手拉着小仙，右手拖着小天，招呼不打，便大大方方地走进屋里，尾随的四名护卫，跟到门口，便停下脚步，再次二左二右地站起卫兵来。

只凭这一点，就可以断定卡沙的身份，不但高贵，而且非常重要。

小屋里，只有一个长方形的炉池，炉池之后就地铺着兽皮，其他别无他物。

一名瘦小干瘪，老的早该在一百年前就进棺材的老巫师，盘膝坐在兽皮上，“啪嗒！”、“啪嗒！”

氛当中。

卡沙的身份是够尊贵的了，可是此时他却形态恭敬，神色庄重地屈膝，单是跪在老巫师身侧，俯在老巫师耳边以苗语叽哩咕噜，沉声地说个半天。

老巫师点点头，放下旱烟杆，抬眼看着小天和小仙二人，他的眼光，并不如小天他们所想的混浊黯淡，反而，那是一双神采依旧，却又深蕴着浩瀚智慧、明亮清澈的眼眸。

老巫师扯着皱瘪无牙的嘴，露出一个大概是笑的表情，他操着生硬的汉语，沙哑地道：“小酋长说，你们救他的生命，他要谢谢你们。”

“呀！”小仙和小天同时惊呼道：“你会说咱们中原话。”

小天抚掌道：“太好了，这下子咱们可找到一个能沟通的人啦！”

老巫师点着头，胸腔不住震动着发出低哑的“喀喀！”一声，搞半天，小天才弄清楚，原来老巫师在笑。

小天暗忖道：“呵呵！这种笑声还真他姥姥的有够畸形呐！”

老巫师“笑”过之后，缓缓地开口道：“我身为长老巫师，是为本族先知，会汉语，是应该的。”

小仙高兴道：“这下可好，咱们有得聊啦！我对这里好奇的不得了耶！”

老巫师将小仙的话，翻译给卡沙听，卡沙高兴地大笑数声之后，也说了一大段，要老巫师翻译。

老巫师微微一笑，翻译道：“小酋长说，他很高兴你们喜欢这里，今晚，他要为你们举行一场族中的迎宾盛宴，将本族介绍给你们。”

小仙好奇问：“长老，能不能请问一下，你们这一族，是什么族？”

老巫师先翻译小仙的问题后，才沉缓道：“本族名字为喀什尔，汉语是鸟的意思。根据本族，历代长老的口语，本族的祖先，是为天帝，看管存放在神巫之山中，八剂仙药，并兼照管一座茨山上，一些黑色大蛇，身着黄羽的生命之鸟。”

小仙和小天二人，听得津津有味，直点着头小天猝然问：“我们刚才出来时，看到每家石屋门口，都挂个一个木偶，上面有些图案，那是干什么的？”

老巫师微笑道：“小天公子。你是很细心的人。”

他接着转头，以苗语对卡沙叽叽哇哇说了一大堆，才回答小天道：“那是开提，就是汉语所谓的图腾。也是我族独有的守护神，可以保护我们的族人，那些图案，就是喀会尔鸟飞翔时的形象。”

“噢！”

小仙突然找着小天胸前，卡沙所送的项链，问道：“这块蓝石头上面的图形又是什么东西？”

老巫师瞥眼一看，淡笑道：“那也是喀什尔，但是，这只喀什尔，定要受过祈福仪式，法力强大的守护神。”

老巫师微顿之后，接着道：“这条项链，是小酋长的标志，他将它送给你，表示你具有和他相同。可以指挥号令族人的权力。”

小天有些受宠若惊地看着老巫师和卡沙，以苗语交谈，卡沙深深地点头，以真挚的眼光看着小天，对他抱以深遂肯定的湛然微笑。

小仙待老巫师回过头，就扯着自己颈上的兽牙项链，急巴巴道：“长老，那我这条项链呢？有没有什么涵义可言？”

老巫师眨眼道：“这是小酋长，亲自授猎所得，各种不同的野兽之牙，它代表着小酋长的勇猛和血汗，这表示小酋长，愿将生命交托给你，做为你即时解救他的回报。”

小仙满意地拍拍项链，嘻嘻笑道：“长名，麻烦你告诉你家小酋长，就说我宁可要他的友谊，而不要他的生命，生命是很贵重，我负担不起呐！请他不要太客气。”

老巫师转告小仙的话之后，卡沙激动地扭着小仙的手，哇啦哇啦地嚷嚷着，小天瞄着卡沙的动作，心中不知怎么的，不太高兴卡沙如此地吃豆腐。

老巫师翻译道：“小酋长说，他愿意和你结为异姓兄弟。”

小天故意重重一咳，不露痕迹地握起卡沙的手，将他拉离小仙的柔荑，假正经地问：“我呢？”

卡沙大手紧紧握着小天，看着老巫师，等老巫师翻译后，哈哈笑着摇

动他和小天紧握的两只手。

小天不明所以地望着老巫师，等待老巫师为他解答。

老巫师扯开干瘪无牙的嘴，呵呵笑道：“小酋长将代表他的颈链送给你，就是将你视为兄弟呀！只有他的手足，才和他具有相同的统治权。”

小天高兴地大笑，更有劲地上下摇晃着两人的手，笑道：“好极了！咱们就这么说定，嘱！对了。”

小天放开卡沙的手，自怀中掏出一个小小的锦囊，他打开锦囊，取出一条细碎的钻链，链上赫然悬着一块大小如拇指，色泽乳白的椭圆形玉坠，坠上正面，雕有一尊坐佛，反面刻有“玉面金童”四个字。

小天将钻链塞进卡沙手中，他对老巫师道：“长老，请你告诉卡沙，这条链子是我的信物，玉坠子上的佛像和字迹，都是我自己刻的，以后，他如果有机会到中原，他可以拿这条链子，去找翔龙社的人，不管有任何事，他们都会为他解决。”

“翔龙社？”稳若磐石的老巫师，竟然面露惊疑，他双目紧盯着小天，慎重问：“是不是有翔于四海跨五岳，龙如青天腾无极之说，位于北六省那个翔龙社？”

小天讶然道：“是呀！长老，你听过有关翔龙社的事吗？”

老巫师直楞楞地打量着小天，许久之后，他嘘口气道：“天意！这是天意！难怪我一见到你，就觉得有些面善，原来！你竟是古当家的儿子！”

卡沙和小天他们一样，看着神色古怪的老巫师，卡沙以苗语飞快地讲着，似乎在询问老巫师，到底是怎么一回事。

老巫师楞然之后，恢复沉稳的脸色，回答着卡沙，他们二人就叽哩咕噜地开讲起来，搞着小天和小仙二人，面面相觑不知道究竟出了啥事。

最后，卡沙一脸恍然大悟地看着小天，神情愉快地拍着小天的肩头。小天心里暗想：“至少不是坏事，否则卡沙干嘛那么高兴？”

老巫师歉然道：“小天公子，你们久等了，我是在向小酋长解释有关翔龙社的事。”

小天正待开口，嘴皮子才动，老巫师已经举起枯瘦如鸟爪的手，轻轻阻止道：“我知道，你想问，我为什么知道翔龙社，对不？”

小天点点头，老巫师微微一笑，目光变得迷茫，他似乎跌入回忆中，良久，他终于开口，追忆着：“大概在二十七、八年前吧！中原武林突然出现一名来自苗疆的生苗，这生苗，因为在无意中拾得一本噬血魔典，练成一身诡异的武功，而且嗜食人血。他为中原武林，带来一场骇人的血腥，于是，中原武林黑白两道，联合围杀这个生苗。”

小天和小仙瞪大眼，不相信地看着老巫师，老巫师似有所觉，调回目光，对他们两人，微微一笑，继续幽幽接道：“那是一场惨烈的拼杀，中原武林四十余名高手，围攻生苗一人，最后，生苗双拳难敌四手，重伤之下，突围而去。他逃到北六省的境内，翔龙社初创未久，但是，在玉面飞鹰古天宇的领导之下，已经建立起自己的威望和势力。”

老巫师看着小天他们二人惊讶的表情，淡然道：“所以当生苗一进入北地，行踪便已经被古天宇得知，身为中原武林的一份子，古天宇义无反顾地找上生苗，要为江湖除害。”

他目注小天道：“古天宇不愧是条好汉。一位真正的侠士，他找到生苗时，那苗子重伤未愈，如果换成别人，早就把握这机会，动手除去苗子。但

是，古天宇他却不愿趁人之危下手，他反而为苗子找来一个医术高明的大夫，医治生苗的伤势，他要等生苗伤愈，和他公公正正地决一死战。”

小天为自己的老爸感到无比的骄傲，只听老巫师接着诉说道：“这个生苗，也被古天宇这么正直的侠义精神感伤，终于，苗子在养伤那一个月的时间里，对古天宇和盘托出，生苗自己的苦处。”

小苗和小仙二人，不约而同问：“什么苦处？”

老巫师慈祥地看他们二人一眼，微笑道：“原来，这苗子并不知道噬血魔典，是一种练后，会丧失心神，使人变魔的邪功。当这功练成，必定要喝人血，才能保持练功的人，减少杀孽，待这苗子发现自己着魔后，想放弃，已经太迟了。”

“那怎么办？”小仙不由地担心问道。

“开始时，苗子躲在苗疆内陆，专找些恶人下手，一方面为地方除害，一方面解决自己会疯狂的问题，但是，时日一久，能称得上恶人的其他苗子，已经被杀光。

“所以，生苗心想，中原武林中不少十恶不赦之徒，这种人，正是苗子要找的对象，于是，生苗便离开苗疆，进入中原。

“可惜，苗子想的太天真，不管他杀的是不是恶人，中原武林，根本无法接受如此残酷的事，加上一些有心想利用苗子魔功不成的人，便想找藉口，将苗子毁掉。”

“所以，那些人煽动黑白两道，围杀苗子？”

“不错，苗子没有辩白余地，被迫出手伤人，终于造成两败俱伤的局面，真正得到好处的，就是那些有野心策动这件事的人！”

“我爹知道后，他怎么说？”“他很同情生苗的苦处，而且不屑那些野心分子的作为，他决心帮苗子们解决问题。”

“怎么解决？”

“他放言江湖，就说苗子已经被他所杀，止住中原武林对苗子的追杀，然后，他在苗子发狂时，力抗苗子的扑杀，将苗子的武功废除，总算救醒疯狂的苗子，之后，他要亲自将苗子送回苗疆地带，待苗疆一切无虑之后，才安心地离去，后来，苗子久经流浪，终于返回他自幼生长的地方，接掌长老一职。”

老巫师深沉地看着小天，温声道：“孩子，现在你该知道，苗子这条命，是你爹赐予的新生命，这就是为什么，我会知道有关翔龙社的事。”

小天有些憨然地搔着头，傻笑道：“喔！没想到世界还真小！”

老巫师呵呵轻笑：“这是缘分，也是天意，才会让你从千里迢迢的中原，到这里来，不但救了小酋长，还见到我，如今，得知故人有后，我真是太高兴，而小酋长能和你结为兄弟，是他的福气，也是我族的幸运。”

小天不好意思地道：“长老，你再说下去，我可要不好意思地夺门而逃啦！”

小仙谑笑道：“才怪，凭你那张比少林寺大钟还厚的脸皮，怎么可能会不好意思……”

小天呵呵一笑。用肘撞撞小仙促狭打趣道：“喂！保留点，在旁人面前，我总得假装客气一下，你别给我漏气嘛！”

老巫师哈哈笑着为卡沙翻译，卡沙听完之后，也是哄然大笑，学着小天的样子，用肘撞撞他，说了些小天他们都没有听懂的话。

老巫师笑道：“小酋长说，在别人面前不可假装，但是旧家兄弟面前，不妨让小仙多漏你几次气。”

小仙大笑着拍手道：“对，对极了，这真是与我心有戚戚焉。”他伸出手，卡沙会意地和她用力一握，以示同盟。

小天臭大地搓搓鼻子，无奈地叹道：“唉！这年头，真是人心不古，害我常常遇人不淑，被旧人抛弃不打紧，连新人都背叛我，真是老天无眼呀！”

老巫师翻译完小天这些一语双关的话之后，轻笑地问：“你爹好吗？你为什么不在翔龙社，当好命的少爷，却跑到这个蛮荒的内陆里，到处乱闯？”

小天正色道：“长老，既然你和我老爸是朋友，我就不瞒你。”

小天一顿之后，神色慎重地道：“我们是来找血龙令，南海神龙宫的掌宫令符，血龙令。”

“血龙令？”老巫师一脸茫然地重复着。

看来，他是不曾听过这样东西，他侧头以苗语询问身边的卡沙，卡沙皱起眉头思索一阵之后，颓然的摇头，表示不知道。

小天看看小仙，他有些无奈地耸耸肩，小仙不死心地问：“那么金鹰呢？一种金色的活老鹰，传说有人曾在内陆看过它。”

老巫师更是迷惑地摇着头，同时以苗语翻译小仙的问话，卡沙皱起眉头，努力在脑海中，搜寻着任何有关这方面的蛛丝马迹。

但是，他最后一无所获对小天他们一摆双手，表示放弃。

小天叹口气，以认命的心情，不经意道：“那么，你们这里大概也没有什么风雷潭喽？”

“风雷潭？库木塔杀喀，是不是？”老巫师脸色微变地追问。

卡沙听到库木塔杀喀，骇然地瞪大眼，看着小天他们，拼命摇着头，叽哩哇啦地喳呼着。

小天见老巫师和卡沙，终于有反应，不禁高兴道：“怎么，你们是不是知道这个地方？”

老巫师神色凝重地开口道：“不错，内陆中，还有一个汉语称为风雷潭的地方，但是……”

“但是什么？”小天和小仙同声追问着。

好不容易，终于有人知道有关风雷潭的事，小天和小仙二人心中的紧张和期待，是可想而知。

但是那里，是苗疆有名的死域，只要是进入那一个地带的人或兽，从没有能活着出来的。”老巫师见他们二人，如此兴奋地追问，不禁有些忧心忡忡。

老巫师搞不懂，小天他们为何会对恐怖的床木塔杀喀感兴趣，那里是苗人们，极力不愿提起的鬼域呀！

小天不顾卡沙满脸忧色地对老巫师嘀咕着，他不禁上前，抓着老巫师宽大的衣袖，摇扯着问：“长老，你竟然知道，就对我们说个清楚，到底是怎么一回事，我们找那个地方，已经找了很久了耶！”

小仙同时凑上去，抓住老巫师的枯手，撒娇兼耍赖地逼问道：“长老！你说嘛！我们好不容易，才碰上知道风雷潭的人，你怎么忍心不告诉我们，对不对！说嘛！”

老巫师面有难色，他求救般地望问卡沙，以流利快速的苗语，和卡沙交换着意见。只见卡沙说什么也不同意，一个劲儿地摇头。



## 第二十四章 金鹰初现

小天和小仙二人，雾沙沙地听着卡沙和老巫师，一来一往地交谈着，两人的眼睛，就跟着卡沙他们的对话，一左一右地转在卡沙和老巫师的脸上。光看卡沙那种激动的样子，大概可以猜得出他是百分之百地持反对意见。

小天为了好不容易得到的线索，干脆扑上前去，一巴掌抚住卡沙的嘴，他笑嘻嘻道：“好了，长老，这下子卡沙不能表示意见，你赶快告诉我们有关风雷潭的事，好吗？”

他虽然是询问的口气，却带着令人难以抗拒的神情和声调。

卡沙和老巫师二人，被小天这突然如其来的一招，搞得猛然楞住，不明所以地呆在当场，他们两人后来才弄清楚怎么回事，忍不住有趣地哑然大笑。

卡沙拍拍小天的手，要他放开，小天摇摇头道：“如果你要反对，我就不放！”

老巫师含笑地翻译着小天的话，卡沙听完之后，微笑着摇头，表示不再反对，小天这才呵呵轻笑，放开抚着卡沙嘴巴的手，卡沙喘口气，无奈地摇头苦笑。

小仙呵笑着催道：“长老，你还是说吧！因为不管你说不说，既然我们已经知道，在苗疆内地里，真有个这么个地方，就算要将苗疆整个翻过来，我们也要找到它的呐！”

小天和她脸上的坚定表情，在在证明，小仙这些话，可不是说着玩玩而已，如果真有必要，他们二人，可是会身体力行，将苗疆搞得鸡飞狗跳不甘休。

老巫师苦笑着将小仙所言，翻译之后，卡沙不禁瞪眼看着小天他们。

良久，他终于长叹口气，右一掌，左一掌，轻轻捶上小天他们二人的肩头，放弃反对小天他们的念头。

于是，老巫师双目半闭，语声悠然地叙述道：“库木塔杀喀，严格说起来，不光是一个潭而已，实际上，它是一处方圆约有十里的区域的一种代称。

那个地方，终年浓雾不散，最容易使人迷失方向，而且有人或畜，不小心闯进那个地区，绝对是有去无回。

“根据祖先们的传说，库木塔杀喀是恶兽雷泽的家，雷泽原是一个龙身人头，半人半兽的天神，后来因为犯错，被贬下凡尘，居住于库木塔杀喀之内。

“由于雷泽因罪被贬，心中愤怒难平，所以经常拍击着自己的肚子，发出撼天的雷鸣，向上天抗议。”

“同时，因为上天不理它的抗议，没将它召回天上，所以它才变得残酷，专门吃迷途的人或兽，以泄其恨。”

小天听完，忍不住呵笑道：“这只是神话，传说，哪里真有这种事！”

老巫师点头道：“我年轻时，曾经探过那附近，据我推断，那个地区，

有可能是一座天然的奇阵，所以造成浓雾和雷鸣的现象，并非真有恶兽存在。”

小仙叹笑道：“真不愧是苗疆，连神话都比中原有趣、精彩多啦！”

卡沙不甘寂寞，便哇啦哇啦说了一大堆什么，老巫师颌首道：“小酋长说，那地方或许不如传说中可怕，但是，库木塔杀喀的危险，绝对是有的，他还是希望你们能够不去是最好。”

小仙淡然笑道：“风雷潭关系着血龙令，和第六代宫主符志文的生死之谜，我既然在林爷爷临绝时答应替他办妥这一件事，不管有多危险，就算得上刀山，下油锅，我也一定要去。”

这话说的淡然，却坚定如铜浇铁铸，毫无回转的余地。

直到此刻，老巫师才发现，小仙年纪虽轻，但是毅力和心性，却比他家的小酋长，有过之而无不及。

他再一次，以崭新的眼光，来看眼前这位不简单的小娃子。

小天附和道：“我和小仙情逾手足，生死相交，他要去的地方，就是我要去的地方，他必须办的事，就是我必须办的事，所以，就算这风雷潭，真有什么雷泽恶兽。我们也会将它收拾掉，完成我们要办的事。”

老巫师为他们二人的豪气，和深挚的情谊，感动万分，他缓缓地，将二人方才所言，详细翻译给卡沙听，卡沙听完之后，佩服之情溢于言表。

于是，卡沙神色转凝，慎重地对老巫师沉稳地叙说着，似乎是在提出些什么要求。

老巫师闭起双目倾听，之后，卡沙静静地看着老巫师，等待他的答复，小屋之中，登时寂然无声，空气仿佛都变得比较之沉重。

老巫师脸色数转，好像在思考着什么大事，最后，他似下了决定般，赫然睁眼，缓慢而慎重地点头。

卡沙高兴地欢呼一声，分别热烈地拥抱着小天和小仙，使得他们二人，一头雾水，搞不清楚，到底发生什么事。

老巫师对着楞头楞脑，茫然发呆的二人道：“小酋长说，他唯一能为他二位兄弟做的事，就是为你们举行一场荣重的祈福仪式，让我族的守护神，赐与你们二人无限的法力，能够平安地进出库木塔杀喀，完成你们想要去办的事。”

“噢！小天和小仙二人，只有傻傻地回答一声，仍是一脸茫然。”

老巫师谈笑着，再加解释道：“因为你们两人，并非本族之民，所以，他必须代替你们二人入山，完成祈福的首段工作，这就是我考虑许久的原因。”

小天恍悟道：“是不是入山磨练很危险？”

老巫师语含玄机道：“可能是，可能不是，要看本族的守护神，能接纳多少而定。”

小天他们，总算多少有点明白，卡沙的要求，可能是一项危险性颇高的自我牺牲。

他们感动地看着卡沙，让目光表达他们真挚的谢意。

“祈福仪式在三天后举行！”老巫师的声音，宛若起自幽幽的天际，恍惚地飘进搂成一堆，彼此爱护那三兄弟的耳中——

月圆的晚上。

平常虫芦吱喳的桃花谷，今夜有着异常的宁静和肃穆的气氛。

蓦然——“咚咚”一阵低沉的鼓声，缓慢而又扣人心弦地响起在落英纷洒，树影摇曳的夜里。

喀什尔族所有族人，脸上全都涂着红、蓝、黄相间，颜色鲜艳的油彩，身穿黑白黄边红蓝图案的服饰，慎重而庄严地参加祈福仪式。

他们围坐在桃花谷唯一的空地之上。

男人手中，人手一鼓，沉稳有节奏地敲击着皮鼓；女人们则和小孩子一起和着鼓声，轻吟着代代相传的歌曲。

空地中间，已经燃起熊熊的火堆，烈焰冲天的火舌，闪动吞吐着，在四周人们的脸上，身上投下诡异跳跃的光彩。

火堆的后方，架着一座低矮的祭坛，祭坛正中，正是喀什尔欣精神的象征，一支二人环抱粗的鸟形圆腾木柱。

小天和小仙二人便一左一右地盘坐在木柱之旁，他们二人睁着大眼睛，有趣地注视着仪式的全部过程。

从他们二人被送上祭坛到现在，已经有一个时辰左右的时间，但是，除了等待和看喀什尔族的生苗们，击鼓吟颂之外，至今，没任何特殊的地方。

终于，老巫师所住的小屋，“咿呀”地打开门来，原本缓慢的鼓声，此时逐渐加快。老巫师就在短促的鼓声里，步出小屋，只见他的脸上，戴着一副木雕的鸟头面具，脖子上挂着一串各式各样的石子，兽牙结串成的长项链，项链直垂腰际。

他赤裸着上半身，胸前同样是用红、蓝、黄三各颜色的油彩，绘着和木柱上图腾相似的图案，

他的双臂上、戴着数十个不同质料的手镯，在月光的照耀下，发出闪动的光芒。

他踏着鼓声，走上祭坛，面对图腾和小天他们，分腿而立。

此时，日过中天，老巫师慢慢地高举双臂，口中发出连串的声音，似是在向天祈祷。

随着他所发出，渐高渐大的声音，他剧烈地抖动双臂，手镯在他手臂抖动时，互相碰撞，产生忽高忽低，忽锐忽沉的种种产音，应和他口中祷词，鼓声在这时，已经变成急如密雨，沉如闷雷的爆响。

就在此时，一条人影，从桃花谷的入口处，慢慢走向空地。

当小天和小仙在火光的照耀下看着自黑暗中，走出来的人影时，不约而同，“呀！+\*/然脱口惊呼，正要跃起时，却被老巫师伸出的双手，按在肩上而打住。

来人正是三天前，人山替小天他们接受磨练，完成祈福首段仪式的卡沙。

只是，他已经不再是三天前，出发时那般的容光焕发，精神抖擞的模样。

自黑暗走出的卡沙，此时已是，长发披散纠结，真上伤痕累累，血迹殷然，衣服更是破碎撕烂，状似乞丐。

他的模样，在跳动的火光映照之下，不但狼狈邋遢，而且憔悴惨然，就像经历过一场大劫难之后，侥幸得存的样子。

难怪小天和小仙二人会如此讶异和激动。

看来，卡沙这三天的磨练，似乎相当痛苦凄惨，日子难过得很。

可是，他的眼神，却有一种前所未有的宁静和沉稳，使得他变得更加

成熟、浓邃。

卡沙几乎是半拖着脚步，走向祭坛，他在跳上祭坛时，不小心失足地颠顺一下，吓得小天和小仙心兴“扑通”一跳，还好，他脚步只是略略不稳，马上再次踏上祭坛。

老巫师缓缓转过真，卡沙走上前，那老巫师面对面地站住，老巫师取下长项链，脚步怪异地在卡沙身旁回转游走，他口中还叽叽哦哦，念着别人听不懂的祈福咒语。

突然，老巫师挥动着手中的项链，抽打着卡沙的全身，疲乏欲倒的卡沙，踉跄地微晃，但是，他却抖着身子，硬挺地接受老巫师不断地抽打。

小仙和小天两人，此时，才知道卡沙要求这项仪式时，便准备接受这项痛苦的折磨，他们俩，不由得感动的双眸泛泪，他们二人透过泪光，看着挺身抽搐的卡沙，咬紧下唇。随着卡沙接受这份痛苦。

许久之后，日已偏西，老巫师才停止继续以项链鞭打卡沙。

他将长项链挂在卡沙的颈上，然后，突然像中邪一般，抖着枯瘦的身子，摆动双臂，绕着卡沙打转，激烈到近似疯狂地大跳喀什么尔族，传统的祈福舞蹈。

良久一阵热舞，老巫师忽然转向图腾木柱，“砰！”然屈膝跪下，动也不动地静伏在图腾之前。

于是，鼓声再度响起，仍是缓慢低沉的节奏，低吟的歌声随即加入鼓声，仿佛在诉说着什么。

老巫师匍俯的身躯，随着鼓、歌的和声，如蛇一般，左右地晃动开来，他慢慢地直起上身，举起双臂，仰面向天，大声的长吟喝颂，当鼓声转急时，他已经站起来，回头取回卡沙颈上的项链，表情严肃地将这条项链，同时套上小天和小仙的脖子。

然后，老巫师拉过卡沙。将卡沙的双手分别拦在小仙和小天二人头顶，老巫师自己，却伸出双手，交叠地置于卡沙头上。

一阵叽里呱啦的祈咒之后，老巫师沉缓地开口：“小天、小仙，藉着卡沙的手，我将本族最伟大的乌面奴纳人神的祝福，赐与你们二人，愿乌面奴纳大神的祝福，保佑你们，安全顺利地进出库木塔杀喀。”

随后，老巫师以苗话，对着向己的族人，高声地转诉着他的赐福，众苗子听完老巫师的话后，顿时欢声雷动，全都高声地呐喊，以示庆贺之意。

直到此时，憔悴的卡沙，才露出一抹欣然喜悦的笑意，他温暖的目光，和小天他们眼神在祭坛中间交会，卡沙愉快地对二人眨眨眼睛。

忽然，微笑的卡沙，双膝一软昏蹶地倒向地上，小天单手一挑，拨开长项链的牵绊，闪身射向卡沙，在他倒地之前，将他揽抱入怀。

小天急忙自怀里，掏出药瓶，倒出一粒雪白，青香的丹丸塞进卡沙口中，同时，他伸手拍卡沙周身大穴，为卡沙施行急救。

小仙早就跟在小后面，跪俯在卡沙身旁，长项链在她奔掠时，被她甩向背后，缠在小仙的脖子上。

小仙一边扯着脖子上的项链，一边紧张地问：“如何？有没有救？”

小天单掌在卡沙背后的灵台穴，将内力源源输入、他为卡沙疗伤的同时，仍然如常地回答小仙的问题。

他嘘楼气道：“没什么大碍，卡沙只是疲劳过度，加上一些轻微的内、外伤作祟，才会晕倒，只要稍加休养，多吃些补品，很快就能恢复。”

老巫师听完小天的话，就用秒语，对赶上祭坛的酋长，和其他围拢过来的族人，高声翻译小天所言。

老酋长愁眉不展地嘀咕着。

老巫师翻译道：“小天，酋长大人在问，卡沙是不是真的不要紧？他希望能由我来医治小酋长。”

小天尚未答话，卡沙轻轻呻吟一声，已经转醒。

小天将卡沙横抱而起，头也不回道：“卡沙是我兄弟，又是因为我和小仙才受伤，理所当然由我来医治他。请你转告酋长，请他不要担心，我精通医理，如果有我治不好的病，天底下，大概也没几人能治。”

小天发下豪语，排开人群，径自和小天一同走向酋长的家，留下老巫师，向老酋长解释情况。

三天之后的早晨，小天和小仙在卡沙和老巫师的相送之下，步出桃花谷。

老巫师感伤地翻译道：“小酋长希望你们能多留几天，他说他病已痊愈，正打算好好陪你们玩玩，怎么你们却急着要走。”

小天笑道：“天下无不散的筵席，长老，请你转告卡沙，我们因为拍心血龙令的事所以急着离开如果有机会，我们一定会回桃花谷的，这里已经算是我们在苗疆的家，对不？”

老巫师翻译之后，卡沙红着眼，抽着鼻，伸出健臂，紧紧分握小天和小仙二人的手，当然，小天他们听不懂卡沙快速无比的苗语，但是，浓得化不开的离愁，却是宛若触手可及的有形绳索，将众人捆的紧紧的。

小仙伸手自一个小麻袋中，陶出一块紫竹令牌，交给卡沙。

她对老巫师道：“长老，请告诉卡沙大哥，这块紫竹令牌，是我的独门的标志。我在上面刻了一些字，送给卡大哥当纪念品，如果有任何困难或需要，可以拿这令牌到外面有中原人的地方，随便找个乞丐将令牌给他看，自然有人会替他解决问题，而我也很快接到通知尽快赶来帮忙。”

老巫师点着头，将小仙的话，翻译给卡沙听，卡沙明了地点点义，再次紧紧握住小仙的手，表示他感激之意。

小天忽然想起什么似地叫道：“对了！”他自腰间卸下，当初替卡沙解危时，得来的水晶旱烟杆。

小人将烟杆双手奉给老巫师，老巫师有些鄂恃然地瞧着小天。

小天嘻嘻一笑道：“长老，你和我老爸是素识，自然是我的长辈，这次遇上你，是不小心的意外，未经故意设计，所以没准备好东西孝敬您老人家，这支水晶旱烟杆，是另一批生苗子酋长的东西，我就借花献佛，将它拿来孝敬您，希望你能收下”

老巫师神情激动道：“小天，你知不知道，这支水晶旱烟杆，是尼呼啦族的统治信物？”

小天茫然地摇头。

老巫师解释道：“尼呼拉族，汉语称为蛇族，正是我族的死对头，他们住在桃花谷西北方一处狭谷之内，由于狭谷内物质稀少，所以尼呼拉族时常出谷，到森林里打猎猪。尼呼拉族人生性凶残、好斗，但是出于他们武力强盛，手段恶毒，所以，无人能治服得了他们。”

卡沙不解地以苗语询问老巫师，老巫师以是在解释他方才说的话。

许久，老巫师回过头，指着小天手中的水晶旱烟杆，继续道：“传说，

尼呼拉族曾接受一名持着水晶旱烟杆的人帮助，解除灭族的危机，那人走时留下旱烟杆做为纪念。后来，水晶旱烟杆就变成尼呼拉族统治者的表徵，谁能拥有旱烟杆，谁就能号令整个尼呼啦族。”

小天恍然道：“原来如此。”

他喜道：“这样子刚好，我将水晶旱烟杆留下，您就可以统治那个你什么乱拉族的人，他们就不会来打扰桃花谷。”

老巫师犹豫道：“这……你还是送给小酋长比较妥当。”

小天不以为然道：“哎呀！卡沙有我的项链和小仙的令牌，已经够啦！而且他现在又不抽烟，旱烟杆送他也没用，对不对？倒不如长老你先用，等以后卡沙会抽烟时，再由你把旱烟杆给他，这不就两全其美。”

卡沙听到小天一再提起他的名字，显得很好奇，老巫师苦笑着，解释小天的话，不料，卡沙听完后，竟猛点头，赞成小天的说法。

小天呵笑道：“这下子，你该收下水晶旱烟杆了吧？我拿的手都酸啦！”

老巫师盛情难却下，只好庄重地捧过旱烟杆，他无奈笑道：“既然如此，我便先替小酋长保管这支水晶烟杆，以备不时之需。”

小天满意道：“对嘛！咱们都是一家人，咱们一家都是自己人，太客气就见外喽！”

老巫师微笑以答，在一阵热烈的拥别之下，小天他们二人，带着卡沙和老巫师衷心的祝福，向苗疆内陆的鬼域，有名的床木塔杀喀——风雷潭，出发。

山中无甲子，晨昏易渡。

小天他们纵然有喀针尔族老巫师的详细指点，仍耗费不少时日，才堪抵达风雷潭鬼域之外，最后一处可供休息的干净水源区。

小天他们二人进入苗疆内陆区。

已过月余，一个多月来的经历，使得他们知道，身在内陆，应该如何避开危机。

譬如，以饮水而言，内陆区的水源十有八九，受到天然毒瘴的污染，如果随便喝喝，轻则凄凄惨惨地大病一场，重则一命呜呼哀哉，永归极乐。

以目前情况而言，只要进入鬼域的范围，能否找到干净、安全的水源，实在令人怀疑。

所以，小天和小仙二人，决定在进风雷潭玩命之前，要在这个水源，好好地即时行乐一番。

于是，他们大口小口地喝些甘泉，让自己留下足供回味的甜美记忆，免得自己日后忘记水的味道是什么。

是日，小仙吃过烤肉之后，探首在山泉旁，饮水解渴，原便漱洗一番。

忽然，小仙神色惊惶地大声惨叫，躺在树荫下休息的小天闻声像被针刺到般“蹦！+-\*/地弹起身，他的人尚在空中，已经“呼”然扭身冲到小仙身旁。

“小仙，出什么事？”小天难得如此惊慌失措，神色骇然。哦，由此证明，在他心中，小仙可比他自己重要多啦！小仙不相信地瞪视水面，许久之后、凄凉哀号道：“怎么办，我胖了耶！”

小天一听，差点吐血，他一抬腿，将小仙踹入水泉里凉快，同时哭笑不得的骂道：“神经病，发胖有不是什么大事，也值得你这般鸡猫子大叫，我还以为什么事。呵呵！”

骂到后来，小天看着泉水下小仙那副落水狗的模样，忍不住呵呵轻笑起来。

小仙坐在泉下的水潭中，拨开被水浸湿，遮在眼前的散发，嘟着嘴道：“谁说发胖不是大事，发胖之后，会破坏原本均衡协调的身材，连带的会影响到施展武功时的用劲和感觉，说不重要？”

小天眼瞪着小仙，笑骂道：“无聊！”他不理会还在水里的小仙，径自回身，重新躺下休息。

小仙轻哼一声，自水中爬起来，揪干衣服上的水，将后腰的墨竹拿下，插在地上她到是很在意，当场舞起双掌，在泉水边，练起武来，好生体会发胖后的感觉。

小天嘴里嚼着一根干草，闪闪道：“算啦！胖都胖了，现在才想到要减肥，已经是老母鸡下蛋，——来不及喽！”

小仙施开醉龙十八滚的步伐，一个踉跄侧转，抖手一记天旋掌赏给树荫下的小天。小天哩笑一声，默运金刚护体神功也不动，潇洒主动地接下这一掌。

小仙左手猝劈，大跨步欺身上前，接着右脚飞踹，一招二式，就拿小天当靶子，做为练武对象。

小天依旧维持，躺在地上的姿式不变，只是抬起左手一挥一翻，轻易化解小仙的攻击，他吐掉口中的干草。有趣问：“哟！你还真想运动功呀？好，我就陪你减肥。”

小天忽然翻身而起，左脚猝然扫向小仙，小仙滴溜溜一转，闪开之后，一退却进，回敬小天一记右回旋踢，小天嘿然飘身，贴着小仙的脚尖躲开攻击，他同时屈指微弹，一指禅搔向小仙腋下，

小仙本能地尖叫一声，甩臂扭腰，脚下点地，连退三尺，之后，她不服气地隔空劈掌，顿时狂风大作，飞沙走石，落叶蔽天。

原来，小仙掌力不是劈向小天，而是击向地上，在一片尘雾漫天的朦胧中，小仙贼兮兮地掩上，直待看到小天在沙雾里的影象后，方才双掌合作，猛儿猝翻，全力推出一击。

哇！”

一声惨叫，出自风沙之内，正是小天中击的哀叫声，小仙心头扑通一跳，她原以为小天一定能躲开这记偷袭，所以才放心大胆地全力而攻。

怎料，小天似是遭到意外——小天，你受伤了吧！

可是，四周除了风沙呼呼，便是人声寂寂，就赶紧四下搜索，终于，被她瞥见左前丈余处，横地而卧的小天。

小仙奔上前去，跪在小天身旁，拼命地摇着他的身体，急唤道：“小天，你醒醒嘛！你怎么啦？”

许久，仍是不见小天有所动静，此时风沙已停，落叶归根，周围一切，恢复成空山寂寂的模样，好像恒久以来，一直是这样的存在，而没经过方才小仙造成的骚动一般。

小仙这才看清楚，地上的小天，脸色惨白，气息微弱，一口气将断未断，情况凄惨无比。

小仙心里一急，“哇！”的一声，扑伏在小天的身上，泪如泉涌，急急奔流，惨然地嚎啕大哭。“小天，你醒醒呀！我不是故意的，我以为……我以为你躲得开嘛！哇……”

忽然——

小天忍不住噗嗤笑将出来，小仙抬起滂沱泥泪眼，楞楞地看着小天，却被她一眼瞧见，小天正目光古怪地睨着她嘿嘿直笑。

小天又爱又怜地谗道：“看来你还是挺关心我的嘛！”

小仙一楞之后，已然反应过来，自己上了小天装假的当。眼泪犹挂粉颊，小仙小嘴一瘪，恨恨的一拳捶在小天的肚子上。

她怒道：“我捶！我捶！我捶死你这个骗人精！”

小天冷不防有这么一下，肚子被捶个正着，他“哎呦！”惨叫一声，双手抱着肚子滚开了。

小仙却得理不饶人，追上前去，莲足猝踢，不停地踹向小天。

小天一个鲤鱼打挺，躲开小仙的飞足，几乎是抱头鼠窜地四下逃命，他口中犹自喊着，哎呦，不得了，谋杀……杀人喽！”

小天硬将一句谋杀亲夫，生生吞下肚，不敢吼出来。

他上天入地地逃命，小仙如影随形地追杀，二人一前一后，绕着水泉四周打转。

小天凭着自己较高的轻功，始终在小仙前方三尺左右，使小仙看得到，打不着，恨得手痒痒，却又无可奈何。

正当小天暗自得意时，突然，他觉得屁股一痛，“哎呦”一声，他抱着屁股如青蛙般，蹦蹦蹦，连跳三大步，刹住身形，回头一望。

原来，小仙久追小天不着，正好经过插往地上的墨竹旁边，于是，顺手一捞，将墨竹抓进手中，狠狠地往小天屁股戳去，以泄戏弄之恨。

嘿嘿！小天大意失荆州，被戳个正着，他好气又好笑地揉着屁股，埋怨道：“什么嘛！”

怎么可以戳人家的屁股，真是——。

小仙右手墨竹拄地，左手插腰，半支茶壶相地蛮横截口道：“真是什么？真是聪明是不是？”

小天遵循古训，所谓好男不与女斗，于是他英雄气短，猛摇双手，停兵休战道：“好！”

好！你聪明，我输你可不可以？”

他在心中暗自加上一句：“才怪！”转身无趣地走回树下。

他边走边犹自一边压低声音嘀咕道：“赤查某！赤爬爬，他姥姥的，女人就是女人，真让人消受不了。”

小仙虽然听不清楚，小天口中在嘀咕些什么，可是，不用大脑想也知道，一定是在骂她的。

于是，她泼性待发，正打算好好地兴师问罪时。

忽然——

“呱……”一声，凄厉尖锐的鹰啸长鸣，他们俩不约而同转头望同声音来处，只见一道耀目金光冲霄而起，和刺眼的阳光两相辉映。

小天，脱口大呼：“金鹰！”他二话不说，拉着小仙，身形倏晃猝闪，以乾坤大挪移带着小仙，逸向金鹰冲起的方向。

一座千仞孤崖，孤伶伶地耸立于大地之间，宛若一座被造物者，刻意孤立的离岛，在它四周，环绕着苗疆内陆特有的万丈绝壑，谷深不知几许，只见有滚滚云岚，在壑底深处隐约翻动。

此时，天际那道金光，在略一盘旋之后，仿佛雷电般，陡然俯冲，扑



向孤崖的顶峰。

原本宁静幽美的崖顶，如今布满穿着紫衣的紫微宫人马，和点点刺目的殷红。

血，来自紫微宫人马的身上，也来自另一只已经受伤的金鹰身上。

俯冲那只金鹰，猛拍着翅膀，将遭围杀地上伴侣的紫微宫人马狂然扫开，其中有二名紫微宫的小喽罗，被金鹰的巨翅扫下孤崖。

在“呀——”然惨叫声中，那两名小喽罗，就像二个被人丢的破布娃娃，直坠深壑底下，不过瞬间，两人已被云岚吞没，连呼声也不复听闻。

但是，围杀金鹰的紫微宫众徒，仿若未见一般，仍旧一个个悍不惧死的狠命朝金鹰扑去。

体形较高大的雄金鹰，半掩挡住受伤的雌鹰身前，只见它，爪，羽翅，每一处能用以抗敌的地方，皆尽全力的挥，扫，抓，刺，拼死命地护持着受伤的伴侣，丝毫不顾自己临身的攻势。

小天他们二人赶到孤崖对面的山岭时，正好看到紫微宫的人，跌落崖下。

小天俊目一瞄，脱口怒斥道：“他姥姥的！紫微宫的混蛋们！是怎么摸到金鹰的窝？”

“嘎——”

又是一声厉呼，雄金鹰的左翅，被一名年约四旬，突目露齿，面貌如鬼，手持夜叉的紫袍人，一叉刺成对穿。

这名紫袍人，正是紫微宫改制之后，由山西黑道高薪挖角，请来出任幽隐宫宫主职位的黑道巨枭，幽冥使者翼常风。

翼常风正得意自己的得手时，冷不防，雄鹰身后，状似萎靡的雌鹰，突起发难，巨翅一扫，一股强烈地捉以撼山拔岳的狂猛气流，将他撞得飞起三尺，口喷鲜血，“砰！”然摔跌于地，当场重伤，闭气昏死过去。

对崖的小天，见两只金鹰都已受创，心急之下，长啸而起，他飘逸的身形，倏然幻起成千百个上同的影像，宛若漫山的雾蔼，浮向隔绝孤崖的深谷，飘飘然，凌空凭虚驭风地横渡绝壑而去。

那种景象，诡异极了！他骇人已极！那根本不像是一个人所能发挥的力量，对崖的紫微宫的人马，有人不小心瞄见这等奇景，见鬼似地骇然惊呼。

于是，孤崖上战斗中的人马，不经意地回头一望。

“哇！”“呀！”各种代表着不敢相信和不可思议的脱口讶然呼声，此起彼落地回响在孤崖四周，使得原本热闹滚滚的武打场面，为之一窒！

当紫微宫人马，抬手揉眼，想看清自己是不是眼花、做梦的同时，小天已然闪过将近三十丈宽的深壑，笑容可掬地对着紫微宫的人马，自我介绍一番。

大家好！我就是贵宫重金悬赏的大人物，玉面金童古小天是也，各位如果有兴趣，想赚大钱，拿下我！是最快、最有效、最直接的方法，我非常欢迎各位尝试一下，请你们大家千万不要犹豫，不用怀疑，来！快上呀！”

小天不顾紫微宫众人面面相觑，满脸惊疑。

他继续地发表演说道：“各位刚刚看到我横渡绝谷时，所用的是昔年武圣邪非邪老前辈的绝学，叫做似幻非幻，这招绝学的至极表现，就你们方才亲眼所见的景象，所以，大家请不用‘放用’，你们的眼睛绝对没有看错！”

小天兴高采烈地在孤崖上讲古，小仙则在对崖，像吃错药的猴子，在

徘徊，在游荡，来回奔跑不停。

原来，小仙没有把握，自己能像小天一样，轻易掠过宽不见崖的绝壑，却又找不到可以上到孤崖的方法，只好急地直跺脚，大骂小天无聊，干嘛不带自己过去。

她可没想到，小天若多负担一个人的重量，是否有办法上到对崖，那可就说难喽！

忽然，小仙灵光一闪，她不相信紫微宫的人马，是凭空飞上对面孤崖。

于是，她定下心，眼睛往两崖之间，来回搜查，果然让她瞄见百步开外，有一条粗若儿臂的麻绳，正好隐在一座小土坡之后，跨回孤崖那方。

小仙兴奋地绕过土坡，欣然看到麻绳这头，正缠在一棵两人环抱祖的大树上，她仔细地检视过麻绳，确定安全无误之后，反手将自家身上略略抄扎一番，同时，掣下墨竹横握在手中，这才腾身掠上麻绳，胆大心细地踏绳渡壑而去。

紫微宫众人，好不容易终于自小天所带来的震撼中觉醒。

此次，紫微宫苗疆行动的总负责人，身材削瘦，面目冷酷的七杀星武断魂，亦即是七政宫掌宫。

见小天口沫横飞地大放厥词，极尽地挑逗戏弄，终于按下忐忑的心情，不得不鼓起余勇，冷然叱喝。

武断魂故做不屑，淡然厉言道：“小子，天堂有路你不去，地狱无门自闯来，竟然你想找死，还怕没鬼魔可当，上。”

一声令下，武断魂长剑如电刺出，颇有身先士卒的意思。

果然，紫微宫其他人，见他出手，每个人的胆子，刹时大上三分，纷纷举起兵刃，向小天杀去。

小天嘿然一笑，打趣道：“哎呦！吓死人喽！”

只见他横跨半步，右手轻弹，将武断魂的剑荡开三尺，吓得武断魂连忙收剑回身倒蹿三大步。

小天讥诮道：“我不是告诉你，吓死人嘛！”

武断魂冷冷的脸上，微微发热，他有些恼羞成怒，再次挥剑而上，森冷的剑光，散泛着凌厉的杀气。

武断魂抖手二十剑，化成死亡的剑幕，向小天盖去。

小天在震开武断魂的长剑之后，其他人的攻势已然临身，他却毫不动容，老神在在，右手衣袖如喝大戏般，一拢一翻，猝然甩出，左掌竖掌成刀，斜劈猝圈。

于是，紫微宫众人的攻势，顿时如中铁板，纷纷反弹而回，而隐隐雷动之声，随着尖锐的厉啸。紧随着众人反弹之势，飞射而至。

就在紫微宫人，怪叫着扑地滚逃时，武断魂的攻击，适时来援，小天哈哈长笑，身形猝然左右连闪，迎着剑幕，幻出有若孔雀开屏的影子。

他犹自呕人地高声数着“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……”直数到二十，小天一剑不多，一剑不少地躲开武断魂的杀招。

小天精彩的报数，不但使得武断魂气得脸绿牙歪，同时，更让武断魂打心里倒抽口冷气，一个能将自己的剑招，一一数出的敌人，不正摆明着，他的功夫高出自己许多。

如今，武断魂已是骑虎难下，他明知自己不是小天的对手，但是，除了咬牙硬挺，根本没有其他办法可想。

他只有暗里大叫：“死人呐！你们不会快点来帮忙？”

也许是老天爷可怜他，也许是紫微宫其他人和他心有灵犀一点通，更有可能是其他人看出他外强中干，于是纷纷呐喊叱喝着进招相救。

小天眨眨眼，呵笑道：“你们到底是很有同胞爱嘛！”

突然，小天双手齐飞，漫天的掌影出现的怨般突兀。在紫微宫众看到成形的掌影时，好似掌影已在半空等候众人多时。

当他们骇然的惊呼尚未来得及出口，如万星齐陨的掌势，已然呼啸坠落，“砰砰！+\*/的人体中掌声，和凄惨恐怖的绝命哀号，同时响起。

救人的人，来不及自救！宛若百花怒放，成幅射线地排列，救人的人，乖乖地，整整齐齐地，认命地挺尸于地，向阎王他报到去也！

武断魂在小天凌厉的掌势之下，抱着头滚出一丈开外，当他披头散发，惊魂甫定地抬眼四望，却发现，除了他自己，和另外三名穿着紫袍的宫主，是侥幸的活口之处，其他的人全部已经前往地府应卯。

小天，你干嘛不留几个让我表现一下？”小仙一踏上孤崖，便忍不住抱怨。

小仙蹭绳横渡深谷，不过只花了常人喘两、三口大气的时，怎料，她才看到小天动手，正想赶来凑个热闹、游戏就结束。

小天指指半趴半跪在地上的四个紫微宫宫主级的人物，怒嘴道：“喽！那不是留下四个人给你。”

小仙计较道：“喔！你把扎手的人全留给我？我很差劲喔！”

小天嘿嘿笑道：“我是看重你，才把好货色留给你，你别狗咬吕洞宾，不识好人心！”

武断魂他们四人，不但是紫微宫重置十二行宫的宫主，而且，每个人都是江湖上，有头有脸的知名人士。

如今，栽在一个小鬼手下不算，还被二个未成年的小孩，看做玩物般，任意挑捡，评头论足，急论不休。

真是，孰可忍，孰不可忍！

武断魂和其他三名同夥，交换一个眼神，四人似吃了同心丸般，齐齐大喝一声，豁开生命，朝小天他们二人扑去。

如今，武断魂他们四个人，不光是为活命而拼，也是为身为武林人，争一口气而拼。拼赢了，命与名都捡得回来！拼输了，除了被杀，就是自杀，他们已经没脸继续苟活。

小天见他们四人冲来，潇洒地一摆手，让开一旁，笑嘻嘻道：“小仙，这是你的份，请！”

小仙来不及推拒，武断魂他们已经包抄而上，小仙只有一挥墨竹，硬接四人的攻击，闪掠回旋当中，小仙仍不忘还嘴叫道：“死小天，你陷害我！居然找这些人手当我的“粪”，真是破坏我的形象！”

在四名一流高手的联合击中，小仙无暇多说，她娇叱一声墨竹起落如飞，沉稳地和武断魂等人，混战开打。

小天虽然在旁边看戏，但是，他却眼观四路，耳听八方小心谨慎地注意着场内的变化，准备在需要时，随时插上一手。

滑溜成精的小仙，穿梭游走在武断魂等四大高手的攻击网中，她巧妙地利用他们四人，因为撤招换式，所造成相互的阻挡，闪避着对方凌厉入人的攻势。

严格来说，小仙每次同时面对的敌手，最多只有两人，因此，她所随的压力，并不如敌人所以为的来的稍多。

由于小仙机伶地闪掠奔腾，渐渐使得打斗双方身形加快，最后，人已失去去人的影像，化成模糊的光团，仿佛走马灯里，团团追逐，无止无休的圆影，令人实在难以分清到底是谁，哪里是敌人，哪里是友人。

蓦地——

小仙开声大喝，人如闪电一闪，笔直冲入高空，留下不知出了什么的敌人。

小仙所需要的，就是对手突兀怔忡的刹那间，和他们仍旧被惯性带动。尚未完全停止站稳的身形。

就在这一眨眼的瞬间，小仙长啸入云，抡起墨竹，绕体滚飞，她以竹代剑，一招身剑合一，将自己隐入一团激射呼啸的乌黑光球之中，比去时还快地自半空撞向地面上的四人。

顿时，乌光闪闪，锐啸咻咻，参差密集的光束，宛若多头怪蛇电噬四方，刺人耳膜的啸声，就像起自地狱的拘魂乐曲，幽幽回响。

小天满意地负手而立，脸上挂着喜悦的微笑，因为他知道，这次小仙独自力拼四名江湖上一流的高手，将不再需要他的帮忙。

不错，小天他是想起，初次见到小仙时小仙就像眼前一样，以一己之力，拼战紫微宫四名高手，只是那时，小仙的功力，足够资格等死，而如今，小仙的功力自然是今非昔比，较以前厉害许多。

就是和不久前，与塞外三尊过招时相比，小仙的功力，也有非常明显的进展。

当然，除了拜苗疆内陆，许多奇花异果之赐，使得小仙内力激增外，小天的调教，同样的功不可没。

所以，小天他是有资格得意偷笑。

“快躲！”

同样便剑的武断魂，陡然地脱口狂呼，用剑多年的他，自是识货，但是，他的警告仍是稍为晚了一步，就在他暴腾狂退的同时，一颗有着灰白花发的头颅，带着一脸张口结舌的骇然表情，飞高数丈，脱离它原该待着的地方。

武断魂虽然只是惊鸿一瞥，但是他已经看清楚，那正是十二行宫之一、日者宫宫主，在黑道上，人人闻名变色，以残酷起家，血腥成名的剜心娃娃包衣峰，他的项上人头。

紧接着飞起的人头，另一名紫微宫的宫主，发出一声凄厉的惨号，他被小仙飞转的墨竹大卸八块，喷洒着呕人的血雨，向八个不同的方向，抛射着躯体。

蓦地——

乌芒矫卷舒展，发出惊天的裂帛之声，追向逃命的武断魂和另一名宫主。”

光华诡异的墨彩光球，宛若黑龙翔空，翔游于苍穹宇宙，缩天地于一粟，它以快得难以形容的速度，盘旋回绕，空气中，波荡着索命的劲道。

小仙自墨球中，悠然开口道：“阴老大，咱们是旧识故交，你想不打个招呼就走吗？”

可不是，那个逃命的另一人，正是廉贞星阴三省，他听到小仙的声音，

鬼叫一声，四肢发软地拼全力爬着躲向一株大树之后。

可惜的是，他只有时间爬到树前一尺之处，就永远不需要躲藏。“哼！”、“哼！”连响声中，他被小仙切成四段，整整齐齐地拦在树前。

武断魂利用小仙追杀阴三省的机会，奔上沟通孤崖和对崖间，那条粗若儿臂的麻绳。

于是，乌芒倏敛，小仙微喘着一皱柳眉，她单脚独勾，一柄大铡刀激射而出，带起一溜如慧星尾芒的白光，追向绳上的武断魂。

武断魂人在麻绳上，忽闻背后有兵刃破空之声袭来，他骇然地凭直觉挥剑横拦，“锵！”的金属撞击声音，回响在山谷间。

武断魂被这一震之力，带偏脚步，一脚跨空，往深谷跌去。

他拼着一股求生的潜力，振臂想冲回绳上，可是，方才被他举剑震飞的大铡刀，在划过一个半弧之后，斜绕回转地倒飞而回，巧得不能再巧地迎向上冲的武断魂。

“噗！”然闷响，大铡刀深深刺进武断魂的胸膛，武断魂痛苦地抱着胸口，瞪大眼睛，张口难言地坠入绝谷之下。

小天热烈地鼓着双掌，走向小仙，口中嘻笑道：“赞就是赞！就是赞赞赞！”

小仙喘息已定，冷哼一声，反身不理小天。

小天“噫！”地讪笑道：“怎么啦！说你赞，你不高兴呀？”

小仙还是不理，她干脆抱起双臂，昂首重天，一副不屑不理睬小天的模样，郑重的表明，她，正在生气！而且是生大气。

小天在她身后扮个鬼脸，然后做作好言相求道：“小仙——别生气嘛！”

就在小天双手搭向小仙香肩的同时，小仙双手蓦地扣住小天的左腕，接着一扯一翻，将小天扎扎实实地摔向地上。

顿时，尘土飞扬，砰然有声。小仙拍拍手道：“哼！谁叫你陷害我，活该！”她得意至极地反身走向受伤的金鹰。

小天半坐于地，嘿嘿偷笑，一点也没有被摔痛的表情。

原来，在小仙扣住他的手腕时，他就知道小仙想干啥，为了顺顺小仙的心，他干脆将计就计，假装让小仙摔倒。

其实尘土和声响，都是小天制造出的烟雾，他根本没被摔倒。

小天站起来，拍拍身上的泥土，暗自苦笑道：“唉！这就是女人！演个戏给她看，她就高兴，真是有个蠢，好骗的很呐！”

“喂！”小仙已经在金鹰面前站定，她回头叫道：“你有完没完？又没真的摔死你，干嘛穷拍个不停，想骗谁呀？赶快过来看看金鹰嘛，它们伤的不轻耶！”

小天嘿嘿干笑两声，糗大地搓着鼻子，他无奈地对天翻个白眼，忖道：“老天！到底是谁骗谁？”

他不禁想起，“他老爹曾经说过：“永远不要轻估女人，否则，你会不知道自己是怎样死的！”这可是经验谈呐！

小天快步上前，这才明向小仙为什么会向他求救，原来，受伤的这对金鹰，见有人逼进，不顾伤势地扑翅站起，对二人恶脸相向，一副拼命三郎的狠样。

上天瞄见雄金鹰的金翅之上，赫然流着一道乌黑的血痕，他生气道：“该

死！他们居然用毒！”

小仙扯着他的衣袖道：“小天，你快想办法救它们嘛！万一它们身上毒发，不就惨啦！”

小天点着头，探前一步，雄鹰“嘎！”的一叫，探首如电地啄向他的脑袋，小天只得偏身躲避。

但是，雌鹰却自另外一边，探爪抓向小天，联合夹击偷袭地想置小天于死地。

小仙轻喝一声，手中墨竹急忙拨向鹰爪，逼开雌鹰，小天趁机闪身退回原地。

他搔搔脑袋，皱着浓眉道：“它们不让人接近，咱们怎么救它们？真是伤脑筋？”

小仙单手插腰，侧头想道：“咱们干脆来硬的，如何？”

“来硬的？”小天不解问：“如何硬法？”

小仙比手划脚地幻想道：“就是，咱们数一、二、三然后相准，冲上去抱住它们，再将它们用绳子绑起来……”

小天像看疯子一样地斜睨着小仙，使得小仙讪讪然摆手道：“算了，就当我说。”

小天却不放过这种糗人的好机会，他故意夸张地摇着头，啧啧有声咋舌道：“老天，我真佩服，亏你想得出这种好方法冲上去，抱住？啧啧，那两只鹰站起来比咱们俩叠在一起还高，光是翅膀展开，大概有一丈长……请问，伟大又厉害的小仙，您打算如何抱法？是抱头，还是抱脚？”

小仙被小天这一顿挖苦，糗的脸红如焚，她恨恨地一跺脚，噘起嘴嗔道：“好了嘛，我不是说，就当我说说过，怎么我说一句，你说一堆，你是故意找碴是不是？”

小天故作无辜状，扬眉道：“没有呀！我只是发表一下正常人的看法……”

接下来，他忙着逃开小仙如雨的粉拳飞腿，没时间说完下面的话——-

-。

